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Inc.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暨股票初次上櫃用稿本)

- 一、 公司名稱：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二、 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暨股票初次上櫃用。
 - (一) 發行新股來源：現金增資。
 - (二) 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整。
 - (三) 股數：本公司原股數15,779,610股，加計本次現金增資2,409,000股，共計18,188,610股。
 - (四) 金額：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新台幣157,796,100元整，加計本次現金增資新台幣24,090,000元整，共計新台幣181,886,100元整。
 - (五) 發行條件：全額發行。
 1.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2,409,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競價拍賣最低承銷價係以向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申報競價拍賣約定書前興櫃有成交之三十個營業日其成交均價扣除無償配股(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簡單算數平均數之七成為上限，定為每股新台幣152.89元，依投標價格高者優先得標，每一得標人應依其得標價格認購；公開承銷價格則以各得標單之價格及數量加權平均所得之價格為之，並以最低承銷價格之1.21倍為上限，故每股發行價格暫定以新台幣185元溢價發行。
 2. 本次現金增資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15%計361,000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本公司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之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其餘85%計2,048,000股，全數委由推薦證券商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
 3.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 (六) 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85%，計2,048,000股。
 - (七) 承銷及配售方式：同時以競價拍賣及公開申購配售方式辦理承銷。
- 三、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44頁至第50頁。
- 四、 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 承銷費用：包含上櫃輔導費用及包銷報酬等費用，約新台幣500萬元。
 - (二) 上櫃審查費：新台幣50萬元整。
 - (三) 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及印刷等其他費用)：約新台幣200萬元整。
- 五、 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六、 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七、 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3頁~6頁)。
- 八、 本公開說明書，適用於初次申請股票櫃檯買賣，並計劃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委託推薦證券商辦理上櫃前之公開銷售。
- 九、 本次現金增資所發行之股票，為因應證券市場價格之變動，證券承銷商必要時得依規定進行安定操作。
- 十、 本公開說明書，適用於初次申請股票櫃檯買賣，掛牌後首五個交易日無漲跌幅之限制，投資人應注意交易之風險。
- 十一、 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請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刊印

本公司申請已公開發行普通股上櫃乙案，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審查後，並以 105 年 10 月 25 日證櫃審字第 10501017411 號函同意俟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公開銷售完畢後，列為上櫃股票。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實收資本額來源	金 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 立 資 本	30,000,000	19.01%
現 金 增 資	45,000,000	28.52%
盈 餘 轉 增 資	82,796,100	52.47%
合 計	157,796,10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陳列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買中心規定方式辦理。

(三)索取公開說明書方法：請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 mops.twse.com.tw](http://mops.twse.com.tw))查詢及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tssco.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2 樓

電話：(02) 2326-8898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kgi.com/>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F

電話：(02) 2181-8888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sinotrade.com.tw/>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5 樓

電話：(02) 2382-3207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fubon.com>

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169 號 21 樓

電話：(02)2771-6699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網址：www.taishinbank.com.tw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電話：(02)2504-8125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張淑瓊、曾惠瑾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www.pwc.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 2729-6666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彭義誠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網址：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8 樓

電話：(02)2345-0016

十二、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王鳳翔

姓名：楊祥芝

職稱：執行副總

職稱：資深經理

電話：(02)8919-2188

電話：(02) 8919-2188

電子郵件信箱：speaker@onyx-healthcare.com

電子郵件信箱：speaker@onyx-healthcare.com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onyx-healthcare.com/>

本公司之產業、營運及其他重要風險

一、產業風險

(一)政府政策推動與醫療院所預算編列

本公司產品係運用於醫療相關領域，醫療院所投入硬體設備投資，與該院所年度預算編列及各政府醫療政策推動落實息息相關，新產品一旦為客戶接受，其產品生命週期為 5~7 年，約為一般消費性電腦之生命週期的 2~3 倍，是以如未能及時掌握各國政府政策並及早布局，屆時若流失客戶訂單，本公司營運成長及規模將受限。

因應措施：

為及時掌握當地政策動態，本公司採行直接設立子公司於銷售地區之策略，於 100 及 101 年度陸續成立美國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以下簡稱 OHU)與荷蘭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以下簡稱 ONI)，作為本公司主力市場之業務拓展據點；另為跨足大中華市場，103 年度於上海設立子公司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OCI)，期望透過子公司更接近當地的市場，了解當地政府政策及市場需求，即時掌握資訊並提早佈局以壯大營運規模。

(二)營收及獲利受專案週期而波動

本公司業務部分為 ODM/OEM 之專案訂單，營收易受客戶產品專案週期而有所波動，當舊有產品專案結束時，產品將面臨汰舊換新的窘境，勢必開拓新市場及承接新專案訂單以維持公司業績成長動能，故業務之延續與新戶開發為本公司之重點目標。

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 ODM/OEM 代工業務，亦經營自有品牌”onyx”，透過經銷商售予終端客戶，以緩和 ODM/OEM 專案訂單帶來的營收波動風險；同時本公司也積極參與國際級醫療器材及設備相關展覽，藉由參展達到宣傳品牌知名度之目的。多元的銷售模式，使本公司得以減少營收及獲利受專案週期波動之影響。

二、營運風險

(一)匯率波動風險

本公司產品有九成以上為外銷，以歐洲、美國為主要銷售地區，多以美金計價，主要原物料如主機板、液晶顯示器、金屬機殼、觸控螢幕、CPU 等皆由國內廠商購得，是以市場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有相當程度之影響。

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財務部與各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相關資訊，以研判匯率變動走勢，適度調整外幣帳戶之比重，減少外幣匯率波動風險。此外業務及採購部門亦參考匯率波動對銷售價格之影響，作為報價參考依據。另本公司有承作避險目的之遠期外匯操作，將匯率波動之風險掌控於一定範圍內。

(二)營業規模較小，原料採購較無議價能力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99 年度，尚屬新創公司階段，營運規模尚不及國際知名大廠，故於原料進貨方面較無議價空間，可能造成壓縮利潤之情事。

因應措施：

積極拓展業務範疇，擴大營運規模。本公司於 100 及 101 年度陸續成立美國子公司 OHU 與荷蘭子公司 ONI，作為歐美地區業務拓展據點，該地區之銷售額約占九成，有鑑於本公司成立至今銷售重心皆落在歐美地區。看好大中華市場的發展，為拓展業務版圖，本公司 103 年度於上海設立子公司 OCI，期望增加大中華市場之銷售比重，壯大營運規模，藉此達到經濟規模之效益。

(三)同業市場價格競爭

本公司致力研發新產品因應市場需求，新產品推出市場後雖有高毛利收益，然當該產品進入成熟期後，眾多業者相繼模仿相似產品，並以低價搶攻市場，衝擊市占與利潤空間。

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以醫療用電腦專業設計以及品質管控服務為其核心競爭力，深受銷貨客戶青睞，面對同業以功能相似之產品低價搶單，除了提高品質及客製化產品與服務，更取得各國 60601-1 系列品質與安全規範之醫療認證，增強客戶對本公司品牌的信賴度，並提供有效的品質保證。

三、其他重要風險

有關本公司其他重要風險請詳公開說明書第 3~6 頁。

四、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董事會暨上櫃審議委員會要求補充揭露事項

(一)本公司面臨各國醫療政策及法規之改變及未來醫療技術改變之風險所採具體因應措施，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公司說明：

1. 各國醫療政策及法規之改變及因應措施

醫揚科技為隨時掌握各國政府針對醫療產業實施之政策，已於主要銷售地區設立美國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下稱 OHU)及上海子公司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下稱 OCI)及歐洲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下稱 ONI)，並聘任當地人員，負責蒐集當地政府醫療政策內容，各子公司之業務人員積極參加醫療相關世界性展覽或研討會，如 2015 年陸續參與杜拜 Arab Healthcare、美國 HIMSS Conference & Exhibition、法國 Hospital Expo Intermedica 與德國 MEDICA 2015，以及 2016 年澳洲 Healthcare Week EXPO 與德國 Embedded World 等諸多展覽，蒐集世界各國廠商的產品、簡報或雜誌，及時回報台灣總部，本公司針對各子公司之回饋內容，適時調整產品組合及研發方向，掌握各國醫療政策及法規變化趨勢。

2. 未來醫療技術改變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全球高齡化問題持續發酵，帶動醫療照護需求持續湧現，隨著行動通訊網路的普及，以及雲端運算、巨量資料分析和物聯網的快速發展，將可以有效提升照護效率，

降低非必要的支出，而醫療健保也由過去的治療逐步朝向預防保健發展，使得智慧醫療產業成為各國未來重點發展的產業。

(1) 聚焦高齡化過程之需求，掌握老年化醫材商機

全球高齡化問題持續發酵，人口老年化速度加劇，聯合國預估 2050 年全球 60 歲以上人口超過 20%，且增加速度將是平均人口成長的三倍，而 60 歲以上人口比例超過 20% 的國家將超過 2/3；若再加上肥胖人口增加、久坐且缺乏運動的生活型態，以及智慧手持裝置大舉佔據民眾的生活，過度使用的結果，更加速身體組織功能退化，預期老化相關醫材、以及高齡化與長照照護商機需求持續升溫。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已投入大量資源深耕行動醫療輔具及長照照護系統，分別占本公司 105 年第二季營收 21% 及 9%。行動醫療輔具包括 A01 專案及少部分 BEDSIDE 系列及 MEDPC 系列產品，A01 專案產品係為特殊疾病患者設計之醫療用電腦，目前已進入第三代產品；長照照護系統主係 BEDSIDE 系列智慧型病房資訊機，為一體成型的觸控式面板的終端系統，可提供病房娛樂資訊及病理解說，亦可與醫院的醫療資訊系統連結，提升醫護人員工作流程及服務效率。除此之外，本公司已與工業技術研究院合作，協助工研院開發「身障行動輔具機器人」之電腦控制器，用於協助身障患者，回復正常行動能力。前述產品皆係本公司為因應全球老年化、長照照護資源短缺所開發之產品，未來本公司將保持原有的技術優勢，不斷開發市場需求之新產品，以厚植長期競爭優勢及維持營運成長動能。

(2) 資通訊技術加速醫療器材產業變革，互聯健康(Connected Health)成為大勢所趨

無線通訊技術、雲端運算、巨量資料分析等資通訊技術的應用日漸普及，預期將有效增進醫療行為的效率、加速醫療資訊的傳遞與改善工作流程，及早的進行處置與因應，節省照護人力，達到醫療資源有效配置，並改變以往健康、醫療以及照護間的斷層，串聯起醫療院所、病患、照護者，形成一個互聯網絡，透過數據的加值，持續回饋進行健康行為的改善以及預防，達到正向循環，大幅降低醫療支出。

本公司於國內已與軟體公司陽明資訊合作，提供怡仁綜合醫院智慧醫院整體方案，提升資料傳輸與記錄的速度及正確性，除了有效配置人力資源，也能提高診斷效率和品質。其合作內容包括 Venus 行動護理推車、智慧生理量測資訊整合解決方案、醫療級護理電子白板(patient flow management system)、床邊多媒體機，其中 Venus 行動護理推車結合了本公司所開發之 ORION 系統，可達到遠端電子醫療紀錄管理的目的；此外本公司所開發之生理資訊閘道器，可接收來自不同廠牌、不同通訊協定的生理量測設備數據，以搭載 intel 處理器的工業電腦，扮演智慧閘道器(gateway)的角色，利用 wifi 訊號自動上傳雲端，建立 NIS(護理資訊系統/醫療資訊系統)資料庫，除了免去醫護人員資料抄寫的程序，大幅提升工作效率，達到 100% 資料正確性，未來亦可進一步朝向巨量資料分析發展，以期增進醫療行為的效率。

怡仁醫院在導入上述解決方案後，醫師及護理人員效率明顯提升，資料的正確性達到 100%，護理人員與病患的滿意度亦全面提升，實現了智慧醫院的目標，未來醫揚科技將致力開發國內外其他醫療院所，複製怡仁醫院的成功案例，改善現行醫療環境。

(3) 提升醫療作業效率，降低成本支出

由於金融海嘯及歐債危機對總體經濟的衝擊，致使各國政府與醫療院所更為審慎的評估醫療支出的合理性，進而牽動醫療器材產品開發的思維，未來產品開發，除解決重大臨床問題外，如何透過技術創新與設計人性化，簡化傳統醫療繁瑣的流程、縮短手術時間及增加使用者的操作便利性，將為未來的主流趨勢。

本公司所開發之 Venus 行動護理推車與醫療級護理電子白板(patient flow management system)即為簡化傳統醫療繁瑣的流程及增加使用者操作便利性的成功案例。

A. Venus 行動護理推車

Venus 系列產品係為提升醫療作業效率之目的所開發的 all-in-one 平台，除了 intel 處理器帶來的高效能、低耗電、輕量化外，也加入更多使用者友善的設計，在使用上更行動化、智慧化，減輕護理人員負擔，包括減輕整體重量達 20%，並採用互為備源的雙電池設計，讓醫護人員進行更換電池時，不需關機等待，使護理工作可持續 24 小時不中斷，充分發揮工作效能。此外醫揚科技延伸此種電源設計，打造智慧電源解決方案(UPower)，支援熱插拔與無線資訊傳輸，為行動數位醫療設備提供不間斷的穩定電源與遠端電子醫療紀錄管理的基礎(即 ORION 系統)。

B. 醫療級護理電子白板(patient flow management system)

傳統的交班紀錄倚賴人工書寫，容易因人為因素造成曲解或遺漏，醫揚科技所推出的醫療級護理電子白板，可利用點選方式讓護理班別交接的流程標準化，連結病人電子病歷與醫護歷史紀錄，隨時透過 wifi 遠端更新，以易於理解的方式維持病人最新狀態。

綜上，本公司係專注於醫療電腦設備的研發與製造，已掌握該產業特有的應用需求技術以提昇醫療院所作業效率；價格層面，本公司製造與研發中心皆設置於台灣，相較於歐美醫療器材大廠，無論在研發費用或製造成本上，都有足夠的價格優勢，在全球政府財政缺口日益擴大且總體經濟尚未改善的情況下，本公司高性價比的產品將成為顧客的優先選擇。除此之外，本公司已自行成立完整的產品行銷及研發部門，並積極參與國際醫材展覽，藉此掌握市場脈動，達到市場趨勢與研發方向一致的目的；此外本公司於歐洲、美洲及中國皆有設立子公司，聘用在地員工及時調整當地銷售策略，定期回報台灣總部，故本公司尚能掌握行業未來發展變化，其風險尚屬有限。

推薦證券商說明：

醫揚科技為隨時掌握各國政府針對醫療產業實施之政策，及因應未來醫療技術改變之風險，該公司除不定期參加醫療展覽外，海外子公司之業務主管於每週週會與台灣總部之產品經理進行行銷會議，內容包括當地政策變化、市場訊息、競爭者產品動態、專案進度等資訊；而台灣總部之產品經理則會於每一季與海外子公司之所有業務人員召開行銷檢討會議，內容除當地政策變化、市場訊息、競爭者產品動態，亦進行新產品訓練，由台灣產品經理協助海外業務了解產品知識與運作。

另針對海外子公司之營運掌控，因該公司於各地區之營運模式大相逕庭，故對於人才培育有不同的需求，詳如下表：

子公司	營運模式	人才栽培重點
美國 (OHU)	ODM/OEM為主	1. 研發人員：培養具有研發能力的工程師協助 ODM/OEM 客戶，設計符合客戶需求的控制器，並提供初步樣品，待正式合作後再交由台灣研發部門正式開案。 2. 業務人員：拓展美洲市場業務
(歐洲) ONI	直接售予醫療設備廠或透過經銷商銷售	因ODM/OEM客戶僅佔少數，故研發部分皆由台灣總部支援，故人才培育以業務人員為主。

註：因該公司九成以上營收皆在歐美國家，故僅說明 OHU 及 ONI。

除了上述設立子公司及時掌握當地醫療環境概況與客戶需求、透過下游經銷商及醫療院所、參與醫療展覽蒐集商業情資外，該公司亦向既有客戶更新市場動態，並發展自身創新技術，以開發緊急救護醫療電腦為例，該產品即係醫揚科技與歐洲廠商 medDV 合作，專門為救護車使用所設計的行動救護電腦，結合數位化、行動化及遠距化技術，搭配 IP 防水防塵及可熱插拔雙電池設計，保持電源 24 小時持續不中斷，適合急難救助現場以及車載雙用；另該公司熱插拔電池設計，則係與 ODM 客戶 A01 合作開發之醫療輔具專案中，所延伸之創新技術。

綜上所述，該公司對市場的應變能力，除了仰賴產品行銷部門及業務人員在經銷商、醫療院所或醫療展覽中蒐集情資，該公司亦向既有客戶學習合作，共同成長。

(二)本公司面臨關鍵技術掌握、同業競爭及醫療應用市場變動之風險所採具體因應措施，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公司說明：

1. 關鍵技術之掌握

本公司之主機板開發情形，約九成係由自行開發，一成則由外部廠商購入，主係考量產品應用、技術以及銷售模式(ODM)，如產品之應用環境需高階醫療隔離與靜電防護、醫療級影像顯示或無塵(無風扇)等，或係為委託設計生產(ODM)之銷售模式，本公司將自行設計開發主機板，其餘技術性相對較低或非為本公司之主力產品，則係向外部直接購買。

本公司致力於醫療用電腦設備之研發，尚無主要技術係與他公司合作開發。對於關鍵技術之掌握，本公司具體做法如下：

(1)研發創新：

持續投資對關鍵技術的研究開發，以維持技術領先優勢，故本公司特別設立研發中心及創新開發部，用以開發並累積長期技術能量。研發中心是創新技術導向部門，主要任務是尋找新技術、新方法來導入產品，本公司鼓勵研發中心人員自由發想、勇於實驗，定期向內部發表成果或申請專利。此外，為提升研發能量，本公司近三年來投入之研發費用逐年增加(如下表所示)，用以扎根技術，培育本公司研發菁英。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第二季
研發費用		32,450	41,451	46,099	28,368
合併營收淨額		659,987	781,251	936,527	548,348
研發費用占營收比率(%)		4.92%	5.31%	4.92%	5.17%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目前進行中的研究範圍有主要醫療物聯網技術、距離感測技術、資料影像封裝傳輸技術等，研發成果將納入未來新產品開發的新功能，藉此不斷強化產品的獨特性，取得技術領先同業及更大的市場占有率。

(2)以客為良師並以產官學為益友：

本公司與客戶協同開發產品之同時，藉由每一個專案開發累積關鍵技術。此外，本公司更積極與醫療產業之海內外夥伴合作，結合各區域之醫療垂直領域廠商與客戶，形成生態聯盟並創造雙贏，同時亦積極與學界及工研院合作，開發未來具潛力之醫療技術，累積本公司之未來成長能量。

2. 同業競爭利基

面臨同業競爭威脅，本公司持續開發並精進產品應用技術。與同業競爭利基如下表所列：

本公司競爭利基	競爭同業
■ 專注醫療產業 醫療電腦客戶需求與其他產業大異其趣，醫療客戶需要具備醫療專業知識與能力之合作夥伴，本公司因專注於醫療電腦市場，故舉凡人員訓練、專業養成、設計研發、醫療安規認證、料件生命週期控管、國際醫療 ISO 檢驗以及具備醫療 ISO 13485 認證之生產工廠，皆以服務醫療客戶為唯一目標，故本公司能提供與競爭者完全不同等級之醫療電腦設計與製造服務，為客戶以及公司創造雙贏。	■ 百貨型經營模式 競爭者為台灣之一般工業電腦廠商，及國外醫療器材設備廠商等。與其他工業電腦廠商最大的差異在於本公司專注於醫療電腦之研發、生產與銷售，而其他工業電腦廠商則是屬於百貨型之工業電腦經營型態，目標市場包含醫療、車載、監控及一般工控，故人員經驗與能力皆無法與專注醫療電腦之醫揚相比。

■ 醫療級保護與隔離 醫療院所之檢測與治療儀器眾多，相關儀器必須具備隔離之能力才能對醫護人員(MOOP)以及病患(MOPP)提供雙向之完全保護。也就是於歐美醫療法規中所嚴格要求之病患保護方法 Means of Patient Protection (MOPP) 及操作者保護方法 Means of Operator Protection (MOOP)。醫療產品製造商必須確認其產品與病患或醫護人員接觸的情形，以決定是使用 MOPP 或是 MOOP，如果醫療設備會接觸病患就必需符合 MOPP 絕緣要求。醫揚科技之產品皆通過最嚴苛之歐美第四版醫療法規，在保護醫護人員及病患之同時，也是醫揚科技之競爭優勢之一。	■ 一般工業電腦無隔離保護 一般工業電腦之使用環境多為生產工廠、運輸載具或是控制中心，但醫療院所與工業環境完全不同，與儀器設備接觸之病患可能配戴植入式心律調整器，此時若無通過國際醫療法規之隔離保護，會對病患以及醫護人員產生無法回復之傷害。
■ DICOM 等級之醫療工作站 醫療工作站與一般工作站大不相同，醫療工作站除了必須具備強大之運算能力及圖像處理能力外，其影像顯示上還必須符合國際 DICOM(Digital Imaging and Communications in Medicine)之標準，用以提供醫護人員快速且精準之醫療成像資料，成為大幅提高數位醫療之重要基礎。	■ 一般工作站 一般工作站僅強調運算能力，完全無法符合醫療工作站對於醫療顯像的標準。再者，一般工作站之初等顯像，因不具備符合國際 DICOM 標準之規範，故呈現之影像僅能一般觀看，無法成為醫療人員診斷之依據。
■ 超高等級之靜電放電保護 醫療產品之安全及穩定度至關重要，故醫揚科技針對靜電放電保護(ESD, Electrostatic Discharge Protection)提供超乎業界之 15KV(air)以及 8KV(contact)之保護，完全符合國際醫療法規 IEC 6100-4-2 之要求。	■ 一般靜電放電保護 靜電放電效應猶如電流熱（火花）效應，有可能因靜電引起的著火與爆炸，但一般工業電腦因安全度之要求不若醫療環境，故靜電防護等級為 2KV or 4KV，此等級將對醫療儀器產生致命風險與危害。
■ 主動式抗菌之表面處理 醫療院所之儀器設備必須具備主動抗菌能力，使儀器表面具有殺菌能力，用以避免醫療院所發生交叉感染的發生。醫揚科技具備獨特之表面技術，可將具抗菌能力之金屬(例如:鋅)濃縮至十億分之一公尺之奈米分子大小並平均散佈在醫療電腦表面，經實驗可以主動殺死 99.99%之金黃色葡萄球菌，實現安全的醫療環境。	■ 無表面處理 一般工業電腦之表面無處理，且經使用所產生之刮痕縫隙經常是病菌之溫床。且即便噴上抗菌材質，但經過約 6 個月的擦拭則塗層即脫落，完全無法提供醫療環境所需之主動式抗菌能力。

3. 醫療應用市場變動之風險

醫療應用市場相對於一般性消費電子，波動較為平緩，主係因醫療器材係應用於人體，為受高度安全規範管制的行業，終端醫療設備製造商若需替換其設備零組件，

必須耗費大量金錢及時間，通過繁冗的安全法規認證，方能於市場上銷售。整體而言，諸項醫療認證及各國醫療器材安全規範，造就本公司產品可替代性風險尚屬有限。

推薦證券商說明：

1. 關鍵技術掌握具體因應措施

針對該公司關鍵技術掌握，該公司已與專利事務所擬定並執行相關布局，防範外部競爭對手侵害該公司研發成果；於內部控制部分，該公司業已訂定詳盡研發循環內控制度，防範內部員工洩漏該公司關鍵技術機密，經檢視其制度內容，包含(1)基礎研究作業、(2)產品設計與技術研發、(3)產品試作與測試作業、(4)研發記錄與文件保管作業、(5)智慧財產權之取得、維護及運用作業。

經抽核前述作業程序相關表單，該公司研發循環之內控落實情形尚能確保研發成果係經妥善保存及防止研發成果外洩之風險。

2. 同業競爭及醫療應用市場變動之風險所採具體因應措施

針對同業競爭及醫療應用市場變動之風險，該公司之因應措施為根本提升自身研發及創新量能。於外部管道，該公司定期搜尋競爭對手行銷網站及參加相關研討會，檢視是否有新產品發布之資訊，同時積極參與國際性醫療器材展覽，如 2015 年陸續參與杜拜 Arab Healthcare、美國 HIMSS Conference & Exhibition、法國 Hopital Expo Intermedica 與德國 MEDICA 2015，以及 2016 年澳洲 Healthcare Week EXPO 與德國 Embedded World 等諸多展覽，以更新市場訊息，該公司亦透過經銷商蒐集競爭對手情資，及時做出正確的因應對策，此外也藉由購買競爭對手機台進行分析，在不侵犯專利的前提下，持續提升自身研發、製造與行銷能力，成為醫療產業的領先者；於內部則持續投入研發部門發展，該公司研發部門已由最初硬體部、軟體部及機構部，擴編至現今五個部門(增設創新開發部及研發中心)，人員編制隨之增加，且碩士以上學歷比重逐年擴大，顯示該公司研發團隊素質日漸優化。

年度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9 月底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博士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碩士	3	21.43	4	28.57	6	40.00	10	45.45
大學(專)	11	78.57	10	71.43	9	60.00	12	54.54
高中職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合計	14	100.00	14	100.00	15	100.00	22	100.00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57,796 仟元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35 號 2 樓		電話：(02)8919-2188	
設立日期：民國 99 年 02 月 02 日			網址：http://www.onyx-healthcare.com/		
上市日期：—		上櫃日期：—		公開發行日期：104 年 12 月 3 日	
管理股票日期：—					
負責人：董事長：莊永順 總經理：莊永順			發言人：王鳳翔 職稱：執行副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楊祥芝 職稱：資深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504-8125 網址：www.taishinbank.com.tw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股票承銷機構：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 2326-8898 網址：http://www.tssco.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2 樓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 2326-8898 網址：http://www.kgi.com/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F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 2382-3207 網址：http://www.sinotrade.com.tw/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5 樓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771-6699 網址：http://www.fubon.com 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169 號 21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729-6666		
張淑瓊會計師、曾惠瑾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複核律師：翰辰法律事務所彭義誠律師			電話：(02)2345-0016 網址：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8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05 年 02 月 23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本公司設立審計委員會)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58.50%(105 年 8 月 2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5 年 8 月 2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永順	58.50%	獨立董事	江博文	0.00%
董事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金龍	58.50%	獨立董事	戴怡蕙	0.00%
董事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鳳翔	58.50%	獨立董事	李三良	0.00%
董事	李祖德	0.00%	大股東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50%
工廠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35 號 2 樓			電話：(02)8919-2188		
主要產品：生理監測、行動醫療輔具、行動護理、醫療控制器、長照照護、服務收入			市場結構：104 年度 內銷 1.48%、外銷 98.52%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5 頁
風 險 事 項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6 頁
	去 (104) 年度 營業收入：936,527 仟元 稅前純益：151,113 仟元 每股盈餘：8.32 元				第 52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第 44~50 頁			
證券承銷商執行過額配售及價格穩定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已與主辦推薦承銷商簽訂過額配售協議書，並約定相關事宜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05 年 11 月 28 日			刊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用稿本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董事會暨上櫃審議委員會要求補充揭露事項	1
(一) 風險事項乙節	1
(二) 特別記載事項乙節	1
貳、公司概况	2
一、 公司簡介	2
(一) 設立日期	2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2
(三) 公司沿革	2
二、 風險事項	3
(一) 風險因素	3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5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
(四) 發行人於最近一會計年度或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內，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二條之一第二項重要子公司標準之一者，或推薦證券商認為對發行人財務報告有重大影響者，應增列其風險事項說明	5
(五) 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登錄興櫃或第一上櫃者，應增列敘明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相關法令、外匯管制及租稅，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並說明所採行之因應措施	6
(六) 其他重要事項	6
三、 公司組織	7
(一) 組織系統	7
(二) 關係企業圖	8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四)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
(五) 發起人資料	15
(六)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七) 發行人之非董事，而實質上執行董事業務或實質控制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而實質指揮董事執行業務者，應增列敘明上開人士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目前兼任發行人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與發行人董事及監察人之關係及對發行人實質控制情形，另外國發行人並應敘明上開人士依註冊地國法令規定之法律責任	20
四、 資本及股份	20
(一) 股份種類	20
(二) 股本形成經過	20
(三) 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1
(四)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5
(五)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5
(六)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5
(七)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6
(八)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6

五、 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6
六、 特別股辦理情形	26
七、 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7
八、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7
九、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7
十、 併購辦理情形	27
十一、 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7
參、營運概況	28
一、 公司之經營	28
(一) 業務內容	28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35
(三)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39
(四) 環保支出資訊	40
(五) 勞資關係	40
(六) 公司及其子公司於申請上櫃年度及其前二年度如有委託單一加工工廠於年度內加工 金額達五千萬元以上者，應增露該加工工廠之名稱、地址、電話、董事成員、持股百分之十大股東及最近期財務報表	40
(七) 有無爭訟事件，及勞資間關係有無尚須協調之處	40
(八) 有無因應景氣變動之能力	41
(九) 關係人間交易事項是否合理	41
(十) 如其事業係屬生物技術工業、製藥工業或醫療儀器工業者，應增列其依法令取得主管機關許可進行人體臨床試驗或田間實驗者或在國內從事生物技術工業或醫療儀器工業研究發展，且已有生物技術或醫療儀器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或提供技術服務之實績暨最近一年度產品及相關技術服務之營業額、研發發展費用所占本公司總營業額之比例情形	41
(十一) 公司如於提出上櫃申請前一年度因調整事業經營、終止其部分事業，或已將其部分 之事業獨立另設公司、移轉他公司或與他公司合併者，應分別予以記載說明其終止、移出或合併之事業暨目前存續之營業項目，並提出目前存續營業項目前一年度之營業額、研究發展費用占公司該年度總營業額之比例情形	41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41
(一) 自有資產	41
(二) 租賃資產	41
(三) 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41
三、 轉投資事業	42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42
(二) 綜合持股比例	42
(三) 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 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42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42
(五) 已赴或擬赴大陸地區從事間接投資者，應增列該投資事業之名稱、地址、電話、董事成員、持股百分之十大股東及最近期財務報表	42

四、 重要契約	43
五、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43
肆、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44
一、 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44
二、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44
三、 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50
四、 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50
伍、財務概況	51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51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51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55
(三) 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58
(四)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58
(五) 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綜合分析	59
(六) 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65
(七) 本國發行人自公開發行後最近連續七年或外國發行人最近連續七年由相同會計師查核簽證者，庭增列說明未更換之原因、目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暨發行公司對強化會計師簽證獨立性之具體因應措施	66
(八) 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登錄興櫃者，得僅列示最近二年度之財務資料；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第一上櫃者，得僅列示最近三年度之財務資料	67
二、 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67
(一)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67
(二) 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67
(三)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應併予揭露	67
三、 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下列事項	67
(一)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7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67
(三) 期後事項	67
(四) 其他	67
四、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68
(一) 財務狀況	68
(二) 財務績效	69
(三) 現金流量	69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0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0
(六) 其他重要事項	70
陸、特別記載事項	71

一、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71
(一) 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71
(二) 內部控制聲明書	71
(三)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71
二、 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71
三、 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71
四、 律師法律意見書	71
五、 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71
六、 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71
七、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71
八、 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71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71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71
十一、 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71
十二、 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71
十三、 本國發行人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作成之內部控制聲明書及委託會計師進行專案審查取具之報告書	71
十四、 發行公司及其人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間有財務業務往來者，應各出具之書面聲明書或承諾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並揭露其重要業務之政策。無財務業務往來者，應由申請公司發行人出具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	71
十五、 發行人是否有與其他公司共同使用申請貸款額度	71
十六、 發行人有無因非正當理由仍有大量資金貸與他人	71
十七、 發行人申請公司債上櫃者，其公司債本金及利息償還之資金來源，暨發行標的或保證金融機構之信用評等等級、評等理由及評等展望等信用評等結果	71
十八、 發行人有本中心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第四款或外國審查準則第九條第一項第三款情事者，應將該重大未改善之非常規交易詳細內容及處理情形充分揭露，並提報股東會	71
十九、 充分揭露發行人與推薦證券商共同訂定承銷價格之依據及方式	72
二十、 發行公司分別以承銷價格及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為衡量依據，設算其已發行但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最終確定日尚未屆至且採內含價值法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於股票上櫃後所產生之費用對財務報表可能之影響	72
二十一、 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72
二十二、 其他基於有關規定應出具之書面承諾或聲明	72
二十三、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2
二十四、 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115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5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17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18
(四) 公司如設有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20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122
(六)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125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26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 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26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26
柒、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127
一、 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27
二、 公司章程	127
三、 未來股利發放政策	127
四、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背書保證相關資訊	127

附件一、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二、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三、105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附件四、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五、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六、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

附件七、105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

附件八、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壹、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董事會暨上櫃審議委員會要求補充揭露事項

一、申請公司於公開說明書補充揭露下列事項：

(一)風險事項乙節

1. 貴公司面臨各國醫療政策及法規之改變及未來醫療技術改變之風險所採具體因應措施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2. 貴公司面臨關鍵技術掌握、同業競爭及醫療應用市場變動之風險所採具體因應措施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產業、營運及其他重要風險」之說明。

(二)特別記載事項乙節

1. 有關 貴公司對業績變化合理性及未來發展性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2. 有關 貴公司與母公司之財務業務獨立性及其是否符合本中心集團企業申請上櫃第3條第6項之規定暨其母公司辦理該公司股票釋股過程是否損及母公司股東權益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3. 貴公司103年底、104年底及105年第二季存貨金額分別為99,164千元、102,119千元及137,688千元，有關 貴公司存貨金額逐年增加之原因、合理性及存貨管理政策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與會計師之評估意見。
4. 貴公司103年度及104年度兌換利益為9,586千元及8,524千元，惟105年前二季為兌換損失6,579千元，有關 貴公司發生兌換損失之原因及對匯率波動風險所採具體因應措施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陸、二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之說明。

貳、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9 年 02 月 02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總	公	司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35 號 2 樓	(02)8919-2188	
分	公	司	無	無	
工	廠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35 號 2 樓、 2 樓之 1、2 樓之 2、2 樓之 3，133 號 2 樓之 3，131 號 2 樓之 2		(02)8919-2188	

(三)公司沿革

民國 99 年	02月：公司成立，定名為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新台幣30,000千元，主要業務為提供可信賴及高品質之醫療電腦解決方案。
民國 100 年	08月：通過ISO 9001: 2008 國際品質認證及ISO 13485: 2003醫療器材業品質管理系統驗證。 10月：於美國設立子公司ONYX HEALTHCARE USA, INC.。
民國 101 年	03月：為營運需要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45,000千元，資本總額為新台幣75,000千元。 04月：於荷蘭設立子公司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民國 102 年	03月：本公司10吋Android智慧型病床資訊機(ONYX-BE100)及智慧型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Zeus Series)榮獲2013年台灣精品獎。 本公司智慧型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Zeus-247S)榮獲Zorg & ICT Innovation Award 2013。 12月：辦理盈餘轉增資21,600千元，資本總額為新台幣96,600千元。
民國 103 年	04月：本公司7吋醫療用強固型便攜平板電腦(MD70-PRO) 榮獲2014年台灣精品獎。 08月：辦理盈餘轉增資33,810千元，資本總額為新台幣130,410千元。 09月：於上海設立子公司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民國 104 年	04月：本公司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Venus-191)及醫療用電腦螢幕(ONYX-BE381)榮獲2015年台灣精品獎。 08月：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13,041千元，資本總額為新台幣143,451千元。 12月：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 105 年	01月：於櫃檯買賣中心登錄為興櫃股票。 02月：通過ISO 14001: 2004 環境管理認證。 08月：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14,345千元，資本總額為新台幣157,796千元。 10月：榮獲第25屆國家磐石獎、第19屆小巨人獎及第23屆中小企業創新研究獎。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兩年度之利息費用為41仟元及57仟元，占稅前淨利比率分別為0.04%及0.04%，顯示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與銀行間保持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之利率，以降低利息支出。此外，本公司財務穩健、債信良好，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預計未來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整體營運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兩年度之匯兌淨益分別為9,586仟元及8,524仟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之比率分別為1.23%及0.91%。本公司兌換損益主係因備供進銷貨交易使用，而持有之美元外幣部位所產生，103年度及104年度美金均呈升值趨勢，故產生匯兌利益。本公司密切注意匯率走勢，並加強匯率波動風險之管理，以降低匯兌損益對公司之整體影響。

(3)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產品非直接售予一般消費者，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並無直接立即之影響，且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因通貨膨脹而對本公司損益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以專注經營本業為基礎，且基於保守穩健之原則，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行為。

(2) 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背書保證之情事。

因本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營運所需，本公司於105年8月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於不超過美金25萬元之額度內將資金貸與OCI，惟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未動支。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辦理。另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係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辦理，本公司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主要目的係為規避匯率波動之風險，且往來交易之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最近兩年度從事衍生性交易的淨損益分別為0仟元及(781)仟元，對財務狀況應不致有重大不利影響。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如下：

本公司在研究發展方面，採產品與技術雙軌並行。在技術方面，目前進行中的研究範圍涵蓋醫療物聯網技術、距離感測技術、資料影像封裝傳輸技術等，研發成果將納入未來新產品開發的新功能，藉此不斷強化產品的獨特性，以取得領先同業的技術，進而提升產品市占率。另在產品方面，本

公司計劃推出的新產品包括超高解析度醫療工作站、智能充電座、醫療級護理電子白板、醫院遠端監控中控軟體、分離式床邊照護系統及手持式醫療平板。

(2) 預計投入之研究費用如下：

本公司投入之研發費用係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為確保及提升本公司競爭優勢，本公司將持續投入人力及物力從事新產品之開發，並視營運狀況及需求隨時調整之，以強化研發新品產出。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均遵循國內外相關法令，且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與法規變動趨勢。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業務有受影響之情形。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相關科技之改變及技術發展演變，另隨著老年化社會的來臨，醫療電腦產業的市場前景呈穩健成長趨勢，本公司從銷售端迅速掌握產業動態，以做好相關之規劃及因應措施，並持續不斷地投入科技研發與技術之提升，鞏固本身競爭優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發生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不斷創新與誠信經營之理念，以滿足客戶需求為企業使命，且以自有品牌「onyx」行銷市場，獲得多數客戶好評與認同，企業形象良好，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企業形象改變與遭受危機之情事。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併購情事。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情事。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銷貨方面

本公司客戶包含系統整合商、通路商、製造商及醫療院所，最近兩年度最大客戶占銷貨淨額之比重均未逾20%，並無銷貨集中之情形。

(2) 進貨方面

本公司最近年度最大供應商為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占進貨淨額比重為26.82%，主要供應項目為工業用主機板。本公司對其進貨金額較高主要係因本公司產品多為客製化，為控制品質故優先選擇其為主要供應商。為增加供貨之彈性及穩定性，本公司亦已陸續評估並積極開發其他供應商。截至目前為止供應商之供貨情況尚屬良好，並未有供貨短缺或中斷以致影響本公司業務之情事。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研揚科技)為配合本公司營運發展，及未來申請股票上市櫃規劃所需達成股權分

散，於 104 年 11 月辦理釋股，共釋出 3,461,286 股，供研揚科技股東及集團員工優先認購。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經營權改變而影響公司營運之情事。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四)發行人於最近一會計年度或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內，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二條之一第二項重要子公司標準之一者，或推薦證券商認為對發行人財務報告有重大影響者，應增列其風險事項說明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本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二條之一第二項規定之重要子公司為美國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以下簡稱OHU)，茲就子公司之風險事項說明如下：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方面

目前 OHU 並無銀行借款，OHU 經營主要以自有資金為主，秉持穩健經營之理念，資金規劃以保守為原則，預計未來利率變動對 OHU 營運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2)匯率方面

OHU 主要經營市場為美國境內，所採購商品均以美元計價，故無匯率風險。

(3)通貨膨脹

OHU 產品非直接售予一般消費者，故通貨膨脹對其並無直接立即之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OHU 專注本業核心競爭力之培植，追求長期穩定之獲利，不擬涉入與本業無

關之投資活動。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資金貸與背書保證之情形，亦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董事會已決議子公司不得從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並已督促 OHU 制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明確規範相關政策與辦法，以降低風險並保障股東權益。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OHU 並未從事研發活動，故不適用。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OHU 營運均遵循美國相關法令，且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與法規變動趨勢。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業務有受影響之情形。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OHU 隨時注意美國當地醫療電腦產業的趨勢，掌握產業動態，以做好相關之規劃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發生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而對其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OHU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發生影響企業形象之重大事件。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OHU 並無任何進行併購之情事，亦無任何併購之計劃。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OHU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為止未有擴充廠房之情事。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採分工方式，由本公司為產品研發及生產基地，再轉銷售給 OHU，再由其轉銷美國當地之下游客戶，目前 OHU 公司銷貨之客戶穩定且配置分散，並無銷貨過度集中之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OHU 為本公司百分之百直接持股，故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五)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登錄興櫃或第一上櫃者，應增列敘明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相關法令、外匯管制及租稅，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並說明所採行之因應措施
不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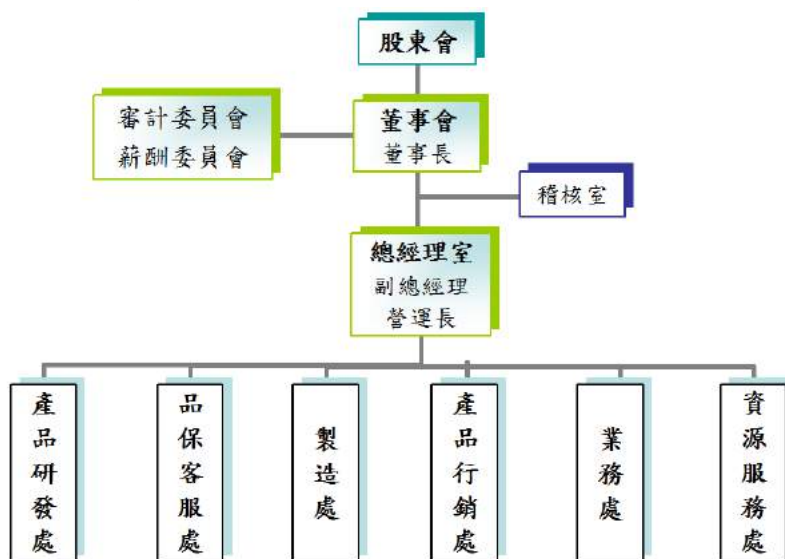
(六)其他重要事項

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 公司之組織結構



2.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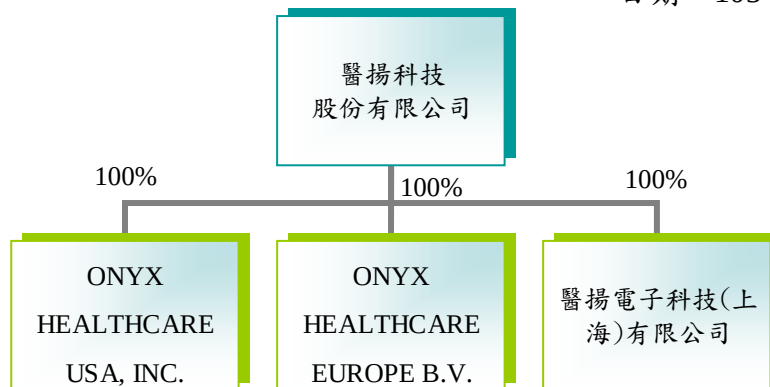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總經理室	1. 確保企業獲利能力，維持企業營運與永續經營。 2. 擬定各事業部之經營方針與年度策略目標。 3. 督導各事業體計畫展開與執行結果檢討。 4. 協調公司各部門資源分配事項。 5. 擬定外部合作計畫，並維持企業對外良好關係與形象。
稽核室	1. 管理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建立稽核制度。 2. 執行稽核作業並稽核呈報成果。 3. 內控缺失與異常管理之矯正追蹤，確保內部控制與管理規章有效執行。
產品研發處	1. 產品研發、設計之審查與確認。 2. 工程規格之擬定。 3. 研發、工程文件之審核與維護。 4. 開發專案目標執行。 5. 生產單位量產技術支援。
客服品保處	1. 進料檢驗、製程管制與出貨檢驗之建立。 2. 品質觀念、系統之引進。產品功能測試與品質保證之管理與執行。 3. 協助客訴問題與供應商品質問題之處理。 4. 生產單位品質異常問題之協助與處理。
製造處	1. 生產單位之管理與規劃。 2. 產能規劃與執行。 3. 生產需求管理、管制與審核。 4. 生產單位費用與請購之管理。 5. 產品量產之規劃及製程之研究 6. 生產交期控制。 7. 倉儲管理規劃與資材作業之管理與審核。 5. 呆滯料之管制與提報。
產品行銷處	1. 開發新市場及新客戶、負責產品推廣、介紹及銷售等。 2. 企業網站規劃編輯、設計製作與更新。 3. 對外展覽規劃與執行。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4. 企業製作物、企業刊物、活動宣傳物、公關新聞稿文字撰寫及製作物發包。 5. 開發專案成本、費用之預估與審核。 6. 生產與品管單位異常問題之協助與處理。
業務處	1. 營業目標之訂立與執行。 2. 國、內外業務市場之調查與開發。 3. 業務目標之達成與客戶關係及服務之維持。
資源服務處	1. 負責公司內部資訊系統維護及控管。 2. 督導人事、行政及總務作業。 3. 負責董事會、股東常會等重要會議往來溝通協調事宜。 4. 日常帳務處理及財務報表編製。 5. 稅務及相關法令事項之管理。 6. 匯率及利率風險之管理。 7. 營運資金及其流動性之管理。 8. 預算編製規劃與檢討。 9. 採購作業之管理與審核。 10. 採購議價之審核與採購成本之控制。 11. 監督供應商之管理與評鑑。 12. 生產單位與供應商、協力廠商品質系統執行之掌控、輔導及追蹤。

(二)關係企業圖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日期：105 年 09 月 30 日



2. 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05 年 09 月 30 日；單位：外幣仟元

關係企業公司 名稱	與公司 之關係	持有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股份		
		股數 (仟股)	股權 比例(%)	投資 金額	股數 (仟股)	股權 比例(%)	投資 金額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採權益法計價 之被投資公司	—	—	—	200	100.00	USD 2,000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採權益法計價 之被投資公司	—	—	—	100	100.00	EUR 100
醫揚電子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 之被投資公司	—	—	—	—	100.00	USD 700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 年 8 月 2 日；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國 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莊永順	中華民國	99.02.02	946,612	6.00%	—	—	—	—	國立台灣大學 EMBA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系 研揚科技董事長	其他兼任職務詳註 1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王鳳翔	中華民國	99.04.01	679,014	4.30%	—	—	—	—	紐約市立大學 MBA 醫揚科技副總經理 研揚科技副總經理 研華(股)公司經理	ONYX HEALTHCARE USA, INC.董事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總經理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百達無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
營運長	許金龍	中華民國	105.01.01	29,207	0.19%	—	—	—	—	健行工專電子科 研揚科技副總經理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晶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
資源服務處協理	何奔芳	中華民國	103.02.01	17,107	0.11%	—	—	—	—	逢甲大學國貿系 醫揚科技協理 研揚科技蘇州廠協理、資材副理 高選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
產品行銷處協理	陳盈德	中華民國	101.07.23	62,535	0.40%	—	—	—	—	Master of Marketing Hertfordshire University, UK 醫揚科技產品行銷處處長	無	無	無	無	—
產品研發處處長	趙興國	中華民國	99.03.01	99,000	0.63%	—	—	—	—	政治大學 MBA 醫揚科技研發處處長 研揚科技研發經理 邦毅科技產品課長	無	無	無	無	—

職 稱	姓 名	國 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品保客服處資深經理	林旭村	中華民國	104.09.09	—	—	—	—	—	—	輔仁大學管研所 精英電腦資深專案經理 微星科技品保經理	無	無	無	無	—
製造處資深經理	陳茂榮	中華民國	101.05.02	13,200	0.08%	—	—	—	—	東南科大電子科 醫揚科技製造處資深經理 伍豐科技製造中心協理 磐儀科技工程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
會計主管	楊祥芝	中華民國	104.04.27	6,600	0.04%	—	—	—	—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所 晶達光電會計主管 台灣工銀證券承銷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
內部稽核	林蔚	中華民國	104.03.02	—	—	—	—	—	—	銘傳大學會計系 神腦國際企業內控管理師 宏通資訊稽核主任 第一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無	無	無	無	—

註1: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研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研揚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AAEON DEVELOPMENT INCORPORATED 董事、AAEON Electronics, INC. 董事、AAEON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AAEON TECHNOLOGY (Europe) B.V. 董事長、AAEON TECHNOLOGY GMBH 董事、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百達無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奇燁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財團法人研揚文教基金會董事長、晶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Litemax Technology, Inc. 董事、研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慧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鈞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立弘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光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ONYX Healthcare USA, INC. 董事、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董事、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同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泰詠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泰永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Allied Oriental International LTD. 董事-法人代表、Mcfees Group Inc. 董事長、長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台科大創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富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雲圖科學計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豐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北科之星創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優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酷點校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群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05 年 8 月 2 日；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 任 日 期	任 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 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研揚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莊永順	中華民國	99.02.02	105.02.23	3 年	8,392,049	58.50%	9,231,253	58.50%	—	—	—	—	—	—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99.02.02	105.02.23	3 年	1,146,557	7.99%	946,612	6.00%	—	—	—	—	國立台灣大學EMBA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系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總經理 其他兼任職務詳註 1	無	無	無
董事	研揚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王鳳翔	中華民國	102.06.28	105.02.23	3 年	810,286	5.65%	679,014	4.30%	—	—	—	—	紐約市立大學 MBA 醫揚科技副總經理 研揚科技副總經理 研華(股)公司經理	ONYX HEALTHCARE USA, INC.董事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總經理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百達無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董事	研揚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許金龍	中華民國	102.06.28	105.02.23	3 年	47,552	0.33%	29,207	0.19%	—	—	—	—	健行工專電子科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本公司營運長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董事 晶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董事	李祖德	中華民國	105.02.23	105.02.23	3 年	—	—	—	—	—	—	—	—	臺北醫學大學牙醫學 系學士 台北醫學大學董事長 台灣神隆(股)公司董事	台北醫學大學董事 其他兼任職務詳註 2	無	無	無

職 稱	姓 名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 任 日 期	任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 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北京美大星巴克咖啡 有限公司董事長 山東科興生物製品有 限公司董事長 漢鼎亞太集團中國總 經理 香港中安基金管理公 司總經理				
獨立 董事	江博文	中華 民國	105.02.23	105.02.23	3 年	—	—	—	—	—	—	—	—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系 學士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通 路事業群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戴怡蕙	中華 民國	105.02.23	105.02.23	3 年	—	—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學 系博士 會計師高等考試及格 銘傳大學會計系助理 教授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李三良	中華 民國	105.07.22	105.07.22	3 年	—	—	—	—	—	—	—	—	美國加州大學聖塔芭 芭拉分校電子博士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副 校長兼研發長、教務 長、光電工程研究所 所長 創威光電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 1：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研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研揚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AAEON DEVELOPMENT INCORPORATED 董事、AAEON Electronics, INC.董事、AAEON TECHNOLOGY CO., LTD.董事、AAEON TECHNOLOGY (Europe) B.V.董事長、AAEON TECHNOLOGY GMBH 董事、亞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百達無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奇燁電子(東莞)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丹陽奇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財團法人研揚文教基金會董事

長、晶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Litemax Technology, Inc.董事、研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泰詠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慧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鈞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立弘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光陽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ONYX Healthcare USA, INC.董事、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董事、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同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承業生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泰詠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泰永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Allied Oriental International LTD.董事-法人代表、Mcfes Group Inc.董事長、長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台科大創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富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雲圖科學計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豐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北科之星創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優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酷點校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群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註2：環瑞醫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上海泰福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泰福健康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董事長、和鑫生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創新工業技術移轉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瑞亞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漢鼎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漢鼎醫電生技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長、DERMEI Int. Co., Ltd.董事長、Digivideo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長、SMITH AG 董事長、Swissray Medical AG 董事長、鑽石資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鑽石生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新耀生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立弘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5 年 08 月 02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46.32%)、莊永順(20.48%)、華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87%)、華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87%)、瑞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21%)、黃育民(4.48%)、李英珍(1.35%)、許中明(0.73%)、嚴維群(0.45%)、鐘莊淑英(0.42%)

註:上述資料來源為研揚科技104年度年報資料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5 年 08 月 02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註1)	花旗託管蘇格蘭皇家 FS 太平洋投資專戶(4.21%)、施崇棠(4.05%)、花旗(台灣)受託管華碩存託憑證(3.79%)、國泰世華託管無限成長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2.81%)、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2.40%)、花旗(台灣)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1.83%)、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77%)、勞工保險基金(1.48%)、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44%)、德銀託管第一日本瀚亞亞洲大洋洲投資專戶(1.20%)
華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1)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100%)
華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1)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100%)
瑞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2)	黃慧美(47.33%)、莊富傑(15%)、莊富鈞(14.58%)、楊煥晨(1.67%)

註1：上述資料為華碩公司104年度年報資料

註2：上述資料為經濟部商業司資料

4. 董事或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姓名														
莊永順			V							V	V	V		2
王鳳翔			V				V	V	V	V	V	V		無
許金龍			V			V	V	V	V	V	V	V		無
李祖德			V	V	V	V	V	V	V	V	V	V	V	2
江博文			V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戴怡蕙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李三良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資料

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104 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 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 七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 比例		有無 取 自 子 公 司 以 外 轉 資 業 酬
		報酬(A)		退職退 休金(B)		董事酬勞 (C) (註 2)		業務執 行費用 (D)			薪資、獎 金及特支 費等(E)		退 職 退 休金(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 權憑證得 認購股數 (H)		取得限制 員工權利 新股數額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董 事	研揚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	—	—	—	2,188	2,188	—	—	1.83%	1.83%	2,792	2,792	108	108	2,280	—	2,280	—	—	—	—	6.17%	6.17%	—
董 事 法 人 代 表	莊永順																								
	王鳳翔																								
	許金龍																								
	哈繼恒(註 2)																								
	許中明(註 2)																								

註 1：本公司 104 年度稅後純益為 119,327 仟元

註 2：哈繼恒、許中明於 104 年 4 月 30 日當選董事，105 年 2 月 23 日卸任董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莊永順、王鳳翔、許金龍、哈繼恒、許中明	莊永順、王鳳翔、許金龍、哈繼恒、許中明	莊永順、許金龍、哈繼恒、許中明	莊永順、許金龍、哈繼恒、許中明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王鳳翔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王鳳翔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6 人	6 人	6 人	6 人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 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杜昀真(註 2)	—	—	—	312	—	—	0.26%	0.26%	—
監察人	曾賀群(註 2)									

註 1：本公司 104 年度稅後純益為 119,327 仟元

註 2：曾賀群於 104 年 4 月 30 日當選監察人，105 年 2 月 23 日卸任監察人；杜昀真於 105 年 2 月 23 日卸任監察人。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杜昀真/曾賀群	杜昀真/曾賀群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紅利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莊永順	2,058	2,058	108	108	734	734	2,280	—	2,280	—	4.34%	4.34%	—	—	—	—	無
副總經理兼業務處主管	王鳳翔																	

註 1：本公司 104 年度稅後純益為 119,327 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莊永順	莊永順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王鳳翔	王鳳翔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莊永順	—	3,550	3,550	2.98%
	副總經理兼業務處主管	王鳳翔				
	資源服務處協理	何奔芳				
	產品行銷處協理	陳盈德				
	會計主管	楊祥芝				

註：本公司 104 年度稅後純益為 119,327 仟元。

2.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董事酬金總額	1,500	1,500	2,188	2,188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78%	1.78%	1.83%	1.83%
監察人酬金總額	0	0	312	312
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0.00%	0.00%	0.26%	0.2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4,870	4,870	5,180	5,18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5.77%	5.77%	4.34%	4.34%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

(A)董事、監察人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公司章程規定係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董事及監察人盈餘分配酬勞之計算依公司章程規定，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且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薪資水準係依對公司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員工紅利的分派標準係遵循公司章程，提報董事會通過後發放並報告於股東會。

B.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亦考量個人之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之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此外，本公司為降低未來之營運風險，將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求本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

(七)發行人之非董事，而實質上執行董事業務或實質控制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而實質指揮董事執行業務者，應增列敘明上開人士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目前兼任發行人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與發行人董事及監察人之關係及對發行人實質控制情形，另外國發行人並應敘明上開人士依註冊地國法令規定之法律責任

本公司並無非董事，而實質上執行董事業務或實質控制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而實質指揮董事執行業務之情事，故不適用。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05 年 08 月 02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5,779,610	9,220,390	25,000,000	興櫃公司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 公司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9.02	10	3,000,000	30,000,000	3,000,000	30,000,000	公司募集設立 3,000 仟股	無	99.02.02 北府經產登字 第 0993064054 號函核准
101.04	10	10,000,000	100,000,000	7,500,000	75,000,000	現金增資 4,500 仟股	無	101.04.12 北府經產登字 第 1015021639 號函核准
102.12	10	10,000,000	100,000,000	9,660,000	96,600,000	盈餘轉增資 2,160 仟股	無	102.12.11 北府經司字 第 1025077162 號函核准
103.08	10	15,000,000	150,000,000	13,041,000	130,410,000	盈餘轉增資 3,381 仟股	無	103.08.22 北府經司字 第 1035173417 號函核准
104.08	10	15,000,000	150,000,000	14,345,100	143,451,000	盈餘轉增資 1,304.1 仟股	無	104.08.13 北府經司字 第 1045172152 號函核准
105.08	10	25,000,000	250,000,000	15,779,610	157,796,100	盈餘轉增資 1,434.51 仟股	無	105.08.17 北府經司字 第 1055302897 號函核准

2.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 股東結構

105 年 08 月 02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 數	—	4	9	290	2	305
持 有 股 數	—	172,250	11,165,602	4,423,527	18,231	15,779,610
持 股 比 例	—	1.09%	70.76%	28.03%	0.12%	100.00%

2. 股權分散情形

105 年 08 月 02 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54	12,911	0.08%
1,000 至 5,000	166	324,677	2.06%
5,001 至 10,000	30	203,103	1.29%
10,001 至 15,000	12	139,339	0.88%
15,001 至 20,000	9	155,898	0.99%
20,001 至 30,000	6	139,289	0.88%
30,001 至 40,000	2	69,300	0.44%
40,001 至 50,000	2	86,900	0.55%
50,001 至 100,000	10	754,845	4.79%
100,001 至 200,000	5	661,582	4.19%
200,001 至 400,000	5	1,156,637	7.33%
400,001 至 600,000	0	0	0.00%
600,001 至 800,000	1	679,014	4.30%
800,001 至 1,000,000	1	946,612	6.00%
1,000,001 以上	2	10,449,503	66.22%
合 計	305	15,779,610	100.00%

3. 主要股東名單

105 年 08 月 02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31,253	58.50%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218,250	7.72%
莊永順		946,612	6.00%
王鳳翔		679,014	4.30%
徐麗華		236,500	1.50%
賴立凱		234,837	1.49%
華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2,650	1.47%
華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2,650	1.47%
張詠婷		220,000	1.39%
莊富鈞		174,915	1.11%

4. 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1) 放棄增資認股之情形：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並未辦理現金增資。

(2) 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所放棄之現金增資認股洽關係人認購之資訊：不適用。

5.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註 1)	姓 名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 書刊印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及 10%大股東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73,850	0	(2,352,801)	—	499,204	—
董事-法人代表 總經理	莊永順	(20,147)	0	332,272	—	(252,945)	—
董事-法人代表 副總經理	王鳳翔(註 1)	292,660	0	290,026	—	(161,272)	—
董事-法人代表	許金龍(註 1)	0	0	47,552	0	0	0
董事-法人代表	哈繼恆(註 2)	—	—	12,552	0	0	0
董事-法人代表	許中明(註 2)	—	—	44,264	0	0	0
董事	李祖德(註 3)	—	—	—	—	0	0
獨立董事	李世光(註 3)	—	—	—	—	0	0
獨立董事	江博文(註 3)	—	—	—	—	0	0
獨立董事	戴怡蕙(註 3)	—	—	—	—	0	0
獨立董事	李三良(註 4)	—	—	—	—	0	0
監察人	杜昀真(註 5)	—	—	37,276	0	0	0
監察人	曾賀群(註 5)	—	—	0	0	0	0
資源服務處協理	何奔芳	0	0	39,552	0	(22,445)	0
產品行銷處處長	陳盈德	13,500	0	63,350	0	(14,315)	0
產品研發處處長	趙興國	94,500	0	57,450	0	(52,950)	0
品保客服處資深經理	徐志顯(註 6)	0	0	0	0	0	0
製造處資深經理	陳茂榮	0	0	12,000	0	1,200	0
品保客服處資深經理	林旭村(註 7)	—	—	0	0	0	0
會計主管	楊祥芝(註 8)	—	—	10,000	0	(3,400)	0

註 1：許金龍係於 105.01.01 擔任本公司營運長。

註 2：哈繼恆、許中明 104.04.30 以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之身分當選董事，並於 105/2/23 卸任。

註 3：李祖德、李世光、江博文、戴怡蕙係於 105/2/23 當選董事/獨立董事。李世光於 105/5/19 卸任。

註 4：李三良係於 105/7/22 當選獨立董事。

註 5：曾賀群係於 104.04.30 當選監察人；杜昀真、曾賀群於 105/2/23 卸任監察人。

註 6：品保客服處資深經理徐志顯係於 104.09.04 卸任。

註 7：品保客服處資深經理林旭村係於 104.09.09 就任。

註 8：會計主管楊祥芝係於 104.04.27 就任。

(2)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

姓 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莊永順	處分	103.7.21	王鳳翔	本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兼本公司副總經理	150,000	16.21
		104.3.27			150,000	18.13
		103.7.21	陳盈德	本公司產品行銷處處長	10,000	16.21
		104.3.27			20,000	18.13
		103.7.21	趙興國	本公司產品研發處處長	70,000	16.21
		104.3.27			30,000	18.13
王鳳翔	取得	103.7.21	莊永順	本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兼總經理	150,000	16.21
		104.3.27			150,000	18.13
陳盈德	取得	103.7.21	莊永順	本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兼總經理	10,000	16.21
		104.3.27			20,000	18.13
趙興國	取得	103.7.21	莊永順	本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兼總經理	70,000	16.21
		104.3.27			30,000	18.13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	104.11.09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等	該公司之原股東	2,447,386	65.00
			林建宏等	該公司員工	676,900	65.00
			王鳳翔等	本公司員工	337,000	65.00

註：本公司股票於105年1月15日登錄興櫃股票，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持股異動係於興櫃市場交易，無法得知交易對象是否為關係人。

(3)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6.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5 年 08 月 02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31,253	58.50%	—	—	—	—	莊永順	該公司之負責人	—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218,250	7.72%	—	—	—	—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母子公司 母子公司	—
莊永順	946,612	6.00%	—	—	—	—	莊富鈞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瑞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父子 該公司之負責人 該公司負責人 之配偶	— —
王鳳翔	679,014	4.30%	—	—	—	—	—	—	—
徐麗華	236,500	1.50%	—	—	—	—	—	—	—
賴立凱	234,837	1.49%	—	—	—	—	—	—	—
華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2,650	1.47%	—	—	—	—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聯屬公司 聯屬公司	—
華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2,650	1.47%	—	—	—	—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聯屬公司 聯屬公司	—
張詠婷	220,000	1.39%	—	—	—	—	—	—	—
莊富鈞	174,915	1.11%	—	—	—	—	莊永順 瑞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父子 該公司之董事	—

(四)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每股市價	最 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 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 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 派 前	18.12	22.12
	分 派 後	13.75	14.65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3,041 仟股
	每股盈餘 (註)	追溯調整前	6.47
		追溯調整後	5.88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3.0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1.00
		資本公積配股	—
	累積未付股利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註：為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五)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歷年虧損及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其餘視經營需要，除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未達○．一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股利之發放總額應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 5%。

2. 本年度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年度 105 年 6 月 6 日股東會通過之股利分配，係依除權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按其持有股份比例分配；分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6 元，股票股利每股 1 元。

(六)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05 年 6 月 6 日股東會決議本年度發放每股 1.0 元股票股利，共計發行新股 1,434,510 股，稀釋股份比例約 10%。由於本公司仍屬於成長階段，考量公司股本規模及保留部分現金供營運所需，適度無償配股對公司長遠發展應屬正面，短

期對每股盈餘稀釋應不致對整體營運產生負面影響。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公司章程所載，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五，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之，董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 12,000 仟元及 2,500 仟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與董事會擬議分派數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5 年 6 月 6 日股東會決議分配案如下：

(1) 105 年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董事會擬議分配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股東會通過配發員工現金酬勞 12,000 千元，董事酬勞 2,500 千元，與董事會擬議分配金額並無差異。

(2) 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所配發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

104 年度盈餘分派並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情事，故不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已認列為 104 年度費用，設算後之每股盈餘與財報數相同，故不影響對每股盈餘之設算。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無。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七、 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無。

八、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無。

九、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十、 併購辦理情形

無。

十一、 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

參、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F214990	其他交通運輸工具及其零件零售業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金額	營收比重	金額	營收比重
醫療用電腦	686,040	87.81%	848,669	90.62%
其他(註)	95,211	12.19%	87,858	9.38%
合 計	781,251	100.00%	936,527	100.00%

註：其他項目包含出售零配件、商品及勞務收入等。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醫療用電腦，依產品的特性及用途可分為以下七類：

產品類別	內容
生理監測系統	ZEUS以及Mate系列醫療專用工作站、醫療級顯示器
行動醫療輔具	MD系列醫療等級手持平板
行動護理	VENUS系列醫療護理推車專用電腦
醫療控制器	MedPC系列嵌入式醫療等級無風扇電腦
長照照護	Bedside系列床邊一體機
醫療電源	OPM系列管理智能化電池
服務收入	專業醫療等級之ODM/OEM服務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產品類別	產品特色及用途
超高解析度醫療工作站	超高解析度 適合應用於手術室以及高解析度之醫療檢驗站
智能充電座	智能監控功能 電池管理智能化
醫療級護理電子白板	醫療等級具備多點觸控之護理電子白板 完全取代傳統之紙本與非即時管理 病患管理數位化 護理品質與效率之全面提升
醫院遠端監控中控軟體	輕鬆於資訊中控室管理全院之醫療工作站 遠端開關機以及程式更新 遠端連線與操控
分離式床邊照護系統	創新之分離式系統 大幅降低方案建置成本 升級容易
手持式醫療平板	內建二維條碼讀卡機以及NFC 100%用藥正確、100%醫囑正確、100%檢驗正確

2. 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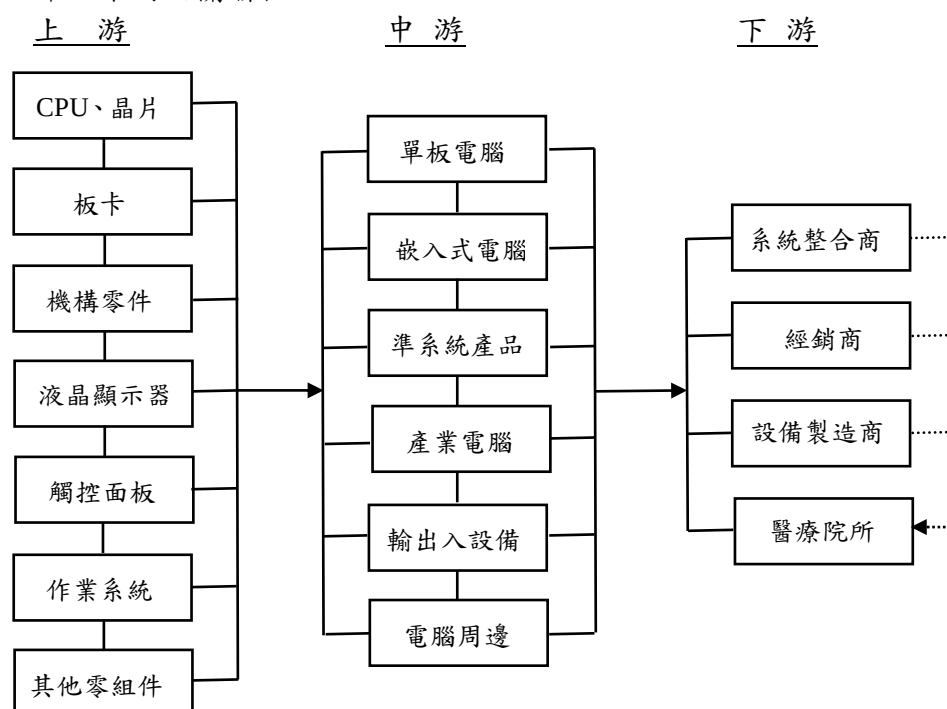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隨著資訊與通信科技（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以下簡稱 ICT）技術的精進及物聯網技術的成熟發展，促使各個產業朝智慧化邁進，其中智慧醫療是最熱門的領域之一，各國政府與醫療業者皆積極投入，希望透過智慧醫療降低未來高齡化社會所帶來的健康照護成本，同時提昇現有醫療服務的效率與品質。智慧醫療是醫療與資訊產業的結合，如同物聯網整合所有資訊的核心精神一樣，智慧醫療強調的也是資訊資源的整合應用，提供以病患為中心的醫療服務。ICT 技術對醫療業帶來的效益主要為降低營運成本、提高醫療品質及拓展院外照護服務商機等。如同當初工廠自動化一樣，當越來越多的醫療儀器走向電子化，醫院也進入了資訊化、網路化、自動化的作業時代，發展走向從數位化、行動化再到遠距照護。第一步數位化為運用 ICT 技術，改善醫療資訊系統、醫療作業程序、醫療保健訊息分享和醫療保健服務提供等活動，如導入電子病歷（EMR）、醫療影像擷取與傳輸系統（PACS）、臨床資訊系統（CIS）等。第二步行動化，係運用 ICT 技術，使醫療行為具感測（Sensing）、連網（Connected）、自我學習（Learning）、自動調整（Adapting）且具人性化使用介面（Easy to interact with）等特色，提升病患和照護者的自由度與便利性，如醫囑處理系統（CPOE）、即時定位系統（RTLS）等。最後一步則是遠距照護，運用 ICT 及物聯網技術，有效克服空間障礙，使病患即便在醫院外更廣的範圍都能接受醫療照護服務，如：遠距看診、遙測監護儀（Telemetry monitoring）等。以全球醫院的發展現況觀之，美國數位化與行動化已經相當成熟，目前正在發展遠距照護；歐洲多數國家已完成數位化，至於行動化和遠距照護則是從西歐國家開始發展，再慢慢擴散到歐洲其他國家；而中國近年來積極推動醫改，除了鼓勵現行醫療體系導入電子病歷、推動優質醫護服務外，更在十二五政策中開放設立私人醫院及專科醫院（也就是診所），預估未來對智慧醫療的需求將呈現跳躍式成長。

IPC(Industrial PC)產業過去被稱作「工業電腦」，原因是 IPC 過去主要用

於生產製造流程中機器設備的控制監視與測試，近年來隨著通訊、網路、軟體及光電的發展與整合，帶動 ICT 發展，IPC 由傳統工控應用逐漸擴展至一般生活中，舉凡生活自動化與零售業、醫療應用、電腦通訊、博弈、政府軍事及航太業、安全監控、車用電子等領域，皆為 IPC 之營運範疇，故 IPC 近來被正名為「產業電腦」。工業電腦產品穩定、安全、可靠的特性正可滿足醫療電子設備的需求，因此近年來許多工業電腦廠商均積極投入醫療應用領域。目前工業電腦廠商提供的醫療解決方法包括液晶螢幕電腦 (Panel PC)、醫療級顯示器、平板電腦 (Tablet PC)、Mini PC、手持式資料擷取設備、控制用主機板等，其中液晶電腦的應用面較廣，市場進入障礙也比較低，可說是工業電腦廠商進軍醫療市場的入門級產品。至於控制用板卡的規格較為嚴謹，且客戶要求差異大。醫療電子產品的市場門檻較高，如：必需經過衛生機關查驗管理或登記報備、必需通過特定的電性安全規範、重視安全性、可靠性及有效性等，上述要求均會拉長醫療電子產品的研發時間與成本。此外每個國家的醫療政策與法規不盡相同，導致各區域的醫療產品供應鏈也就不太一樣。此外，醫療業是相當專業且封閉的環境，惟有專業經銷商才能順利接觸到決策者，選擇合適的經銷商也是工業電腦廠商能否成功開拓醫療市場的關鍵因素之一。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產業電腦產業上游為半導體、板卡、機構與相關零組件等廠商，而由於薄型工業電腦日趨盛行，LCD 液晶顯示器也成為工業電腦的上游產業，而對於本公司所定位的醫療用電腦產業，薄型液晶面板是最重要的主要零件；中游部分則包括輸入輸出設備、單板電腦、準系統產品、產業電腦週邊產品等製造廠商，國內的工業電腦公司大都屬於在中游領域範圍內；下游依產品的特性銷售模式亦各異，大多透過系統整合商、經銷商或設備製造商，再銷售給最終醫療院所；亦有少部分直接銷售給醫療院所。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醫療設備之發展趨勢主要為數位化、行動化、無紙化及遠距化。

A. 數位化

醫療儀器設備由傳統類比與化學的顯示及儲存方式轉化為數位形式，

例如傳統之X光片轉變為數位PACS，大幅提升準確度以及資料保存完整性。經由醫療院所基礎建設之數位化，檢驗結果可用數位之形式永久保存並及時傳輸，大幅改善醫護效率。

B. 行動化與無紙化

醫療及相關照護設備的行動化實現真正以病患為中心之照護服務，例如行動式X光檢驗機、行動式心電機、行動藥車與護理車，醫護人員可藉由行動載具隨時得知病患之即時狀況，即時檢閱病患資料，並可線上更改醫囑，藉由電腦科技達到的全面的無紙化以及醫藥正確，大幅提升醫療品質。

C. 遠距化

藉由無線科技之輔佐，將醫療檢驗與照護由原本的醫療機構擴展至社區、居家以及偏鄉，實現真正的遠距醫療與遠距照護。

(4) 競爭情形

本公司醫療電腦部份產品競爭者為台灣之工業電腦廠商，及國外醫療器材設備廠商等。與其他工業電腦廠商最大的差異在於本公司專注於醫療電腦之研發、生產與銷售，而其他工業電腦廠商則是屬於百貨型之工業電腦經營型態，目標市場包含醫療、車載、監控及一般工控，故人員經驗與資源是共享與分散式。另與國外設備廠商相較，類似本公司同時經營同時經營自有品牌及 OEM、ODM 代工，且產品系列多樣化的公司，目前市場上尚無發現完全相同者。

醫療電腦客戶需求與其他產業大異其趣，醫療客戶需要具備醫療專業知識與能力之合作夥伴，本公司因專注於醫療電腦市場，故舉凡人員訓練、專業養成、設計研發、醫療安規測試、料件生命週期控管、國際醫療 ISO 檢驗以及具備醫療 ISO 13485 認證之生產工廠，皆以服務醫療客戶為唯一目標，故本公司能提供與競爭者完全不同等級之醫療電腦設計與製造服務，為客戶以及公司創造雙贏。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概況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致力於醫療電腦相關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本公司取得ISO 9001認證，且工廠取得ISO 13485認證，符合製造醫療產品規範，產品設計亦均通過國際醫療安規認證，成立至今每年業績及市占率皆穩定成長，已在醫療業界打開知名度，"onyx"自有品牌獲得國內外醫療院所青睞，產品應用於醫療護理推車、病房系統，及控管嚴格的加護病房及手術室，代表本公司所研發製造的產品其可靠度獲得使用者信賴，同時本公司產品亦獲得國際醫療大廠的採用，並委託設計生產(ODM/OEM)醫療電腦、醫療級螢幕及醫療手持裝置。本公司經營核心採取自有品牌(Own Brand)與客製化設計生產(ODM/OEM)雙軌並行，以達到互補及共同成長的雙贏策略。在產品及技術面主要區分三大類，並由此衍生數十種產品：

A. 行動護理應用產品

本公司Venus系列醫療電腦，整合輕量電池且可長時間使用特性，加上自行研發的熱插拔技術，不但可以達到24小時使用不中斷，能完全解決目前市場上同類型產品必須等待充電，而護理人員無設備使用的窘境，提升使用者操作的方便性；且本公司產品可搭配國際市場上任何護理推車，同時可解決醫院採購相容問題，因此本產品已獲得多項國際專利且獲得國際客戶大量採購使用中。

B. 高階醫療工作站

本公司Zues系列醫療電腦，搭載高效能四核心處理器為設計基礎，結合全平面電容/電阻觸控面板及防塵防水技術，在嚴苛環境依然可以穩定可

靠的運作。外觀全機可以消毒清潔處理，內部設計上保留使用者升級的插槽，可搭配各種檢測儀器使用。為避免斷電停電的風險，亦可選配內建安全備用電池，達到資料安全儲存的需求。本系列產品特別適合加護病房及手術室等嚴格環境使用，已獲得多項國際專利且獲得國際客戶大量採購使用中。

C. 病房娛樂資訊系統

本公司Bedside系列醫療電腦開發具備All-in-One及分離式兩種選擇，搭配通話技術及整合醫療相關設備，如RDIF、Barcode、SmartCard等技術。本系列產品兼具病人住院時的娛樂功能，如上網、電話、影片觀賞，也具備與醫院或護理人員的溝通管道，如緊急求助需求、醫院衛教宣導、用藥確認提醒等功能，可提升醫療服務的滿意度亦可提高醫院的作業效率，是e-hospital必備的產品。本產品已獲得多項國際專利且獲得國際客戶大量採購使用中。

本公司在研究發展方面採產品與技術雙軌並行，深信要有好的產品必然要有好的技術當基礎，所以本公司成立研發中心及創新開發部專責從事產品的開發。研發中心是技術導向部門，主要任務是尋找新技術新方法來導入產品，鼓勵研發中心人員自由發想、勇於實驗，定期向內部發表成果或申請專利。目前進行中的研究範圍有主要醫療物聯網技術、距離感測技術、資料影像封裝傳輸技術等，研發成果將納入未來新產品開發的新功能，藉此不斷強化產品的獨特性，取得技術領先同業及更大的市場占有率。創新開發部是產品導向部門，主要任務是快速服務客戶，提供快速樣品製作及ODM、OEM產品開發服務。有鑑於醫療是服務大於產品的產業，如何滿足客戶需求是產品能否順利行銷的關鍵。藉由研發中心所產生的技術及方法，結合硬體/軟體/機構等部門開發的自有品牌產品，創新開發部以服務的角度快速滿足客人更多的需求，可達到產品銷售營運的綜效。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數；年

年度	研發人員	學歷分布				平均服務年資
		博士	碩士	大專	其他	
102 年底	14	0	3	11	0	1.7
103 年底	14	0	4	10	0	2.7
104 年底	15	0	6	9	0	3.2
105 年 9 月 30 日	22	0	10	12	0	2.5

(3)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研發費用	37,420	32,752	32,450	41,451	46,099
營收淨額	382,360	503,251	659,988	781,251	936,527
佔營收淨額比例	9.79	6.51	4.92	5.31	4.92

(4) 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產品開發方面

年度	技術或產品
100	ZEUS 智能醫療工作站第一代 BE100 全球首款 Android 平台床邊系統 醫揚 1 系列輕薄型醫療電腦
101	BE101，Andriod 平台之迷你型床邊醫訊系統 MedPC-5800/5500 嵌入式無風扇手術等級醫療電腦
102	VENUS-191/221 移動醫療車電腦第一代 ONYX-5 系列醫療顯示器 ONYX-1723 輕薄型醫療電腦
103	VENUS-192/222 移動醫療車電腦第二代 BE381 分離式床邊醫訊系統 MD80，8” 醫療等級手持平板
104	ONYX-1222 小型醫療工作電腦 ZEUS 智能醫療工作站第二代 BE182 18.5”吋床邊醫訊一體機 MedPC-2100/MedPC-2000 嵌入式無風扇醫療級電腦

B.技術開發方面

(A)已取得之專利

專利編號	國家	專利名稱	公告/公開日
M416969	中華民國	免螺絲固定的電子裝置及具有卡固結構的承載板	2011/11/21
M434994	中華民國	可換式像符模組	2012/8/1
M434974	中華民國	內導式散熱結構	2012/8/1
M443872	中華民國	具有模組化擴充架構之平板電腦	2012/12/21
M448718	中華民國	薄型電腦主機及其整合性散熱殼體結構	2013/3/11
M448719	中華民國	薄型電腦主機	2013/3/11
M457913	中華民國	醫療院所之終端機	2013/5/18
3005590	大陸	醫療院所之終端機	2012/12/6
202013100404.90	德國	醫療院所之終端機	2013/1/29
3286813	大陸	無線醫療設備	2013/5/9
202013102826.60	德國	無線醫療設備	2013/6/28
M463426	中華民國	具有閉鎖結構的拆卸模組	2013/10/11
M463110	中華民國	無線醫療設備	2013/10/11
M467437	中華民國	醫療電腦及其旋轉替換電池裝置	2013/12/11
202013105484.4	德國	醫療顯示裝置	2013/12/2
M474309	中華民國	醫療顯示裝置	2014/3/11
M474306	中華民國	醫療顯示裝置、醫療電腦及其手提式醫療通訊裝置	2014/3/11
D162320	中華民國	醫療電腦之部分	2014/8/11
M497300	中華民國	具電源監控之行動護理設備及其電源監控系統與方法	2015/3/11
M510488	中華民國	具感測顯示之顯示設備及其系統	2015/10/11
4751521	大陸	具感測顯示之顯示設備及其系統	2015/5/8
M516185	中華民國	傳送裝置、接收裝置及其傳輸系統	2016/1/21

(B)申請中專利

案件編號	案件名稱
10501	門鎖機構
10502	安全防斷電結構及使用其之電子裝置
10503	供電基座、供電基座及平板電腦之組合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行銷策略

(A)強化歐美通路網絡及海外據點

- 依應用屬性，針對應用市場開發新的合作夥伴。
- 投入行銷資源，擴張一級市場通路商業力道。
- 投資一級市場據點，強化專業行銷人才組織，有效推展新產品，以海外人才，管理當地市場。
- 建立當地 DMS 技術服務能量，形成 in local for local，深化客戶合作關係。

(B)增加 OEM/ODM 專案

- 成立醫療專屬 DMS 部門(設計生產服務，Design and Manufacturing Service)
- 加強利用網路行銷工具。

(C)複製成功經驗：將歐美市場成功經驗，複製至中國及東協等新興市場。

(D)提供醫療應用平台進入垂直醫療應用解決方案

- 結合醫療專業系統整合商的軟體和產業技術，共同發展新應用，創造新市場。
- 結合醫院需求共同發展新技術。

B.研發策略：

本公司採產品與技術雙軌並行之研發策略。在技術方面研究範圍涵蓋醫療物聯網技術、距離感測技術、資料影像封裝傳輸技術等，研發成果將納入未來新產品開發的新功能，藉此不斷強化產品的獨特性，維持技術領先同業之地位。

C.產品策略：

(A)將資訊與通訊(ICT)技術與醫療科技成功結合並推向國際。

(B)協助國內外醫院導入電子病歷(EMR)、醫療影像擷取與傳輸(PACS)、臨床資訊系統(CIS)

D.規劃公司財務管理機制並強化風險控管，擬定中長期資金需求計劃。積極推動股票上櫃獲取公司成長所需之長期資金，藉此拓展營運規模。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A.由醫療應用平台進入垂直醫療應用解決方案。

(A)設立醫療創新研發中心，運用 ICT 技術使醫療行為具感測(Sensing)、連網(Connected)、自動調整(Adapting)等特色，加速醫囑處理系統(CPOE)、及時定位系統(RTLS)於國內外各醫療院所普及。

(B)結合醫院客戶需求共同發展新技術。

(C)與在歐洲、美洲及亞洲之大型醫療院所合作提供遠距照護服務。

(D)運用 ICT 及物聯網技術，有效克服空間障礙，使病患在院外都能接受醫療照護服務。

B.海外據點強化

(A)投資一級市場據點，強化專業行銷人才組織，有效推展新產品。

(B)持續投資中國銷售據點，建立二線城市銷售網。

(C)建立當地 DMS 技術服務能量，形成 in local for local，深化 Tier1 客戶合作關係。

C.A 級人才招聘與培訓

(A)善用海外人才，管理當地市場。

(B)建立內訓講師制度，培養下二代管理人才。

D.品牌建立

(A)持續投資 onyx 品牌，維持歐美、中國一線品牌地位。

(B)選擇垂直應用市場，推出應用產品新品牌。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別 地區別	103 年度		104 年度	
	銷售金額	比例	銷售金額	比例
內銷	9,363	1.20%	13,869	1.48%
外銷	771,888	98.80%	922,658	98.52%
合計	781,251	100.00%	936,527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同時提供醫療電腦之自有品牌產品與客製化服務。因醫療電腦產品為醫療儀器設備之一部分，本公司之經營方針為與醫療設備公司共同創造雙贏，所以不會開發終端之醫療設備並自行銷售，故於國內外皆難有確切之數據用以顯示市場占有率。本公司產品已成功銷往歐美市場，深受歐美客戶讚許，再加上近期於大中華區之開發與投資，故除了站穩與深耕歐美市場外，也順勢抓緊大陸十三五之新醫改政策，成為國內唯一同時掌握全球三大洲市場之專業醫療電腦供應商。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目前全球人口高齡化問題越來越顯著，根據聯合國 2013 年調查資料顯示，全球老年人口占總人口比率，將由 1950 年的 8%、2011 年的 11%，上升至 2050 年的 22%，其中 80 歲以上超高齡人口上升更快。2050 年，全球 60 歲以上的高齡人口增加速度將是平均人口的 3 倍，高齡人口數量將達 20 億，且以往在先進國家的高齡化現象，也逐漸在新興國家中浮現。尤其亞洲地區高齡人口將由 2005 年 3.7 億人增加至 2050 年的 12 億人。隨著高齡化社會的到來，慢性病患照護需求與醫療經費相關支出將逐年攀升，再加上醫療產業競爭越來越激烈，藉由醫療電子設備降低醫療作業成本與提昇服務品質，將是醫療業者有志一同的發展方向，亦帶動醫療器材產業的需求成長。加上 ICT 技術的精進及 IOT 的發展，整合通訊、網路、軟體及光電技術的各項醫療電子產品推陳出新，可滿足醫療業者及消費者對於遠距醫療、數位醫療及智慧醫療的需求，亦帶來醫療電腦市場的商機。

有見於未來人類健康市場的商機龐大，除了國際大廠如 GE、西門子、飛利浦、東芝、日立、Samsung 等積極投入外，台灣廠商也嗅到這股龐大的醫療商機，由於醫療電子設備要求穩定、安全、可靠的特性正是工業用電腦廠商的利基點，因此近幾年台灣工業電腦廠商也積極投入此一應用領域。工業電腦廠

商提供的醫療解決方案相當多，包括液晶螢幕電腦、醫療級顯示器、平板電腦、Mini PC、手持式資料擷取設備、控制用主機板等。應用的裝置涵蓋多媒體導覽機、醫院數位看板、醫護專用型電腦、手持式行動電腦、手術室專用電腦、數位醫療整合設備、床邊資訊系統、行動醫療照護車、醫療用平板電腦等。

根據 BMI Research (2016/03)統計，2015 年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約為 3,239 億美元，預估 2018 年全球市場規模約達 3,825 億美元。2015 年全球醫療市場因強勢美元影響，中國及歐洲市場規模均呈衰退，然若以當地貨幣計價，中國區仍有 9.3% 的成長率，歐洲亦有 5.9% 的成長率，而全球最大市場美國也成長了 4.9%。預估在全球經濟成長及老年化趨勢下，全球醫療器材市場仍將朝成長的趨勢，其中中國大陸為成長最快的市場。根據 BMI Research(2016/03)資料顯示，2015 年中國大陸於醫療器材市場規模是 187 億美元，預測到 2018 年市場規模將達到 225 億美元。中國醫療器材產品以診斷影像類產品占比最高，占整體 35.0%，預估診斷影像類產品於 2015~2018 年度將以年複合成長率 8.5% 增加，於 2018 年度達到 79.5 億美元之市場規模。本公司深耕醫療電腦市場，在美洲及歐洲已有穩定的客戶群，產品深受歐美客戶讚許，再加上近期於大中華區之開發與投資，切入高成長的中國市場，配合本公司產品的創新及研發，將可掌握市場成長的契機，帶動本公司營收及獲利的穩定成長。

(4) 競爭利基

本公司之主要經營團隊在產業具有豐富且完整的經驗，對市場反應靈敏，決策精準且迅速，且具有高度企圖心。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及專注於醫療電腦產業，研發團隊長期累積的研發實力深厚且穩固，產品深具競爭利基。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A) 人口結構改變帶動市場需求成長

隨著人口結構改變，世界各國逐漸進入老年化與少子化的年代，再加上慢性病患者越來越多，種種因素導致醫療支出逐年增加，為了降低醫療成本與提昇醫療服務品質和效率，對於智慧醫療相關產品之需求增加，亦將成為本公司業績成長的動能。

(B) 政府政策導向

各國政府與醫療業者皆積極投入，期望能透過智慧醫療降低未來高齡化社會所帶來的健康照護成本，同時提昇現有醫療服務的效率與品質，此趨勢亦將帶動醫療電腦產業的成長。

(C) 醫療訊息雲端化

半導體的微小化技術及 IOT 技術的成熟，加速穿戴產品的發展，讓醫療感測設備變得體積輕巧、穿戴方便且耗能低，可隨時隨地量測與紀錄患者的生理數值，為智慧健康照護發展帶來很大的契機。

B.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本公司屬於新創公司，公司規模及行銷通路尚不及國外大廠。

因應對策

- a. 陸續強化海外子公司，並同時積極物色優良潛力合作夥伴，相互投資、共創雙贏。
- b. 組合海外垂直領域廠商與客戶，形成生態聯盟，積極投入專業展覽。

(B) 外銷比重高，面臨較高之匯率變動風險。

因應對策

本公司財務部隨時蒐集匯率變化訊息，掌握匯率變動趨勢，並請往來銀行適時提供外匯資訊與建議，以掌握買賣或轉換外匯之最適時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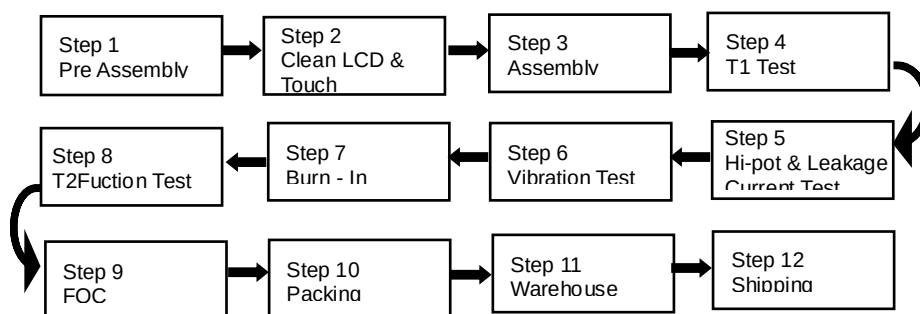
另外對客戶報價時亦會考量匯率變動影響因素，以保障公司之合理利潤。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
生理監測系統	- 強大之運算能力以及醫療所需之圖形及時處理能力 - 醫療等級之安全隔離 - 抗菌處理 - 醫療 DICOM 等級顯示器 - 全尺寸支援以及專業之客製化服務
醫療控制器	- 無風扇以及可插卡設計 - 大幅縮減醫療儀器設備之開發時間 - 大幅增快醫療儀器產品之上市時間
長照照護系統	- 通過世界級醫療等級安規使病患使用安心 - 提供病患娛樂以及重要衛教資訊 - 顯著提升院內護理人員效率 - 大幅提高病患滿意度以及降低回診率
行動醫療輔具	- 輕薄之手持醫療平板設計 - 與電子病歷行動化之最佳載具 - 護理人員巡房之必備工具完全取代傳統文件 - 實現醫療紀錄零錯誤
行動護理系統	- 輕巧的設計以及全軸向之推車滾輪護理人員好推不費力 - 人體工學設計可一秒內調整高低配合護理人員之行動高度也可變身為行動護理站 - 具備可變化之組裝方式 - 可依據組裝方式不同支援醫生查房車及護理巡房車
醫療電源	- 具備可抽換電池真正實現 24/7 護理服務不間斷 - 快速 1 分鐘安裝 - 可完全搭配任何廠牌之行動護理車
客製化醫療電腦設計與製造服務	- 專精於醫療等級電腦之客製化服務 - 從規劃/設計/測試/試產/生產/售服之一條龍式全客製化服務 - 醫療等級產品之長期生命週期之管理 - 橫跨世界三大洲(美洲/歐洲/亞洲)之在地化售後服務及維修體系

(2) 產品之產製過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名稱	供應狀況
主機板	良好
液晶顯示器面板	良好
金屬機構組合	良好
觸控面板	良好
記憶體模組	良好
作業系統	良好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毛利率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毛利率變動率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醫療用電腦	686,040	220,085	32.08%	848,669	308,870	36.39%	13.45%
其他(註)	95,211	28,105	29.52%	87,858	27,647	31.47%	6.60%
合計	781,251	248,190	31.77%	936,527	336,517	35.93%	13.11%

註：其他項目包含出售零配件、商品及勞務收入等。

(2) 毛利率變動率達 20%以上之說明

因 104 年度醫療用電腦產品之毛利率已較前一年度變動未達 20%。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9,946	26.62%	母公司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1,323	26.82%	母公司
2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845	10.01%	無	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168	3.64%	無
	其他	309,391	63.37%	—	其他	366,430	69.54%	—
	進貨淨額	488,182	100.00%	—	進貨淨額	526,921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 103 年主要供應商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4 年主要供應商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供應項目為工業用主機板。103 年因瑞傳負責供應主機板之產品銷售良好，對其採購金額增加，後因考量其銷售客戶亦包含該公司之同業，基於營業風險，104 年度進貨金額大幅減少。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01	156,016	19.97	—	A01	185,982	19.86	—
2	A07	101,608	13.01	—	A07	34	0.00	—
	其他	523,627	67.02	—	其他	750,511	80.14	—
	銷貨淨額	781,251	100.00	—	銷貨淨額	936,527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

A01 為本公司 ODM 客戶，103 及 104 年均為本公司第一大客戶，104 年度因產品銷售情形良好對其銷售金額較 103 年度大幅提升。A07103 年度因專案出貨成為第二大客戶。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量：台/個；值：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3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醫療用電腦	13,533	12,815	437,770	17,392	16,180	352,890
其 他(註)	—	—	—	—	—	—
合 計(註)	—	—	—	—	—	—

註：已扣除外包產量。其他項目包含出售零配件、商品及勞務收入等，因種類繁多數量不具比較性，故不予列示。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 104 年度之產能、產量均較 103 年度大幅增加，主係 104 年度銷售狀況良好，產量也隨之大幅提升所致。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量：仟台；值：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3 年度				104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醫療用電腦	326	6,280	14,235	679,760	549	10,766	27,889	837,903
其 他(註)	—	3,083	—	92,128	—	3,103	—	84,755
合 計	—	9,363	—	771,888	—	13,869	—	922,658

註：其他項目包含出售零配件、商品及勞務收入等，因種類繁多數量不具比較性，故不予列示。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 104 年度之銷售值較 103 年度大幅增加，主係 104 年度推出新產品，市場反應良好，銷售量及銷售金額增加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9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	7	9	10
	一般職員	60	73	89
	直接人員	15	15	17
	合計	82	97	116
平均年歲(歲)		40.67	40.73	40.67
平均服務年資(年)		2.03	2.47	2.6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0	0	0
	碩士	18	22	29
	大專	50	58	67
	高中	14	17	20
	高中以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從事醫療用電腦之組裝，過程中並無特殊污染產生，毋須申請污染設置許可證或污染設施排放許可證，亦毋須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

2.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3.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情事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 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1.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現行福利措施之要項包括文康活動、員工旅遊、急難救助、年節禮金、婚喪喜慶及生育補助等，更有員工團體保險、員工教育訓練、社團活動、員工分紅等福利措施。

(2) 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素質及工作技能，積極鼓勵員工參加各項訓練課程，除了針對員工專業知識之需要與傳承規劃內部訓練課程外，員工並得視業務及工作上的需要申請外部教育訓練。

(3)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均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於每月工資提繳百分之六做為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

本公司勞資關係以和諧為基本，迄今並無重大勞資糾紛情事發生。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對於員工各項權益之維護，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另本公司亦訂有各項書面辦法，明訂員工權利義務，以維護員工權益。

2.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發生勞資糾紛等情事。

- (六) 公司及其子公司於申請上櫃年度及其前二年度如有委託單一加工工廠於年度內加工金額達五千萬元以上者，應增露該加工工廠之名稱、地址、電話、董事成員、持股百分之十大股東及最近期財務報表

無此情形。

- (七) 有無爭訟事件，及勞資間關係有無尚須協調之處

無此情形。

(八)有無因應景氣變動之能力

本公司秉持永續經營理念，機動調整環境改變影響，修訂營運計劃並進行預算管理，減少景氣之衝擊，本公司之經營團隊有豐富產業經驗，並隨時注意及蒐集市場資訊及顧客意見，使本公司營運能在面對景氣變化時立即因應，提升公司危機應變能力，將景氣變化對公司營運影響降至最低。

(九)關係人間交易事項是否合理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交易，與一般交易條件無重大差異，亦無非常規交易情事，請參閱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十)如其事業係屬生物技術工業、製藥工業或醫療儀器工業者，應增列其依法令取得主管機關許可進行人體臨床試驗或田間實驗者或在國內從事生物技術工業或醫療儀器工業研究發展，且已有生物技術或醫療儀器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或提供技術服務之實績暨最近一年度產品及相關技術服務之營業額、研發發展費用所占本公司總營業額之比例情形

不適用。

(十一)公司如於提出上櫃申請前一年度因調整事業經營、終止其部分事業，或已將其部分之事業獨立另設公司、移轉他公司或與他公司合併者，應分別予以記載說明其終止、移出或合併之事業暨目前存續之營業項目，並提出目前存續營業項目前一年度之營業額、研究發展費用占公司該年度總營業額之比例情形

不適用。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1. 列明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辦公室及廠房皆為租賃，無自有不動產或廠房。另本公司並無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設備。

2. 列明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租賃資產

1. 融資租賃(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融資租賃)：無。

2. 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列明其名稱、數量、租期、年租金、出租人名稱及目前之使用情形)：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 各生產工廠現況

工廠	項目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類	目前使用狀況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35 號 2 樓、2 樓之 1、2 樓之 2、2 樓之 3，133 號 2 樓之 3，131 號 2 樓之 2		1,135.44 平方公尺	78 人	醫療用電腦	正常

2. 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台

主要產品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醫療用電腦		13,533	12,815	94.69%	437,770	17,392	16,180	93.03%	352,890
其他(註)		—	—	—	—	—	—	—	—
合計		—	—	—	—	—	—	—	—

註：已扣除委外生產量。其他項目包含出售零配件、商品及勞務收入等，因種類繁多數量不具比較性，故不予列示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2016 年 9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電腦產品及周邊設備	64,550	25,075	100	100.00%	25,075	—	權益法	1,735	—	—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電腦產品及周邊設備	3,847	7,897	100	100.00%	7,897	—	權益法	1,778	—	—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電腦產品及周邊設備	21,952	1,880	(註 1)	100.00%	1,880	—	權益法	(9,394)	—	—

註 1：係有限公司

(二)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200	100.00%	—	—	200	100.00%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100	100.00%	—	—	100	100.00%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註)	100.00%	—	—	(註)	100.00%

註：係有限公司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無。

(五)已赴或擬赴大陸地區從事間接投資者，應增列該投資事業之名稱、地址、電話、董事成員、持股百分之十大股東及最近期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地址	電話	董事成員	持股 10%大股東	105 年第三季損益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匯區田林路 487 號寶石園 20 號樓 20 樓 D 座	+86-021-6495 6588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永順、王鳳翔、許金龍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	(8,020)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託開發及製造	A01	101/1/20~	客戶委託開發及製造	保密
銀行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4/11/8-105/11/7	約定借款額度	無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肆、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情事，前次現金增資計畫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時已逾三年，故不適用。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

1.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445,665 仟元整。

2.資金來源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2,409,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暫定以每股新台幣185元發行，預計募集資金新台幣445,665仟元整。

3.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5 年度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5 年度第四季	445,665	445,665

4.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所募集之資金445,665仟元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未來營運規模成長之營運週轉資金需求，增加長期穩定資金，強化財務結構並降低經營風險，有助於提高公司營運競爭力及未來中長期發展。

5.募集資金不足時之處理：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2,409,000股，每股暫訂以185元溢價發行，總募資金額為445,665仟元，資金用途係充實營運資金。於本案件生效後，如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擬採自有資金因應。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不適用。

(三) 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

不適用。

(四) 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

不適用。

(五) 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

不適用。

(六) 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 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 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 本次計畫之可行性

(1) 法定程序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計畫業經 105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及 105 年 10 月 24 日董事會及決議通過，另現金增資計畫之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及其他相關事宜，如因主管機關修正或基於客觀環境改變而需修正時，已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全權辦理。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決策過程及計畫內容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本公司業已洽請律師對本次增資計劃出具法律意見書，故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 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次現金增資預計發行普通股 2,409 仟股，每股面額壹拾元，每股發行價格暫定為 185 元溢價發行，預計總募集金額為 445,665 仟元。其中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5% 計 361 仟股由員工認購外，其餘 2,048 仟股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之規定，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櫃前公開銷售。本公司已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之規定，經 105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由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權，而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部分，經本公司 105 年 10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對外公開承銷認購不足部分，則擬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規定辦理，故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募集完成應具可行性。

(3) 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擬於 105 年第四季完成募資金額新臺幣 445,665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預計於本次現金增資案件申報生效並完成資金募集後，即可挹注於營運週轉使用，以因應未來營運規模擴充所產生之資金需求，更能強化本公司財務結構故本次充實營運資金之計畫應屬可行。

2. 本次募集計畫之必要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六條第二項第二款之規定，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櫃前公開銷售，故本次增資計畫得不適用有關募集資金計畫必要性之規定。

3.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 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作為辦理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之用，預計募得資金總額新台幣 445,665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增加自有資本，以強化公司競爭力。經考量現金增資計畫內容、主管機關審查時間、公開承銷期間及繳

款作業等因素，預計於 105 年第四季可收足股款募資完成，於募集資金到位後即投入充實營運資金，預計於 105 年度第四季執行完畢。透過本次計畫，除強化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外，適時挹注營運資金以增加資金靈活運用之彈性，更可有效提升本公司之競爭力，降低營運及財務風險，故本公司本次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3)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年度		105 年第三季底 (增資前)	105 年第四季底 (預估增資後)
項目	財務		
	結構		
	負債比率(%)	39.61	21.5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249.78	4,884.2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91.47	584.16
	速動比率(%)	226.42	519.11

資料來源：105 年第三季自結之個體財務報表。

註：105 年第四季底係以 105 年 9 月底財務數字設算 105 年第四季底增資後之情形。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預計募集 445,665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假設 105 年第四季底之財務數字與第三季底增資前相當，在財務結構方面，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後之負債比率可由 39.61%，降低至 21.57%；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可由 2,249.78%，提升至 4,884.28%。而在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可由 291.47%及 584.16%，提高至 226.42%及 519.11%。故在本次募集資金的挹注下，可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可因應本公司日後經營規模擴大之資金需求，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償債能力均有正面之助益，其效益應屬合理。

4.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係依「發行人募集及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六條第二項第二款規定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初次上櫃前公開銷售，本次預計發行新股 2,409 仟股於 105 年 12 月底募集完成，以本公司現有股本 15,780 仟股估算，使增資後已發行股份總額將增加至 18,189 仟股，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占本公司增資後股數之 15.27%，對本公司 105 年度每股盈餘之稀釋尚屬有限，對現有股東權益亦尚無重大影響。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不適用。

(九) 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請詳附件八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十) 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說明資金之運用進度及本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

不適用。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下列事項

不適用。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 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不適用。

B. 目前營運資金狀況：參閱 105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C. 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預計募集資金總金額為新台幣 445,665 仟元，擬於 105 年第四季募集完成後，於 105 年第四季投入充實營運資金。

D. 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請參閱第 48~49 頁。

(2) 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帳款收款政策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A)應收帳款

本公司主要係依據以往歷史交易情形、營運規模及營運狀況，給予客戶適當的授信額度及收款條件，並考量未來預估之銷售情形、主要客戶之授信條件，作為預估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之基礎。預估 105 及 106 年度應收帳款之收款政策與 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三季並無顯著差異，故編製之假設基礎應尚屬合理。

(B)應付帳款、應付費用

本公司所編製之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之各月應付款項付款情形，係依本公司預估未來之付款條件、薪資、勞務等費用作為推估未來每月應付款項付現之基礎，再推算未來各月份應付款項之付現情形。預估 105 及 106 年度應付帳款之付款政策與 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三季並無顯著差異，其編製之基礎假設尚屬合理。

B.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目前為成長階段，為因應其業務發展，105~106 年度仍持續對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及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增加投資，以支應子公司因業務開發及業績成長所需之營運資金，惟實際支出金額將視子公司業務發展及市場調查狀況，審慎分析評估後再據以執行。另本公司為因應業績成長需要，將持續擴充生產規模，購置生產及研發用之相關設備。本公司 105~106 年度之資本支出主要係依未來之經營策略及子公司之資金狀況作為估算基礎，其資本支出計畫係配合本公司整體經營策略予以擬定，而前揭之資本支出來源係自有資金支應，業已納入現金收支預測表，其編製基礎應尚屬合理。

105 年度現金收支預計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156,431	223,505	256,761	218,156	253,664	174,894	151,681	233,190	215,772	176,881	183,339	168,298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帳款收現	83,902	83,831	89,157	42,784	69,373	82,755	95,534	84,096	122,024	64,055	59,102	75,030	951,643
應收票據收現	-	2,559	361	8	123	132	744	3,077	1,054	558	539	690	9,845
銷 貨 收 現	5,735	2,126	1,892	8,295	6,143	1,915	1,487	1,009	418	-	-	-	29,020
其他	4,540	968	(3,786)	3,579	5,936	2,108	927	1,577	886	2,395	2,318	2,518	23,966
合計	94,177	89,484	87,624	54,666	81,575	86,910	98,692	89,759	124,382	67,008	61,959	78,238	1,014,474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應付帳款付現	8,647	40,756	114,131	9,831	127,266	66,964	10,119	95,982	53,304	53,176	53,139	57,274	690,589
購 料 付 現	4,267	3,799	6,600	1,049	5,574	2,884	1,419	5,195	2,232	2,239	3,361	3,626	42,245
薪 資 付 現	3,798	11,361	4,254	4,407	6,287	6,660	4,505	5,704	7,032	4,835	20,000	5,000	83,843
長期股權投資	9,917	-	-	-	-	32,666	-	-	-	-	-	-	42,5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4	312	1,244	2,247	236	949	1,140	296	516	300	500	600	8,814
支付所得稅	-	-	-	1,624	20,982	-	-	-	14,118	-	-	-	36,724
合計	27,103	56,228	126,229	19,158	160,345	110,123	17,183	107,177	77,202	60,550	77,000	66,500	904,798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177,103	206,228	276,229	169,158	310,345	260,123	167,183	257,177	227,202	210,550	227,000	216,500	1,054,798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73,505	106,761	68,156	103,664	24,894	1,681	83,190	65,772	112,952	33,339	18,298	30,036	(40,324)
融資淨額 7													
發行新股	-	-	-	-	-	-	-	-	-	-	-	445,665	445,665
支付股利	-	-	-	-	-	-	-	-	(86,071)	-	-	-	(86,071)
合計	-	-	-	-	-	-	-	-	(86,071)	-	-	445,665	359,594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223,505	256,761	218,156	253,664	174,894	151,681	233,190	215,772	176,881	183,339	168,298	625,701	

106 年度現金收支預計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625,701	718,428	754,636	708,559	749,843	652,104	661,163	756,489	734,129	677,878	683,475	656,037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帳款收現	96,487	96,406	102,531	49,201	79,779	95,168	109,864	96,711	140,328	73,664	67,967	86,284	1,094,390
應收票據收現	-	2,943	415	10	142	152	856	3,539	1,212	642	620	793	11,324
銷 貨 收 現	6,595	2,445	2,176	9,540	7,064	2,203	1,710	1,160	480	-	-	-	33,373
營業稅退稅	2,752	2,553	3,156	3,440	3,887	3,616	3,192	2,679	2,612	2,741	2,645	2,875	36,148
合計	105,834	104,347	108,278	62,191	90,872	101,139	115,622	104,089	144,632	77,047	71,232	89,952	1,175,235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
應付帳款付現	10,204	48,092	134,675	11,601	150,174	79,017	11,940	113,259	62,899	62,748	62,704	67,583	814,896
購 料 付 現	5,035	4,482	7,788	1,238	6,577	3,404	1,675	6,130	2,634	2,642	3,966	4,279	49,850
薪 資 付 現	4,368	13,065	4,892	5,068	7,230	7,659	5,181	6,560	8,087	5,560	23,000	5,750	96,420
長期股權投資	-	-	-	-	-	-	-	-	15,750	-	-	-	15,7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00	2,500	7,000	3,000	500	2,000	1,500	500	600	500	1,000	500	21,100
支付所得稅	-	-	-	-	24,130	-	-	-	16,235	-	-	-	40,365
其他應收款	(8,000)	-	-	-	-	-	-	-	-	-	8,000	-	0
合計	13,107	68,139	154,355	20,907	188,611	92,080	20,296	126,449	106,205	71,450	98,670	78,112	1,038,381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163,107	218,139	304,355	170,907	338,611	242,080	170,296	276,449	256,205	221,450	248,670	228,112	1,188,381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568,428	604,636	558,559	599,843	502,104	511,163	606,489	584,129	622,556	533,475	506,037	517,877	(13,146)
融資淨額 7													
支付股利	-	-	-	-	-	-	-	-	(94,678)	-	-	-	(94,678)
合計	-	-	-	-	-	-	-	-	(94,678)	-	-	-	(94,678)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718,428	754,636	708,559	749,843	652,104	661,163	756,489	734,129	677,878	683,475	656,037	667,877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項目/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前三季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負債比率(%)	36.61	34.53	39.61

資料來源：103～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105 年第三季度自結之個體財務報表

本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三季之財務槓桿度皆為 1.00 倍，財務結構健全。預計未來隨營運規模穩定成長，營運資金之需求將隨之增加，本次現金增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將可減少未來因資金需求舉債而產生之利息支出，維持良好的財務槓桿度。另就負債比率觀之，本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三季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36.61%、34.53%及 39.61%，本次現金增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將可降低負債比率，對健全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有正面助益。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不適用。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無重大資本支出。

4.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不適用。

伍、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 105年9月30日 財務資料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動資產		不適用			\$353,485	\$468,051	\$484,0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305	19,979	20,616
無形資產					—	—	—
其他資產					5,620	8,306	14,178
資產總額					379,410	496,336	518,80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3,570	144,416	161,458
	分配後				152,693	230,487	—
非流動負債					29,495	34,641	35,56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3,065	179,057	197,027
	分配後				182,188	265,128	—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236,345	317,279	321,779
股本					130,410	143,451	157,796
資本公積					5,594	5,594	5,59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8,914	166,077	158,661
	分配後				46,750	65,661	—
其他權益					1,427	2,157	(272)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36,345	317,279	321,779
	分配後	197,222	231,208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 104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簡明損益表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 105年9月30日 財務資料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收入	不適用			\$781,251	\$ 936,527	\$ 802,954
營業毛利				248,190	336,517	336,219
營業損益				93,620	142,637	131,85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178	8,476	(17,985)
稅前淨利				103,798	151,113	113,868
繼續營業本期淨利				84,345	119,327	93,000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84,345	119,327	93,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292	730	(2,4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5,637	120,057	90,57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84,345	119,327	93,000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85,637	120,057	90,57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				6.47	8.32	5.8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 104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 動 資 產		不適用			\$ 317,748	\$ 431,085
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19,263	16,892
無 形 資 產					—	—
其 他 資 產					35,849	36,617
資 產 總 額					372,860	484,594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07,017	132,785
	分 配 後				146,140	218,856
非 流 動 負 債					29,498	34,530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36,515	167,315
	分 配 後				175,638	253,38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36,345	317,279
股 本					130,410	143,451
資 本 公 積					5,594	5,594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98,914	166,077
	分 配 後				46,750	65,661
其 他 權 益					1,427	2,157
庫 藏 股 票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236,345	317,279
	分 配 後				197,222	231,20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 104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簡明綜合損益表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收入				\$ 686,795	\$ 842,870
營業毛利				192,526	272,517
營業損益				86,384	146,44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250	3,309
稅前淨利				101,634	149,754
繼續營業本期淨利				84,345	119,327
停業單位損失				—	—
本期淨利 (損)		不適用		84,345	119,32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292	7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5,637	120,05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4,345	119,32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85,637	120,05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 制權益				—	—
每股盈餘				6.47	8.3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 104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流 動 資 產		不適用	\$ 244,451	\$ 266,626	\$ 356,945	不適用
基 金 及 投 資			—	—	—	
固 定 資 產			14,175	17,511	20,305	
無 形 資 產			80	—	—	
其 他 資 產			787	1,204	1,179	
資 產 總 額			259,493	285,341	378,429	
流動負債	分 配 前		140,232	109,463	113,570	
	分 配 後		142,632	115,259	152,693	
長 期 負 債			—	—	—	
其 他 負 債			5,551	19,374	28,514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145,783	128,837	142,084	
	分 配 後		148,183	134,633	181,207	
股 本			75,000	96,600	130,410	
資 本 公 積			5,594	5,594	5,594	
保留盈餘	分 配 前		33,871	54,175	98,914	
	分 配 後		9,871	14,569	46,7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755)	135	1,42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 配 前		113,710	156,504	236,345	
	分 配 後		111,310	150,708	197,22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 100 年並未編制合併財務報表；自 104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簡明損益表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收入	不適用	\$ 503,251	\$ 659,988	\$ 781,251	不適用
營業毛利		148,824	169,651	248,190	
營業損益		34,692	52,506	93,62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40	3,309	10,22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027	687	5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3,205	55,128	103,798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7,935	44,304	84,345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本期損益		27,935	44,304	84,345	
每股盈餘 (元)		3.72	4.59	6.4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 100 年並未編制合併財務報表；自 104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簡明資產負債表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流動資產		\$ 87,676	\$ 203,576	\$ 235,160	\$ 321,208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14,737	32,262	32,166	41,809	
固定資產		8,613	13,819	17,089	19,263	
無形資產		212	80	—	—	
其他資產		480	865	1,286	1,179	
資產總額		111,718	250,602	285,701	383,45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9,533	132,923	119,731	131,150	
	分配後	75,763	135,323	125,527	170,273	
長期負債		—	—	—	—	
其他負債		3	3,969	9,466	15,96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9,536	136,892	129,197	147,114	
	分配後	75,766	139,292	134,993	186,237	
股本		30,000	75,000	96,600	130,410	
資本公積		—	5,594	5,594	5,59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166	33,871	54,175	98,914	
	分配後	5,936	9,871	14,569	46,7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	(755)	135	1,42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52,182	113,710	156,504	236,345	
	分配後	35,952	111,310	150,708	197,22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 104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簡明損益表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收入	\$ 382,360	\$ 457,385	\$ 583,549	\$ 686,795	不適用
營業毛利	109,539	124,493	150,642	192,526	
營業損益	24,011	35,851	53,449	86,38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134	427	3,165	15,25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01	2,286	1,821	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5,744	33,992	54,793	101,634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1,367	27,935	44,304	84,345	
停業部門損益	—	—	—	—	
非常損益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本期損益	21,367	27,935	44,304	84,345	
每股盈餘 (元)	7.12	3.72	4.59	6.4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 104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三)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無。

(四)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惠瑾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曾惠瑾	無保留意見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曾惠瑾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本公司 101~102 年度係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會計師；103 年度為配合公司規劃辦理公開發行及申請上市(櫃)，改由二位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簽證作業。

(五)最近五年度之財務資料綜合分析

1.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註 3)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註 1)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9 月 30 日 財務資料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 債 占 資 產 比 率			不適用					37.71	36.08	37.98					
	長 期 資 金 占 不 動 產、 廠 房 及 設 備 比 率								1,309.23	1,761.45	1,733.35					
償債能力 (%)	流 動 比 率								311.25	324.10	299.78					
	速 動 比 率								208.69	239.28	207.45					
	利 息 保 障 倍 數								2,532.66	2,652.11	2,476.39					
經營能力	應 收 款 項 週 轉 率 (次)								6.90	6.69	7.44					
	平 均 收 現 日 數								53	55	49					
	存 貨 週 轉 率 (次)								5.31	4.97	4.33					
	應 付 款 項 週 轉 率 (次)								9.31	11.92	10.46					
	平 均 銷 貨 日 數								69	73	84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週 轉 率 (次)								41.32	46.50	52.75					
	總 資 產 週 轉 率 (次)								2.35	2.14	2.11					
獲利能力	資 產 報 酬 率 (%)								25.38	27.26	24.44					
	股 東 權 益 報 酬 率 (%)								42.94	43.11	38.81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 業 利 益							71.79	99.43	111.41					
		稅 前 純 益							79.59	105.34	96.22					
	純 益 率 (%)								10.80	12.74	11.58					
	每 股 盈 餘 (元)								5.88	8.32	5.89					
現金流量	現 金 流 量 比 率 (%)								45.88	91.93	97.23					
	現 金 流 量 允 當 比 率 (%)								(註 2)	(註 2)	(註 2)					
	現 金 再 投 資 比 率 (%)								15.71	24.23	10.56					
槓桿度	營 運 槓 桿 度								2.65	2.36	2.55					
	財 務 槓 桿 度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係 104 年度獲利良好，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2、速動比率增加：主係 104 年度銷售狀況良好，期末現金及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3、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係銷貨成本因本期營業收入成長而增加所致。																
4、營業利益、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係 104 年度新產品推出銷售情形良好，獲利大幅成長所致。																
5、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 104 年度獲利良好，應收帳款回收情形良好且存貨控管得宜，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1：本公司自104年起首次採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尚無法填列100~102年之財務分析資訊，故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分析。

註2：本公司104年度開始編制IFRS財務報表，故103、104年度無法計算此比率。

註3：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6.61	34.5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1,380.07	2,082.7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96.91	324.65
	速動比率				217.57	263.37
	利息保障倍數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85	5.18
	平均收現日數				62	71
	存貨週轉率(次)				6.37	6.8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86	11.92
	平均銷貨日數				57	54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週轉率(次)				37.79	46.63
	總資產週轉率(次)				2.11	1.9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5.86	27.83
	股東權益報酬率(%)				42.94	43.11
	占實收資本比率(%)				66.24	102.09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77.93	104.39
	純益率(%)				12.28	14.16
	每股盈餘(元)				5.88	8.3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0.04	94.9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2)	(註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22	22.5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29	1.90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係 104 年度獲利良好，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2、速動比率增加：主係 104 年度銷售狀況良好，期末現金及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3、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係銷貨成本因本期營業收入成長而增加所致。 4、固定資產週轉率增加：主係 104 年度銷售狀況良好，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5、營業利益、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每股盈餘增加：主係 104 年度新產品推出銷售情形良好，獲利大幅成長所致。 6、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 104 年度獲利良好，應收帳款回收情形良好且存貨控管得宜，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1：本公司自 104 年起首次採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尚無法填列 100~102 年之財務分析資訊，故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分析。

註2：本公司 104 年度開始編制 IFRS 財務報表，故 103、104 年度無法計算此比率。

註3：本表之計算公式詳 1.合併財務分析之註 3

3.合併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註 3) 年度(註 1)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0 年 度	101 年 度	102 年 度	103 年 度	104 年 度	
財務結構 (%)	負 債 占 資 產 比 率		不適用	不適用	45.15	37.55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893.75	1,163.97		
償債能力 (%)	流 動 比 率				243.58	314.30		
	速 動 比 率				165.95	211.74		
	利 息 保 障 倍 數				627.45	—		
經 營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03	7.00		
	平 均 收 現 日 數				52	52		
	存 貨 週 轉 率 (次)				6.28	5.3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64	9.45		
	平 均 銷 貨 日 數				58	69		
	固 定 資 產 週 轉 率 (次)				34.91	40.52		
	總 資 產 週 轉 率 (次)				2.42	2.35		
獲 能	利 力	資 產 報 酬 率 (%)			16.29	25.41		
		股 東 權 益 報 酬 率 (%)			32.79	42.94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 業 利 益	54.35		71.79
					稅 前 純 益	57.07		79.59
		純 益 率 (%)			6.71	10.80		
		每 股 盈 餘 (元)			3.40	6.47		
現 流	金 量	現 金 流 量 比 率 (%)			3.83	45.27		
		現 金 流 量 允 當 比 率 (%)			(註 2)	(註 2)		
		現 金 再 投 資 比 率 (%)			0.92	15.52		
槓 桿 度	營 運 槓 桿 度				3.23	2.65		
	財 務 槓 桿 度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102 及 103 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本公司 104 年度起已依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故無法分析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註1：本公司 101 年度始開始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上開 102~103 年度財務資料均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 101 年度始開始編製合併財務報表，102~103 年無法計算項比率。

註3：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4.個體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註 3)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29		54.63		45.22		38.36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605.85		822.85		915.82		1,226.9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7.27		153.15		196.41		244.92			
	速動比率		117.59		117.07		137.58		181.37			
利息保障倍數		—		1,308.38		623.65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47		6.48		5.89		5.94			
	平均收現日數		43		58		62		61			
	存貨週轉率(次)		28.89		10.35		7.30		6.3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97		4.88		5.29		8.86			
	平均銷貨日數		13		35		50		5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3.65		40.78		37.76		37.79			
	總資產週轉率(次)		3.90		2.52		2.18		2.0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1.78		15.43		16.55		25.21			
	股東權益報酬率(%)		47.39		33.68		32.79		42.94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80.04		47.80		55.33		66.24			
		稅前純益	85.81		45.32		56.72		77.93			
	純益率(%)		5.59		6.11		7.59		12.28			
	每股盈餘(元)		7.12		3.72		3.40		5.8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8.63		16.95		16.84		40.8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2)		(註 2)		(註 2)		78.32				
現金再投資比率(%)		37.65		4.91		9.64		17.0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56		3.58		2.86		2.29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102 及 103 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本公司 104 年度起已依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故無法分析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註1：上開 100~103 年度財務資料，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 99 年甫成立，100~102 年無法計算此項比率。

註3：本表之計算公式詳 1.合併財務分析之註3。

(六)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其變動原因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184,474	37.17	101,844	26.84	82,630	81.13	主係 104 年度銷售及獲利狀況良好，現金及約當現金淨額增加。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155,475	31.32	116,818	30.79	38,657	33.09	主係 104 年度積極拓展市場成效良好，營收增加，期末應收帳款淨額增加。
其他應收款	3,257	0.66	13,341	3.52	(10,084)	(75.59)	主係 103 年期末從事應收帳款讓售所致。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1,928	10.46	46,577	12.28	5,351	11.49	主係 104 年底進貨金額增加所致。
其他應付款	43,813	8.83	35,413	9.33	8,400	23.72	主係營業規模擴大，期末各項應付費用增加所致。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663	4.57	12,621	3.33	10,042	79.57	主係 104 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其他流動負債	16,521	3.33	7,435	1.96	9,086	122.21	主係 104 年預收貨款及預收保固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動負債	30,420	6.13	24,133	6.36	6,287	26.05	主係 104 年非流動預收保固收入增加所致。
保留盈餘	166,077	33.46	98,914	26.07	67,163	67.90	主係 104 年度淨利結轉所致。
營業收入	936,527	100.00	781,251	100.00	155,276	19.88	主要係本公司 104 年度持續推展業務，並推出新產品，市場反應良好，業績持續成長所致。
營業成本	600,010	64.07	533,061	68.23	66,949	12.56	主係 104 年度營收規模擴大所致。
營業毛利	336,517	35.93	248,190	31.77	88,327	35.59	主係 104 年度營收成本，成本有效控制，及本公司產品推陳出新，極具競爭利基所致。
推銷費用	100,066	10.68	84,422	10.81	15,644	18.53	主係 104 年度公司規模擴大，各項支出增加所致。
管理費用	47,715	5.09	28,697	3.67	19,018	66.27	主係 104 年度公司規模擴大，各項支出增加所致。
營業利益	142,637	15.23	93,620	11.98	49,017	52.36	主係 104 年度營收成長及毛利率提升所致。
稅前淨利	151,113	16.14	103,798	13.29	47,315	45.58	係 104 年度銷售及獲利狀況良好所致。
所得稅費用	31,786	3.39	19,453	2.49	12,333	63.40	係 104 年度銷售及獲利狀況良好所致。
本期淨利	119,327	12.74	84,345	10.80	34,982	41.47	係 104 年度銷售及獲利狀況良好所致。

註 1：% 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 指以前一年為 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6,431	32.28	87,581	23.49	68,850	78.61	主係 104 年度銷售及獲利狀況良好，現金及約當現金淨額增加。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189,581	39.12	130,492	35.00	59,089	45.28	主係 104 年度積極拓展市場成效良好，營收增加，期末應收帳款淨額增加。
其他應收款	2,393	0.49	9,756	2.62	(7,363)	(75.47)	主係 103 年期末從事應收帳款讓售所致。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008	4.54	12,621	3.38	9,387	74.38	主係 104 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其他流動負債	16,521	3.41	7,242	1.94	9,279	128.13	主係 104 年預收貨款及預收保固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動負債	30,420	6.28	24,133	6.47	6,287	26.05	主係 104 年非流動預收保固收入增加所致。
營業收入	842,870	100.00	686,795	100.00	156,075	22.73	主要係本公司 104 年度持續推展業務，並推出新產品，市場反應良好，業績持續成長所致。
營業成本	564,020	66.92	489,054	71.21	74,966	15.33	主係 104 年營收規模況大所致。
營業毛利	278,850	33.08	197,741	28.79	81,109	41.02	主係 104 年度營收成長，成本有效控制，及本公司產品推陳出新，具競爭利基所致。
營業毛利淨額	272,517	32.33	192,526	28.03	79,991	41.55	主係 104 年度營收成長，成本有效控制，及本公司產品推陳出新，具競爭利基所致。
管理費用	22,212	2.64	10,891	1.59	11,321	103.95	主係 104 年度公司規模擴大，各項支出增加所致。
營業利益	146,445	17.37	86,384	12.58	60,061	69.53	主係 104 年度營收成長及毛利率提升所致。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881)	(0.70)	5,058	0.74	(10,939)	(216.27)	主係大陸子公司成立初期，業務尚待擴展，致產生虧損所致。
稅前淨利	149,754	17.77	101,634	14.80	48,120	47.35	係 104 年度銷售及獲利狀況良好所致。
所得稅費用	30,427	3.61	17,289	2.52	13,138	75.99	係 104 年度銷售及獲利狀況良好所致。
本期淨利	119,327	14.16	84,345	12.28	34,982	41.47	係 104 年度銷售及獲利狀況良好所致。

註 1：% 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 指以前一年為 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七)本國發行人自公開發行後最近連續七年或外國發行人最近連續七年由相同會計師查核簽證者，庭增列說明未更換之房因、目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暨發行公司對強化會計師簽證獨立性之其體因庭措施

本公司係於104年12月3日公開發行，故不適用。

- (八)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登錄興櫃者，得僅列示最近二年度之財務資料；外國發行人申請股票第一上櫃者，得僅列示最近三年度之財務資料
不適用。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 1.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請詳附件一。
 - 2.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請詳附件二。
 - 3.105 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請詳附件三。
-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 1.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請詳附件四。
 - 2.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請詳附件五。
-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應併予揭露
- 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下列事項

-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無。
-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 無。
- (三)期後事項
- 無。
- (四)其他
- 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差 異	
			金 額	%(註 1)
流 動 資 產	\$ 468,051	\$ 353,485	\$ 114,566	32.41
不動產、廠房及機器設備	19,979	20,305	(326)	(1.61)
無 形 資 產	—	—	—	—
其 他 資 產	8,306	5,620	2,686	47.79
資 產 總 額	496,336	379,410	116,926	30.82
流 動 負 債	144,416	113,570	30,846	27.16
非 流 動 負 債	34,641	29,495	5,146	17.45
負 債 總 額	179,057	143,065	35,992	25.16
股 本	143,451	130,410	13,041	10.00
資 本 公 積	5,594	5,594	—	—
保 留 盈 餘	166,077	98,914	67,163	67.90
權 益 總 計	317,279	236,345	80,934	34.24
1.增減變動分析(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1)流動資產增加：主係 104 年度銷售狀況及獲利情形良好，致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增加，加以為因應業績成長增加備料，致流動資產增加。				
(2)資產總額增加：主係 104 年度業績狀況及獲利良好，相關資產增加所致。				
(3)流動負債、負債總額增加：主係 104 年度銷售狀況及獲利情形良好，所得稅負債、保固準備及預收保固收入增加所致。				
(4)保留盈餘增加：主係 104 年度營運成長，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5)股東權益總額增加：主係 104 年度營運成長，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2.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註 1：% 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註 1)
營業收入	\$ 936,527	\$ 781,251	\$ 155,276	19.88
營業成本	600,010	533,061	66,949	12.56
營業毛利	336,517	248,190	88,327	35.59
營業費用	193,880	154,570	39,310	25.43
營業淨利	142,637	93,620	49,017	52.3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8,476	10,178	(1,702)	(16.72)
稅前淨利	151,113	103,798	47,315	45.58
所得稅費用	31,786	19,453	12,333	63.40
本期淨利	119,327	84,345	34,982	41.47
1.增減變動分析(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1)營業毛利增加：主係營業收入成長所致。 (2)營業費用增加：主要係為因應業務拓展及新產品開發，各項管銷研費用增加所致。 (3)營業淨利增加：主係營業收入成長所致。 (4)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本期淨利增加：主係營業收入成長及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大幅增加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除與現有客戶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並持續開發新產品及新客戶，預期未來年度之銷售應可維持成長之趨勢。				

註 1：% 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全年投資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合計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01,844	132,762	(50,289)	184,474	—	—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1)營業活動：104 年度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達 132,762 仟元，主要係公司營業收入成長，獲利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104 年度來自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達 11,166 仟元，主要係為因應營收成長增購設備所致。 (3)融資活動：104 年度來自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達 39,123 仟元，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投資及 融資活動淨現金 流入(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 計 現 金 不 足 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 資 計 畫	融 資 計 畫
184,474	173,528	281,137	639,139	—	—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未來一年預期公司營業收入成長、獲利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主要用於購置生產及研發用設備。 (3)融資活動：主係用於發放現金股利所需資金，及辦理上櫃前現金增資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目前轉投資政策以業務相關為主，並不從事其他行業之投資，由相關執行部門遵循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含衍生性商品)」等辦法執行。上述辦法或程序均經董事會或股東會討論通過。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損失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104 年度認列之 投資利益(損失)	獲利或損失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1,735	於美洲地區銷售本公司產品，營運狀況良好。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1,778	於歐洲地區代理銷售本公司產品之服務收入。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 限公司	(9,394)	103 年 9 月設立，目的為銷售本公司產品並就近服務客戶。初期相關開辦費用支出致產生虧損，未來在公司營運逐漸上軌道下，獲利情形可望逐步改善。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其他重要事項

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無。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128 頁。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請參閱第 129 頁。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第 130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第 131~132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第 133~145 頁。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因本公司採競價拍賣及公開申購方式辦理承銷，故係出具不得受理競拍對象聲明書，請參閱第 146~150 頁。

十三、本國發行人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作成之內部控制聲明書及委託會計師進行專案審查取具之報告書：請參閱上述「一、(二)及(三)」。

十四、發行公司及其人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間有財務業務往來者，應各出具之書面聲明書或承諾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並揭露其重要業務之政策。無財務業務往來者，應由申請公司發行人出具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請參閱第 151~168 頁。

十五、發行人是否有與其他公司共同使用申請貸款額度：無。

十六、發行人有無因非正當理由仍有大量資金貸與他人：無。

十七、發行人申請公司債上櫃者，其公司債本金及利息償還之資金來源，暨發行標的或保證金融機構之信用評等等級、評等理由及評等展望等信用評等結果：不適用。

十八、發行人有本中心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第四款或外國審查準則第九條第一項第三款情

事者，應將該重大未改善之非常規交易詳細內容及處理情形充分揭露，並提報股東會：不適用

十九、充分揭露發行人與推薦證券商共同訂定承銷價格之依據及方式：請參閱附件八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二十、發行公司分別以承銷價格及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為衡量依據，設算其已發行但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最終確定日尚未屆至且採內含價值法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於股票上櫃後所產生之費用對財務報表可能之影響：不適用。

二十一、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

二十二、其他基於有關規定應出具之書面承諾或聲明：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69 頁~第 186 頁。

二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有關 貴公司對業績變化合理性及未來發展性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醫揚科技)主要從事醫療用電腦之設計製造及銷售業務，其最近二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之業績變化情形如下表，有關該公司業績變化之合理性及未來發展性為何？經洽該公司及推薦證券商評估如后：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前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781,251	100.00	936,527	100.00	548,348	100.00	
營業成本		533,061	68.23	600,010	64.07	323,969	59.08	
營業毛利		248,190	31.77	336,517	35.93	224,379	40.92	
營業費用		154,570	19.78	193,880	20.70	139,762	25.49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	—	—	—	—	—	
營業利益		93,620	11.98	142,637	15.23	84,617	15.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178	1.32	8,476	0.91	(6,842)	(0.01)	
稅前淨利	歸屬於母公司權益	103,798	13.29	151,113	16.14	77,775	14.1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所得稅費用		19,453	2.49	31,786	3.39	13,964	2.55	
本期淨利		84,345	1.08	119,327	12.74	63,811	11.64	
期末資本額		130,410		143,451		157,796		
每股稅後淨利 (損)(元)	追溯前(註 1)	5.54		7.83		3.95		
	追溯後(註 2)	5.35		7.56		3.95		

資料來源：本公司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 1：係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稅後純益）。

註 2：係以申請年度最近期財報為基準往前追溯調整之基本（稀釋）每股稅後純益。

公司說明：

1. 醫揚科技所屬行業之產業概況及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1)醫揚科技所屬行業之產業概況

醫揚科技主要係從事醫療用電腦設備之研發、製造及銷售業務，提供各醫療院

所完整的醫療用電腦解決方案，除經營自有品牌 onyx 外，亦為國際知名大廠設計代工。

根據 BMI Research 於 2016 年 3 月統計，2015 年度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約為 3,239 億美元，預估至 2018 年度將成長至 3,825 億美元，其成長動能來自於全球共同面臨的高齡社會趨勢與慢性病所衍生的治療與照護需求，以及開發中國家人口成長與醫療進步帶動醫療支出增加。隨著高齡化議題持續發酵，聯合國人類發展報告指出，全球老年人口占總人口比率將由 1950 年度的 8%、2000 年度的 10% 上升至 2050 年度的 22%，未來新興國家亦將面臨高齡化社會的問題，2050 年全球 60 歲以上的高齡人口增加速度將為平均人口的 3 倍，人口結構改變使老化相關疾病與慢性病的醫療需求快速增加，以美國為例，2015~2025 年 65 歲以上的潛在照護人口由 4,800 萬人增加至 6,500 萬人，85 歲以上的重度需照護人口則從 630 萬增加至 740 萬人，可預期照護人力及資源將出現短缺情形，故對於醫療器材支援之需求日漸增強。此外開發中國家因經濟成長快速，帶動醫療建設的成長機會，在強勁的經濟與政策支持下，醫療器材市場將有兩位數以上的成長率。

就區域層面分析，全球醫療器材市場以美洲地區為主，2015 年度占全球 48.8%，其次依序為西歐地區、亞太地區、中歐與東歐地區及中東與非洲地區，占比分別為 23.8%、20.2%、4.3%與 2.9%。未來仍以美洲市場為主，其中美國為全球最大的醫療器材市場，2015 年占全球比重 43.3%，主係因美國為國際醫療器材研發與行銷重鎮，且醫療保險體系發展相對成熟，此外美國總統歐巴馬於 2014 年 1 月 1 日推行的健保政策，根據 BMI Research(2016/3)數據顯示，仍有 3,200 萬人口尚未納保的美國民眾，透過政府的強制性，預期增加的納保人數將持續活絡醫療器材市場的需求。另受到平價醫療法影響，美國醫療器材部分品項開始面臨價格調降壓力，因此對於高性價比產品需求持續攀升，進一步影響品牌或產品市占率的消長變化，相較於歐美或日系高價品牌而言，擁有高性價比的台灣醫療器材廠商將有機會增加市場佈局力度。

西歐地區則是受到景氣衰退、通貨緊縮，以及西歐各國實施醫療撙節政策影響，再加上歐元對美元大幅貶值，影響西歐醫療器材市場的美元計價數據表現，故 2015 年西歐之市場規模下滑 12.4%，降至 777.2 億美元，約占全球市場 23.8%；惟若以歐元計價，其規模約為 706.5 億歐元，較 2014 年成長 5.9%，預期未來在歐洲央行持續採取貨幣鬆政策以及油價低迷的情勢下，將有助於西歐地區景氣復甦，預估 2018 年西歐地區之醫療器材市場規模可回復至 933.9 億美元。於後續之發展趨勢，西歐地區因面臨高齡化壓力，醫療創新方案的導入一直是各國推行重點，如歐盟(2007~2013 年度)積極投入 Health ICT 的應用領域，占整體 ICT 項目總經費 11%，約為 91.1 億歐元，是以未來將可持續關注 e-Health 的應用契機。

亞太市場部分則以日本為首，占亞洲市場四成之多，主要係受到超高齡社會影響，因此高齡醫材需求商機之佈局為發展重點，但受限於日本總體經濟疲弱，使得其醫材市場成長趨緩，相較之下中國近年推行平均城鄉醫療資源政策，以及即將面臨的高齡化社會，成為醫材大廠關注的重點市場之一，未來除基礎醫材需求外，透過 ICT 技術提升醫院經營管理效率，亦為中國之重點議題。

就產品應用面分析，根據 BMI Research 資料顯示，2015 年除其他類醫材產品受到項目繁多而占比最大之外，以診斷影像類產品為占比最高之領域，約占 24.6%，該類產品屬於醫療院所的高端診斷用的醫療設備，價格相對為高，而近年來歐美國家受到醫療成本高漲的壓力，而對高階產品採取審慎評估的態度，因此醫療平價化需求湧現，高性價比的產品較易受到市場的青睞，此乃台灣廠商拓展至先進國家市場之一大利多。

綜上所述，醫揚科技自成立以來即於醫療用電腦領域深耕，並以醫療用電腦之專業設計以及品質管控服務為其核心競爭力，深受銷貨客戶青睞。醫揚科技並著墨於利基型市場之產品開發，隨著未來高齡化議題持續發酵、行動通訊網路的普及，以及雲端運算、巨量資料和物聯網的快速發展，將可以有效提升照護效率，降低非必要的支出，而醫療健保也由過去的治療逐步朝向預防保健發展，使得智慧醫療產業成為各國未來重點發展的產業。在目標市場之需求穩定成長，並在同業間以技術、品質、服務爭取客戶認同，進行良性競爭的情形下，醫揚科技未來之營運成長動能尚屬可期。

(2)醫揚科技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單位：新臺幣千元

產品項目	重 要 用 途 及 功 能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前二季	
		營收淨額	%	營收淨額	%	營收淨額	%
生理監測系統類產品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MATE 系列醫療級觸控式平板電腦以及提供 HIT 解決方案之 OEM/ODM 醫療級無風扇平板電腦應用於手術室及高解析度之醫療檢驗站	409,667	52.44	343,291	36.66	191,086	34.85
行動醫療輔具類產品	A01 專案及少部分 BEDSIDE 系列及 MEDPC 系列產品、手持醫療平板電子病歷行動化之載具	209,458	26.81	297,771	31.79	113,763	20.74
長照照護系統類產品	BEDSIDE 系列智慧型病房資訊機，為一體成形的觸控式面板的終端系統，可提供病房娛樂資訊及病理解說	30,888	3.95	19,382	2.07	50,882	9.28
行動護理系統類產品	VENUS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透過雙電池設計及熱插拔功能實現極長的運行時間，同時減輕產品重量，降低護理人員負擔	27,164	3.48	112,765	12.04	108,632	19.81
醫療控制器類產品	MEDPC 系列醫療級嵌入式無風扇箱型電腦，主要應用在生物實驗室、放射科資訊系統、檢驗資訊系統等特殊需求環境	8,863	1.13	75,460	8.06	5,307	0.97
其他	醫療電源以及搭配醫療電腦銷售之零組件及周邊配件等，醫療電源主要應用於 VENUS 系列產品	86,865	11.12	72,252	7.71	63,984	11.67
服務收入	維修收入、委託設計收入	8,346	1.07	15,606	1.67	14,694	2.68
合 計		781,251	100.00	936,527	100.00	548,348	100.00

2. 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業績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分析

列示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各主要產品別業績及毛利率變動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pcs

年度 產品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 收入	營業 成本	營業 毛利	銷量 (單位)	單位 售價 (元)	單位 成本 (元)	毛利 率 (%)	營業 收入	營業 成本	營業 毛利	銷量 (單位)	單位 售價 (元)	單位 成本 (元)	毛利 率 (%)
生理 監測 系統	409,667	268,405	141,262	8,226	49,802	32,629	34.48	343,291	200,492	142,799	9,650	35,574	20,776	41.60
行動 醫療 輔具	209,458	148,367	61,091	4,123	50,802	35,985	29.17	297,771	207,010	90,761	9,178	32,444	22,555	30.48
長照 照護 系統	30,888	26,107	4,781	1,224	25,235	21,329	15.48	19,382	15,949	3,433	1,031	18,799	15,469	17.71
行動 護理 系統	27,164	16,209	10,955	624	43,532	25,976	40.33	112,765	64,362	48,403	3,018	37,364	21,326	42.92
醫療 控制 器	8,863	6,867	1,996	364	24,348	18,865	22.52	75,460	51,986	23,474	5,571	13,545	9,332	31.11
其他	86,865	66,815	20,050	47,493	1,829	1,407	23.08	72,252	46,082	26,170	47,313	1,527	974	36.22
服務 收入	8,346	291	8,055	2,090	3,993	139	96.51	15,606	14,129	1,477	3,118	5,005	4,531	9.46
合計	781,251	533,061	248,190	64,144	12,180	8,310	31.77	936,527	600,010	336,517	78,879	11,873	7,607	35.93

年度 產品	105 年前二季						
	營業 收入	營業 成本	營業 毛利	銷量 (單位)	單位售價 (元)	單位成本 (元)	毛利率 (%)
生理監測系統	191,086	105,890	85,196	6,547	29,187	16,174	44.59
行動醫療輔具	113,763	71,354	42,409	3,286	34,620	21,715	37.28
長照照護系統	50,882	36,191	14,691	3,836	13,264	9,434	28.87
行動護理系統	108,632	56,508	52,124	3,125	34,762	18,083	47.98
醫療控制器	5,307	4,382	925	831	6,387	5,274	17.43
其他	63,984	41,393	22,591	31,643	2,022	1,308	35.31
服務收入	14,694	8,251	6,443	2,451	5,995	3,367	43.85
合計	548,348	323,969	224,379	51,719	10,602	6,264	40.92

(1)依主要產品別說明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及毛利率變化分析

A.營業收入

(A)生理監測系統類產品

生理監測系統包含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MATE 系列醫療級觸控式平板電腦以及提供 HIT 解決方案之 OEM/ODM 醫療級無風扇平板電腦，主要應用於高敏感度醫療作業環境之手術室或加護病房。本公司 103 年

~105 年前二季來自生理監測系統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409,667 千元、343,291 千元及 191,086 千元，占各年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52.44%、36.66%及 34.85%。所占營收比重自 104 年開始呈現減少趨勢，主係因本公司之銷售組合略作調整，價格較低之 OEM/ODM 醫療級無風扇平板電腦之占比增加，故 104 年生理監測系統之銷售數量雖成長，營業收入金額卻低於 103 年之金額；105 年前二季較去年同期增加 42,474 千元，主係受益於 A05 及 A09 之醫院標案，ZEUS 及 MATE 銷售數量增加所致。另因產品組合價格差異以及其他產品線推出或改版新產品，挹注整體營收成長，相對稀釋生理監測系統之營收比重。整體而言，生理監測系統之營業收入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B)行動醫療輔具類產品

行動醫療輔具主要為 A01 專案及少部分 BEDSIDE 系列及 MEDPC 系列產品，A01 專案產品係為特殊疾病患者設計之醫療用電腦。本公司 103 年~105 年前二季來自行動醫療輔具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209,458 千元、297,771 千元及 113,763 千元，占各年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26.81%、31.79%及 20.74%。又 A01 專案占各年行動醫療輔具營收之平均比重約 75%，故行動醫療輔具之營收變化主要係隨 A01 專案之銷售金額而有所消長。本公司 103~104 年因產品品質深獲信賴以及 A01 受益於美國醫療保險法規之訂定致銷售金額逐年增加，105 年前二季因應 A01 之作業系統及其授權貼紙已由 A01 自行採購，致銷售單價下降，進而影響行動醫療輔具營業收入金額及所占營收比重下降。整體而言，行動醫療輔具之營業收入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C)長照照護系統類產品

長照照護系統主係 BEDSIDE 系列智慧型病房資訊機，為一體成形的觸控式面板的終端系統，可提供病房娛樂資訊及病理解說，亦可與醫院的資訊系統連結，提升醫護人員工作流程及服務效率。本公司 103 年~105 年前二季來自長照照護系統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30,888 千元、19,382 千元及 50,882 千元，占各年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3.95%、2.07%及 9.28%。103~104 年度因 BEDSIDE 系列產品尚在市場開發階段，故所占營收比例皆低；104 年度較 103 年度略為減少，主係歐洲經銷商 NextiraOne France 內部組織調整，暫緩採購需求所致；105 年前二季因經銷商 A17 獲得歐洲地區醫院標案，致出貨量增加，營業收入隨之成長，其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D)行動護理系統類產品

行動護理系統主係 VENUS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專門提供長時間的醫療作業環境使用，透過雙電池設計及熱插拔功能實現極長的運行時間，同時減輕產品重量，降低護理人員負擔。本公司 103 年~105 年前二季來自行動護理系統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27,164 千元、112,765 千元及 108,632 千元，占各年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3.48%、12.04%及 19.81%。由於 VENUS 系列產品可提供高附加價值之護理解決方案，且市場上設計相似之產品並不多見，故該產品具有市場領先優勢。103 年因產品尚在開發階段故銷售金額極低，隨著 A11、A09 等經銷商推廣有成，於歐洲醫療院所之銷售反應良好，帶動出貨暢旺，致 104 年營業收入呈現高成長趨勢；105 年前二季通路佈局擴大，A05 經營醫療用電腦市場有成，以及新增經銷商 A18，致其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成長。整體而言，行動護理系統之營業收入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E)醫療控制器類產品

醫療控制器主要係 MEDPC 系列醫療級嵌入式無風扇箱型電腦，主要應用在生物實驗室、放射科資訊系統、檢驗資訊系統等特殊需求環境。本公司 103 年~105 年前二季來自醫療控制器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8,863 千元、75,460 千元及 5,307 千元，占各年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1.13%、8.06%及 0.97%。103 年尚在市場開發階段，銷售量尚無重大變化，104 年受益於美國 OEM/ODM 客戶 A14 一次性之 MEDPC 訂單需求，致營收占比大幅增加；105 年前二季因設備陸續安裝完畢需求暫緩，致銷售金額較去年同期減少。整體而言，醫療控制器之營業收入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F)其他

其他主要包含醫療電源以及搭配醫療電腦銷售之零組件及周邊配件等，醫療電源主要應用於 VENUS 系列產品。本公司 103 年~105 年前二季來自其他項目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86,865 千元、72,252 千元及 63,984 千元，占各年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11.12%、7.71%及 11.67%，因該產品線項目繁多且銷售價格互有差異，並會依市場需求調配銷售品項，其營業收入隨銷售產品組合變動，故其占營收比重介於 7%~12%。

(G)服務收入

服務收入主要係設計開發收入(NRE)及額外購買保固年數之收入，本公司 103 年~105 年前二季來自服務收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8,346 千元、15,606 千元及 14,694 千元，占各年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1.07%、1.67%及 2.68%，視產品開發階段以及客戶是否增加保固年限而有所變化，營收占比 102 年~105 年前二季並無重大變化，整體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B.營業成本、營業毛利及毛利率

(A)生理監測系統類產品

本公司 103 年~105 年前二季生理監測系統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68,405 千元、200,492 千元及 105,890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141,262 千元、142,799 千元及 85,196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34.48%、41.60%及 44.59%。營業成本主係隨營收成長而增加，因本公司產品組合調整，使 OEM/ODM 之產品占營收比重增加，又因 OEM/ODM 產品屬高度客製化產品，價格議定後不易有變動，且訂單出貨期間可達一年以上，故隨著營業成本之優化以及規模經濟效益顯現，營業毛利亦呈現逐年成長趨勢。整體而言，生理監測系統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變化尚屬合理。

(B)行動醫療輔具類產品

本公司 103 年~105 年前二季行動醫療輔具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48,367 千元、207,010 千元及 71,354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61,090 千元、90,761 千元及 42,409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29.17%、30.48%及 37.28%。營業成本主係隨著營收成長而增加，惟在產品達到規模經濟效益後，對供應商之議價能力較具優勢，進而能將營業成本控制在合宜水準，且因產品組合調整，毛利率較高之產品占比增加，綜合影響使營業毛利率逐年成長。整體而言，行動醫療輔具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變化尚屬合理。

(C)長照照護系統類產品

本公司 103 年~105 年前二季長照照護系統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6,107 千元、15,949 千元及 36,191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4,781 千元、3,433 千元及 14,691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15.48%、17.71%及 28.87%。營業成本主係隨營收變化增減，103 年因 BEDSIDE 系列產品尚在開發階段致毛利率較低；104 年度以

單價較低且毛利較高之 BEDSIDE 機型為主，故毛利率略為上升；105 年前二季因出貨量大幅增加，達到規模經濟效益，且因毛利較高之 MEDPC 機型銷量亦增加，故毛利率與去年同期相比呈現高成長趨勢。整體而言，長照照護系統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D)行動護理系統類產品

本公司 103 年~105 年前二季行動護理系統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6,209 千元、64,362 千元及 56,508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10,955 千元、48,403 千元及 56,508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40.33%、42.92%及 47.98%。營業成本主係隨營收變化增減，隨著 103 年出貨量增加，104 年~105 年前二季達到規模經濟效益，故營業毛利率隨之增加。整體而言，行動護理系統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E)醫療控制器類產品

本公司 103 年~105 年前二季醫療控制器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6,867 千元、51,986 千元及 4,382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1,996 千元、23,474 千元及 925 千元，毛利率分別 22.52%、31.11%及 17.43%。104 年係因 A14 之 MEDPC 出貨數量增加致營業成本較 103 年大幅增加，營業毛利則因各年專案性質而有所差異，平均約在 25%~35%之間；105 年前二季因新開發中國大陸地區客戶，提供少量樣本機種，故毛利率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整體而言，醫療控制器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F)其他

本公司 103 年~105 年前二季其他項目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66,815 千元、46,082 千元及 41,393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20,050 千元、26,170 千元及 22,591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23.08%、36.22%及 35.31%。營業成本主要隨營收變化而有所增減，103 年~105 年前二季營業毛利率增加主係因營業成本優化以及醫療用電源屬利基型產品，能維持一定毛利率水準，故其他項目之營業毛利能夠呈穩健趨勢。整體而言，其他項目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G)服務收入

就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而言，本公司 103 年~105 年前二季服務收入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91 千元、14,129 千元及 8,251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8,055 千元、1,477 千元及 6,443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96.51%、9.46%及 43.85%。其營業成本及毛利主要係隨服務項目而變化，其中委託設計新產品之測試、開模等收入，以及保固服務收入之毛利較高，若屬申請產品安全測試等認證收入則毛利較低，各年變化情形視服務收入組成而有高低。104 年度較 103 年度大幅下降，主係因 104 年度開始按照 IFRS 估列保固成本，惟相關成本未分攤至各產品線所致。整體而言，服務收入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主要銷售對象變化分析及銷貨與收款對象不一致之說明

A.主要銷售對象變化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前二季		
	名稱	金額	%	名稱	金額	%	名稱	金額	%
1	A01	156,016	19.97	A01	185,982	19.86	A01	78,993	14.41
2	A07	101,608	13.01	A09	86,383	9.22	A05	74,674	13.62
3	A02	54,408	6.96	A04	77,176	8.24	A09	60,668	11.06
4	A09	53,150	6.80	A13	68,204	7.28	A13	54,215	9.89
5	A10	39,467	5.05	A14	66,373	7.09	A11	25,924	4.73
6	A04	38,683	4.95	A11	58,393	6.24	A04	23,394	4.27
7	A11	33,604	4.30	A02	40,526	4.33	VOLCANO	22,185	4.05
8	A12	32,224	4.13	A15	32,138	3.43	A15	20,322	3.71
9	Sparton	24,668	3.16	A12	27,758	2.96	A18	17,571	3.20
10	Rein Medical	21,888	2.80	Sparton	27,071	2.89	A10	16,337	2.98
	其他	225,535	28.87	其他	266,523	28.46	其他	154,065	28.08
	營收淨額	781,251	100.00	營收淨額	936,527	100.00	營收淨額	548,348	100.00

(A)OEM/ODM

a. A01

A01 成立於 2001 年，本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 A01 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156,016 千元、185,982 千元及 78,993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19.97%、19.86%及 14.41%，主要係銷售醫療用電腦予 A01，該項產品專為有特殊需求的患者使用。本公司 103~104 年對其銷貨金額逐年增加且皆為第一大銷售客戶，主要係因產品品質深獲 A01 信賴，以及 A01 受益於美國醫療保險法規—The Steve Gleason Act 之訂定，使其銷售業績成長所致。105 年前二季對 A01 之銷售金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11.13%，係因 A01 之作業系統及其授權貼紙已自行採購，致銷售單價下降，進而影響整體銷售金額下降，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b. A04

A04 成立於 1991 年，為大型醫療器材製造商，本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 A04 銷貨金額為 38,683 千元、77,176 千元及 23,394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4.95%、8.24%及 4.27%，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OEM/ODM 之醫療級超薄無風扇平板電腦。104 年度銷貨金額大幅增加，主係因 A04 之新產品—高清血管內超音波系統訂單效益顯現所致，進而使其躍升為第三大銷貨客戶，105 年前二季較去年同期減少 24.40%，主係因設備陸續安裝，出貨量趨緩所致，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c. A07

A07 成立於 1935 年，為電子零組件及產品、技術與解決方案之全球供應商，其解決方案應用在電信、資訊系統、運輸、醫療、工業和消費性電子產品等產業，合作夥伴多為國際知名企業。本公司 103 年度對 A07 之銷貨金額為 101,608 千元，占營業收入淨額之 13.01%，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OEM/ODM 之智慧醫療工作站及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A07 為 103 年度第二大銷售客戶，主係因 ZEUS 系列新機種訂單效

益顯現所致。104 及 105 年前二季因處於新舊產品交替之際，新產品之銷售效益尚未顯現，加上 A07 之採購需求減緩，故對其之銷售金額大幅下滑，並已退出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d. A10

A10 為美國醫材大廠，成立於 1995 年，主要專注在手術產品之設計、開發與銷售。本公司 103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其銷售金額為 39,467 千元及 16,337 千元，分別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5.05% 及 2.98%，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OEM/ODM 之醫療級超薄無風扇平板電腦。103 年度 A10 為本公司之第五大銷售客戶，主係因 A10 考量產品品質，將該產品轉向本公司進行採購，104 年度因設備陸續安裝完畢，產品需求減緩，故退出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105 年前二季因 A10 透過併購取得市場優勢，新訂單效益顯現，致成為第十大銷售客戶，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e. A12

A12 為美國醫材大廠，成立於 1989 年，服務對象遍及全世界之醫院、診所或醫學實驗室，並提供創新式診斷及治療解決方案。本公司 103~104 年度對 A12 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32,224 千元及 27,758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4.12% 及 2.96%，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OEM/ODM 之醫療級超薄無風扇平板電腦及智慧醫療工作站。103 年度對 A12 之銷售金額最高，為第八大銷貨客戶，主係因 A12 衡量產品品質，將產品轉由向本公司採購所致，104 年度因設備陸續安裝完畢，產品需求減緩，對其銷售金額亦下降，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f. A13

A13 成立於 1999 年，服務對象多為美國醫院及大型醫療機構。本公司 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其銷售金額分別為 68,204 千元及 54,215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7.28% 及 9.89%，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MATE 系列醫療級觸控式平板電腦及 BEDSIDE 系列智慧型病房資訊機。本公司與 A13 之交易始於 104 年度，當年度即進入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主係因其透過併購取得市場優勢，新增醫院及醫療機構之客戶，訂單效益顯現，進而帶動本公司對其銷售金額大幅增加，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皆為第四大銷貨客戶，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g. A14

A14 成立於 1955 年，為紐約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之公司，主要經營項目包括電子產品行銷(EM)和技術解決方案(TS)，銷售地區遍布全球，並涵蓋汽車、通訊、電腦硬體及其週邊、工業和製造業、醫療設備、國防、航空航太領域。本公司 104 年度對其銷售金額為 66,373 千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7.09%，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OEM/ODM 之醫療用嵌入式無風扇箱型電腦。104 年度位居第五大銷售客戶，主係因 A14 新產品開始量產所致，105 年前二季則因設備陸續安裝完畢，加上 A14 調整庫存水位，故對其之銷售額下滑，並退出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h. Sparton Medical Systems Colorado, LLC (以下簡稱 Sparton)

Sparton 成立於 1900 年，總部設立於美國伊利諾州，1978 年度於紐約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為美國大型之精密電子儀器製造廠。目前 Sparton 設計與製造之產品主要應用在生技醫療及軍事航太產業，並以提供符合該

產業法規需求之關鍵零組件。本公司 103~104 年度對 Sparton 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24,668 千元及 27,071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3.16%及 2.89%，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OEM/ODM 之醫療級超薄無風扇平板電腦。Sparton 為 A10 之系統整合商，因 A10 所開發之產品，需有特許證之廠商才可購買，故部分訂單係交由 Sparton 下訂，105 年前二季已無交易往來，係因 A10 之產品需求減緩，連帶影響對 Sparton 銷售金額下降，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i. VOLCANO CORPORATION(以下簡稱 VOLCANO)

VOLCANO 成立於 2000 年，原為 NASDAQ 掛牌上市公司，2015 年被 PHILIPS 併購下市後成為 PHILIPS 集團之子公司。VOLCANO 專注於診斷與治療血管及結構性心臟病之血管內超聲波檢測產品，並透過影像引導治療及提供醫療解決方案。本公司 105 年前二季對其銷售金額為 22,185 千元，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之 4.05%，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醫療級無風扇平板電腦。105 年前二季對 VOLCANO 銷貨金額較去年同期增加 362.48%，並躍升第六大銷售客戶，主係因 VOLCANO 被併購之後，藉由 PHILIPS 集團之資源取得更多市場優勢，積極開發新客戶所致，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B)經銷商

a. A09

A09 成立於 1984 年，為 IT 解決方案供應商，其解決方案主要應用在醫療、金融、工業等產業，合作夥伴有 DELL、EIZO、EPSON 等國際知名企業。本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其銷售金額分別為 53,150 千元、86,383 千元及 60,668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6.80%、9.22% 及 11.06%，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VENUS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及 MATE 系列醫療級觸控式平板電腦。本公司及對 A09 之銷售金額逐年增加，主係因其經營之產品線較多樣化，且銷售渠道較多，於醫療用電腦供應鏈中取得市場優勢所致，進而使其最近二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皆為前十大銷售客戶，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b. A02

A02 成立於 2009 年，為提供醫療整體解決方案之醫療用電腦經銷商，其合作夥伴有 GE Healthcare、HP、PHILIPS 等國際知名大廠，其產品主要係應用在加護病房及手術室之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本公司 103~104 年度對 A02 銷貨金額分別為 54,408 千元及 40,526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6.96%及 4.33%，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本公司 103~104 年度對 A02 銷貨金額呈遞減情形，主係因 A02 較專注於手術室、加護病房用之產品，產品線較單薄，無法取得市場優勢，故對其銷售金額逐年減少。105 年前二季已退出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c. A05

A05 為工業電腦經銷商，銷售產品主要為嵌入式電腦、工業用電腦及安控設備等，並提供整體 IT 解決方案及服務。本公司 105 年前二季對 A05 之銷貨金額為 74,674 千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13.62%，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及 VENUS 系列醫

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該經銷商甫切入醫療用電腦領域，仍處於市場開發階段，銷售業績較不顯著，105 年前二季因陸續取得醫院標案，成功打入醫療用電腦之供應鏈，進而帶動本公司對其銷售金額大幅增加，躍升成為第二大銷售客戶，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d. A11

A11 成立於 1989 年，為專業之醫療 IT 解決方案供應商。本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 A11 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33,604 千元、58,393 千元及 25,924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4.30%、6.24%及 4.73%，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VENUS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MATE 系列醫療級觸控式平板電腦及 BEDSIDE 系列智慧型病房資訊機。103 及 104 年度因 A11 擁有較多樣化之產品線，進而帶動本公司對其銷售金額逐年增加，105 年前二季較去年同期減少 13.08%，主係因 A11 處於預算調整期，加上該國政府對醫院標案之政策趨為保守，使開案時間遞延所致，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e. Rein Medical AG (以下簡稱 Rein Medical)

Rein Medical 為德國之醫療 IT 經銷商，專注於醫療影像系統之銷售業務。本公司 103 年度對 Rein Medical 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21,888 千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2.80%，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MATE 系列醫療級觸控式平板電腦及醫療級無風扇平板電腦。Rein Medical 僅於 103 年度位居第十大銷售客戶，主要係因其自身業績成長率難以突破，故本公司對其銷售金額大幅減少，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f. A15

A15 成立於 1986 年，本公司 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其銷售金額分別為 32,138 千元及 20,322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3.43%及 3.71%，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及 VENUS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104 年度位居第八大銷售客戶，主係受醫院標案之出貨週期影響，出貨量大幅增加，進而帶動對其銷售金額成長；而 105 年前二季因新增醫院標案且 104 年度之訂單陸續出貨，較去年同期增加約 26.29%，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g. A18

A18 成立於 1960 年，為提供 IT 解決方案之經銷商，其產品主要包括醫療設備、嵌入式電腦、工業通訊產品等。本公司 105 年前二季對其銷售金額為 17,571 千元，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之 3.20%，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VENUS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本公司與 A18 交易始於 105 年度，A18 於當年度即進入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主係因其於該地區擁有豐富之銷售經驗及多元銷售渠道，透過當地醫療展覽等積極推廣醫療用電腦產品，於醫療用電腦市場佔得優勢，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B.銷貨及收款不一致之金額、原因及改善措施

本公司與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INC.(以下簡稱 OHU)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有銷售對象與收款對象不一致之情形，其金額分別為 11,703 千元、33,604 千元、58,393 千元及 52,300 千元，佔營收比重分別為 1.77%、4.30%、6.24%及 9.54%其原因及處理情形說明如下：

單位：千元，%

客戶名稱	不一致原因	處理情形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占銷貨收入%	金額	占銷貨收入%	金額	占銷貨收入%	金額	占銷貨收入%
A01	因組織調整，交易主體改為 A01 之母公司	通知其銀行將匯款人資料更新並取得授權書	—	—	—	—	—	—	26,309	4.80
A11 Computer Ltd	自有交易開始即以 A11 Medical 為 Trade name 交易	請其出具匯款授權書	11,703	1.77	33,604	4.30	58,393	6.24	25,924	4.73
TVR Communications	以個人信用卡付款	取得客戶授權員工付款之授權書	—	—	—	—	—	—	67	0.01
合計			11,703	1.77	33,604	4.30	58,393	6.24	52,300	9.54
營業收入淨額			659,988	100	781,251	100	936,527	100	548,348	100

(A)A01

A01 為歐洲上市公司之子公司，本公司於開始與其合作時是與 A01 交易，於 102~105 年 1 月之前，交易對象及收款對象均為 A01。105 年 2 月因其內部組織變動，通知本公司其交易主體將改為 A01 之母公司，本公司亦將內部客戶資料及交易對象皆改為 A01 之母公司，然因 A01 未通知其匯款銀行更改匯款人資料，水單上匯款人仍顯示為 A01，致 105 年 2~5 月短暫發生銷貨與收款不一致的情形。經本公司通知後，A01 之母公司已通知其銀行將匯款人資料更新，故自 105 年 5 月底後已無銷貨及收款對象不一致之情形。

(B) A11 Computer Ltd.

A11 Computer Ltd. 為本公司於歐洲地區之經銷商，該公司從與本公司開始交易，即係以另一家關聯公司 A11 Medical 為 Trade name 與本公司交易，惟付款人仍為 A11 Computer Ltd.。經本公司協調，希望能將交易名稱改為 A11 Computer Ltd.，但其表示系統已將交易名稱設定為 A11 Medical，不可能做更改，在尊重客戶及維持合作關係的考量下，已請其出具匯款授權書，以確保本公司權益。

(C)TVR Communications：

TVR Communications 在購買本公司樣品做評估時，為了節省請款、付款之程序及並爭取時效，以個人信用卡付款，因此產生銷貨對象與收款對象不一致的情形。此交易金額不高僅 2,000 美金，且 OHU 已要求業務人需取得客戶授權員工付款之授權書，對公司權益應不致產生不利影響。

本公司業已於『銷貨及收款循環作業』訂定銷售對象與收款對象不一致之控制程序，於交易進行期間發現銷貨及收款對象不一致情形，已依辦法請客戶出具「委託付款聲明書」(Authorization Statement)以提供足以證明其與付款(人)公司關係之文件，並經權責主管簽核，以控管銷貨及收款對象不一致情形。

(3) 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與二家同業財務報告損益資料分析比較

最近兩年度及最近期申請公司與二家同業之營業收入及毛利率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公司 名稱	年度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前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醫揚	營業收入淨額	781,251	100.00	936,527	100.00	548,348	100.00
	營業成本	533,061	68.23	600,010	64.07	323,969	59.08
	營業毛利	248,190	31.77	336,517	35.93	224,379	40.92
鈺緯	營業收入淨額	935,579	100.00	1,343,550	100.00	516,392	100.00
	營業成本	652,298	69.72	947,137	70.50	367,188	71.11
	營業毛利	283,281	30.28	396,413	29.50	149,204	28.89
明基醫	營業收入淨額	1,015,229	100.00	937,505	100.00	444,220	100.00
	營業成本	651,395	64.16	629,013	67.09	288,470	64.94
	營業毛利	363,834	35.84	308,492	32.91	155,750	35.06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告。

採樣理由：

醫揚科技主要係以醫療用電腦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為主要經營業務，近年來以“onyx”自有品牌及 OEM/ODM 客製化設計產品為主，發展醫療護理應用產品、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及病房娛樂資訊系統等各項產品。

由於專業醫療用電腦製造廠商較少，且該類產品具有少量多樣與客製化設計之特性，經檢視其相關產業及同業資料，目前國內上市、上櫃公司及未上市櫃之興櫃及公開發行公司中，並無與其產品組合相同之公司，在考量醫揚科技所屬產業、規模、產品用途及產品性質下，選取同為醫療器材產業之上櫃公司鈺緯及明基醫作為採樣同業。其中鈺緯係專業醫療及工業用液晶顯示器製造廠商；明基醫係為專業醫療大型家具及耗材之製造商，主要產品為醫療院所使用之手術燈及手術檯等手術室相關設備。另就本公司與採樣同業鈺緯及明基醫之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比較說明如下：

A. 申請公司與二家同業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化分析

本公司 103~105 年前二季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781,251 千元、936,527 千元及 548,348 千元，104 年營收成長率為 19.88%；105 年前二季較去年同期成長 30.31%。103~105 年前二季之營業收入呈現逐年增加情形，主係本公司客戶主要分布歐美地區，分別為全球第一及第二大醫材市場，且醫療保險體系成熟，隨著未來高齡化議題持續發酵，各國醫療發展趨勢為預防性照護與居家看護，以降低醫療支出負擔，亦提升遠距醫療、行動輔具、長照照護系統等產品的發展潛力。本公司受益於歐美醫療政策，確實掌握市場脈動，除產品線多元外，亦持續開發具高附加價值之產品，有助於開發歐美地區新客戶，並透過提升自有品牌能見度及維持技術領先之優勢，開拓亞洲地區之新市場，進而挹注營收動能，致整體營業收入維持高度成長趨勢。

與採樣同業相較，各公司經營策略及營運模式不盡相同，故 103~104 年及 105 年前二季之營業收入金額及成長率互有消長。本公司 103~104 年營業收入金額皆低於採樣同業，係營運規模尚在成長階段所致；105 年前二季因歐洲地區醫院標案業績成長，致營業收入金額高於鈺緯及明基醫。營收成長率方面，103 年度因新客戶仍在開發階段，致成長率皆低於採樣同業；104 年度高於明基醫，並僅次於鈺緯，係鈺緯併購從事教育市場大尺寸觸控式面板之供應商富動科技，致其合

併營收大幅成長 43.61%；105 年前二季本公司受到客戶訂單效益顯現之助益，致營收成長率皆高於採樣同業。

B.申請公司與二家同業最近二年度營業毛利變化分析

本公司 103~104 年及 105 年前二季之營業毛利分別為 248,190 千元、336,517 千元及 224,379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31.77%、35.93%及 40.92%，其營業毛利主係跟隨營收成長而呈現同步成長之趨勢。103 年~105 年前二季隨著銷售量持續增加，本公司對供應商之議價能力亦更加有利，顯現規模經濟效益，加之本公司持續開發新產品線，除了推出較具價格競爭力之產品以外，亦對現有機型作改版，優化營運成本，故營業毛利率逐年穩定增加。

經與採樣同業相較，營業毛利率因各公司具競爭力之產品、製程技術及營業規模不盡相同，故毛利率表現亦隨公司訂價政策調整、匯率變動而互有差異。其中鈺緯之主要產品醫療級液晶顯示器與本公司之產品最為相似，故 103 年之毛利率與鈺緯相比差異較小，惟 104 年及 105 年前二季皆優於鈺緯，係本公司持續改善產品銷售組合以提升毛利率所致。另明基醫以手術室專用之一次性耗材產品為大宗，故毛利率能穩定維持在 32%~35%左右。整體而言，本公司 103~104 年度之營業毛利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且有穩定成長趨勢，105 年前二季已優於採樣同業，其變化情形應屬合理。

(4)營業費用及營業利益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前二季	
	金額	佔營收比率	金額	佔營收比率	金額	佔營收比率
推銷費用	84,422	10.81	100,066	10.68	75,973	13.86
管理費用	28,697	3.67	47,715	5.10	35,421	6.46
研究發展費用	41,451	5.30	46,099	4.92	28,368	5.17
營業費用合計	154,570	19.78	193,880	20.70	139,762	25.49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	—	—	—	—	—
營業利益	93,620	11.98	142,637	15.23	84,617	15.43

A.營業費用

本公司之營業費用包括推銷費用、管理費用及研究發展費用，各類費用以薪資及用人支出(含薪資及各項勞健保、退休金等支出)為主，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分別占營業費用總額 70.97%、75.71%及 63.51%。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之營業費用分別為 154,570 千元 193,880 千元及 139,762 千元，營業費用率分別為 19.78%、20.70%及 25.49%。

(A)推銷費用

本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之推銷費用分別為 84,422 千元、100,066 千元及 75,973 千元，主要係由薪資費用、廣告費、出口費用、差旅交通費等組成。104 年推銷費用較 103 年增加 15,644 千元，主係為拓展業務所需增聘人員，相關薪資費用及差旅費增加約 6,900 千元以及上海子公司 OCI 於 103 年 12 月成立，104 年度為推廣業務所需之費用增加約 8,200 千元所致。105 年前二季較去年同期增加 25,700 千元，主要係為持續拓展自有品牌能見度，積極參與國際展覽，相關廣告費用增加 9,503 千元所致，另外因應營運規模擴大，使相關人員薪資費用增加 6,618 千元，以及出口費用增加 2,653 千元所致。

(B)管理費用

本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之管理費用分別為 28,697 千元、47,715 千元及 35,421 千元，主要包括相關財務及管理部門人員之薪資費用、保險費、差旅費與會計師執行業務及上櫃輔導之勞務費用等公司經營所需之開銷。104 年度較 103 年度增加 19,018 千元，主要係營運需要增聘人員及估列董監酬勞，使相關薪資費用增加約 12,000 千元所致。105 年前二季管理費用較去年同期增加 16,336 千元，主要係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增加 3,013 千元所致，另因應上櫃所需之會計師及上櫃輔導勞務費增加 3,543 千元所致。

(C)研發費用

本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之研發費用分別為 41,451 千元、46,099 千元及 28,368 千元，研發費用主要包括研發部門人員之薪資費用、產品測試費用及新產品研究開發費用等。104 年度較 103 年度相比並無重大變化，105 年前二季較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5,916 千元，主係為專案所需支付予大眾電腦之軟體外包費用 1,640 千元以及研發 VENU 系列及 MATE 系列等新機種之領料費用及打樣費用共增加 3,316 千元所致。

(D)營業利益

本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之營業利益分別為 93,620 千元、142,637 千元及 84,617 千元，營業利益率分別為 11.98%、15.23%及 15.43%。本公司 104 年度因應營收成長，產量增加，採購議價能力亦增加，加之營運成本優化，故毛利率上升，且營業費用控制得宜，致 104 年度營業利益率上升至 15.23%；105 年前二季之營業利益率較去年同期相比並無重大差異，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5)營業外收支變化原因及其合理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前二季
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36	592	187
	其他收入	506	940	109
其他利益及損失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損失)	-	(780)	-
	淨外幣兌換損益(損失)	9,586	8,524	(6,5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5)	(2)	-
	其他損失	(4)	(741)	(527)
財務成本		(41)	(57)	(32)
合計		10,178	8,476	(6,842)

A.其他收入

本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136 千元、592 千元及 187 千元。利息收入逐期增加，主要係因營運成長現金流入，帳上平均銀行存款增加所致。其他收入主係 Microsoft 軟體使用回饋金等。104 年度之其他收入較 103 年度增加 434 千元，主係 104 年 4 月本公司自 A01 收到因產品規格改變而報廢相關原料之補償款約 219 千元所致，惟金額微小，不擬進一步分析。

B.其他利益及損失

其他利益及損失主係匯兌損益，本公司之產品有九成以上為外銷，並以歐美地區為主要銷售地，故多以美元計價。103~104 年及 105 年前二季之淨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 9,586 千元、8,524 千元及(6,579)千元，外幣兌換損益皆隨美元之持續走貶而產生損失。本公司 104 年度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損失為 (780)千元，主要係遠期外匯之評價損失，該金融負債已於 105 年 1 月處分。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因金額微小，故不擬進一步分析。104 年度較 103 年度其他損失增加，主係因匯兌損失等科目未予重分類；105 年前二季之其他損失增加主係因產品問題補償歐洲客戶運費支出所致，惟其金額皆非屬重大，並無重大異常。

C.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係銀行手續費，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皆無重大差異，不擬進一步分析。

3.本公司未來發展性之說明

(1)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美國為全球最大醫療器材市場，2015 年度市場規模為 1,401.4 億美元，預估 2018 年度將成長至 1,646.3 億美元，其成長動能除整體經濟成長帶動外，尚有 2014 年度推行的新醫保制度，強制將多數美國人民納入健保，進而推升美國醫療器材設備商機，中國大陸亦將醫療產業升級納入 2016 年十三五計畫之中，整體醫療器材產業之需求明顯具備成長性。

隨著人口結構改變，各國逐漸進入老年化與少子化的年代，再加上慢性病患者越來越多，種種因素導致醫療支出逐年增加，為了降低醫療成本與提昇醫療服務品質和效率，對於智慧醫療相關產品之需求殷切，亦將成為本公司業績成長的動能。且隨著大數據及物聯網趨勢興起，各國政府也積極推動醫療產業訊息雲端化，期盼將龐大的醫療數據轉換為可應用的訊息，進一步達到預防甚至預測的目的，使得醫療用電腦之市場成長性相當可期。

就產品應用面分析，根據 BMI Research 資料顯示，2015 年除其他類醫材產品受到項目繁多而占比最大之外，以診斷影像類產品為占比最高之領域，約占 24.6%，該類產品屬於醫療院所的高端診斷用的醫療設備，價格相對為高，而近年來歐美國家受到醫療成本高漲的壓力，而對高階產品採取審慎評估的態度，因此醫療平價化需求湧現，高性價比的產品較易受到市場的青睞，此乃台灣廠商拓展至歐美市場之一大利多。本公司之核心產品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適合加護病房及手術室等嚴格環境使用，已獲得多項國際專利並陸續獲得歐美各國醫院採用，最近年度已達規模經濟效益；此外本公司亦積極拓展 OEM/ODM 醫療級無風扇平板電腦之銷售，調整產品組合以持續提升毛利率之成長。整體而言，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之產品發展趨勢仍值得關注。

(2) 本公司未來發展前景

醫療用電腦設備與一般消費性電腦最大的不同在於，醫療用電腦係屬於高度客製化之產品。產品的穩定性及功能性是否符合醫療產業特殊需求為重點所在，故一旦通過醫療安規認證，將帶來穩定的營收來源，且產品生命週期較長，造就了難以取代的特性。本公司專注於醫療用電腦設備之開發與生產，相較其他消費性電腦製造商受制於產品生命週期較短且標準化產品競爭，必須壓低毛利以因應市場競爭的削價壓力，本公司提供更多元之產品及完善的客製化服務，增強客戶信賴度。本公司於 2011 年通過 ISO 9001:2008 國際品質認證及 ISO 13485:2003 醫療器材業品質管理系統驗證，符合醫療產品製造規範，此外本公司產品亦通過 60601-1 醫療認證，高規格品質與安全規範認證之特性增加了市場進入之困難度，

有助於本公司保全既有市場與拓展未開發之業務範疇。

此外，本公司受益於歐美醫療政策，掌握市場脈動，除產品線多元外，亦持續開發具高附加價值之產品，有助於開發歐美地區新客戶，並透過提升自有品牌能見度及維持技術領先之優勢，開拓亞太地區之潛力市場，進而挹注營收動能，致整體營業收入維持高度成長趨勢。

綜上，隨醫療器材市場均為正向發展趨勢，本公司藉由確實掌握市場脈動，達到市場趨勢與未來產品研發方向一致之目的，成長空間仍屬可期。

4.綜合具體結論

醫揚科技屬於醫療用電腦設備研發、製造及銷售廠商，主要產品包括生理監測系統、行動醫療輔具、行動護理、醫療控制器及長照照護系統等。又因醫療用電腦設備為並非標準化產品，功能整合度較高，產品應用範圍廣泛，故透過具有工程背景的經銷商、系統整合商或設備製造商，再銷售予最終醫療院所。除前述銷售模式外，本公司亦與國際醫療設備應用大廠合作，跨足 ODM/OEM 業務，雙軌並行的銷售策略下，達到互補及分散風險的雙贏策略。

本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781,251 千元、936,527 千元及 548,348 千元，呈現逐年成長趨勢，主係本公司於歐美市場獲得良好之銷售反應，藉此優勢深耕既有重點客戶，並與客戶保持良好關係，提供更具市場競爭力之產銷策略，進而發展長期合作關係，並爭取持續性訂單。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營業毛利分別為 248,190 千元、336,517 千元及 224,379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31.77%、35.93% 及 40.92%，主係隨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之營收成長以及營運成本之優化而逐年增加。營業費用方面，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分別為 154,570 千元、193,880 千元及 139,762 千元，主係隨本公司營運規模成長致相關費用提升；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營業利益分別為 93,620 千元、142,637 千元及 84,617 千元，營業利益率分別為 11.98%、15.23% 及 15.43%，其營業利益主係跟隨營收成長而呈現同步成長之趨勢。營業外收支方面，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之金額分別為 10,178 仟元、8,476 仟元及 (6,842) 仟元，主係本公司之產品多以美元計價，美元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有相當程度之影響，並隨匯率走勢波動。

綜前所述，本公司針對醫療電腦應用市場，提供客製化產品之研發及生產，以現有技術領先之優勢，陸續推出新產品，提供客戶更優質及多樣化之選擇。另隨著智慧醫療之趨勢及物聯網之蓬勃發展，複製歐美地區成功經驗，投入新興市場及亞太地區，並開發高階醫療用設備大廠客戶，與其展開緊密合作，擴大營運利基，進而帶來營運綜效，其未來業績及獲利之成長應屬可期。

推薦證券商評估：

針對該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之業績變化情形之原因、合理性及未來發展性說明，經本推薦證券商取得該公司內部帳冊及相關營運資料、產業相關資料及同業之財務報告、公開說明書或年報資料，並與該公司經營團隊訪談後，執行查核程序說明如下：

- 1.取得該公司內部資料及蒐集產業報導相關資料，評估最近二年度及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業績變化情形有無異常變化之情事

經取得該公司內部進銷貨交易明細資料及蒐集產業報導相關資料，其產業狀況及未來趨勢大致與公司所述相符，該產業確實有其成長利基。另外，隨著大數據及物聯網趨勢興起，各垂直產業近年來皆面臨技術及應用層面的轉型，醫療產業亦為其中一員。該公司產品應用範圍多元，隨著歐美地區醫療保險法規之改革、未來人口呈現高

齡化以及醫療物聯網為大勢所趨，該公司各產品線之營收成長動能亦屬可期，進而帶來營運綜效。

此外，因該公司產品品質深受讚許，自成立至今已於歐美市場獲得良好之銷售反應，藉此優勢深耕既有重點客戶，隨時掌握醫療用電腦之市場動態與趨勢，並與客戶保持良好關係，提供更具競爭力之產銷策略，以強化客戶滿意度，提升自有品牌於各地區醫療院所之能見度。該公司亦持續開發潛在業務，針對醫療電腦應用市場，以現有技術領先之優勢，提供整合性的網路技術、電腦平台及客製化的醫療資訊產品解決方案，使得該公司近年來之業績穩定發展。另經核對該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與該公司前述說明之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費用、營業利益、業外收支、稅前淨利等財務資訊，其金額核對無誤，且分析其變化原因及合理性，尚無重大異常之情形。

2. 依產品別或部門別分析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化情形，並與同業作分析比較

經取得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產品別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明細表，並參閱採樣同業鈺緯及明基醫之財務報告及股東會年報等相關資料，鈺緯係主係生產醫療用、工業用及專業色彩應用顯示器，104 年度為拓展業務範圍併購教育用顯示器之製造商富動科技，亦著重於內視鏡檢測、超音波檢測、專業數位影音處理等產業。明基醫致力於手術房設備，包括手術燈、手術台等；醫療用耗材包括手套及呼吸照護產品等，近年來亦積極開發超音波及數位牙科整合服務。由於採樣同業之產品種類與該公司並不完全相同，加上各公司之銷售地區及其受到經濟環境影響之因素亦不全然相同，致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化自然各有消長。此外，該公司持續改良生產製程並且積極開發新產品，調整適當之產品組合，優化營運成本，產量持續增加，有效降低單位生產成本，故該公司之營業毛利率呈現逐年增加情形，且得以維持在 30% 以上，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均優於採樣同業，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3. 對於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營業收入或毛利率變動達 20% 以上者應做價量分析，並評估是否合理

該公司於 103~104 年度 105 年前二季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781,251 千元、936,527 千元及 548,348 千元，較前期分別變動 19.88% 及 30.31%；另該公司於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之毛利率分別為 31.77%、35.93% 及 40.92%，較前期分別變動 13.09% 及 13.88%。

105 年前二季較去年同期營業收入變動已達 20%，其價量分析如下：

(1) 生理監測系統類產品

該公司因市場拓展有成，營收持續成長，致產生數量有利差異，另外產品規格升級致單價提高，致營業收入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42,474 千元。另外因產品組合調整，且產品達規模經濟效益，對供應商議價能力提升，使得營業毛利產生 24,727 千元有利差異。

(2) 行動醫療輔具類產品

該公司雖營運規模擴大致專案出貨量增加，惟 A01 之產品銷售單價降低，致營業收入產生銷售組合不利差異 12,765 千元；此外，因部分產品因規模經濟效益尚未顯現，致營業毛利產生銷售組合不利差異 765 千元。

(3) 長照照護系統類產品

該公司因 OEM/ODM 客戶出貨量增加，致營業收入產生數量有利差異 41,526 千元，另外因產品組合調整，單價低毛利高之產品出貨增加，加之營運成本優化，致營業毛利產生有利差異 13,035 千元。

(4) 行動護理系統類產品

該公司因醫院專案開發有成，產生數量有利差異 68,657 千元，另外各地區醫院專案性質不同，且銷售量增加，已達規模經濟效益，致營業毛利產生銷售組合有利差異 34,166 千元。

(5) 醫療控制器類產品

該公司因 OEM/ODM 專案銷售量較去年同期減少，致營業收入產生數量不利差異 47,595 千元，且因各專案性質不同，今年度提供少量樣本機種，致營業毛利產生銷售組合不利差異 15,735 千元。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度 105 年前二季之主要產品別之營業收入、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之變化情形暨其價量變化情形應屬合理，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4.取得對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前十大銷售客戶或占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5%以上之客戶，分析說明下列事項：

(1)銷售對象變化分析

經訪談該公司業務主管、取得其銷貨明細帳、徵信報告、銷售合約、應收帳款保險合約、核閱其業務往來信件、進行銷貨循環抽核、查閱銷貨客戶網站資料及函證，未有重大不符之情事，故其銷貨交易應屬真實。

另經取得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前十大之銷貨客戶明細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其銷貨金額之增減變動尚無異常情事。本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前十大客戶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555,716 千元 670,004 千元及 394,283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71.13%、71.54%及 71.90%，其中第一大銷售對象之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19.97%、19.86%及 14.41%，個別銷售比重未超過 20%。另個別客戶銷售金額會受到醫院標案及 OEM/ODM 客戶產品交替及產品開發週期等因素影響，排名易較有變化，惟與主要前十大客戶皆能維持穩定合作關係，其變化情形尚屬合理，應無銷售集中之風險。

就該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年度前十大銷售客戶編製基本資料及交易條件，其交易條件尚無異常情事。另取得主要銷貨客戶明細表，並訪談該公司業務主管，該公司對主要銷貨客戶之售價，主要視銷售產品類別、成本波動、專案內容、客戶採購量議價等因素而有所不同，且與一般市場行情相比，亦尚無異常情事。整體而言，該公司之交易價格及條件變化尚屬合理。

(2)該公司銷售與收款對象不一致之原因及其合理性說明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105年前二季有銷售對象與收款對象不一致之情形，其金額分別為11,703千元、33,604千元、58,393千元及52,300千元，佔營收比重分別為1.77%、4.30%、6.24%及9.54%，尚不重大，經核閱上述之款項均已收回，且均已取得授權書，並上網查詢均為相關企業，其原因尚屬合理。

有關銷貨與收款對象不一致之情形，銷貨與收款對象之關係及收款條件如下

銷貨對象	收款對象	銷貨與收款對象之關係	收款條件	是否取得委託書
A11 Medical	A11 Computers Limited	關聯企業	貨到30天	是
A01 之母公司	A01	相同個體	貨到60天	是
TVR Communications	K. W	公司負責人	月結30天	是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該公司業已於『銷貨及收款循環作業』訂定銷售對象與收款對象不一致之控制程序，於交易進行期間發現銷貨及收款對象不一致情形，已依辦法請客戶出具「委

託付款聲明書」(Authorization Statement)以提供足以證明其與付款(人)公司關係之文件，並經權責主管簽核，以控管銷貨及收款對象不一致情形。並由會計單位彙列銷貨及收款對象不一致客戶名稱及金額，並轉發業務主管及財務主管檢討是否均取得「委託付款聲明書」或其他足茲證明銷貨客戶與付款(人)公司關係之文件，且於經營管理會議中檢討所有逾期應收帳款及妥善管理期後收款情形。此外，經將銷貨客戶委託付款對象之清單與醫揚科技財報所揭露之關係人名單、員工清冊、董事之親屬表及其本人與二親等內親屬主要轉投資明細表核對，瞭解其銷貨客戶委託付款對象非為前揭人員。整體而言，該公司銷售與收款對象不一致之情形應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5.評估該公司是否有進銷貨集中之情形暨因應措施是否妥適

(1)銷貨集中

同4.(1)之說明，該公司並無銷貨集中之情形。

(2)進貨集中

A.進貨集中之緣由與合理性

該公司進貨對象廣泛，對個別廠商進貨比重並不高，僅對第一大供應商研揚科技之進貨比重達 20%以上，102~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其進貨占各年度總進貨淨額之比率分別為 39.51%、26.62%、26.82%及 31.08%。向研揚科技進貨之原物料主要為主機板，經訪談該公司採購主管，係考量相較於其他供應商之下述優勢後向研揚科技進貨：

(A)考量營運風險，需慎選供應商

主機板為該公司產品之主要零組件，內容包含設計原理及技術機密，該公司考量營運風險，因此選擇供應商時，尚需考量該供應商之客戶是否有生產醫療用電腦相關產品之競爭對手，以降低機密外洩之風險為防該公司醫療用主機板設計技術及 know-how 被其他供應商引用，因此排除生產工業電腦主機板之供應商，避免使其成為該公司之潛在競爭對手，研揚科技本身無其他與醫揚科技類似之醫療用電腦客戶，故向研揚科技採購主機板以符合該公司自身之營運風險之控管。

(B)該公司產品多為客製化，對產品品質要求高

研揚科技深耕電腦平台產業多年，技術水準優異且雙方合作較久，較能了解該公司醫療用電腦的設計與生產需求。該公司團隊兼具完整生產管理能力及醫療用電腦相關經驗，故得以設計、專案管理、銷售及售後服務為其競爭核心。由於醫療用電腦對產品品質及供貨來源穩定性要求極高，為取得可靠且穩定之產能，復加上該公司主要客戶係為將產品銷售至醫院之經銷商及國外醫療設備應用大廠，故對產品品質要求更為嚴格。研揚科技對於產品品質問題反應迅速，可以調整產品規格以切合該公司生產之需求。由於研揚科技長期致力於工業電腦之研究發展、創新與製造，也熟知醫揚產品需求及特性且無其他與醫揚科技類似之醫療用電腦客戶，考量技術、品質良率、產能充分、交期配合及代工廠商之客戶等因素，該公司趨向與特定之供應廠商維持長期的合作關係，

此外，以樺漢科技(股票代碼：6414)為例，亦係委由母公司鴻海精密代工生產，顯見為使公司經營以最佳營運策略運籌帷幄，創造公司之極大價值，採以委由母公司代工之營運模式尚屬業界常態，該公司並非特有案例，經評估應屬合理。

B.進貨集中之因應措施

經訪談採購主管，該公司於今年度6月將主機板轉由泰詠代工生產，以分散對研揚科技之進貨。泰詠成立於79年2月15日，並於93年度成為台灣上櫃公司，該公司主要業務包括電路板代工、電子零件代購、電子產品（電腦主機板、電腦週邊控制卡）組裝等，屬於專業電路板組裝加工廠商，其代工主要內容為將微處理器、記憶體及其他相關電子零組件透過表面黏著技術，以高速機將電子零組件加工裝配於基板上，使基板上支配線電路相互連結，以發揮PCB基板之設計功能。

該公司並於今年度再擴增研發部門人員，已由104年之15人增加截至105年8月15日止之21人，以提升該公司自行設計主機板之能力。本承銷商亦核閱該公司今年度進貨明細並抽核相關傳票，該公司已將部分自行設計之主機板委由泰詠代工，且目前之供應商供貨狀況尚屬正常，另查詢最近三年度該公司之主機板亦無斷貨之情形，且採購時均遵循詢比議價之程序，並未發生貨源匱乏對其整體營運或客戶權益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故其風險應屬有限，其具體因應措施確實可行。

6.該公司各期營業費用、營業外收支之評估意見

(1) 營業費用

經比較分析該公司各期營業費用明細帳、查閱會計師查核底稿，並詢問該公司財務主管，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係設計、製造及銷售醫療用電腦，營業費用包含推銷費用、管理費用及研發費用，其中人員薪資、設備折舊、廣告費及產品研發為主要費用來源。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04年度營收成長，員工人數增加，致薪資費用及研發費用等較103年度增加，另該公司營業費用控制得宜，致104年度營業利率上升至15.23%；105前二季與104年度並無重大差異。整體而言，其營業費用及營業利益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2) 營業外收支

經比較分析該公司各期營業費用明細帳、查閱會計師查核底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03~104年度及105年前二季之營業外收(支)主係來自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除淨外幣兌換損益(損失)外，其他利益及損失各期間金額均屬微小。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外銷比重甚高，並以歐美地區為主要銷售地，故多以美元計價。103~104年及105年前二季之淨外幣兌換損益(損失)皆隨美元之匯率走勢而波動。該公司財務人員日常即有注意匯率變化，蒐集有關匯率變動資訊，以掌握匯率走勢，降低匯率帶來之風險。整體而言，該公司係專注於本業經營，其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變化尚屬合理，並無重大異常。

綜上，經本推薦證券商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後，該公司103~104年度105年前二季之業績變化情形、原因及未來發展性，尚屬合理。整體而言，該公司專注於利基型市場，相較同業之百貨型經營模式，能提供與競爭者完全不同等級之醫療電腦設計與製造服務。另該公司之研發及生產皆取得國際認證，產品皆符合醫療安規標準，其醫療電腦設備研發及生產之專業技術已形成此特殊產業之進入門檻。

在通路佈局方面，隨著自有品牌"onyx"之推廣，該公司於各地區市場之能見度提升，加上產品規格及品質的提升與客戶服務的強化等優勢，也逐年顯現於客戶的使用意願，並已於醫療用電腦市場取得品牌知名度，利用良好的銷售互動更容易深耕各銷售市場獲得高階應用市場客戶信心。未來隨著醫療照護結合物聯網之需求增加，以及各國預防性照護之觀念提升，降低醫療成本已為大勢所趨，各種醫療應用產品及技術亦持續導入，此一部分亦是該公司持續深耕之處。該公司在經營團隊穩健踏實之經營下，將持續強化研發能力，並積極投入開發新應用領域之產品，以期能提升客戶產品附加價值及降低相

關成本。除維持與現有客戶之良好合作關係，亦積極拓展新客戶，確實掌握市場脈動，藉此維持核心競爭力及市場優勢，其未來業績及獲利之成長經評估應屬可期。

(二)貴公司與母公司之財務業務獨立性及其是否符合本中心集團企業申請上櫃第 3 條第 6 項之規定暨其母公司辦理該公司股票釋股過程是否損及母公司股東權益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公司說明：

1.醫揚公司成立之緣起及必要性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醫揚科技)成立於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初期為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研揚科技，上市公司，股票代號：2463，統一編號 22340398)百分之百持股轉投資設立之子公司。研揚科技成立於民國 75 年，為工業用電腦的專業製造廠商，主要產品為嵌入式主機板、工業級主機板、強固型平板電腦及週邊裝置，研揚科技因看好醫療市場發展潛力，於 99 年 2 月轉投資成立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專攻醫療用電腦設備之研發及銷售。其後研揚科技引進 NB 品牌大廠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碩)為策略性投資人，預計雙方可將從國際級客戶、產品技術及降低成本等共同合作，且透過與華碩合作，在零組件的採購可更具有成本控制能力，技術領先同業，其營運規模可望拓展，朝國內工業電腦龍頭廠的目標邁進；另一方面，華碩考量未來雲端計算時代，物聯網及智能電網都需要用到工業級的產品，故計畫透過與工業電腦大廠研揚進行策略聯盟，切入工業級計算機及雲端計算時代相關產品。

雙方協議由華碩集團母公司華碩、華誠創業投資(股)公司(以下簡稱華誠)及華敏投資(股)公司(以下簡稱華敏)，與研揚董事長莊永順等主要股東於 99 年 12 月 1 日共同合資設立碩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碩陽；統一編號 53113073)，由碩陽公開收購研揚科技股權，並以 100 年 6 月 1 日為合併基準日，研揚因合併而下市並消滅，合併後存續公司為碩陽。因研揚科技自民國 75 年成立以來，已於工業用電腦領域累積 20 餘年的經驗，已建立良好的品牌形象及相當的知名度，因此於其後再向經濟部申請更名為「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以目前本公司之母公司研揚科技(興櫃公司，股票代號：6579)為研揚科技與碩陽合併之存續公司，非原上市公司。

醫療電腦廣義來說屬於工業用電腦之應用領域之一，然與一般工業電腦相較，產品除需具備穩定、可靠等特性外，醫療用控制板卡的規格要求需更為嚴謹，因此醫療電子產品的市場門檻較高，如：必需經過衛生機關查驗管理或登記報備、必需通過特定的電器特性安全規範、重視安全性、可靠性及有效性等，上述要求均會拉長醫療電子產品的研發時間與成本。此外醫療產業是相當專業且封閉的環境，每個國家的醫療政策與法規不盡相同，各區域的醫療產品供應鏈也不太一樣，惟有專業經銷商才能順利接觸到決策者，故選擇合適的經銷商也是工業電腦廠商能否成功開拓醫療市場的關鍵因素之一。因醫療電腦客戶需求與其他產業大異其趣，故舉凡人員訓練、專業養成、設計研發、醫療安規測試、料件生命週期控管、國際醫療 ISO 檢驗以及具備醫療 ISO 13485 認證之生產工廠等，皆為成功進軍醫療電腦市場不可或缺之因素。有鑑於此，研揚科技轉投資成立醫揚科技，以服務醫療客戶為唯一目標，並全力開發醫療用電腦所需之特殊專業技術能力，包含醫療等級隔離保護設計、無風扇防水防塵、DICOM (Digital Imaging and Communications in Medicine)等級醫療工作站、醫療物聯網、醫療等級安規認證設計等五大技術，期望透過專注及深耕，能提供與競爭者完全不同等級之醫療電腦設計與製造服務，以為客戶以及公司創造雙贏。

2. 本公司與母公司之財務業務獨立性

(1) 本公司財務運作具獨立性

A. 資金貸與或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與研揚科技間，並未曾有互相從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之情事。

B. 並無與他人簽訂對其營運有重大限制或顯不合理之契約

本公司並無與他人簽訂對營運有重大限制或顯不合理之契約。

C. 並無資金集中於非金融機構及與他人共用貸款額度之情事。

本公司與金融機構往來融資，均為本公司自行向金融機構申貸，並無與非金融機構往來之情事，亦未有與研揚科技或其他公司共同使用貸款額度之情事。

D. 資訊系統獨立

本公司目前配置有資訊人員有一人，主要負責資訊軟體、硬體、電信、機房等維護作業，而會計 ERP 系統係採用 Oracle 系統，另設有 EIP 系統(企業資訊入口系統)，因人力限制，目前無專責人員負責開發及管理，故委託研揚採取 ASP (Application Service Provider) 方式使用。本公司與研揚科技簽訂資訊服務合約，以確保雙方權益。合約訂有保密條款，研揚科技依據合約取得本公司之資料及資訊，僅限於設計或測試合約標的時使用，不得被使用、利用於其他任何用途，或交付、洩漏或公開與任何第三人使用，可確保機密資訊或資料不致有洩漏之虞。

本公司伺服器存放於本公司 2F 機房，並且設有獨立門禁，內部資料儲存之公用區係採取獨立之管理方式，僅本公司人員方有瀏覽及存取之權限，另 ERP 及 EIP 系統除研揚科技負責維護相關模組或程式之人員外，其他研揚科技之員工均無研揚科技之權限。本公司員工須使用研揚科技提供之服務時，需填寫資訊需求單，並經權責主管簽核及本公司資訊人員確認後，方可進行，於服務完成後，亦由本公司資訊人員偕同驗收，以確保工作完成之品質。綜上所述，本公司係單純委託研揚提供技術顧問等服務，本公司具備資訊系統操作獨立性。

E. 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本公司及子公司與母公司財務業務往來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金額	佔該項目金額比例	金額	佔該項目金額比例	金額	佔該項目金額比例	金額	佔該項目金額比例
進貨	174,424	39.51	129,946	26.62	141,323	26.82	105,076	31.08
應付帳款	12,616	9.57	4,198	9.01	13,148	25.32	14,121	21.45
銷貨	10	—	75	0.01	125	0.01	125	0.02
應收帳款	—	—	11	0.01	29	0.02	9	—
營業費用	1,448	1.49	3,083	2.90	3,809	3.02	1,293	1.56
營業成本	96	0.02	893	0.18	1,310	0.23	422	0.13
其他應付款 (含應付費用)	103	0.38	359	1.20	708	1.94	160	0.28

本公司與研揚科技往來，主要係向其採購本公司主要零件工業用主機板。醫療電腦產品必需通過特定的電器特性安全規範，特別重視安全性、可靠性及有效性。研揚科技於工業電腦領域已有二十餘年的經驗，產品品質精良，另考量營業機密，選擇合作夥伴需同時考慮彼此產品是否有競爭性，因此本公司過去幾年主機板多向研揚科技進貨，因此該公司於最近三年度及本年度上半年度皆為本公司最大之供應商。

在其他交易往來方面，本公司銷售與研揚之項目主要係銷售觸控面板、醫療顯示器及其他電機零件類用品，主要係研揚科技有少量需求向本公司調貨；費用

及成本則主要係本公司產品委託研揚科技進行產品打樣、測試費用、服務費用及租金等費用。

本公司對研揚之交易條件進銷貨皆為月結 30 天，與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月結 30~次月結 60 天，及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 OA 30 天~ 60 相符。另本公司與研揚科技之財務往來交易，均依「關係人交易管理之辦法」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規定辦理，並無非常規交易情事。

綜上，本公司財務運作具獨立性。

(2)本公司業務運作具獨立性

A.無相互競爭之情形且具有獨立行銷之開發潛力

(A)銷售商品

公司	主要銷售產品
研揚科技及其子公司	嵌入式主機板、工業級主機板、強固型平板電腦
醫揚科技及其子公司	醫療用電腦

醫揚科技及子公司專注於醫療電腦之研發生產與銷售，產品包含生理監測系統、行動醫療輔具、行動護理、長照照護、行動電源等，產品均應用於醫療相關領域而研揚科技則係嵌入式主機板、工業級主機板、嵌入式電腦、車載電腦、工業級液晶顯示器、工業級液晶電腦、工業級液晶顯示工作站、PC/104 單板電腦附加卡、插槽式單板電腦與背板、強固型平板電腦、網路設備、物聯網閘道器等，產品應用範圍橫跨在通訊、車載、資訊、網路安全、娛樂、交通、金融、商品流通等產業領域，產品與本公司並無相互競爭之情形。

(B)銷售客戶

本公司與研揚科技(不含醫揚)最近二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合併前十大銷售客戶中，除本公司單獨銷售的客戶外，相同者為 A14 集團及 A07，此二家客戶皆屬通路配售性質。本公司銷售予 A14 產品主要為 OEM/ODM 之醫療用嵌入式無風扇箱型電腦；銷售予 A07 者主要為 OEM/ODM 之智慧醫療工作站及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而研揚科技銷售予此二家客戶之產品則主要為嵌入式主機板及工業級主機板。故本公司與研揚科技銷售予上述二家客戶之產品類別並不同，並無相互競爭之情形。

(C)技術發展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於醫療用電腦之設計、生產及銷售。本公司設有專責的產品企劃部門及研發部門，從事產品開發及新技術之研究，從新產品企劃、新產品開發到生產，皆有專責人員負責，產品及技術皆係本公司自主開發。經過多年的努力，本公司已成功掌握醫療等級隔離保護設計、無風扇防水防塵、DICOM(Digital Imaging and Communications in Medicine)等級醫療工作站及醫療物聯網等技術，同時產品能符合各項醫療等級安規認證設計，包含 IEC 60601-1-2、47 CFR Part 18、UL/cUL ANS1/AAMI ES60601-1、IEC 55022、IEC 55024、GB9254、GB4943、GB17625、GB28380 等。本公司產品設計精良，近年來屢次獲得台灣精品獎，同時深獲歐美及國內客戶之肯定，足證本公司具備醫腦電腦產品開發所需之各項技術與能力。

研揚科技主要產品為嵌入式主機板、工業級主機板、強固型平板電腦及週邊裝置，根據研揚科技 104 年度年報所載，在技術方面，該公司除了滿足各種不同客製化並具備成本競爭力的產品需求，針對現有及目標產業的一級客戶，共同研發下一世代產品，提供不斷精進的研發與品質驗證與製造流程

的創新服務，提高與一級客戶的專案合作數目與整體出貨數量，達到雙贏外，隨著工業 4.0 及物聯網時代的到來，也帶來新的契機與新商機，該公司亦積極投入於智慧城市、智慧工廠、智慧交通、行動支付等相關產業鏈。並與英特爾建立合作夥伴關係，使用英特爾先進晶片，研發各垂直市場應用的物聯網開道器，並研發產業開發者平台產品，與產業創新的同業和開發者，拓展物聯網產品平台，進而和英特爾銷售團隊合作，共同在零售，建築，金融等專業領域共同開發物聯網創新應用。

由上可知，研揚科技與本公司研發技術及專注領域皆有區隔，本公司專注於醫療領域及相關技術之開發，研揚科技則著重於工業 4.0 及物聯網產業鏈之相關技術開發及應用領域，並無相互競爭之情事。

綜上，本公司業務運作具獨立性。

B 已就其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章訂定具體書面制度，並將送董事會或董事會通過本公司訂有「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並於內控制度其他管理辦法循環訂有「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並經董事會通過，本公司與研揚科技及其他關係人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皆依此規定辦理。

C.兩家公司董事會、經營團隊及人員皆獨立

(A)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及研揚科技董事會成員如下：

醫揚科技		研揚科技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永順	董事長	瑞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永順
董事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鳳翔	董事	瑞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英珍
董事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金龍	董事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施崇棠
董事	李祖德	董事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鏘聲
獨立董事	江博文	董事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振來
獨立董事	李三良	董事	瑞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嚴維群
獨立董事	戴怡蕙	獨立董事	林嬋娟
—	—	獨立董事	高榮智
—	—	獨立董事	謝進男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及經濟部工商登記資料

本公司有董事七席，三席獨立董事；研揚科技董事有九席，三席為獨立董事。本公司七席董事中，三席為母公司研揚科技之代表人，除董事長莊永順係研揚科技董事長外，王鳳翔及許金龍為本公司之專業經理人；其他四席自然人董事皆非研揚或華碩之關係人，且與研揚科技董事間皆無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故本公司的董事會具獨立性。

(B)經營團隊

本公司組織架構完整，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營運長下為處級主管，負責公司各項業務推展，本公司經營團隊資歷完整，於相關產業累積多年的經驗，對於公司之經營及運作均各司其職，能獨立運作並達成公司營業目標。

(C)人員

本公司目前之員工，除少數係本公司成立後，從研揚離職至本公司任職

者外，其他員工皆係本公司自行招聘，於本公司皆為專職，未兼任研揚科技職務，另研揚科技員工亦未有兼任本公司職務之情形。

綜上所述，本公司之董事會、經營團隊及人員皆具獨立性。

3. 是否符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第3條第6項之規定

依據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華碩電腦出具之 104 年第二季至 105 年第一季止未包括本公司財務數據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其擬制性營業收入或營業利益（如下表），未有較其同期財務報告衰退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情事，符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第3條第6項之規定。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4年第二季至105年第一季		差異數	衰退比率
	未包括醫揚之擬制性財務數據	合併財務報告		
營業收入	478,685,622	479,698,805	(1,013,183)	-0.21%
營業利益	20,750,633	20,906,920	(156,287)	-0.75%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擬制性綜合損益表

4. 母公司對醫揚公司之股權分散行為其程序、對象及其是否為內部人、價格、及此一釋股是否有損及母公司原股東權益及圖利特定人之虞

本公司成立於 99 年 2 月，原係研揚科技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母公司歷年來股權變動情形詳附表一。以下就各次股權變動情形說明如下：

(1) 101年3月辦理現金增資

為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8 日第一屆第四次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45,000 千元，並於 101 年 3 月 1 日第一屆第六次董事會通過發行條件為發行價格每股 11 元，並保留 15%由員工認購，認購不足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足之。本公司依當次董事會決議及現金增資員工認股辦法，發出現金增資暨認股繳款通知書通知員工認購。另研揚科技當次現金增資可認股數為 3,825 千股，經該公司 101 年 2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認購 3,375 千股，放棄認購 450 千股由員工認購。該次現金增資研揚科技所放棄之 450 千股由本公司總經理莊永順認購。本次現金增資後研揚科技持股比例降為 85%。

(2) 104年11月辦理釋股

為配合本公司申請股票上市櫃規劃，研揚科技於 104 年 10 月 15 日第二屆第六次董事會通過釋出本公司股份總數不高於 3,500 千股，其中不高於 2,450 千股優先釋股予研揚科技全體股東；不高於 1,050 千股釋股予研揚科技及從屬公司員工，放棄認購或認夠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每股價格為新台幣 65 元。是項董事會決議並經提請該公司 104 年 11 月 2 日 104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通過。研揚科技依股東會決議，發出認購股票繳款書通知原股東按持股比例繳款認購，並依據職等、年資以及參酌績效考核結果通知集團員工認購。本次研揚科技實際共釋出 3,461 千股，其中 2,447 千股由研揚原股東按持股比例認購，部分小股東放棄認購計 2,614 股，另 677 千股由研揚員工認購，337 千股由醫揚員工認購。本次釋股後研揚科技持股比例降為 60.87%。

(3) 105年1月提出供興櫃推薦證券商認購

本公司於 105 年 1 月 15 日登錄興櫃，研揚科技共提撥 340 仟股，由推薦證券商台新證券及凱基證券認購，轉讓後對醫揚科技持股比例自 60.87%降至 58.50%。此次釋股供證券商認購，係經研揚科技於 104 年 10 月 15 日第二屆第六次董事會及 104 年 11 月 2 日 104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通過。

綜上，研揚科技歷次股權變動或股權轉讓皆經該公司董事會 (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程序具合法性。其 104 年 11 月辦理釋股之價格已取具證券專家出具之價格合理性意見書；105 年 1 月轉讓予推薦證券商之價格則係依據本公司之經營狀況，參考上市櫃同業本益比及股價淨值比後，與推薦證券商共同議定，價格具合理性。另釋股對象為原股東、員工及興櫃推薦證券商，原股東係按持股比例認購，員工可認購股數則係按服務年資、職等及貢獻度分配，並無圖利特定人之情形。故研揚科技歷次股權變動並無損及母公司原股東權益及圖利特定人之情事。

附表一 母公司股權變動及移轉情形

單位：千股；千元；%

時點	決議單位	說明	持股情形							實收資本 額
			增加(減少)股數			持股餘額		取得資 金金額	認列資 本公積 金額	
			每股 價格	股數	對象	持有 股數	持股比例			
99.02.02	99.04.01 研揚第 八屆第十二次董 事會(註 1)	投 資 新 台 幣 30,000 千元成立 醫揚科技	10	3,000	—	3,000	100.00	—	—	30,000
101.03.15	研揚：101.02.10 董事會 醫 揚：100.12.8 第一屆第四次董 事會	現金增資發行新 股 4,500 千股， 提出 15%供員工 認購，原股東放 棄 450 千股	11	3,375	註 2	6,375	85.00%	註	註	75,000
102.11.20	102.06.28 醫 揚 102 年股東常會	102 年盈餘轉增 資	—	1,836	—	8,211	85.00%	—	—	96,600
103.08.04	103.06.27 醫 揚 103 年股東常會	103 年盈餘轉增 資	—	2,874	—	11,085	85.00%	—	—	130,410
104.07.20	104.04.30 醫 揚 104 年股東常會	104 年盈餘轉增 資	—	1,108	—	12,193	85.00%	—	—	143,451
104.11.09	研揚： (1)104.10.15 研揚 第二屆第六次董 事會 (2)104.11.02 研揚 104 年第一次臨 時股東會	預計提出 2450 張給研揚原股東 按 持 股 比 率 認 購、1050 張給集 團員工。實際認 購 2,447 千股及 1,014 千股。	65	(2,447)	研揚原股 東	8,732	60.87%	224,984	152,687	143,451
			65	(677)	研揚員工					
			65	(337)	醫揚員工					
105.01.11	研揚： (1)104.10.15 研揚 第二屆第六次董 事會 (2)104.11.02 研揚 104 年第一次臨 時股東會 醫揚：104.12.11 第二屆第十二次 董事會	提出 340 張給興 櫃推薦證券商認 購	112	(300)	台新綜合 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	8,392	58.50%	38,080	30,497	143,451
			112	(40)	凱基證券 股份有限 公司					

註 1：因設立醫揚之金額未達到研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應經董事會決議之標準，故僅於研揚 99 年 4 月 1 日董事會報告。

註 2：本次現金增資研揚放棄認購 450 千股係由本公司總經理莊永順認購。本次發行新股本公司共募集資金 49,500 千元，認列資本公積—普通股發行溢價發行 4,500 千元，及保留由員工認購股份而依 39 號公報認列資本公積—股份基礎給付 1,094 千元。

(二)貴公司與母公司之財務業務獨立性及其是否符合本中心集團企業申請上櫃第 3 條第 6 項之規定暨其母公司辦理該公司股票釋股過程是否損及母公司股東權益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推薦證券商評估：

1. 醫揚公司成立之緣起及必要性

醫揚公司成立之緣起，主要係源於近年來人口結構改變，全球共同面臨的高齡社會趨勢與慢性病，使老化相關疾病與慢性病的醫療需求快速增加，預期照護人力及資源將出現短缺情形，故對於醫療器材支援之需求日漸增強。隨醫療市場的擴大與益發重要，亦為未來產業發展之重要趨勢及商機，高齡醫材需求商機之佈局為發展重點，

研揚科技考量集團長期營運之發展，原先長期致力於工業電腦之研究發展、創新與製造，持續跨足產業上下游，不僅是單板電腦的專業製造廠商，更已躋身工業用系統廠商之林，有感於醫材產業未來發展可期，遂於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日設立專門研發、製造、行銷醫療用電腦之醫揚科技，期以專職之研發團隊與資源，輔以專業的醫療產品品質管制流程與人員，提供醫療產業客戶更專門、專業的醫療用電腦產品與諮詢。

醫揚科技自成立以來即專門致力於醫療用電腦相關產品、自有品牌之研發、製造及銷售，專門提供客戶專業的醫療用電腦產品諮詢與研發創新醫療 IT 產品，相較於其他競爭同業底下設立事業部門做醫材產品，醫揚科技專門致力於醫療級電腦設備研發與生產，更能掌握醫療產業市場脈動，提供客戶更即時、彈性且完善的需求，因此成立醫揚科技專注於醫療用電腦產業係有其必要性。

(1)財務業務獨立性說明

A.財務獨立性之評估說明

(A)資金貸與或背書保證情形

經查閱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董事會議事錄及帳冊明細，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該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如下：

單位：美金萬元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截至最近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申請額度	實際動支	申請額度	實際動支	申請額度	實際動支	申請額度	實際動支
醫揚科技	醫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	—	—	—	—	25	—

該公司於 105 年 8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於不超過美金 25 萬元的額度內，將資金貸與醫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經檢視 105 年 6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本次董事會決議資金貸與額度上限為美金 25 萬元，並未超過 104 年度雙方業務往來金額，亦未超過股權淨值的 20%，符合該公司資金貸與作業辦法。

(B)資金來源過度集中於非金融機構

經查閱該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度截至最近期止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相關帳冊、董事會議事錄，並取得該公司之聲明書，該公司並無其他向非金融機構借款之情事，故截至最近期止該公司並無資金來源過度集中於非金融機構之情事。

(C)與他人簽訂對其營運有重大限制或顯不合理之契約

經查閱該公司 105 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存續有效之重要合約，參酌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並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尚未發現該公司有與他人簽訂對其營運有重大限制或顯不合理之契約，致生不利影響之虞之情事。

(D)資金集中於非金融機構及與他人共用貸款額度之情事

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往來銀行貸款合約、董事會議事錄及函詢主要往來銀行之回函，並取得該公司之聲明書，該公司並無與他人共同使用貸款額度而無法明確劃分之情事。

(E)會計系統獨立

經檢視醫揚公司之會計資訊系統，醫揚公司本身資訊系統伺服器(SERVER)有獨立之資料庫，僅有醫揚之正式員工才有被賦予接觸存取醫揚資料庫之權限，惟醫揚科技員工即使進入獨立之資料庫，若無申請適當授權，

亦不能跨部門存取資料，因其有適當之身分辨認安全設計。

該公司與母公司研揚公司有簽訂資訊服務合約，由研揚公司提供資訊系統顧問服務與網路支援、各項模組及報表功能設計，經核閱該合約已訂定保密義務及保證責任：研揚公司保證，依據合約而取得該公司之資料及資訊，保證僅限於設計或測試合約標的時使用，並不得被使用、利用於其他任何用途，或交付、洩漏或公開與任何第三人使用，故不致有機密資訊或資料洩漏之虞。經訪談該公司資訊部門人員，該公司設有專職之資訊部門，當使用部門有新的資料表單需求時，會先向該公司資訊部門提出申請，與資訊部門討論並經該公司權責主管覆核後，再委由研揚公司人員建立。研揚公司僅有 ERP 部門人員有權限參與此資訊服務，惟該公司系統內部獨立資料庫，研揚公司並無權限登入，且合約亦簽有保密責任。綜上所述，該公司並未有與母公司或其他集團內公司有共用會計資訊系統或是財務會計資訊無法獨立行使之情事發生。

(F)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母公司財務業務往來情形如下：

a.進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名稱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金額	佔進貨金額比例	金額	佔進貨金額比例	金額	佔進貨金額比例	金額	佔進貨金額比例
研揚科技	174,424	39.51	129,946	26.62	141,323	26.82	105,076	31.08

資料來源：該公司及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a)交易原因及必要性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研揚科技進貨金額分別為 174,424 千元、129,946 千元、141,323 千元及 105,076 千元。研揚科技成立於民國 75 年，為該公司之母公司，在 100 年度成為華碩之子公司，主要產品為工業用電腦平台，包括工業級主機板及嵌入式系統、工業級顯示器、強固型平板電腦等，雙方自 100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嵌入式主機板。研揚科技於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皆為該公司第一大供應商，對其進貨金額較高，係由於醫療用電腦對產品品質及供貨來源穩定性要求極高，為取得可靠且穩定之產能，復加上該公司主要客戶係為將產品銷售至醫院之經銷商及國外醫療設備應用大廠，故對產品品質要求更為嚴格。另主機板為該公司產品之主要原物料，因此該公司須謹慎挑選合作之供應商。由於研揚科技長期致力於工業電腦之研究發展、創新與製造，也熟知醫揚產品需求及特性且無其他與醫揚科技類似之醫療用電腦客戶，考量技術、品質良率、產能充分、交期配合及代工廠商之客戶等因素，該公司趨向與特定之供應廠商維持長期的合作關係，故該公司向研揚科技採購主機板以符合客戶之產品品質要求及該公司自身之營運風險，應屬合理。此外，主機板為該公司產品之主要零組件，內容包含設計原理及技術機密，因此選擇供應商時，尚需考量該供應商之客戶是否有銷售醫療用電腦相關產品之競爭對手，以降低機密外洩之風險。

該公司之主機板以產品種類觀之，自行開發設計之主機板比例超過 90%，其餘則由外部廠商購入，主係考量其產品應用、技術、銷售

模式(ODM)，如產品之應用環境需高階醫療隔離與靜電防護、醫療級影像顯示或無塵(無風扇)等，或係為委託設計生產(ODM)之銷售模式，該公司將自行開發設計主機板，其餘技術性相對較低或非為該公司之主力產品，則係向外部直接購買，而自行開發設計之主機板主要係委由研揚科技進行生產代工。經評估該公司主機板取得策略尚屬合理，尚能掌控主力產品之關鍵技術，並達到成本效益控管目的。

以樺漢科技(股票代碼：6414)為例，亦係委由母公司鴻海代工生產，把公司資源集中於自身核心價值，研發設計、行銷服務、品牌經營等，以降低資本支出或日常管理成本。產業電腦係屬客戶導向之產業，具有少量多樣的特性，故樺漢科技自成立之初即以設計、銷售及售後服務為競爭核心，定位為專業產業電腦 ODM 廠商，認為對於尚未達到規模經濟的階段，最適策略為委外代工代料生產，可節省公司於供應鍊之管理及建置產品品質系統。樺漢科技主要目標客戶為品牌龍頭客戶，對產品品質要求甚為嚴格，因此樺漢科技必須慎選合作之委外加工廠。雖業界有多間專業代工龍頭廠，然初期樺漢科技營運規模尚小，如分散採購將難以取得價格優勢，且需投入額外之成本於產品品質之控管，因此集中採購為較適策略，而鴻海集團係全球最大 EMS 大廠，其產品品質公認為業界最佳者，由於樺漢科技之主要客戶針對產品品質皆有嚴格之要求，因此委外加工廠之選擇除需客戶同意外，另需進行實地查廠之工作，而鴻海係全球最大 EMS 大廠，故該公司委由鴻海生產，可滿足 ODM 客戶對於工廠管理，製程追蹤，品質管理等要求，故該公司委由鴻海生產。經查閱樺漢科技 105 年股東會年報，樺漢科技 104 年度對鴻海之進貨金額占總進貨淨額之 49.22%，顯見為使公司經營以最佳營運策略運籌帷幄，創造公司之極大價值，採以委由母公司代工之營運模式尚屬業界常態，該公司並非特有案例。

(b)交易價格及款項收付情形之合理性

該公司與研揚公司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付款，與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約為月結 30~次月結 60 天相符。向研揚科技與非關係人主機板採購交易之價格，經抽核相同或是類似品項，並比對主機板 BOM 表之內建原材料，所採購主機板會因內建原材料不同(比如 Intel CPU 規格)而產生價格差異。

經抽核並詢問該公司採購主管，103 年度並無向研揚及瑞傳採購相同機種之主機板，且因設計之功能性、主機板之體積大小及 CPU 等配件不同，故價格無法比較。而 104 年度向研揚及瑞傳採購之相同 ZEUS 新機種之主機板，其價格差異 589 元主係因交易時間不同，匯率波動所致，其金額差異微小，經核算約在 3.1%，整體而言並無重大異常情事。

此外，經抽核該公司採購循環表單，與研揚之交易價格亦經過詢比議價程序，交易條件為當月結 30 天，其與一般供應商相比尚無重大差異，且經抽核研揚科技之付款情形尚符合其交易條件。經執行上述查核程序，該公司與研揚進貨之交易價格及交易條件尚屬合理，與一般供應商比較並無重大異常。

b.應付帳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佔合併應付帳款比例	金額	佔合併應付帳款比例	金額	佔合併應付帳款比例	金額	佔合併應付帳款比例
研揚科技	12,616	9.57	4,198	9.01	13,148	25.32	14,121	21.45

資料來源：該公司及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上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研揚科技間之應付帳款，係因一般進貨交易所產生。另經抽核相關交易憑證，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c.銷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佔銷貨收入比例	金額	佔銷貨收入比例	金額	佔銷貨收入比例	金額	佔銷貨收入比例
研揚科技	10	—	75	0.01	125	0.01	125	0.02

資料來源：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該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研揚科技銷貨金額分別為 10 千元、75 千元、125 千元及 125 千元，主要係銷售觸控面板、醫療顯示器及其他電機零件類用品。另經抽核相關交易憑證，醫揚科技對研揚科技之銷貨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與對非關係人銷貨客戶之收款條件相較，尚無重大差異。該公司銷貨價格訂定，主要係考量各類產品之生產成本及終端市場售價，加計不同類別產品之毛利率後，作為該公司銷售之價格。

d.應收帳款(含應收票據)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佔應收帳款比例	金額	佔應收帳款比例	金額	佔應收帳款比例	金額	佔應收帳款比例
研揚科技	—	—	11	0.01	29	0.02	9	—

資料來源：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上述對研揚科技應收帳款係因一般正常營業所產生，該公司對研揚科技授信條件為月結 30 天，經抽核相關交易憑證，與非關係人比較尚無重大差異。

e.營業費用與營業成本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 年度	性質別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佔營業費用/營業成本比例	金額	佔營業費用/營業成本比例	金額	佔營業費用/營業成本比例	金額	佔營業費用/營業成本比例
研揚科技	營業費用	1,448	1.49	3,083	2.90	3,809	3.02	1,293	1.56
	營業成本	96	0.02	893	0.18	1,310	0.23	422	0.13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該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支付予研揚科技之費用，主要係鋼板費、設計費、服務費用、租金。鋼板費價格經與非關係人比價後尚

屬合理；租金尚符合當地行情。付款條件主要皆在隔月底做支付，經抽核相關交易憑證，與非關係人比較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f.其他應付款(含應付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名稱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金額	佔年度該 科目金額 比例	金額	佔年度該 科目金額 比例	金額	佔年度該 科目金額 比例	金額	佔年度該 科目金額 比例
研揚科技	103	0.38	359	1.20	708	1.94	160	0.28

資料來源：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其他應付款主要係上述費用於期末尚未支付的應付款，經檢視期後付款，大致於隔月即作支付，未有重大異常之情事。

(2)業務獨立性之評估說明

A.醫揚科技與研揚科技業務獨立性之說明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係從事醫療電腦及週邊設備的設計、製造及銷售，依產品的特性及用途可區分為生理監測系統、行動醫療輔具、行動護理系統、醫療控制器、長照照護系統、醫療電源及服務收入，茲將該公司母公司研揚公司，與研揚公司子公司之主要業務或產品列示如下，並說明有無相互競爭之情事：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	企業型態	銷售產(商)品	有無相互競爭
研揚公司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	無
AAEON ELECTRONICS, INC.	位於美國，主要業務為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	無
AAEON DEVELOPMENT INCORPORATED	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AAEON TECHNOLOGY CO., LTD.	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AAEON TECHNOLOGY (EUROPE) B. V.	位於荷蘭，主要業務為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	無
AAEON TECHNOLOGY GMBH	位於德國，主要業務為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	無
研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位於台灣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AAE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位於新加坡，主要業務為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	無
研揚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工業用電腦、介面卡之製造及銷售	工業用電腦、介面卡	無

資料來源：華碩電腦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及該公司提供。

該公司係從事醫療用電腦之設計、生產及銷售，該公司之子公司 OHU、ONI 及 OCI 係分別負責美洲、歐洲及中國醫療用電腦之銷售，主要產品與該公司相同，係該公司於海外當地之銷售據點，並無相互競爭情形。母公司研揚及研揚子公司主係從事工業用電腦及周邊裝置及工業用系統產品的設計、製造及銷售，與醫揚科技專精於醫療領域電腦之領域亦有所區別，故雙方亦無主要業務或主要商品相互競爭之情形。

該公司針對醫療電腦應用市場，提供客製化產品之研發及生產，以現有技術領先之優勢，持續開發具高附加價值之產品，有助於開發歐美地區新客戶，並透過提升自有品牌能見度及維持技術領先之優勢，開拓亞太地區之潛力市場。另隨著智慧醫療之趨勢及物聯網之蓬勃發展，複製歐美地區成功經驗，投入新興市場及亞太地區，並開發高階醫療用設備大廠客戶，與其展開緊密合作，擴大營運利基，進而帶來營運綜效。

以該公司 105 年前二季之前十大銷貨客戶觀之，在歐洲市場方面，A01、A09 及 A11 皆屬該公司自行開發之客戶，對其銷售金額為 165,585 千元，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之 30.20%；在美洲市場方面，A13、A04、VOLCANO 及 A10 亦屬該公司自行開發之客戶，對其銷售金額為 116,131 千元，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之 21.18%；該公司亦成功拓展銷售客戶 A18，對其銷售金額為 17,571 千元，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之 3.20%；另 A05 及 A15 係屬通路配售性質，對其銷售金額為 94,996 千元，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之 17.32%，雖亦為研揚科技之銷貨客戶，但該公司銷售予 A05 及 A15 之產品主要為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及 VENUS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而研揚科技銷售予上述二家客戶之產品則主要為嵌入式主機板及工業級主機板，產品類別並不相同，對上述二家客戶之銷售業績亦是由該公司之業務人員積極拓展所致。綜上所述，該公司現有之業務團隊具有獨立行銷之能力。

B. 研揚科技之董事長同時擔任醫揚科技董事長之營運決策獨立性評估說明

該公司自設立至今，因母公司研揚科技為最大股東，故該公司董事會選任研揚科技董事長莊永順先生擔任該公司之董事長職務，除借重莊永順先生在工業電腦產業多年之管理經驗外，亦可有效整合集團之資源，以達集團分工之綜效。

另該公司歷次股東會董事改選時，皆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且經股東會決議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相對亦經研揚科技之股東會決議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故雖任職雙邊董事長，已依法解除競業禁止。

故該公司與母公司研揚科技之董事長雖為同一人，由於該公司及母公司皆有委任專業之經理人依各公司內部權限分權負責及依公司組織劃分職能分工，且公司未來整體之營運方針、決策，亦經醫揚科技董事會成員合議決定，另該公司與母公司皆已選任三名獨立董事，成員各具產業、技術、財會等不同之專業背景，另皆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對於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議案皆經具獨立性審計委員會或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後決議始提報董事會，故可充分發揮其功能，該公司已具有獨立行使職權及符合公司治理之精神。

C. 已就其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章訂定具體書面制度，並經董事會通過

該公司已訂定「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以規範與集團企業公司間財務業務往來事宜，並經董事會通過。此外，該公司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間有業務往來者，已各出具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之書面聲明，另對於無業務往來之集團企業，該公司業已書面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並於公開說明書中充分揭露。

D.申請上櫃年度及最近二年度之營業收入金額來自集團企業公司不超過百分之五十

經查閱該公司 103~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除該公司之母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持有股權 100%之子公司不適用此項規定外，對其餘集團企業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127 千元、189 千元及 129 千元，占營業收入之比例為 0.02%、0.02%及 0.02%，並未有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情事，故尚無違反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最近二會計年度營業收入金額來自集團企業公司不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規定。

E.申請上櫃年度及最近二年度之進貨金額來自集團企業公司不超過百分之五十

經查閱該公司 103~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除該公司之母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持有股權 100%之子公司不適用此項規定外，僅 103 年度對其餘集團企業有進貨交易，其金額為 125 千元，占進貨之比例為 0.03%，並未有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情事，故尚無違反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最近二會計年度進貨金額來自集團企業公司不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規定。

3.該公司符合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第 3 條第 6 項之規定

經參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惠瑾、張明輝會計師核閱之最終母公司華碩電腦 104年第二季至105年第一季止未包括該公司財務數據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並核算其擬制性營業收入或營業利益，衰退比率分別為0.21%及0.25%，未較其同期財務報告衰退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情事。

4.股權分散行為其程序、對象及其是否為內部人、價格、及此一釋股是否有損及母公司原股東權益及圖利特定人之虞

單位：千股

釋股對象 屬性	所洽認購之 理由	認購人	101 年現金 增資原股 東及員工 實認股數	101 年現增 洽特定人 股數	104 年辦理 釋股	105 年登 錄興櫃提 撥認購股 數	與研揚、醫 揚及其內部 人之關係
原股東	辦理現金增 資	研揚	3,375	—	—	—	研揚
員工		醫揚員工	583	—	—	—	醫揚員工
特定人		莊永順	—	450	—	—	醫揚總經理
		賴立凱	—	92	—	—	研揚員工
原股東	為使研揚股 東能共享醫 揚經營成 果，及為提 高員工向心 力及歸屬 感。	研揚原股東	—	—	2,447	—	研揚原股東
集團員工		研揚員工	—	—	677	—	研揚員工
醫揚員工		醫揚員工	—	—	337	—	醫揚員工
興櫃推薦 證券商		因應醫揚申 請登錄興櫃	台新證券	—	—	—	300
		凱基證券	—	—	—	40	無
	小計	—	3,958	542	3,461	340	—

(1)第一階段：101年3月放棄現金增資認購權利轉給醫揚科技員工

A.法定程序

該公司為因應未來業務擴大需求，經100年12月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面額45,000千元，101年3月1日董事會決議每股認購價格為11元，除依公司法267條保留15%由員工認購外，餘由原股東按原持股比例儘先分認，如有認購不足，由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足之。

B.執行情形

研揚科技可認購股數為3,825千股，經參閱研揚科技101年2月10日董事會會議紀錄，決議認購股數為3,375千股，餘由員工認購，因此研揚科技所放棄之450千股由該公司總經理莊永順認購，另加上本次現增計有15%依公司法係由該公司員工參與認購，故研揚科技此時對該公司之持股比率由原先100.00%降低至85.00%。

經檢視該公司101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作業辦法、員工可認股數分配表、繳款清冊及現金增資認股暨繳款通知，並訪談放棄認購之員工，其執行程序尚無異常之情事。

C.交易對象及價格之合理性評估

(A)交易對象合理性

經核閱研揚科技101年2月10日之董事會決議，研揚未認足之股數由醫揚員工認購；又依醫揚科技101年3月1日董事會決議，認購不足之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足之。考量日後可轉讓予經營團隊及員工，留住人才，故450千股由醫揚科技總經理莊永順認購，依相關程序尚屬合理。

另醫揚科技訂有101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作業辦法，經詢問該公司管理階層表示，皆有通知該次依認股辦法可認股之員工進行繳款，經訪談該次放棄認股之員工表示，當初該公司確有通知其認購，但因個人財務考量而放棄認購，因此醫揚員工放棄認購之92千股，係由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惟該公司為新設公司，營運狀況尚不明朗，經該公司董事長詢問後，賴立凱表達有認購意願，經查閱該公司101年3月1日董事會會議紀錄，決議該次現金增資案如有認購不足，由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足之，故依相關程序洽其認購尚屬合理。

(B)價格之合理性

經查閱該公司101年2月之自結財務報表，101年2月之股東權益為32,086千元，每股淨值為10.70元，故該公司之現增價格訂為11元與淨值相當，其價格尚屬合理。

(2)第二階段：104年11月處分持股予研揚科技原股東、研揚科技及醫揚科技之員工

A.交易對象之合理性

經核閱研揚科技股東會議事錄、董事會議事錄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相關資料，研揚科技該次以每股65元價格處分醫揚科技之持股合計3,461千股(股權比率24.13%)，為讓研揚科技全體股東能共享醫揚科技之經營成果，故優先釋股於研揚科技全體股東。另考量研揚科技未來發展及提高員工向心力及歸屬感，亦釋股予研揚科技及從屬公司員工，此部分由研揚科技原股東放棄認購。研揚科技對醫揚科技持股比例自85.00%降至60.87%，其釋股作業程序尚無不符合研揚科技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其對象應屬合理，尚無損及母公司原股東權益及圖利特定人之虞。

經檢視研揚科技104年度原股東及集團員工認購醫揚科技股票繳款通知暨確認書，並取得可認購人及實際繳款清冊，其執行程序尚無異常之情事。

B.價格之合理性

經核閱康儲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出具之釋股價格合理性意見書，其評價方法主係參酌採樣同業(包括威強電、友通、振樺、鈺緯、鏡鈦、磐儀、安勤、艾訊、廣積、瑞傳及新漢)之平均股價淨值比及本益比，設算後每股價值間為 26.33~76.50 元，經綜合考量該公司經營狀況、研發技術、關鍵技術層次、產銷能力與未來獲利能力等非量化之價值，以每股 65 元做為釋股價格，每股價值已落於依股價淨值比及本益比法所設算之參考區間，交易價格應屬合理。

(3)第三階段：105年1月處分持股予輔導推薦證券商

A.交易對象之合理性

研揚科技本次處分持股合計 340 仟股，供輔導推薦證券台新證券及凱基證券認購，研揚科技對醫揚科技持股比例自 60.87%降至 58.50%，其交易對象尚屬合理。

B.價格之合理性

醫揚主要業務係從事專業醫療用電腦設備研發、製造與銷售，銷售模式包含 ODM/OEM，以及直接或透過經銷商售予終端使用者，綜觀目前國內上市、上(興)櫃及未上市、未上櫃之公開發行公司中，並無與該公司所營事業完全相同之公司，故就該公司之營業型態及產品性質予以綜合考量，並參酌資本額及營業規模後，選擇從事醫療用顯示器、工業用顯示器、專色彩應用顯示器、觸控顯示器暨系統及各式零組件製造商之鈺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4153，以下簡稱鈺緯)、從事醫療用精密金屬零組件專業製造商之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4163，以下簡稱鏡鈦)及產銷各式手術檯、手術燈、婦產科設備與代理銷售醫療耗材及銷售超音波產品之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4116，以下簡稱明基醫)等三間公司作為採樣同業。上述公司與該公司經營性質較為相近，因此茲就上述採樣同業與上市櫃生技醫療類股最近三個月(104 年 9 月~104 年 11 月)之本益比列示說明如下：

月份	證券名稱	鈺緯 (4153)	鏡鈦 (4163)	明基醫 (4116)	上市股票-生技 醫療類	上櫃股票-生技 醫療類
104 年 09 月		16.76	16.08	7.30	28.29	124.73
104 年 10 月		19.03	15.93	7.89	32.21	126.79
104 年 11 月		18.81	18.28	16.50	35.69	151.90
近三個月平均本益比		18.20	16.76	10.56	32.06	134.47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及台灣證券交易所網站

依上表所示，採樣同業與上市櫃生技醫療類股最近三個月(104 年 9 月~104 年 11 月)平均本益比在 10.56~134.47 倍之間。因上櫃生技醫療類股本益比較大，去除該極端值後，以該公司截至 103 年度之稅後每股盈餘 6.47 元做為參考依據，價格區間約為 68.32~207.43 元。醫揚產品於歐美地區銷售反應良好，業績逐年成長，該公司 104 年截至 11 月底之合併營收為 842,944 仟元，較前一年同期成長 19.58%。經考量興櫃市場流動性不足及興櫃、上櫃擬掛牌股本、持有時間、發行市場環境及產業前景變化等風險後，以上述每股合理股價區間 9 折調整價格區間 61.49~186.69 元，最後由本推薦券商考量與醫揚議定每股價格 112 元作為興櫃認購價格，應尚屬合理。

經核閱研揚科技董事會議事錄、公開資訊觀測站同業財務資訊等相關資料，其釋股作業尚無不符研揚科技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且其釋股程序、價格及對象應屬合理，尚無損及母公司原股東權益及圖利特定人之虞。

(三)有關 貴公司 103 年底、104 年底及 105 年第二季存貨金額分別為 99,164 千元、102,119 千元及 137,688 千元，有關 貴公司存貨金額逐年增加之原因、合理性及存貨管理政策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與會計師之評估意見。

公司說明：

1.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最近期合併存貨組成明細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103/12/31	104/12/31	105/6/30
原物料	24,428	26,319	38,739
半成品	34,700	29,735	34,623
在製品	17,300	18,789	27,214
製成品及商品	36,170	48,818	66,445
存貨總額	112,598	123,661	167,021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3,434)	(21,542)	(29,333)
存貨淨額	99,164	102,119	137,688
存貨週轉率(%)	5.31	4.97	4.30
存貨週轉天數(天)	69	73	85

104年底存貨較103年底增加11,063千元，主要係為因應105年第一季及第二季訂單出貨，提前生產備貨至美國子公司及上海子公司，造成期末製成品存貨增加。105年第二季較104年底存貨大幅增加43,360千元，其中為因應下半年客戶專案訂單先行備料，造成原料、半成品及在製品金額增加。於存貨週轉率方面，本公司104年底及105年6月底存貨週轉率分別為4.97次及4.30次，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為73及85天，105年6月底合併存貨平均售貨天數則增加為85天，主係為因應下半年度訂單而提前備料及美國客戶訂單調整交期所致。

製成品存貨增加主要係上海子公司OCI於103年底成立，經過一年多的布局後，已成功打入多家醫療院所，業績呈倍數成長，為了因應終端的需求，致105年第二季底存貨大幅增加。另外美國子公司OHU於第二季根據OEM客戶A13之訂單而備貨，其後因客戶調整訂單交期，該訂單未出貨金額為USD 675,675.00，折合新臺幣為21,807千元，如排除此項存貨後，其金額與103、104年底相當，尚無異常之情形。

2.存貨管理政策

本公司係依1.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採逐項比較之，所稱淨變現價值係指銷貨售價或預估售價減除銷售費用之餘額；2.存貨未異動天數及庫別提列備抵呆滯損失。本公司最近二年度貨呆滯損失提列政策如下：

項目	103.8.6 修訂前	104.6.10 修訂前	104.6.10 修訂後
正常品	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	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	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
呆滯品	6~12 個月：10% 12~18 個月：30% 18 個月以上：50%	6~12 個月：10% 12~18 個月：30% 18 個月以上：50% 24 個月以上：100%	3~6 個月：10% 6~12 個月：30% 12~18 個月：50% 18~24 個月：80% 24 個月以上：100%
堪用品	70%	70%	70%
不良品	70%	70%	70%
報廢品	100%	100%	100%

註：1.正常品：指貨品質狀況良好，且未異動天數未逾3個月；或雖逾3個月，但係因客戶需求而保留之料件。

2.呆滯品：指存貨品質狀況正常，惟未異動天數已逾3個月。

3.堪用品：指存貨性能正常，惟外觀有毀損之情況。

4.不良品：指存貨品質不良。

5.報廢品：指存貨已無使用價值。

本公司主要原物料為板卡、液晶顯示屏、觸控螢幕等，本公司所採購之原物料多為工業用規格，是以跌價之幅度及機率與消費性產品相比為低，但因本公司產品生命週期為3~5年，有部份甚至7年，產品係少量多樣，相對備料種類增加；且對於客戶專案需要提供長期供貨及維修的保證，有些特殊長交期的用料亦需及早備貨，部分存貨貨齡會較長，然這些存貨後續仍能提供生產及維修使用。本公司隨著營運時間增長，貨齡漸增，本公司於103年8月及104年6月將提列政策修正，不論存貨是否繼續可以使用，24個月以上未異動者即提列100%跌價損失。

針對本公司之營運特性，擬定存貨管理政策如下：

- (1)確實掌握備料及生產時間，增加存貨去化速度、避免產生呆滯。透過定期產銷會議，掌握交期並確保原物料能及時去化，物控與採購人員密切合作，控管下訂單採購及供應商送貨時間，使倉儲空間有效運轉；對於高單價之原材料盡可能採JIT生產管理，接到訂單方才進料，以降低存貨金額。
- (2)研發設計時採共用模組設計，如設計將各尺寸顯示器或主板安裝於統一規格之機殼或電子配件等，提高共用原料及規格統一之比率，以增加存貨的共用彈性，提升採購之經濟效益，並降低生產成本及縮短存貨去化之時間。
- (3)因應客戶進行之長交期備料，取得客戶先行付款或保證買回之承諾，已避免存貨呆滯而發生損失之風險。
- (4)期檢討庫存，對呆滯料件討論活化方案，擬定策略積極推銷開發其他機種銷售使用或銷售變現。經確定不再使用的存貨，則轉入報廢倉，定期執行報廢並除帳。

綜上，本公司係依據營運經驗、市場狀況、預計銷售和採購計畫及過去實際呆滯及報廢等因素分析，擬定存貨安全存量及提列損失政策，截至目前為止尚無發現重大異常的情形。

推薦證券商說明：

1.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存貨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1.營業收入	781,251	936,527	548,348
2.期末存貨總額	112,598	123,661	167,021
3.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	13,434	21,542	29,333
4.期末存貨淨額	99,164	102,119	137,688
5.存貨週轉率(次)	5.31	4.97	4.30
6.存貨週轉天數(天)	69	73	85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1)103及104年底存貨總額及週轉率變動之合理性說明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03及104年底存貨總額分別為112,598千元及123,661千元，104年底較103年底成長9.83%，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醫療用電腦設備受到美國大廠青睞，使得OHU營運規模擴大，加上OCI之中國大陸客戶於104年度

業績持續增長所致；於存貨週轉率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 及 104 年底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5.31 次及 4.97 次，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為 69 天及 73 天，104 年度合併存貨週轉率下降至 4.97 次，平均售貨天數則增加為 73 天，主要係因 OHU 客戶因產品修改而調整交期所致。整體而言，其變化尚無重大異常情形。

(2)104年底及105年6月底存貨總額及週轉率變動之合理性說明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4 年底及 105 年 6 月底存貨總額分別為 123,661 千元及 167,021 千元，105 年 6 月底較 104 年底成長 35.06%，主係為該公司為因應 105 下半年度訂單提前備料及 OHU 業績成長備貨所致。於存貨週轉率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4 年底及 105 年 6 月底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4.97 次及 4.30 次，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為 73 及 85 天，105 年 6 月底合併存貨週轉率下降至 4.30 次，平均售貨天數則增加為 85 天，主係為因應下半年度訂單而提前備料及 OHU 客戶訂單調整交期所致。整體而言，其變化尚無重大異常情形。

2.最近期存貨去化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05 年 6 月底 存貨金額	截至 105 年 8 月底 存貨去化情形		105 年 8 月底 餘額
		金額	比率(%)	
原 物 料	38,739	14,780	38.15%	23,959
在 製 品	27,214	22,939	84.29%	4,275
半 成 品	34,623	16,015	46.26%	18,608
製 成 品	66,445	10,336	15.56%	56,109
合 計	167,021	64,070	38.36%	102,951

資料來源：該公司自結財務報表；該公司提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05年6月底存貨總額為167,021千元，截至105年8月底之合併存貨去化金額為64,070千元，去化比率為38.36%，尚未去化金額為102,951千元，去化情形尚屬良好，茲就各項存貨去化情形說明如下：

(1)原物料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原物料總額為 38,739 千元，截至 105 年 8 月底去化金額為 14,780 千元，去化比率為 38.15%，尚未去化之原物料主要為觸控面板，該公司之生產模式係以接單式生產為主，分為常用機種之策略性備料以及按照專案客戶預計交期備料，並視專案進度投產。截至 8 月底原料去化較不理想，主係為 A13 所備的原料因協調規格仍未投產，近期已協調完畢，預計 10 月底前可陸續去化；承賢科技因收款延遲，預計不會再出貨，所備原料可再轉賣；A17 及 A11 因專案進度調整，致所備原料去化較慢，近期已確定產品規格並預計第四季生產出貨。屬於策略性備料的部分為標準品之原料，去化期間約 3-6 個月。前述未去化之存貨還在生命週期內，仍可使用，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2)在製品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在製品總額為 27,214 千元，截至 105 年 8 月底去化金額為 22,939 千元，去化比率為 84.29%，未去化之在製品主要係因應客戶要求修改機台選配之作業系統，而尚未組裝完成之機台。公司生產線係屬於組裝性質且生產線不長，能快速完成製成品之組裝，故去化比率尚屬良好，經評估在製品去化情形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3)半成品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半成品總額為 34,623 千元，截至 105 年 8 月底去化金額為 16,015 千元，去化比率為 46.26%，尚未去化之半成品以主機板為主，主係因採

購板卡有最低採購量，致出貨數量低於採購量所致，其去化尚屬合理；另因醫療用電腦設備產品生命週期較長，未去化之存貨還在生命週期內，仍可使用，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4)製成品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製成品總額為 66,445 千元，截至 105 年 8 月底去化金額為 10,336 千元，去化比率為 15.56%，主係為第二季帳上屬於 OHU 客戶之製成品約 21,807 千元仍在與供應商協調規格尚未出貨，惟近期已協商完畢，並於九月底全數去化；另 OHU 帳上製成品約 11,516 千元因客戶需求調整並未下訂，該公司業已按政策提列備抵呆滯；其餘製成品則視專案進度陸續安排出貨，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3.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適足性之評估

經取得其他同業存貨呆滯損失提列政策如下：

(1)鈺緯

庫齡	原物料	在製品	製成品	呆滯料
1~90 天	0%			100%
91~180 天	10%			
181~364 天	20%			
365 天~720 天	50%			
720 天以上	100%			

資料來源：鈺緯 104 年度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承銷商評估報告

(2)鏡鈦

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					
庫齡(月)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醫療	0%	10%	20%	50%	100%
扣件	5%	20%	30%	60%	100%
微波開關	3%	15%	30%	60%	100%
提列比例合計	0-5%	10-20%	20-30%	50-60%	100%

資料來源：鏡鈦 103 年度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承銷商評估報告

(3)明基醫

項目 \ 庫齡	庫齡期間		
	一年以內	一年以上~未滿二年	二年以上
原物料	0%	50%	100%
在製品	0%	50%	100%
製成品	0%	50%	100%
商品	0%	50%	100%

資料來源：明基醫 104 年度現金增資之承銷商評估報告

該公司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提列政策經與鈺緯相較，6~12 個月提列 30%，鈺緯提列 20%，該公司 18~24 個月提列 80%，鈺緯提列 50%，其餘期間提列標準與鈺緯相當，故其提列政策與鈺緯相較，應屬允當，尚無重大不合理之情事。另與鏡鈦及明基醫相較，該公司之備抵提列政策高於鏡鈦及明基醫，主要係該公司對於存貨提列政策更趨於穩健保守原則，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合併備抵存貨跌價與呆滯損失提列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底	104 年底	105 年 6 月底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A)	13,434	21,542	29,333
期末存貨總額(B)	112,598	123,661	167,021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比率(A)/(B)	11.93%	17.42%	17.56%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05 年 6 月底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13,434 千元、21,542 千元及 29,333 千元，提列比率為 11.93%、17.42%及 17.56%。104 年底較 103 年底增加 8,108 千元，主係因採購主機板及板卡有最低採購量；105 年 6 月底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比率與 104 年底相當，尚屬合理。整體而言，該公司之提列政策係考量其產業特性及存貨使用狀態而制定，故尚屬恰當。再者，經實地了解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管理情形，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綜上所述，該公司係考量產業特性、市場需求及存貨使用狀態而制定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並依據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並考量其存貨特性所制定，經評估其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尚屬合理，且業已依所訂政策提列適足之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

該公司於平時亦採行相當之措施強化存貨之管理，如該公司因產品及原物料特性為少量多樣，存貨種類繁多，就原物料部分，料號即達一千五百種以上，故單一品項金額大多不高，為避免存貨之庫存壓力，該公司之生產模式係以接單式生產為主，並搭配計畫性備料策略，採購部門依據客戶不同期間需求、產銷會議及生產排程進行備貨及生產，且該公司會定期於每周的產銷會議、每月的存貨庫存會議及每季的存貨控管分析會議，依照料號逐項審視存貨的去化情形，檢討提出改善，並由所屬業務提出後續處置方法，經評估去化困難之料件，無法出售或運用於現有或未來的產品時，將提報財務部移至報廢倉，且每半年進行存貨盤點時，亦會檢視存貨之狀態，若有確定無法去化之虞者，則將存貨移置報廢倉準備報廢，且該公司每半年彙總評估每月由存貨去化會議所提報列入呆滯存貨之金額及品項，並決定是否申報稅務機關後報廢，經評估該公司之存貨明細、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實地於期末進行存貨盤點瞭解其庫存狀況、存貨實際報廢及呆滯提列情形並訪談採購主管，該公司存貨之管理政策措施應尚屬合理可行。

會計師說明：

1.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最近期存貨變動之合理性

(1)物料及半成品：

原物料及半成品皆係醫揚科技向廠商購買預投入生產之料件，增加之原因主係營運大幅成長，故策略性備料及備貨，致使原物料及半成品金額較以前年度增加。

(2)在製品：

在製品增加之主因主係營運大幅成長且民國 105 年 6 月開始生產之訂單較多，致使在製品存貨金額大幅增加。

(3)製成品：

上海子公司 OCI 自民國 103 年 9 月成立後，於民國 104 年度始正式營運，故存貨較民國 103 年度增加。另外美國部分因受惠於美國政府對於健保法之改革致訂單增加，故備貨以因應需求外，另部分 OEM 之客戶因調整訂單交期，延後出貨，致使該等存貨尚未出貨，且部分通路商預估可能之交期，為避免因運送時間延遲交貨，故先行備貨以利後續出貨。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較以前年度增加之原因，尚屬合理。

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提列之適足性

該公司其子公司係依據營運經驗、市場狀況、預計銷售和採購計畫及過去實際呆滯及報廢等因素分析，擬訂存貨安全存量及提列損失政策。

(1) 存貨跌價損失提列說明：

依照 IAS 2 之規定，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採逐項比較法進行評價，以檢視存貨是否有跌價損失。

(2) 存貨呆滯提列說明：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現行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係依產品狀況分類為正常品、呆滯品、堪用品、不良品及報廢品。並依產品狀況及同業經驗訂定呆滯提列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相關產品主係醫療用電腦，其產品週期約 3~7 年，不若一般 3C 產品替代率高，且部分產品或備品因客戶長期供貨及維修需求而有較長之庫存期限。此外，該公司之物控、採購及生管部門每月檢討呆滯存貨，檢視無法再活化及轉賣之料件，予以轉入報廢倉提列損失。

各年度存貨評價適足性說明：

項 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存貨總額	\$ 112,598	\$ 123,661	\$ 167,021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3,434)	(21,542)	(29,333)
存貨淨額	99,164	102,119	137,688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佔存貨比率(%)	11.93	17.42	17.56
當年度評價損失之金額	8,182	12,965	11,453
當年度評價損失佔存貨比率(%)	7.27	10.48	6.86
當年度實際報廢金額	1,829	2,073	0

經檢視醫揚科技民國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評估及計算，尚無異常之情事。此外，醫揚科技及其子公司上述各該期間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佔存貨餘額比重，亦無重大異常之變動，且依過去歷史經驗存貨實際發生報廢損失金額尚小於提列之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金額，經評估其提列之呆滯及跌價損失尚無不足，其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尚屬合理。

(四)有關 貴公司 103 年度及 104 年度兌換利益為 9,586 千元及 8,524 千元，惟 105 年前二季為兌換損失 6,579 千元，有關 貴公司發生兌換損失之原因及對匯率波動風險所採具體因應措施之說明，暨推薦證券商之評估意見。

公司說明：

本公司產品有九成以上為外銷，以歐美地區為主要銷售地，多以美金計價，主要原料如主機板、液晶顯示器、金屬機殼、觸控螢幕、CPU 等絕大部分係自國內廠商購買，是以市場匯率變動對該公司營收及獲利有相當程度之影響。為控管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獲利之影響，擬定存貨管理政策如下：

1. 本公司原物料雖多為國內購買，未來新增供應商將盡可能要求供應商以美元計價並以美元付款，以達自然避險之效果。
2. 於每季報價調整時考慮匯率的變動，預留匯率波動的空間，以減低匯率變動對獲利的影響。
3. 適度承作避險目的之遠期外匯操作，將匯率波動之風險掌控於一定範圍內。
4. 本公司財務部與各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相關資訊，以研判匯率變動走勢，適度調整外幣帳戶之比重，減少帳上外幣匯率波動風險。

推薦證券商說明：

經詢問該公司財務主管並檢視其財務報告、年報及進(銷)貨、現金及約當現金、營業外收支等明細帳，同時抽核進(銷)貨客戶之收、付款憑證，並取得其內(外)銷及內(外)購比重及帳列現金之幣別，該公司主要收入來源多以美元計價，而營運支出則係以新台幣為主，故該公司在收到客戶所支付之美金大都會在支付貨款及有費用支出時兌換成台幣，以維持其營運週轉，因此該公司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應收帳款保有之幣別。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針對匯兌損益波動風險，係由財務部負責與各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相關資訊，以研判匯率變動走勢，適度調整外幣帳戶之比重，減少外幣匯率波動風險；業務部門則根據匯率走勢，於每季調整產品報價，減低匯率波動對獲利的影響；另採購部門進行購料時，要求供應商盡量以美金計價及付款，以期達到收付款同一幣別的自然避險效果。除前述因應匯率風險的措施外，該公司亦酌量承作預售遠期外匯避險操作，是以該公司對針對匯率波動風險，已有具體因應措施。

二十四、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共召開 21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 率 (B/A)	備註
董事長	莊永順	21		100%	任內共召開 21 次
董事	許金龍	21		100%	任內共召開 21 次
董事	王鳳翔	17	2	81%	任內共召開 21 次
董事	哈繼恒	5		63%	104.4.30 就任，105.2.23 卸任 任內共召開 8 次
董事	許中明	7		88%	104.4.30 就任，105.2.23 卸任 任內共召開 8 次
董事	李祖德	9	2	80%	105.2.23 就任，任內共召開 11 次
獨立董事	李世光	2		100%	105.2.23 就任，105.5.19 辭任 任內共召開 2 次
獨立董事	江博文	11		100%	105.2.23 就任，任內共召開 11 次
獨立董事	戴怡蕙	10	1	91%	105.2.23 就任，任內共召開 11 次
獨立董事	李三良	4	—	100%	105.7.22 就任，任內共召開 4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
105.01.04	擬聘任許金龍先生擔任本公司營運長案	許金龍	許金龍為當事人	許金龍董事已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
105.02.03	本公司 104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王鳳翔	王鳳翔為當事人	王鳳翔董事已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

105.03.08	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李世光 江博文 戴怡蕙	李世光、江博文及戴怡蕙為當事人	李世光、江博文及戴怡蕙已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
105.07.22	審查董事薪資報酬案	江博文 李祖德 莊永順 王鳳翔 許金龍	江博文、李祖德、莊永順、王鳳翔、許金龍為當事人	江博文、李祖德、莊永順、王鳳翔、許金龍已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
105.07.22	審查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莊永順 王鳳翔 許金龍	莊永順、王鳳翔及許金龍為當事人	莊永順、王鳳翔及許金龍已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
105.08.05	本公司 105 年第二季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莊永順 王鳳翔 許金龍	莊永順、王鳳翔及許金龍為當事人	莊永順、王鳳翔及許金龍已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
105.11.01	本公司 105 年第三季經理人績效獎金案、一〇四年度董監酬勞分配案、經理人分配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案、擬訂定本公司現金增資員工認股辦法及經理人可認購股數案	莊永順 王鳳翔 許金龍	莊永順、王鳳翔及許金龍為當事人	莊永順、王鳳翔及許金龍已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已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召開董事會。
- 2.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強化董事會之公司治理職能，並依「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監督董事會之運作。
- 3.本公司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及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制度，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等之報酬是否合宜。
- 4.本公司定期安排董事參與專業進修課程，使董事保持其核心價值及專業能力。
- 5.持續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揭露及公司網站訊息更新等。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105 年 2 月 23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李世光	1	0	100%	105 年 5 月 19 辭任任內共召開 1 次
獨立董事	江博文	6	0	100%	任內共召開 6 次
獨立董事	戴怡蕙	6	0	100%	任內共召開 6 次
獨立董事	李三良	3	—	100%	105 年 7 月 22 就任任內共召開 3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 條之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1.本公司獨立董事定期收到稽核報告外，稽核主管均列席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進行稽核業務報告，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皆已充分溝通。
 - 2.本公司會計師與獨立董事連繫以進行公司財務、業務狀況等事項之溝通。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05 年 2 月 23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共召開 10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	備註
監察人	杜昀真	10	100%	
監察人	曾賀群	5	63%	104.4.30 就任，任內共召開 8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有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連絡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做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間有直接聯繫管道。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對董事會決議結果皆無異議。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一)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 本公司隨時掌控董事、經理人及持股 10% 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並按時申報主管機關。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往來依「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辦理。 (四)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	尚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是根據公司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選任，均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 (二) 本公司已於 105 年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依據公司的營運規模及主管機關規定，於適當時機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本公司雖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但針對董事出席率與每年進修時數等均保持定期紀錄及追蹤。 (四)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確認並非為本公司之利害關係人，無業務相關之利益衝突。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相關聯絡資訊均依規定公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建立與投資人之溝通管道。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尚無重大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一) 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研擬規劃中，目前藉由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公司相關資訊。 (二) 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之工作，及公司網站資訊維護更新，並落實發言人制度專責對外溝通本公司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本公司向來重視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辦理員工勞、健保及提撥退休金，提供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在職訓練及舒適安全之工作環境。與供應商關係均維持長期良好之合作關係。本公司董事已參與公司治理之相關課程，此外亦隨時告知董事公司治理之相關法令更新。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尚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		本公司已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自行評估公司治理運作及執行情形，並無重大需改善之缺失。此外，本公司之內部稽核單位定期依據內控制度及相關法規執行各項檢查，以確保本公司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	尚無重大差異

註 1：運作情不論勾選「是」「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設有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 成員家數	備註 (註 3)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李世光	✓		✓	✓	✓	✓	✓	✓	✓	✓	✓	2	105 年 5 月 19 辭任
獨立董事	江博文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戴怡蕙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李三良	✓		✓	✓	✓	✓	✓	✓	✓	✓	✓	1	105 年 7 月 22 就任

註 1：身分別請填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款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 第一屆薪酬委員會於105年1月4日成立，任期至105年2月23日該屆董事任期屆滿之日止。本屆(第二屆)委員任期自105年3月8日起至108年2月22日本屆董事任期屆滿之日止。105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1 次(A)，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第一屆召集人 第二屆委員	李世光	1	—	100%	105 年 5 月 19 辭任第二屆委員。
第一屆委員 第二屆召集人	江博文	4	—	100%	
第一、二屆委員	戴怡蕙	4	—	100%	
第二屆委員	李三良	3	—	100%	105 年 7 月 11 就任第二屆委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 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已善盡社會責任。 (二) 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宣導企業經營理念及社會責任義務。 (三) 本公司由人資部負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四) 本公司之績效考核與社會責任政策目標結合，且訂有同仁工作規則及薪酬、績效獎金辦法，期許同仁薪資與公司營運共同成長。	尚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一) 本公司執行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並推動電子表單，減少紙張之使用。 (二) 本公司對於事業廢棄物之處理，均委託由政府認定核可之專業廢棄物處理廠商負責清運與處理。 (三) 本公司產品於設計、生產時均將對環境影響納入考量，並定時檢查及維護空調以節省用電及提升資源效率。	尚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並依法令規章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額外投保員工團體保險。 (二) 本公司訂有「就業場所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辦法」妥善處理員工申訴案件，共創和諧安全之工作環境。 (三) 本公司遵行勞動基準法及勞工安全衛生法等法令之規定，提供員工溫馨、舒適安全的辦公環境，對員工實行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並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四)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工會議，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五) 本公司對員工安排相關在職教育訓練。 (六) 本公司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回覆及處理消費者申訴相關之問題。 (七)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本公司重視環境與社會保護，與供應商來往前會執行供應商評鑑。 (九) 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雖尚未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但本公司與供應商仍共同致力於提升社會企業責任。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揭露本公司重要活動與資訊，另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編製股東會年報，並於股東會召開前將年報之電子檔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運作大致上如「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未來視實際需要，再研議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或訂定相關制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環保工作、本公司實施垃圾分類及設置資源回收處，並推動電子表單節省紙張資源。 (二) 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本公司不定期響應各界發起之公益活動。 (三) 顧客權益：對於顧客之抱怨，本公司相關單位均即時妥善處理，以維護顧客權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人權：本公司關懷弱勢族群，聘僱原住民及殘障人士為員工，力行符合政府宣導企業提供保障工作機會理念。				
(五) 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本公司遵行勞動基準法及勞工安全衛生法等法令之規定，並對員工宣導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並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通過評鑑之查証標準如下所示				
(一) 所有產品都經過 CE & FCC 的認證以確保產質量。				
(二) 100 年 08 月通過 ISO 9001: 2008 國際品質認證及 ISO 13485: 2003 醫療器材業品質管理系統驗證。				
(三) 105 年 01 月通過 ISO-14001: 2004 環境管理體系認證。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原則。 (二)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本公司為降低不誠信行為之風險，於設定方案時，皆明訂其相關限制。	尚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一) 本公司於交易往來前，先評估往來對象合法性，以確保往來對象商業誠信度。 (二) 本公司由資源服務處負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目標，並將定期對董事會報告。 (三)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若有任何決策或交易有利益衝突情形，不得參與決策或表決。 (四) 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改善；內部稽核人員亦定期查核本公司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各項程序，並做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五) 本公司定期於主管會議及各內部會議宣導誠信經營等相關事項。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相關公司資料，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以資遵循運作，整體運作與所訂守則並無顯著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有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辦法」、「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等相關規章，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無。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無。

柒、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請參閱第 187~201 頁。

二、公司章程

請參閱第 202~205 頁。

三、未來股利發放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歷年虧損及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其餘視經營需要，除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未達○．一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股利之發放總額應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 5%。

四、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背書保證相關資訊：無。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 年 06 月 13 日

本公司民國104年4月1日至105年3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03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為首次辦理股票上櫃之需要，本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二十八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外部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06月1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莊永順 簽章



總經理： 莊永順 簽章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 6 月 13 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4 年 4 月 1 日至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4 年 4 月 1 日至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3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文冠

會計師

張永達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5016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6 月 1 4 日

承銷商總結意見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醫揚科技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409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合計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24,090 仟元整,依法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維



承銷部門主管：陳立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0 月 3 1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申請股票上櫃，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申請股票上櫃。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審查有價證券上櫃作業程序」、「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初次申請上櫃用之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等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股票上櫃，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股票上櫃之情事。

此致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彭義誠律師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7 月 28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普通股2,409,000股，每股面額壹拾元整，總計普通股新台幣24,090,000元整，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彭義誠律師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0 月 3 1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05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莊永順



總經理：莊永順

財務主管：楊祥芝



會計主管：楊祥芝

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31 日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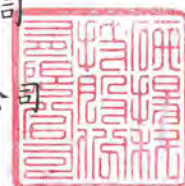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05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負責人：莊永順

法人董事代表人：莊永順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0 月 3 1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05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王鳳翔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0 月 3 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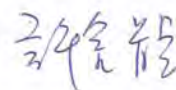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05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許金龍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0 月 3 1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05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李祖德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0 月 3 1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05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江博文



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31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05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戴怡蕙 戴怡蕙

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31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05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李三良



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31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05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發行人：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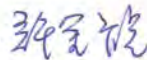
經理人：莊永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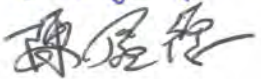
王鳳翔



許金龍



陳盈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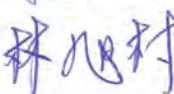
趙興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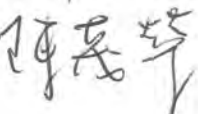
何奔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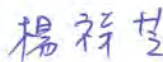
林旭村



陳茂榮



楊祥芝



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31 日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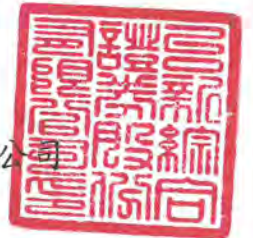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受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醫揚公司）委託，擔任醫揚公司募集與發行 105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醫揚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維俊

日期：105 年 10 月 31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醫揚公司）委託，擔任醫揚公司募集與發行 105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醫揚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方維昌



日期：105 年 10 月 31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醫揚公司）委託，擔任醫揚公司募集與發行 105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醫揚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惟龍

日期：105 年 10 月 31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醫揚公司）委託，擔任醫揚公司募集與發行 105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醫揚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史綱



日期：105 年 11 月 28 日

聲明書

茲聲明本公司本次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聲明人：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莊永順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0 月 31 日

聲明書

茲聲明本公司本次主辦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聲明人：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維俊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0 月 31 日

聲明書

茲聲明本公司本次協辦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聲明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方維昌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0 月 31 日

聲明書

茲聲明本公司本次協辦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不受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聲明人：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惟龍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0 月 31 日

聲明書

茲聲明本公司本次協辦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不受理下列對象之投標單：

-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關係者。
-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
- 八、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聲明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史綱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1 月 28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AEON ELECTRONICS, INC.、AAEON TECHNOLOGY GMBH、AAE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研揚科技(蘇州)有限公司、ONYX HEALTHCARE USA, INC、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華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富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晶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情事，悉依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規範辦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醫揚科技股份有



負責人：莊永順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情事，悉依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規範辦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莊永順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情事，悉依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規範辦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AAEON ELECTRONICS, INC.

負 責 人：莊永順

莊永順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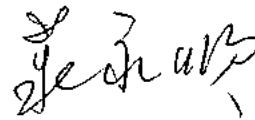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情事，悉依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規範辦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AAEON TECHNOLOGY GMBH

負 責 人：莊永順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情事，悉依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規範辦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AAE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負 責 人： 成金順



AAE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57 GENTING LANE, #07-00
SINGAPORE 349564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情事，悉依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規範辦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研揚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負 責 人： 莊永順

莊永順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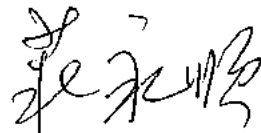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情事，悉依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規範辦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ONYX HEALTHCARE USA, INC

負責人：莊永順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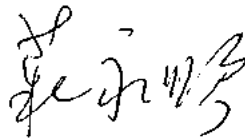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情事，悉依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規範辦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負責人：莊永順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情事，悉依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規範辦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負責人：莊永順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莊永順' (Zhuang Yongshu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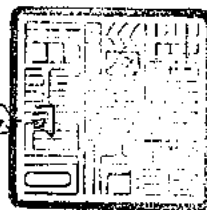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情事，悉依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規範辦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施 崇 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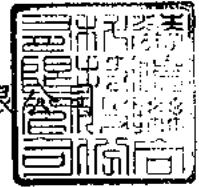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情事，悉依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規範辦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華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福 能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情事，悉依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規範辦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富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莊永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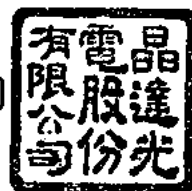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情事，悉依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規範辦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晶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 英 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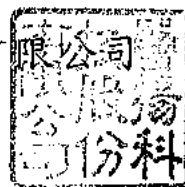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與集團企業間（詳附表所列示）於最近一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目前止，並無財務業務往來情事，未來配合營運若須財務業務往來，將依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規範辦理，並承諾將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醫揚科技股份有



負責人：莊永順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集團企業名稱	簡 稱
ASUS COMPUTER INTERNATIONAL	ACI
翔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翔威
ASUS HOLLAND B. V.	ACH
ASUS INTERNATIONAL LIMITED	AIL
ASUSTEK HOLDINGS LIMITED	AHL
ASUS GLOBAL PTE. LTD.	ASGL
華碩雲端股份有限公司	華碩雲端
國際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聯合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祥碩
亞旭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亞旭
華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誠
華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敏
凌海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凌海
力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力碩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力智
ASUS DIGITAL INTERNATIONAL PTE. LTD.	ADI
翔孚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翔孚蘇州
GREAT EXTEND INVESTMENT CORP.	GEI
ASKEY INTERNATIONAL CORP.	ASKEYI
DYNALINK INTERNATIONAL CORP.	DIC
MAGIC INTERNATIONAL CO., LTD.	MIC
ASKEY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ASKEY VN
MAGICOM INTERNATIONAL CORP.	MAGICOM
揚旭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旭揚上海
OPENBASE LIMITED	OB
LEADING PROFIT CO., LTD.	LP
UNI LEADER INTERNATIONAL LTD.	UNI
亞旭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亞旭江蘇
蘇州旭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註 1.)	蘇州旭詠
遠智(香港)有限公司	遠智
SILIGENCE SAS	SILIGENCE
亞旭視訊科技(吳江)有限公司	亞旭視訊吳江
ASKEY COMMUNICATION GMBH	ASKEYCG

集團企業名稱	簡 稱
INTERNATIONAL UNITED TECHNOLOGY CO., LTD.	IUTS
AGAITECH HOLDING LTD.	AG AHL
香港凌海科技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凌海
凌海達(深圳)有限公司	凌海達深圳
凌海通智能(深圳)有限公司	凌海通深圳
ENERTRONIX INTERNATIONAL LIMITED	ENIL
ENERTRONIX HOLDING LTD.	ENHL
力碩電子(惠州)有限公司	力碩惠州
AAEON DEVELOPMENT INCORPORATED	AAEONDI
AAEON TECHNOLOGY CO., LTD.	AAEONTCL
AAEON TECHNOLOGY (EUROPE) B. V.	AAEONEU
研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研友
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力祥
力群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力群香港
龍騰力群科技開發(深圳)有限公司	龍騰力群深圳
UPI SOLUTIONS CO., LTD.	UPIJP
ASUS CLOUD SINGAPORE PTE. LTD.	ASUSCLOUDSG
華碩雲端(天津)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華碩雲端天津
ASUS CLOUD (LUXEMBOURG) S. A. R. L.	ASUSCLOUDLB
WAVEFA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註 2.)	WAVEFACE
DEEP DELIGHT LIMITED	DDL
CHANNEL PILOT LIMITED	CHANNEL
UNIMAX HOLDINGS LIMITED	UHL
ASUS TECHNOLOGY PTE. LIMITED	ASTP
ASUS MIDDLE EAST FZCO	ACAE
ASUS EGYPT L. L. C.	ACEG
ASUS COMPUTER GMBH	ACG
ASUS COMPUTER BENELUX B. V. (註 3.)	ACBNL
ASUS FRANCE SARL	ACF
ASUSTEK(UK) LIMITED	ACUK
華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華科香港

集團企業名稱	簡 稱
ASUS KOREA CO., LTD.	ACKR
ASUSTEK COMPUTER (S) PTE. LTD.	ACSG
ASUS POLSKA SP. Z O. O.	ACPL
ASUS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ACIN
ASUS TECHNOLOGY HOLLAND B. V.	ACNL
ASUS TECHNOLOGY(VIETNAM) CO., LTD.	ACVN
ASUSTEK ITALY S. R. L.	ACIT
ASUS IBERICA S. L.	ACIB
華碩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華碩蘇州
ASUS JAPAN INCORPRATION	ACJP
ASUS COMPUTER CZECH REPUBLIC S. R. O.	ACCZ
華碩電腦(上海)有限公司	華碩上海
ASUS CZECH SERVICE S. R. O.	ACCZS
ASUS SERVICE AUSTRALIA PTY LIMITED	ASAU
ASUS AUSTRALIA PTY LIMITED	ACAU
ACBZ IMPORTACAO E COMERCIO LTDA.	ACBZ
ASUS INDIA PRIVATE LIMITED	ASIN
ASUS ISRAEL(TECHNOLOGY) LTD.	ACIL
華碩電腦(重慶)有限公司	華碩重慶
ASUS PERU S. A. C.	ACPE
ASUS SERVICE INDONESIA PTE. LTD.	ASID
ASUS HOLDINGS MEXICO, S. A. DE C. V.	ACMH
ASUS MEXICO, S. A. DE C. V.	ACMX
ASUS PORTUGAL, SOCIEDADE UNIPessoal LDA.	ACPT
ASUS HUNGARY SERVICES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ACHU
ASUS SWITZERLAND GMBH	ACCH
ASUS NORDIC AB	ACN
ASUS COMPUTER COLUMBIA S. A. S.	ACCO
宇碩電子(股)公司	宇碩
上海華維電腦有限公司	上海華維

集團企業名稱	簡 稱
華碩置業(蘇州)有限公司	華碩置業蘇州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以及與本公司申請上櫃案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中心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理」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申請人：醫揚科技股份

負責人：莊永順



中華民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本公司為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中心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法人董事：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莊永順



中華民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本人為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暨董事長，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中心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理」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法人董事：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莊永順



中華民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本人為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中心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理」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法人董事：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王鳳翔



中華民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本人為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中心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理」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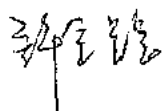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法人董事：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許金龍



中華民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本人為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中心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董事：李祖德



中華民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本人為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中心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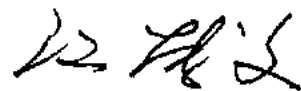
-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理」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獨立董事：江博文



中華民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本人為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中心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理」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獨立董事：戴怡蕙 戴怡蕙

中華民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本人為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中心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理」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獨立董事：李 三 良



中華民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以及與本公司申請上櫃案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中心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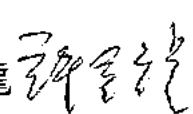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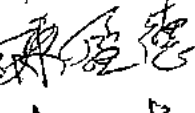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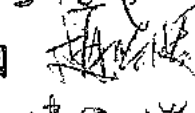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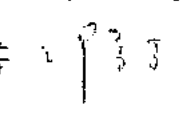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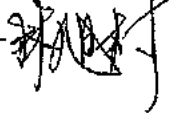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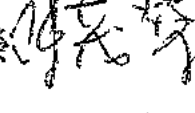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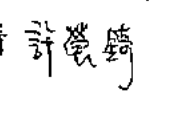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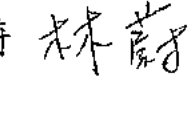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理」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經理人：莊永順  王鳳翔  許金龍 
陳盈德  趙興國  何奔芳 
林旭村  陳茂榮  楊祥芝 楊祥生
受僱人：許瑩錡  林蔚 

中華民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以及與本公司申請上櫃案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中心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 一、切實遵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理」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經理人：莊富鈞

莊富鈞

中華民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相關人員輔導並承銷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櫃案，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貴中心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第 66 條、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本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所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理」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主辦推薦證券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維



中華民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相關人員輔導並承銷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櫃案，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中心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第 66 條、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本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所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理」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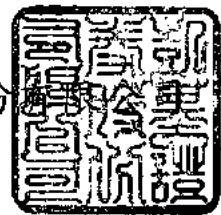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協辦推薦證券商：凱基證券股份

負責人：方維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7 月 28 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相關人員輔導並承銷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櫃案，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中心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第 66 條、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一、本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所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理」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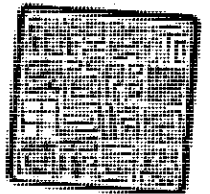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協辦推薦證券商：永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惟龍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7 月 28 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相關人員輔導並承銷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櫃案，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依 貴中心相關規定處理，並自負證券交易法第 56 條、第 66 條、第 171 條、第 174 條及其他相關法律之責任。

- 一、本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所指定之人等，亦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理」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協辦推薦證券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史綱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 1 月 2 8 日

本律師承辦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櫃案，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自負法律責任。

- 一、絕對保持超然獨立之精神並本於誠信，本案審查期間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
-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律師事務所：翰辰法律事務所

律師：彭義誠



中華民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

Meridian Attorneys-at-Law

電話:02-27519918 傳真:02-27519916

地址:108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216號4樓

TEL:02-27519918 FAX:02-27519916

Office:4F, No. 216 TunHwa S. Road, Sec. 1 Taipei 106, Taiwan, R. O. C.

聲 明 書

本律師承辦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櫃案，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自負法律責任。

- 一、絕對保持超然獨立之精神並本於誠信，本案審查期間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
-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36條及第43條之1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莊植焜律師



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7 月 28 日

本會計師承辦醫揚科技公司申請有價證券上櫃案，茲承諾遵守下列事項，如有違反，願自負法律責任。

- 一、絕對保持超然獨立之精神並本於誠信，本案審查期間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
- 二、知悉並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理」第 36 條及第 43 條之 1 有關承銷禁止參與對象之規定。

特此聲明

此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會計師事務所：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淑瓊

曾惠瑾

許文冠



中華民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屆第十三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4 日（一）下午 4:00

開會地點：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35 號 2 樓會議室

出席董事：

親自出席：莊永順、王鳳翔、許金龍、許中明（共計 4 人）

委託出席：無

缺席董事：哈繼恒

列席監察人：杜昀真、曾賀群（共計 2 人）

列席人員：何奔芳（資源服務處主管）、楊祥芝（財會主管）、林蔚（稽核主管）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三）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四、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一案～第十五案略

第十六案：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案，提請討論。

說 明：一、為配合公司營運成長及吸引優秀人才投入本公司團隊，擬授權董事長於適當時機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申請股票上櫃櫃檯買賣。

二、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請 105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七案～十八案略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

主席簽章：莊永順



記錄簽章：許瑩錡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屆第四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13 日（一）下午 3:30

開會地點：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35 號 2 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董事：

親自出席：莊永順、王鳳翔、許金龍、江博文、戴怡蕙
(共計 5 人)

委託出席：李祖德

缺席董事：無

列席人員：楊祥芝(財會主管)、林蔚(稽核主管)、陳素嬌(台新證券)、陸宏銘(台新證券)、
馬靖涵(台新證券)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略)。

四、討論事項：

(一)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一案～第七案略

第八案：通過 104 年 4 月 1 日至 105 年 3 月 31 日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本公司為申請股票上櫃，已完成 104 年 4 月 1 日至 105 年 3 月 31 日之內
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並依自行評估結果出具「內部控制聲明書」，
請參閱【附件八】。

二、本案業經 105 年 6 月 13 日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九案～第十案略

第十一案：於初次上櫃前與主辦證券承銷商簽訂「過額配售協議書」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
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第二條規定，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以普通股辦理
股票初次上櫃案件，應於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初次上櫃前與發行公司簽
訂過額配售及價格穩定協議與特定股東簽訂自願集保承諾，其內容應提
董事會通過。

二、依上述規定，本公司擬於申請初次上櫃前與證券承銷商簽訂「過額配售
協議書」，相關內容請參閱【附件九】。

三、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與主辦承銷商簽訂協議書及與特
定股東協調配合辦理集保事宜。若因法令規定或事實需要調整相關內容

時，亦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先行處理，再提報最近一次董事會追認。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二案～第十三案略

五、臨時動議

六、散會

主席簽章：莊永順



記錄簽章：楊祥芝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屆第六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7 月 11 日（一）下午 01:00

開會地點：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35 號 2 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董事：

親自出席：莊永順、王鳳翔、許金龍、李祖德、江博文、戴怡蕙（共計 6 人）

委託出席：無

缺席董事：無

列席人員：楊祥芝(財會主管)、陳素嬌(台新證券)、陸宏銘(台新證券)、馬靖涵(台新證券)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略)。

四、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略)。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一案：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依 89 年 1 月 3 日(89)台財證(一)字第 10116 號函等相關函令規定，明定
具體之股利政策，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二、「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三】。

三、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請下一次股東會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略

第三案：通過 105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財務預測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為配合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擬出具 105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財務預測資料，
作為審查之參考。

二、本公司 105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財務預測資料僅提供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
櫃檯買賣中心審查之用，不得對任何特定人及非特定人以任何方式公開揭
露。

三、於主管機關審查期間，如遇主管機關要求或客觀條件變更需進行調整時，
在不影響原預計稅前純益 20%的範圍內，擬請董事 會授權董事長先行調
整，再提報董事會。

四、105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財務預測請參閱【附件四】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略

五、臨時動議

六、散會

主席簽章：莊永順

記錄簽章：楊祥芝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第廿八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歷年虧損及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其餘視經營需要，除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未達○・一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u>股利之發放總額應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5%。</u>	第廿八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歷年虧損及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其餘視經營需要，除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未達○・一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配合公司實際需要並符合法令規定。
第三十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五日。自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正式生效，其修正亦同。 第一次修正日期為一〇〇年十二月八日。 第二次修正日期為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三次修正日期為一〇四年四月三十日。 第四次修正日期為一〇五年二月二十三日。 第五次修正日期為一〇■年■月■日。	第三十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五日。自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正式生效，其修正亦同。 第一次修正日期為一〇〇年十二月八日。 第二次修正日期為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三次修正日期為一〇四年四月三十日。 第四次修正日期為一〇五年二月二十三日。	增訂修正日期(下一次股東會)。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屆第十次董事會議事錄(摘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24 日 (一) 下午 2:30

開會地點：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35 號 2 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董事：

親自出席：莊永順、王鳳翔、許金龍、李祖德、江博文、李三良、戴怡蕙(共計 7 人)

委託出席：無

缺席董事：無

列席人員：楊祥芝(財會主管)、林蔚(稽核主管)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略)。

四、討論事項：

(一)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一案：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以提撥辦理股票上櫃前之公開承銷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本公司申請股票初次上櫃案，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5 年 10 月 5 日上櫃審議委員會決議通過。

二、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409,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共計 24,090,000 元，暫定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98 元溢價發行，預計募集總金額為 476,982,000 元，惟向金管會委託之機構申報案件之暫定發行價格與實際發行價格，擬提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參酌市場狀況，並依相關證券法令與主辦證券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三、本次現金增資除依公司法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之 15%計 361,000 股由員工認購外，其餘 2,048,000 股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及本公司 105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決議，由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利，全數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不受公司法第 267 條按照原有股份比例盡先分認之規定限制。員工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之部分，擬提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對外公開承銷認購不足部分，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規定辦理。

四、本次現金增資均採無實體發行，發行之新股權利及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請參閱【附件二】。

五、本次現金增資案俟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授權董事長訂定增資基準日等發行新股之相關事宜。

六、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募集金額、資金計畫之用途及其他相關事項，包括依主管機關指示或因客觀環境變更而需變更時，暨本案未盡事宜之處，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七、本案業經 105 年 10 月 24 日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略

五、臨時動議

六、散會

主席簽章：莊永順

記錄簽章：楊祥芝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節錄)

時 間：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三日上午九時

地 點：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35 號 2 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 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計 10,968,782 股，占本公司發行總股數 14,345,100 股之 76.46%。

主 席：莊永順



記錄：楊祥芝



一、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開會成數，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略

四、討論暨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說 明：一、為配合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及實際需要，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二、「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二。
三、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第八案略

第九案：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案。

說 明：一、為配合公司營運成長及吸引優秀人才投入本公司團隊，擬授權董事長於適當時
機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申請股票上櫃櫃檯買賣。
二、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

六、散 會：上午九點三十分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第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u>貳億伍仟萬元整</u>，分為<u>貳仟伍佰萬股</u>，每股金額新臺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之股份，得授權董事會視情況需要分次發行之。 <u>前項股份總額內保留參佰萬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視實際需要分次發行。</u>	第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u>壹億伍仟萬元整</u>，分為<u>壹仟伍佰萬股</u>，每股金額新臺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之股份，得授權董事會視情況需要分次發行之。	配合公司實際需要修正額定資本額。
第八條 本公司以低於市價(每股淨值)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時，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始得發行。 本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時，應於轉讓前，提請最近一次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之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第八條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以低於市價(每股淨值)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時，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始得發行。 本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時，應於轉讓前，提請最近一次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之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修正部分文字。
第十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依法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發行其他有價證券者，亦同。 前項規定發行之股份，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或保管，亦得依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之請求，合併換發大面額證券。	第十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依法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u>公開發行股票後</u>，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發行其他有價證券者，亦同。 前項規定發行之股份，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或保管，亦得依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之請求，合併換發大面額證券。	修正部分文字。
第十一條 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之期間內均停止之。 本公司股務處理事項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所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 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之期間內均停止之。 本公司<u>公開發行後</u>，股務處理事項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所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	修正部分文字。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理。	
第十三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 <u>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u> ，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 <u>十五日前</u> ，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並公告之。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述召集通知，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三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 <u>二十日前</u> ，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 <u>十日前</u> ，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並公告，該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前項召集通知時間股東常會為 <u>三十日前</u> ，股東臨時會則為 <u>十五日前</u> 。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述召集通知，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修正部分文字。
第十四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本公司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前項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之。	第十四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本公司 <u>公開發行後</u> ，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前項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之。	修正部分文字。
第十五條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 本公司於上市(櫃)後，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股東行使表決權方式之一。	第十五條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	配合臺證上一字第 1040000038 號函及證櫃審字第 10400000511 號函爰修增訂相關文字。
第十七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簽章，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及決議方法、議事經過要領及結果，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七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簽章，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及決議方法、議事經過要領及結果，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 <u>電子方式為之</u>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修正部分文字。
第四章 董事及 <u>審計委員會</u>	第四章 董事及 <u>監察人</u>	配合審計委員會成立修訂內容
第十八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	第十八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 <u>監察人二至三人</u> ，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	配合成立審計委員會成立及營運需要修訂內容。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任，連選得連任。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用<u>累積投票制</u>，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u>上述選舉方法有修正之必要時，除應依公司法第一七二條等規定辦理外，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u> 前項董事名額中，得包含獨立董事至少二席，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辦理。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處理。 本公司股票初次上市(櫃)後，董事選舉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用<u>單記名累積選舉法</u>，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該方法有修正之必要時，除應依公司法第一七二條等規定辦理外，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依前項董事名額中，得包含獨立董事至少二席，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辦理。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處理。	
<u>第十八條之一</u>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負責執行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之職權。本公司董事會得因業務運作之需要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新增)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新增內容
第十九條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全體董事所持有之股份應受主管機關有關法令之規範。 本公司得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十九條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全體董事、監察人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規定辦理。 本公司得於董事、監察人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修訂內容
第廿一條 董事長為董事會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董事得以書面授權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	第廿一條 董事長為董事會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董事得以書面授權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	配合選任獨立董事修訂內容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載明授權範圍，並以受一人委託為限。 獨立董事委託代理出席，其受託代理出席者，仍以獨立董事為限，一般董事不可受獨立董事之委託代理出席。	載明授權範圍，並以受一人委託為限。	
第廿二條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董事會得以視訊會議為之，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廿二條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 董事會得以視訊會議為之，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u>監察人除得單獨依法行使監察權外，並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但不得加入表決。</u>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修訂內容
第廿四條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獨立董事因故解任(含辭職、解任、任期屆滿等)，致人數不足規定席次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廿四條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 <u>或監察人全體均解任時</u> ，董事會應於三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本公司 <u>公開發行股票後</u> ，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u>本公司公開發行之後</u> ，獨立董事因故解任(含辭職、解任、任期屆滿等)，致人數不足規定席次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修訂內容
第廿五條 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董事長、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第廿五條 本公司董事、 <u>監察人</u> 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董事長、董事 <u>及監察人</u> 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修訂內容
第廿七條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表冊，依法令程序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1.營業報告書。	第廿七條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 <u>監察人查核</u> ，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修訂內容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2.財務報告。 3.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1.營業報告書。 2.財務報告。 3.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廿八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歷年虧損及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其餘視經營需要，除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未達○·一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第廿八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於完納稅捐、彌補歷年虧損及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其餘視經營需要，除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保留部分盈餘外，如尚有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如下： 一、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三、其餘之盈餘併同以往年度盈餘由董事會擬訂股東股利分配議案後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原則上，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未達○·一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且董事會得依經濟環境及公司營運狀況變更上開比例。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若員工紅利以配發新股方式，前項員工紅利提撥總金額固定不變，並以股東會開會前一日之收盤價(或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據以折算員工股票紅利股數。 前項員工紅利以股票發給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之。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酌作文字修正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說明
第廿八條之一 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五，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之，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新增)	配合公司法第235條、第235條之一、第240條修訂內容。
第三十條 (略) 第四次修正日期為一〇五年二月二十三日。	第三十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五日。自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正式生效，其修正亦同。 第一次修正日期為一〇〇年十二月八日。 第二次修正日期為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三次修正日期為一〇四年四月三十日。	增訂修正日期及次數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第股東常會議事錄(節錄)

時 間：民國一〇五年年六月六日（星期 一）上午九時整。

地 點：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35 號 9 樓。

出 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計 11,049,937 股，占本公司發行總股數 14,345,100 股之 77.03%。

出席董事會成員：莊永順、許金龍、李祖德、江博文、戴怡蕙

其他列席：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張淑瓊會計師

主 席：莊永順

記 錄：楊祥芝

一、宣布開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開會成數，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略）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略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稅後純益為 NT\$119,326,533 元，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NT\$11,932,653 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 NT\$28,156,540 元，擬分配股東現金紅利 NT\$86,070,600 元（每股配發 6 元），股票紅利 NT\$14,345,100 元（每股配發 1 元），盈餘分配表如下：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28,156,540	
加：一〇四年度稅後淨利	119,326,533	
減：提撥法定盈餘公積(10%)	(11,932,653)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35,550,420	
減：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86,070,600)	每股 6.00 元
股東紅利-股票	(14,345,100)	每股 1.00 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35,134,720	
註：本年度優先分配一〇四年度之盈餘。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莊永順

會計主管：楊祥芝

二、本案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暨後續相關發放事宜。
本次現金股利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配發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三、嗣後如因本公司辦理增資發行新股、員工行使認股權、買回庫藏股或轉讓庫藏股等其他原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需要修正時，擬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相關事宜。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略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並以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之股數提供上櫃公開承銷案，
提請討論。

說明：一、為因應營運發展需要及符合初次上櫃申請之法令規定，本公司擬於主管機關規定之額度內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惟實際發行新股股數、發行價格及發行時間擬報請股東會授權由董事長與承銷商洽談，依據公開承銷配售方式及申請上櫃之實際情形依法處理。

二、本次發行之新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之 10%~15%供員工承購，其餘股份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之 1 條規定，擬提請請原股東放棄認購，全額提撥未來本公司股票上櫃前對外公開承銷之用。

三、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發行股份相同，並採無實體發行。

五、本次現金增資新股承銷配售方式、所定發行條件、資金用途及其他有關事項，如經主管機關指示或為因應客觀環境有許多正需要，及其他未盡事宜，擬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上午九點三十分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ONYX Healthcare Inc。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1.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2.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3. 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4.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5.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6. 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7.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8.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9.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10.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11.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12.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13.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14. F214990 其他交通運輸工具及其零件零售業
15.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16.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17.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18.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19.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20.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 三 條：本公司因業務或投資事業需要，得為對外背書及保證，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本公司之資金，除有公司法第十五條各款情形外，不得貸與股東或任何他人。

第 四 條：本公司得視業務上之必要對外轉投資，且得經董事會決議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轉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有關轉投資不得超過實收資本總額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 五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支機構。

第 六 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第 七 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億伍仟萬元整，分為貳仟伍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之股份，得授權董事會視情況需要分次發行之。前項股份總額內保留叁佰萬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視實際需要分次發行。

第 八 條：本公司以低於市價(每股淨值)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時，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始得發行。

本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時，應於轉讓前，提請最近一次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之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第 九 條：本公司股票擬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始得為之。

第 十 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依法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發行其他有價證券者，亦同。

前項規定發行之股份，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或保管，亦得依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之請求，合併換發大面額證券。

第十一條：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之期間內均停止之。

本公司股務處理事項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所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十二條：本公司股東會分股東常會及股東臨時會二種，股東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十三條：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並公告之。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述召集通知，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四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本公司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前項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之。

第十五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

本公司於上市(櫃)後，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股東行使表決權方式之一。

第十六條：股東會之決議除法令或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七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簽章，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及決議方法、議事經過要領及結果，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第十八條：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上述選舉方法有修正之必要時，除應依公司法第一七二條等規定辦理外，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

前項董事名額中，得包含獨立董事至少二席，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辦理。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處理。

本公司股票初次上市(櫃)後，董事選舉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第十八條之一：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負責執行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之職權。

本公司董事會得因業務運作之需要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第十九條：本公司公開發行後，全體董事所持有之股份應受主管機關有關法令之規範。

本公司得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 廿 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廿一條：董事長為董事會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董事得以書面授權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並以受一人委託為限。

獨立董事委託代理出席，其受託代理出席者，仍以獨立董事為限，一般董事不可受獨立董事之委託代理出席。

第廿二條：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

董事會得以視訊會議為之，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廿三條：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

董事會之決議，除法令或公司章程另外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廿四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獨立董事因故解任(含辭職、解任、任期屆滿等)，致人數不足規定席次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廿五條：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董事長、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廿六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 計

第廿七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表冊，依法令程序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1. 營業報告書。
2. 財務報告。
3.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廿八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歷年虧損及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撥，其餘視經營需要，除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未達○・一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第廿八條之一：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五，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之，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第七章 附 則

第廿九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律規定辦理。

第三十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二十五日。自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正式生效，其修正亦同。

第一次修正日期為一〇〇年十二月八日。

第二次修正日期為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三次修正日期為一〇四年四月三十日。

第四次修正日期為一〇五年二月二十三日。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莊永順





附件一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35 號 2 樓
電 話：(02)8919-2188

醫 揚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民 國 103 年 度 及 102 年 度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暨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損益表	7
六、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 29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 13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 ~ 20
	（五） 關係人交易	20 ~ 22
	（六） 抵(質)押之資產	22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2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2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2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22 ~ 24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25 ~ 27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5 ~ 26	
	2. 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	26	
	3. 大陸投資資訊	27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28 ~ 29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4)財審報字第 14004761 號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一)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份子公司，其民國 102 年度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該子公司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 60,369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之 21%；民國 102 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69,616 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之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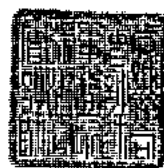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張淑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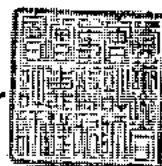
張淑瓊



會計師

曾惠瑾

曾惠瑾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1 月 2 3 日

~4~

醫揚科技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債 權 表
民 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101,844	27	\$	68,232	24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3,343	1		-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二)及六		116,746	31		105,096	37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五		72	-		-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		950	-		894	-
120X	存貨	四(三)		99,164	26		78,635	28
1260	預付款項			17,313	4		6,342	2
1160	其他應收款			14,053	4		4,619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四(十三)		3,460	1		2,80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56,945	94		266,626	94
固定資產		四(四)						
成本								
1531	機器設備			8,192	2		3,082	1
1561	辦公設備			3,374	1		2,601	1
1631	租賃改良			3,794	1		3,794	1
1681	其他設備			33,498	9		25,467	9
成本及重估增值				48,858	13		34,944	12
15X9	減：累積折舊		(	29,029)	(7)	(	18,501)	(6)
1672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76	-		1,068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0,305	6		17,511	6
1820	存出保證金			1,003	-		1,015	-
1838	其他資產-其他			176	-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四(十三)		-	-		189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179	-		1,204	-
1XXX	資產總額		\$	378,429	100	\$	285,341	100

(續次頁)

醫揚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21	應付票據		\$	-	\$	1,654 1
2140	應付帳款			42,379 11		51,477 18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五		4,198 1		12,994 5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三)		12,621 4		6,427 2
2170	應付費用	五		46,442 12		35,694 12
2260	預收款項			7,435 2		734 -
2280	其他應付款			495 -		48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3,570 30		109,463 38
其他負債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四(十三)		695 -		- -
2888	其他負債-其他			3,686 1		3,245 1
2885	其他非流動負債	四(五)		24,133 7		16,129 6
	其他負債合計			28,514 8		19,374 7
2XXX	負債總額			142,084 38		128,837 45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七)		130,410 34		96,600 34
資本公積						
3210	普通股溢價	四(八)		5,594 2		5,594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九)		10,159 3		5,729 2
3350	未分配盈餘			88,755 23		48,446 17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27 -		135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236,345 62		156,504 55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四(十三)及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78,429 100	\$	285,341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曾惠瑾會計師民國104年1月23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莊永順



會計主管：許瑩鈺



醫揚科技股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四(十)及五		
4110 銷貨收入		\$ 788,696 101	\$ 668,438 101
4170 銷貨退回		(7,255) (1)	(5,213) (1)
4190 銷貨折讓		(190) -	(3,237) -
營業收入淨額		781,251 100	659,988 100
營業成本	四(三)(十二)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533,061) (68)	(490,337) (74)
營業毛利		248,190 32	169,651 26
營業費用	四(十二)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84,422) (11)	(65,039) (10)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8,697) (4)	(19,65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1,451) (5)	(32,450) (5)
營業費用合計		(154,570) (20)	(117,145) (18)
營業淨利		93,620 12	52,506 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36 -	74 -
7160 兌換利益		9,586 1	636 -
7480 什項收入		506 -	2,599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0,228 1	3,309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1) -	(120)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5) -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 -	(345) -
7880 什項支出		(4) -	(222)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50) -	(687) -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03,798 13	55,128 8
8111 所得稅費用	四(十三)	(19,453) (2)	(10,824) (1)
合併總損益		\$ 84,345 11	\$ 44,304 7
基本每股盈餘	四(十一)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本期淨利		\$ 7.79 \$ 6.47	\$ 4.20 \$ 3.40
稀釋每股盈餘	四(十一)		
本期淨利		\$ 7.45 \$ 6.19	\$ 4.10 \$ 3.32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曾惠瑾會計師民國 104 年 1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莊永順



會計主管：許瑩綺



醫揚科技股
合併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度	普 通 股 股 本	普 通 股 溢 價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合 計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5,000	\$ 5,594	\$ 2,935	\$ 30,936	\$ 755	\$ 113,710
101 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94	(2,794)	-	-
股票股利	21,600	-	-	(21,600)	-	-
現金股利	-	-	-	(2,400)	-	(2,400)
102 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44,304	-	44,304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890	890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96,600	\$ 5,594	\$ 5,729	\$ 48,446	\$ 135	\$ 156,504
103 年 度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96,600	\$ 5,594	\$ 5,729	\$ 48,446	\$ 135	\$ 156,504
102 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430	(4,430)	-	-
股票股利	33,810	-	-	(33,810)	-	-
現金股利	-	-	-	(5,796)	-	(5,796)
103 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84,345	-	84,345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1,292	1,292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30,410	\$ 5,594	\$ 10,159	\$ 88,755	\$ 1,427	\$ 236,345

註1：民國101年度董監酬勞\$350及員工紅利\$3,150已於合併損益表中扣除。
註2：民國102年度董監酬勞\$800及員工紅利\$5,748已於合併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淑瓊、曾惠瑾會計師民國104年1月23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莊永順



會計主管：許登鎬

 暨揚科技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國 103 年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84,345	\$		44,304
調整項目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數			-	(		86)
存貨評價損失			8,182			5,461
折舊費用			10,542			7,710
各項攤銷			-			78
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5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		33)	(		818)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		3,343)			42
應收帳款淨額	(		11,650)	(		26,258)
應收帳款-關係人	(		72)			2,711
存貨	(		28,711)	(		17,581)
預付款項	(		10,971)			4,747
其他應收款	(		9,434)			828
應付票據	(		1,654)			257
應付帳款	(		9,098)			23,17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8,796)	(		64,773)
應付所得稅			6,194			1,106
應付費用			10,748			10,688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流動			-	(		18)
預收款項			14,705			9,265
其他應付款			12			114
其他負債-其他			441			3,24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1,412			4,19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	(		56)	(		23)
購置固定資產	(		13,343)	(		11,036)
遞延費用增加	(		176)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		4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3,575)	(		11,48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		5,796)	(		2,4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5,796)	(		2,400)
匯率影響數			1,571			1,04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33,612	(		8,65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8,232			76,88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1,844	\$		68,23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2,598	\$		10,385
本期支付利息	\$		-	\$		88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曾惠瑾會計師民國 104 年 1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莊永順



會計主管：許瑩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依公司法設立並開始營業。公司主要經營項目係從事製造及買賣醫療電腦及週邊設備。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85%之股權。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為 82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1.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全數列入合併報表編製個體。本公司與該等子公司相互間之所有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科目餘額，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 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民國103年 12月31日	民國102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 V. (ONI)	電腦產品及 週邊設備	100%	100%
本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OHU)(註)	電腦產品及 週邊設備	100%	100%
本公司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OCI)	電腦產品及 週邊設備	100%	-

註：民國 102 年度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係由該子公司委任之會計師查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該子公司之資產總額為\$60,369，佔合併總資產之 21%；民國 102 年度營業收入為\$169,616，佔合併營業收入之 26%。

3. 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6.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無。

7.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8.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無。

(二)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係依下列基礎換算為新台幣：所有資產及負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為換算基礎，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

(三) 外幣交易

1.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礎，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

動列為當期損益。

2.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六)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七)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各期中期間產量波動所產生之成本差異，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予以遞延。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八) 固定資產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固定資產達到可供使用狀態前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折舊之提列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並考量其殘值以平均法計提，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按其殘值繼續提列折舊。固定資產主要耐用年限除機器設備及辦公設備為3~7年外，其餘設備為2年。
2.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 產品保證

銷售貨品附有售後服務保證者，依據過去經驗預估售後服務保證成本，於銷貨發生年度認列為當期費用，其負債並按性質列為流動及長期負債。

(十一)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辦法者，每月就薪資總額6%提撥職工退休基金。

將應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二)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

2.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規定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3. 本公司於計算所得稅時除一般所得稅額外，另予計算基本所得稅額。如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所得稅額，則將差額估列入帳，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調整項目。

(十四)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依民國 98 年 3 月 17 日經濟部經商字第 09802028180 號函，本公司以財務報表之淨值，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五)會計估計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六)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之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285	\$ 15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3,573	60,082
定期存款	77,986	8,000
	<u>\$ 101,844</u>	<u>\$ 68,232</u>

有關本公司將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六。

(二)應收帳款淨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16,562	\$ 105,708
設定擔保應收帳款	833	-
	117,395	105,708
減：備抵呆帳	(649)	(612)
	<u>\$ 116,746</u>	<u>\$ 105,096</u>

1. 本公司為降低信用風險自民國 103 年起與大眾商業銀行(大眾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部分應收帳款於到期時出售予大眾銀行，依合約規定無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及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故符合除列金融資產之條件。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出售予大眾銀行但尚未收回之應收帳款為\$7,493。
2. 本公司自民國 103 年起與大眾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及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因此本公司並無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受應收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擔保品
大眾銀行	\$ 833	\$ -	無

(三)存貨

	103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原物料	\$ 24,428	(\$ 2,014)
在製品	17,300	(854)
半成品	34,700	(1,285)
製成品	36,170	(9,281)
	<u>\$ 112,598</u>	<u>(\$ 13,434)</u>
		<u>\$ 99,164</u>

	102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16,109	(\$	1,225)		\$	14,884
在製品	16,135	(	35)			16,100
半成品	24,503	(	744)			23,759
製成品	28,526	(	4,634)			23,892
	<u>\$ 85,273</u>	<u>(\$</u>	<u>6,638)</u>		<u>\$</u>	<u>78,635</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用及損失：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24,885	\$ 484,847
呆滯及跌價損失	8,182	5,461
存貨盤(盈)虧	(6)	29
	<u>\$ 533,061</u>	<u>\$ 490,337</u>

(四) 固定資產

	103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機器設備	\$	8,192	(\$	2,705)	\$	5,487
辦公設備		3,374	(	1,898)		1,476
租賃改良		3,794	(	3,438)		356
其他設備		33,498	(	20,988)		12,51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76		-		476
	\$	49,334	(\$	29,029)	\$	20,305

	102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機器設備	\$	3,082	(\$	1,541)	\$	1,541
辦公設備		2,601	(	1,418)		1,183
租賃改良		3,794	(	2,097)		1,697
其他設備		25,467	(	13,445)		12,022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068		-		1,068
	\$	36,012	(\$	18,501)	\$	17,511

(五)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預收保固收入	<u>\$ 24,133</u>	<u>\$ 16,129</u>

(六)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234 及\$1,902。
2. ONI 及 OHU 目前訂有公司資助之個人退休金計畫。每位自願參加之員工所提撥之退休基金係公司及員工共同負擔，公司依其薪資總額 2%提撥，並以員工自付部分為上限。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1,214 及\$572。

(七)股本

1.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分別為\$100,000 及\$75,00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盈餘轉增資新股 2,160 仟股，共計\$21,600，增資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96,600。
3.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盈餘轉增資新股 3,381 仟股，共計\$33,810，經上述增資後，本公司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分別為\$150,000 及\$130,410。

(八)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九)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其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外，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其中董監事酬勞不高於餘額百分之三；其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息及紅利分派方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5 月 6 日及民國 102 年 5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430		\$ 2,794	
股票股利	33,810	\$ 3.50	21,600	\$ 2.88
現金股利	5,796	0.60	2,400	0.32
	<u>\$ 44,036</u>		<u>\$ 26,794</u>	

4.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在章程所定之成數範圍內按一定比例估列，惟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估列董監事酬勞分別為\$1,500 及\$800，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9,634 及\$5,748。民國 102 年度經董事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未經董事會提議。

(十)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收入	\$ 773,380	\$ 648,337
勞務收入	7,871	11,651
	<u>\$ 781,251</u>	<u>\$ 659,988</u>

(十一)每股盈餘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流通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合併淨				
利	\$ 101,634	\$ 84,345	13,041	\$ 7.79 \$ 6.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59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合併淨				
利	<u>\$ 101,634</u>	<u>\$ 84,345</u>	<u>13,636</u>	<u>\$ 7.45</u> <u>\$ 6.19</u>

	102年度				
	金額		追溯調整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註)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合併淨					
利	\$ 54,793	\$ 44,304	13,041	\$ 4.20	\$ 3.4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317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合併淨					
利	\$ 54,793	\$ 44,304	13,358	\$ 4.10	\$ 3.32

註：上述追溯調整流通在外股數，已依民國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十二)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103 年 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7,561	\$ 83,027	\$ 100,588
勞健保費用	1,341	3,508	4,849
退休金	720	2,728	3,448
其他用人費用	346	460	806
折舊費用	9,618	924	10,542

	102 年 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2,970	\$ 61,392	\$ 74,362
勞健保費用	921	3,154	4,075
退休金	503	1,971	2,474
其他用人費用	233	485	718
折舊費用	7,097	613	7,710
攤銷費用	-	78	78

(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7,968	\$ 9,650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88)	2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72	1,036
虧損扣抵	1,474	-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27	114
所得稅費用	19,453	10,82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72)	(1,03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33	818
暫繳稅款及扣繳稅款	(6,693)	(4,179)
應付所得稅	\$ 12,621	\$ 6,427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				
流動項目：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915)	(\$ 835)	(\$ 331)	(\$ 56)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4,656	792	2,454	417
保固負債準備	13,158	2,237	6,948	1,181
未實現銷貨毛利等	7,450	1,266	7,450	1,266
		<u>\$ 3,460</u>		<u>\$ 2,808</u>
非流動項目：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				
外投資(利益)損失	(\$ 3,232)	(\$ 549)	\$ 1,826	\$ 310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				
外幣換算影響數	(1,719)	(292)	(162)	(27)
其他	730	146	(470)	(94)
		<u>(\$ 695)</u>		<u>\$ 189</u>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民國 100 年至 101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對本公司支付給海外子公司之拓展服務費用全數予以否准，並要求分別補繳稅款\$3,213 及\$4,269；本公司對其核定結果表不服，分別於民國 103 年 6 月及 104 年 1 月針對民國 100 年及 101 年度之核定結果提起復查，目前尚於行政救濟程序中。

4.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88,755	\$ 48,446

5.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1,713	\$ 9,643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註)	21.15%	21.62%

註：係按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計算預計稅額扣抵比率，惟不得超過稅法上限。

6. 合併個體 OCI 係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並適用當地中華人民共和國新頒布之所得稅法規定。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揚科技)	本公司之母公司
研揚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研揚蘇州)	母公司之子公司
AAEON ELECTRONICS, INC. (AEI)	母公司之子公司
AAEON TECHNOLOGY GMBH(AGI)	母公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金 額
	估該科目 百 分 比	估該科目 百 分 比
研揚蘇州	\$ 127	\$ 4,232
研揚科技	75	10
其他	-	45
	\$ 202	\$ 4,287

本集團與關係人之銷售價格主係依雙方約定，尚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其餘銷貨交易係按一般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收款期間為貨到 60 天或當月結 30 天。

2. 進貨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 分 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 分 比
研揚科技	\$	129,946	24	\$	174,424	35
研揚蘇州		125	-		1,913	-
其他		4	-		-	-
	\$	130,075	24	\$	176,337	35

上述進貨交易係按一般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為當月結 30 天。

3. 營業成本及費用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 分 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 分 比
AEI	\$	5,242	3	\$	4,888	4
AGI		-	-		3,206	3
研揚科技		1,646	1		1,544	1
研揚蘇州		1,489	1		144	-
其他		87	-		6	-
	\$	8,464	5	\$	9,788	8

上列營業成本及費用係服務費及什項支出等成本及費用。

4. 應收帳款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金 額	估該科目 百 分 比	金 額	估該科目 百 分 比
研揚蘇州	\$ 61	-	\$ -	-
研揚科技	11	-	-	-
	<u>\$ 72</u>	<u>-</u>	<u>\$ -</u>	<u>-</u>

5. 應付帳款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估該科目 百 分 比	金 額	估該科目 百 分 比
研揚科技	\$ 4,198	9	\$ 12,616	20
研揚蘇州	-	-	378	-
	\$ 4,198	9	\$ 12,994	20

6. 應付費用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 分 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 分 比
研揚蘇州	\$ 537	1	\$ -	-
研揚科技	359	1	103	-
	<u>\$ 896</u>	<u>2</u>	<u>\$ 103</u>	<u>-</u>

六、抵(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 金融資產-流動)	\$ 950	\$ 894	承作遠期外匯之擔保
設定擔保應收帳款	833	-	應收帳款擔保借款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附註四(十三)外，本公司及子公司簽訂承租辦公室及停車位等之營業租賃合約，於未來年度應支付之租金明細如下：

年 度	金 額
民國104年度	\$ 6,677
民國105年度	4,776
民國106年度	796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3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 平 價 值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決定之金額	估計金額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238,011	(註)	(註)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93,514	(註)	(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 平 價 值	價 值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決定之金額	估計金額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179,856	(註)	(註)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102,302	(註)	(註)

註：該類資產(負債)係屬短期金融商品，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非屬公開報價決定或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 存出保證金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該等保證金雖未計息，然因期間不長或金額不大，折現與否影響微小，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3.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二)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78,936 及\$8,894；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23,573 及\$60,082。

(三)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含財務避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所有各種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各種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取之控管策略如下：

1.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觀察利率走勢，並設立停損點，以控制利率風險。

2. 匯率風險：

本公司運用遠期外匯交易/遠匯買賣交易等衍生性金融商品，規避已認列之外幣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因以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公平價值風險。並隨時監測匯率變動，設置停損點，以降低匯率風險。

3.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嚴格之徵信評估政策，僅與信用狀況良好之交易相

對人進行交易，且適時運用債權保全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

(四)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資訊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元)	匯 率	外幣(元)	匯 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257,834	31.65	\$ 4,016,235	29.81
美金:人民幣	50,005	6.20	-	-
歐元:新台幣	21,916	38.47	2,978	41.0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824,100	31.65	728,966	29.81
歐元:新台幣	67,066	38.47	90,313	41.09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受市場匯率波動之影響，依契約價值變動之風險設定停損點，將可能發生之損失控制在可預期之範圍內，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若產生短期性部位缺口，將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以規避可能之風險，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對象，皆係信用卓越之國際金融機構，且本公司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故預期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銷售產品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良好，且已取得充足之擔保品，因此經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金融資產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之重大交易相關資訊如下，另有關係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據投資公司經會計師審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醫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 109,205	23%	註1	\$ -	-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9%)
醫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子公司	銷貨	(203,254)	(30%)	註2	-	-	35%

註 1：付款期間為當月後 30 天。

註 2：收款期間為貨到 60 天。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帳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逾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醫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子公司	\$ 47,766	5.33	\$ 31,790	持續催款	\$ -	\$ -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子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個別交易未達一億元者，不予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百分比(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 109,205	註4		16%
0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1	銷貨	203,254	註5		29%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子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子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權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 註4：付款期間為月結30天。
- 註5：收款期間為貨到60天。

(二)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美國	電腦產品及週 邊設備	\$ 31,650	\$ 29,880	100,000	100	\$ 33,407	\$ 5,289	-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荷蘭	電腦產品及週 邊設備	3,847	3,951	100,000	100	5,840	323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收益	備註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電腦產品及週邊設備	\$ 3,165	註1	\$ -	\$ 3,165	\$ -	\$ 3,165	(\$ 554)	100	(\$ 554)	\$ 2,562	\$ -	-

註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註2：係依據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末大陸地區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會經赴大陸地區投資總額(註)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3,165	\$ 3,165	\$ 3,165	141,807

註：依經濟部投資委員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係以各投資公司合併淨值或淨值孰高者計算。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係以地區別資訊提供予營運決策者複核，本集團目前將銷售接單區域劃分為兩個主要地區，分別為台灣及美洲地區。由於此兩個地區銷售據點及產品性質及配銷模式不盡相同，且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於財務管理及評估經營績效時亦以此兩區域分別進行，故在營運部門係以台灣及美洲為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根據營業收入及稅前損益評估各營運部門之績效，所有營運部門均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三)部門損益資訊

	民國103年度				
	台灣	美國	其他	合併沖銷	合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483,966	\$297,202	\$ 83	\$ -	\$781,251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u>202,829</u>	<u>-</u>	<u>27,764</u>	<u>(230,593)</u>	<u>-</u>
收入合計	<u>\$686,795</u>	<u>\$297,202</u>	<u>\$27,847</u>	<u>(\$230,593)</u>	<u>\$781,251</u>
部門稅前損益	<u>\$101,634</u>	<u>\$ 6,554</u>	<u>(\$ 164)</u>	<u>(\$ 4,226)</u>	<u>\$103,798</u>

	民國102年度				
	台灣	美國	其他	合併沖銷	合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490,372	\$169,616	\$ -	\$ -	\$659,988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u>93,177</u>	<u>-</u>	<u>26,959</u>	<u>(120,136)</u>	<u>-</u>
收入合計	<u>\$583,549</u>	<u>\$169,616</u>	<u>\$26,959</u>	<u>(\$120,136)</u>	<u>\$659,988</u>
部門稅前損益	<u>\$ 54,793</u>	<u>(\$ 2,128)</u>	<u>\$ 1,297</u>	<u>\$ 1,166</u>	<u>\$ 55,128</u>

註：本公司部門資產及負債因未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故未揭露相關資訊。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2. 本期調整後之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與應報導部門稅前淨利調節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營業範圍均係醫療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製造、買賣及維修等業務，故有關之產品別及勞務別財務資訊同附註四(十)。

(六)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歐洲	\$ 463,411	\$ 174	\$ 395,029	\$ 22
美洲	297,765	759	178,534	411
其他	20,075	20,551	86,425	18,093
	<u>\$ 781,251</u>	<u>\$ 21,484</u>	<u>\$ 659,988</u>	<u>\$ 18,526</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單一客戶之銷售額達本公司合併營業收入 10%以上之明細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u>收入</u>	<u>收入</u>
A客戶	\$ 156,016	\$ 109,171
B客戶	101,608	26,484
	<u>\$ 257,624</u>	<u>\$ 135,655</u>



附件二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
(股票代碼 6569)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35 號 2 樓
電 話：(02)8919-21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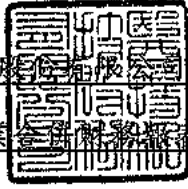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44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19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 ~ 31
	（七） 關係人交易	32 ~ 33
	（八） 質押之資產	33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3	
(十二)	其他	34 ~ 3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8 ~ 39	
(十四)	部門資訊	39 ~ 41	
(十五)	首次採用 IFRSs	41 ~ 44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負責人：莊永順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2664 號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均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張淑瓊

會計師

曾惠瑾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8 日

~5~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民國103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84,474	37	\$ 101,844	27	\$ 68,232	2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049	-	3,343	1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						
		(二)(三)						
		)及八	155,333	31	116,746	31	105,096	3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42	-	72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3,257	1	13,341	3	4,456	2
130X	存貨	六(四)	102,119	21	99,164	26	78,635	27
1410	預付款項		20,372	4	17,313	5	6,342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305	-	1,662	-	1,05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68,051	94	353,485	93	263,818	92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19,979	4	20,305	6	17,511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						
		九)	6,705	2	4,441	1	3,174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01	-	1,179	-	1,015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8,285	6	25,925	7	21,700	8
1XXX	資產總計		\$ 496,336	100	\$ 379,410	100	\$ 285,518	100

(續次頁)

 醫揚科技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六)						
	流動		\$ 51	-	\$ -	-	\$ -	-
2150	應付票據		-	-	-	-	1,654	1
2170	應付帳款		38,105	8	42,379	11	51,477	1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3,823	3	4,198	1	12,994	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及						
	七		43,813	9	35,413	10	30,422	1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22,663	4	12,621	3	6,427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九)	9,440	2	11,524	3	5,755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6,521	3	7,435	2	73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4,416	29	113,570	30	109,463	38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九)	3,155	1	3,686	1	3,245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1,066	-	1,676	1	177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	30,420	6	24,133	6	16,129	6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4,641	7	29,495	8	19,551	7
2XXX	負債總計		179,057	36	143,065	38	129,014	4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143,451	29	130,410	34	96,600	3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	5,594	1	5,594	2	5,594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	18,594	4	10,159	3	5,729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47,483	30	88,755	23	48,446	1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157	-	1,427	-	135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17,279	64	236,345	62	156,504	55
3XXX	權益總計		317,279	64	236,345	62	156,504	55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96,336	100	\$ 379,410	100	\$ 285,518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莊永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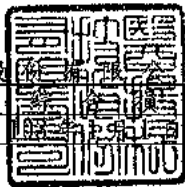
經理人：莊永順



會計主管：楊祥芝



醫 揚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四)及七	\$ 936,527 100	\$ 781,25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 七)(十八)及七	(600,010) (64)	(533,061) (68)
5900 營業毛利		336,517 36	248,190 32
營業費用	六(十七)(十八) 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00,066) (11)	(84,422) (11)
6200 管理費用		(47,715) (5)	(28,69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6,099) (5)	(41,451)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3,880) (21)	(154,570) (20)
6900 營業利益		142,637 15	93,620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五)	1,532 -	64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7,001 1	9,577 1
7050 財務成本		(57) -	(4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476 1	10,178 1
7900 稅前淨利		151,113 16	103,798 1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九)	(31,786) (3)	(19,453) (2)
8200 本期淨利		\$ 119,327 13	\$ 84,345 1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880 -	\$ 1,55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 之所得稅	六(十九)	(150) -	(26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 額		\$ 730 -	\$ 1,292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120,057 13	\$ 85,637 11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		
9750 本期淨利		\$ 8.32	\$ 5.88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		
9850 本期淨利		\$ 7.83	\$ 5.5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莊永順



會計主管：楊祥芝



醫揚科技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 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151,113	\$ 103,79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五)(十七) 11,163	10,542
各項攤銷	六(十七) 88	-
呆帳費用	六(二) 2,039	-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六(六)(十六) 780	-
利息費用	57	41
利息收入	六(十五) (592) (	13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六) 2	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294 (	3,343)
應收帳款淨額	(40,626) (	11,6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70) (	72)
其他應收款	10,084 (	8,885)
存貨	(2,955) (	20,529)
預付款項	(3,059) (	10,971)
其他流動資產	392 (	5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1,654)
應付帳款	(1,325) (	9,098)
應付帳款-關係人	6,676 (	8,796)
其他應付款	8,203	4,991
負債準備	(2,615)	6,210
其他流動負債	9,086	6,701
其他非流動負債	6,287	8,00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57,022	64,609
收取之利息	592	136
支付之利息	(57) (	41)
支付之所得稅	(24,795) (	12,59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2,762	52,10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	(35) (	5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一) (10,621) (	13,343)
遞延費用增加	-	(176)
存出保證金增加	(51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166) (	13,57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39,123) (	5,79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123) (	5,796)
匯率影響數	157	87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82,630	33,61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01,844	68,23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84,474	\$ 101,84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莊永順



會計主管：楊祥芝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成立於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設計、製造及買賣醫療電腦及週邊設備。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61%之股權。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員工人數為 97 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此情形。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OHU)	醫療用電腦 之設計及銷售	100	100	
本公司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ONI)	醫療用電腦 之設計及銷售	100	100	
本公司	醫揚電子科技(上 海)有限公司 (OCI)	醫療用電腦 之設計及銷售	100	100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1月1日	說明
本公司	OHU	醫療用電腦之設計及銷售	100	
本公司	ONI	醫療用電腦之設計及銷售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

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之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

本；或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

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機器設備及辦公設備為3~7年外，其餘設備為2年。

(十二) 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八)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保固)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九)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

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一)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二)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醫療電腦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另本集團提供之延長保固所收取之預收保固收入服務，按剩餘服務期間轉列收入。

(二十三)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102,11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庫存現金	\$ 309	\$ 285	\$ 15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51,340	23,573	60,082
定期存款	32,825	77,986	8,000
	<u>\$ 184,474</u>	<u>\$ 101,844</u>	<u>\$ 68,232</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應收帳款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158,045	\$ 116,562	\$ 105,708
設定擔保應收帳款	-	833	-
	158,045	117,395	105,708
減：備抵呆帳	(2,712)	(649)	(612)
	<u>\$ 155,333</u>	<u>\$ 116,746</u>	<u>\$ 105,096</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群組1	\$ 65,654	\$ 35,468	\$ 31,615
群組2	50,800	57,708	64,127
	<u>\$ 116,454</u>	<u>\$ 93,176</u>	<u>\$ 95,742</u>

群組 1：該客戶款項係經保險。

群組 2：該客戶款項未經保險。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30天內	\$ 30,890	\$ 22,491	\$ 5,693
31-60天	472	193	2,920
	<u>\$ 31,362</u>	<u>\$ 22,684</u>	<u>\$ 8,61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10,229、\$1,535 及 \$1,353。

(2)依群組評估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4年	103年
1月1日	\$ 649	\$ 612
本期提列	2,039	-
匯率影響數	24	37
12月31日	<u>\$ 2,712</u>	<u>\$ 649</u>

4. 本集團帳列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三)金融資產移轉

1. 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起與大眾商業銀行(大眾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無須承擔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本公司對於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因此本集團除列該些讓售之應收帳款，尚未到期之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 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額度(美金元)	已預支金額
大眾銀行	\$ 7,493	\$ 7,493	\$ 500,000	\$ -

2.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1)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起與大眾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對於已移轉之應收帳款提供保證無法回收之風險，因此本公司未整體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

(2)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繼續認列已移轉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讓售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 833
已預支價款之帳面價值	-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並無金融資產移轉之情事。

(四)存貨

	10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26,319	(\$	2,800)	\$	23,519
在製品		18,789	(	508)		18,281
半成品		29,735	(	5,785)		23,950
製成品		48,818	(	12,449)		36,369
	\$	123,661	(\$	21,542)	\$	102,119

	103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24,428	(\$ 2,014)	\$ 22,414
在製品	17,300	(854)	16,446
半成品	34,700	(1,285)	33,415
製成品	36,170	(9,281)	26,889
	<u>\$ 112,598</u>	<u>(\$ 13,434)</u>	<u>\$ 99,164</u>

	103 年 1 月 1 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16,109	(\$ 1,225)	\$ 14,884
在製品	16,135	(35)	16,100
半成品	24,503	(744)	23,759
製成品	28,526	(4,634)	23,892
	<u>\$ 85,273</u>	<u>(\$ 6,638)</u>	<u>\$ 78,635</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87,042	\$ 524,885
呆滯及跌價損失	12,965	8,182
存貨盤虧(盈)	3 (6)	
	<u>\$ 600,010</u>	<u>\$ 533,061</u>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8,192	\$ 3,374	\$ 3,794	\$ 33,498	\$ 476	\$ 49,334
累計折舊	(2,705)	(1,898)	(3,438)	(20,988)	-	(29,029)
	<u>\$ 5,487</u>	<u>\$ 1,476</u>	<u>\$ 356</u>	<u>\$ 12,510</u>	<u>\$ 476</u>	<u>\$ 20,305</u>
104年度						
1月1日	\$ 5,487	\$ 1,476	\$ 356	\$ 12,510	\$ 476	\$ 20,305
增添	1,165	2,595	2,283	2,987	1,788	10,818
處分淨額	-	(2)	-	-	-	(2)
重分類	-	-	-	476	(476)	-
折舊費用	(1,727)	(804)	(831)	(7,801)	-	(11,163)
淨兌換差額	-	21	-	-	-	21
12月31日	<u>\$ 4,925</u>	<u>\$ 3,286</u>	<u>\$ 1,808</u>	<u>\$ 8,172</u>	<u>\$ 1,788</u>	<u>\$ 19,979</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9,357	\$ 5,939	\$ 6,077	\$ 31,366	\$ 1,788	\$ 54,527
累計折舊	(4,432)	(2,653)	(4,269)	(23,194)	-	(34,548)
	<u>\$ 4,925</u>	<u>\$ 3,286</u>	<u>\$ 1,808</u>	<u>\$ 8,172</u>	<u>\$ 1,788</u>	<u>\$ 19,979</u>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3,082	\$ 2,601	\$ 3,794	\$ 25,467	\$ 1,068	\$ 36,012
累計折舊	(1,541)	(1,418)	(2,097)	(13,445)	-	(18,501)
	<u>\$ 1,541</u>	<u>\$ 1,183</u>	<u>\$ 1,697</u>	<u>\$ 12,022</u>	<u>\$ 1,068</u>	<u>\$ 17,511</u>
103年度						
1月1日	\$ 1,541	\$ 1,183	\$ 1,697	\$ 12,022	\$ 1,068	\$ 17,511
增添	5,110	794	-	6,963	476	13,343
處分淨額	-	(5)	-	-	-	(5)
重分類	-	-	-	1,068	(1,068)	-
折舊費用	(1,164)	(494)	(1,341)	(7,543)	-	(10,542)
淨兌換差額	-	(2)	-	-	-	(2)
12月31日	<u>\$ 5,487</u>	<u>\$ 1,476</u>	<u>\$ 356</u>	<u>\$ 12,510</u>	<u>\$ 476</u>	<u>\$ 20,305</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8,192	\$ 3,374	\$ 3,794	\$ 33,498	\$ 476	\$ 49,334
累計折舊	(2,705)	(1,898)	(3,438)	(20,988)	-	(29,029)
	<u>\$ 5,487</u>	<u>\$ 1,476</u>	<u>\$ 356</u>	<u>\$ 12,510</u>	<u>\$ 476</u>	<u>\$ 20,305</u>

本集團各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項 目	重大組成部份	耐用年限
機器設備	示波器、懸吊燒機設備及自動流線台等	3-4年
辦公設備	碎紙機、冰箱及工作車等	3-7年
租賃改良	角鋼組合架及展示櫃等	2年
其他設備	前後蓋、修模及整形模等模具	2年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51</u>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於民國 104 年度認列之金融負債評價損失為\$780。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買新台幣賣美金	US\$250,000	104.12.30~105.1.29

3.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並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之交易。

4.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為預售遠期外匯，係為規避外銷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七) 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應付員工酬勞(分紅)及董監酬勞	\$ 16,634	\$ 11,134	\$ 6,748
應付薪資	12,589	13,731	10,332
其他應付款	14,590	10,548	13,342
	<u>\$ 43,813</u>	<u>\$ 35,413</u>	<u>\$ 30,422</u>

(八)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OHU 及 ONI 目前訂有公司資助之個人退休金計畫。每位自願參加之員工所提撥之退休基金係公司及員工共同承擔，公司依其薪資總額之 2% 提撥，並以員工自付部分為上限。
3. OCI 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率為 21%。每位員工之退休金係由當地政府管理統籌安排，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4.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819 及 \$3,448。

(九) 負債準備

	保固
104年	
1月1日	\$ 15,210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9,194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0,544)
本期迴轉之未使用金額	(1,265)
12月31日	\$ 12,595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流動	\$ 9,440	\$ 11,524	\$ 5,755
非流動	\$ 3,155	\$ 3,686	\$ 3,245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醫療電腦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十)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預收保固收入	\$ 30,420	\$ 24,133	\$ 16,129

(十一) 股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盈餘轉增資新股 3,381 仟股，共計\$33,810，上開增資案於民國 103 年 8 月完成變更登記。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4 月經股東會決議盈餘轉增資新股 1,304 仟股，共計\$13,041，上開增資案於民國 104 年 8 月完成變更登記。
3.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經上述各項增資後，本公司章程之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分別為\$150,000 及\$143,451，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分為 14,345 仟股。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民國104年度	民國103年度
1月1日	13,041	9,660
股票股利	1,304	3,381
12月31日	14,345	13,041

(十二)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三)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股東常會決議修正後之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其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保留部分盈餘外，就其餘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如下：

(1) 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3) 其餘之盈餘併同以往年度盈餘由董事會擬訂股東股利分配議案後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原則上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其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未達新台幣 0.1 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且董事會得依經濟環境及公司營運狀況變更上開比例。前項員工紅利以股票發給之對象得包括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之。現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章程修正議案，請詳附註六(十八)1. 說明。

2.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及 103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435		\$ 4,430	
現金股利	39,123	\$ 3.0	5,796	\$ 0.6
股票股利	13,041	1.0	33,810	3.5
	<u>\$ 60,599</u>		<u>\$ 44,036</u>	

上述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5.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4年度	
	金額(仟元)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933	
現金股利	86,071	\$ 6.0
股票股利	14,345	1.0
	<u>\$ 112,349</u>	

前述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截至民國 105 年 3 月 8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6.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說明。

(十四)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 920,921	\$ 773,380
勞務收入	15,606	7,871
	<u>\$ 936,527</u>	<u>\$ 781,251</u>

(十五)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592	\$ 136
其他收入	940	506
	<u>\$ 1,532</u>	<u>\$ 642</u>

(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淨損失	(\$ 780)	\$ -
淨外幣兌換利益	8,524	9,5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	(5)
其他損失	(741)	(4)
	<u>\$ 7,001</u>	<u>\$ 9,577</u>

(十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146,778	\$ 109,6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1,163	10,542
攤銷費用	88	-
	<u>\$ 158,029</u>	<u>\$ 120,233</u>

(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費用	\$ 131,401	\$ 100,588
勞健保費用	8,652	4,849
退休金費用	3,819	3,448
其他用人費用	2,906	806
	<u>\$ 146,778</u>	<u>\$ 109,691</u>

1. 有關本公司章程對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規定，請詳附註六(十三)說明。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已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5%，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此章程修正案已於民國 105 年 2 月 23 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通過。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4,500 及\$11,134，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4 年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狀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14,50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民國 103 年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

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9,974	\$ 19,287
未分配盈餘加徵	2,375	2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2,461	172
當期所得稅總額	34,810	19,486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024)	(33)
所得稅費用	\$ 31,786	\$ 19,453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4年度	103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50)	(\$ 265)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6,817	\$ 19,442
按稅法規定應加計(剔除)之費用	133	(18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2,461	172
未分配盈餘加徵	2,375	27
所得稅費用	\$ 31,786	\$ 19,453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保固負債準備	\$ 2,237	(\$ 445)	\$ -	\$ 1,792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792	927	-	1,719
未實現銷貨毛利	1,269	1,078	-	2,347
其他	143	704	-	847
	<u>4,441</u>	<u>2,264</u>	<u>-</u>	<u>6,70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835)	325	-	(51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92)	-	(150)	(442)
其他	(549)	435	-	(114)
	<u>(1,676)</u>	<u>760</u>	<u>(150)</u>	<u>(1,066)</u>
	<u>\$ 2,765</u>	<u>\$ 3,024</u>	<u>(\$ 150)</u>	<u>\$ 5,639</u>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保固負債準備	\$ 1,181	\$ 1,056	\$ -	\$ 2,237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417	375	-	792
未實現銷貨毛利	384	885	-	1,269
其他	1,192	(1,049)	-	143
	<u>3,174</u>	<u>1,267</u>	<u>-</u>	<u>4,44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56)	(779)	-	(83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7)	-	(265)	(292)
其他	(94)	(455)	-	(549)
	<u>(177)</u>	<u>(1,234)</u>	<u>(265)</u>	<u>(1,676)</u>
	<u>\$ 2,997</u>	<u>\$ 33</u>	<u>(\$ 265)</u>	<u>\$ 2,765</u>

4. 合併個體 OCI 係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並適用當地中華人民共和國新頒布之所得稅法規定。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

6.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均於民國 87 年度以後所產生。

7.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22,954、\$11,713 及 \$9,643，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1.15%，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

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23.04%。

(二十) 每股盈餘

	104年度		
	稅後金額	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19,327	14,345	\$ 8.3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119,327	14,34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89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 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19,327	15,240	\$ 7.83
	103年度		
	稅後金額	追溯調整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註)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84,345	14,345	\$ 5.8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84,345	14,34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88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 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4,345	15,228	\$ 5.54

註：上述追溯調整流通在外股數，已依民國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二十一)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818	\$ 13,34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97)	-
本期支付現金	\$ 10,621	\$ 13,343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中華民國註冊成立)控制，其擁有本公司 61% 股份。本公司之母公司為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終控制者為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189	\$ 127
母公司	125	75
	<u>\$ 314</u>	<u>\$ 202</u>

本集團與關係人之銷售價格主係依雙方約定，尚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其餘銷貨交易係按一般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收款期間為貨到 60 天或當月結 30 天。

2. 進貨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商品購買：		
母公司	\$ 141,324	\$ 129,946
最終母公司	2,159	-
其他關係人	-	129
	<u>\$ 143,483</u>	<u>\$ 130,075</u>

上述進貨交易係按一般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為當月結 30 天。

3. 營業成本及費用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母公司	\$ 5,119	\$ 1,646
其他關係人	7,273	6,818
	<u>\$ 12,392</u>	<u>\$ 8,464</u>

上列營業成本及費用係服務費及什項支出等成本及費用。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113	\$ 61	\$ -
母公司	29	11	-
	<u>\$ 142</u>	<u>\$ 72</u>	<u>\$ -</u>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應付帳款：			
母公司	\$ 13,148	\$ 4,198	\$ 12,616
最終母公司	675	-	-
其他關係人	-	-	378
	<u>\$ 13,823</u>	<u>\$ 4,198</u>	<u>\$ 12,994</u>

6. 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母公司	\$ 708	\$ 359	\$ 103
其他關係人	-	537	-
	<u>\$ 708</u>	<u>\$ 896</u>	<u>\$ 103</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519	\$ 10,074
退職後福利	346	328
	<u>\$ 11,865</u>	<u>\$ 10,402</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擔保用途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				
流動資產)	\$ 985	\$ 950	\$ 894	承作遠期外匯之擔保
設定擔保應收帳款	-	833	-	應收帳款擔保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及車位等，未來應付租金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不超過一年	\$ 9,113	\$ 6,677	\$ 4,65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279	5,572	754
	<u>\$ 10,392</u>	<u>\$ 12,249</u>	<u>\$ 5,413</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提議之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三)5. 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有效運用營業資金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說明。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所有各種風險，使本集團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各種風險。

本集團採取之控管策略如下：

(1)利率風險：

本集團持續觀察利率走勢，並設立停損點，以控制利率風險。

(2)匯率風險：

本公司運用遠期外匯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規避已認列之外幣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因以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公平價值風險。並隨時監測匯率變動，設置停損點，以降低匯率風險。

(3)信用風險：

本集團訂有嚴格之徵信評估政策，僅與信用狀況良好之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且適時運用債權保全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 本公司運用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已認列之外幣資產或負債，以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公平價值風險，並隨時監測匯率波動，設置停損點，以降低匯率風險。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海外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962	32.83	\$ 327,05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57	32.83	15,003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258	31.65	\$ 261,36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824	31.65	26,080

103年1月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016	29.81	\$ 119,71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29	29.81	21,731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彙總金額分別為\$8,524及\$9,586。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271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50		-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614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261		-

價格風險

本集團無重大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無重大暴露於債務工具之利率風險。

(2)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B.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額度之情事致有重大信用風險之虞，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 本集團金融資產之相關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說明。

D. 本集團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應付帳款	\$ 38,105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823	-	-
其他應付款	43,813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應付帳款	\$ 42,379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4,198	-	-
其他應付款	35,413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月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應付票據	\$ 1,654	\$ -	\$ -
應付帳款	51,477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994	-	-
其他應付款	30,422	-	-

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遠期外匯合約	\$ 51	\$ -	\$ -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並無衍生金融負債。

C.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之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另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皆無此交易。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51	\$ -	\$ 51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5.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集團民國 104 年度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另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編製，另與子公司間之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均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六)。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係以地區別資訊提供予營運決策者複核，本集團目前將銷售接單區域劃分為兩個主要地區，分別為台灣及美洲地區。由於此兩個地區銷售據點及產品性質及配銷模式不盡相同，且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於財務管理及評估經營績效時亦以此兩區域分別進行，故在營運部門係以台灣及美洲為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

本集團根據營業收入評估各營運部門之績效，所有營運部門均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期調整後之稅前淨利應報導部門調節資訊請詳附註十四(三)。

(三) 部門損益資訊

	104年度				
	台灣	美國	其他	合併沖銷	合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551,820	\$ 375,127	\$ 9,580	\$ -	\$ 936,527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291,050	-	30,761	(321,811)	-
收入合計	<u>\$ 842,870</u>	<u>\$ 375,127</u>	<u>\$ 40,341</u>	<u>(\$ 321,811)</u>	<u>\$ 936,527</u>

	103年度				
	台灣	美國	其他	合併沖銷	合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483,966	\$ 297,202	\$ 83	\$ -	\$ 781,251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202,829	-	27,764	(230,593)	-
收入合計	<u>\$ 686,795</u>	<u>\$ 297,202</u>	<u>\$ 27,847</u>	<u>(\$ 230,593)</u>	<u>\$ 781,251</u>

註：本公司部門資產及負債因未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故未揭露相關資訊。

(四)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所營業範圍均係醫療電腦及週邊設備之製造、買賣及維修等業務，故有關之產品別及勞務別財務資訊同附註六(十四)。

(五)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歐洲	\$ 527,955	\$ 174	\$ 463,411	\$ 174
美洲	374,042	2,807	297,765	759
其他	34,530	18,599	20,075	20,551
	<u>\$ 936,527</u>	<u>\$ 21,580</u>	<u>\$ 781,251</u>	<u>\$ 21,484</u>

(六)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單一客戶之銷售額達本公司合併營業收入 10%以上之明細如下：

	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A客戶	\$ 185,982	\$ 156,016
B客戶	34	101,608
	<u>\$ 186,016</u>	<u>\$ 257,624</u>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集團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本公司晚於最終母公司成為首次採用者

本公司晚於最終母公司(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成為首次採用者，本公司選擇以最終母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應納入最終母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帳面金額衡量。

(二)本集團除避險會計、非控制權益及政府貸款，因其與本集團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三)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集團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2,808	(\$ 2,808)	\$ -	(1)
其他	263,818	-	263,818	
流動資產合計	266,626	(2,808)	263,818	
<u>非流動資產</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89	2,985	3,174	(1)
其他	18,526	-	18,526	
非流動資產合計	18,715	2,985	21,700	
資產總計	\$ 285,341	\$ 177	\$ 285,518	
<u>流動負債</u>				
其他	\$ 109,463	\$ -	\$ 109,463	
<u>非流動負債</u>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177	177	(1)
其他	19,374	-	19,374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374	177	19,551	
負債總計	128,837	177	129,014	
權益總計	156,504	-	156,50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85,341	\$ 177	\$ 285,518	

調節原因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告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告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互抵條件，故不得互抵，因此本集團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重分類。依上開規定，本集團因此於轉換日將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2,808，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2,985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177。

2.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流動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3,460	(\$ 3,460)	\$ -	(1)
其他	353,485	-	353,485	
流動資產合計	356,945	(3,460)	353,485	
非流動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4,441	4,441	(1)
其他	21,484	-	21,484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484	4,441	25,925	
資產總計	\$ 378,429	\$ 981	\$ 379,410	
流動負債				
其他	\$ 113,570	\$ -	\$ 113,570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695	981	1,676	(1)
其他	27,819	-	27,819	
非流動負債合計	28,514	981	29,495	
負債總計	142,084	981	143,065	
權益總計	236,345	-	236,34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78,429	\$ 981	\$ 379,410	

調節原因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告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告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互抵條件，故不得互抵，因此本集團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重分類。依上開規定，本集團因此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將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3,460，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4,441 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981。

3. 民國 103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財務報表表達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規定表達綜合損益表，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以稅前金額列示者，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因報表組成部分不同之差異，增加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1,557 及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265。

4. 民國 103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 (1)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以下空白)

醫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 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款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 比率	備註 (註2)				
醫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 134,565	24%	當月結30天	\$ -	-	\$ 10,199	(21%)					
醫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子公司	銷貨	(276,288)	(33%)	當月結90天	-	-	97,798	52%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註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說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請詳。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總額或每股面額或每股面額之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實收資本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4：係以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醫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二

應收關係人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逾期金額	逾期金額		
醫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子公司	\$ 97,706	3.80	\$ 48,135	持單催款	\$	\$ 53,353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帳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與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三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0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 134,565	當月結30天	14%
0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1	銷貨	276,288	當月結90天	30%
0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1	應收帳款	97,796	當月結90天	20%

註1：母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製附註說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子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填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子公司。

(2)子公司對子公司。

(3)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個別交易未達新台幣五千元者，不予揭露；另以資產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醫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醫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美國	醫療用電腦之設計及銷售	\$ 31,650	\$ 31,650	100,000	100	\$ 1,735	\$ 1,735	
醫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荷蘭	醫療用電腦之設計及銷售	3,847	3,847	100,000	100	1,778	1,778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比例」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五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資金額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資金額					
大陸磁控公司名程	主要營業項目	\$ 18,180	(1)	\$ 3,282	\$ 9,848	\$ -	\$ -	\$ 13,130	\$ 9,394	\$ 9,394	100	\$ 9,394	\$ 2,645	\$ -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醫藥用電腦之研 計及銷售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 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 地區投資限額	
	\$	13,130	\$	13,130	\$	190,367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3,130	\$	13,130	\$	190,367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專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C.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附件三

105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三季
(股票代碼 6569)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35 號 2 樓
電 話：(02)8919-2188

醫 揚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 35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1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5 ~ 26
	（七） 關係人交易	26 ~ 28
	（八） 質押之資產	2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9

項	目	頁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29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29
(十二)	其他	29 ~ 3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3 ~ 34
(十四)	部門資訊	34 ~ 35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6001541 號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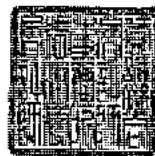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該等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 25,035 仟元及 20,176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5%及 4%；負債總額為新台幣 2,117 仟元及 3,512 仟元，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及 2%；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8,715)仟元、(12,395)仟元、(31,110)仟元及新台幣(28,236)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31%)、(28%)、(34%)及(30%)。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部分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若能取得該等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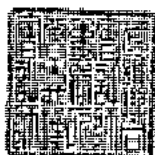
張淑瑾



會計師

曾惠瑾

曾惠瑾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1 日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9月30日及民國104年12月31日、9月30日

(民國105年及104年9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04,781	39	\$	184,474	37	\$	139,908	3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	-		1,049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124,839	24		155,333	31		142,464	3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30	-		142	-		225	-
1200	其他應收款			4,187	1		3,257	1		2,892	1
130X	存貨	六(三)		134,054	26		102,119	21		125,144	27
1410	預付款項			15,007	3		20,372	4		21,205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114	-		1,305	-		1,78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84,012	93		468,051	94		433,619	94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		20,616	4		19,979	4		19,297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583	3		6,705	2		5,718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95	-		1,601	-		1,408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4,794	7		28,285	6		26,423	6
1XXX	資產總計		\$	518,806	100	\$	496,336	100	\$	460,042	100

(續次頁)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9月30日及民國104年12月31日、9月30日

(民國105年及104年9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 年 9 月 30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9 月 30 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五)						
	流動		\$ -	-	\$ 51	-	\$ -	-
2170	應付帳款		56,303	11	38,105	8	50,821	1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8,017	2	13,823	3	10,618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六)及						
		七	55,023	11	43,813	9	41,873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12,431	2	22,663	4	14,142	3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八)	7,658	1	9,440	2	8,753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九)	22,026	4	16,521	3	11,708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61,458	31	144,416	29	137,915	30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八)	2,402	1	3,155	1	3,092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9	-	1,066	-	1,368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九)	33,058	6	30,420	6	27,097	6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5,569	7	34,641	7	31,557	7
2XXX	負債總計		197,027	38	179,057	36	169,472	3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	157,796	30	143,451	29	143,451	3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	5,594	1	5,594	1	5,594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二)	30,527	6	18,594	4	18,594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28,134	25	147,483	30	120,232	2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72)	-	2,157	-	2,699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21,779	62	317,279	64	290,570	63
3XXX	權益總計		321,779	62	317,279	64	290,570	63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十一	\$ 518,806	100	\$ 496,336	100	\$ 460,042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淑瓊、曾惠璇會計師民國105年11月1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莊永順



會計主管：楊祥芝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僅經核閱，並未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營業收入	六(十三)及七	\$ 254,606	\$ 264,253	\$ 802,954	\$ 685,046
營業成本	六(三)(十六)(十七)及七	(142,766)	(166,575)	(466,735)	(429,007)
營業毛利	六(十六)(十七)及七	111,840	97,678	336,219	256,039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32,062)	(28,407)	(108,035)	(78,680)
管理費用		(16,437)	(12,006)	(51,858)	(31,091)
研究發展費用		(16,105)	(12,273)	(44,473)	(34,725)
營業費用合計		(64,604)	(52,686)	(204,366)	(144,496)
營業利益		47,236	44,992	131,853	111,5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六(十四)	89	335	385	1,171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11,218)	(11,111)	(18,324)	(5,717)
財務成本		(14)	(14)	(46)	(4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143)	(11,432)	(17,985)	(6,843)
稅前淨利		36,093	56,424	113,868	118,386
所得稅費用	六(十八)	(6,904)	(15,531)	(20,868)	(26,310)
本期淨利		\$ 29,189	\$ 40,893	\$ 93,000	\$ 92,07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457)	\$ 3,143	1 (\$ 2,926)	\$ 1,533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47	(535)	497	(26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210)	\$ 2,608	1 (\$ 2,429)	\$ 1,2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979	\$ 43,501	\$ 90,571	\$ 93,348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九)	\$ 1.85	\$ 2.59	\$ 5.89	\$ 5.83
本期淨利					
稀釋每股盈餘	六(十九)	\$ 1.82	\$ 2.44	\$ 5.79	\$ 5.55
本期淨利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實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淑瑛、曾惠理會計師民國105年11月1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莊永順

會計主管：楊祥宏



暨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及子公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僅總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合	計
								保	盈		
	普通股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30,410	\$	5,594	\$	10,159	\$	88,755	\$	1,427	\$	236,345
六(十二)	-	-	-	-	8,435	(	8,435)	-	-	-	-
	-	-	-	-	-	(	39,123)	-	-	(	39,123)
六(十)	13,041	-	-	-	-	(	13,041)	-	-	-	-
	-	-	-	-	-	-	92,076	-	-	-	92,076
	-	-	-	-	-	-	-	1,272	1,272	-	1,272
	\$ 143,451	\$	5,594	\$	18,594	\$	120,232	\$	2,699	\$	290,570
	\$ 143,451	\$	5,594	\$	18,594	\$	147,483	\$	2,157	\$	317,279
六(十二)	-	-	-	-	11,933	(	11,933)	-	-	-	-
	-	-	-	-	-	(	86,071)	-	-	(	86,071)
六(十)	14,345	-	-	-	-	(	14,345)	-	-	-	-
	-	-	-	-	-	-	93,000	-	-	-	93,000
	-	-	-	-	-	-	-	(	2,429)	(	2,429)
	\$ 157,796	\$	5,594	\$	30,527	\$	128,134	\$	272	\$	321,779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餘額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本期合併總損益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04年9月30日餘額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餘額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本期合併總損益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05年9月30日餘額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淑瑋、曾惠理會計師民國105年11月1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莊永順

會計主管：楊祥芝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3,868	\$ 118,38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	六(十五)	
失	-	785
折舊費用	六(四)(十六) 8,304	8,258
攤銷費用	六(十六) 66	66
呆帳提列(轉列收入)數	六(二) 1,164 (	189)
利息收入	六(十四) (248) (	4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五) -	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049	3,343
應收帳款淨額	29,389 (	25,54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2 (	153)
其他應收款	(930)	10,449
存貨	(31,935) (	25,980)
預付款項	5,365 (	5,732)
其他流動資產	147 (	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51) (	785)
應付帳款	18,198	8,442
應付帳款—關係人	(5,806)	6,420
其他應付款	10,753	5,754
負債準備	(2,535) (	3,365)
其他流動負債	5,505	4,273
其他非流動負債	2,638	2,96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55,053	106,821
收取之利息	248	494
支付之所得稅	(37,557) (	24,77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7,744	82,53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44 (	3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 (8,710) (	6,45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0) (	29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726) (	6,78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86,071) (	39,12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6,071) (	39,123)
匯率影響數	(2,640)	1,42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0,307	38,06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84,474	101,8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04,781	\$ 139,908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曹惠瑾會計師民國105年11月1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莊永順



會計主管：楊祥芝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第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成立於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設計、製造及買賣醫療電腦及週邊設備。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59%之股權，而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截至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止，本集團員工人數為 112 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此情形。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提供服務合約是否屬對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持續參與之額外指引以適用「移轉金融資產」揭露規定。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9 月30日	104年12 月31日	104年9 月30日	
本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OHU)	醫療用電腦 之設計及銷售	100	100	100	
本公司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ONI)	醫療用電腦 之設計及銷售	100	100	100	註
本公司	醫揚電子科技(上 海)有限公司 (OCI)	醫療用電腦 之設計及銷售	100	100	100	註

註：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9 月 30 日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	\$ 284	\$ 309	\$ 30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73,137	151,340	106,732
定期存款	31,360	32,825	32,870
	<u>\$ 204,781</u>	<u>\$ 184,474</u>	<u>\$ 139,908</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應收帳款淨額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	\$ 128,656	\$ 158,045	\$ 142,935
減：備抵呆帳	(3,817)	(2,712)	(471)
	<u>\$ 124,839</u>	<u>\$ 155,333</u>	<u>\$ 142,464</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群組1	\$ 107,488	\$ 65,654	\$ 82,378
群組2	7,256	50,800	31,647
	<u>\$ 114,744</u>	<u>\$ 116,454</u>	<u>\$ 114,025</u>

群組 1：該客戶款項係經保險。

群組 2：該客戶款項未經保險。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30天內	\$ 8,206	\$ 30,890	\$ 15,710
31-60天	669	472	7,173
	<u>\$ 8,875</u>	<u>\$ 31,362</u>	<u>\$ 22,88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於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9 月 30 日止，
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5,037、\$10,229 及\$6,027。

(2)依群組評估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月1日	\$ 2,712	\$ 649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1,164	(189)
匯率影響數	(59)	11
9月30日	<u>\$ 3,817</u>	<u>\$ 471</u>

4. 本集團帳列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三)存貨

	105	年	9	月	30	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45,983	(\$	4,006)		\$	41,977
在製品	13,898	(	355)			13,543
半成品	33,539	(	5,966)			27,573
製成品	63,510	(	12,549)			50,961
	<u>\$ 156,930</u>	<u>(\$</u>	<u>22,876)</u>		<u>\$</u>	<u>134,054</u>

	10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26,319	(\$	2,800)		\$	23,519
在製品	18,789	(	508)			18,281
半成品	29,735	(	5,785)			23,950
製成品	48,818	(	12,449)			36,369
	<u>\$ 123,661</u>	<u>(\$</u>	<u>21,542)</u>		<u>\$</u>	<u>102,119</u>

	104 年 9 月 30 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33,482	(\$ 3,618)	\$ 29,864
在製品	17,920	(375)	17,545
半成品	41,958	(5,639)	36,319
製成品	51,856	(10,440)	41,416
	<u>\$ 145,216</u>	<u>(\$ 20,072)</u>	<u>\$ 125,144</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43,361	\$ 164,305
呆滯及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595)	2,270
	<u>\$ 142,766</u>	<u>\$ 166,575</u>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55,874	\$ 419,750
呆滯及跌價損失	10,858	9,254
存貨盤虧	3	3
	<u>\$ 466,735</u>	<u>\$ 429,007</u>

民國 105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因出售以前年度已提跌價損失之存貨，致使產生回升利益。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9,357	\$ 5,939	\$ 6,077	\$ 31,366	\$ 1,788	\$ 54,527
累計折舊	(4,432)	(2,653)	(4,269)	(23,194)	-	(34,548)
	<u>\$ 4,925</u>	<u>\$ 3,286</u>	<u>\$ 1,808</u>	<u>\$ 8,172</u>	<u>\$ 1,788</u>	<u>\$ 19,979</u>
105年						
1月1日	\$ 4,925	\$ 3,286	\$ 1,808	\$ 8,172	\$ 1,788	\$ 19,979
增添	-	1,606	411	6,752	286	9,055
重分類	-	-	-	1,788	(1,788)	-
折舊費用	(1,388)	(1,024)	(941)	(4,951)	-	(8,304)
淨兌換差額	-	(114)	-	-	-	(114)
9月30日	<u>\$ 3,537</u>	<u>\$ 3,754</u>	<u>\$ 1,278</u>	<u>\$ 11,761</u>	<u>\$ 286</u>	<u>\$ 20,616</u>
105年9月30日						
成本	\$ 9,356	\$ 7,325	\$ 6,488	\$ 39,906	\$ 286	\$ 63,361
累計折舊	(5,819)	(3,571)	(5,210)	(28,145)	-	(42,745)
	<u>\$ 3,537</u>	<u>\$ 3,754</u>	<u>\$ 1,278</u>	<u>\$ 11,761</u>	<u>\$ 286</u>	<u>\$ 20,616</u>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8,192	\$ 3,374	\$ 3,794	\$ 33,498	\$ 476	\$ 49,334
累計折舊	(2,705)	(1,898)	(3,438)	(20,988)	-	(29,029)
	<u>\$ 5,487</u>	<u>\$ 1,476</u>	<u>\$ 356</u>	<u>\$ 12,510</u>	<u>\$ 476</u>	<u>\$ 20,305</u>
104年						
1月1日	\$ 5,487	\$ 1,476	\$ 356	\$ 12,510	\$ 476	\$ 20,305
增添	700	1,954	2,283	2,219	-	7,156
處分淨額	-	(2)	-	-	-	(2)
重分類	-	-	-	476	(476)	-
折舊費用	(1,261)	(537)	(546)	(5,914)	-	(8,258)
淨兌換差額	-	96	-	-	-	96
9月30日	<u>\$ 4,926</u>	<u>\$ 2,987</u>	<u>\$ 2,093</u>	<u>\$ 9,291</u>	<u>\$ -</u>	<u>\$ 19,297</u>
104年9月30日						
成本	\$ 8,892	\$ 5,374	\$ 6,077	\$ 36,193	\$ -	\$ 56,536
累計折舊	(3,966)	(2,387)	(3,984)	(26,902)	-	(37,239)
	<u>\$ 4,926</u>	<u>\$ 2,987</u>	<u>\$ 2,093</u>	<u>\$ 9,291</u>	<u>\$ -</u>	<u>\$ 19,297</u>

本集團各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項 目	重大組成部份	耐用年限
機器設備	示波器、懸吊燒機設備及自動流線台等	3~4年
辦公設備	碎紙機、冰箱及工作車等	3~7年
租賃改良	角鋼組合架及展示櫃等	2年
其他設備	前後蓋、修模及整形模等模具	2年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51</u>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於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金融負債評價損失為\$785。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4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負債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買新台幣賣美金	US\$250,000	104.12.30~105.1.29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9 月 30 日並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之交易。
4.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為預售遠期外匯，係為規避外銷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六) 其他應付款

	<u>105年9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9月30日</u>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 28,865	\$ 16,634	\$ 20,511
應付薪資	12,004	12,589	9,957
其他應付款	14,154	14,590	11,405
	<u>\$ 55,023</u>	<u>\$ 43,813</u>	<u>\$ 41,873</u>

(七)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OHU 及 ONI 目前訂有公司資助之個人退休金計畫。每位自願參加之員工所提撥之退休基金係公司及員工共同承擔，公司依其薪資總額之 2%提撥，並以員工自付部分為上限。
3. OCI 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率為 21%。每位員工之退休金係由當地政府管理統籌安排，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4.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233、\$371、\$3,471 及 \$2,769。

(八) 負債準備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1月1日	\$ 12,595	\$ 15,210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854	2,639
本期使用及迴轉之負債準備(	5,389)	(6,004)
9月30日	<u>\$ 10,060</u>	<u>\$ 11,845</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u>105年9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9月30日</u>
流動	<u>\$ 7,658</u>	<u>\$ 9,440</u>	<u>\$ 8,753</u>
非流動	<u>\$ 2,402</u>	<u>\$ 3,155</u>	<u>\$ 3,092</u>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醫療電腦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九) 其他非流動負債

	<u>105年9月30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104年9月30日</u>
預收保固收入	\$ 44,478	\$ 39,141	\$ 34,75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1,420)	(8,721)	(7,658)
	<u>\$ 33,058</u>	<u>\$ 30,420</u>	<u>\$ 27,097</u>

(十) 股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4 月經股東會決議盈餘轉增資新股 1,304 仟股，共計\$13,041，上開增資案於民國 104 年 8 月完成變更登記。
2.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盈餘轉增資新股 1,435 仟股，共計\$14,345，上開增資案於民國 105 年 8 月完成變更登記。
3. 截至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止，經上述各項增資後，本公司章程之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分別為\$250,000 及\$157,796，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分為 15,780 仟股。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u>民國105年度</u>	<u>民國104年度</u>
1月1日	\$ 14,345	\$ 13,041
本期新增	1,435	1,304
9月30日	<u>\$ 15,780</u>	<u>\$ 14,345</u>

(十一)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二)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民國 105 年 2 月 23 日臨時股東會決議修正後之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其他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發放之現金股利其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未達新台幣 0.1 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6 日及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盈餘派分案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933		\$ 8,435	
現金股利	86,071	\$ 6.0	39,123	\$ 3.0
股票股利	14,345	1.0	13,041	1.0
	<u>\$ 112,349</u>		<u>\$ 60,599</u>	

上述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說明。

(十三)營業收入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銷貨收入	\$ 249,350	\$ 261,368
勞務收入	5,256	2,885
	<u>\$ 254,606</u>	<u>\$ 264,253</u>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銷貨收入	\$ 783,004	\$ 670,432
勞務收入	19,950	14,614
	<u>\$ 802,954</u>	<u>\$ 685,046</u>

(十四)其他收入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銀行存款利息	\$ 62	\$ 87
其他收入	27	248
	<u>\$ 89</u>	<u>\$ 335</u>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銀行存款利息	\$ 248	\$ 494
其他收入	137	677
	<u>\$ 385</u>	<u>\$ 1,171</u>

(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淨損失	\$ -	(\$ 634)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0,481)	11,8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
其他損失	(737)	(139)
	<u>(\$ 11,218)</u>	<u>\$ 11,111</u>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淨損失	\$ -	(\$ 785)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7,060)	6,72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
其他損失	(1,264)	(221)
	<u>(\$ 18,324)</u>	<u>\$ 5,717</u>

(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員工福利費用	\$ 46,276	\$ 35,4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975	2,922
攤銷費用	22	22
	<u>\$ 49,273</u>	<u>\$ 38,443</u>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員工福利費用	\$ 135,032	\$ 104,0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8,304	8,258
攤銷費用	66	66
	<u>\$ 143,402</u>	<u>\$ 112,351</u>

(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薪資費用	\$ 41,367	\$ 31,310
勞健保費用	2,752	2,767
退休金費用	1,233	371
其他用人費用	924	1,051
	<u>\$ 46,276</u>	<u>\$ 35,499</u>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薪資費用	\$ 120,677	\$ 93,086
勞健保費用	8,053	6,023
退休金費用	3,471	2,769
其他用人費用	2,831	2,149
	<u>\$ 135,032</u>	<u>\$ 104,027</u>

1. 依本公司民國 105 年 2 月 23 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修正後之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5%，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392、\$3,297、\$11,668 及\$9,379；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78、\$0、\$2,697 及\$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狀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惟相關酬勞尚未實際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8,091	\$ 14,98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187)	548
所得稅費用	<u>\$ 6,904</u>	<u>\$ 15,531</u>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5,916	\$ 26,379
未分配盈餘加徵	698	2,37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598	(604)
當期所得稅總額	27,212	28,15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6,344)	(1,840)
所得稅費用	\$ 20,868	\$ 26,310

- 合併個體 OCI 係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並適用當地中華人民共和國新頒布之所得稅法規定。
-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
-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均於民國 87 年度以後所產生。
- 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9,675、\$22,954 及\$23,730，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1.15%，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23.04%。

(十九) 每股盈餘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追溯調整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註)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9,189	15,780	\$ 1.8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9,189	15,78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22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9,189	16,002	\$ 1.82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追溯調整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註)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40,893	15,780	\$ 2.5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40,893	15,78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96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 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0,893	16,745	\$ 2.44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追溯調整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註)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93,000	15,780	\$ 5.8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93,000	15,78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89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 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3,000	16,069	\$ 5.79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追溯調整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註)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92,076	15,780	\$ 5.8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92,076	15,78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09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 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2,076	16,589	\$ 5.55

註：上述追溯調整流通在外股數，已依民國 104 年度未分配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二十)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055	\$ 7,15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97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42)	(706)
本期支付現金	\$ 8,710	\$ 6,450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中華民國註冊成立)控制，其擁有本公司 59%股份。本公司之母公司為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終控制者為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6	\$ 220
母公司	24	63
	\$ 30	\$ 283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135	\$ 297
母公司	149	92
	<u>\$ 284</u>	<u>\$ 389</u>

本集團與關係人之銷售價格主係依雙方約定，尚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茲比較，其餘銷貨交易係按一般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收款期間為貨到 60 天或當月結 30 天。

2. 進貨

	<u>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 400	\$ 6
母公司	27,815	39,982
最終母公司	213	442
	<u>\$ 28,428</u>	<u>\$ 40,430</u>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 400	\$ 6
母公司	132,891	108,013
最終母公司	433	866
	<u>\$ 133,724</u>	<u>\$ 108,885</u>

上述進貨交易係按一般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為當月結 30 天。

3.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母公司	\$ 1,846	\$ 1,066
其他關係人	3,111	2,054
	<u>\$ 4,957</u>	<u>\$ 3,120</u>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母公司	\$ 3,561	\$ 3,359
其他關係人	6,108	4,987
	<u>\$ 9,669</u>	<u>\$ 8,346</u>

上列營業費用係服務費及什項支出等費用。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8	\$ 113	\$ 166
母公司	22	29	59
	<u>\$ 30</u>	<u>\$ 142</u>	<u>\$ 225</u>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應付帳款：			
母公司	\$ 7,809	\$ 13,148	\$ 10,618
其他關係人	208	675	-
	<u>\$ 8,017</u>	<u>\$ 13,823</u>	<u>\$ 10,618</u>

6. 其他應付款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母公司	\$ 316	\$ 708	\$ 220
其他關係人	111	-	-
	<u>\$ 427</u>	<u>\$ 708</u>	<u>\$ 220</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2,797	\$ 1,159
退職後福利	109	57
	<u>\$ 2,906</u>	<u>\$ 1,216</u>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9,653	\$ 5,566
退職後福利	336	229
	<u>\$ 9,989</u>	<u>\$ 5,795</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擔保用途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				
流動資產)	\$ 941	\$ 985	\$ 986	承作遠期外匯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及車位等，未來應付租金如下：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不超過一年	\$ 5,255	\$ 9,113	\$ 7,61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166	1,279	3,089
	<u>\$ 6,421</u>	<u>\$ 10,392</u>	<u>\$ 10,702</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0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409 仟股，每股面額及預計發行價格分別為新台幣 10 元及 198 元，發行總額計 \$24,090，預計募集資金為 \$476,982。截至民國 105 年 11 月 1 日止，刻正申報主管機關中。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除以下說明者外，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運用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已認列之外幣資產或負債，以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公平價值風險，並隨時監測匯率波動，設置停損點，以降低匯率風險。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海外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9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685	31.36	\$ 335,08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68	31.36	24,084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962	32.83	\$ 327,05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57	32.83	15,003

104年9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377	32.87	\$ 275,35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647	32.87	21,267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彙總金額分別為 (\$10,481)、\$11,886、(\$17,060)及\$6,725。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351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241		-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754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213		-

價格風險

本集團無重大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無重大暴露於債務工具之利率風險。

(2)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9 月 30 日，並無超出信用額度之情事致有重大信用風險之虞，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金融資產之相關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說明。
- D. 本集團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本公司未動用之借款額度於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9 月 30 日均為 \$34,000。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9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應付帳款	\$ 56,303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8,017	-	-
其他應付款	55,023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應付帳款	\$ 38,105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823	-	-
其他應付款	43,813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9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應付帳款	\$ 50,821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618	-	-
其他應付款	41,873	-	-

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遠期外匯合約	\$ 51	\$ -	\$ -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9 月 30 日並無衍生金融負債。

-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之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另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9 月 30 日無此交易。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51	\$ -	\$ 51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5.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集團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另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部分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另與子公司間之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均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五)。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係以地區別資訊提供予營運決策者複核，本集團目前將銷售接單區域劃分為兩個主要地區，分別為台灣及美洲地區。由於此兩個地區銷售據點及產品性質及配銷模式不盡相同，且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於財務管理及評估經營績效時亦以此兩區域分別進行，故在營運部門係以台灣及美洲為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

本集團根據營業收入評估各營運部門之績效，所有營運部門均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三) 部門損益資訊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台灣	美國	其他	合併沖銷	合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524,623	\$ 248,288	\$ 30,043	\$ -	\$ 802,954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u>220,241</u>	<u>-</u>	<u>25,115</u>	<u>(245,356)</u>	<u>-</u>
	<u>\$ 744,864</u>	<u>\$ 248,288</u>	<u>\$ 55,158</u>	<u>(\$ 245,356)</u>	<u>\$ 802,954</u>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台灣	美國	其他	合併沖銷	合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410,701	\$ 269,924	\$ 4,421	\$ -	\$ 685,046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u>213,689</u>	<u>-</u>	<u>22,753</u>	<u>(236,442)</u>	<u>-</u>
	<u>\$ 624,390</u>	<u>\$ 269,924</u>	<u>\$ 27,174</u>	<u>(\$ 236,442)</u>	<u>\$ 685,046</u>

註：本集團部門資產及負債因未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故未揭露相關資訊。

(以下空白)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4)	期末餘額 (註4)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金額 (註3)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備註
													名稱	價值			
0	醫揚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醫揚電子科技(上 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7,840	7,840	-	3.70%	1	14,762	-	-	-	-	14,762	128,712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3：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金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40%為限。

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他人限額不得超過貸出公司當期淨值之10%為限。若屬業務往來性質，則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4：本附表新台幣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備註（註2）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比率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 122,620	27%	當月結30天	\$ -	-	(\$ 4,213)	(7%)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子公司	銷貨	(186,748)	(25%)	當月結90天	-	-	71,840	44%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4：係以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三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子公司	\$ 71,840	2.94	\$ 5,092	持續催款	\$ -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1	銷貨	\$ 186,748	當月結90天	23%
0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1	應收帳款	71,840	當月結90天	14%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個別交易未達新台幣五仟萬元者，不予揭露；另以資產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五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註2(2))	(註2(3))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美國	電腦產品及週邊設備	\$ 64,550	\$ 31,650	200,000	100	\$ 25,075	(\$ 20,614)	(\$ 20,614)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 V.	荷蘭	電腦產品及週邊設備	3,847	3,847	100,000	100	7,897	827	827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2)C.)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電腦產品及週邊設備	\$ 21,952	1	\$ 12,544	\$ 9,408	\$ -	\$ 21,952	(\$ 8,020)	100	(\$ 8,020)	\$ 1,880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1,952	\$ 21,952	\$ 193,067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C.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附件四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35 號 2 樓
電 話：(02)8919-2188

醫 揚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民 國 103 年 度 及 102 年 度 財 務 報 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5
四、	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損益表	8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9
七、	現金流量表	10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1 ~ 29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 ~ 14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 ~ 21
	(五) 關係人交易	21 ~ 23
	(六) 抵(質)押之資產	23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3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3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3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23 ~ 26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27 ~ 29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7 ~ 2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8	
	3. 大陸投資資訊	29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29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4)財審報字第 14002270 號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如財務報告附註四(四)所述，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度部分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所認列之投資損失，係依該被投資公司所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及編製而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民國 102 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認列之投資損失為新台幣 2,128 仟元；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26,258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資誠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
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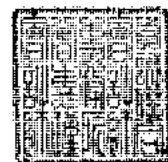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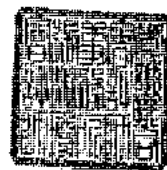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張淑瓊

會計師

曾惠瑾

張淑瓊
曾惠瑾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1 月 2 3 日

醫 揚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3 年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87,581	23	\$ 55,630	19
1121	應收票據淨額		3,343	1	-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二)及六	82,599	22	72,297	25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五	47,893	12	28,540	10
129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	950	-	894	1
120X	存貨	四(三)	77,480	20	67,589	23
1260	預付款項		5,864	2	2,842	1
1160	其他應收款		12,038	3	5,446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四(十一)	3,460	1	1,922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21,208	84	235,160	82
基金及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四)	41,809	11	32,166	11
固定資產						
成本						
1531	機器設備		8,192	2	3,082	1
1561	辦公設備		1,956	-	1,991	1
1631	租賃改良		3,794	1	3,794	1
1681	其他設備		33,498	9	25,467	9
成本及重估增值			47,440	12	34,334	12
15X9	減：累積折舊		(28,653)	(7)	(18,313)	(6)
1672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76	-	1,068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9,263	5	17,089	6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1,003	-	1,003	1
1838	其他資產-其他		176	-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四(十一)	-	-	283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179	-	1,286	1
1XXX	資產總額		\$ 383,459	100	\$ 285,701	100

(續次頁)

醫揚利藥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21	應付票據		\$	-	-	\$	1,654	1
2140	應付帳款			41,484	11		49,206	17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五		4,198	1		12,994	5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一)		12,621	3		6,243	2
2170	應付費用	五		40,978	11		32,288	11
2260	預收款項			31,374	8		16,863	6
2280	其他應付款			495	-		48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1,150	34		119,731	42
其他負債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11,437	3		6,221	2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四(十一)		841	-		-	-
2888	其他負債-其他			3,686	1		3,245	1
2XXX	負債總額			147,114	38		129,197	45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六)		130,410	34		96,600	34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七)		5,594	1		5,594	2
保留盈餘								
		四(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159	3		5,729	2
3350	未分配盈餘			88,755	23		48,446	17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27	1		135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236,345	62		156,504	55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四(十一)及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83,459	100	\$	285,701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曾惠瑾會計師民國 104 年 1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莊永順



會計主管：許瑩綺



醫 揚 利 興 有 限 公 司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691,937 101	\$ 587,984 101
4170 銷貨退回		(4,952) (1)	(1,208) -
4190 銷貨折讓		(190) -	(3,227) (1)
營業收入淨額	五	686,795 100	583,549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四(三)(十)及五	(489,054) (71)	(430,654) (74)
營業毛利		197,741 29	152,895 26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1,437) (2)	(6,222) (1)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6,222 1	3,969 1
營業毛利淨額		192,526 28	150,642 26
營業費用			
	四(十)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53,800) (8)	(56,700) (10)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0,891) (1)	(8,043)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1,451) (6)	(32,450) (6)
營業費用合計		(106,142) (15)	(97,193) (17)
營業淨利		86,384 13	53,449 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90 -	43 -
7160 兌換利益		9,601 1	635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四(四)	5,058 1	- -
7480 什項收入		506 -	2,487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5,255 2	3,165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	(88)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四(四)	- -	(1,166)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5) -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 -	(345) -
7880 什項支出		- -	(222)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5) -	(1,821) -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01,634 15	54,793 10
8111 所得稅費用	四(十一)	(17,289) (3)	(10,489) (2)
PL 本期淨利		\$ 84,345 12	\$ 44,304 8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四(九)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 7.79 \$ 6.47	\$ 4.20 \$ 3.4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四(九)	\$ 7.45 \$ 6.19	\$ 4.10 \$ 3.3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曾惠瑾會計師民國 104 年 1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莊永順

會計主管：許瑩筠



醫揚科

民國103年及102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度	普通股本	普通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留 盈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 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75,000	\$ 5,594	\$ 2,935		\$ 30,936	\$ 755	\$ 113,710
101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94		(2,794)	-	-
股票股利	21,600	-	-		(21,600)	-	-
現金股利	-	-	-		(2,400)	-	(2,400)
102年度稅後淨利	-	-	-		44,304	-	44,304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890	890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96,600	\$ 5,594	\$ 5,729		\$ 48,446	\$ 135	\$ 156,504
103 年 度							
103年1月1日餘額	\$ 96,600	\$ 5,594	\$ 5,729		\$ 48,446	\$ 135	\$ 156,504
102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430		(4,430)	-	-
股票股利	33,810	-	-		(33,810)	-	-
現金股利	-	-	-		(5,796)	-	(5,796)
103年度稅後淨利	-	-	-		84,345	-	84,345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1,292	1,292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30,410	\$ 5,594	\$ 10,159		\$ 88,755	\$ 1,427	\$ 236,345

註1：民國101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350及員工紅利\$3,150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民國102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800及員工紅利\$5,748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會計師事務所張淑環、曾惠理會計師民國104年1月23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莊永順

會計主管：許瑩綺



 醫 揚 科 技 藥 業 有 限 公 司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03 年 及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84,345	\$		44,304
調整項目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數			-	(		86)
存貨評價損失			4,032			1,29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益)損	(		5,058)			1,166
折舊費用			10,370			7,591
各項攤銷			-			78
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5			-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5,215			2,253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		679)	(		818)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		3,343)			42
應收帳款淨額	(		10,302)	(		21,273)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9,353)			17,872
存貨	(		13,923)	(		23,497)
預付款項	(		3,022)	(		265)
其他應收款	(		6,592)			1,446
應付票據	(		1,654)			257
應付帳款	(		7,722)			29,758
應付帳款-關係人	(		8,796)	(		64,773)
應付所得稅			6,378			922
應付費用			8,690			11,282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流動			-	(		18)
預收款項			14,511			9,265
其他應付款			12			115
其他負債-其他			441			3,24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3,555			20,15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	(		56)	(		894)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3,027)			-
購置固定資產	(		12,549)	(		10,861)
遞延費用增加	(		176)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		4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5,808)	(		12,18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		5,796)	(		2,4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5,796)	(		2,4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31,951			5,57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630			50,05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7,581	\$		55,63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1,590	\$		10,385
本期支付利息	\$		-	\$		88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曾惠瑾會計師民國 104 年 1 月 23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莊永順



會計主管：許瑩綺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9年2月2日依公司法設立並開始營業。公司主要經營項目係從事製造及買賣醫療電腦及週邊設備。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85%之股權。

截至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60人及56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1.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準，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2.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各期中期間產量波動所產生之成本差異，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予以遞延。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六)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股份達20%以上或對被投資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按權益法評價。
2. 對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若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低至零

為限，除非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背書保證或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若對投資公司已具控制能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以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宜先歸屬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3. 海外投資採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七) 固定資產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固定資產達到可供使用狀態前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折舊之提列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並考量其殘值以平均法計提，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按其殘值繼續提列折舊。固定資產主要耐用年限除機器設備及辦公設備為3~5年外，其餘設備為2年。
2.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九) 產品保證

銷售貨品附有售後服務保證者，依據過去經驗預估售後服務保證成本，於銷貨發生年度認列為當期費用，其負債並按性質列為流動及長期負債。

(十)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辦法者，每月就薪資總額6%提撥職工退休基金。本公司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一)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

用。

2.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規定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三)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依民國 98 年 3 月 17 日經濟部經商字第 09802028180 號函，本公司以財務報表之淨值，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四)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五)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41 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87	\$ 8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9,408	47,543
定期存款	77,986	8,000
	<u>\$ 87,581</u>	<u>\$ 55,630</u>

有關本公司將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六。

(二) 應收帳款淨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81,782	\$ 72,313
設定擔保應收帳款	833	-
	82,615	72,313
減：備抵呆帳	(16)	(16)
	\$ 82,599	\$ 72,297

1. 本公司為降低信用風險自民國 103 年起與大眾商業銀行(大眾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部分應收帳款於到期時出售予大眾銀行，依合約規定無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及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故符合除列金融資產之條件。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出售予大眾銀行但尚未收回之應收帳款為\$7,493。
2. 本公司自民國 103 年起與大眾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及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因此本公司並無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擔保品
大眾銀行	\$ 833	\$ -	無

(三) 存貨

	103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金額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24,428	(\$ 2,014)	\$ 22,414			
在製品	17,300	(854)	16,446			
半成品	34,700	(1,285)	33,415			
製成品	5,708	(503)	5,205			
	\$ 82,136	(\$ 4,656)	\$ 77,480			

	102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金額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16,109	(\$ 1,225)	\$ 14,884			
在製品	16,135	(35)	16,100			
半成品	24,503	(744)	23,759			
製成品	13,296	(450)	12,846			
	\$ 70,043	(\$ 2,454)	\$ 67,589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用及損失：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85,022	\$ 429,361
呆滯及跌價損失	4,032	1,293
	<u>\$ 489,054</u>	<u>\$ 430,654</u>

(四)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ONXY HEALTHCARE USA, INC. (OHU)	\$ 33,407	100%	\$ 26,258	100%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 V.	5,840	100%	5,908	100%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OCI)	2,562	100%	-	-
	<u>\$ 41,809</u>		<u>\$ 32,166</u>	

1. 本公司為拓展大陸市場，於民國 103 年 7 月經董事會決議轉投資 OCI 美金 200 仟元。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轉投資 OCI 為美金 100 仟元。
2.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益(損)分別為\$5,058 及 (\$1,166)。
3.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對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OHU 認列之投資損失為\$2,128，其長期股權投資餘額為\$26,258，係依被投資公司委任之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4. 上列採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均未設定質押或提供擔保。
5.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持股比例達 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均已納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五)固定資產

資產名稱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機器設備	\$ 8,192	(\$ 2,705)	\$ 5,487	
辦公設備	1,956	(1,522)	434	
租賃改良	3,794	(3,438)	356	
其他設備	33,498	(20,988)	12,51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76	-	476	
	<u>\$ 47,916</u>	<u>(\$ 28,653)</u>	<u>\$ 19,263</u>	

資產名稱	102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機器設備	\$ 3,082	(\$ 1,541)	\$ 1,541	
辦公設備	1,991	(1,230)	761	
租賃改良	3,794	(2,097)	1,697	
其他設備	25,467	(13,445)	12,022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068	-	1,068	
	<u>\$ 35,402</u>	<u>(\$ 18,313)</u>	<u>\$ 17,089</u>	

(六)股本

1.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100,000 及 \$75,00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5 月經董事會決議盈餘轉增資新股 2,160 仟股，共計 \$21,600，增資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96,600。
3.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5 月經董事會決議盈餘轉增資新股 3,381 仟股，共計 \$33,810，經上述增資後，本公司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150,000 及 \$130,410。

(七)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八)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其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外，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其中董監事酬勞不高於餘額百分之三；其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息及紅利分派方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5 月 6 日及民國 102 年 5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430		\$ 2,794	
股票股利	33,810	\$ 3.50	21,600	\$ 2.88
現金股利	5,796	0.60	2,400	0.32
合計	<u>\$ 44,036</u>		<u>\$ 26,794</u>	

4.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在章程所定之成數範圍內按一定比例估列，惟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估列董監事酬勞分別為\$1,500 及\$800，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9,634 及\$5,748。民國 102 年度經董事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未經董事會提議。

(九)每股盈餘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額		流通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01,634	\$ 84,345	13,041	<u>\$ 7.79</u> <u>\$ 6.47</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59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101,634</u>	<u>\$ 84,345</u>	<u>13,636</u>	<u>\$ 7.45</u> <u>\$ 6.19</u>

	102		年	度		
	金額		追溯調整流通 在外股數(仟 股)(註)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54,793	\$ 44,304	13,041	<u>\$ 4.20</u>	<u>\$ 3.40</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317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54,793	\$ 44,304	13,358	\$ 4.10	\$ 3.32	

註：上述追溯調整流通在外股數，已依民國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十)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103 年 度		合 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7,561	\$ 39,373	\$ 56,934
勞健保費用	1,341	2,468	3,809
退休金	720	1,514	2,234
其他用人費用	346	460	806
折舊費用	9,618	752	10,370
	102 年 度		合 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2,970	\$ 32,954	\$ 45,924
勞健保費用	921	2,168	3,089
退休金	503	1,399	1,902
其他用人費用	233	436	669
折舊費用	7,097	494	7,591
攤銷費用	-	78	78

(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7,278	\$ 9,315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88)	24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27	11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u>172</u>	<u>1,036</u>
所得稅費用	17,289	10,489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72)	(1,03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679	818
暫繳稅款及扣繳稅款	(5,175)	(4,028)
應付所得稅	<u>\$ 12,621</u>	<u>\$ 6,243</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				
流動項目：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915)	(\$ 835)	(\$ 331)	(\$ 56)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4,656	792	2,454	417
保固負債準備	13,158	2,237	6,948	1,181
未實現銷貨毛利等	7,450	<u>1,266</u>	2,252	<u>380</u>
		<u>\$ 3,460</u>		<u>\$ 1,922</u>
非流動項目：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				
外投資(利益)損失	(\$ 3,232)	(\$ 549)	\$ 1,826	\$ 310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				
外幣換算影響數	(1,719)	(292)	(162)	(27)
		<u>(\$ 841)</u>		<u>\$ 283</u>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民國 100 年度至 101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對本公司支付給海外子公司之拓展服務費用全數予以否准，並要求分別補繳稅款\$3,213 及\$4,269；本公司對其核定結果表不服，分別於民國 103 年 6 月及 104 年 1 月針對民國 100 年度及 101 年度之核定結果提起復查，目前尚於行政救濟程序中。

4.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88,755	\$ 48,446

5.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1,713	\$ 9,643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註)	21.15%	21.62%

註：係按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計算預計稅額扣抵比率，惟不得超過稅法上限。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揚科技)	本公司之母公司
AAEON ELECTRONICS, INC. (AEI)	母公司之子公司
AAEON TECHNOLOGY GMBH(AGI)	母公司之子公司
AAE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ASG)	母公司之子公司
研揚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研揚蘇州)	母公司之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OHU)	本公司之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 V. (ONI)	本公司之子公司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OCI)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 分 比	佔該科目 百 分 比
OHU	\$ 203,254	\$ 94,049
研揚蘇州	127	4,232
研揚科技	75	10
OCI	54	-
ASG	-	45
	\$ 203,510	\$ 98,336
	30	17

上述銷貨交易係按一般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收款期間為貨到 60 天

或當月結 30 天。

2. 進 貨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 分 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 分 比
研揚科技	\$	109,205	23	\$	155,995	36
研揚蘇州		125	-		1,913	-
其他		4	-		-	-
	\$	109,334	23	\$	157,908	36

上述進貨交易係按一般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為當月結 30 天。

3. 營業成本及費用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 分 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 分 比
ONI	\$	27,659	26	\$	26,087	27
研揚科技		1,646	2		1,544	2
研揚蘇州		1,489	1		144	-
OHU		495	-		100	-
AGI		-	-		3,206	3
AEI		-	-		6	-
其他		87	-		-	-
	\$	31,376	29	\$	31,087	32

上列營業成本及費用係服務費及什項支出等成本及費用。

4. 應收帳款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估該科目		估該科目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OHU	\$ 47,766	35	\$ 28,540	28
研揚蘇州	61	-	-	-
OCI	55	-	-	-
研揚科技	11	-	-	-
	<u>\$ 47,893</u>	<u>35</u>	<u>\$ 28,540</u>	<u>28</u>

5. 應付帳款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 分 比	佔該科目 百 分 比
研揚科技	\$ 4,198	\$ 12,616
研揚蘇州	-	378
	\$ 4,198	\$ 12,994
	9	21

6. 應付費用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金 額
	佔該科目 百 分 比	佔該科目 百 分 比
ONI	\$ 2,593	\$ 3,706
研揚蘇州	537	-
研揚科技	359	103
	\$ 3,489	\$ 3,809
	9	11

六、抵(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			
金融資產-流動)	\$ 950	\$ 894	承作遠期外匯之擔保
設定擔保應收帳款	833	-	應收帳款擔保借款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簽訂承租辦公室及停車位等之營業租賃合約，於未來年度應支付之租金明細如下：

年 度	金 額
民國104年度	\$ 4,872
民國105年度	4,776
民國106年度	796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102年度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經重分類，俾便與民國103年度財務報表比較。

(二)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3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 平	價 值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決定之金額	估計金額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235,407	(註)	(註)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87,155	(註)	(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 平	價 值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決定之金額	估計金額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163,810	(註)	(註)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96,625	(註)	(註)

註：該類資產(負債)係屬短期金融商品，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非屬公開報價決定或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 存出保證金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該等保證金雖未計息，然因期間不長或金額不大，折現與否影響微小，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3.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三)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78,936 及\$8,894；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9,408 及\$47,543。

(四)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含財務避險)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所有各種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各種風險。

本公司採取之控管策略如下：

利率風險：

本公司持續觀察利率走勢，並設立停損點，以控制利率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運用遠期外匯交易/遠匯買賣交易等衍生性金融商品，規避已認列之外幣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因以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公平價值風險。並隨時監測匯率變動，設置停損點，以降低匯率風險。

信用風險：

本公司訂有嚴格之徵信評估政策，僅與信用狀況良好之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且適時運用債權保全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

(五)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資訊如下：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元)	匯 率	外幣(元)	匯 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6,874,468	31.65	\$4,016,235	29.81
歐元:新台幣	21,916	38.47	2,978	41.09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098,904	31.65	880,857	29.81
歐元:新台幣	151,521	38.47	143,784	41.09
人民幣:新台幣	503,141	5.09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820,554	31.65	728,966	29.81
歐元:新台幣	67,066	38.47	90,313	41.09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受市場匯率波動之影響，依契約價值變動之風險設定停損點，將可能發生之損失控制在可預期之範圍內，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若產生短期性部位缺口，將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以規避可能之風險，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對象，皆係信用卓越之國際金融機構，且本公司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故預期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良好，且已取得充足之擔保品，因此經評估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金融資產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以下空白)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之重大交易相關資訊如下，另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含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款、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款、帳款之比率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 109,205	23%	註1	-	\$ -	(\$ 4,198)	(9%)	-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子公司	銷貨	(203,254)	(30%)	註2	-	-	47,766	35%	-

註1：付款期間為當月結30天。

註2：收款期間為貨到60天。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應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處理方式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子公司	\$ 47,766	5.33	\$ 31,790	持續催款	-	\$ -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子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個別交易未達一億元者，不予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百分比(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4)	
0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 109,205	註4	16%
0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1	銷貨	293,254	註5	29%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子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子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子公司
3. 母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付款期間為當月結30天。

註5：收款期間為貨到60天。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 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美國	電腦產品及週 邊設備	\$ 31,650	\$ 29,380	100,000	100	\$ 5,289	\$ 5,289	-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 V.	荷蘭	電腦產品及週 邊設備	3,847	3,951	100,000	100	323	323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電腦產品及週邊設備	\$ 3,165	註1	\$ -	\$ 3,165	\$ -	\$ 3,165	(\$ 554)	100	(\$ 554)	\$ 2,562	\$ -	-

註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註2：係依據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自大陸地區匯出總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總額	經濟部核准總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外匯配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期定總額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	\$ 3,165	\$ 3,165	3,165	141,807

註：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係以各投資公司合併淨值或淨值孰高者計算。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條規定，另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



附件五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
(股票代碼 6569)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35 號 2 樓
電 話：(02)8919-2188

醫 揚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4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8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9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0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1 ~ 42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1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 ~ 30
	(七) 關係人交易	31 ~ 32
	(八) 質押之資產	3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3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3
(十二)	其他	33 ~ 3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8 ~ 39
(十四)	部門資訊	39
(十五)	首次採用 IFRSs	39 ~ 42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淨額	明細表二
	存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	附註六(六)
	應付帳款	明細表五
	其他應付款	附註六(八)
	其他流動負債	明細表六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六(十一)
	營業收入	明細表七
	營業成本	明細表八
	製造費用	明細表九
	推銷費用	明細表十
	管理費用	明細表十一
	研究發展費用	明細表十二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明細表十三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2583 號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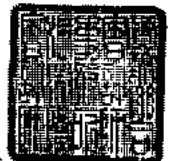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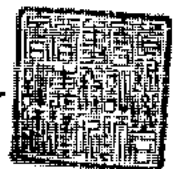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



會計師

曾惠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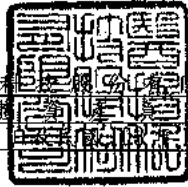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8 日



醫揚泰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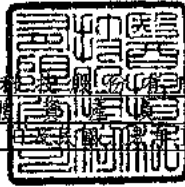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103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56,431	32	\$ 87,581	23	\$ 55,630	2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	-	3,343	1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						
		(二)(三)						
		及八	84,191	17	82,599	22	72,297	2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05,390	22	47,893	13	28,540	10
1200	其他應收款		2,393	1	9,756	3	3,080	1
130X	存貨	六(四)	72,191	15	77,480	21	67,589	24
1410	預付款項		9,184	2	7,434	2	5,045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305	-	1,662	-	1,05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31,085	89	317,748	85	233,238	83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28,574	6	30,372	8	25,945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16,892	4	19,263	5	17,089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6,442	1	4,298	1	2,292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01	-	1,179	1	1,00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3,509	11	55,112	15	46,329	17
1XXX	資產總計		\$ 484,594	100	\$ 372,860	100	\$ 279,567	100

(續次頁)



醫揚生元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七)										
	流動		\$	51	-	\$	-	-	\$	-	-
2150	應付票據			-	-		-	-		1,654	-
2170	應付帳款			37,441	8		41,484	11		49,206	1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0,874	2		4,198	1		12,994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及									
		七		36,450	8		29,948	8		27,016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22,008	5		12,621	4		6,243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		9,440	2		11,524	3		5,755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6,521	3		7,242	2		73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2,785	28		107,017	29		103,602	37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		3,155	1		3,686	1		3,245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955	-		1,679	-		87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一)		30,420	6		24,133	7		16,129	6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4,530	7		29,498	8		19,461	7
2XXX	負債總計			167,315	35		136,515	37		123,063	44
權益											
股本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143,451	30		130,410	35		96,600	35
資本公積											
		六(十三)									
3200	資本公積			5,594	1		5,594	1		5,594	2
保留盈餘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594	4		10,159	3		5,729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47,483	30		88,755	24		48,446	1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157	-		1,427	-		135	-
3XXX	權益總計			317,279	65		236,345	63		156,504	56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84,594	100	\$	372,860	100	\$	279,567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莊永順



會計主管：楊祥芝



醫揚利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及七	\$ 842,870 100	\$ 686,79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 八)(十九)及七	(564,020) (67)	(489,054) (71)
5900 營業毛利		278,850 33	197,741 29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7,770) (2)	(11,437) (2)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1,437 1	6,222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72,517 32	192,526 28
營業費用	六(十八)(十九) 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7,761) (7)	(53,800) (8)
6200 管理費用		(22,212) (3)	(10,891)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6,099) (5)	(41,451)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6,072) (15)	(106,142) (15)
6900 營業利益		146,445 17	86,384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1,483 -	59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7,707 1	9,596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5,881) -	(5,058)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309 1	15,250 2
7900 稅前淨利		149,754 18	101,634 1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30,427) (4)	(17,289) (3)
8200 本期淨利		\$ 119,327 14	\$ 84,345 12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880 -	\$ 1,55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150) -	(26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30 -	1,292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120,057 14	\$ 85,637 12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一)	\$ 8.32	\$ 5.88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一)	\$ 7.83	\$ 5.5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莊永順



會計主管：楊祥芝



 陽生金融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度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合計	其他權益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權益	
103	年	度						
	103年1月1日餘額							
	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 96,600	\$ 5,594	\$ 5,729	\$ 48,446	\$	135	\$ 156,504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430	(4,430)	-	-	-
	現金股利	-	-	-	(5,796)	-	-	(5,796)
	股票股利	33,810	-	-	33,810	-	-	-
	103年度稅後淨利	-	-	-	84,345	-	-	84,345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30,410	\$ 5,594	\$ 10,159	\$ 88,755	\$ 1,292	1,427	\$ 236,345
104	年	度						
	104年1月1日餘額	\$ 130,410	\$ 5,594	\$ 10,159	\$ 88,755	\$	1,427	\$ 236,345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435	(8,435)	-	-	-
	現金股利	-	-	-	(39,123)	-	-	(39,123)
	股票股利	13,041	-	-	13,041	-	-	-
	104年度稅後淨利	-	-	-	119,327	-	-	119,327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43,451	\$ 5,594	\$ 18,594	\$ 147,483	\$ 730	2,157	\$ 317,279

註1：民國102年度董監酬勞\$800及員工紅利\$5,748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民國103年度董監酬勞\$1,500及員工紅利\$9,634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莊永順

會計主管：楊祥芝

醫 揚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民國 104 年 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49,754	\$ 101,63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十八) 10,592	10,370
各項攤銷	六(十八) 88	-
呆帳費用	六(二) 2,176	-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六(七)(十七) 780	-
利息收入	六(十六) (545)	(9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六(五)	
損益之份額	5,881	(5,05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七) 2	5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淨額	6,333	5,2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343	(3,343)
應收帳款淨額	(3,768)	(10,302)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57,497)	(19,353)
其他應收款	7,363	(6,676)
存貨	5,289	(9,891)
預付款項	(1,750)	(2,389)
其他流動資產	392	(5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1,654)
應付帳款	(4,043)	(7,722)
應付帳款-關係人	6,676	(8,796)
其他應付款	5,576	2,932
負債準備	(2,615)	6,210
其他流動負債	9,279	6,508
其他非流動負債	6,287	8,00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9,593	65,055
收取之利息	545	90
支付之所得稅	(24,058)	(11,59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6,080	53,55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	(35)	(5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9,536)	(3,02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二) (8,026)	(12,549)
遞延費用增加	-	(176)
存出保證金增加	(51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107)	(15,80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39,123)	(5,79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123)	(5,79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8,850	31,95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87,581	55,63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56,431	\$ 87,58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莊永順



經理人：莊永順



會計主管：楊祥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成立於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設計、製造及買賣醫療電腦及週邊設備。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61%之股權。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69 人及 60 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此情形。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

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之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八)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九)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

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機器設備及辦公設備為 3~5 年外，其餘設備為 2 年。

(十二) 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六)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七)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八)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保固)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

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

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一)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醫療電腦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另本公司提供之延長保固所收取之預收保固收入服務，按剩餘服務期間轉列收入。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72,19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庫存現金	\$ 231	\$ 187	\$ 8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23,375	9,408	47,543
定期存款	32,825	77,986	8,000
	<u>\$ 156,431</u>	<u>\$ 87,581</u>	<u>\$ 55,630</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公司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應收帳款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86,383	\$ 81,782	\$ 72,313
設定擔保應收帳款	-	833	-
	86,383	82,615	72,313
減：備抵呆帳	(2,192)	(16)	(16)
	<u>\$ 84,191</u>	<u>\$ 82,599</u>	<u>\$ 72,297</u>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群組1	\$ 37,960	\$ 5,003	\$ -
群組2	40,662	57,666	63,842
	<u>\$ 78,622</u>	<u>\$ 62,669</u>	<u>\$ 63,842</u>

群組 1：該客戶款項係經保險。

群組 2：該客戶款項未經保險。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30天內	\$ 5,938	\$ 19,829	\$ 4,501
31-60天	239	75	2,880
	<u>\$ 6,177</u>	<u>\$ 19,904</u>	<u>\$ 7,38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1,584、\$42及\$1,090。

(2)依群組評估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4年
1月1日	\$ 16
本期提列	2,176
12月31日	\$ 2,192
	103年
1月1日(即12月31日)	\$ 16

4. 本公司帳列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三)金融資產移轉

1. 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起與大眾商業銀行(大眾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無須承擔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本公司對於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因此本公司除列該些讓售之應收帳款，尚未到期之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額度(美金元)	已預支金額
大眾銀行	\$ 7,493	\$ 7,493	\$ 500,000	\$ -

2.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1)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起與大眾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對於已移轉之應收帳款提供保證無法回收之風險，因此本公司未整體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

(2)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繼續認列已移轉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讓售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 833
已預支價款之帳面價值	-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並無金融資產移轉之情事。

(四)存貨

	10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原物料	\$ 26,319	(\$ 2,800)
在製品	18,789	(508)
半成品	29,735	(5,785)
製成品	7,462	(1,021)
	\$ 82,305	(\$ 10,114)
		\$ 72,191

	103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24,428	(\$	2,014)	\$	22,414	
在製品	17,300	(	854)		16,446	
半成品	34,700	(	1,285)		33,415	
製成品	5,708	(	503)		5,205	
	<u>\$ 82,136</u>	<u>(\$</u>	<u>4,656)</u>	<u>\$</u>	<u>77,480</u>	

	103	年	1	月	1	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16,109	(\$	1,225)	\$	14,884	
在製品	16,135	(	35)		16,100	
半成品	24,503	(	744)		23,759	
製成品	13,296	(	450)		12,846	
	<u>\$ 70,043</u>	<u>(\$</u>	<u>2,454)</u>	<u>\$</u>	<u>67,589</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56,488	\$ 485,022
呆滯及跌價損失	7,529	4,032
存貨盤虧	3	-
	<u>\$ 564,020</u>	<u>\$ 489,054</u>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子公司：			
ONXY HEALTHCARE USA, INC. (OHU)	\$ 36,442	\$ 33,407	\$ 26,258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ONI)	7,257	5,840	5,908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OCI)	<u>2,645</u>	<u>2,562</u>	<u>-</u>
	46,344	41,809	32,166
減：未實現銷貨毛利	(<u>17,770</u>)	(<u>11,437</u>)	(<u>6,221</u>)
	<u>\$ 28,574</u>	<u>\$ 30,372</u>	<u>\$ 25,945</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2. 本公司為拓展大陸市場，於民國 103 年 7 月經董事會決議轉投資 OCI 美金 200 仟元。
3.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5,881)及\$5,058。

4. 本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度持股比例達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均已納入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8,192	\$ 1,956	\$ 3,794	\$ 33,498	\$ 476	\$ 47,916
累計折舊	(2,705)	(1,522)	(3,438)	(20,988)	-	(28,653)
	<u>\$ 5,487</u>	<u>\$ 434</u>	<u>\$ 356</u>	<u>\$ 12,510</u>	<u>\$ 476</u>	<u>\$ 19,263</u>
104年度						
1月1日	\$ 5,487	\$ 434	\$ 356	\$ 12,510	\$ 476	\$ 19,263
增添	1,165	-	2,283	2,987	1,788	8,223
處分淨額	-	(2)	-	-	-	(2)
重分類	-	-	-	476	(476)	-
折舊費用	(1,727)	(233)	(831)	(7,801)	-	(10,592)
12月31日	<u>\$ 4,925</u>	<u>\$ 199</u>	<u>\$ 1,808</u>	<u>\$ 8,172</u>	<u>\$ 1,788</u>	<u>\$ 16,892</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9,357	\$ 1,877	\$ 6,077	\$ 31,366	\$ 1,788	\$ 50,465
累計折舊	(4,432)	(1,678)	(4,269)	(23,194)	-	(33,573)
	<u>\$ 4,925</u>	<u>\$ 199</u>	<u>\$ 1,808</u>	<u>\$ 8,172</u>	<u>\$ 1,788</u>	<u>\$ 16,892</u>
103年1月1日						
成本	\$ 3,082	\$ 1,991	\$ 3,794	\$ 25,467	\$ 1,068	\$ 35,402
累計折舊	(1,541)	(1,230)	(2,097)	(13,445)	-	(18,313)
	<u>\$ 1,541</u>	<u>\$ 761</u>	<u>\$ 1,697</u>	<u>\$ 12,022</u>	<u>\$ 1,068</u>	<u>\$ 17,089</u>
103年度						
1月1日	\$ 1,541	\$ 761	\$ 1,697	\$ 12,022	\$ 1,068	\$ 17,089
增添	5,110	-	-	6,963	476	12,549
處分淨額	-	(5)	-	-	-	(5)
重分類	-	-	-	1,068	(1,068)	-
折舊費用	(1,164)	(322)	(1,341)	(7,543)	-	(10,370)
12月31日	<u>\$ 5,487</u>	<u>\$ 434</u>	<u>\$ 356</u>	<u>\$ 12,510</u>	<u>\$ 476</u>	<u>\$ 19,263</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8,192	\$ 1,956	\$ 3,794	\$ 33,498	\$ 476	\$ 47,916
累計折舊	(2,705)	(1,522)	(3,438)	(20,988)	-	(28,653)
	<u>\$ 5,487</u>	<u>\$ 434</u>	<u>\$ 356</u>	<u>\$ 12,510</u>	<u>\$ 476</u>	<u>\$ 19,263</u>

本公司各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項 目	重大組成部份	耐用年限
機器設備	示波器、懸吊燒機設備及自動流線台等	3~4年
辦公設備	碎紙機、冰箱及工作車等	3~5年
租賃改良	角鋼組合架及展示櫃等	2年
其他設備	前後蓋、修模及整形模等模具	2年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51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於民國 104 年度認列之金融負債評價損失為\$780。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4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負債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買新台幣賣美金	US\$250,000	104.12.30~105.1.29

3.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並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之交易。

4.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為預售遠期外匯，係為規避外銷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八) 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應付員工酬勞(分紅)及董監酬勞	\$ 16,634	\$ 11,134	\$ 6,748
應付薪資	8,510	8,456	7,897
其他應付款	11,306	10,358	12,371
	<u>\$ 36,450</u>	<u>\$ 29,948</u>	<u>\$ 27,016</u>

(九)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552 及 \$2,234。

(十) 負債準備

	<u>保固</u>
104年	
1月1日	\$ 15,210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9,194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0,544)
本期迴轉之未使用金額	(1,265)
12月31日	<u>\$ 12,595</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流動	\$ 9,440	\$ 11,524	\$ 5,755
非流動	<u>\$ 3,155</u>	<u>\$ 3,686</u>	<u>\$ 3,245</u>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醫療電腦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十一) 其他非流動負債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預收保固收入	\$ 30,420	\$ 24,133	\$ 16,129

(十二) 股本

1.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盈餘轉增資新股 3,381 仟股，共計 \$33,810，上開增資案於民國 103 年 8 月完成變更登記。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4 月經股東會決議盈餘轉增資新股 1,304 仟股，共計 \$13,041，上開增資案於民國 104 年 8 月完成變更登記。
3.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經上述各項增資後，本公司章程之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150,000 及 \$143,451，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分為 14,345 仟股。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u>民國104年度</u>	<u>民國103年度</u>
1月1日	13,041	9,660
股票股利	<u>1,304</u>	<u>3,381</u>
12月31日	<u>14,345</u>	<u>13,041</u>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

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股東常會決議修正後之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其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保留部分盈餘外，就其餘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如下：

(1) 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3) 其餘之盈餘併同以往年度盈餘由董事會擬訂股東股利分配議案後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原則上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其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未達新台幣 0.1 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且董事會得依經濟環境及公司營運狀況變更上開比例。前項員工紅利以股票發給之對象得包括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之。現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章程修正議案，請詳附註六(十九)1. 說明。

2.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4 月 30 日及 103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435		\$ 4,430	
現金股利	39,123	\$ 3.0	5,796	\$ 0.6
股票股利	13,041	1.0	33,810	3.5
	<u>\$ 60,599</u>		<u>\$ 44,036</u>	

上述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提議並無差

異。

5.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4年度	
	金額(仟元)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933	
現金股利	86,071	\$ 6.0
股票股利	14,345	1.0
	<u>\$ 112,349</u>	

前述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截至民國 105 年 3 月 8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6.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說明。

(十五)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 827,264	\$ 679,487
勞務收入	15,606	7,308
	<u>\$ 842,870</u>	<u>\$ 686,795</u>

(十六)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545	\$ 90
其他收入	938	506
	<u>\$ 1,483</u>	<u>\$ 596</u>

(十七)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失	(\$ 780)	\$ -
淨外幣兌換利益	8,524	9,60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	(5)
其他損失	(35)	-
	<u>\$ 7,707</u>	<u>\$ 9,596</u>

(十八)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76,958	\$ 63,7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0,592	10,370
攤銷費用	88	-
	<u>\$ 87,638</u>	<u>\$ 74,153</u>

(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費用	\$ 67,463	\$ 56,934
勞健保費用	4,536	3,809
退休金費用	2,552	2,234
其他用人費用	2,407	806
	<u>\$ 76,958</u>	<u>\$ 63,783</u>

1. 有關本公司章程對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規定，請詳附註六(十四)說明。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已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5%，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此章程修正案已於民國 105 年 2 月 23 日經臨時股東會決議通過。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4,500 及\$11,134，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104年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14,500，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民國103年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3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8,609	\$ 17,769
未分配盈餘加徵	2,375	2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2,461	172
當期所得稅總額	33,445	17,96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018)	(679)
所得稅費用	<u>\$ 30,427</u>	<u>\$ 17,289</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4年度	103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u>(\$ 150)</u>	<u>(\$ 265)</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5,458	\$ 17,278
按稅法規定應加計(剔除)之費用	133	(18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2,461	172
未分配盈餘加徵	2,375	27
	<u>\$ 30,427</u>	<u>\$ 17,289</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保固負債準備	\$ 2,237	(\$ 445)	\$ -	\$ 1,792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792	927	-	1,719
未實現銷貨毛利	1,269	1,078	-	2,347
其他	-	584	-	584
	<u>4,298</u>	<u>2,144</u>	<u>-</u>	<u>6,44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835)	325	-	(51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92)	-	(150)	(442)
其他	(552)	549	-	(3)
	<u>(1,679)</u>	<u>874</u>	<u>(150)</u>	<u>(955)</u>
	<u>\$ 2,619</u>	<u>\$ 3,018</u>	<u>(\$ 150)</u>	<u>\$ 5,487</u>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保固負債準備	\$ 1,181	\$ 1,056	\$ -	\$ 2,237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417	375	-	792
未實現銷貨毛利	384	885	-	1,269
其他	310	(310)	-	-
	<u>2,292</u>	<u>2,006</u>	<u>-</u>	<u>4,29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56)	(779)	-	(83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7)	-	(265)	(292)
其他	(4)	(548)	-	(552)
	<u>(87)</u>	<u>(1,327)</u>	<u>(265)</u>	<u>(1,679)</u>
	<u>\$ 2,205</u>	<u>\$ 679</u>	<u>(\$ 265)</u>	<u>\$ 2,619</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

5.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均於民國 87 年度以後所產生。

6.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22,954、\$11,713 及 \$9,643，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1.15%，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23.04%。

(二十一) 每股盈餘

	104年度		
	稅後金額	流通在外股數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19,327	14,345	\$ 8.3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19,327	14,34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89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19,327	15,240	\$ 7.83

	103年度		
	稅後金額	追溯調整 流通在外股數 (仟股)(註)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4,345	14,345	\$ 5.8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4,345	14,34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88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84,345	15,228	\$ 5.54

註：上述追溯調整流通在外股數，已依民國 103 年度未分配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二十二)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223	\$ 12,54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97)	-
本期支付現金	\$ 8,026	\$ 12,549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中華民國註冊成立)控制，其擁有本公司 61% 股份。本公司之母公司為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終控制者為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商品銷售：		
子公司	\$ 291,050	\$ 203,308
母公司	125	75
其他關係人	189	127
	<u>\$ 291,364</u>	<u>\$ 203,510</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售價格主係依雙方約定，尚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其餘銷貨交易係按一般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收款期間為貨到 60~180 天或當月結 30~90 天。

2. 進貨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商品購買：		
母公司	\$ 134,565	\$ 109,205
最終母公司	2,159	-
其他關係人	-	129
	<u>\$ 136,724</u>	<u>\$ 109,334</u>

上述進貨交易係按一般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為當月結 30 天。

3. 營業成本及費用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子公司	\$ 32,050	\$ 28,154
母公司	5,119	1,646
其他關係人	656	1,576
	<u>\$ 37,825</u>	<u>\$ 31,376</u>

上列營業成本及費用係服務費及什項支出等成本及費用。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105,248	\$ 47,821	\$ 28,540
母公司	29	11	-
其他關係人	113	61	-
	<u>\$ 105,390</u>	<u>\$ 47,893</u>	<u>\$ 28,540</u>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應付帳款：			
母公司	\$ 10,199	\$ 4,198	\$ 12,616
最終母公司	675	-	-
其他關係人	-	-	378
	<u>\$ 10,874</u>	<u>\$ 4,198</u>	<u>\$ 12,994</u>

6. 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子公司	\$ 2,621	\$ 2,593	\$ 3,706
母公司	708	359	103
其他關係人	-	537	-
	<u>\$ 3,329</u>	<u>\$ 3,489</u>	<u>\$ 3,809</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519	\$ 10,074
退職後福利	346	328
	<u>\$ 11,865</u>	<u>\$ 10,402</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擔保用途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				
流動資產)	\$ 985	\$ 950	\$ 894	承作遠期外匯之擔保
設定擔保應收帳款	-	833	-	應收帳款擔保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及車位等，未來應付租金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不超過一年	\$ 7,240	\$ 4,872	\$ 4,65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279	5,572	754
	<u>\$ 8,519</u>	<u>\$ 10,444</u>	<u>\$ 5,413</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提議之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十四)5.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有效運用營業資金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說明。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所有各種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各種風險。

本公司採取之控管策略如下：

(1)利率風險：

本公司持續觀察利率走勢，並設立停損點，以控制利率風險。

(2)匯率風險：

本公司運用遠期外匯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規避已認列之外幣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因以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公平價值風險。並隨時監測匯率變動，設置停損點，以降低匯率風險。

(3)信用風險：

本公司訂有嚴格之徵信評估政策，僅與信用狀況良好之交易相對人

進行交易，且適時運用債權保全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運用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已認列之外幣資產或負債，以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公平價值風險，並隨時監測匯率波動，設置停損點，以降低匯率風險。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962	32.83	\$ 327,05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110	32.83	36,44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57	32.83	15,003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874	31.65	\$ 217,56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99	30.40	33,40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821	31.65	25,985

103年1月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016	29.81	\$ 119,71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881	29.80	26,25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29	29.81	21,731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彙總金額分別為\$8,524 及\$9,601。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4年度			
<u>敏感度分析</u>			
	<u>變動幅度</u>	<u>影響損益</u>	<u>影響其他綜合損益</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271	\$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6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50	-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176	\$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3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260		-

價格風險

本公司無重大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利率風險

本公司無重大暴露於債務工具之利率風險。

(2)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B.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額度之情事致有重大信用風險之虞，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相關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說明。

D. 本公司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說明。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應付帳款	\$ 37,441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874	-	-
其他應付款	36,450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應付帳款	\$ 41,484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4,198	-	-
其他應付款	29,948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月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應付票據	\$ 1,654	\$ -	\$ -
應付帳款	49,206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994	-	-
其他應付款	27,016	-	-

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遠期外匯合約	\$ 51	\$ -	\$ -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並無衍生金融負債。

C.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之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

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另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皆無此交易。

104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51	\$ -	\$ 51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5.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另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編製，另與子公司間之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均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七)。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十五、首次採用 IFRSs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本公司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公司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 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本公司晚於最終母公司成為首次採用者

本公司晚於最終母公司(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成為首次採用者，本公司選擇以最終母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應納入最終母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帳面金額衡量。

(二) 本公司除避險會計、非控制權益及政府貸款，因其與本公司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三)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

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公司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922	(\$ 1,922)	\$ -	(1)
其他	233,238	-	233,238	
流動資產合計	235,160	(1,922)	233,238	
<u>非流動資產</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83	2,009	2,292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2,166	(6,221)	25,945	(2)
其他	18,092	-	18,092	
非流動資產合計	50,541	(4,212)	46,329	
資產總計	\$ 285,701	(\$ 6,134)	\$ 279,567	
<u>流動負債</u>				
其他	\$ 103,602	\$ -	\$ 103,602	
<u>非流動負債</u>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87	87	(1)
其他	25,595	(6,221)	19,374	(2)
非流動負債合計	25,595	(6,134)	19,461	
負債總計	129,197	(6,134)	123,063	
權益總計	156,504	-	156,50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85,701	(\$ 6,134)	\$ 279,567	

調節原因說明：

- (1)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告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告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互抵條件，故不得互抵，因此本公司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重分類。依上開規定，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將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1,922，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2,009 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87。

(2)台灣證券交易所於民國 102 年 8 月修訂一般行業 IFRSs 會計項目及代碼，刪除「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原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故本公司將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原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金額\$6,221 重分類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

2.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3,460	(\$ 3,460)	\$ -	(1)
其他	317,748	-	317,748	
流動資產合計	321,208	(3,460)	317,748	
<u>非流動資產</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4,298	4,298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1,809	(11,437)	30,372	(2)
其他	20,442	-	20,442	
非流動資產合計	62,251	(7,139)	55,112	
資產總計	\$ 383,459	(\$ 10,599)	\$ 372,860	
<u>流動負債</u>				
其他	\$ 107,017	\$ -	\$ 107,017	
<u>非流動負債</u>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841	838	1,679	(1)
其他	39,256	(11,437)	27,819	(2)
非流動負債合計	40,097	(10,599)	29,498	
負債總計	147,114	(10,599)	136,515	
權益總計	236,345	-	236,34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83,459	(\$ 10,599)	\$ 372,860	

調節原因說明：

(1)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告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告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互抵條件，故不得互抵，因此本公司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重分類。依上開規定，本公司因此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將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3,460，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4,298 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838。

- (2)台灣證券交易所於民國 102 年 8 月修訂一般行業 IFRSs 會計項目及代碼，刪除「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原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故本公司將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原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金額\$11,437 重分類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

3. 民國 103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財務報表表達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規定表達綜合損益表，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以稅前金額列示者，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因報表組成部分不同之差異，增加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1,557 及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265。

4. 民國 103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 (1)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公司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 (2)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以下空白)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庫存現金				\$	231		
銀行活期存款-新台幣					17,279		
	美金	USD 3,204,339.39元	匯率32.825		105,182		
	歐元	EUR 25,471.18元	匯率35.88		914		
定期存款-美金		USD 1,000,000.00元	匯率32.825		32,825		
				\$	156,431		

上開定期存款均為一年內到期，利率0.55%。

(以下空白)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甲客戶		\$ 28,820	
乙客戶		25,969	
丙客戶		9,547	
丁客戶		8,459	
其他		<u>13,588</u>	每一個別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86,383	
減：備抵呆帳		(<u>2,192</u>)	
		<u>\$ 84,191</u>	

(以下空白)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物料		\$ 26,319	\$ 25,932	以重置成本或原始成本衡量
在製品		18,789	18,282	以淨變現價值衡量
半成品		29,735	29,200	以淨變現價值衡量
製成品		<u>7,462</u>	<u>9,244</u>	以淨變現價值衡量
		82,305	<u>\$ 82,658</u>	
減：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u>10,114</u>)		
		<u>\$ 72,191</u>		

註：上開淨變現價值係扣除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計\$10,114後之金額。

(以下空白)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
民國104年度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帳面價值	股數	金額 (註1)	股數	金額 (註2)	股數	比例	單價	總價		
OHU	100,000	\$ 33,407	-	\$ 3,035	-	\$ -	100,000	100%	\$ -	\$ -	無	
ONI	100,000	5,840	-	1,778	-	(361)	100,000	100%	-	-	無	
OCI	-	2,562	-	9,536	-	(9,453)	-	-	-	-	無	
		41,809		14,349		(9,814)				46,344		
減：聯屬公司間利益		(11,437)		11,437		(17,770)				(17,770)		
		\$ 30,372		\$ 25,786		(\$ 27,584)				\$ 28,574		

註1：本期增加數係本期新增之投資款、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註2：本期減少數係本期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供 應 商 名 稱</u>	<u>摘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A供應商		\$ 4,625	
B供應商		2,948	
C供應商		2,814	
D供應商		2,309	
E供應商		1,989	
其他		22,756	每一個別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u>\$ 37,441</u>	

(以下空白)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收保固收入				\$	8,721		
預收貨款					6,920		
代收款					880		
				\$	<u>16,521</u>		

（以下空白）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04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數 量(個)</u>	<u>金 額</u>	<u>備</u>	<u>註</u>
銷貨收入					
-醫療用電腦		30,157	\$ 767,080		
-其他		33,449	<u>60,510</u>		
			827,590		
減：銷貨退回		(	1,365)		
銷貨折讓		(	<u>678</u>)		
銷貨收入淨額			825,547		
勞務收入			<u>17,323</u>		
			<u>\$ 842,870</u>		

(以下空白)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04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物料	\$ 24,428
加：本期購進原物料	242,418
減：期末原物料	(26,319)
出售原物料	(8,573)
原物料領用轉列費用科目等	(13,821)
直接原物料	218,133
直接人工	4,082
製造費用	46,828
製造成本	269,043
期初在製品及半成品	52,000
購入半成品	300,766
減：期末在製品及半成品	(48,524)
出售半成品	(23,192)
在製品轉列費用科目等	(6,831)
製成品成本	543,262
期初製成品	5,708
購入製成品	10,890
減：期末製成品	(7,462)
製成品轉列費用科目等	(8,864)
產銷成本	543,534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7,529
勞務成本	3,260
保固成本	9,697
營業成本	\$ 564,020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

民國 104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費用		\$	13,679		
折舊費用			9,598		
什項購置			6,467		
租金			4,748		
修繕費			2,738		
其他製造費用			9,598		
		\$	46,828		

每一個別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以下空白)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

民國 104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費用			\$	14,451		
廣告費				4,122		
其他費用				39,188		
			\$	57,761		每一個別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以下空白)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

民國 104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	12,933		
呆帳費用					2,176		
勞務費					2,081		
保險費					1,449		
其他費用					<u>3,573</u>		
						每一個別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	<u>22,212</u>		

(以下空白)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

民國 104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費用			\$	22,318		
研發費用				6,489		
其他費用				17,292		
			\$	46,099		每一個別科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以下空白)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功能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性質別						
員工福利費用	\$ 17,761	\$ 49,702	\$ 67,463	\$ 17,561	\$ 39,373	\$ 56,934
薪資費用	1,495	3,041	4,536	1,341	2,468	3,809
勞健保費用	772	1,780	2,552	720	1,514	2,234
退休金費用	1,043	1,364	2,407	346	460	80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21,071	\$ 55,887	\$ 76,958	\$ 19,968	\$ 43,815	\$ 63,783
折舊費用	\$ 9,598	\$ 994	\$ 10,592	\$ 9,618	\$ 752	\$ 10,370
攤銷費用	\$ 68	\$ 20	\$ 88	\$ -	\$ -	\$ -



附件六

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初次申請上櫃
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二十八日編撰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三十一日修訂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產業、營運及其他重要風險

一、產業風險

(一)政府政策推動與醫療院所預算編列

該公司產品係運用於醫療相關領域，醫療院所投入硬體設備投資，與該院所年度預算編列及各政府醫療政策推動落實息息相關，新產品一旦為客戶接受，其產品生命週期為 5~7 年，約為一般消費性電腦之生命週期的 2~3 倍，是以如未能及時掌握各國政府政策並及早布局，屆時若流失客戶訂單，該公司營運成長及規模將受限。

因應措施：

為及時掌握當地政策動態，該公司採行直接設立子公司於銷售地區之策略，於 100 及 101 年度陸續成立美國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以下簡稱 OHU) 與荷蘭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以下簡稱 ONI)，作為該公司主力市場之業務拓展據點；另為跨足大中華市場，業已在 103 年度於上海設立子公司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醫揚上海)，期望透過子公司更接近當地的市場，了解當地政府政策及市場需求，即時掌握資訊並提早佈局以壯大營運規模。

(二)公司營收及獲利受專案週期而波動

該公司業務部分為 ODM/OEM 之專案訂單，營收可能受客戶產品專案週期而有所波動，當舊有產品專案結束時，產品將面臨汰舊換新的窘境，該公司勢必開拓新市場及承接新專案訂單以維持公司業績成長動能，故業務之延續與新戶開發為該公司之重點目標。

因應措施：

該公司除 ODM/OEM 代工業務，另經營自有品牌 onyx，透過經銷商售予終端客戶，以緩和 ODM/OEM 專案訂單帶來的營收波動風險；同時該公司也積極參與國際級醫療器材及設備相關展覽，藉由參展達到宣傳品牌知名度之目的。多元的銷售模式，使該公司得減少營收及獲利受專案週期波動之風險影響。

二、營運風險

(一)匯率波動風險

該公司產品有九成以上為外銷，以歐美地區為主要銷售地，多以美金計價，主要原物料如主機板、液晶顯示器、金屬機殼、觸控螢幕、CPU 等皆由國內廠商購得，是以市場匯率變動對該公司營收及獲利有相當程度之影響。

因應措施：

該公司之財務部與各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相關資訊，以研判匯率變動走勢，適度調整外幣帳戶之比重，減少外幣匯率波動風險。此外業務及採購部門亦參考匯率波動對銷售價格之影響，作為報價參考依據。另該公司承作避險目的之遠期外匯操作，將匯率波動之風險掌控於一定範圍內。

(二)營業規模較小，原料採購較無議價能力

醫揚科技成立於民國 99 年度，尚屬新創公司階段，該公司營運規模尚不及國際知名大廠，故於原料進貨方面較無議價空間，可能造成壓縮利潤之情事。

因應措施：

積極拓展業務範疇，擴大營運規模。該公司於 100 及 101 年度陸續成立美國子公司 OHU 與荷蘭子公司 ONI，作為歐美地區業務拓展據點，該地區之銷售額約占九成，有鑑於該公司成立至今銷售重心皆落在歐美地區，為拓展業務版圖，因此 103 年度於上海設立子公司 OCI，期望增加大中華市場之銷售比重，壯大營運規模，達到規模經濟之效益。

(三)同業市場價格競爭

該公司致力研發新產品因應市場需求，新產品推出市場後雖有高毛利收益，然當該產品進入成熟期後，眾多業者相繼模仿相似產品，並以低價搶攻市場，衝擊該公司市占與利潤空間。

因應措施：

該公司係以醫療用電腦專業設計以及品質管控服務為其核心競爭力，深受銷貨客戶青睞，面對同業以功能相似之產品低價搶單，該公司除了提高品質及客製化產品與服務，更取得國際級品質與安全規範之醫療認證，增強客戶對該公司品牌的信賴度，並提供有效的品質保證。

三、其他重要風險

請詳該公司公開說明書壹、二、(一)風險因素及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貳、二、發行公司營運風險」說明。

綜上所述，就該公司產業、營運及其他風險三方面，分別予以評估其各項可能風險之因素措施，該公司已具備因應相關風險之能力，各項因應措施尚屬穩當，尚可有效降低相關之風險。

目 錄

	頁 次
壹、評估報告總評.....	1
一、承銷總股數說明.....	1
二、具體說明申請公司與推薦證券商共同訂定承銷價格之依據及方式.....	2
三、承銷風險因素.....	9
四、總結.....	10
貳、推薦證券商就外國申請公司應列示說明其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相關法令、外匯管制及租稅，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並評估外國申請公司所採行相關因應措施之適當性.....	11
參、產業狀況及營運風險.....	12
一、申請公司所屬行業營運風險.....	12
二、申請公司營運風險.....	23
肆、業務狀況.....	44
一、營業概況.....	44
二、存貨概況.....	63
三、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業績概況.....	69
四、併購他公司尚未屆滿一完整會計年度者，評估併購之目的、效益、交易合理性等因素.....	81
伍、財務狀況.....	82
一、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財務比率之分析，與同類別上櫃、上市公司及未上櫃、未上市同業財務比率之比較分析.....	82
二、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申請公司及其各子公司暨母子公司間背書保證、重大承諾、資金貸與他人、衍生性商品交易及重大資產交易之情形，並評估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0

三、申請公司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擴廠計畫及資金來源、工作進度、預計效益，並評估其可行性.....	92
四、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之轉投資事業.....	92
五、申請公司分別以承銷價格及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為衡量依據，設算其已發行但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最終確定日尚未屆至且採內含價值法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於股票上櫃後所產生之費用對財務報表可能之影響.....	99
六、公營事業申請股票上櫃時，其檢送之財務報告以經審計機關審定之審定報告書替代者，應洽會計師就如適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審計機關審定數之差異，及其對財務報告之影響表示意見.....	99
七、推薦證券商應評估外國申請公司依註冊地國法令規定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之發行辦法合理性暨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99
陸、關係人交易評估.....	100
一、針對申請公司交易金額重大或性質特殊之關係人交易執行相關評估程序(包括與同業及非關係人交易之比較)，以瞭解其交易之必要性，決策過程合法性，暨價格與款項收付情形之合理性.....	100
二、瞭解申請公司金額重大之關係企業應收款項是否逾期，針對逾期者，應查明其原因及有無重大異常情事.....	110
三、申請公司與關係企業、股東或關係人間有鉅額資金往來者，應查明其原因，及利率、收付息情形有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111
柒、重要子公司營運情形.....	111
一、推薦證券商派員實地瞭解申請公司之重要子公司營運情形者，應具體列示其是否有重大營運風險或其他重大異常情事之評估意見.....	111
二、本國申請公司生產據點或獲利主要來自海外重要子公司者，應具體列示申請公司對其海外重要子公司在財務操作與資金調度、帳務處理、內控內稽執行及盈餘決策等事項之監管措施及實際執行情形之評估意見.....	112
捌、法令之遵循及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114
一、申請公司是否違反法令規章.....	114

二、申請時之董事、監察人、大股東、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是否違反相關法令，而有違誠信原則或影響其職務之行使.....	114
三、是否違反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事.....	114
四、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114
五、申請公司是否有重大勞資糾紛或污染環境事件.....	114
玖、列明依本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櫃情事之評估意見(附件一)或「外國有價證券櫃檯買賣審查準則」第九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櫃情事之評估意見.....	115
拾、列明申請公司設置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其成員之專業資格、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是否依我國證券法令規定辦理之評估意見.....	115
一、成員之專業資格.....	115
二、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	115
拾壹、評估申請公司之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是否允當表達其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15
一、股東權益.....	116
二、董事會職能.....	116
三、資訊透明度.....	116
四、內控內稽制度.....	116
五、經營策略.....	116
六、利害關係人與社會責任.....	116
拾貳、評估本國申請公司是否符合集團企業、建設公司、資訊軟體公司、投資控股公司、金融控股公司、參與公共建設之民間機構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	117
一、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	117
二、評估是否符合建設公司、資訊軟體公司、投資控股公司、金融控股公司、參與公共建設之民間機構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	139

拾參、以投資控股公司身分申請其股票為櫃檯買賣者，推薦證券商就其被控股公司亦應依本中心申請股票上櫃之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第五條、第七條第四項、第十條及第十一條規定逐項評估	139
拾肆、本國上櫃(市)公司之海外子公司申請其股票為櫃檯買賣者，推薦證券商應就其被控股公司事項詳加評估說明	139
拾伍、自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完成日起至股票上櫃用公開說明書列印日前，如有重大期後事項，推薦證券商對上列各項目應加以更新說明與評估	140
拾陸、其他補充揭露事項	140
附件一、依「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櫃情事之推薦證券商評估意見	141

壹、評估報告總評

一、承銷總股數說明

(一)承銷前後流通在外股數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醫揚科技或該公司)申請上櫃時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以下同)143,451 仟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已發行股數為 14,345 仟股，加計本年度預計辦理盈餘轉增資 1,435 仟股，計算其擬辦理現金增資及提出供上櫃公開承銷之股數。該公司擬於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案經主管機關審查通過後，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 2,409 仟股以辦理股票公開承銷作業，預計上櫃掛牌時股數為 18,189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81,886 仟元。

(二)公開承銷股數來源

醫揚科技本次申請股票上櫃，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四條規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對公開發行公司申請股票櫃檯買賣應委託推薦證券商辦理承銷規定」第二條及第六條規定，公開發行公司初次申請股票上櫃時，至少應提出擬上櫃掛牌股份總額 10% 以上股份，全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方式，於扣除依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保留員工認購之股數後，委託推薦證券商辦理承銷，另公開發行公司開始為興櫃股票櫃檯買賣未滿二年者，依規定提出承銷之股數得扣除其前已依法提出供興櫃股票推薦證券商認購之股數，惟扣除之股數不得逾提出承銷股數之 30%。故該公司擬於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案經主管機關審查通過後，預計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409 仟股，並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 15%之股份計 361 仟股由員工認購，其餘 2,048 仟股依「證券交易法」第 28-1 條規定排除「公司法」第 267 條第 3 項原股東優先認購之適用，全數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

(三)過額配售

該公司爰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第二點之規定，主辦推薦證券商應要求發行公司協調其股東就當次依法令規定委託證券商辦理公開承銷股數 15%之額度上限，提供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供主辦推薦證券商辦理過額配售。該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過額配售協議書」，協議提出委託主辦推薦證券商辦理公開承銷股數 15%之額度範圍內計 307 仟股，提供發行普通股股票供主辦推薦證券商辦理過額配售，惟主辦推薦證券商得依市場需求決定過額配售數量。

(四)股權分散標準

該公司截至 105 年 7 月 28 日止，股東人數共計 305 人，其內部人及該等內部人持股逾百分之五十之法人以外之記名股東人數 296 人，且其所持股份總額合計 4,268 仟股，佔發行股份總額 29.75%，故尚未符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三條有關股權分散之標準，該公司擬於上櫃掛牌前完成股權分散作業。

(五) 綜上所述，該公司於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案經主管機關審查通過後，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409 仟股，扣除依公司法規定保留 15% 予員工優先認購之 361 仟股後，餘 2,048 仟股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28-1 條規定，業經該公司 105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由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委由推薦證券商辦理上櫃前公開銷售作業。另本推薦證券商已與該公司簽訂過額配售協議，由該公司協調其股東提出不超過對外公開銷售股數 15% 範圍內計 307 仟股，提供本推薦證券商辦理過額配售及價格穩定操作。

二、具體說明申請公司與推薦證券商共同訂定承銷價格之依據及方式

(一) 承銷價格訂定所採用的方法、原則或計算方式及與適用國際慣用之市場法、成本法及收益法之比較

1. 承銷價格訂定所採用之方法、原則及計算方式

股票價值之評價方式多樣，各有其優缺點，評估結果亦有所差異。茲將目前市場上常用之股價評價方法包括市場法(如本益比法、股價淨值比法)、成本法(如淨值法)及收益法，茲分述如下：

(1) 市場法

市場法係透過已公開的資訊，和整個市場、產業性質相近的同業及被評價公司歷史軌跡比較，作為評量企業的價值，再根據被評價公司本身異於採樣同業公司之部份作折溢價的調整。市場上運用市價計算股價之方法主要為本益比法及股價淨值法。本益比法係依據該公司之財務資料，計算每股盈餘，比較同業公司平均本益比估算股價，最後再調整溢價和折價以反應與同業公司不同之處；另股價淨值比法係依據該公司之財務資料，計算每股帳面淨值，比較同業公司平均股價淨值比估算股價。

(2) 成本法

成本法係以帳面之歷史成本資料為公司價值評定之基礎，即以資產負債表帳面資產總額減去帳面負債總額，並考量資產及負債之市場價格而進行帳面價值之調整。

(3)收益法

收益法係根據該公司未來預估之獲利及現金流量，以涵蓋風險的折現率來折算現金流量，同時考慮實質現金及貨幣之時間價值。

茲就各種評價方法之優點、缺點及適用時機彙總說明如下：

方法	本益比法	股價淨值比法	成本法	收益法
優點	1.具經濟效益與時效性，為一般投資人投資股票最常用之參考依據。 2.市場價格資料容易取得。	1.淨值係長期且穩定之指標。當盈餘為負時之替代評估法。 2.市場價格資料容易取得。	1.資料取得容易。 2.使用財務報表之資料，較客觀公正。	1.符合學理上對價值的推論，能依不同的關鍵變數的預期來評價公司。 2.較不受會計原則或會計政策不同影響。 3.考量企業之成長性及風險。
缺點	1.盈餘品質易受會計方法之選擇所影響。 2.企業盈餘為負時不適用。 3.使用歷史資訊無法反映公司未來績效。	1.帳面價值受會計方法之選擇所影響。 2.同產業之不同公司間之本質上仍有相當差異。	1.資產帳面價值與市場價值差距甚大。 2.未考量公司經營成效之優劣。	1.使用程序繁瑣，需估計大量變數，花費成本大且不確定性高。 2.對於投資者，現金流量觀念不易瞭解。 3.預測期間較長。
適用時機	適合評估風險水準、成長率及股利政策穩定的公司。 該	適合評估有鉅額資產但股價偏低的公司。	適合用於評估如傳統產業類股或公營事業。	1.當可取得公司詳確的現金流量與資金成本的預測資訊時。 2.企業經營穩定，無鉅額資本支出。

醫揚科技主要係從事醫療用電腦相關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業務，近年來隨營運規模成長，獲利能力亦逐年攀升，屬於營運績效穩定且成長型類股之族群，因此，在股價評價上較不適用以淨值為評價基礎之成本法，而收益法因預測期間長，對於公司未來數年的盈餘及現金流量估算困難度相對較高，較難評估該公司之合理價值。目前市場上投資人對於獲利成長型公司之股票多採用本益比法為評價基礎，其優點在於取得資料容易，市場投資人認同度高，因而廣為獲利成長型之公司採用，惟目前上市(櫃)公司中並無與該公司性質完全相同之公司可供參考，基於保守穩健原則，故同時以本益比法及股價淨值法比作為承銷價格訂定所採用的方法應屬較佳之評價模式。

2.承銷價格訂定與適用國際慣用之市場法、成本法及收益法之比較

該公司主要係從事醫療用電腦相關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綜觀目前國內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中，並無與該公司產品組合完全相似之公司。經綜合考量同業間所營業務內容、資本額、營收規模、獲利能力及財務比率等因素後，選擇專業醫療及工業用液晶顯示器製造商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號：4153，簡稱：鈺緯)；醫療器材用精密金屬零組件之專業製造商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號：4163，簡稱：鏡鈦)；以及醫用耗材之製造商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號：4116，簡稱：明基醫)作為該公司之採樣同業公司。

(1)市場法

A.本益比法

茲彙總該公司採樣同業及上市及上櫃生技醫療業類股最近三個月(105年7月~105年9月)之本益比如下：

公司名稱	期間	平均收盤價 (元)	每股盈餘 (元)(註 1)	平均本益比 (倍)(註 2)
鈺緯 (4153)	105 年 07 月	59.94	2.83	21.18
	105 年 08 月	52.83		18.67
	105 年 09 月	43.71		15.45
鎰鈦 (4163)	105 年 07 月	181.95	9.72	18.72
	105 年 08 月	174.54		17.96
	105 年 09 月	162.42		16.71
明基醫(4116)	105 年 07 月	51.13	0.50	102.26
	105 年 08 月	47.03		94.06
	105 年 09 月	46.35		92.7
上市 生技醫療業	105 年 07 月	—	—	28.24
	105 年 08 月	—		26.67
	105 年 09 月	—		27.29
上櫃 生技醫療業	105 年 07 月	—	—	108.82
	105 年 08 月	—		96.12
	105 年 09 月	—		103.04

資料來源：台灣證券交易所、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開資訊觀測站暨台新證券整理。

註1：同業每股盈餘係以最近四季(104年第三季至105年第二季)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稅後淨利除以105年6月30日之實際發行股數。

註2：平均本益比=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依上表所示係採用同業及上市及上櫃生技醫療業類股最近三個月(105年7月~105年9月)之平均本益比予以觀之，去除極端值後，該公司採樣公司最近三個月之平均本益比區間約在 21.18 倍~28.24 倍，以該公司最近四季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131,955 仟元及擬上櫃掛牌股數 18,189 仟股計算之追溯調整後每股稅後盈餘 7.25 元為基礎計算，合理價格區間約為 154 元~205 元。

B.股價淨值比法

茲彙總該公司採樣同業及上市及上櫃生技醫療業類股最近三個月(105年7月~105年9月)之股價淨值比如下：

公司名稱	期間	平均收盤價 (元)	每股淨值 (元)(註 1)	平均股價淨值 比(倍)(註 2)
鈺緯 (4153)	105 年 07 月	59.94	24.37	2.46
	105 年 08 月	52.83		2.17
	105 年 09 月	43.71		1.79
鎰鈦 (4163)	105 年 07 月	181.95	34.69	5.25
	105 年 08 月	174.54		5.03

	105 年 09 月	162.42		4.68
明基醫 (4116)	105 年 07 月	51.13	22.06	2.32
	105 年 08 月	47.03		2.13
	105 年 09 月	46.35		2.1
上市 生技醫療業	105 年 07 月	—	—	2.28
	105 年 08 月	—		2.34
	105 年 09 月	—		2.47
上櫃 生技醫療業	105 年 07 月	—	—	3.93
	105 年 08 月	—		4.2
	105 年 09 月	—		4.14

資料來源：台灣證券交易所、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開資訊觀測站暨台新證券整理。

註1：同業每股淨值係以105年6月30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金額除以105年6月30日之實際發行股數。

註2：平均股價淨值比=平均收盤價/最近期財報每股淨值。

依上表得知，該公司採樣同業及上市及上櫃生技醫療業類股最近三個月(105年7月~105年9月)之平均股價淨值比約在1.79倍~5.25倍，以該公司105年6月30日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金額293,800仟元，及擬上櫃掛牌股數18,189仟股計算之每股淨值16.15元(293,800仟元/18,189仟股)為計算基礎，其參考價格區間為29元~85元。

(2)成本法

成本法係帳面價值法(Book Value Method)，帳面價值乃是投資人對公司請求權價值之總和，包括債權人、普通股投資人及特別股投資人等。其中，股票投資者對公司之請求權價值係公司資產總額扣除負債總額之淨資產價值。此種評價方式係以歷史成本為計算依據，將忽略通貨膨脹因素且無法表達資產實際經濟價值，並深受財務報表採行之會計原則與方法影響，將可能低估成長型公司之企業價值，因此國際上慣用成本法以評估企業價值者並不多見。因成本法未能考量該公司之成長性，且較常用於評估資產投資較高之公司及傳統產業或公營事業等，故不擬採用此法來計算承銷價格。

(3)收益法

收益法係依據公司預估之獲利及現金流量，以涵蓋風險的折現率來折算現金流量，同時考量實質現金及貨幣之時間價值來進行估算，惟考量此方法預測期間長，部分評價因子亦較難取得適切之數據，故在相關參數之參考價值相對較低下，不僅因難度相對較高且資料未必十分準確，較不能合理評估公司應有之價值，故不擬採用本法為議定承銷價格參考之依據。

綜上所述，考量該公司所屬產業應屬於營收獲利成長之公司，並不適宜以成本法評價，而收益法需估計未來數年的營收獲利成長及現金流量、投資率等，評價相關係數之參考價值相對較低下，因此該公司較不適合以收益法計算承銷價格。本券商為能訂定合理、客觀及具市場性之承銷價格，乃同時以市價法中本益比法及股價淨值比法作為醫揚科技申請上櫃之承銷價格計算依據，尚屬合理。

(二)該公司與已上市櫃同業之財務狀況、獲利情形及本益比之比較情形(財務狀況)

茲就該公司與採樣同業鈺緯、鎧鈦及明基醫之財務狀況、獲利情形及本益比之比較分析列示如下：

1.財務狀況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名稱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第二季
負債佔資產比率(%)	醫揚	45.19	37.71	36.08	49.43
	鈺緯	45.88	45.00	39.49	45.05
	鎧鈦	33.87	42.18	40.16	44.97
	明基醫	37.08	37.23	26.89	29.43
長期資金佔不動 產、廠房及設備(固 定資產)比率(%)	醫揚	1,005.40	1,309.23	1,761.45	1,531.60
	鈺緯	226.29	190.37	527.25	371.33
	鎧鈦	154.19	211.99	166.08	168.33
	明基醫	121.03	155.86	195.98	173.28

資料來源：該公司及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1)負債佔資產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負債佔資產比率分別為 45.19%、37.71%、36.08%及 49.43%，最近三年度負債比重逐年下滑主因該公司銷售業績暢旺獲利增加，使相關營運產生之流動資產等科目有明顯上升所致；105 年度第二季負債比率上升，主係因上半年度購料備貨以因應下半年度訂單，使得應付帳款增加所致，其變化尚在合理範圍內。

與採樣公司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資產報酬率與權益報酬率皆優於採樣公司水準，顯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運用自有資產或資本之獲利能力優於採樣同業，為其股東創造利潤能力應屬良好，整體而言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2)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固定資產週轉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以下簡稱長期資金比率)分別為 1,005.40%、1,309.23%、1,761.45%及 1,531.60%，最近三年度比率呈上升趨勢，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並無重大固定資產之購置，於營業規模成長及獲利挹注下，固定資產增長不及股東權益增加之幅度，故長期資產比率逐年上升；105 年度第二季長期資金比率下滑主係因 OHU 增加人事成本及廣告費用，再加上為因應客戶要求修改機台而調整訂單交期，使權益總計減少所致。由於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各年度長期資金比率均遠高於 100%，顯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應無以短期資金支應擴充不動產、廠房或購置設備之情事。

與採樣公司相較，該公司各年度之長期資金比率皆高於採樣公司，尚無重大異常。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結構在營業規模逐漸擴大及獲利挹注下，整體財務結構尚稱穩健。

2.獲利情形

分析項目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第二季
	公司名稱				
權益(股東權益) 報酬率(%)	醫揚	32.79	42.94	43.11	41.77
	鈺緯	21.49	29.06	19.84	3.83
	鏡鈦	22.47	26.01	22.04	29.02
	明基醫	8.07	13.02	13.94	4.53
營業利益佔實收 資本額比率(%)	醫揚	54.35	71.79	99.43	117.97
	鈺緯	28.66	45.63	32.24	16.04
	鏡鈦	63.09	80.18	77.53	117.90
	明基醫	11.92	24.87	1.07	11.13
稅前純益佔實收 資本額比率(%)	醫揚	57.07	79.59	105.34	108.43
	鈺緯	32.83	56.54	46.53	10.77
	鏡鈦	71.46	90.83	89.47	44.36
	明基醫	14.24	26.39	29.18	15.18
純益率(%)	醫揚	6.71	10.80	12.74	11.64
	鈺緯	8.41	13.27	11.19	3.68
	鏡鈦	16.08	17.54	15.60	18.50
	明基醫	5.27	7.45	12.26	5.12
每股盈餘(元)	醫揚	4.59	5.88	8.32	4.04
	鈺緯	2.19	3.93	4.02	0.49
	鏡鈦	6.05	7.87	7.31	5.00
	明基醫	1.13	2.06	3.06	0.52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1)權益報酬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105年第二季之權益報酬率分別為權益報酬率分別為32.79%、42.94%、43.11%及41.77%，近三年呈現逐年上升趨勢，主係因生理監測系統產品、行動醫療輔具及護理照護產品銷售成長及獲利增加，且營業成本及費用控制得宜，使營業利益及稅後純益穩定成長所致；105年度第二季則係因受工作日數較少影響，再加上美國增加人事成本與廣告費用及因應客戶要求修改機台而調整訂單交期，影響獲利情形所致。

與採樣公司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資產報酬率與權益報酬率皆優於採樣公司水準，顯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運用自有資產或資本之獲利能力優於採樣同業，為其股東創造利潤能力應屬良好，整體而言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2)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分別為 54.35%、71.79%、99.43%及 117.97%，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分別為 57.07%、79.59%、105.34%及 108.43%。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03 及 104 年度分別辦理盈餘轉增資 3,381 仟股及 1,304 仟股，然因該公司獲利成長強勁，業績擴

張及毛利率表現亮眼，使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增加幅度皆高於實收資本額，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皆呈現逐年上升態勢。

與採樣公司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於 102 及 103 年度皆介於採樣公司之間，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則優於採樣公司水準，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獲利能力尚稱良好。

(3)純益率及每股盈餘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度至 105 年度第二季之純益率分別為 6.71%、10.80%、12.74%及 11.64%；每股盈餘則分別為 4.59 元、5.88 元、8.32 元及 4.04 元，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純益率及每股盈餘逐年增加，係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績成長帶動獲利逐期提升所致；105 年度第二季係由於美國子公司之人事費用及相關參展費用，使其純益率較 104 年略為下降。

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純益率自 102 年度至 105 年度第二季皆介於採樣同業之間；而每股稅後純益除 104 年度優於採樣公司水準外，其餘年度皆介於採樣公司間，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獲利能力尚屬穩健。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獲利能力大多介於或優於採樣同業水準之間，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獲利能力尚屬良好。

3.本益比

請詳本評估報告「壹、二、(一)、2、(1)、A.本益比法」之評估說明。

(三)所議定之承銷價若參考財務專家意見或鑑定機構之鑑價報告者，應說明該專家意見或鑑價報告內容及結論

本推薦證券商與該公司共同議定股票公開承銷價格，並未委請財務專家出具意見或委託鑑定機構出具鑑價報告，故本項評估尚不適用。

(四)申請公司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及成交量資料

該公司係於 105 年 01 月 15 日於興櫃市場掛牌，彙整該公司最近一個月於興櫃市場交易買賣總成交量及平均成交價格如下表所示：

月 份	成交數量(股)	平均成交價(元)
105 年 9 月	536,066	228.68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

(五)推薦證券商就其與申請公司所共同議定承銷價格合理性之評估意見

本推薦證券商依一般市場承銷價格訂定方式，參考採樣同業及上市上櫃生技醫療類股之本益比，以及該公司最近一個月之興櫃市場平均成交價等方式，以推算合理之承銷價格，做為該公司辦理股票承銷之參考價格訂定依據。

經參考採樣同業及上市上櫃生技醫療類股之本益比，計算該公司股價區間介於 154 元~205 元，另參酌該公司最近一個月興櫃股票市場之成交均價為 228.68 元。該公司初次上櫃股票將循競價拍賣之承銷方式，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8 條規定，暫以 105 年 10 月 31 日前(嗣後將依規定申報競價拍賣約定書之時點計算)有成交之 30 個營業日其成交均價簡單算術平

均數(221.47 元)之七成為上限，訂定 155 元作為最低承銷價格(競價拍賣底標)，另依同法第 16 條規定，承銷價格不得超過最低承銷價格 1.3 倍 202 元。綜上，本推薦證券商與該公司共同議定承銷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198 元溢價發行，其暫定承銷價格之議定方式尚屬合理。惟未來俟該公司上櫃申請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於辦理公開銷售前，依該公司實際營運狀況、當時股票市場狀況及投資人競價拍賣結果，與該公司另行議定合理之承銷價格。

三、承銷風險因素

本次承銷相關風險依股價變化過鉅、穩定價格策略、本次承銷之相關費用及承銷手續費率、新股承銷導致股本膨脹稀釋獲利等四項分別評估說明如下：

(一)股價變化過鉅

台灣證券市場易受政治因素、經濟景氣、國際經濟局勢、外交情勢及投資人預期心理等因素影響而產生股價起伏變化之情況，因此發行公司股票上櫃掛牌交易後，若上述因素發生重大變動，均有可能造成發行公司股價巨幅變化。

然為使初次上櫃股票於訂定承銷價格時，能有效評估企業價值並反映市場現況，本推薦證券商在議定承銷價格時，係考量該公司經營績效、產業現況、資本市場現況及同業狀況等因素後，加以評估調整而得，故本承銷價格可合理反應該公司之市場價值，且辦理公開承銷時，將針對市場上對此案件承銷價格之接受程度及認購情形進行調查，作為承銷價格調整之參考依據，以使該公司初次上櫃股票承銷價格合理化。

另本推薦證券商已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規定，擬定穩定價格策略，應可有效降低股價變化過鉅之風險。

(二)穩定價格策略

1.過額配售機制

為提升本次承銷案之銷售成功率，並降低掛牌首五日無漲跌幅限制而造成股價波動過大之投資風險，本推薦證券商已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之規定與該公司簽訂「過額配售協議書」，由該公司協調股東提出對外公開承銷股數之 15%額度內，提供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供本推薦證券商辦理過額配售。本推薦證券商負責規劃及執行穩定價格操作，以穩定承銷價格。

2.特定股東限制

此外，除依規定應提出強制集保股份外，將由該公司協調特定股東就其持有之已發行普通股，於掛牌前自願送存集保公司集保，並於掛牌日起三個月內承諾不得賣出，以維持承銷價格之穩定。

(三)本次承銷之相關費用及承銷手續費率

本次承銷所需聘請律師及會計師出具相關意見、公開說明書印製等相關費用，係由該公司負擔，其中律師及會計師等專家費用係由該等機構依據其收費標準收取，而公開說明書之印製費用金額不大，應不致造成公司之財務負擔；此外，相關承銷費用如承銷公告、寄發認購通知書、祝賀公告等，係由承銷商按承銷比例分攤。依本承銷商之經驗推估上述費用約為數十萬元至一百萬元不等。另承銷手續費將參考未來辦理

公開承銷時市場行情議定，惟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223 號函：「公司因發行新股而支出之必要外部成本，應作為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減項」，故本次承銷手續費對該公司之獲利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四)新股承銷導致股本膨脹稀釋獲利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15 仟股，以供股票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約佔該公司擬掛牌之股數 17,795 仟股之 11.32%，考量其未來業績與獲利之成長趨勢，及本推薦證券商與該公司訂定承銷價格時業已考量此次發行新股之稀釋效果，對該公司獲利之稀釋影響尚屬有限。

綜上分析，該公司業依法令規定計算應提出公開承銷股數，並全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委託推薦證券商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作業，經評估本次新股承銷之相關費用對其獲利之稀釋程度有限，股本膨脹對該公司獲利之稀釋效果亦已於此次議定承銷價格時納入考量，另本推薦證券商已針對承銷價格擬定穩定價格策略。整體而言，其承銷風險應屬有限。

四、總結

本推薦證券商經評估該公司之產業、業務及財務狀況後，綜合說明該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風險及潛在風險事項如下：

(一)營運風險

1.公司營收及獲利受專案週期而波動

該公司業務部分為 ODM/OEM 之專案訂單，營收可能受客戶產品專案週期而有所波動，當舊有產品專案結束時，產品將面臨汰舊換新的窘境，該公司勢必開拓新市場及承接新專案訂單以維持公司業績成長動能，故業務之延續與新戶開發為該公司之重點目標。

因應措施：

該公司除 ODM/OEM 代工業務，另經營自有品牌 onyx，透過經銷商售予終端客戶，以緩和 ODM/OEM 專案訂單帶來的營收波動風險；同時該公司也積極參與國際級醫療器材及設備相關展覽，藉由參展達到宣傳品牌知名度之目的。多元的銷售模式，使該公司得減少營收及獲利受專案週期波動之風險影響。

(二)財務風險

1.匯率變動風險

該公司產品有九成以上為外銷，以歐美地區為主要銷售地，多以美金計價，主要原物料如主機板、液晶顯示器面板、金屬機殼、觸控面板、CPU 等皆由國內廠商購得，是以市場匯率變動對該公司營收及獲利有相當程度之影響。

因應措施：

該公司之財務部與各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相關資訊，以研判匯率變動走勢，適度調整外幣帳戶之比重，減少外幣匯率波動風險。此外業務及採購部門亦參考匯率波動對銷售價格之影響，作為報價參考依據。另該公司承作避險目的之遠期外匯操作，將匯率波動之風險掌控於一定範圍內。

(三)潛在風險

1. 政府政策推動與醫療院所預算編列

該公司產品係運用於醫療相關領域，醫療院所投入硬體設備投資，與該院所年度預算編列及各政府醫療政策推動落實息息相關，新產品一旦為客戶接受，其產品生命週期為 5~7 年，約為一般消費性電腦之生命週期的 2~3 倍，是以如未能及時掌握各國政府政策並及早布局，屆時若流失客戶訂單，該公司營運成長及規模將受限。

因應措施：

為及時掌握當地政策動態，該公司採行直接設立子公司於銷售地區之策略，於 100 及 101 年度陸續成立美國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以下簡稱 OHU) 與荷蘭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以下簡稱 ONI)，作為該公司主力市場之業務拓展據點；另為跨足大中華市場，業已在 103 年度於上海設立子公司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醫揚上海)，期望透過子公司更接近當地的市場，了解當地政府政策及市場需求，即時掌握資訊並提早佈局以壯大營運規模。

整體而言，該公司雖可能面臨前述之風險，惟本證券承銷商認為該公司之因應措施尚屬妥適，應不致對其營運狀況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因此經本證券承銷商於輔導期間對該公司之瞭解與評估後，認為該公司各項基本條件均已符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所規定之上櫃標準，且其未來發展潛力應屬可期，為使該公司業績持續成長、增加資金籌措管道、提高公司知名度以延攬優秀人才，以達到永續經營之目的，並為國內資本市場提供良好的投資標的，故本證券承銷商秉持客觀公正之態度推薦醫揚科技申請股票上櫃。

貳、推薦證券商就外國申請公司應列示說明其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相關法令、外匯管制及租稅，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並評估外國申請公司所採行相關因應措施之適當性

該公司非外國公司申請上櫃，故不適用。

參、產業狀況及營業風險

一、申請公司所屬行業營運風險

醫揚科技主要係從事醫療用電腦設備之研發、製造及銷售業務，提供各醫療院所完整的醫療用電腦解決方案，除經營自有品牌 onyx 外，亦為國際知名大廠設計代工。其產品依照特性與用途可分為生理監測系統、行動醫療輔具、行動護理、醫療控制器及長照照護系統等，可應用於醫療院所之護理站、手術室、加護病房及急診室等。由於該公司之產品外銷比重超過九成，主力市場集中於美國及歐洲，且於 103 年度成立中國上海子公司，跨足大中華市場，故以下將針對全球醫療器材產業現況與該公司主力市場之情形作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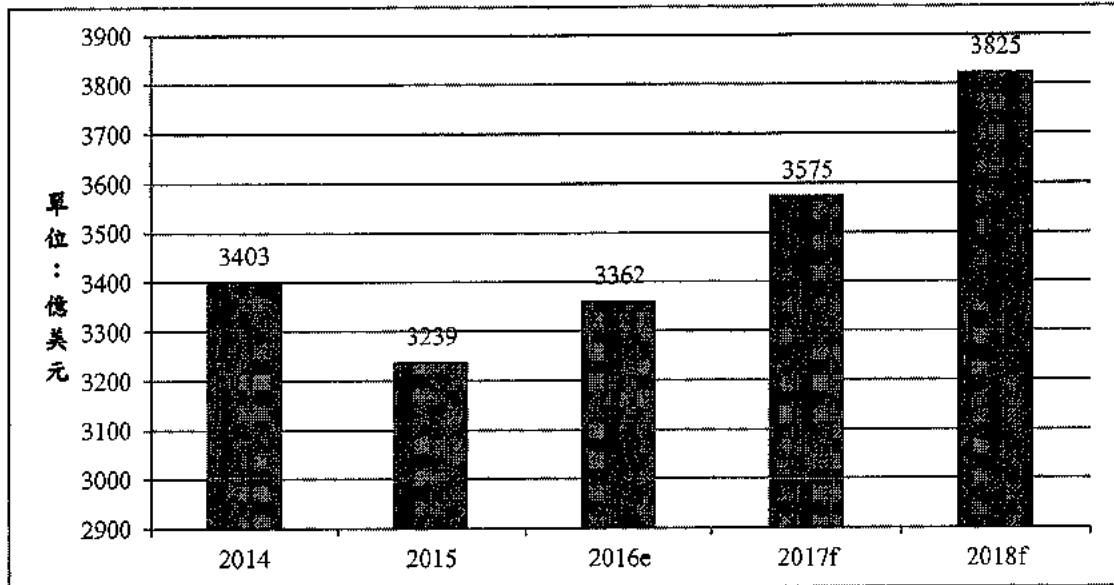
(一)產業概況

醫療器材依照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之定義，為「一種設備、裝置、器具、機器、器械、植入管、體外檢驗試劑，以及其他相似或相關物品，包含任一元件、零件或附件(包含元件、零件或附件)。使用於人類或其他動物的疾病或其他症狀的診斷，或是用於疾病的治療、減輕或預防；可以影響人類或其他動物身體之結構或功能，但不經由人類或其他動物體內的化學或代謝反應來達成目的」。目前 Business Monitor International(以下簡稱 BMI)市場報告，將醫療器材分為醫用耗材類產品(Consumables)、診斷影像類產品(Diagnostic imaging)、牙科產品(Dental products)、骨科與植入物產品(Orthopaedic and Prosthetic)、輔助器具(Patient aids)及其他醫材類產品(Others)等六大項。醫揚科技主要從事醫療用電腦設備之研發及生產，故診斷影像類產品之類別，亦涉略少部分輔助器具類別。

1.全球市場概況

根據 BMI Research 於 2016 年 3 月統計，2015 年度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約為 3,239 億美元，預估至 2018 年度將成長至 3,825 億美元，其成長動能來自於全球共同面臨的高齡社會趨勢與慢性病所衍生的治療與照護需求，以及開發中國家人口成長與醫療進步帶動醫療支出增加。隨著高齡化議題持續發酵，聯合國人類發展報告指出，全球老年人口占總人口比率將由 1950 年度的 8%、2000 年度的 10% 上升至 2050 年度的 22%，未來新興國家亦將面臨高齡化社會的問題，2050 年全球 60 歲以上的高齡人口增加速度將為平均人口的 3 倍，人口結構改變使老化相關疾病與慢性病的醫療需求快速增加，以美國為例，2015~2025 年 65 歲以上的潛在照護人口由 4,800 萬人增加至 6,500 萬人，85 歲以上的重度需照護人口則從 630 萬增加至 740 萬人，可預期照護人力及資源將出現短缺情形，故對於醫療器材支援之需求日漸增強。此外開發中國家因經濟成長快速，帶動醫療建設的成長機會，在強勁的經濟與政策支持下，醫療器材市場將有兩位數以上的成長率。

2014~2018 年 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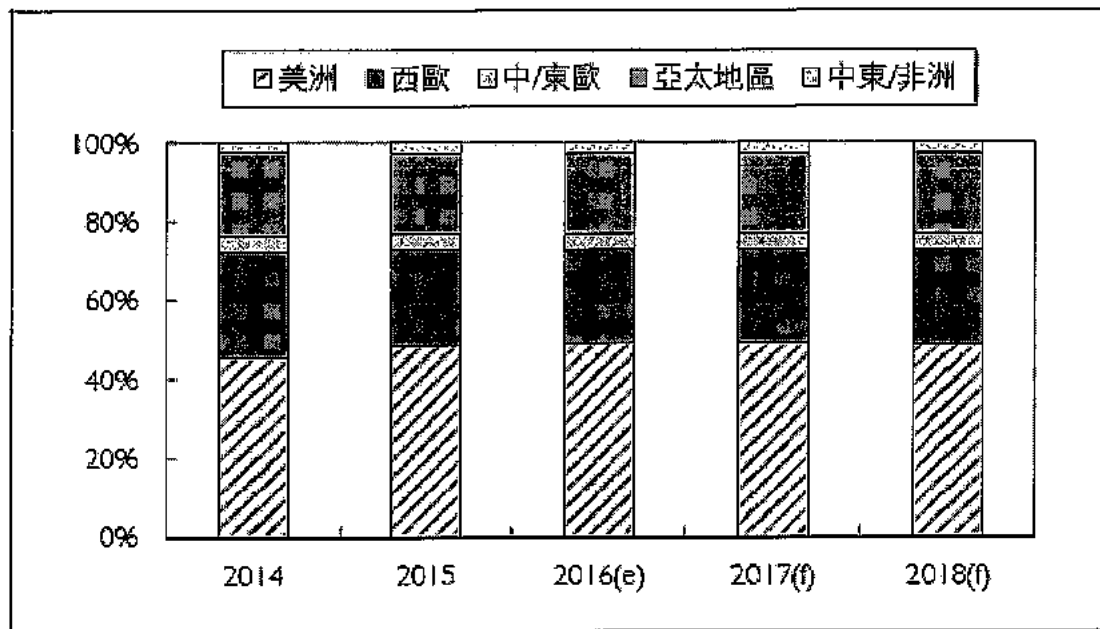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MI Research(2016/03)；工研院 IEK(2016/05)

就區域層面分析，全球醫療器材市場以美洲地區為主，2015 年度占全球 48.8%，其次依序為西歐地區、亞太地區、中歐與東歐地區及中東與非洲地區，占比分別為 23.8%、20.2%、4.3%與 2.9%。未來仍以美洲市場為主，其中美國為全球最大的醫療器材市場，2015 年占全球比重 43.3%，主係因美國為國際醫療器材研發與行銷重鎮，且醫療保險體系發展相對成熟，此外美國總統歐巴馬於 2014 年 1 月 1 日推行的健保政策，根據 BMI Research(2016/3)數據顯示，仍有 3,200 萬人口尚未納保的美國民眾，透過政府的強制性，預期增加的納保人數將持續活絡醫療器材市場的需求。另受到平價醫療法影響，美國醫療器材部分品項開始面臨價格調降壓力，因此對於高性價比產品需求持續攀升，進一步影響品牌或產品市占率的消長變化，相較於歐美或日系高價品牌而言，擁有高性價比的台灣醫療器材廠商將有機會增加市場佈局力度。

西歐地區則是受到景氣衰退、通貨緊縮，以及西歐各國實施醫療撙節政策影響，再加上歐元對美元大幅貶值，影響西歐醫療器材市場的美元計價數據表現，故 2015 年西歐之市場規模下滑 12.4%，降至 777.2 億美元，約占全球市場 23.8%；惟若以歐元計價，其規模約為 706.5 億歐元，較 2014 年成長 5.9%，預期未來在歐洲央行持續採取貨幣鬆政策以及油價低迷的情勢下，將有助於西歐地區景氣復甦，預估 2018 年西歐地區之醫療器材市場規模可回復至 933.9 億美元。於後續之發展趨勢，西歐地區因面臨高齡化壓力，醫療創新方案的導入一直是各國推行重點，如歐盟(2007~2013 年度)積極投入 Health ICT 的應用領域，占整體 ICT 項目總經費 11%，約為 91.1 億歐元，是以未來將可持續關注 e-Health 的應用契機。

亞太市場部分則以日本為首，占亞洲市場四成之多，主要係受到超高齡社會影響，因此高齡醫材需求商機之佈局為發展重點，但受限於日本總體經濟疲弱，使得其醫材市場成長趨緩，相較之下中國近年推行平均城鄉醫療資源政策，以及即將面臨的高齡化社會，成為醫材大廠關注的重點市場之一，未來除基礎醫材需求外，透過 ICT 技術提升醫院經營管理效率，亦為中國之重點議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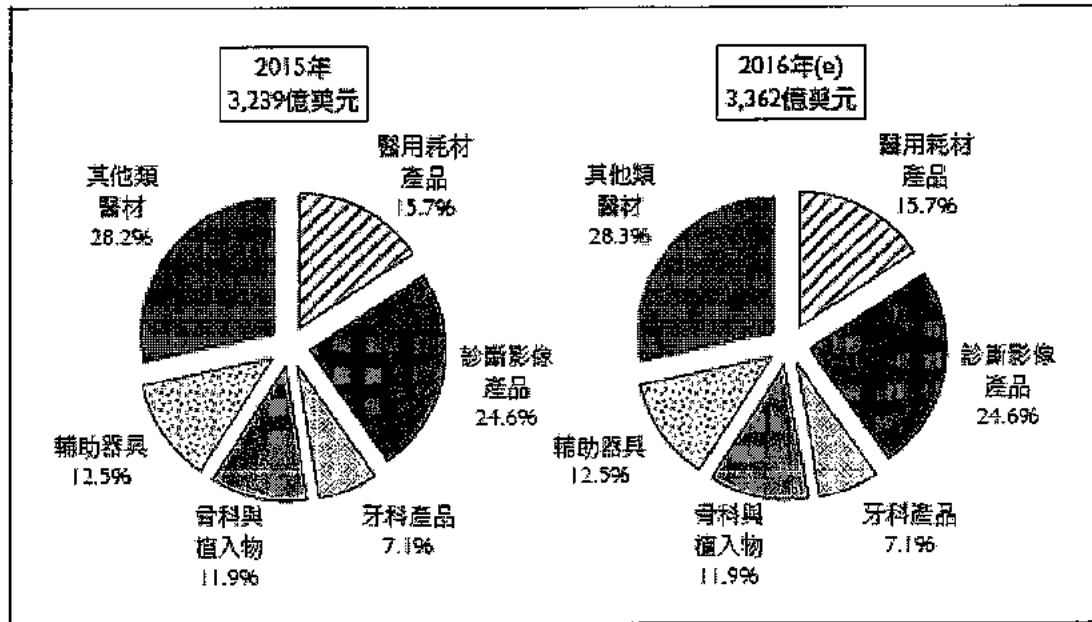
2014~2018 年度全球醫療器材主要區域市場規模比例預測



資料來源：BMI Research(2016/03)；工研院 IEK(2016/05)

就產品應用面分析，根據 BMI Research 資料顯示，2015 年除其他類醫材產品受到項目繁多而占比最大之外，以診斷影像類產品為占比最高之領域，約占 24.6%，該類產品屬於醫療院所的高端診斷用的醫療設備，價格相對為高，而近年來歐美國家受到醫療成本高漲的壓力，而對高階產品採取審慎評估的態度，因此醫療平價化需求湧現，高性價比的產品較易受到市場的青睞，此乃台灣廠商拓展至先進國家市場之一大利多。

全球醫療器材市場產品別銷售比例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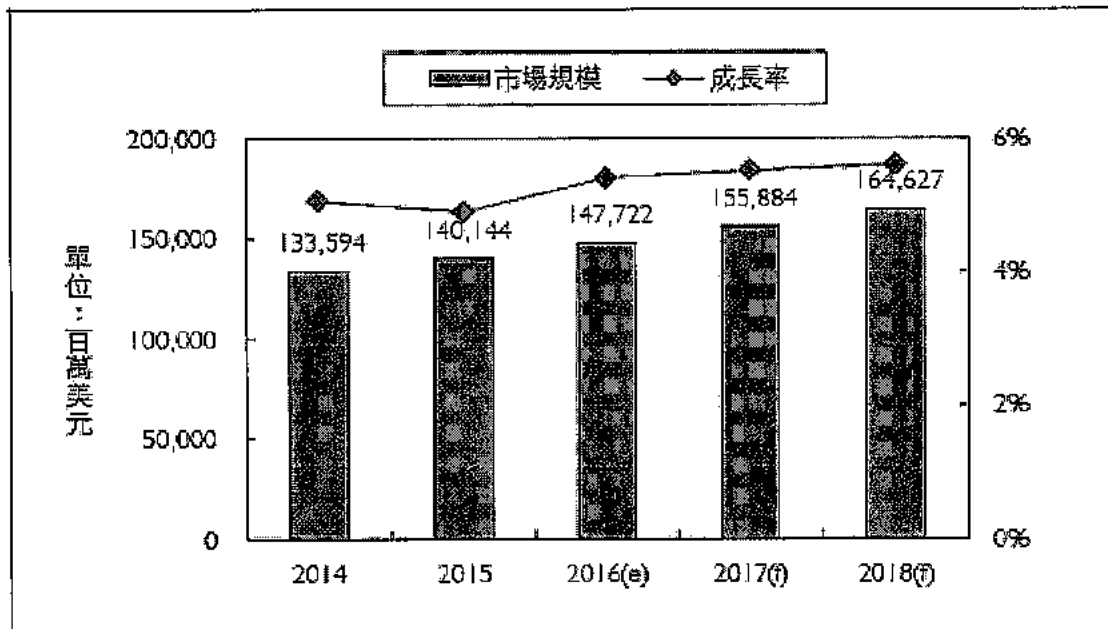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MI Research(2016/03)；工研院 IEK(2016/05)

2. 美國醫療器材市場現況

美國為全球最大醫療器材市場，2015 年度市場規模為 1,401.4 億美元，預估 2018 年度將成長至 1,646.3 億美元，其成長動能除整體經濟成長帶動外，尚有 2014 年度推行的新醫保制度，強制將多數美國人民納入健保，進而推升美國醫療器材設備商機；另由於戰後嬰兒潮大多已步入老年，使其 65 歲以上高齡人口比重在 2015 年突破 14%，進而驅動各類醫療器材產品的需求。

2014~2018 年美國醫療器材市場規模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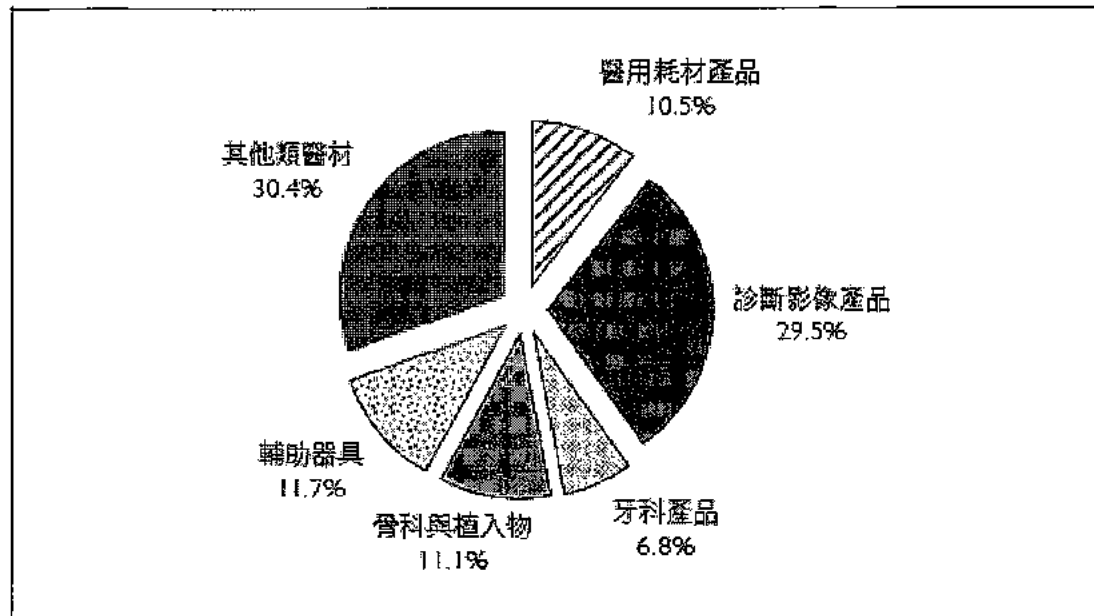


註：2016 年 BMI Research 資料庫修改 2015 年(含)以前統計數值。

資料來源：BMI Research(2016/03)；工研院 IEK(2016/05)

以產品別分析之，2015 年度同樣因其他類醫材品項繁多以致該類別占整體醫療器材產業比重第一，其次則為診斷類影像產品為最大，占比 29.5%，市場規模為 413.6 億美元，為全球最大之診斷影像類產品之市場。輔助類別雖排名第三，惟隨著美國高齡人口數量攀升，預估將由 2015 年 125.6 億美元成長至 2018 年 187.6 億美元，複合成長率為 4.7%，其成長力道不容小覷。

2015 年美國醫療器材市場產品結構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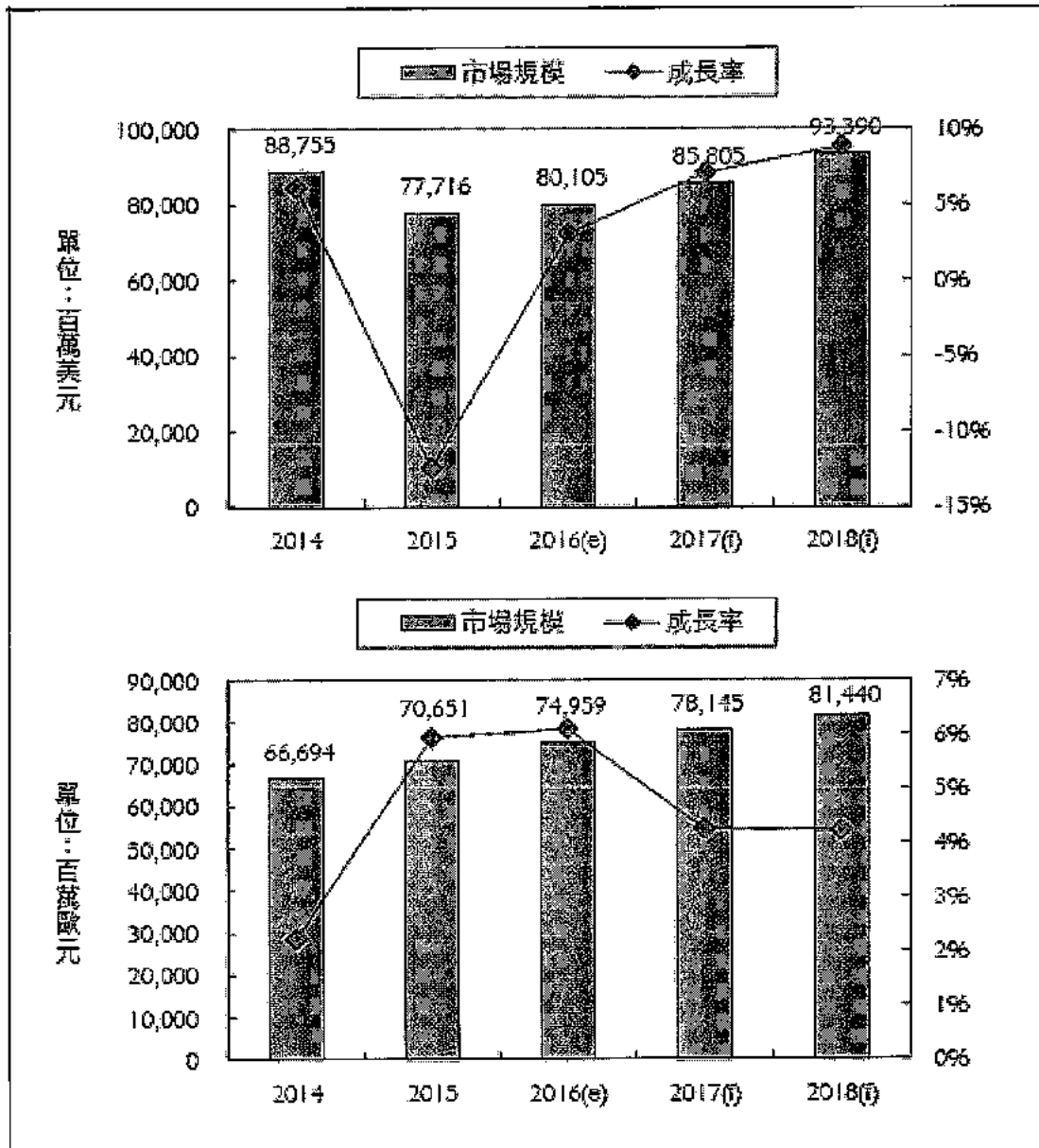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MI Research(2016/03)；工研院 IEK(2016/05)

3. 歐洲醫療器材市場現況

因該公司於歐洲之目標客戶多為先進國家，故以下僅針對西歐地區醫療器材市場作說明。根據 BMI Research 統計，2015 年度西歐整體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為 777.2 億美元，約占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 1/4，市場規模較 2014 年下滑，整體而言係受到強勢美元趨勢而影響市場規模金額，若以歐元計價，仍有 5.9% 的年成長率，預計 2018 年度可達到 933.9 億美元(814.4 億歐元)，主係受惠於高齡化社會、貨幣寬鬆政策及低油價時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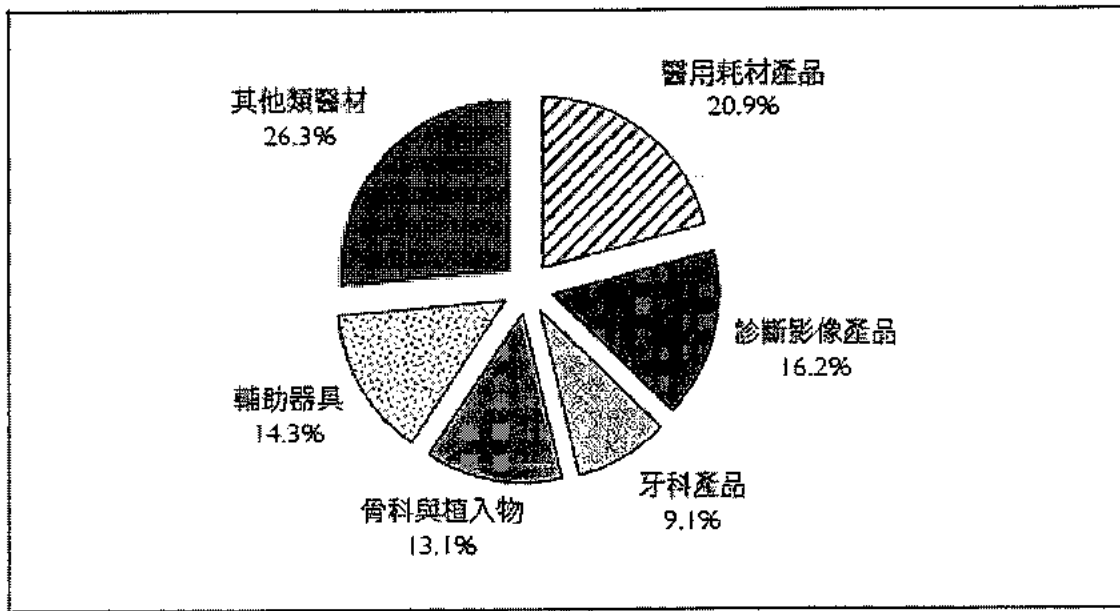
2014~2018 年度西歐醫療器材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BMI Research(2016/03)；工研院 IEK(2016/05)

就產品別分析，除其他類醫材外，以醫用耗材產品及診斷影像產品占比最大，市場規模分別為 162.7 億美元及 126.1 億美元，各占整體市場 20.9%及 16.2%。此外排名第四的輔助器具類別於 2015 年呈現 7.6%的成長，占整體比重 14.3%，主係因老年人口及慢性疾病相關之醫療需求增長所致。總結西歐地區醫材產品市場概況，雖其成長力道受限於西歐各國經濟衰退影響，然因該地區面臨高齡化壓力，各國政府仍積極堆動醫療創新方案，藉由醫療電子設備降低作業成本及提升服務效率，因此高齡相關產品與簡化醫療行為流程乃為該地區醫療器材未來發展之核心。

2015 年西歐醫療器材市場產品結構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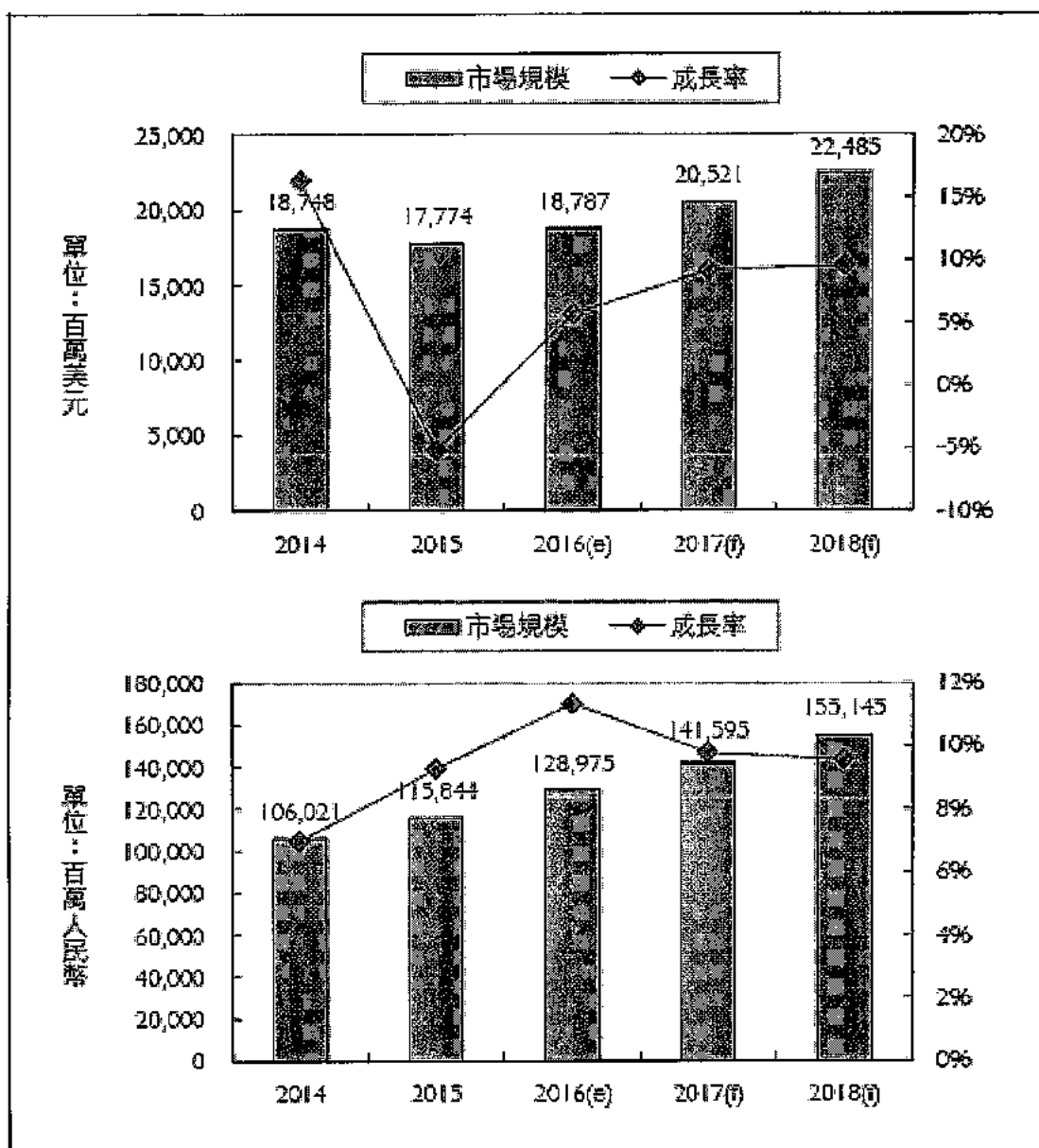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MI Research(2016/03)；工研院 IEK(2016/05)

4. 中國醫療器材市場現況

2015 年中國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為 177.7 億美元，與 2014 年相較衰退 5.2%，主係因受美元升值影響，若以人民幣計價，2015 年之市場規模約為 1,158 億人民幣，較 2014 年成長 9.3%。其成長動能來自於該國消費者對健康意識和醫療照護品質提升的期待，以及管理當局針對醫療服務擴張相關基礎醫療建設和提高醫療保險覆蓋率，再加上中國高齡化現象日趨嚴重，截至 2014 年止中國 65 歲以上高齡人口比例已達 9.1%，預期 2020 年將增加到 11.7%，且慢性病罹患比例亦逐年攀升，皆對於該國之整體醫療器材市場發展有正向推動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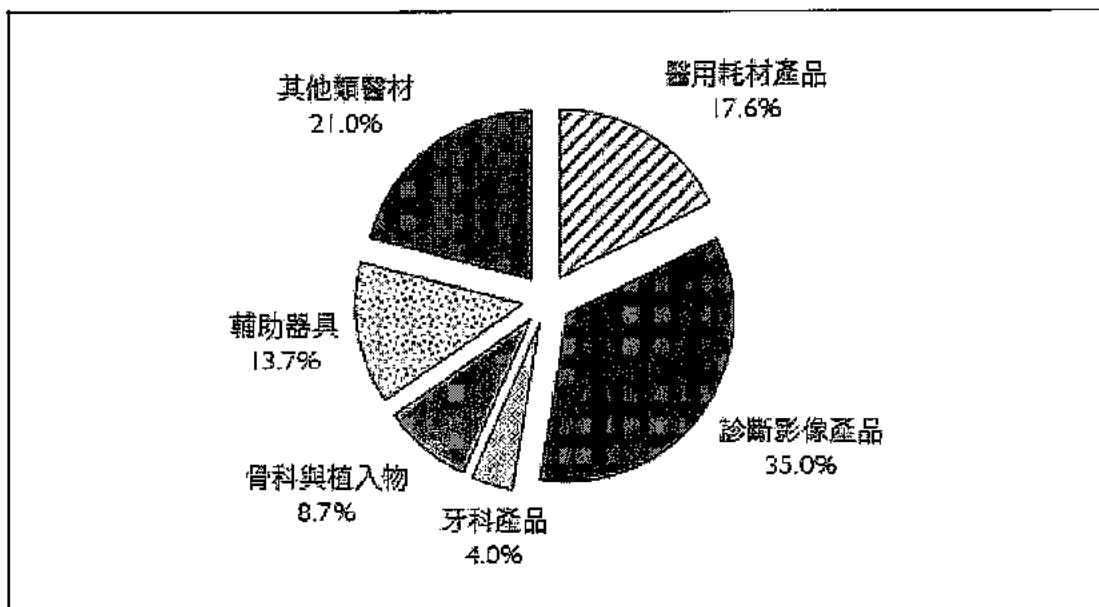
2014~2018 年中國大陸醫療器材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BMI Research(2016/03)；工研院 IEK(2016/05)

就產品別分析，中國醫療器材產品以診斷影像類產品占比最高，占整體 35.0%，主係因 2013 年度中國放寬對公立醫院在大型醫療設備採購的數量、規格及使用上的限制，且在平衡城鄉醫療資源政策下，帶動了鄉村醫院的診斷影像類產品需求，目前中國對於該類產品多仰賴進口，在各級醫院進行設備升級與汰舊換新的情況下，整體需求相當殷切，預估診斷影像類產品於 2015~2018 年度將以年複合成長率 8.5% 增加，於 2018 年度達到 79.5 億美元之市場規模。

2015 年中國大陸醫療器材市場產品結構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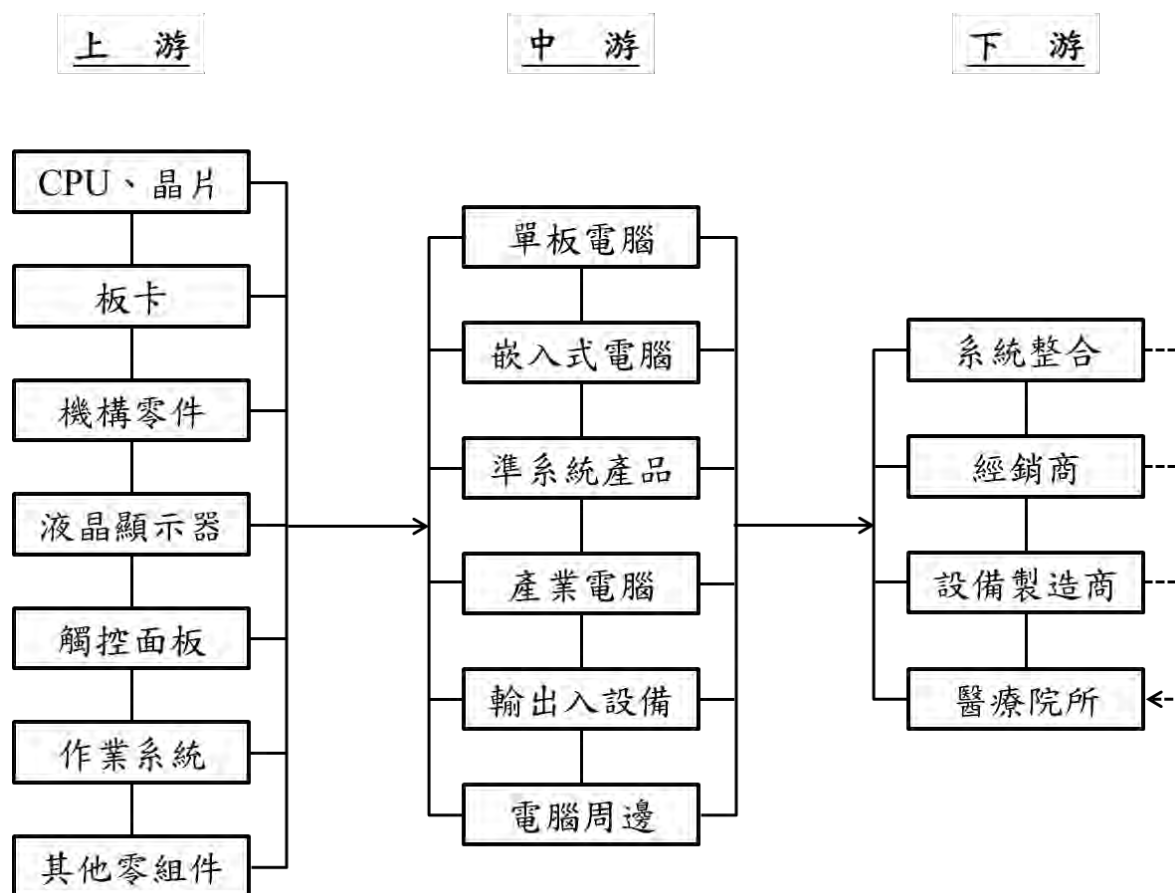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MI Research(2016/03)；工研院 IEK(2016/05)

(二)行業營運風險

1. 景氣循環

醫揚科技屬於醫療用電腦設備研發、製造及銷售廠商，其終端使用者為各大醫療院所，對該公司產品之需求與景氣循環波動相依程度相對為低。就醫療用電腦設備而言，當景氣復甦時，醫療院所將增加資本挹注，故醫療用電腦設備需求隨之上揚；當景氣衰退時，可透過醫療用電腦設備之資通訊技術降低人事成本與提升醫療院所經營管理效率。再者該公司產品之終端需求客戶屬醫療保健產業，對景氣波動的敏感度相對較低，在先進國家逐步進入超高齡化社會，以及新興國家人口增加與醫療進步的雙重壓力之下，使得醫療器材需求處於穩健成長態勢。BMI Research 統計資料顯示，儘管 2014 及 2015 年度景氣混沌，仍預估全球醫療器材產業市場規模將由 2014 年度 3,403 億美元成長至 2018 年 3,825 億美元，故該公司所屬行業受景氣循環影響程度相對較小。

2.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台新證券整理

醫揚科技之主要產品包括生理監測系統、行動醫療輔具、行動護理、醫療控制器及長照照護系統等，其上游包含 CPU、晶片、板卡、機構零件、液晶顯示器面板、觸控面板、作業系統、其他零組件等供應商。因該公司進貨原料多為標準品，且合作之供應商廣泛，故可彈性調整其供貨來源，尚無進料風險之疑慮。

中游為該公司所製造之醫療用電腦相關設備，屬產業電腦一環，其範圍包括整機之設計與組裝。該公司專注於醫療用電腦設備，創造優質的智能化醫療環境，為與一般電腦製造商劃分客戶群，其生產線已取得 ISO 13485 認證，符合製造醫療產品規範，旗下產品亦均通過國際醫療安規認證，成為該公司與同業競爭的優勢，為該公司得以於一般電腦製造商中脫穎而出，維持穩健獲利的關鍵。

下游則依銷售模式不同而有所差異，乃因醫療用電腦設備為並非標準化產品，功能整合度較高，產品應用範圍廣泛，因此需透過具有工程背景的經銷商、系統整合商或設備製造商，再銷售予最終醫療院所，亦有少部分直接銷售予醫療院所，除前述銷售模式外，該公司亦與國際大廠合作，跨足 ODM/OEM 業務，雙軌並行的銷售策略下，達到互補及分散風險的雙贏策略。綜上所述，該公司之整體產業鏈風險對其影響尚屬有限。

3.行業未來發展

全球高齡化問題持續發酵，帶動醫療照護需求持續湧現，隨著行動通訊網路的普及，以及雲端運算、巨量資料和物聯網的快速發展，將可以有效提升照護效率，降低

非必要的支出，而醫療健保也由過去的治療逐步朝向預防保健發展，使得智慧醫療產業成為各國未來重點發展的產業。

(1) 聚焦高齡化過程需求，掌握老化醫材商機

全球高齡化問題持續發酵，人口老化速度加劇，聯合國預估 2050 年全球 60 歲以上人口超過 20%，且增加速度將是平均人口成長的三倍，而 60 歲以上人口比例超過 20% 的國家將超過 2/3；若再加上肥胖人口增加、久坐且缺乏運動的生活型態，以及智慧手持裝置大舉佔據民眾的生活，過度使用的結果，更加速身體組織功能退化，預期老化相關醫材及相關高齡照護商機需求持續升溫。

(2) 高性價比概念帶動平價產品需求

全球各國高齡人口持續增加，先進國家醫療支出日益龐大，因此，歐美各國積極進行醫療支出節約政策，以期降低不必要的醫療支出，例如美國總統歐巴馬積極推動患者保護與平價醫療法案(The Patient Protection and Affordable Care Act)，試圖給廠商更大的壓力，以提供最具成本效益的產品與服務。因此，對於歐美先進國家的銷售廠商而言，如何透過優質平價化定價策略，搶占高性價比產品為重要課題。

另一方面，新興國家因基礎醫療建設分布不均、城鄉資源差距甚大，管理當局積極透過相關醫療改革政策提升偏鄉醫療環境與建設，預期對於醫療器材的需求將快速增加，然而反映在財政上則是年年增長的醫療支出費用，受限於經費有限，因此重視品質良好但價格較歐美品牌平價的產品。對於新興國家而言，醫療器材供應商可透過移除非必要的功能規格，提供貼近市場可接受的價格，並且增加當地維修與售後服務的便利性，來吸引當地使用族群的青睞，逐步累積建立品牌信任度，掌握新興市場商機動能。

(3) 資通訊技術加速醫療器材產業變革，互聯健康(Connected Health)成為大勢所趨

高齡化速度加劇及慢性病盛行率持續增加之際，各國政府積極尋求醫療支出高漲的因應對策與解決方案，提高預防、促進健康與醫療效益比為大勢所趨。而無線通訊技術、雲端運算、巨量資料分析等資通訊技術的應用日漸普及，預期將有效增進醫療行為的效率、加速醫療資訊的傳遞與改善工作流程，及早的進行處置與因應，節省照護人力，達到醫療資源有效配置，並改變以往健康、醫療以及照護間的斷層，串聯起醫療院所、病患、照護者，形成一個互聯網絡，透過數據的加值，持續回饋進行健康行為的改善以及預防，達到正向循環，大幅降低醫療支出。

由產業樣態觀之，互聯健康涉及感測器與硬體設備、軟體與介面、數據平台以及服務次產業議題。至今大多集中在前端的感測與硬體設備，然目前量測數據類型來看仍相當有限，再加上人體健康數據種類多元，還有許多重要的健康數據尚可被應用，因此，如何應用創新感測技術，實現更多健康生理參數量測與應用，並且增加數據準確性仍是未來技術發展重點。

(4) 提升醫療作業效率，降低成本支出

由於金融海嘯及歐債危機對總體經濟的衝擊，致使各國更為審慎的評估醫療支出的合理性，進而牽動醫療器材產品開發的思維，未來產品開發，除解決重大

臨床問題外，如何透過技術創新與設計人性化，簡化傳統醫療繁瑣的流程、縮短手術時間及增加使用者的操作便利性，將為未來的主流趨勢。

綜上所述，於行業未來發展之風險，該公司已有自行設立研發部門，並積極參與國際醫材展覽，藉此掌握市場脈動，達到市場趨勢與研發方向一致的目的；此外該公司於歐洲、美洲及中國皆有設立子公司，聘用在地員工及時調整當地銷售策略，是以該公司得以掌握行業未來發展之變化，其風險尚屬有限。

4. 產品可替代性

醫療用電腦設備與一般消費性個人電腦最大的不同在於，醫療用電腦設備係屬於高度客製化之產品，客戶主要係考量產品的穩定性及功能性是否符合醫療產業特殊需求，故一旦通過客戶認證時，將帶來穩定的營收來源，且產品生命週期較長，造就了難以取代的產業價值與特性。而一般消費性個人電腦多為經濟規模生產，規格一致且係依照辦公室或居家環境而設計，應用在個別產業中，將無法滿足該產業特殊功能需求，產品替代威脅性有限。整體而言，醫療用電腦產業目前產品可替代性風險尚屬有限。

二、申請公司營運風險

(一) 業務之營運風險

1. 該公司產品之市場占有率、相關機器設備、人力資源、與同業上市櫃公司或知名公司比較其在同業間之地位

(1) 該公司產品之市場占有率

該公司為醫療用電腦設備研發、製造及銷售廠商，銷售地區以歐美為最大宗，兩地區占九成以上之銷售金額，其中歐洲地區多透過經銷商售予終端客戶，美洲地區則係以 ODM/OEM 模式居多。由於醫療用電腦產業之終端應用廣泛且產品多元，市場上尚無確切統計數字衡量醫療用電腦之市場規模，故無法計算個別公司之市場占有率，是以較不適用全球市場占有率評估該公司之市場定位。

(2) 相關機器設備

該公司主要業務係為從事醫療用電腦之研發、製造與銷售，其相關研發設備包含示波器、頻譜分析儀、紅外線熱像儀等，製造相關機器設備則包含懸吊燒機設備、自動流線台、迴焊機、輸送機、產線震動機與漏電流測試設備等，該等設備使用狀況良好。

(3)人力資源

醫揚科技截至 105 年第二季止，員工人數為 108 人，其中以大專以上學歷為主，占員工人數 8 成以上，其整體素質尚稱完整。

單位：人；%

學歷程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截至 6 月 30 日止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碩士(含)以上	15	22.39	18	21.95	22	22.68	24	22.22
大專程度	40	59.70	50	60.98	58	59.79	64	59.26
高中(職)以下	12	17.91	14	17.07	17	17.53	20	18.52
合計	67	100.00	82	100.00	97	100.00	108	100.00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員工貢獻度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截至 6 月 30 日止員工平均營收貢獻度分別為 9,851 千元、9,527 千元、9,655 千元及 5,077 千元；員工平均營業淨利貢獻度分別為 784 千元、1,142 千元、1,470 千元及 783 千元。該公司受惠於全球醫療設備需求暢旺之影響，自 102 年起員工平均營收貢獻度皆維持在 9,000 千元以上，而員工平均營業淨利近三年度皆呈現逐年上升趨勢，顯見該公司人力資源運用尚稱得宜。

單位：新臺幣千元；人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員工人數(人)	67	82	97	108
營業收入淨額	659,988	781,251	936,527	548,348
員工平均營收貢獻度	9,851	9,527	9,655	5,077
營業淨利	52,506	93,620	142,637	84,617
員工平均營業淨利貢獻度	784	1,142	1,470	78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告；醫揚科技提供

(4)與同業上市櫃公司或知名公司比較及其在同業間之地位

醫揚科技自民國 99 年成立，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醫療用電腦設備之業務，成功創立 onyx 自有品牌，同時承接委託設計生產(ODM/OEM)，並期許未來能跨入其他醫療設備相關領域，如超高解析度醫療工作站、智能充電座、醫療級護理電子白板、醫院遠端監控中控軟體、分離式床邊照護系統、手持式醫療平板等。由於該公司採取自有品牌(Own Brand)與客製化設計生產(ODM/OEM)雙軌並行，其產品種類多元，目前上市、上櫃公司中並無與該公司產品組合及應用完全相同之同業，因此綜合考量營業項目、產品特性、資本規模及應用領域等因素，選取上櫃公司鈺緯、鎰鈦及明基醫三家醫療器材設備製造商為同業做比較。

與同業相較，該公司營收淨額雖低於同業，然衡量資本額規模與另三家同業公司相較下為最小，且營收淨額成長於 104 年高達 19.88%，僅次於鈺緯科技之營

收成長力道；另就獲利能力而言，該公司 103 年每股盈餘介於其他比較同業之間，104 年則優於全體比較同業，顯見該公司營運狀況尚屬良好。

單位：新臺幣千元；元

公司	產品內容	104 年 資本額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收淨額	每股稅 後盈餘	營收淨額	每股稅 後盈餘
醫揚 (6569)	1.生理監測 36.66% 2.行動醫療輔具 31.79% 3.行動護理 12.04% 4.醫療控制器 8.06% 5.長照照護 2.07% 6.其他 7.71% 7.服務收入 1.67%	143,451	781,251	6.47	936,527	8.32
鈺緯 (4153)	1.醫療用顯示器 45.80% 2.工業用顯示器 23.79% 3.專業彩色應用顯示器 0.02% 4.零組件 14.60% 5.觸控顯示器暨系統 15.79%	385,463	935,579	4.71	1,343,550	4.02
鎧鈦 (4163)	1.醫療器材 55.57% 2.精密扣件 27.89% 3.微波開關 16.54%	402,380	1,804,287	7.87	1,884,733	7.31
明基醫 (4116)	1.手術檯 35.31% 2.手術燈 14.63% 3.醫用耗材 38.09% 4.其他 11.97%	422,460	1,015,229	2.06	937,505	3.06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 104 年股東會年報

2.該公司目的事業成就與不成就之關鍵因素

(1)政府政策推動與醫療院所預算編列

醫療院所投入硬體設備投資，與該院所年度預算編列及各政府醫療政策推動與落實息息相關。近年來除因經濟成長、消費者對健康意識和醫療照護品質提升的期待所湧現的醫療需求外，受人口結構改變影響，全球陷入老年人口比例逐年增長，勞動人口比重下滑之窘境，致使老年化與慢性病等長照醫療需求缺口亦日漸擴大；而醫護人員成本上升，再加上各國政府面臨醫療支出持續高漲的考驗，如何降低醫療成本提升醫療效益儼然成為各國政府關切的焦點，因此無論在醫療產業之需求面或供給面，皆促發政府及醫療院所推動醫療設備升級之需求。如 2014 年美國開始執行「病患保護與平價醫療法案」，強制多數美國人納入健保，此法案推動間接帶動醫療產品市場需求，高性價比產品尤為值得後續關注；而近年中國為提升國家醫療水平及因應即將湧現的老年人口議題，開始著手規劃醫療產業升級方針，更將該政策納入 2016 年十三五計畫之中。是以如能及時掌握各國政府政

策並及早布局，將是該公司目的事業成就與不成就之關鍵因素。該公司業已於 100 年、101 年及 103 年分別於美國、荷蘭及中國設立子公司，藉由聘用當地員工掌握當地政策情勢變化，即時調整銷售策略，創造最大的營運績效。

(2) 通路掌握與客戶關係維護

通路掌握與客戶關係維護為該公司維持獲利穩定之關鍵因素。該公司自成立起已成功創立自有品牌 onyx，其產品透過經銷商售予終端客戶，為能及時與經銷通路聯繫，該公司於歐洲、美國等主要市場業已設立子公司，隨時掌握下游概況，維持良好的客戶關係，新產品一旦通過客戶認證後，客戶將有極高的忠誠度與回購率，其產品生命週期約能維持 5~7 年，再加上且後續的零組件維修及維護，將為公司帶來較一般消費性電子產品更為長期穩定的營收。

(3) 吸引及培育優秀研發人才，掌握市場及產品關鍵技術

醫揚科技之產品係為自行開發，故堅強的研發團隊與及時掌握市場最新技術乃為公司保持競爭優勢之關鍵因素。該公司徵聘研發人才分為兩種渠道，一方面由業界直接徵聘，另一方面預計將至校園內部招攬研發替代役，並於合約有效期限內提供一系列育才訓練，培養研發人員對企業的忠誠度，待三年約滿後可望將優秀研替轉為正式職員，研替計畫可提升醫揚科技於學界與業界之公司形象，吸引更多優秀的後進新人。於教育訓練方面，該公司定期舉辦例行內部教育訓練，並將內部教育訓練課程錄影存檔，以備後進員工參考學習；除內部訓練，該公司亦提供經費予研發人員參與外訓課程，並規定研發人員於課程結束後，至部門分享學習心得，提升研發同仁素質。

(4) 掌握市場及產品關鍵技術

該公司積極參與國際級醫療設備展覽，如 2015 年陸續參與杜拜 Arab Healthcare、美國 HIMSS Conference & Exhibition、法國 Hopital Expo Intermedica 與德國 MEDICA 2015，以及 2016 年澳洲 Healthcare Week EXPO 與德國 Embedded World 等諸多展覽，藉由參展打響自創品牌 onyx 知名度，亦隨時更新市場需求之動態，並瞭解競業技術發展，掌握技術先機，強化產品之競爭優勢，達到正向循環之目的。

3. 影響該公司未來發展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其相關因應措施

(1) 有利因素

A. 專業醫療級電腦設備，經營自有品牌 onyx

相對於其他競爭同業，該公司致力於醫療級電腦設備研發與生產，更能掌握醫療產業市場脈動，提供客戶更即時、彈性且完善的需求。此外該公司之營運模式包含承接 OEM/ODM 生產，也以自創品牌 onyx 打入國內外市場，品牌經營提升了該公司產品的能見度，增強其議價能力，不但有助於海內外市場之拓展，也優化該公司之營運績效。

B. 完善客製化服務與彈性接單式生產

該公司專注於醫療用電腦設備之開發與生產，相較其他消費性電腦製造商受制於產品生命週期較短且標準化產品競爭，必須壓低毛利以因應市場競業的削價壓力，該公司之產品提供更多元且完善的客製化服務，議價能力較強；再者該公

司之生產模式係以接單式生產為主，並搭配計畫性備料策略，採購部門依據客戶不同期間需求進行備貨及生產，故存貨水準皆維持一定水平。

C.專業生產技術佳，市場進入障礙高

醫揚科技專攻於醫療產業，除擁有優質的研發團隊外，於製造方面致力於產品品質提升，該公司於 2011 年通過 ISO 9001:2008 國際品質認證及 ISO 13485:2003 醫療器材業品質管理系統驗證，符合醫療產品製造規範，此外因醫療設備認證對於技術及設備性能要求極高，如防水、防塵及電壓穩定等需求，該公司產品亦通過 60601-1 醫療認證，提供客戶有效的品質保證，增強客戶信賴度。高規格品質與安全規範認證之特性增加了市場進入之困難度，有助於該公司保全既有市場與拓展未開發之業務範疇。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匯率波動風險

該公司產品有九成以上為外銷，以歐美地區為主要銷售地，多以美金計價，主要原物料如主機板、液晶顯示器面板、金屬機殼、觸控面板、CPU 等皆由國內廠商購得，是以市場匯率變動對該公司營收及獲利有相當程度之影響。

因應措施

(A)財務部與各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相關資訊，以研判匯率變動走勢，適度調整外幣帳戶之比重，減少外幣匯率波動風險。

(B)業務及採購部門亦參考匯率波動對銷售價格之影響，作為報價參考依據。

(C)該公司有承作避險目的之遠期外匯操作，將匯率波動之風險掌控於一定範圍內。

B.營業規模較小，原料採購較無議價能力

醫揚科技成立於民國 99 年，尚屬新創公司階段，該公司營運規模尚不及國際知名大廠，故於原料進貨方面較無議價空間，可能造成壓縮利潤之情事。

因應措施

積極拓展業務範疇，擴大營運規模。該公司於 100 及 101 年陸續成立美國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與荷蘭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作為歐美地區業務拓展據點，目前約九成銷售發生於此二區域，有鑑該公司成立至今銷售重心皆落在歐美地區，為拓展業務版圖，遂 103 年於上海設立子公司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期望增加大中華市場其銷售比重，壯大營運規模，藉此達到規模經濟之效益。

C.同業市場價格競爭

該公司致力研發新產品因應市場需求，新產品推出市場後雖有高毛利收益，然當該產品進入成熟期後，眾多業者相繼模仿相似產品，並以低價搶攻市場，衝擊該公司市占與利潤空間。

因應措施

該公司係以醫療用電腦專業設計以及品質管控服務為其核心競爭力，深受銷貨客戶青睞，面對同業以功能相似之產品低價搶單，該公司除了提高品質及客製

化產品與服務，更取得 60601-1 系列品質與安全規範之醫療認證，增強客戶對該公司品牌的信賴度，並提供有效的品質保證。

(二)技術能力、研發及專利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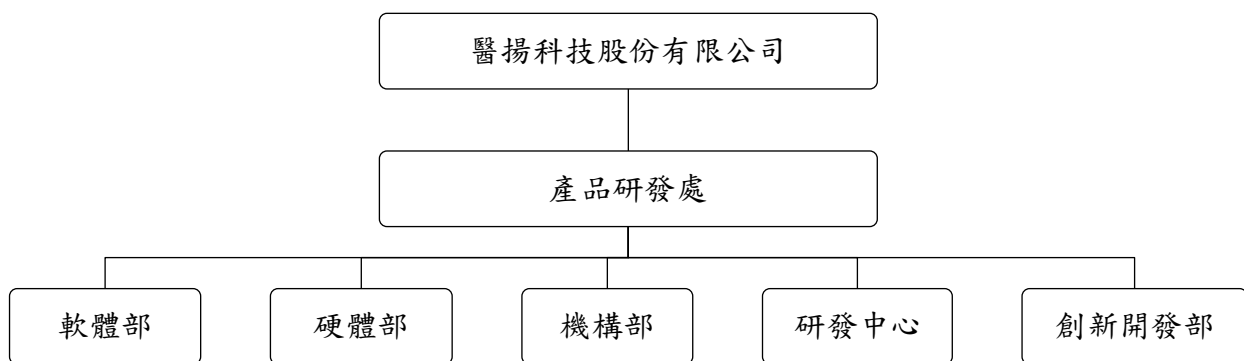
1.取得技術專家之評估意見佐證

本證券承銷商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並未委請技術專家就其技術研發能力出具意見或報告，故不適用。

2.取得申請公司及其子公司研究發展部門之沿革、組織、人員、學經歷、研究成果及未來計畫等資料，以瞭解主要技術來源、技術報酬金或權利金支付方式及金額，暨研發工作未來發展方向，並分析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研發部門人員之人數、平均年資、流動情形及離職率等資料，評估研發人員離職對申請公司之營運風險。

(1)研發部門沿革及組織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民國 99 年，主要業務為各式醫療電腦設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產品包括生理監測(Critical Care Monitoring)、行動醫療輔具(Mobile Medical Assistant)、行動護理(Mobile Nursing Care)、醫療控制器(Medical Controller)、長照照護(Patient Infotainment)與其他(Others)。有鑑於醫療產業為當代最具潛力產業之一，該公司於創建時即設立研發單位，以因應該產業之需求動態，其草創初期僅設立軟體部、硬體部及機構部，隨著業務不斷擴大，自創品牌 onyx 逐漸打響名號，ODM/OEM 業務亦在市場站穩根基，故增設創新開發部，分別服務不同屬性之客戶。創新開發部同時具備軟體、硬體與機構部門之特性，主要係服務 ODM/OEM 之客戶群，提供快速且客製化的服務；自創品牌 onyx 客群則由軟體部、硬體部及機構部服務之。而研發中心之職責為蒐集目前業界新技術，與構思舊有電腦技術於醫療產業的創新應用，以及開發醫療應用軟體，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與其他競業產品差異化。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部門別	工作職掌
軟體部	BIOS、EC、SDK、APP、OS 之開發
硬體部	主機板線路設計
機構部	產品 ID 結構與外殼設計
研發中心	業界新科技及現有電腦相關技術之醫療應用開發、軟硬體整合
創新開發部	軟體、硬體、機構組合之整合，提供快速客製服務及解決方案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2)集團研發部門人員學經歷及人數

單位：人；%

年度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博士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碩士	3	21.43	4	28.57	6	40.00	6	35.29
大學(專)	11	78.57	10	71.43	9	60.00	11	64.71
高中職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合計	14	100.00	14	100.00	15	100.00	17	100.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該公司截至 105 年 6 月 30 日止，共有研發人員 17 名，就其學歷分佈而言，大學或大專以上學歷占總研發人員之比重高達 100.00%，另依學經歷背景觀之，該公司之研發人員多畢業電機、電子、資工、光電、機械與工業設計等相關科系，且曾任研發工程師及工業設計師之職務背景，顯見該研發團隊無論於專業背景或產品開發實務方面，均具備厚實的專業知識與經驗。整體而言，該公司之研發團隊素質尚稱良好。

(3)研發部門人員平均年資、流動情形及離職率

單位：人；%；年

年度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截止至 6 月 30 日
期初人員	11	14	14	15
新進人員	8	0	3	3
離職人員	5	0	2	1
資遣及退休人員	0	0	0	0
部門異動	0	0	0	0
期末人數合計	14	14	15	17
平均年資	1.66	2.66	3.20	2.67
離職率	26.32%	0.00%	11.76%	5.56%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註：離職率=離職人數/(期末人數+離職人數)

該公司研發部門人數 102 年至 105 年第二季分別為 14 人、14 人、15 人及 17 人，離職員工數分別為 5 人、0 人、2 人、1 人，員工離職率分別為 26.32%、0.00%、11.76%及 5.56%。於離職人員方面，醫揚科技成立於民國 99 年，102 年仍在創業期間，流動率偏高尚屬合理，其餘年度離職人數僅介 1~2 人，整體而言尚在合理範圍內，離職因素多為員工個人生涯規劃，或無法跟上公司研發策略目標而自提離職，該公司已制定健全的規範，防範離職人員攜帶研發設備與文件資料，尚不致有技術外流之疑慮，且相同性質的研發專案皆有至少三名以上研發人員參與，是以離職人員可立即辦理交接事宜，故研發人員之離職對於該公司研發部門之運作及公司營運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該公司研發部門截至 105 年六月底止平均年資為 2.67 年，主係因醫揚科技創建僅六年歷史，故其研發人員平均年資較短尚屬合理，細究其研發人員之研發經歷，該公司之研發團隊成員平均擁有 10 年左右之研發年資，顯示其研發人員之資質具備一定水準，對該公司業務運作應屬熟稔，且對公司營運之穩定及成長應有正向助益。

整體而言，研發人員之變動對於該公司之研發部門之運作以及公司營運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4)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研發費用占總營業額之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第二季
研發費用	32,450	41,451	46,099	28,368
合併營收淨額	659,987	781,251	936,527	548,348
研發費用占營收比率(%)	4.92%	5.31%	4.92%	5.17%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一季研發費用分別為 32,450 千元、41,451 千元、46,099 千元及 28,368 千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例分別為 4.92%、5.31%、4.92%與 5.17%。該公司之研發費用逐年上升，主係因該公司營運業績成長，其中以行動醫療輔具、行動護理產品之需求成長尤甚，為因應市場需求，該公司遂擴增原有研發單位之編制，惟該費用占營收比率並無呈現逐年增長趨勢，係由於該公司營運業績良好，合併營收淨額成長速度高於研發費用之增長速度所致。綜上所述，該公司研發費用及其占營收比重變動情形尚屬合理，並無重大異常情事。

(5)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研發成果

年度	技術或產品
102	VENUS-191/221 移動醫療車電腦第一代 ONYX-5 系列醫療顯示器 ONYX-1723 輕薄型醫療電腦
103	VENUS-192/222 移動醫療車電腦第二代 BE381 分離式床邊醫訊系統 MD80，8”醫療等級手持平板
104	ONYX-1222 小型醫療工作電腦 ZEUS 智能醫療工作站第二代 BE182 18.5”吋床邊醫訊一體機 MedPC-2100/MedPC-2000 嵌入式無風扇醫療級電腦
105	Venus-223/243 移動醫療車電腦第三代 Zeus-198/228/248 智能醫療工作站第三代 緊急救護醫療電腦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3.主要技術來源、技術報酬金或權利金支付方式及金額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要技術皆由該公司研發部門自行開發，最近三年度及截至最近期止，僅有主機板開發所需之韌體 Basic Input/Output System (BIOS)係向原廠 American Megatrends Inc.(AMI)公司支付權利金取得，其權利金三年總額 US\$120,000 元，對該公司影響甚微，且該專利技術對該公司未來之營運應有正面之助益，迄今亦尚無因技術報酬金或權利金有任何糾紛及重大異常之情事，故尚不致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運產生重大風險。

4.未來研發工作之發展方向

展望未來，醫揚科技將朝向醫療行動化與生理量測系統發展。醫療行動化包含病患端市場與院外緊急救護市場，前者產品主要功能為協助病患於離開醫院後，得以自行料理日常生活所需或者傳達病患意識，並且於緊急狀況發生時即時通報救護中心與病患家屬；後者產品則應用於救護車及行動救護設備等，其產品必須能承受一定程度的撞擊力道以及優於一般電子產品的續航力。而生理量測系統則連結其他醫療設備，藉由 gateway，蒐集病患的生命徵象(Vital Sign)，將不同感測器的資料，儲存於同一資料庫中，未來可望更進一步結合雲端資料庫，進行大數據分析及診斷。

產品類別	產品特色及用途
超高解析度醫療工作站	手術房對醫療工作站之要求極高，醫療工作站之顯示、運算能力及系統穩定度都必須達到國際醫療規範，才能符合醫療院所之需求，故特別研發超高解析度及四核心之醫療工作站，用以滿足歐美手術室對工作站之嚴苛要求。
智能充電座	醫療院所相關處置與病患生命息息相關，因此持續且穩定的供電系統對醫療院所維持不間斷醫療服務甚為關鍵，故開發智能式充電座，提供醫療院所能以抽換之方式供應醫療儀器穩定之電力，使醫護行為能完全不間斷。
醫療級護理電子白板	醫療院所之護理人員交班多半以傳統白板為交接之工具，然傳統白板有資訊雜亂不及時以及易產生錯誤之特性，故研發醫療級護理電子白板，使醫護人員能以手指觸控之方式輕鬆操作，大幅提升資訊之正確性及時效性，幫助醫院實現真正的無紙化作業。
醫院遠端監控中控軟體	醫療院所之儀器設備往往散置於醫院各處，對醫院管理人員造成控管困難，且儀器設備一旦有異常狀況，往往需要立刻及時解決問題不能有任何延誤，故研發於醫療院所使用之監控中控軟體，使醫院之管理人員能夠於遠端掌握院內所有儀器使用情形，並且於遠端及能以連線之方式迅速解決異常狀況，確保醫護行為之延續。
分離式床邊照護系統	床邊照護系統對病患之紓壓及增進護理效率有絕對的幫助，而一般照護系統多為一體式，往往有施工困難、維修不易、升級麻煩等諸多問題，故研發創新之分離式床邊照護系統，簡化施工流程、降低維修難度，且未來系統升級可望大幅簡化。
手持式醫療平板	因應醫療行動化的來臨，醫療院所以開始大幅導入平板類產品來改善院內效率，但一般平板具有無法清潔、易沾染細菌、手持不易等諸多問題，故研發醫療等級之手持平板，整機可用醫療溶劑消毒，並提供主動式抗菌能力，避免院內交叉感染，再加上貼心之把手設計，使平板真正能於醫療院所普及並使用。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5.取得重要技術合作契約，就其內容評估對公司營運之風險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要技術皆由該公司研發部門自行開發，最近三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該公司並無與他人簽訂重大技術授權合約足以影響公司營運之情事。

6.目前已登記或取得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形，有無涉及違反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事，暨因應措施是否合理有效

該公司截至評估日止，已取得 16 項中華民國、3 項中國大陸及 3 項德國專利權，並於 100 年 1 月 1 日於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取具 1 項商標註冊，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並無登記或已取得之著作權。

經查詢司法院法學資料檢索系統、參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往來函文，及查閱律師出具之「發行人申請股票櫃檯買賣法律事項檢查表」與「法律意見書」等相關資料，尚無發現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涉及違反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事。茲將專利權及商標權資訊列示如下：

(1)專利權

A.已取得之專利權

專利權名稱	專利類別	申請日期	申請地區	專利證號碼	專利期間
免螺絲固定的電子裝置及具有卡固結構的承載板	新型	2011/6/29	中華民國	M416969	2011/11/21~2021/6/28
可換式像符模組	新型	2012/3/14	中華民國	M434994	2012/8/1~2022/3/13
內導式散熱結構	新型	2012/4/6	中華民國	M434974	2012/8/1~2022/4/5
具有模組化擴充架構之平板電腦	新型	2012/7/25	中華民國	M443872	2012/12/21~2022/7/24
薄型電腦主機及其整合性散熱殼體結構	新型	2012/8/17	中華民國	M448718	2013/3/11~2022/8/16
薄型電腦主機	新型	2012/8/29	中華民國	M448719	2013/3/11~2022/8/28
醫療院所之終端機	新型	2012/11/16	中華民國	M457913	2013/5/18~2022/11/15
醫療院所之終端機	新型	2012/12/6	大陸	3005590	2012/12/6~2022/12/6
醫療院所之終端機	新型	2013/1/29	德國	202013100404.9	2013/1/29~2023/1/29
具有閉鎖結構的拆卸模組	新型	2013/1/14	中華民國	M463426	2013/10/11~2023/1/13
無線醫療設備	新型	2013/6/28	中華民國	M463110	2013/10/11~2023/4/25
醫療電腦及其旋轉替換電池裝置	新型	2013/8/16	中華民國	M467437	2013/12/11~2023/8/15
無線醫療設備	新型	2013/5/9	德國	202013102826.6	2013/6/28~2023/6/28
無線醫療設備	新型	2013/5/9	大陸	3286813	2013/5/9~2023/5/9
醫療顯示裝置	新型	2013/12/2	德國	202013105484.4	2013/12/2~2023/12/2
醫療顯示裝置	新型	2013/11/6	中華民國	M474309	2014/3/11~2023/11/5
醫療顯示裝置、醫療電腦及其手提式醫療通訊裝置	新型	2013/11/6	中華民國	M474306	2014/3/11~2023/11/5
醫療電腦之部分	新型	2013/8/19	中華民國	D162320	2014/8/11~2025/8/18
具電源監控之行動護理設備及其電源監控系統	新型	2014/9/5	中華民國	M497300	2015/3/11~2024/9/4
具感測顯示之顯示設備及其系統	新型	2015/5/1	中華民國	M510488	2015/10/11~2025/4/30
具感測顯示之顯示設備及其系統	新型	2015/5/8	大陸	4751521	2015/5/8~2025/5/8
傳送裝置、接收裝置及其傳輸系統	新型	2015/7/20	中華民國	M516185	2016/1/21~2025/8/25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B. 申請中專利權

專利權名稱	專利類別	申請日期	申請地區
門鎖機構	新型	2016/6/4	中華民國
安全防斷電結構及使用其之電子裝置	新型	2016/6/4	中華民國
供電基座、供電基座及平板電腦之組合	新型	2016/6/4	中華民國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2) 商標權

商標名稱	圖樣	國家	有效期限	證書號
onyx Smart Healthcare		台灣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01446285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 以科技事業、文化創意事業或資訊軟體業申請上櫃者，取得產品生產開發技術之層次、來源、確保與提升，及現在主要產品之競爭價勢、生命週期、持續發展性暨新產品之研究開發計劃，預計生產時程及成本、市場定位、需求與未來營收效益預測達成可能性及研究發展之內部控制暨保全措施：

該公司非以科科技事業、文化創意事業或資訊軟體業申請股票上櫃，故不適用此項評估。

- 以科技事業、文化創意事業或資訊軟體業申請上櫃者，應另列明其參與經營決策之董事、監察人、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以專利權或專門技術出資之股東及掌握生產技術與技術開發經理人等之資歷（工作經驗、教育背景及職位年資）、持股比例、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申請年度內股權移轉變化情形暨該技術股東與經理人實際投入經營之時間與情形，並評估該等人員未來若未能繼續參與經營對發行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其因應之措施：

該公司非以科科技事業、文化創意事業或資訊軟體業申請股票上櫃，故不適用此項評估。

(三)人力資源風險分析

1.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依產品別區分之每人每年生產量值表，並就重大變動情形者，加以分析其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台；人

主要產品			年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第二季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行動醫療輔具	生產量值				3,434	110,955	4,058	164,020	5,770	192,820	3,292	80,360
	直接人員	平均量值			264	8,535	271	10,935	385	12,855	194	4,727
		人數			13		15		15		17	
	直接及間接人員	平均量值			51	1,656	49	2,000	59	1,988	30	744
		人數			67		82		97		108	
生理監測	生產量值				7,819	232,939	6,734	258,436	8,714	178,808	6,602	114,328
	直接人員	平均量值			601	17,918	449	17,229	581	11,921	388	6,725
		人數			13		15		15		17	
	直接及間接人員	平均量值			117	3,477	82	3,152	90	1,843	61	1,059
		人數			67		82		97		108	
行動護理	生產量值				50	1,522	642	18,942	3,501	64,829	3,371	56,808
	直接人員	平均量值			4	117	43	1,263	233	4,322	198	3,342
		人數			13		15		15		17	
	直接及間接人員	平均量值			1	23	8	231	36	668	31	526
		人數			67		82		97		108	
長照照護	生產量值				1,707	51,125	845	21,115	5,795	56,283	4,604	41,694
	直接人員	平均量值			131	3,933	56	1,408	386	3,752	271	2,453
		人數			13		15		15		17	
	直接及間接人員	平均量值			25	763	10	258	60	580	43	386
		人數			67		82		97		108	
醫療控制器	生產量值				333	6,065	691	10,509	5,239	44,236	738	3,100
	直接人員	平均量值			26	467	46	701	349	2,949	43	182
		人數			13		15		15		17	
	直接及間接人員	平均量值			5	91	8	128	54	456	7	29
		人數			67		82		97		108	
其他	生產量值				2,150	4,171	915	2,436	2,569	6,286	2,339	5,715
	直接人員	平均量值			165	321	61	162	171	419	138	336
		人數			13		15		15		17	
	直接及間接人員	平均量值			32	62	11	30	26	65	22	53
		人數			67		82		97		108	

主要產品 \ 年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第一季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合計	生產量值		15,493	406,777	13,885	475,458	31,588	543,262	20,946	302,005
	直接人員	平均量值	1,192	31,291	926	31,697	2,106	36,217	1,232	17,765
		人數	13		15		15		17	
	直接及 間接人員	平均量值	231	6,071	169	5,798	326	5,601	194	2,796
		人數	67		82		97		108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註 1：該公司各主要產品係由同一生產線人員組裝生產所致，故直接人員人數相同。

註 2：直接及間接人員係指該公司全體員工

(1)行動醫療輔具

行動醫療輔具主要為 A01 專案及少部分 BEDSIDE 系列及 MEDPC 系列產品。A01 專案產品係為特殊疾病患者設計之 12 吋及 15 吋醫療用電腦。最近三年度之每人平均生產量值逐年上升主係因該公司產品品質深獲信賴以及 A01 受益於美國醫療保險法規之訂定，致生產量值逐年增加；105 年第二季平均生產值不若往年則係由於 A01 季節性出貨調節消化庫存，故對其銷售金額趨緩，進而影響每人平均生產值。

(2)生理監測系統

生理監測系統包含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MATE 系列醫療級觸控式平板電腦以及提供 HIT 解決方案之 OEM/ODM 醫療級無風扇平板電腦，主要應用於高敏感度醫療作業環境之手術室或加護病房。整體產值大致隨營收成長而增加，惟 104 年度下降，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組合調整所致，104 年度因 OEM/ODM 醫療級無風扇平板電腦之占比增加，故當年度生理監測系統之產量雖成長，但因產品組合產值差異使該產品別生產值呈現降低態勢。

(3)行動護理系統

動護理系統主係 VENUS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專門提供長時間的醫療作業環境使用，透過雙電池設計及熱插拔功能實現極長的運行時間，同時減輕產品重量，降低護理人員負擔。該公司行動護理系統之生產量值逐年成長主係因該產品可提供高附加價值之護理解決方案，故該產品具有市場領先優勢，102 年度產品尚在開發階段，生產量值極低且為測試機種，隨著歐洲醫療院所之銷售反應良好，帶動出貨暢旺，103 年~105 年第二季生產量值呈現增長態勢。

(4)長照照護

長照照護主係 BEDSIDE 系列智慧型病房資訊機，為一體成形的觸控式面板終端系統，可提供病房娛樂資訊及病理解說，亦可與醫院的醫院資訊系統連結，提升醫護人員工作流程及服務效率。102~104 年度因 BEDSIDE 系列產品尚在市場開發階段，故其生產量值不穩，但占整體生產比重不大，105 年起則因市場開發有成，獲得醫院標案致出貨量增加，生產量值亦隨之增加。

(5)醫療控制器

醫療控制器主要係 MEDPC 系列醫療級嵌入式無風扇箱型電腦，主要應用在生物實驗室、放射科資訊系統、檢驗資訊系統等特殊需求環境。102~103 年度尚在市場開發階段，故其生產量值占整體比重極低；104 年度受益於新開發之 OEM/ODM 客戶訂單出貨，生產量值隨之增加；105 年上半年則因受 OEM/ODM 客戶季節性調節出貨之影響，致生產量值趨緩。

(6)其他

其他主要包含醫療電源以及搭配醫療電腦銷售之零組件及周邊配件等，醫療電源主要應用於 VENUS 系列產品。因該產品線項目繁多且產值互有差異，並會依市場需求調配銷售品項，其生產量值之變動將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作生產量值變動之評估分析。

綜上所述，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每人平均生產值之變化係依據該公司整體業績，其變動尚屬合理。

- 2.員工合併人數、離職人員、資遣或退休人數、直接或間接人工數、平均年齡及平均服務年資等資料，以評估離職率之變化情形及其合理性以及對公司營運之風險

單位：人；%

年度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期初人數		43	67	82	97
新進人員		43	26	27	18
離職 人員	主管職員	0	0	0	0
	一般職員	16	3	9	6
	直接員工	3	6	2	0
	合計	19	9	11	6
離職率(%)		22.09	9.68	10.09	5.22
資遣及退休人員		0	2	1	1
期末人數合計		67	82	97	108
期 末 員 工	經理人	6	7	9	10
	一般間接員工	48	60	73	81
	直接人員	13	15	15	17
	平均年資	1.53	2.03	2.45	2.56
	平均年齡	38.73	39.68	40.73	40.69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註：離職率=本期離職人員數/(本期期末人數+本期離職、資遣及退休人數)。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期末員工人數分別為 67 人、82 人、97 人及 108 人。另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離職率分別為 22.09%、9.89%、10.09%及 5.22%，離職人員皆為一般職員及生產線員工，離職原因多為生

涯規劃、工作不適任與競爭壓力所致，人力增補後可順利銜接，故離職原因對於公司衝擊尚屬有限。另該公司最近三年度與 105 年第二季共資遣 4 名員工，其中僅於 104 年度發生資遣經理人之情事，該名經理人為品保客服部資深經理，資遣緣由主係因其工作績效無法隨公司營運成長而提升，經輔導無效故予以資遣，該公司於資遣該名經理後，隨即聘任適當人員接任其職務，再者品保客服處主要業務為生產流程及材料品質管理、顧客售後維修服務與新產品開發之後段安規驗證，其部門職務內容對該公司研發技術及銷售業績之影響相對較小，故資遣該名經理人尚不致對該公司財務或業務有重大不利影響；其餘資遣人員主要係因不適任所致，針對資遣員工該公司依勞基法規定於法定時間內預定通告並支付資遣費用，故符合法令規定。

3.員工學歷分析

單位：人；歲；年；%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博士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碩士	15	22.39	18	21.95	22	22.68	24	22.22
大專	40	59.70	50	60.98	58	59.79	64	59.26
高中職以下	12	17.91	14	17.07	17	17.53	20	18.52
合計	67	100.00	82	100.00	97	100.00	108	100.00

註：離職率=離職人員/(期末人數+離職人數)

醫揚科技專業於醫療電腦設備研發及製造，屬技術密集程度高之醫療器材製造產業，故大專以上學歷之人力比重較高，自 102 年至 105 年第二季皆超過八成以上。

(四)各主要產品之成本分析

1.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主要產品之原料、人工及製造費用等各成本要素比率變化對發行公司營運之風險。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行動醫療輔具	直接材料	99,294	89.49	149,043	90.87	178,643	92.65	75,428	93.86
	直接人工	1,861	1.68	2,373	1.45	2,067	1.07	832	1.04
	製造費用	9,800	8.83	12,604	7.68	12,109	6.28	4,100	5.10
	小計	110,955	100.00	164,020	100.00	192,819	100.00	80,360	100.00
生理監測	直接材料	219,408	94.19	241,844	93.58	167,847	93.87	107,673	94.18
	直接人工	1,863	0.80	2,301	0.89	1,520	0.85	1,116	0.98
	製造費用	11,668	5.01	14,291	5.53	9,441	5.28	5,539	4.84
	小計	232,939	100.00	258,436	100.00	178,808	100.00	114,328	100.00
行動護理	直接材料	1,358	89.29	17,482	92.29	60,642	93.54	53,500	94.18
	直接人工	26	1.73	217	1.15	585	0.90	555	0.98
	製造費用	137	8.98	1,243	6.56	3,603	5.56	2,753	4.84
	小計	1,521	100.00	18,942	100.00	64,830	100.00	56,808	100.00
長照照護	直接材料	48,033	93.95	19,007	90.02	48,992	87.05	36,878	88.45
	直接人工	462	0.90	340	1.61	1,203	2.14	858	2.06
	製造費用	2,631	5.15	1,768	8.37	6,087	10.81	3,958	9.49
	小計	51,126	100.00	21,115	100.00	56,282	100.00	41,694	100.00
醫療控制器	直接材料	5,873	96.84	9,821	93.45	39,456	89.19	2,666	85.99
	直接人工	21	0.34	94	0.90	765	1.73	78	2.52
	製造費用	171	2.82	594	5.65	4,015	9.08	356	11.49
	小計	6065	100.00	10,509	100.00	44,236	100.00	3,100	100.00
其他	直接材料	3,882	93.08	2,234	91.72	5,879	93.51	5,561	97.30
	直接人工	84	2.02	31	1.26	57	0.91	87	1.52
	製造費用	205	4.90	171	7.01	351	5.58	67	1.18
	小計	4,171	100.00	2,436	100.00	6,287	100.00	5,715	100.00
合計	直接材料	377,848	92.89	439,431	92.42	501,464	92.31	281,706	93.28
	直接人工	4,317	1.06	5,356	1.13	6,192	1.14	3,526	1.17
	製造費用	24,612	6.05	30,671	6.45	35,606	6.55	16,773	5.55
總計		406,777	100.00	475,458	100.00	543,262	100.00	302,005	100.00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該公司主要產品為醫療用電腦設備，可大致分為行動醫療輔具、生理監測系統、行動護理系統、長照照護系統、醫療控制器及其他等類別。其產品製程主要以主機板、CPU、液晶顯示器面板、觸控面板、機構組合等多項零組件進行組裝，並搭配相關作

業系統及軟體售予客戶，故直接材料所占產品比重最高，其次為製造費用，直接人工比重最低。其中行動醫療輔具、生理監測系統、行動護理系統自 104 年後成本結構大致維持穩定，直接材料介於 92.65%~94.18%之間，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可分別控制在 0.85%~1.07%與 4.84%~6.28%之間；長照照護及醫療控制器因尚在開發階段，故未及規模經濟效益，因此成本結構變動幅度較大，直接材料介於 85.99%~96.84%，直接人工介於 0.34%~2.52%，製造費用則介於 2.82%~11.49%，惟此二產品別占整體生產成本比重不大，對整體成本結構影響有限；其他產品別考量其產品線項目繁多，故不予作成本結構變動之評估分析。

整體而言，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主要產品之成本結構變動不大，其波動主要係由於該公司產品種類多元所致。合計直接材料介於 92.31%~93.28%，直接人工介於 1.06%~1.17%，製造費用則介於 5.55%~6.55%，尚屬穩定無重大異常情形。

- 2.取得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產品之主要原料每年採購量及單價，核至相關帳冊，並評估價格變化情形，另與一般市場行情資料比較有無異常情事

單位：新臺幣元/件

年度 原料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數量	平均 單價	數量	平均 單價	數量	平均 單價	數量	平均 單價
主機板	18,011	4,175	17,835	7,118	23,478	5,703	16,100	5,655
液晶 顯示器	12,339	3,282	12,918	3,310	15,029	3,152	9,716	3,215
作業 系統	9,142	3,151	10,914	3,201	12,368	3,044	4,996	3,898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該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為主機板、液晶顯示器面板及作業系統，由上表觀之，於採購量方面，整體採購量約略與營業額變化一致，其中 103 年主機板採購量下降主係為分散供應鏈，由原最大主機板供應商研揚科技，分單轉向瑞傳科技進料，又因自瑞傳購入之主機板多為套件形式，故在計算上數量大幅減少，平均單價升高，而後因考量瑞傳科技之銷貨客戶亦包含該公司同業，基於營業風險，遂於 104 年度減少對其購料比重；於單價方面，由於該公司產品種類多元，導致原料進貨品項繁雜，各原料平均價格波動主係因其規格不同所致，其中主機板、液晶顯示器面板進貨規格會依當年度 ODM/OEM 及經銷商之訂單而變化，故其平均單價隨之波動；作業系統於 105 年第二季大幅增價主係因產品系統轉換升級至 Windows 10 IoT 所致，其餘作業系統採購單價並未有顯著波動。整體而言，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主要原料採購量及單價之變化情形大致與其銷售狀況趨勢相符，其變化情形應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 3.取得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長期供貨契約，暨供貨短缺或中斷情形資料，以評估供貨契約有無重大限制條款及貨源過度集中之風險

由於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要原物料多為標準品，故替代性高，且下游客戶亦可能有偏好之元件品牌，綜上考量，該公司並未與上游供應商簽訂長期供貨合約；又該

公司進貨對象廣泛，僅對第一大供應商研揚科技進貨之比重達 20%以上，對其他個別廠商進貨之比重並不高，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積極開拓合格之供應商，以提升供貨之彈性及穩定性而分散採購，使採購集中之情形逐漸改善，此外該公司基於產品品質穩定性，是以維持 2 家以上主要原料之供應商，減少進貨中斷或短缺之可能性，並確保採購價格具市場競爭性及保有充足供貨來源。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供貨來源尚無重大限制條款及貨源過度集中之風險，供貨來源尚屬穩定無虞。

4.建設公司申請股票上櫃者，取得當(鄰)地情形報導、同業資料及政府機關提供之房地價格比例

該公司非屬建設公司申請上櫃，故不適用本款評估。

(五)匯率變動情形

1.匯率變動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影響

(1)發行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內外銷金額及其比率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內銷		16,619	2.52	9,363	1.20	13,869	1.48	9,750	1.78
外銷	歐洲	395,029	59.85	463,411	59.32	527,955	56.37	330,906	60.35
	美洲	178,534	27.05	297,765	38.11	374,042	39.94	169,974	31.00
	亞洲	66,811	10.12	9,391	1.20	20,559	2.20	20,144	3.67
	其他	2,995	0.46	1,321	0.17	102	0.01	17,574	3.20
	小計	643,369	97.48	771,888	98.80	922,658	98.52	538,598	98.22
合計		659,988	100.00	781,251	100.00	936,527	100.00	548,348	100.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2)發行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內外購金額及其比率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內購	278,907	63.18	255,531	49.22	319,015	60.54	208,042	61.53
外購	162,508	36.82	232,651	50.78	207,906	39.46	130,080	38.47
合計	441,415	100.00%	488,182	100.00%	526,921	100.00%	338,122	100.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銷貨以外銷為主，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外幣計價銷貨占銷售淨額分別為 97.48%、98.80%、98.52%及 98.22%，其中以歐洲及美洲客戶為最大宗，占總銷貨淨額八成以上；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內外購方面，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外購比例分別為 36.82%、50.78%及%、39.46%及 38.47%，各年度比重大致維持穩定，僅 103 年度相對偏高，主係因 103 年該公司為分散供應鏈，由原最大主機板供應商研揚科技，分單轉向瑞傳科技進料，以

致美金支付比重提升，而後因考量瑞傳科技之銷貨客戶亦包含該公司同業，基於營業風險，遂於 104 年度減少對其購料比重。

2.發行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兌換損益占營業利益之比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第二季
匯兌(損)益(A)	636	9,586	8,524	(6,579)
營業收入淨額(B)	659,987	781,251	936,527	548,348
營業利益(C)	52,506	93,620	142,637	84,617
匯兌損益占營業收入淨額比例(A)/(B)	0.10%	1.23%	0.91%	(1.20)
匯兌損益占營業利益比例(A)/(C)	1.21%	10.24%	5.98%	(7.7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兌換利益(損失)淨額分別為 636 千元、9,586 千元、8,524 千元及(6,579)千元，占營業收入之比率分別為 0.10%、1.23%、0.91%及(1.20)%，占營業利益之比率分別為 1.21%、10.24%、5.98%及(7.78)%。該公司外銷及外購係以美元為主，惟外銷金額大於外購金額，故美金匯率變動對該公司有重大影響，美元升值將使該公司產生兌換利益，美元貶值則產生兌換損失。102 年因美國勞動市場轉佳，Fed 逐步縮減購債規模，導致美元呈現升值趨勢，使該公司於 102 年產生兌換利益 636 千元；103 年受到美國 QE 退場，加上美國總體經濟復甦，以致美元升值，產生兌換利益 9,586 千元；104 年除美國經濟相較日本及歐洲等國為強，且 Fed 調升利率之因素，我國央行於 104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連續調降三大利率，致使台幣相對美元持續呈現貶值走勢，故 104 年該公司產生 8,524 千元之匯兌利益；105 年第二季則係因 FOMC 於該年度 3 月聲明下修 2016 年升息次數，市場預期偏向鴿派，致第二季美元走貶產生 6,579 千元匯損。整體而言，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匯兌損益主係因美元匯率波動所致，其原因尚屬合理。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外銷比重皆在九成以上，惟各期匯兌損益占整體營收比重僅介於(1.20)%~1.23%，故受美元匯率影響，尚非重大，然各期兌換損益占營業利益之比率為(7.78)%~10.24%，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獲利有一定影響力。

3.發行公司之避險措施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於匯兌損益變動之風險，除由財務部與各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相關資訊，以研判匯率變動走勢，適度調整外幣帳戶之比重，減少外幣匯率波動風險；業務及採購部門亦參考匯率波動對銷售價格之影響，作為報價參考依據；此外，該公司亦有承作避險目的之遠期外匯操作，將匯率波動之風險掌控於一定範圍內。

肆、業務狀況

一、營業概況

1.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銷售對象之名稱、金額及佔年度營業收入比例，主要銷售對象、價格及條件之變化原因並分析是否合理，是否有銷售集中之風險，並簡述申請公司之銷售政策

(1)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銷售對象之名稱、營業收入淨額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百分比及其金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前二季			
	公司名稱	營收淨額	占營收淨額比率	是否為關係人	公司名稱	營收淨額	占營收淨額比率	是否為關係人	公司名稱	營收淨額	占營收淨額比率	是否為關係人	公司名稱	營收淨額	占營收淨額比率	是否為關係人
01	A01	109,172	16.54	否	A01	156,016	19.97	否	A01	185,982	19.86	否	A01	78,993	14.41	否
02	A02	55,510	8.41	否	A07	101,608	13.01	否	A09	86,383	9.22	否	A05	74,674	13.62	否
03	A03	55,390	8.39	否	A02	54,408	6.96	否	A04	77,176	8.24	否	A09	60,668	11.06	否
04	Nextira	41,484	6.29	否	A09	53,150	6.80	否	A13	68,204	7.28	否	A13	54,215	9.89	否
05	A04	32,462	4.92	否	A10	39,467	5.05	否	A14	66,373	7.09	否	A11	25,924	4.73	否
06	A05	27,798	4.21	否	A04	38,683	4.95	否	A11	58,393	6.24	否	A04	23,394	4.27	否
07	A06	27,735	4.20	否	A11	33,604	4.30	否	A02	40,526	4.33	否	VOLCANO	22,185	4.05	否
08	A07	26,484	4.01	否	A12	32,224	4.13	否	A15	32,138	3.43	否	A15	20,322	3.71	否
09	A08	26,441	4.01	否	Sparton	24,668	3.16	否	A12	27,758	2.96	否	A18	17,571	3.20	否
10	A09	25,893	3.92	否	Rein Medical	21,888	2.80	否	Sparton	27,071	2.89	否	A10	16,337	2.98	否
	其他	231,619	35.10	—	其他	225,535	28.87	—	其他	266,523	28.46	—	其他	154,065	28.08	—
	營收淨額	659,988	100.00	—	營收淨額	781,251	100.00	—	營收淨額	936,527	100.00	—	營收淨額	548,348	100.00	—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2)分析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銷售對象之變化情形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產品為醫療用電腦設備，其產品應用範圍可分為生理監測系統、行動醫療輔具、病患長照系統、護理照護系統、醫療控制器、服務收入、其他等七大類別，銷售對象係以經銷商及 OEM/ODM 客戶為主，經銷商部分，主要係透過其通路將產品銷售至醫院體系；OEM/ODM 則多為國外醫療設備應用大廠。另因歐美地區醫療福利政策較完善及生活水平較高，相對於東南亞或亞太地區而言，可投入較多資源在醫療設備，且因臺灣地區市場相對小，加之醫療用電腦設備之產品生命週期長，不似消費性產品汰換之頻率較高，內銷市場之銷售需求易飽和，故目前之銷售地區以歐美地區為主。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前二季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659,988 千元、781,251 千元、936,527 千元及 548,348 千元，呈現逐年增加之情形，其營收變化主要受歐洲地區醫院標案、美洲地區 OEM/ODM 客戶之產品開發週期以及新市場開發等因素影響，近年來隨著新客戶持續開發，產品於歐美地區之銷售反應良好，進而挹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收動能。茲將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度前二季主要銷售對象之變化原因分析如下：

A.A01

A01 成立於 2001 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其銷貨金額分別為 109,172 千元、156,016 千元、185,982 千元及 78,993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16.54%、19.97%、19.86%及 14.41%，主要係銷 12 吋及 15 吋醫療用電腦，該項產品專為特殊需求的患者使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對其銷貨金額逐年增加且皆為第一大銷售客戶，主要係因產品品質深獲信賴，以及 A01 受益於美國醫療保險法規—The Steve Gleason Act 之訂定，使其銷售業績成長所致。105 年前二季對其銷售金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11.13%，係因 A01 之作業系統及其授權貼紙已改由自行採購，致銷售單價下降，進而影響整體銷售金額下降，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B.A02

A02 成立於 2009 年，為提供醫療整體解決方案之醫療用電腦經銷商，其合作夥伴有 GE Healthcare、HP、PHILIPS 等國際知名大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對 A02 銷貨金額分別為 55,510 千元、54,408 千元及 40,526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8.41%、6.96%及 4.33%，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對 A02 銷貨金額呈逐年遞減情形，主係因 A02 較專注於手術室、加護病房用之產品，產品線較單薄，無法取得市場優勢，故對其銷售金額逐年減少。105 年第二季已退出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C.A03

A03 成立於 1947 年，為工業電腦經銷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度對 A03 銷貨金額為 55,390 千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8.39%，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醫療級無風扇平板電腦。A03 自 103 年度起即退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且 105 年第二季亦無銷售予 A03 之情事，主係因 A03 對其美國客戶之銷售預測失準，向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購之產品庫存尚未銷售完畢，短期內無採購需求，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D.NextiraOne France (簡稱 Nextira)

Nextira 成立於 2002 年，為電信通訊整合商，主要提供私人和公共機構之客戶設計、安裝、維護及支援業務解決方案與通訊服務。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度對 Nextira 銷貨金額分別為 41,484 千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6.29%，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BEDSIDE 系列智慧型病房資訊機，該項產品主係應用於住院病房，提供病患即時線上娛樂與診療資訊，亦可提昇即時化的遠距病患照護作業，進而提升住院品質。Nextira 於 102 年獲得醫院之標案，帶動業績提升，使其成為該年度第四大銷貨客戶，惟隨著該項產品陸續安裝完畢，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 及 104 年度對 Nextira 之銷貨金額呈逐年遞減之情形並退出前十大客戶之列，105 年第二季已無銷售予 Nextira 情事，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E.A04

A04 成立於 1991 年，為大型醫療器材製造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 A04 銷貨金額為 32,462 千元、38,683 千元、77,176 千元及 23,394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4.92%、4.95%、8.24%及 4.27%，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OEM/ODM 之醫療級超薄無風扇平板電腦。102~103 年度對其銷售金額尚無重大變化，104 年度銷貨金額大幅增加，主係因 A04 之新產品—高清血管內超音波系統訂單效益顯現所致，進而使其躍升為第三大銷貨客戶，105 年前二季較去年同期減少 24.40%，主係因設備陸續安裝，出貨量趨緩所致，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F.A05

A05 為工業電腦經銷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 A05 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27,798 千元及 74,674 千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4.21%及 13.62%，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及 VENUS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該經銷商甫切入醫療用電腦領域，仍處於市場開發階段，銷售業績較不顯著，105 年前二季因陸續取得醫院標案，成功打入醫療用電腦之供應鏈，進而帶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其銷售金額大幅增加，躍升成為第二大銷售客戶，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G.A06

A06 為大型 IT 解決方案之供應商，其合作夥伴多為國際知名企業如：Cisco、HP、Apple 等。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度對 A06 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27,735 千元，占營業收入淨額之 4.20%，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OEM/ODM 之醫療級超薄無風扇平板電腦。102 年度所占營收比重最高，主係因 102 年度 A06 獲得一次性之政府標案所致，103 年因設備陸續安裝完畢，需求減緩，故對其之銷售金額極低，並已退出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104~105 年第二季已無交易往來，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H.A07

A07 成立於 1935 年，為電子零組件及產品、技術與解決方案之全球供應商，其解決方案應用在電信、資訊系統、運輸、醫療、工業和消費性電子產品等產業，合作夥伴多為 HP、3M、intel、SAMSUNG 等國際知名企業。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 102~103 年度對 A07 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26,484 千元及 101,608 千元，占營業收入淨額之 4.01%及 13.01%，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OEM/ODM 之智慧醫療工作站及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103 年度銷售金額大幅增加，主係因 ZEUS 系列新機種訂單效益顯現所致。104 及 105 年前二季因處於新舊產品交替之際，A07 之庫存需求減緩，故對其之銷售金額大幅下滑，並已退出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I.A08

A08 成立於 2001 年，係電子模組及 IT 解決方案之供應商，其所提供之解決方案主要應用在電子工業及醫療產業。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度對 A08 之銷貨金額為 26,441 千元，占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4.01%，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A08 僅於 102 年位居前十大客戶之列，主係因所屬國家挪威人口有限，其業績拓展較難有突破，故對其銷售額亦逐年下降。103 度起已退出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J.A09

A09 成立於 1984 年，為 IT 解決方案供應商，其解決方案主要應用在醫療、金融、工業等產業，合作夥伴有 DELL、EIZO、EPSON 等國際知名企業。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其銷售金額分別為 25,893 千元、53,150 千元、86,383 千元及 60,668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3.92%、6.80%、9.22% 及 11.06%，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VENUS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及 MATE 系列醫療級觸控式平板電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 A09 之銷售金額逐年增加，主係因其經營之產品線較多樣化，且銷售渠道較多，於醫療用電腦供應鏈中取得市場優勢所致，進而使銷售排名自 102 年度第十大銷售客戶躍升為 103 年度~105 年前二季之第二及第三大銷售客戶，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K.A10

A10 為美國醫材大廠，成立於 1995 年，主要專注在手術產品之設計、開發與銷售。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其銷售金額為 39,467 千元及 16,337 千元，分別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5.05% 及 2.98%，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OEM/ODM 之醫療級超薄無風扇平板電腦。103 年度 A10 成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第五大銷售客戶，主係因 A10 考量產品品質，將該產品轉向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進行採購，104 年度因設備陸續安裝完畢，產品需求減緩，故對其之銷售金額大幅降低，並已退出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105 年前二季因 A10 透過併購取得市場優勢，新訂單效益顯現，致成為第十大銷售客戶，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L.A11

A11 成立於 1989 年，為專業之醫療 IT 解決方案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 A11 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33,604 千元、58,393 千元及 25,924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4.30%、6.24% 及 4.73%，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VENUS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MATE 系列醫療級觸控式平板電腦及 BEDSIDE 系列智慧型病房資訊機。103 及 104 年度因 A11 擁有較多樣化之產品線，進而帶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其銷售金額逐年增加，105 年前二季較去年同期減少 13.08%，主係因 A11 處於預算調整期，加上該國政府對醫院標案之政策趨為保守，使開案時間遞延所致，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M.A12

A12 為美國醫材大廠，成立於 1989 年，服務對象遍及全世界之醫院、診所或醫學實驗室，並提供創新式診斷及治療解決方案。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度對 A12 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32,224 千元及 27,758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4.12% 及 2.96%，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OEM/ODM 之醫療級超薄無風扇平板電腦及智慧醫療工作站。103 年度對 A12 之銷售金額最高，為第八大銷貨客戶，主係因 A12 衡量產品品質，將產品轉由向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購所致，104

年度因設備陸續安裝完畢，產品需求減緩，對其銷售金額亦下降，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N.Sparton Medical Systems Colorado, LLC (簡稱 Sparton)

Sparton 成立於 1900 年，總部設立於美國伊利諾州，1978 年度於紐約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為美國大型之精密電子儀器製造廠。目前 Sparton 設計與製造之產品主要應用在生技醫療及軍事航太產業，並以提供符合該產業法規需求之關鍵零組件。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度對 Sparton 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24,668 千元及 27,071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3.16% 及 2.89%，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OEM/ODM 之醫療級超薄無風扇平板電腦。因 A10 所開發之產品，需有特許證之廠商才可購買，故部分訂單係交由 Sparton 下訂，105 年前二季已無交易往來，係因 A10 之產品需求減緩，連帶影響對 Sparton 銷售金額下降，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O.Rein Medical AG (簡稱 Rein Medical)

Rein Medical 為德國之醫療 IT 經銷商，專注於醫療影像系統之銷售業務。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 年度對 Rein Medical 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21,888 千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2.80%，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MATE 系列醫療級觸控式平板電腦及醫療級無風扇平板電腦。Rein Medical 僅於 103 年度位居第十大銷售客戶，主要係因其自身業績成長率難以突破，故對其之銷售金額大幅減少，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P.A13

A13 成立於 1999 年，服務對象多為美國醫院及大型醫療機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其銷售金額分別為 68,204 千元及 54,215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7.28% 及 9.89%，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MATE 系列醫療級觸控式平板電腦及 BEDSIDE 系列智慧型病房資訊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 A13 之交易始於 104 年度，當年度即進入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主係因其透過併購取得市場優勢，新增醫院及醫療機構之客戶，訂單效益顯現，進而帶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其銷售金額大幅增加，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皆為第四大銷貨客戶，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Q.A14

A14 成立於 1955 年，為紐約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公司，銷售地區遍布全球，並涵蓋汽車、通訊、電腦硬體及其週邊、工業和製造業、醫療設備、國防、航空航太領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4 年度對其銷售金額為 66,373 千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7.09%，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OEM/ODM 之醫療用嵌入式無風扇箱型電腦。104 年度位居第五大銷售客戶，主係因 A14 新產品開始量產所致，105 年前二季則因設備陸續安裝完畢，加上 A14 調整庫存水位，故對其之銷售額下滑，並退出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R.A15

A15 成立於 1986 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其銷售金額分別為 32,138 千元及 20,322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3.43% 及 3.71%，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及 A15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104 年度對其銷售金額大幅增加，主係因受醫院標案之出貨週期影響，出貨量大幅增加，進而帶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其銷售金額成長，致 104 年度位居第八大銷售客戶；而 105 年前二季因新增醫院標案且 104 年度之訂單陸續出貨，較去年同期增加約 26.29%，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S.VOLCANO CORPORATION(簡稱 VOLCANO)

VOLCANO 成立於 2000 年，原為 NASDAQ 掛牌上市公司，2015 年被 PHILIPS 併購下市後成為 PHILIPS 集團之子公司。VOLCANO 專注於診斷與治療血管及結構性心臟病之血管內超聲波檢測產品，並透過影像引導治療及提供醫療解決方案。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5 年前二季對其銷售金額為 22,185 千元，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之 4.05%，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醫療級無風扇平板電腦。105 年前二季對 VOLCANO 銷貨金額較去年同期增加 362.48%，並躍升第六大銷售客戶，主係因 VOLCANO 被併購之後，藉由 PHILIPS 集團之資源取得更多市場優勢，積極開發新客戶所致，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T.A18

A18 成立於 1960 年，為提供 IT 解決方案之澳洲經銷商，其產品主要包括醫療設備、嵌入式電腦、工業通訊產品等。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5 年前二季對其銷售金額為 17,571 千元，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之 3.20%，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VENUS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 A18 交易始於 105 年度，於當年度即進入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主係因其於澳洲地區擁有豐富之銷售經驗及多元銷售渠道，透過當地醫療展覽等積極推廣醫療用電腦產品，於醫療用電腦市場佔得優勢，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3)主要銷售對象、價格及條件之變化原因，並分析是否合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要產品為醫療用電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主要銷貨客戶之售價，主要視銷售產品類別、成本波動、專案內容、客戶採購量議價等因素而有所不同；另考量個別客戶之營運規模、財務狀況、信用紀錄及往來交易情形，該公司對主要銷貨客戶之收款條件以月結 30 ~90 天收款為原則，整體而言，該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主要銷售對象之銷售條件並無重大變化，其交易價格及條件應屬合理。

(4)是否有銷貨集中之風險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前十大客戶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428,369 千元、555,716 千元 670,004 千元及 394,283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64.90%、71.13%、71.54%及 71.90%，其中第一大銷售對象之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16.54%、19.97%、19.86%及 14.41%，個別銷售比重未超過 20%。另個別客戶銷售金額會受到醫院標案及 OEM/ODM 客戶產品交替及產品開發週期等因素影響，排名易較有變化，惟與主要前十大客戶皆能維持穩定合作關係。綜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致力於拓展各種醫療用電腦之銷售業務，同時致力提升自有品牌之能見度，拓展醫療用電腦之市場，並積極開發新客戶以期分散營運風險，故經評估後該公司應無銷售集中風險之虞。

(5)該公司之銷售政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成立至今已於歐美市場獲得良好之銷售反應，藉此優勢深耕既有重點客戶，隨時掌握客戶發展動態與趨勢，並與客戶保持良好關係，提供更具有市場競爭力之產銷策略，以強化客戶滿意度，進而發展長期合作關係，爭取持續性訂單。此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亦持續開發潛在業務，針對醫療電腦應用市場，提供客製化產品之研發及生產，以現有技術領先之優勢，陸續推出新產品，以提供客戶更優質及多樣化之選擇。隨著智慧醫療之趨勢及物聯網之蓬勃發展，中國大陸為預期為成長最快的市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將複製歐美地區經驗，投入中國大陸二甲醫院，並開發高階醫療用設備大廠客戶，與其展開緊密合作，以期擴大營運利基，進而帶來營運綜效。

2.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各主要供應商名稱、進貨淨額占當年度進貨淨額百分比及其金額，並分析主要供應商之變化情形。

(1) 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供應商名稱、進貨淨額及占當年度進貨淨額之比例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期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研揚科技	174,424	39.51	母公司	研揚科技	129,946	26.62	母公司	研揚科技	141,323	26.82	母公司	研揚科技	105,076	31.08	母公司
2	聯強國際	19,412	4.40	無	瑞傳科技	48,845	10.01	無	聯強國際	39,947	7.58	無	聯強國際	27,310	8.08	無
3	研華	17,967	4.07	無	聯強國際	38,259	7.84	無	創見資訊	30,951	5.87	無	元眾實業	16,697	4.94	無
4	創見資訊	13,662	3.10	無	元眾實業	27,241	5.58	無	元眾實業	27,768	5.27	無	創見資訊	16,343	4.83	無
5	元眾實業	10,929	2.48	無	創見資訊	25,076	5.14	無	德臻科技	22,567	4.28	無	德臻科技	15,034	4.45	無
6	集泰企業	10,114	2.29	無	新加坡商安富利台灣分公司	13,689	2.80	無	瑞傳科技	19,168	3.64	無	榮茂光學	12,735	3.77	無
7	新加坡商安富利台灣分公司	9,854	2.23	無	研華	13,512	2.77	無	研華	16,439	3.12	無	鑫圓超	8,988	2.66	無
8	富基電通	8,985	2.04	無	德臻科技	13,482	2.76	無	鑫圓超	12,616	2.39	無	全台晶像	7,535	2.23	無
9	宇辰光電	8,679	1.97	無	商越科技	12,776	2.62	無	全台晶像	12,427	2.36	無	宜鼎國際	7,296	2.16	無
10	巨旦科技	8,339	1.89	無	宇辰光電	10,406	2.13	無	榮茂光學	11,135	2.11	無	川慶科技	6,167	1.82	無
	小 計	282,365	63.98	—	小 計	333,232	68.27	—	小 計	334,341	63.44	—	小 計	223,181	66.02	—
	其 他	159,050	36.02	—	其 他	154,950	31.73	—	其 他	192,580	36.56	—	其 他	114,941	33.98	—
	進貨淨額	441,415	100.00	—	進貨淨額	488,182	100.00	—	進貨淨額	526,921	100.00	—	進貨淨額	338,122	100.00	—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2)主要供應商變化情形之原因分析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係從事製造及銷售醫療用電腦，產品應用於醫療生技產業等領域，其經銷網絡遍及台灣、中國大陸、美國及歐洲。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目前致力推廣其醫療用電腦，以建立消費者對 onyx 品牌與商品的信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進貨金額分別為 441,415 千元、488,182 千元、526,921 千元及 338,122 千元，主要係因新產品持續開發且持續強化品牌形象，致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銷售金額穩定成長，相對進貨金額亦呈現成長趨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前十大供應商合計進貨金額占各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63.98%、68.27%、63.44%及 66.02%，整體而言變動幅度不大，茲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主要供應商之變化情形說明如下：

A.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研揚科技；股票代碼：6579；網址：<http://www.aaeon.com/tw/>)

研揚科技成立於民國 75 年，為該公司之母公司，在 102 年度成為華碩之子公司，主要產品為電腦平臺，包括工業主機板和系統、工業顯示器、強固型平板電腦等，雙方自 99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工業用主機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研揚科技之進貨金額分別為 174,424 千元、129,946 千元、141,323 千元及 105,076 千元，分別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39.51%、26.62%、26.82%及 31.08%。研揚科技於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皆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一大供應商，對其進貨金額較高，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多為客製化，相對對產品品質要求較高，而研揚科技深耕電腦平台產業多年，技術水準優異且雙方合作較久，較能了解醫揚科技之需求，因此選擇研揚科技為主要供應商，使其於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皆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第一大供應商。整體而言，其進貨金額之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B. 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聯強國際；股票代碼：2347；網址：<http://www.synnex-grp.com/>)

聯強國際於民國 77 年度成立，並於 84 年度成為台灣上市公司，代理全球知名品牌之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元組件四大領域高科技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雙方自 100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微軟視窗作業系統及其授權貼紙以及部分電腦核心處理器(CPU)。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聯強國際之進貨金額分別為 19,412 千元、38,259 千元、39,947 千元及 27,310 千元，分別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4.40%、7.84%、7.58%及 8.08%。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向其採購金額 103 年度較 102 年度增加 97.09%，主係因該年度合作之專案客戶要求產品選配微軟視窗作業系統及其授權貼紙所致，聯強國際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皆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前三大供應商。整體而言，其進貨金額之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C.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研華；股票代碼：2395；網址：<http://www.advantech.com/>)

研華於民國 70 年度成立，並於 88 年度成為台灣上市公司，主要產品為工業自動化、通訊用電腦、嵌入式電腦及網路電腦相關產品。雙方自 101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向其採購 12 吋及 15 吋液晶顯示器面板(LCD 面板)。102~104 年度對研華之進貨金額分別為 17,967 千元、13,512 千元及 16,439 千元，分別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4.07%、2.77%及 3.12%。103 年度之採購金額較 102 年度減少 24.80%，主係因 LCD 面板之進貨價格下滑所致，因而退居第七大供應商；104 年度採購金額較 103 年度增加 21.66%，主係因 104 年度部分專案產品向研華購買 LCD 面

板；研華於 105 年第二季退出前十大供應商之列，主係因 105 年第二季研華所提供之 LCD 面板價格較不理想，因而轉向其他供應商採購所致，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 D.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創見資訊；股票代碼：2451；網址：<http://tw.transcend-info.com/>)

創見資訊成立於民國 78 年，並於 90 年度成為台灣上市公司，以自有品牌「Transcend」行銷全球 140 餘國，主要產品為各式記憶體、記憶卡、隨身碟、外接式硬碟、固態硬碟(SSD)、多媒體產品與其他電腦周邊產品。雙方自 100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記憶體模組(RAM)、SSD 及 SATA。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創見資訊之進貨金額分別為 13,662 千元、25,076 千元、30,951 千元及 16,343 千元，分別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3.10%、5.14%、5.87%及 4.83%。與創見資訊合作模式與聯強國際相似，係取決於當年度專案客戶產品選配附加零件與否。自 103 年度起，專案客戶產品大多選配 RAM 及 SSD 為附加零件，且近年來客戶選配附加零件中 SSD 有取代硬碟(HDD)之趨勢，故對創見資訊進貨金額呈現穩定且持續成長之趨勢，使其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皆為前五大供應商，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 E. 元眾實業有限公司(簡稱：元眾實業；網址：<http://www.yje.com.tw/>)

元眾實業成立於 88 年度，致力於 LCD 顯示領域，主要代理各廠牌大小尺寸齊全的液晶面板。雙方自 101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 19 吋及 21.5 吋 LCD 面板。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元眾實業進貨金額分別為 10,929 千元、27,241 千元、27,768 千元及 16,697 千元，分別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2.48%、5.58%、5.27%及 4.94%。103 年度之採購金額較 102 年度成長 149.25%，主係因元眾實業所採用之 19 吋及 21.5 吋 LCD 面板具價格競爭優勢所致。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仍與該公司穩定持續配合，對元眾實業採購金額差異不大。綜上所述，元眾實業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皆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前五大供應商之一，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 F. 集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集泰企業；網址：<http://www.chitaiplas.com.tw/>)

集泰企業成立於民國 73 年，為專業塑膠射出成型廠商，主要係從事塑膠射出模具開發設計、塑膠射出模具製造、單料及雙料塑膠射出成型、塑膠製品裝飾加工及組裝。雙方自 99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對其業務為塑膠射出模具開發設計。102 年度對集泰企業進貨金額為 10,114 千元，占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2.29%，為第六大供應商。由於集泰企業自公司設立之初即開始配合，因此其塑膠射出之開模皆屬於舊機款，近年來舊機款之銷售金額逐年減少且集泰企業面臨技術瓶頸，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3 年度起，塑膠射出開模之新開案主要轉由其他廠商來承做，集泰企業因而退出前十大供應商，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 G. 新加坡商安富利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新加坡商安富利；網址：<https://www.avnet.com/>)

新加坡商安富利成立於 88 年度，主要為提供各項電子元件之代理商。雙方自 101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專案產品所需之 12 吋及 15 吋電容式觸控面板(CTP)。102 及 103 年度對新加坡商安富利進貨金額分別為 9,854 千元及 13,689 千元，分別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2.23%及 2.80%。103 年度之採購金額較 102 年度成長 38.92%，主要係因銷售專案產品採用新加坡商安富利代理之 12 吋及 15 吋 CTP 所致。新加坡商安富利係全台晶像之代理商，考量產品技術支援及交貨時間，故公司於 104 年度專案產品改版後直接改與原廠合作，因而自 104 年度起退出前十大供應商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H.富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富基電通；網址：<https://www.afastor.com.tw/>)

富基電通成立於 93 年度，公司之核心事業為代理國際知名品牌的資訊商品與電子元件。雙方自 99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 TOSHIBA 品牌之 HDD。102 年度對富基電通進貨金額為 8,985 千元，占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2.04%。近年來客戶選配附加零件中 SSD 有取代 HDD 的趨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而轉向其他供應商採購 SSD 作為選配附加零件之標準品，故富基電通自 103 年度起退出前十大供應商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I.宇辰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宇辰光電；網址：<http://www.eturbotouch.com.tw/>)

宇辰光電成立於 96 年度，專注於中大尺寸觸控面板、控制器和驅動程式的研發、生產及銷售。雙方自 101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觸控面板。102 年度及 103 年度對宇辰光電進貨金額分別為 8,679 千元及 10,406 千元，分別占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1.97%及 2.13%。考量產品品質及交貨時間，公司改由向其他供應商進貨，因而自 104 年度起退出前十大供應商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J.巨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巨旦科技；網址：<http://www.yts-tech.com.tw/>)

巨旦科技成立於 84 年度，主要產品為各式鋁擠型、鋁合金加工製品(如電腦散熱片)、鎂合金製品、電腦週邊設備、鋁製門窗。雙方自 100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金屬散熱片及鋁後蓋。102 年度對巨旦科技進貨金額為 8,339 千元，占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1.89%。後因新產品開發，巨旦科技技術無法配合，自 103 年度起，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金屬散熱片轉由其他供應商進行開模；鋁後蓋亦轉由其他廠商承做，巨旦科技因而自 103 年度起退出前十大供應商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K.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瑞傳科技；網址：<http://www.portwell.tw/>)

瑞傳科技成立於 82 年度，並於 90 年度成為台灣上櫃公司，公司產品開發之主軸乃為傳統工業電腦板卡之研發製造，並專注於寬頻通訊網路應用領域，主要產品為嵌入式工業電腦、工業電腦、垂直市場整合應用服務、工業平板電腦應用服務及工業電腦知識庫。雙方自 102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電腦主機板。103 年度對瑞傳科技進貨金額為 48,845 千元，占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10.01%。瑞傳科技於 103 年度成為第二大供應商，主要係為分散供應鏈而向瑞傳科技進貨。後因考量其銷售客戶亦包含該公司之同業，基於營業風險，104 年度進貨金額大幅減少，因而退出前十大供應商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L.德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德臻科技；網址：<http://www.glw.com.tw/>)

德臻科技成立於 75 年度，為電池模組製造廠，主要經營項目為移動式電子產品之電源供應解決方案。雙方自 101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電池模組。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德臻科技進貨金額分別為 13,482 千元、22,567 千元及 15,034 千元，分別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2.76%、4.28%及 4.45%。103 及 104 年度之採購金額分別增加 84.23%及 67.39%，主係因專案產品、VENUS 及 ZEUS 系列機種選配電池模組所致，自 103 年度起進入前十大供應商；105 年第二季雙方仍保持良好合作關係，致往來交易金額仍維持相當之水準，為第五大供應商，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M.商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商越科技；網址：<http://tw.dsltech.com.tw/>)

商越科技成立於 80 年度，為工業電腦記憶體供應商，主要產品為記憶體模組。雙方自 100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 RAM。103 年度對商越科技進貨金額為 12,776 千元，占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2.62%。商越科技於 103 年度成為第九大供應商，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作之專案客戶產品大多選配 RAM 為

附加零件所致。惟因商越科技規模較小且公司產品需要供應商做技術支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而轉向其他供應商採購，致商越科技自 104 年度起退出前十大供應商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N. 鑫圓超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鑫圓超；網址：<http://supercircle.com.tw/>)

鑫圓超成立於 101 年度，原名為圓超雷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各類金屬、鈑金及零組件之切割、製造及專業折床加工。雙方自 101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鐵器零件。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鑫圓超進貨金額分別為 12,616 千元及 8,988 千元，分別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2.39%及 2.66%。公司自 104 年度增加對鑫圓超之進貨金額，主要係為分散供應商集中之風險，鑫圓超因而成為第八大供應商；105 年第二季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進貨比例與 104 年度相當，為第七大供應商，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O.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全台晶像；股票代碼：3038；網址：<http://www.edtc.com/>)

全台晶像成立於 83 年度，並於 91 年度成為台灣上市公司，主要產品為中小尺寸液晶平面顯示器及電容式觸控面板。雙方自 103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專案產品之 12 吋及 15 吋觸控面板。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全台晶像分別為 12,427 千元及 7,535 千元，分別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2.36%及 2.23%。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過去係向其代理商採購 12 吋及 15 吋觸控面板，後因考量產品技術支援及交貨時間，於 104 年度專案產品改版後，直接改與原廠合作，使其成為第九大供應商；105 年第二季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進貨比例與 104 年度維持相當，為第八大供應商，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P. 榮茂光學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榮茂光學；股票代碼：4729；網址：<http://www.mildex.com.tw/>)

榮茂光學成立於 94 年度，並於 84 年度成為台灣上櫃公司，主要產品為觸控面板、光學鏡片、視窗鏡片、玻璃及鍍膜。雙方自 102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 21 吋及 24 吋 CTP。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榮茂光學進貨金額為 11,135 千元及 12,735 千元，占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2.11%及 3.77%。榮茂光學之產品品質良好且交期穩定，因而自 104 年度起，進入前十大供應商；105 年第二季進貨金額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因 105 年第二季 VENUS 系列機種選配 21 吋及 24 吋 CTP 作為標準品所致，使榮茂光學躍升為第六大供應商，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Q. 宜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宜鼎國際；股票代碼：5289；網址：<http://www.innodisk.com>)

宜鼎國際成立於 94 年度，並於 102 年度成為台灣上櫃公司，主要產品為工業用嵌入式儲存裝置及動態隨機記憶體模組。雙方自 101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 RAM 及 SSD。105 年第二季對宜鼎國際進貨金額為 7,296 千元，占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2.16%，主係因 105 年第二季專案產品選配 RAM 及 SSD 作為附加零件，為增加供貨來源並分散採購，進而使宜鼎國際躍升為第九大供應商，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R. 川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川慶科技；網址：<http://www.chunking.com.tw/>)

川慶科技成立 68 年度，為專業塑膠射出成型廠。主要產品為個人電腦數位機、筆記型電腦、手機、翻譯機、掃描器、3C 週邊商品及各式塑膠用品。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其自 101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對其業務為塑膠射出模具開發設計。105 年第二季對川慶科技進貨金額為 6,167 千元，占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1.82%，主係因塑膠射出開模新開案由川慶科技承做，使其躍升為第十大供應商，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3)與主要供應商交易價格及條件之變化原因

該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之交易價格及條件，因採購品項規格、數量、市場價格變化及對供應商議價能力而有所不同。經抽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與主要供應商採購單價之變動情形，其交易價格尚無重大變動，而交易條件多為貨到付款至次月結 60 天，並無顯著異常之情形。整體而言，該公司之交易價格及條件變化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4)是否有進貨集中之風險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主要原料之供應商均已合作多年且保持良好關係，各項原料之供應尚屬穩定，與各廠商間並無簽訂長期供貨合約，進貨對象廣泛，對個別廠商進貨比重並不高，僅對第一大供應商研揚科技之進貨比重達 20%以上，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其進貨占各年度總進貨淨額之比率分別為 39.51%、26.62%、26.82%及 31.08%，該公司基於產品品質穩定性並維持兩家以上主要原料之供應商，以減少進貨中斷或短缺之可能性，另亦積極開拓新供應來源以分散進貨集中風險，以確保採購價格具市場競爭性及保有充足供貨來源。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進貨來源穩定，尚無供貨短缺、中斷及過度集中之風險，其與供應商間進貨已建立良好且穩定之供需關係，貨源不虞匱乏，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5)該公司之進貨政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購原料對象以國內、外製造商及代理商為主。該公司之採購策略主係按供貨穩定度、交貨配合度、產品品質、價格競爭力、售後服務及技術支援等作為遴選供應商之依據，另綜合考量公司之營運策略，輔以安全庫存管控，並參酌業務單位之訂單需求等因素而提出採購，以確保產品之品質與競爭力。另鑒於產品供貨期較長之屬性，該公司雖未與供應商簽訂長期供貨合約，但為維持購料彈性，該公司之主要進貨項目維持兩家以上之供應商，並保持長期而穩定的合作關係，以降低進貨中斷或短缺之可能性，另外亦積極開拓新供應來源以分散進貨集中及降低缺料之風險，以建立完整之供應鏈。

(二)申請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應收款項變動合理性、備抵呆帳提列適足性及收回可能性之評估，並與同業比較評估

1.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應收款項變動合理性評估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期間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營業收入淨額		686,795	781,251	842,870	936,527	504,795	548,348
應收款項	應收票據	3,343	3,343	—	1,049	697	697
	應收帳款	82,615	117,395	86,383	157,961	102,515	196,764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47,893	72	105,390	226	143,127	9
應收款項總額		133,851	120,810	191,773	159,236	186,323	246,339
備抵呆帳總額		16	649	2,192	2,712	50	3,002
應收款項淨額		133,835	120,161	189,581	156,524	186,273	243,337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85	6.90	5.18	6.69	5.43	4.61
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天)		62	53	70	55	67	79
授信條件		視客戶營運規模、財務狀況、信用狀況及過去往來交易情形而訂定不同之授信條件，大多為月結 30~90 天；對關係人之收款期限以月結 60~180 天收款為原則，並考量市場狀況酌予延長。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另因 105 年第二季未出具個體財務報告，故以該公司自結財務報表評估。

(1)個體財務報告

該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個體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686,795 千元、842,870 千元及 504,795 元，而個體應收款項總額則分別為 133,851 千元、191,773 千元及 246,339 千元。該公司業務主要係以外銷歐美地區為主，104 年營業收入淨額較 103 年度成長 22.73%，應收帳款-關係人較 103 年大幅增加 120.05%，除了該公司產品品質受主要客戶信賴，銷售業績穩定成長以外，主要係因 104 年該公司之美國子公司積極開拓業務，成功開發新客戶群，成果顯著，且既有客戶銷售穩定成長；另在客製化產品方面，美國子公司於往年所開發之潛在客戶，亦於 104 年開始反映銷售狀況，因此對該公司產品需求大幅增加，帶動該公司銷售大幅成長。105 年第二季業績良好，主要係因該公司於歐洲地區之主要經銷商於該年成功打入醫療用電腦市場供應鏈並成功開發澳洲地區經銷商，且經營之產品線較多樣化，銷售渠道較多，於醫療用電腦供應鏈中取得市場優勢，另外大陸地區業務於該年第二季亦有顯著成長所致。105 年第二季應收款項增加，係因 105 年第二季美國地區客戶出貨交期調整，連帶影響美國子公司付款較遲所致。綜上所述，該公司之應收款項變動情形應屬合理。

該公司 103、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個體應收款項週轉率與週轉天數分別為 5.85 次、5.18 次及 4.61 次與 62 天、70 天及 79 天，該公司 104 年營業收入淨額較 103 年增加，而平均應收款項增加幅度大於營收成長幅度，致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103 年下降；104 年與 105 年第二季相較，應收帳款週轉率亦下降，主係因美國子公司帳款尚未收回所致。

(2)合併財務報告

該公司 103、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之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781,251 千元、936,527 千元及 548,348 千元，而合併應收款項總額則分別為 120,810 千元、159,236 千元及 197,470 千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4 年之合併營業收入淨額較前一年同期成長 19.88%，合併應收款項總額則增加 31.87%，主係因美洲及歐洲地區之銷售業績暢旺所致。105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應收款項總額較 104 年底增加 24.01%，主係因 105 年第二季美國子公司部分主要客戶與第三方供應商協商規格，致有延遲付款情形。綜上所述，該公司合併應收款項動情形應屬合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合併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6.90 次、6.69 次及 6.15 次，合併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分別為 53 天、55 天及 59 天，收現天數呈現穩定態勢。104 年底合併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103 年度略微下降，主係因 104 年第四季銷貨收入大幅成長致 104 年底應收款項總額大幅增加所致；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下降，主係因 105 年第二季美國地區部分主要客戶因仍在與第三方供應商協調規格，致款項較遲支付所致，收款天數遂增加至 59 天。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應收款項週轉率及合併應收款項收現天數變化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合併應收款項變動及合併應收款項週轉率暨週轉天數變化情形尚屬合理，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形。

(3)同業比較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期間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營業收入淨額	醫 揚	686,795	781,251	842,870	936,527	504,795	548,348
	鈺 緯	939,285	935,579	1,041,656	1,343,550	(註)	516,392
	鏡 鈦	1,815,165	1,804,287	1,876,341	1,884,733	(註)	1,087,182
	明基醫	716,506	1,015,229	654,398	937,505	(註)	444,220
期末應收款項總額	醫 揚	133,851	120,810	191,773	159,236	246,339	197,470
	鈺 緯	226,754	226,315	214,530	253,730	(註)	269,705
	鏡 鈦	344,676	179,100	330,544	177,331	(註)	200,790
	明基醫	131,072	185,579	153,042	185,799	(註)	184,163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醫 揚	5.85	6.90	5.18	6.69	4.61	6.15
	鈺 緯	5.74	5.74	4.72	5.30	(註)	4.19
	鏡 鈦	6.24	11.15	5.56	10.58	(註)	11.50
	明基醫	5.82	6.16	4.61	5.05	(註)	4.80
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天)	醫 揚	62	53	70	55	79	59
	鈺 緯	64	64	77	69	(註)	87
	鏡 鈦	58	33	66	35	(註)	32
	明基醫	63	59	79	72	(註)	76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因 105 年第二季該公司及各採樣同業並未出具個體財務報告，故該公司以自結數評估，同業則無資料。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 及 104 年度之合併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6.90 次及 6.69 次；應收款項收款天數分別為 53 天及 55 天。103 及 104 年度與同業相較，其應收款項週轉率均介於同業之間；105 年第二季之合併應收款項週轉率為 6.15 次；應收款項收款天數分別為 59 天，亦均介於同業之間。該公司及子公司深耕醫療電腦市場，產品在美洲及歐洲深受客戶讚許，加之近期於大中華區之開發與投資，切入高成長的中國市場，已逐步與業務往來客戶建立良好合作關係，其客戶財務結構尚屬穩健，故帳款收回情形尚屬良好。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款項變動與同業相較，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應收款項備抵呆帳提列之適足性

(1)備抵呆帳提列政策

該公司與其子公司之業務性質及營運模式大致相同，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備抵呆帳提列政策均屬一致，茲說明如下：

該公司授信條件係依據客戶之基本資料、經營狀況、財務報表、經營策略、業界風評及過去往來交易情形等，經權責主管核准後訂定。該公司備抵呆帳提列政策除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不予提列備抵呆帳外，係按各公司對一般客戶應收帳款期末餘額之逾期帳齡提撥不同比例之備抵呆帳，其提列政策如下：

逾期帳齡		1-60 天	61-90 天	91-180 天	181 天以上
提列比率	非關係人	—	10%	50%	100%
	關係人	—	—	—	—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該公司對銷售客戶之授信期間約為月結 30 天～90 天，且依據過去歷史經驗，該公司逾期帳齡超過 60 天者極為少數，基於穩健保守原則，針對逾期帳齡於 61 天～90 天者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比率為 10%，91 天～180 天者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比率為 50%，而超過 180 天者則提列 100% 之呆帳比率，然遇客戶因財務困難或其他原因而經該公司判斷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低者，則對該客戶之應收帳款一律提列 100% 之備抵呆帳。對關係人之備抵呆帳提列政策與一般客戶相同，但對於持股 50% 以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產生減損疑慮時，不予計提呆帳，而係依據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第 36 號規定對子公司進行減損評估測試；另該公司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係遵循母公司之提列政策。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備抵呆帳提列政策尚屬合理。

(2) 備抵呆帳提列之適足性評估及同業比較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期間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備抵呆帳 總額(A)	醫 揚	16	649	2,192	2,712	3,002	4,302
	鈺 緯	—	—	—	4,737	(註)	709
	鏡 鈦	878	878	395	395	(註)	2,274
	明基醫	657	10,203	872	1,521	(註)	2,267
應收帳款 總額(B)	醫 揚	133,851	120,810	191,773	159,236	246,339	197,470
	鈺 緯	226,754	226,315	214,530	253,730	(註)	269,705
	鏡 鈦	344,676	179,100	330,544	177,331	(註)	200,790
	明基醫	131,072	185,579	153,042	185,799	(註)	184,163
備抵呆帳 占應收款 項總額提 列比率 %(A/B)	醫 揚	0.01	0.54	1.14	1.70	1.22	2.18
	鈺 緯	—	—	—	1.87	(註)	0.26
	鏡 鈦	0.25	0.49	0.12	0.22	(註)	1.13
	明基醫	0.50	5.50	0.57	0.82	(註)	1.23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因 105 年第二季該公司及各採樣同業並未出具個體財務報告，故該公司以自結數評估，同業則無資料。

A. 個體報表

該公司 103 年及 104 年之備抵呆帳提列金額分別為 16 千元及 2,192 千元，占應收款項總額之比例分別為 0.01% 及 1.14%，與採樣同業相較，103 年係介於採樣同業之間，104 年度較高於採樣同業，104 年度個體備抵呆帳提列比率較高主係因該年度部分客戶對該公司產品驗收期較長，故有逾期天數超過 180 天之情形，致期末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較高。整體而言，該公司係已遵照其所訂定之政策提列備抵呆帳。

B. 合併報表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之合併備抵呆帳提列金額分別為 649 千元、2,712 千元及 4,302 千元，占合併應收款項總額之比例分別為 0.54%、

1.70%及 2.18%，其應收款項多來自於業務往來穩定之公司，客戶財務狀況尚屬穩健，應收帳款期後收回情形良好，故該公司備抵呆帳之提列尚無異常不足之虞。另該公司係依據過去之經營經驗、考量個別客戶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擬訂備抵呆帳提列政策據以提列備抵呆帳準備，其備抵呆帳提列金額已依其政策執行，其備抵呆帳提列情形應屬合理。與採樣同業相較，103 及 104 年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105 年第二季則高於採樣同業。整體而言，該公司係已遵照其所訂定之政策提列備抵呆帳。

3.應收款項收回可能性之評估

該公司 105 年 06 月 30 日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應收款項金額分別為 246,339 千元及 197,470 千元，截至 105 年 9 月 30 日止之期後收回情形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期間		105.06.30 餘額	截至 105.09.30 收回情形		截至 105.09.30 未收回情形	
			金 額	%	金 額	%
個體 報表	應收票據	697	697	100.00	—	—
	應收帳款	245,642	221,934	90.35	23,708	9.65
	應收帳款總額	246,339	222,631	90.38	23,708	9.62
合併 報表	應收票據	697	697	100.00	—	—
	應收帳款	196,773	191,646	97.39	5,127	2.61
	應收帳款總額	197,470	192,343	97.40	5,127	2.6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A.個體報表

105 年第二季之個體應收帳款總額為 246,339 千元，截至 105 年 9 月 30 日已收回之應收帳款為 222,631 千元，收回比率為 90.38%；未收回之應收帳款 23,708 千元，其中 15,558 千元為授信期間內款項，8,150 千元為逾期應收款項，逾期款項中主要係對美國子公司貨款 5,240 千元，惟因尚未超過 60 天，收款尚無重大疑慮。

B.合併報表

105 年第二季之合併應收帳款總額為 197,470 千元，截至 105 年 9 月 30 日已收回 192,343 千元，收回比率為 97.40%；未收回之金額為 5,127 千元，經檢視主要逾期之帳款，係部分客戶之對帳差異仍在調節並持持續協商，餘係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客戶產品維修服務收入所認列之應收帳款，對主要業務並無重大影響，據該公司表示，其與子公司已加強催收作業，預計將於近期收回逾期款項。

二、存貨概況

申請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存貨淨額變動之合理性及去化情形、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提列適足性之評估，並與同業比較評估

(一)申請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存貨淨額變動合理性評估

單位：新臺幣千元

存貨		個體財務報告			合併財務報告		
項目/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第二季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第二季
營業收入		686,795	842,870	516,891	781,251	936,527	548,348
營業成本		489,054	564,020	321,943	533,061	600,010	323,969
期末 存貨 總額	原物料	24,428	26,319	38,739	24,428	26,319	38,739
	在製品	17,300	18,789	27,214	17,300	18,789	27,214
	半成品	34,700	29,735	34,623	34,700	29,735	34,623
	製成品	5,708	7,462	5,980	36,170	48,818	66,445
	合計	82,136	82,305	106,556	112,598	123,661	167,021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及呆滯損失		(4,656)	(10,114)	(10,321)	(13,434)	(21,542)	(29,333)
期末存貨淨額		77,480	72,191	96,235	99,164	102,119	137,688
存貨週轉率(次)(註)		6.37	6.77	6.74	5.31	4.97	4.30
存貨週轉天數(天)		57	54	54	69	73	85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另因105年第二季未出具個體財務報告，故以該公司自結數評估。

註：採用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及存貨總額計算存貨週轉率。

該公司主要係從事製造及買賣醫療用電腦設備，產品特性少量多樣，客製化程度高，因此存貨種類繁多，就原物料部分，料號即達一千五百種以上，故單一品項金額大多不高，其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半成品及製成品。原物料存貨包括觸控螢幕面板、液晶顯示器面板、金屬機構組合及塑膠機構組合等，在製品存貨主係為組裝中之機台，半成品存貨主係為主機板、轉接板及電池模組等，製成品存貨係為組裝完成之醫療用電腦設備。由於該公司通常確定要準備出貨才會組裝成製成品，因此個體存貨主係以原物料、在製品及半成品為主。於合併存貨方面，因國外子公司存貨均為母公司之製成品，故與個體存貨之差異僅為製成品存貨。

1.個體財務報告

該公司 103、104 年底及 105 年第二季底之個體財務報告期末存貨總額分別為 82,136 千元、82,305 千元及 106,556 千元。該公司之生產模式係以接單式生產為主，並搭配計畫性備料策略，採購部門依據客戶不同期間需求進行備貨及生產，故存貨水準皆維持一定水平，103 年底及 104 年底存貨金額相當，105 年第二季底存貨總額較 104 年底增加 29.46%，主要係為因應下半年度訂單而提前備料所致，其變化應尚屬合理。

另存貨週轉率及存貨週轉天數方面，該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6.37 次、6.77 次及 6.74 次，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為 57 天、54 天及 54

天，104 年度個體存貨週轉率上升至 6.77 次，平均銷售天數則減少為 54 天，主係 104 年度營業成本較 103 年度同期增加 15.33%，加上存貨水位控制得宜，104 年底存貨金額相較 103 年底並無相對增加所致，其變化尚屬合理。105 年第二季存貨週轉天數則與 104 年度相當，其變化尚屬合理。

2. 合併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報表之編制主體除該公司外，尚包括 ONYX HEALTHCARE USA, INC.(以下簡稱 OHU)、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以下簡稱 ONI)及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OCI)三間子公司。此三間子公司主要係從事銷售及拓展醫療用電腦設備業務，其中 OHU 及 OCI 營運模式為接到當地銷貨客戶之訂單後，向母公司進貨到當地營業據點再依據當地客戶需求微幅調整產品再進行銷售；ONI 則係歐洲地區之營業據點，其客戶多為當地之經銷商，營運模式係為銷售客戶直接向母公司下單，再由母公司出貨予客戶，帳上並無存貨。

103、104 年底及 105 年第二季底之合併存貨總額分別為 112,598 千元、123,661 千元及 167,021 千元，其合併存貨金額係由母公司、OHU 及 OCI 因營業需求而產生，其中 OHU 存貨項目為製成品，主要銷予國際知名大廠；OCI 存貨項目為製成品，主要銷售予中國大陸廠商。104 年底合併存貨總額較 103 年底成長 9.83%，主係因該公司醫療用電腦設備受到美國大廠青睞，使得 OHU 營運規模擴大，加上 OCI 之中國大陸客戶於 104 年度業績持續增長所致；105 年第二季底合併存貨總額較 104 年底成長 35.06%，主係為母公司為因應 105 下半年度訂單提前備料及 OHU 業績成長備貨所致。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底及 105 年第二季底合併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5.31 次、4.97 次及 4.30 次，週轉天數分別為 69 天、73 天及 85 天。104 年度合併存貨週轉率下降至 4.97 次，平均售貨天數增加為 73 天，主要係因 OHU 產品修改而延遲出貨所致；105 年第二季底合併存貨週轉率下降至 4.30 次，平均售貨天數增加為 85 天，主係為母公司因應下半年度訂單而提前備料及 OHU 客戶訂單調整交期所致。

綜上評估，該公司 103、104 年底及 105 年第二季底之合併存貨總額、合併存貨週轉率及合併存貨週轉天數之變動情形，尚屬合理。

(二) 最近期存貨去化情形

1. 個體存貨去化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5 年 6 月底 存貨金額	截至 105 年 9 月底 存貨去化情形		105 年 9 月底 餘額
		金額	比率(%)	
原 物 料	38,739	18,451	47.63%	38,739
在 製 品	27,214	27,172	99.85%	27,214
半 成 品	34,623	17,725	51.19%	34,623
製 成 品	5,980	2,758	46.12%	5,980
合 計	106,556	66,106	62.04%	106,556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醫揚科技 105 年 6 月底存貨總額為 106,556 千元截至 105 年 9 月底存貨去化金額為 66,106 千元，去化比率為 62.04%，尚未去化金額為 40,450 千元，去化情形尚屬良好，茲就各項存貨去化情形說明如下：

(1)原物料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原物料總額為 38,739 千元，截至 105 年 9 月底去化金額為 18,451 千元，去化比率為 47.63%，尚未去化之原物料主要為積體電路(IC)，因該公司之生產模式係以接單式生產為主，並搭配計畫性備料策略，故公司進貨時需評估規模效益及經濟訂購量等條件因素，加以估算未來之預計訂單，而進行一次多量採購，其去化尚屬合理，另未去化之存貨還在生命週期內，仍可使用，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2)在製品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在製品總額為 27,214 千元，截至 105 年 9 月底去化金額為 27,172 千元，去化比率為 99.85%，公司生產線係屬於組裝性質且生產線不長，能快速完成製成品之組裝，故去化比率尚屬良好，經評估在製品去化情形尚屬合理，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3)半成品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半成品總額為 34,623 千元，截至 105 年 9 月底去化金額為 17,725 千元，去化比率為 51.19%，尚未去化之半成品以主機板為主，主係因採購板卡有最低採購量，致出貨數量低於採購量所致，其去化尚屬合理；另因醫療用電腦設備產品生命週期較長，未去化之存貨還在生命週期內，仍可使用，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4)製成品

該公司之製成品總額為 5,980 千元，截至 105 年 9 月底去化金額為 2,758 千元，去化比率為 46.12%，未去化之庫存主要為相關製成品備貨，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2.合併存貨去化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05 年 6 月底 存貨金額	截至 105 年 9 月底 存貨去化情形		105 年 9 月底 餘額
		金額	比率(%)	
原 物 料	38,739	18,451	47.63%	20,288
在 製 品	27,214	27,172	99.85%	42
半 成 品	34,623	17,725	51.19%	16,898
製 成 品	66,445	36,318	54.66%	30,127
合 計	167,021	99,666	59.67%	67,355

資料來源: 該公司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該公司提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5 年 6 月底存貨總額為 167,021 千元，截至 105 年 9 月底存貨已去化 99,666 千元，去化比率為 59.67%。其中原物料存貨未去化部分主要為作業系統及積體電路（IC）等，由於該公司原物料多數可共用，且大部分原物料將隨客戶訂單陸續投入生產，故去化尚屬無虞。而在製品存貨未去化部分主要係尚未組裝完成之機台。另半成品存貨未去化部分主要係主機板及功能性插卡，係依最低生產批量產生，惟在客戶陸續下單後將可逐步去化；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製成品存

貨產品生命週期較長，未去化之存貨仍在生命週期內，其去化應屬無虞。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存貨去化情形尚屬合理，並無異常之情事。

(三)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提列政策及提列金額適足性評估

1.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

該公司與其子公司之業務性質、營運模式及存貨性質(特性)皆相同，故該公司與其子公司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亦相同，茲說明如下：

(1)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政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期末存貨係以標準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採加權平均法計算。98 年度起配合財務會計準則 10 號公報之適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之餘額。

(2)備抵存貨呆滯損失提列政策：

A.原物料、在製品、半成品及製成品：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備抵存貨呆滯損失提列政策制定庫存未逾 3 個月；或雖逾 3 個月，但係因客戶需求而保留之料件，因持續投入生產出貨無呆滯之虞，故不予提列呆滯損失，其餘存貨品質狀況正常，惟庫存已逾 3 個月，則依據存貨狀況做不同分類，設定不同的提列標準，提列政策如下：

日期 天數	3~6 個月	6~12 個月	12~18 個月	18~24 個月	24 個月以上
提列比率(%)	10%	30%	50%	80%	1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B.堪用品：指存貨性能正常，惟外觀有毀損之情況，提列 70%呆滯損失。

C.不良品：指存貨品質不良，提列 70%呆滯損失。

D.報廢品：指存貨已無使用價值，全數提列 100%呆滯損失

綜上所述，經評估上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係依據產業概況以及市場需求，並依據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並考量其存貨特性所制定，尚無重大異常。

2. 備抵存貨跌價與呆滯損失提列之適足性

(1) 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3 年底		104 年底		105 第二季	
	成本	備抵跌價呆滯損失	成本	備抵跌價呆滯損失	成本	備抵跌價呆滯損失
原 物 料	24,428	2,014	26,319	2,800	38,739	3,297
在 製 品	17,300	854	18,789	508	27,214	652
半 成 品	34,700	1,285	29,735	5,785	34,623	5,792
製 成 品	5,708	503	7,462	1,021	5,980	580
合 計	82,136	4,656	82,305	10,114	106,556	10,321
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比率	5.67%		12.29%		9.69%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之財務報告及該公司提供。

該公司 103、104 年底及 105 年第二季底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4,656 千元、10,114 千元及 10,321 千元，占各期間期末存貨總額比例分別為 5.67%、12.29%及 9.69%。104 年底較 103 年底增加 5,458 千元，其中半成品增加 4,500 千元，主係因採購主機板及板卡有最低採購量；105 年第二季該公司為因應 105 下半年度出貨提前備料所致，使其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比例下滑，其變化尚屬合理。整體而言，該公司之提列政策係考量其產業特性及存貨使用狀態而制定，故尚屬允當。再者，經實地了解該公司存貨管理情形及存貨去化狀況，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另該公司定期於每周的產銷會議、每月的存貨庫存會議及每季的存貨控管分析會議，依照料號逐項審視存貨的去化情形，檢討提出改善，故該公司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之適足性尚屬允當。

(2) 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第二季	
	成本	備抵跌價呆滯損失	成本	備抵跌價呆滯損失	成本	備抵跌價呆滯損失
原 物 料	24,428	2,014	26,319	2,800	38,739	3,297
在 製 品	17,300	854	18,789	508	27,214	652
半 成 品	34,700	1,285	29,735	5,785	34,623	5,792
製 成 品	36,170	9,281	48,818	12,449	66,445	19,592
合 計	112,598	13,434	123,661	21,542	167,021	29,333
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比率	11.93%		17.42%		17.56%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告及該公司提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期末存貨係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並按分類項目逐項比較；此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亦按存貨庫齡情形針對呆滯、不良及陳廢之存貨提列備抵存貨呆滯損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底及 105 年第二季底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提列金額分別為 13,434 千元、21,542 千元及 29,333 千元，分別占期末合併存貨總額比率為 11.93%、17.42%及 17.56%，均依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訂定之提列政策執行。綜上所述，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提列金額尚屬適足，應無重大異常。

3.與同業比較評估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公司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存貨總額 (A)	醫揚	82,136	112,598	82,305	123,661	106,556	167,021
	鈺緯	184,035	186,571	187,119	267,918	註 1	359,879
	鏡鈦	414,531	525,262	477,274	594,927	註 1	570,145
	明基醫	106,604	134,249	103,977	133,186	註 1	134,131
備抵存貨 跌價與呆 滯損失提 列數(B)	醫揚	4,656	13,434	10,114	21,542	10,321	29,333
	鈺緯	22,135	22,135	26,167	26,417	註 1	28,862
	鏡鈦	6,601	6,601	4,867	4,867	註 1	4,867
	明基醫	5,924	6,029	8,895	9,149	註 1	13,096
提列比率 (B)/(A) (%)	醫揚	5.67	11.93	12.29	17.42	9.69	17.56
	鈺緯	12.03	11.86	13.98	9.86	註 1	8.02
	鏡鈦	1.59	1.26	1.02	0.82	註 1	0.85
	明基醫	5.56	4.49	8.55	6.87	註 1	9.76
存貨週轉 率(次)	醫揚	6.37	5.31	6.77	4.97	6.74	4.30
	鈺緯	4.38	4.33	3.87	4.16	註 1	2.32
	鏡鈦	2.83	2.22	2.55	2.04	註 1	2.14
	明基醫	4.89	5.78	4.42	4.99	註 1	4.26
存貨週轉天 數(天)	醫揚	57	69	54	73	54	85
	鈺緯	83	84	94	88	註 1	157
	鏡鈦	129	164	143	179	註 1	171
	明基醫	75	63	83	73	註 1	86

資料來源：該公司及各採樣同業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另因 105 年第二季該公司及各採樣同業未出具個體財務報告，故該公司以自結數評估，同業則無資料。

註 1：採樣同業公司，於 105 年度第二季並無公告經會計師核閱之個體財務報告，故無法列示。

(1)個體財務報表

該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財報中之備抵存貨跌價與呆滯損失分別為 4,656 千元、10,114 千元及 10,321 千元，占存貨當期總額比例分別為 5.67%、12.29%及 9.69%，與同業相較，介於同業之間，尚無重大異常。在個體存貨週轉率及週轉天數方面，該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及週轉率分

別為 6.37 次、6.77 次及 6.74 次，週轉天數分別為 57 天、54 天及 54 天，均優於採樣同業，主係因該公司致力於存貨管理以避免存貨累積所致，應屬合理。

綜上所述，該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個體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金額占期末存貨總額比率及個體存貨週轉率與採樣同業相較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經評估其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金額之適足性尚屬合理。

(2)合併財務報表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合併報表中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3,434 千元、21,542 千元及 29,333 千元，各別占當期存貨總額 11.93%、17.42%及 17.56%，與同業相較均高於同業，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提列政策基於穩健保守原則所致。在合併存貨週轉率及週轉天數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合併報表之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5.31 次、4.97 次及 4.30 次，週轉天數分別為 69 天、73 天及 85 天，與採樣同業相較，介於同業之間，尚無重大異常。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合併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金額占期末存貨總額比率及合併存貨週轉率與採樣同業相較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經評估其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金額之適足性尚屬合理。

三、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及申請年截至最近期止之業績概況

(一)最近三年及申請年截至最近期止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與同業比較之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公司名稱	年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醫揚	659,988	100.00	781,251	100.00	936,527	100.00	548,348	100.00
	鈺緯	776,929	100.00	935,579	100.00	1,343,550	100.00	516,392	100.00
	鎧鈦	1,514,295	100.00	1,804,287	100.00	1,884,733	100.00	1,087,182	100.00
	明基醫	805,721	100.00	1,015,229	100.00	937,505	100.00	444,220	100.00
營業毛利	醫揚	169,651	25.71	248,190	31.77	336,517	35.93	224,379	40.92
	鈺緯	196,141	25.25	283,281	30.28	396,413	29.50	149,204	28.89
	鎧鈦	571,414	37.73	702,082	38.91	741,121	39.32	465,005	42.77
	明基醫	271,471	33.69	363,834	35.84	308,492	32.91	131,130	29.52
營業利益	醫揚	52,506	7.96	93,620	11.98	142,637	15.23	84,617	15.43
	鈺緯	64,602	8.32	121,128	12.95	124,275	9.25	30,908	5.99
	鎧鈦	253,848	16.76	322,639	17.88	311,946	16.55	227,802	20.95
	明基醫	44,649	5.54	95,108	9.37	4,755	0.51	24,620	5.54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係以醫療用電腦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為主要經營業務，近年來以“onyx”自有品牌及 OEM/ODM 客製化設計產品為主，發展醫療護理應用產品、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及病房娛樂資訊系統等各項產品。

由於專業醫療用電腦製造廠商較少，且該類產品具有少量多樣與客製化設計之特性，經檢視其相關產業及同業資料，目前國內上市、上櫃公司及未上市櫃之興櫃及公

開發行公司中，並無與其產品組合相同之公司，在考量該公司所屬產業、規模、產品用途及產品性質下，選取同為醫療器材產業之上櫃公司鈺緯、鏡鈦及明基醫作為採樣同業。其中鈺緯係專業醫療及工業用液晶顯示器製造廠商；鏡鈦係醫療器材用精密金屬零組件之專業製造商；明基醫係為專業醫療大型家具及耗材之製造商，主要產品為醫療院所使用之手術燈及手術檯等手術室相關設備。另就該公司與採樣同業鈺緯、鏡鈦及明基醫之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比較說明如下：

(1)營業收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公司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4 年 第二季	105 年 第二季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營業收入	醫揚	659,988	781,251	18.37	936,527	19.88	420,793	548,348	30.31
	鈺緯	776,929	935,579	20.42	1,343,550	43.61	656,233	516,392	(21.31)
	鏡鈦	1,514,295	1,804,287	19.15	1,884,733	4.46	947,114	1,087,182	14.79
	明基醫	805,721	1,015,229	26.00	937,505	(7.66)	468,405	444,220	(5.16)

資料來源：各公司 102~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659,988 千元、781,251 千元、936,527 千元及 548,348 千元，103 及 104 年營收成長率分別為 18.37% 及 19.88%；105 年第二季較去年同期成長 30.31%。102 年~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收入呈現逐年增加情形，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客戶主要分布歐美地區，分別為全球第一及第二大醫材市場，且醫療保險體系成熟，隨著未來高齡化議題持續發酵，各國醫療發展趨勢為預防性照護與居家看護，以降低醫療支出負擔，亦提升遠距醫療、行動輔具、長照照護系統等產品的發展潛力。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受益於歐美醫療政策，確實掌握市場脈動，除產品線多元外，亦持續開發具高附加價值之產品，有助於開發歐美地區新客戶，並透過提升自有品牌能見度及維持技術領先之優勢，開拓亞洲地區之新市場，進而挹注營收動能，致整體營業收入維持高度成長趨勢。

與採樣同業相較，各公司經營策略及營運模式不盡相同，故 102~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收入金額及成長率互有消長。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營業收入金額皆低於採樣同業，係營運規模尚在成長階段所致；105 年第二季因醫院標案業績成長，致營業收入金額高於鈺緯及明基醫，並僅次於鏡鈦。營收成長率方面，103 年度因新客戶仍在開發階段，致成長率皆低於採樣同業；104 年度高於鏡鈦及明基醫，並僅次於鈺緯，係鈺緯併購從事教育市場大尺寸觸控式面板之供應商富動科技，致合併營收大幅成長 43.61%；105 年第二季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受到客戶訂單效益顯現之助益，致營收成長率皆高於採樣同業。

綜前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在營業收入及營收成長率方面，經評估其變化應屬合理，且與採樣同業相較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2)營業毛利

單位：新臺幣千元；%

公司	年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4 年 第二季	105 年 第二季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營業毛利	醫揚	169,651	248,190	46.29	336,517	35.59	158,631	224,379	41.45
	鈺緯	196,141	283,281	44.43	396,413	39.94	198,546	149,204	(24.85)
	鎧鈦	571,414	702,082	22.87	741,121	5.56	355,820	465,005	30.69
	明基醫	271,471	363,834	34.02	308,492	(15.21)	142,946	131,130	(8.27)

單位：%

項目	年度 公司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第二季
營業毛利率	醫揚	25.71	31.77	35.93	40.92
	鈺緯	25.25	30.28	29.50	28.89
	鎧鈦	37.73	38.91	39.32	42.77
	明基醫	33.69	35.84	32.91	29.52

資料來源：各公司 102~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 102~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毛利分別為 169,651 千元、248,190 千元、336,517 千元及 224,379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25.71%、31.77%、35.93%及 40.92%，其營業毛利主係跟隨營收成長而呈現同步成長之趨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因營運規模尚在成長階段，相關生產成本較高，故營業毛利率較低。103 年~105 年第二季隨著銷售量持續增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供應商之議價能力亦更加有利，顯現規模經濟效益，加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持續開發新產品線，除了推出較具價格競爭力之產品以外，亦對現有機型作改版，優化營運成本，故營業毛利率逐年穩定增加。

經與採樣同業相較，營業毛利率因各公司具競爭力之產品、製程技術及營業規模不盡相同，故毛利率表現亦隨公司訂價政策調整、匯率變動而互有差異。其中鈺緯之主要產品醫療級液晶顯示器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產品最為相似，故 102~103 年之毛利率與鈺緯相比差異較小，惟 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皆優於鈺緯，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持續改善產品銷售組合以提升毛利率所致。另鎧鈦及明基醫以手術室專用之一次性耗材產品為大宗，故毛利率能穩定維持在約 40%左右。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毛利率皆介於採樣同業之間，且有穩定成長趨勢，其變化情形應屬合理，與採樣同業相較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3)營業利益

單位：新臺幣千元；%

公司名稱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4 年 第二季	105 年 第二季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營業費用	醫揚	117,145	154,570	31.95	193,880	25.43	91,810	139,762	52.23
	鈺緯	131,539	162,153	23.27	272,138	67.83	128,477	118,296	(7.92)

公司名稱 \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4 年 第二季	105 年 第二季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鏡鈦	317,566	379,443	19.48	492,175	29.71	205,600	227,802	10.80
明基醫	226,822	268,726	18.47	303,737	13.03	142,946	131,130	(8.27)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公司名稱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4 年 第二季	105 年 第二季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營業利益	醫揚	52,506	93,620	78.30	142,637	52.36	66,551	84,617	27.15
	鈺緯	64,602	121,128	87.50	124,275	2.60	70,069	30,908	(55.89)
	鏡鈦	253,848	322,639	27.10	311,946	(3.31)	150,220	237,203	57.90
	明基醫	44,649	95,108	113.01	4,755	(95.00)	11,237	24,620	119.10

單位：%

項目	公司 \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第二季
營業利益率	醫揚	7.96	11.98	15.23	15.43
	鈺緯	8.32	12.95	9.25	5.99
	鏡鈦	16.76	17.88	16.55	21.82
	明基醫	5.54	9.37	0.51	5.54

資料來源：各公司 102~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利益分別為 52,506 千元、93,620 千元、142,637 千元及 84,617 千元，營業利益率分別為 7.96%、11.98%、15.23% 及 15.43%，其營業利益主係跟隨營收成長而呈現同步成長之趨勢。102 年營業利益率較低，主係營運規模尚在成長階段，尚無法藉由規模經濟降低營運成本，103~104 年營業利益率逐漸增加，主係毛利率增加且費用控管得宜所致，105 年第二季營業收入呈現成長，並持續擴展營運規模，參加醫材展覽及座談會等相關推銷費用亦大幅增加，故營業利益率下降至 15.43%，略低於去年同期水準。

與採樣同業相較，各公司因其主要產品類型不同而互有差異，且營業費用支出水準不同亦影響其營業利益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3 年之營業利益率與鈺緯相去不遠，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皆優於鈺緯，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成本費用控管良好，且因鈺緯併購富動科技，集團尚在整合階段，致營業成本及費用大幅增加，營業利益率亦隨之下降。鏡鈦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利益率則受到各年銷售產品結構之變化而增減。明基醫 102~103 年因推出新手術檯產品，營業毛利率增加，且費用控管得宜致營業利益率成長，104 年因補估列員工分紅費用致整體營業利益率下降，105 年第二季營業利益率已回復以往水準。

綜前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利益率皆介於採樣同業之間，且呈現逐年成長趨勢，主要係因該公司與採樣同業各自營運策略及銷售產品組合不同而使營業利益表現各有差異所致。整體而言，該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利益變化情形尚屬合理，且與同業相較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二)最近三年及申請年截至最近期止以「部門別」或「主要產品別」之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化情形是否合理

1.主要產品別營業收入變動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要產品 \ 年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生理監測系統	350,541	53.11	409,667	52.44	343,291	36.66	191,086	34.85
行動醫療輔具	127,613	19.34	209,458	26.81	297,771	31.80	113,763	20.74
長照照護系統	49,043	7.43	30,888	3.95	19,382	2.07	50,882	9.28
行動護理系統	143	0.02	27,164	3.48	112,765	12.04	108,632	19.81
醫療控制器	11,788	1.79	8,863	1.13	75,460	8.06	5,307	0.97
其他	108,864	16.49	86,865	11.12	72,252	7.71	63,984	11.67
服務收入	11,996	1.82	8,346	1.07	15,606	1.67	14,694	2.68
合計	659,988	100.00	781,251	100.00	936,527	100.00	548,348	100.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2.主要產品別營業成本變動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要產品 \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生理監測系統	239,841	48.91	268,405	50.35	200,492	33.41	105,890	32.69
行動醫療輔具	102,378	20.88	148,367	27.83	207,010	34.50	71,354	22.02
長照照護系統	49,385	10.07	26,107	4.90	15,949	2.66	36,191	11.17
行動護理系統	69	0.02	16,209	3.04	64,362	10.73	56,508	17.44
醫療控制器	7,899	1.61	6,867	1.29	51,986	8.66	4,382	1.35
其他	88,949	18.14	66,815	12.53	46,082	7.68	41,393	12.78
服務收入	1,816	0.37	291	0.06	14,129	2.36	8,251	2.55
合計	490,337	100.00	533,061	100.00	600,010	100.00	323,969	100.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3.主要產品別營業毛利變動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要產品 \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生理監測系統	110,700	65.25	141,262	56.92	142,799	42.43	85,196	37.97
行動醫療輔具	25,235	14.88	61,091	24.61	90,761	26.97	42,409	18.90
長照照護系統	(342)	(0.20)	4,781	1.93	3,433	1.02	14,691	6.55
行動護理系統	74	0.04	10,955	4.41	48,403	14.38	52,124	23.23
醫療控制器	3,889	2.29	1,996	0.80	23,474	6.98	925	0.41
其他	19,915	11.74	20,050	8.08	26,170	7.78	22,591	10.07
服務收入	10,180	6.00	8,055	3.25	1,477	0.44	6,443	2.87
合計	169,651	100.00	248,190	100.00	336,517	100.00	224,379	100.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4.最近三個年及申請年截至最近期止主要產品別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變化情形說明

(1)生理監測系統

生理監測系統包含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MATE 系列醫療級觸控式平板電腦以及提供 HIT 解決方案之 OEM/ODM 醫療級無風扇平板電腦，主要應用於高敏感度醫療作業環境之手術室或加護病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來自生理監測系統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350,541 千元、409,667 千元、343,291 千元及 191,086 千元，占各年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53.11%、52.44%、36.66% 及 34.85%。所占營收比重自 104 年開始呈現減少趨勢，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銷售組合略作調整，價格較低之 OEM/ODM 醫療級無風扇平板電腦之占比增加，故 104 年生理監測系統之銷售數量雖成長，營業收入金額卻低於 102~103 年之金額；105 年第二季較去年同期增加 42,474 千元，主係受益於歐洲地區之醫院標案，ZEUS 及 MATE 銷售數量增加所致。另因產品組合價格差異以及其他產品線推出或改版新產品，挹注整體營收成長，相對稀釋生理監測系統之營收比重。整體而言，生理監測系統之營業收入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另就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生理監測系統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39,841 千元、268,405 千元、200,492 千元及 105,890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110,700 千元、141,262 千元、142,799 千元及 38,297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31.58%、34.48%、41.60%及 44.59%。營業成本主係隨營收成長而增加，104 年開始下降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組合調整，使 OEM/ODM 之產品占營收比重增加，又因 OEM/ODM 產品屬高度客製化產品，價格議定後不易有變動，且訂單出貨期間可達一年以上，故隨著營業成本之優化以及規模經濟效益顯現，營業毛利亦呈現逐年成長趨勢。整體而言，生理監測系統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變化尚屬合理。

(2)行動醫療輔具

行動醫療輔具主要為 A01 專案及少部分 BEDSIDE 系列及 MEDPC 系列產品。A01 專案產品係為特殊疾病患者設計之 12 吋及 15 吋醫療用電腦，能藉由眼動追蹤技術完成人機介面互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來自行動醫療輔具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127,613 千元、209,458 千元、297,771 千元及 113,763 千元，占各年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19.34%、26.81%、31.79%及 20.74%。又 A01 專案占各年行動醫療輔具營收之平均比重約 75%，故行動醫療輔具之營收變化主要係隨 A01 專案之銷售金額而有所消長。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因產品品質深獲信賴以及 A01 受益於美國醫療保險法規之訂定致銷售金額逐年增加，105 年第二季因應 A01 之作業系統及其授權貼紙已由其自行採購，致銷售單價下降，進而影響行動醫療輔具營業收入金額及所占營收比重下降。整體而言，行動醫療輔具之營業收入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另就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行動醫療輔具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02,378 千元、148,367 千元、207,010 千元及 71,354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25,235 千元、61,090 千元、90,761 千元及 42,409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19.77%、29.17%、30.48%及 37.28%。營業成本主係隨著營收成長而增

加，惟在產品達到規模經濟效益後，對供應商之議價能力較具優勢，進而能將營業成本控制在合宜水準，且因產品組合調整，毛利率較高之產品占比增加，綜合影響使營業毛利率逐年成長。整體而言，行動醫療輔具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變化尚屬合理。

(3)長照照護系統

長照照護系統主係 BEDSIDE 系列智慧型病房資訊機，為一體成形的觸控式面板的終端系統，可提供病房娛樂資訊及病理解說，亦可與醫院的資訊系統連結，提升醫護人員工作流程及服務效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來自長照照護系統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49,043 千元、30,888 千元、19,382 千元及 50,882 千元，占各年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7.43%、3.95%、2.07%及 9.28%。102~104 年度因 BEDSIDE 系列產品尚在市場開發階段，故所占營收比例皆低；104 年度較 103 年度略為減少，主係歐洲經銷商內部組織調整，暫緩採購需求所致；105 年第二季因獲得歐洲地區醫院標案，致出貨量增加，營業收入隨之成長，其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另就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長照照護系統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49,385 千元、26,107 千元、15,949 千元及 36,191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342)千元、4,781 千元、3,433 千元及 14,691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0.70)%、15.48%、17.71%及 28.87%。營業成本主係隨營收變化增減，102~103 年因 BEDSIDE 系列產品尚在開發階段致毛利率較低；104 年度以單價較低且毛利較高之 BEDSIDE 機型為主，故毛利率略為上升；105 年第二季因出貨量大幅增加，達到規模經濟效益，且因毛利較高之 MEDPC 機型銷量亦增加，故毛利率與去年同期相比呈現高成長趨勢。整體而言，長照照護系統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4)行動護理系統

行動護理系統主係 VENUS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專門提供長時間的醫療作業環境使用，透過雙電池設計及熱插拔功能實現極長的運行時間，同時減輕產品重量，降低護理人員負擔。本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來自行動護理系統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143 千元、27,164 千元、112,765 千元及 108,632 千元，占各年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0.02%、3.48%、12.04%及 19.81%。由於 VENUS 系列產品可提供高附加價值之護理解決方案，且市場上設計相似之產品並不多見，故該產品具有市場領先優勢。102~103 年因產品尚在開發階段故銷售金額極低，隨著經銷商推廣有成，於歐洲醫療院所之銷售反應良好，帶動出貨暢旺，致 104 年營業收入呈現高成長趨勢；105 年第二季通路佈局擴大，歐洲經銷商經營醫療用電腦市場有成，以及新增澳洲經銷商，致其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成長。整體而言，行動護理系統之營業收入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另就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而言，本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行動護理系統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69 千元、16,209 千元、64,362 千元及 56,508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74 千元、10,955 千元、48,403 千元及 52,124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51.75%、40.33%、42.92%及 47.98%。另因 102 年產品尚在開發階段，銷售數量極低且為測試機種，故營業毛利率尚不具比較意義。隨著 103 年出貨量增加，104 年~105 年第二季達

到規模經濟效益，故營業毛利率隨之增加。整體而言，行動護理系統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5)醫療控制器

醫療控制器主要係 MEDPC 系列醫療級嵌入式無風扇箱型電腦，主要應用在生物實驗室、放射科資訊系統、檢驗資訊系統等特殊需求環境。該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來自醫療控制器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11,788 千元、8,863 千元、75,460 千元及 5,307 千元，占各年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1.79%、1.13%、8.06%及 0.97%。102~103 年尚在市場開發階段，銷售量尚無重大變化，104 年受益於新開發之 OEM/ODM 客戶 MEDPC 訂單出貨，致營收占比略微增加；105 年第二季因設備陸續安裝完畢需求暫緩，致銷售金額較去年同期減少。整體而言，醫療控制器之營業收入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另就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而言，該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醫療控制器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7,899 千元、6,867 千元、51,986 千元及 4,382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3,889 千元、1,996 千元、23,474 千元及 925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32.99%、22.52%、31.11%及 17.43%。其營業成本主要隨營收增減變化，營業毛利則因各年專案性質而有所差異，平均約在 25%~35%之間；105 年第二季因新開發中國大陸地區客戶，提供少量樣本機種，故毛利率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整體而言，醫療控制器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6)其他

其他主要包含醫療電源以及搭配醫療電腦銷售之零組件及周邊配件等，醫療電源主要應用於 VENUS 系列產品。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來自其他項目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108,864 千元、86,865 千元、72,252 千元及 63,984 千元，占各年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16.49%、11.12%、7.71%及 11.67%，因該產品線項目繁多且銷售價格互有差異，並會依市場需求調配銷售品項，其營業收入隨銷售產品組合變動，故其占營收比重介於 7%~17%。

另就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而言，該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其他項目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88,949 千元、66,815 千元、46,082 千元及 41,393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19,915 千元、20,050 千元、26,170 千元及 22,591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18.29%、23.08%、36.22%及 35.31%。營業成本主要隨營收變化而有所增減，102 年~105 年第二季營業毛利率增加主係因營業成本優化以及醫療電源屬利基型產品，能維持一定毛利率水準，故其他項目之營業毛利能夠呈逐年成長趨勢。整體而言，其他項目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7)服務收入

服務收入主要係設計開發收入及保固收入，該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來自服務收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11,996 千元、8,346 千元、15,606 千元及 14,694 千元，占各年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1.82%、1.07%、1.67%及 2.68%，視產品開發階段以及客戶是否增加保固年限而有所變化，營收占比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並無重大變化，整體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另就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而言，該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服務收入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816 千元、291 千元、14,129 千元及 8,251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10,180

千元、8,055 千元、1,477 千元及 6,443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84.86%、96.51%、9.46% 及 43.85%。其營業成本及毛利主要係隨服務項目而變化，其中產品開發設計服務及保固服務毛利較高，若屬認證服務則毛利較低，各年變化情形視服務收入組成而有高低。整體而言，服務收入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各主要產品之營業收入，除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歐美地區營運佈局擴大，帶動各產品線營收成長外，亦積極開發新客戶，提升自有品牌於各地區醫療院所之能見度，使該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收入逐年增加；另各主要產品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則受到產品組合及規模經濟之因素影響，其變化情形應尚屬合理。

(三)最近三年及申請年截至最近期止營業收入或毛利率變動達 20%以上者，應作價量分析變動原因，並敘明是否合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及申請年截至最近期止之營業收入及毛利率變動情形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公司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4 年 第二季	105 年 第二季	
	金額	金額	變動率%	金額	變動率%	金額	金額	變動率%
營業收入	659,988	781,251	18.37	936,527	19.88	420,793	548,348	30.31
營業毛利	169,651	248,190	46.29	336,517	35.59	158,631	224,379	41.45
毛利率	25.71%	31.77%	23.57	35.93%	13.09	37.70%	40.92	8.54

資料來源：該公司 102~104 年及 10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由上表分析得知，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 年之營業毛利率變動率為 23.57%，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收入變動為 30.31%，有營業收入或毛利率變動達 20%以上情形。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其他收入產品類別眾多，尚不適合進行價量變動分析；另因服務收入係依照客戶需求提供開發設計服務，包含非常態性發生之收入及成本，亦不適用價量變動分析，故以下茲就生理監測系統、行動醫療輔具、長照照護系統、行動護理系統及醫療控制器進行價量分析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102 年~103 年	104 年第二季~105 年 第二季
生理監測系統	(一)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 - Q)$	29,223	94,811
	$Q(P' - P)$	27,602	-31,952
	$(P' - P)(Q' - Q)$	2,301	-20,385
	$P'Q' - PQ$	59,126	42,474
	(二)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 - Q)$	19,995	56,233
	$Q(P' - P)$	7,910	-23,496
	$(P' - P)(Q' - Q)$	659	-14,990
	$P'Q' - PQ$	28,564	17,747
	(三)毛利變動金額	30,562	24,727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102 年~103 年	104 年第二季~105 年 第二季
行動醫療輔具	(一)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 - Q)	28,932	39,449
	Q(P' - P)	43,134	-39,804
	(P'-P)(Q'-Q)	9,779	-12,410
	P'Q' - PQ	81,845	-12,765
	(二)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 - Q)	23,211	25,988
	Q(P' - P)	18,569	-28,959
	(P'-P)(Q'-Q)	4,210	-9,029
	P'Q' - PQ	45,990	-12,000
	(三)毛利變動金額	35,855	-765
長照照護系統	(一)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 - Q)	-13,502	61,432
	Q(P' - P)	-6,420	-2,631
	(P'-P)(Q'-Q)	1,767	-17,275
	P'Q' - PQ	-18,155	41,526
	(二)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 - Q)	-13,596	50,559
	Q(P' - P)	-13,359	-2,917
	(P'-P)(Q'-Q)	3,677	-19,151
	P'Q' - PQ	-23,278	28,491
	(三)毛利變動金額	5,123	13,035
行動護理系統	(一)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 - Q)	44,473	84,573
	Q(P' - P)	-56	-5,108
	(P'-P)(Q'-Q)	-17,396	-10,808
	P'Q' - PQ	27,021	68,657
	(二)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 - Q)	21,459	46,580
	Q(P' - P)	-17	-3,880
	(P'-P)(Q'-Q)	-5,302	-8,209
	P'Q' - PQ	16,140	34,491
	(三)毛利變動金額	10,881	34,166
醫療控制器	(一)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 - Q)	-701	-41,303
	Q(P' - P)	-2,365	-28,698
	(P'-P)(Q'-Q)	141	22,406
	P'Q' - PQ	-2,925	-47,595
	(二)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 - Q)	-469	-28,295
	Q(P' - P)	-598	-16,257
	(P'-P)(Q'-Q)	35	12,692
	P'Q' - PQ	-1,032	-31,860
	(三)毛利變動金額	-1,893	-15,735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註：P'及 Q'為最近年或最近期單價、數量，P 及 Q 為上一年或去年同期單價、數量。

1. 生理監測系統

(1) 銷貨收入

103 年銷貨收入較 102 年增加 59,126 千元，主係因歐美地區銷售反應良好且拓展市場有成，生理監測系統銷售數量成長，產生 29,223 千元數量有利差異，另外產品規格升級致單價提高，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27,602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有利差異 2,301 千元。

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銷貨收入增加 42,474 千元，主係因產品組合調整，OEM/ODM 之產品占比增加，雖隨著營運佈局之拓展產生 94,811 千元之數量有利差異，惟 OEM/ODM 之單價不如 ZEUS 系列高，致產生 31,952 千元之價格不利差異，綜合產生銷售組合 20,385 千元不利差異。

(2) 銷貨成本

103 年銷貨成本較 102 年增加 28,564 千元，主係因生理監測系統銷售數量成長，產生 19,995 千元數量不利差異，另外因產品單價提高，惟規模經濟效益尚未顯現，致產生價格不利差異 7,910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不利差異 659 千元。

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銷貨成本增加 17,747 千元，主係因 OEM/ODM 之產品占比增加，產生數量不利差異 56,233 千元，惟產品達規模經濟效益，對供應商議價能力提升，致產生 23,496 千元之價格有利差異，綜合產生銷售組合 14,990 千元有利差異。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生理監測系統 103 年營業毛利較 102 年增加 30,562 千元；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營業毛利增加 24,727 千元。

2. 行動醫療輔具

(1) 銷貨收入

103 年較 102 年銷貨收入增加 81,845 千元，主係因專案出貨量增加，產生 28,932 千元數量有利差異，另外高單價產品占比提高，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43,134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有利差異 9,779 千元。

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銷貨收入減少 12,765 千元，雖營運規模擴大致產生數量有利差異 39,449 千元，惟 A01 產品因部分原料改由自行採購，銷售單價降低，致產生 39,804 千元之價格不利差異，綜合產生銷售組合 12,410 千元不利差異。

(2) 銷貨成本

103 年較 102 年銷貨成本增加 45,990 千元，主係因出貨量增加，產生 23,211 千元數量不利差異，另外因高單價產品占比增加，惟規模經濟效益尚未顯現，致產生價格不利差異 18,569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不利差異 4,210 千元。

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銷貨成本減少 12,000 千元，係銷售量增加產生數量不利差異 25,988 千元，惟產品達規模經濟效益致產生 28,959 千元之價格有利差異，綜合產生銷售組合 9,029 千元有利差異。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行動醫療輔具 103 年營業毛利較 102 年增加 35,855 千元；105 年第二季營業毛利較 104 年第二季增加 765 千元。

3.長照照護系統

(1)銷貨收入

103 年較 102 年銷貨收入減少 18,155 千元，主係因產品尚在市場開發階段，產生數量不利差異 13,502 千元及價格不利差異 6,420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有利差異 1,767 千元。

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銷貨增加 41,526 千元，主係 OEM/ODM 客戶出貨量增加，產生數量有利差異 61,432 千元，另因所售機型不同致產生價格不利差異 2,631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 17,275 千元不利差異。

(2)銷貨成本

103 年較 102 年銷貨成本減少 23,278 千元，主係因銷售量較低，產生數量有利差異 13,596 千元，另產能利用率提升致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13,359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不利差異 3,677 千元。

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銷貨成本增加 28,491 千元，係銷售量增加產生數量不利差異 50,559 千元，另產能利用率提升致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2,917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 19,151 千元有利差異。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長照照護系統 103 年較 102 年營業毛利增加 5,123 千元；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營業毛利增加 13,035 千元。

4.行動護理系統

(1)銷貨收入

103 年較 102 年銷貨收入增加 27,021 千元，主係因歐洲地區銷售數量成長，產生 44,473 千元數量有利差異，另因開始量產後價格調整，致產生價格不利差異 56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不利差異 17,396 千元。

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銷貨收入增加 68,657 千元，主係歐洲市場持續開發有成，致產生數量有利差異 84,573 千元，惟各地區醫院專案性質不同致產生 5,108 千元之價格不利差異，綜合產生銷售組合 10,808 千元不利差異。

(2)銷貨成本

103 年較 102 年銷貨成本增加 16,140 千元，主係因出貨量增加，產生 21,459 千元數量不利差異，另因規模經濟效益致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17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有利差異 5,302 千元。

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銷貨成本增加 34,491 千元，係銷售量增加產生數量不利差異 46,580 千元，惟產品達規模經濟效益致產生 3,880 千元之價格有利差異，綜合產生銷售組合 8,209 千元有利差異。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行動護理系統 103 年較 102 年營業毛利增加 10,881 千元；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營業毛利增加 34,166 千元。

5.醫療控制器

(1)銷貨收入

103 年較 102 年銷貨收入減少 2,925 千元，主係銷售數量略減，產生 701 千元數量不利差異，另因所售機型不同，致產生價格不利差異 2,365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有利差異 141 千元。

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銷貨收入減少 47,595 千元，係銷售量減少致產生數量不利差異 41,303 千元，而所售機型單價較低，致產生 28,698 千元之價格不利差異，綜合產生銷售組合 22,406 千元有利差異。

(2)銷貨成本

103 年較 102 年銷貨成本減少 1,032 千元，主係因銷售數量略減，產生 469 千元數量有利差異，另因產能利用率提升致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598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不利差異 35 千元。

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銷貨成本減少 31,860 千元，係銷售量減少產生數量有利差異 28,295 千元，且因各專案性質不同，今年度提供單價較低之樣本機種，致產生 16,257 千元之價格有利差異，綜合產生銷售組合 12,692 千元不利差異。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醫療控制器 103 年較 102 年營業毛利減少 1,893 千元；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營業毛利減少 15,735 千元。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要產品別之營業收入、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之變化情形暨其價量變化情形應屬合理，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四、併購他公司尚未屆滿一個完整會計年者，評估併購之目的、效益、交易合理性等因素

該公司最近一年及申請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並無併購他公司之情事，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伍、財務狀況

一、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財務比率之分析，與同類別上櫃、上市公司及未上櫃、未上市同業財務比率之比較分析

(一)選擇採樣公司之理由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業務係從事專業醫療用電腦設備研發、製造與銷售，銷售模式包含 ODM/OEM，以及直接或透過經銷商售予終端使用者，綜觀目前國內上市、上(興)櫃及未上市、未上櫃之公開發行公司中，並無與該公司所營事業完全相同之公司，故就該公司之營業型態及產品性質予以綜合考量，並參酌資本額及營業規模後，選擇從事醫療用顯示器、工業用顯示器、專色彩應用顯示器、觸控顯示器暨系統及各式零組件製造商之鈺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4153，以下簡稱鈺緯)、從事醫療用精密金屬零組件專業製造商之鎧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4163，以下簡稱鎧鈦)及產銷各式手術檯、手術燈、婦產科設備與代理銷售醫療耗材及銷售超音波產品之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4116，以下簡稱明基醫)等三間公司作為採樣同業進行分析。另同業之財務比率資料係取自「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所出版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行業類別為「其他製造業」，統計數採綜合算術平均數，作為該公司分析所引用之比較依據資料。

(二)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財務比率及同業之比較分析說明如下：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第二季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醫揚	45.19	37.71	36.08	49.43
		鈺緯	45.88	45.00	39.49	45.05
		鎧鈦	33.87	42.18	40.16	44.97
		明基醫	37.08	37.23	26.89	29.43
		同業	43.40	41.60	19.80	註 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長期 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醫揚	1,005.40	1,309.23	1,761.45	1,531.60
		鈺緯	226.29	190.37	527.25	371.33
		鎧鈦	154.19	211.99	166.08	168.33
		明基醫	121.03	155.86	195.98	173.28
		同業	222.22	236.97	172.12	註 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醫揚	241.01	311.25	324.10	219.46
		鈺緯	353.77	153.00	304.54	1,454.48
		鎧鈦	169.44	306.70	154.66	140.39
		明基醫	125.67	158.02	227.02	194.85
		同業	184.00	191.00	319.00	註 3
	速動比率(%)	醫揚	163.38	208.69	239.28	158.02
		鈺緯	272.93	107.66	239.25	1,404.34
		鎧鈦	79.04	179.35	84.90	87.70
		明基醫	85.10	99.76	186.06	156.92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第二季
	利息保障倍數(倍)	同業	126.10	136.70	294.00	註 3
		醫揚	460.40	2,532.66	2,652.11	2,431.47
		鈺緯	29.81	38.77	25.33	5.94
		鏡鈦	74.99	81.31	41.55	54.27
		明基醫	32.46	59.92	143.52	61.86
		同業	1,602.10	2,060.50	1,295.6	註 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註 1)(註 6)	醫揚	6.89	6.90	6.69	6.15
		鈺緯	6.96	5.74	5.60	3.95
		鏡鈦	10.18	11.15	10.58	11.50
		明基醫	6.03	6.16	5.21	4.80
		同業	4.70	4.20	3.00	註 3
	存貨週轉率(次) (註 1)(註 6)	醫揚	6.28	5.31	4.97	4.30
		鈺緯	5.26	4.33	4.16	2.52
		鏡鈦	2.23	2.22	2.04	2.16
		明基醫	6.20	5.78	4.99	4.41
		同業	3.80	3.50	16.50	註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固定資產週 轉率(次) (註 6)	醫揚	41.66	41.32	46.50	52.65
		鈺緯	3.06	3.67	5.31	4.08
		鏡鈦	1.93	2.10	2.18	2.50
		明基醫	2.59	2.38	2.01	1.59
		同業	3.50	3.20	0.80	註 3
	總資產週轉率(次) (註 6)	醫揚	2.42	2.35	2.14	2.04
		鈺緯	1.12	1.07	0.78	0.60
		鏡鈦	0.86	0.91	0.83	0.90
		明基醫	1.03	1.10	0.78	0.64
		同業	1.00	0.80	0.40	註 3
獲利能力	權益報酬率(%) (註 6)	醫揚	32.79	42.94	43.11	41.77
		鈺緯	21.49	29.06	19.84	3.83
		鏡鈦	22.47	26.01	22.04	29.02
		明基醫	8.07	13.02	13.94	4.53
		同業	10.70	9.90	5.30	註 3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 比率(%) (註 6)	醫揚	54.35	71.79	99.43	117.97
		鈺緯	28.66	45.63	32.24	16.04
		鏡鈦	63.09	80.18	77.53	117.90
		明基醫	11.92	24.87	1.07	11.13
		同業	—	—	—	—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第二季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額比率(%) (註 6)	醫揚	57.07	79.59	105.34	108.43
		鈺緯	32.83	56.54	46.53	10.77
		鎧鈦	71.46	90.83	89.47	44.36
		明基醫	14.24	26.39	29.18	15.18
		同業	—	—	—	—
	純益率(%)	醫揚	6.71	10.80	12.74	11.64
		鈺緯	8.41	13.27	11.19	3.68
		鎧鈦	16.08	17.54	15.60	18.50
		明基醫	5.27	7.45	12.26	5.12
		同業	5.90	6.50	13.30	註 3
	每股稅後純益(元)	醫揚	4.59	5.88	8.32	4.04
		鈺緯	2.19	3.93	4.02	0.49
		鎧鈦	6.05	7.87	7.31	5.00
		明基醫	1.13	2.06	3.06	0.52
		同業	—	—	—	—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6)	醫揚	3.83	45.88	91.93	13.25
		鈺緯	68.26	2.03	49.32	38.08
		鎧鈦	54.08	75.97	33.63	51.15
		明基醫	41.55	31.62	24.44	註 2
		同業	12.80	18.10	6.10	註 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醫揚	註 5	註 5	註 5	註 5
		鈺緯	87.53	53.94	134.54	127.25
		鎧鈦	76.94	70.48	77.44	118.09
		明基醫	134.01	151.46	86.68	93.07
		同業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6)	醫揚	0.92	15.71	24.23	8.87
		鈺緯	11.97	註 2	9.79	2.72
		鎧鈦	11.63	5.75	5.23	32.21
		明基醫	11.65	9.20	3.77	註 2
		同業	5.40	7.40	2.60	註 3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之「財務分析資料」。同業資料係摘自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出版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

註 1：應收款項週轉率係以應收款項總額計算；存貨週轉率係以存貨總額計算。

註 2：利息保障倍數、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如為 0 或為負數則不予以表達。

註 3：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並未統計該期間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

註 4：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3 年度係以 ROC GAAP 財務報告為比較基礎，自 104 年首次採用 IFRSs；同業採樣公司皆係以 IFRSs 為比較基礎。

註 5：該公司 101 年度始開始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故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無法計算此項比率。

註 6：105 年第二季換算為全年度計算。

註 7：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A. ROC GAAP：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B. IFRSs：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餘額

(2)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3) A. ROC GAAP：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B. IFRSs：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4)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總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X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營業利益 / 期末實收資本額

(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稅前純益 / 期末實收資本額

(5)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6) A. ROC GAAP：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追溯後加權平均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B. IFRSs：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A. ROC GAAP：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B. IFRSs：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三)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財務比率與同業之比較分析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45.19%、37.71%、36.08%及 49.03%，最近三年度負債比重逐年下滑係由於該公司銷售業績暢旺獲利增加，使相關營運產生之流動資產等科目有明顯上升所致；105 年度第二季負債比率上升，主係因上半年度購料備貨以因應下半年度訂單，使得應付帳款增加所致，其變化尚在合理範圍內。

與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負債占資產比率僅 105 年第二季高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經上述評估該比率上升因素尚屬合理，其餘年度皆介於同業之間，尚無重大異常。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以下簡稱長期資金比率)分別為 1,005.40%、1,309.23%、1,761.45%及 1,531.60%，最近三年度比率呈上升趨勢，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並無重大固定資產之購置，於營業規模成長及獲利挹注下，固定資產增長不及股東權益增加之幅度，故長期資金比率逐年上升；105 年度第二季長期資金比率下滑主係因 OHU 增加人事成本及廣告費用，再加上為因應客戶要求修改機台而調整訂單交期，使權益總計減少所致。由於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各年度長期資金比率均遠高於 100%，顯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應無以短期資金支應擴充不動產、廠房或購置設備之情事。

與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各年度之長期資金比率皆高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尚無重大異常。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結構在營業規模逐漸擴大及獲利挹注下，整體財務結構尚稱穩健。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與速動比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流動比率分別為 241.01%、311.25%、324.10%及 219.46%，速動比率分別為 163.38%、208.69%、239.28%及 158.02%，該公司 103 及 104 年度隨著營收及獲利成長，與營業活動相關之現金及應收帳款等流動(速動)相對資產增加，致使 103 及 104 年度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較前一年度明顯提升。105 年度第二季流動比率與速動比率皆呈下滑態勢則係由於第二季購料備貨以因應下半年度訂單，使得應付帳款增加，導致流動負債成長幅度高於流動資產及速動資產所致。

與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 103 及 104 年流動比率優於採樣公司及同業，而 103 年度速動比率亦優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其餘年度之流動比率與速動比率皆介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水準，其數值尚屬合理。

(2)利息保障倍數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度第二季之利息保障倍數分別為 460.40、2,532.66、2,652.11 及 2,431.47。最近三年度逐年攀升，雖 105 年度第二季呈現下滑態勢，然其數值仍遠高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係由於該公司積極拓展業務且整體獲利能力提升，營收及稅前息前純益逐步上揚，且該公司僅與金融機構簽訂短期借款合同，用於短期營運週轉、購料、應收承兌及保證款事宜，故財務成本金額可控制於一定範圍，是以其利息保障倍數除 102 年度介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水準之間，其餘期間皆高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

整體而言，該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大於 100%，顯示該公司因應短期間突發的現金需求能力應屬允當良好，另扣除存貨及預付費用後，依舊能以現金、應收帳款及票據等具高變現性之流動資產償還流動負債，故此二項比率尚無重大異常情事；利息保障倍數亦均高於採樣公司水平，顯示短期內該公司之營運收益用以支付各期利息費用尚且無虞。綜上所述，該公司之償債能力尚稱良好。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週轉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6.89 次、6.90 次、6.69 次及 6.15 次，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應收帳款週轉率較 103 年度下滑，主係因 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應收款項總額增加幅度大於銷貨成長幅度所致。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應收款項週轉率及合併應收款項收現天數變化並無重大異常情形，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持續維持穩健授信政策，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與採樣公司期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帳款週轉率自 102 年至 105 年第二季止，皆介於採樣公司與同業平均之間，其數值尚屬合理。

(2)存貨週轉率及平均售貨天數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6.28 次、5.31 次、4.97 次及 4.30 次，呈現逐期下滑之趨勢主要因素係為因應歐洲及美洲市場銷售業績持續擴張而提前備料，故其存貨週轉率呈現下滑態勢。104 年度合併存貨週轉率下降至 4.97 次，主係因美國子公司 OHU 為因應客戶要求修改機台而調整訂單交期導致存貨增加；105 年 6 月底合併存貨週轉率下降至 4.30 次，則為因應下半年度訂單而提前備料所致。

與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除 102 年度存貨週轉率高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其餘期間皆介於採樣同業與同業平均水準，故該項指標表現尚屬合理。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度至 105 年第二季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分別為 41.66 次、41.32 次、46.50 次及 52.65 次，103 年度較 102 年度微幅下滑主係因該年度為擴增產能購置機器設備，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增加，致該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跌；104 年度則因當其資本支出相較前一年度低，且因攤提折舊之因素，致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較前期減少，又該公司營運業績表現良好，104 年度營收成長高達 19.88%，因此該公司 104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上升至 46.50 次；105 年第二季之週轉率上升至 52.65 次，主係因該公司產品銷售情形良好，使該公司營收成長高於其資本支出幅度所致。

與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度第二季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皆高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顯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效率尚屬良好。

(4)總資產週轉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總資產週轉率分別為 2.42 次、2.35 次、2.14 次及 2.04 次，103 年度總資產週轉率下滑至 2.35 次主係因該年度為擴增產能購置機器及設備，使整體資產總額提升 32.88%，高於當年度營收淨額成長 18.37%所致，因而導致該指標下滑；104 年度較 103 年度下降主要原因除行動醫療輔具、醫療控制器及行動護理產品需求增加，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4 年度之營業收入較為成長，帶動現金、應收帳款及預付款項較 103 年度增加，使 104 年度流動資產較 103 年度增加 114,566 千元，整體總資產增加 30.82%，高於 104 年度營收成長幅度，故 104 年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總資產週轉率下滑至 2.14 次。105 年度第二季週轉率下滑至 2.04 次，則係因生理監測、行動護理及長照照護系統產品銷售暢旺，使該公司之現金、應收帳款及存貨隨之增加所致。

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度第二季之總資產週轉率皆優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水準，顯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資產使用效率良好。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各項經營能力指標之變化情形尚屬合理，並未發現重大異常情事。

4.獲利能力

(1)權益報酬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權益報酬率分別為 32.79%、42.94%、43.11%及 41.77%，近三年呈現逐年上升趨勢，主係因生理監測系統產品、行動醫療輔具及護理照護產品銷售成長及獲利增加，且營業成本及費用控制得宜，使營業利益及稅後純益穩定成長所致；105 年度第二季則係因受工作日數較少影響，再加上美國子公司增加人事成本與廣告費用及因應客戶要求修改機台而調整訂單交期，影響獲利情形所致。

與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權益報酬率皆優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水準，顯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運

用自有資本之獲利能力優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為其股東創造利潤能力應屬良好，整體而言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2)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分別為 54.35%、71.79%、99.43%及 117.97%，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分別為 57.07%、79.59%、105.34%及 108.43%。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03 及 104 年度分別辦理盈餘轉增資 3,381 仟股及 1,304 仟股，然因該公司獲利成長強勁，業績擴張及毛利率表現亮眼，使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增加幅度皆高於實收資本額，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皆呈現逐年上升態勢。

與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於 102 及 103 年度皆介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之間，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則優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水準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獲利能力尚稱良好。

(3)純益率及每股盈餘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度至 105 年度第二季之純益率分別為 6.71%、10.80%、12.74%及 11.64%；每股盈餘則分別為 4.59 元、5.88 元、8.32 元及 4.04 元，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純益率及每股盈餘逐年增加，係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績成長帶動獲利逐期提升所致；105 年度第二季係由於美國子公司之人事費用及相關參展費用，使其純益率較 104 年略為下降。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純益率自 102 年度至 105 年度第二季皆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而每股稅後純益除 104 年度優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水準外，其餘年度皆介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間，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獲利能力尚屬穩健。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獲利能力大多介於或優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水準之間，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獲利能力尚屬良好。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現金流量比率分別為 3.83%、45.88%、91.93%及 13.25%，最近三年度呈現高成長態勢，主係因該公司 102 年度至 104 年度業績穩健成長，帶動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逐年增加，又該公司之流動負債成長幅度不及營運現金流量，故該項指標持續攀升；105 年第二季現金流量比率下滑主係因該公司之營運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減少 10,316 千元，係由於 105 年第二季外銷成長，應收退稅款隨之增加所致。

與採樣公司比較，該公司 102 年度之現金流量比率低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103 年度該指標則介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之間，至 104 年度始高於採樣公司，顯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以營運活動產生現金償還短期負債之能力日益強健，105 年第二季雖低於採樣公司，然經評估其因素尚屬合理，餘變動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2)淨現金流量適當比率

該公司 101 年度始開始編制合併財務報表，因此無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等資料，故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無法計算此項比率，亦無法與同業比較。

(3)現金再投資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現金再投資比率分別為 0.92%、15.71%、24.23%及 8.87%，最近三年度逐年成長係因該公司自 102 年至 104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其他資產及營運資金皆為穩健成長，惟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成長幅度最為顯著，103 及 104 年度分別成長 1,142.99%與 154.79%，主係因營運業績表現優異，獲利提升且應收帳款回收情形良好所致；105 年第二季下滑至 8.87%，主係因該公司之營運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減少 10,316 千元，其原由為 105 年第二季外銷成長，應收退稅款隨之增加所致。

與採樣公司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現金再投資比率僅 102 年低於採樣公司與同業平均水準，其餘期間皆高於或介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且均為正數，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業活動均能產生現金流入以支應資本支出及現金股利發放，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營業活動現金均呈淨流入情形，且營業活動所需資金充裕，並無重大異常情事。

二、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申請公司及其各子公司暨母子公司間背書保證、重大承諾、資金貸與他人、衍生性商品交易及重大資產交易之情形，並評估對其財務狀況之影響。

(一)背書保證

該公司訂有「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提報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以作為執行背書保證之依據，另該公司業經董事會通過，禁止其子公司從事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故其子公司並無訂定相關作業程序。經參閱董事會議事錄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並無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

(二)重大承諾

經參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及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存在之重大承諾僅有基於營運所需簽訂辦公室及停車位之營業租賃合約，各年度於未來應付租金彙總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期間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6 月 30 日
不超過一年	4,659	6,677	9,113	5,848
超過一年但不 超過五年	754	5,572	1,279	54
合計	5,413	12,249	10,392	5,902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上述租金支出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正常營運行為而產生，故尚不致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三)資金貸與他人

該公司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提報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以做為執行之依據，另該公司業經董事會通過，禁止其子公司從事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故其子公司並無訂定相關作業程序。經參閱董事會議事錄及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並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四)衍生性商品交易

該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且業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作為從事衍生性商品事項之依據。經參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上半年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均為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其因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產生之淨(損)益及其他相關資料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期間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第二季
從事衍生性商品淨損益	(345)	—	(780)	—
兌換(損)益	636	9,586	8,524	(6,579)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經參閱該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該公司於 102 年度、104 年度為規避匯率波動風險，從事預售遠期外匯交易，惟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處理之要件而帳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另 103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未從事預售遠期外匯交易，主係市場預期美元走升之考量。依該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2 年度至 105 年第二季因衍生性商品交易產生之金融商品評價(損)益分別為(345)千元、0 千元、(780)千元及 0 千元，考量該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兌換(損)益分別為 636 千元、9,586 千元、8,524 千元及(6,579) 千元，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規避匯率波動風險所進行之遠期外匯產生損益與匯兌損益部分金額互相抵消，應無重大異常情事。

該公司自 103 年 5 月 6 日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後，交易流程皆依該處理程序規定辦理，此外由於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衍生性交易主要目的係為規避匯率波動之風險，且往來交易之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故對該公司之財務狀況應不致有重大不利影響。

(五)重大資產交易

該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並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此外其轉投資重要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以下簡稱 OHU)亦有配合訂定相關程序，以作為從事重大資產交易事項之依據。經參閱該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並無發生取得或處分資產之交易金額達實收資本額 20%以上或三億元以上之情事。另檢視該公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該公司業已於 105 年 6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對子公司 OHU 增資 100 萬美金，其用途主係為拓展美國業務之營運所需，應無重大異常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評估日止，其所從事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重大承諾、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及重大資產交易情形對該公司之財務狀況尚不致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三、列明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擴廠計畫及資金來源、工作進度、預計效益，並評估其可行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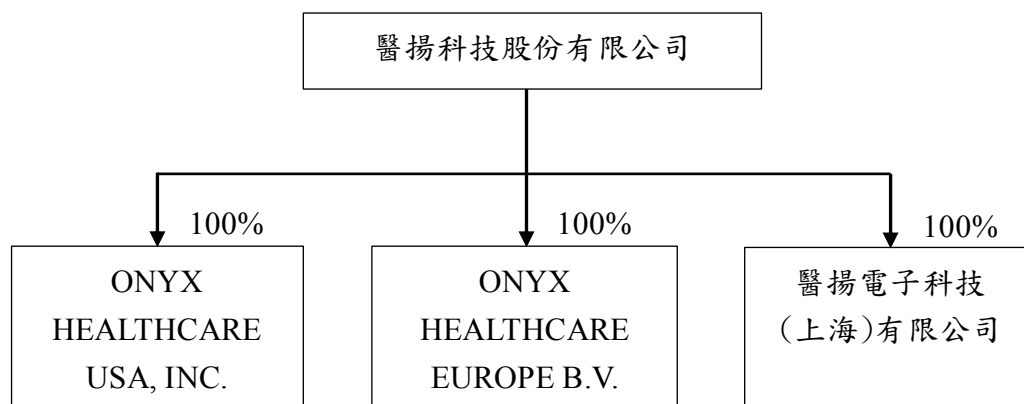
該公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並無預計執行之擴廠計畫。

四、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之轉投資事業

(一)申請公司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轉投資事業概況，並評估重要轉投資事業(持股比例達 20%以上或帳面金額或原始投資金額達新臺幣五千萬元以上者)最近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營運情形及獲利能力

該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轉投資事業均已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故合併財務報告並無重要轉投資事業，茲就個體財務報告之轉投資事業評估說明如下：

1.轉投資事業架構圖(105 年 6 月 30 日)



2.轉投資事業概況

直接轉投資事業

單位：新臺幣千元；千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項目	設立地區	原始投資年度	投資目的	評價方法	原始投資			105 年 6 月 30 日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	帳面金額 (註 2)	股數	持股比例 (%)	每股面額 (元)	股權淨值或市價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電腦產品及周邊設備	美國	100	拓展北美洲地區業務	權益法	64,550	200,000	100	32,009	200,000	100	USD 10	53,108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電腦產品及周邊設備	荷蘭	101	拓展歐洲地區業務	權益法	3,847	100,000	100	7,737	100,000	100	EUR1	7,737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電腦產品及周邊設備	上海	103	拓展中國大陸地區業務	權益法	22,593	(註 1)	100	2,136	(註 1)	100	(註 1)	5,498

資料來源：該公司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係屬有限公司之組織型態，故無股數及每股面額。

註 2：係扣除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後之金額。

該公司截至 105 年 06 月 30 日止，財務報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 41,882 千元，占權益淨值 293,800 千元之 14.26%，原始投資成本為 90,990 千元，占實收資本額 157,796 千元之 57.66%，已超過 40%之上限，惟依該公司之章程第四條規定，其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不得超過該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故無違反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之情事。

3.重要轉投資事業投資過程

該公司成立於 99 年 2 月，主要從事醫療用電腦之研發、製造及銷售業務。該公司截至 105 年 6 月 30 日之轉投資事業計有 3 家，皆為直接持股之轉投資公司，茲將該公司主要轉投資事業之投資過程說明如下：

(1)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該公司為拓展北美洲地區銷售業務，於 100 年 10 月設立美國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並於 100 年 12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美金 500 千元之投資案，復於 101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美金 500 千元之增資案，為充實營運資金，於 105 年 6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美金 1,000 千元之增資案。近年來，美國醫院數位化與行動化已發展相當成熟，而遠距離照護亦蓬勃發展，該公司深耕自有品牌及客製化產品，並將 OHU 定位為北美洲之銷售據點，就近提供服務以加強客戶關係維護。

(2)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該公司為拓展歐洲地區銷售業務，於 101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00 千元歐元之投資案，於 101 年 4 月於荷蘭設立歐洲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並於歐洲地區推廣銷售該公司產品。

(3)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該公司基於企業營運規劃，欲拓展中國大陸市場，擬增加中國大陸地區產品之銷售業務及營運據點，以強化與中國大陸地區客戶之服務。該公司於 103 年 7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美金 200 千元之投資案，於 103 年 9 月 15 日成立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取得 100%股權，規劃對中國大陸地區佈局之相關計畫，以拓展業務及提供較便捷之服務，其投資目的尚屬合理。此項股權投資案已分別於 103 年 12 月 4 日及 104 年 4 月 1 日取得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300297430 號及經審二字第 104000271580 號核備。後續，為充實營運資金，該公司分別於 104 年 6 月 24 日及 104 年 11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分別再對其增資美金 200 千元及 300 千元，此項股權增資案業已分別於 104 年 10 月 5 日及 105 年 3 月 25 日取得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40026190 號及經審二字第 10500065530 號核備。

上開投資皆經董事會通過，並取得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後，將相關投資款項匯出，嗣後並報請經濟部投審會准予備查，其整體投資決策過程及目的尚屬合理。

4.重要轉投資事業股權變動情形

截至 105 年 6 月 30 日止，該公司轉投資事業股權變動情形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臺幣千元

轉投資事業	原始投資				股權變動				105.6.30 投資情形		
	年度	股數	金額	持股比例(%)	年度	變動原因	增(減)股數	增(減)金額	股數	金額	持股比例(%)
ONYX HEALTHCARE USA, INC.(註 1)	100	50,000	USD 500 千元	100	101	增資	50,000	USD 500 千元	100,000	USD 1,000 千元	100
					105	增資	100,000	USD 1,000 千元	200,000	USD 2,000 千元	100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101	100,000	EUR 100 千元	100	—	—	—	—	100,000	EUR 100 千元	100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3	註	USD 100 千元	100	104	增資	註 2	USD 300 千元	註	USD 700 千元	100
					105	增資	註 2	USD 300 千元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註 1：105 年 6 月投資金額為 USD 2,000 千元；股數 200,000 股。

註 2：係屬有限公司之組織型態，故無股數及每股面額

該公司轉投資事業均係直接投資且係考量當地業務營運及發展而逐步增加投資，且該項投資均經公司董事會通過，並取得主管機關核准，皆為 100%持股，股權變動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5.轉投資事業之管理政策

該公司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已訂定明確規範，訂有「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辦法及「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辦法，作為雙方財務及業務往來之依循準則。該公司與集團企業之交易、管理及往來事項，悉依照相關辦法辦理，除定期取得轉投資事業之財務業務相關資訊以了解其經營狀況外，其轉投資事業之重大營運決策等均須經由母公司同意決行，該公司稽核人員亦不定期稽核其財務業務運作情形，加強轉投資事業之管理。茲就其對轉投資事業之控管及監理作業分述如下：

(1)經營階層

該公司子公司依業務需要，除有專業經理人負責經營外，同時該公司亦指派高階主管赴海外協助轉投資事業當地營運管理，以實地了解及督導其財務業務作業執行情形，並確實掌握海外轉投資事業之管理，隨時與該公司保持良好溝通及密切合作關係。

(2)銷售業務管理

該公司之轉投資事業主係從事醫療用電腦之銷售，其中 OHU 及醫揚上海具有獨立接單之能力，ONI 係於歐洲當地推廣銷售該公司之產品。OHU 及醫揚上海依據當地市場行情、客戶接受度、產品成本及管銷費用等因素，在合理利潤情況下，向客戶報價，以爭取最佳利潤。若市場發生重大資訊變化，各子公司應即時向該

公司報告，以有效掌握市場趨勢；另各集團公司間如有銷售交易行為，係依據該公司銷售政策並參照市場行情及當地一般商業慣例辦理，其收付款條件方式應與一般客戶相同。

(3)採購管理

OHU 依據「供貨商管理作業」選定合格之供應商，根據庫存量及計畫銷貨需求量，向合格供應商採購，並經權責主管核准。ONI 因係定位於歐洲地區推廣銷售該公司產品，客戶產品係直接由台灣出貨，故無相關採購作業。醫揚上海係根據庫存量及計畫銷貨需求量，向合格供應商採購，並經權責主管核准。

(4)存貨管理

子公司每月 10 日前向該公司提出存貨庫齡分析表，呈報存貨週轉情形，如有異常則提出分析報告。每年年終實施全面性存貨盤點，對於異常之盤盈、盤虧及呆滯存貨，追查其差異原因並經權責主管核准後調整入帳。

(5)財務及會計管理

子公司在財務及會計管理上除配合該公司之財會政策外，執行各項管理措施，亦需符合當地國家法令規定，相關原則如下：

- A. 子公司如有重大事項發生時，應依個別事項所適用之相關管理辦法及授權範圍，於事前呈報該公司核准或事後向該公司報告，另依證券交易法及相關規定應為公告或申報之其他足以影響該公司權益及證券價格之重大事項，亦應於事實發生時，立即向該公司報告。
- B. 子公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規定訂定相關辦法並遵照辦理，經子公司董事會通過，修正時亦同。
- C. 子公司之預算編製，應配合該公司之經營策略，呈子公司總經理覆核，並經母公司董事長核准後始得執行。
- D. 每月 10 日前提出上月之財務報表，包括營運報告、產銷量月報表、資產負債月報表、損益月報表、現金流量月報表、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及逾期帳款明細表、存貨庫齡分析表、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月報表等，進行分析檢討。另依當地政府規定於限期內完成財務、稅務之申報。

(6)稽核報告

該公司稽核室統籌負責集團內所有內部稽核相關事務，依據年度稽核計畫，定期針對子公司派員實地進行稽核作業，稽核單位就稽核情形陳報稽核報告，並追蹤其內部控制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以適時控管子公司之內控執行狀況。

6.重要轉投資事業最近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營運情形及獲利能力

(1)各重要轉投資事業營運情形及獲利能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司名稱	投資 年度	持股比 例(%)	損益認 列方式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損失)		稅後純益(損)		該公司認列之投資 (損)益	
				104 年度	105 年度 第二季	104 年度	105 年度 第二季	104 年度	105 年度 第二季	104 年度	105 年度 第二季	104 年度	105 年度 第二季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100	100	權益法	375,127	170,313	84,864	40,822	2,612	(10,999)	1,735	(15,236)	1,735	(15,236)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101	100	權益法	—	—	—	—	—	—	1,778	487	1,778	487
醫揚電子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103	100	權益法	10,983	13,536	468	(452)	(8,697)	(6,832)	(9,394)	(6,804)	(9,394)	(6,804)

資料來源：客戶提供。

(2)各重要轉投資事業營運及獲利情形評估

該公司於100年度董事會決議轉投資設立美國子公司，美國子公司近幾年營收穩定成長，在OEM/ODM產品之業務有所斬獲，105上半年度因受專案客戶遞延出貨影響，故出貨減緩，營收成長不如預期；另外，經比較OHU 104年度及105上半年度自結損益表，因OHU為拓展業務及開發新客戶，積極參予大型展覽，相關人力成本以及廣告費用佔比由104年度的12.67%及3.63%增加為105上半年度的15.47%及7.88%，致OHU 105上半年度產生虧損。該公司於101年度董事會決議在荷蘭地區設立歐洲子公司以拓展歐洲地區業務，因主要係透過當地經銷商推廣銷售該公司產品，並由該公司直接出貨至當地客戶，故歐洲子公司本身並無相關營業收入與營業成本。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主要負責中國大陸地區之內銷，從事醫療用電腦設計及銷售之業務，103年底於上海設立以拓展中國大陸市場，該公司結合外銷歐美地區的經驗，逐步拓展大陸市場，業務逐漸攀升，104年度營收逐漸成長，雖然仍處於虧損階段，惟未來營運將穩步成長，對醫揚科技未來之銷售業績之挹注將具一定助益。

(二)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認列投資損益金額及股利分配情形（海外轉投資事業一併列明獲利匯回金額）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轉投資事業均未分配股利且無匯回金額，茲列示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該公司認列投資損益金額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轉投資事業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投資損益 認列金額	股利 分配	盈餘 匯回	投資損益 認列金額	股利 分配	盈餘 匯回	投資損益 認列金額	股利 分配	盈餘 匯回	投資損益 認列金額	股利 分配	盈餘 匯回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2,128)	—	—	5,289	—	—	1,735	—	—	(15,236)	—	—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962	—	—	323	—	—	1,778	—	—	487	—	—
醫揚電子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	—	—	(554)	—	—	(9,394)	—	—	(6,804)	—	—

資料來源：該公司 102~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105 年第二季係客戶自結財務報表。

(三)申請公司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尚未完成之投資案，其預估總投資金額占最近一年度財務報告所列示股本二〇%以上，或逾新臺幣五億元者，應就下列事項詳加評估說明，但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股本二〇%部分改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一〇%計算之

該公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尚無預估總投資金額占最近一年度個體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示股本 20%以上或逾新臺幣五億元者之未完成之投資案，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五、申請公司分別以承銷價格及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為衡量依據，設算其已發行但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最終確定日尚未屆至且採內含價值法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於股票上櫃後所產生之費用對財務報表可能之影響

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該公司尚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六、公營事業申請股票上櫃時，其檢送之財務報告以經審計機關審定之審定報告書替代者，應洽會計師就如適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審計機關審定數之差異，及其對財務報告之影響表示意見

該公司非屬公營事業，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七、推薦證券商應評估外國申請公司依註冊地國法令規定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之發行辦法合理性暨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該公司非屬外國申請公司，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陸、關係人交易評估

推薦證券商應就申請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關係人交易，評估以下事項：

- 一、針對申請公司交易金額重大或性質特殊之關係人交易執行相關評估程序(包括與同業及非關係人交易之比較)，以瞭解其交易之必要性，決策過程合法性，暨價格與款項收付情形之合理性

(一)個體財務報告

1.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該公司之關係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研揚科技)	該公司之母公司
AAEON ELECTRONICS, INC. (以下簡稱AEI)	母公司之子公司
AAEON TECHNOLOGY GMBH. (以下簡稱AGI)	母公司之子公司
AAE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以下簡稱ASG)	母公司之子公司
研揚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研揚蘇州)	母公司之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以下簡稱OHU)	該公司之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以下簡稱ONI)	該公司之子公司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醫揚上海)	該公司之子公司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碩電腦)	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華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碩聯合)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晶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晶達光電)	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富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富禮投資)	董事長同一人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金額	佔進貨金額比例	金額	佔進貨金額比例	金額	佔進貨金額比例	金額	佔進貨金額比例
研揚科技	155,995	36.29	109,205	22.98	134,565	24.64	99,341	29.44
研揚蘇州	1,842	0.43	125	0.03	—	—	—	—
華碩電腦	—	—	—	—	2,159	0.49	220	0.07
華碩聯合	35	0.01	—	—	—	—	—	—
O H U	—	—	—	—	—	—	7	—
其 他	—	—	4	—	—	—	—	—
合計	157,872	36.73	109,334	23.01	136,724	25.03	99,568	29.51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105 年第二季之自結數字，102~104 年度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A.交易原因及必要性

(A)研揚科技

該公司於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研揚科技進貨金額分別為 155,995 千元、109,205 千元、134,565 千元及 99,341 千元。研揚科技成立於民國 75 年，為該公司之母公司，在 102 年度成為華碩之子公司，主要產品為電腦平台，包括工業主機板和系統、工業顯示器、強固型平板電腦等，雙方自 100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工業用主機板。研揚科技於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皆為該公司第一大供應商，對其進貨金額較高，主係因該公司產品多為客製化，相對對產品品質要求較高，而研揚科技深耕電腦平台產業多年，技術水準優異且雙方合作較久，較能了解研揚科技之需求，因此選擇研揚科技為主要供應商，使其於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皆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第一大供應商。整體而言，其進貨金額之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B)研揚蘇州、華碩電腦及華碩聯合

該公司與研揚蘇州、華碩電腦及華碩聯合之進貨金額，主係一般電機零件組合品及 IC 零組件之採購交易，其交易價格係經雙方議價後決定之。

B.交易價格及款項收付情形之合理性

該公司與上述關係人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或貨到 60 天付款，與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約為月結 30~60 天相較，尚無重大差異。經抽核相關憑證，尚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目的及交易條件應屬合理，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比較並無重大異常。

(2)應付帳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佔應付帳款比例	金額	佔應付帳款比例	金額	佔應付帳款比例	金額	佔應付帳款比例
研揚科技	12,616	20.28	4,198	9.19	10,199	21.10	11,901	18.92
研揚蘇州	378	0.61	—	—	—	—	—	—
華碩電腦	—	—	—	—	675	1.40	—	—
合計	12,994	20.89	4,198	9.19	10,874	22.50	11,901	18.92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105 年第二季之自結數字，該公司 102~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上述該公司與關係人間之應付帳款，係因一般進貨交易所產生。

(3)銷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佔銷貨收入比例	金額	佔銷貨收入比例	金額	佔銷貨收入比例	金額	佔銷貨收入比例
O H U	94,049	16.12	203,254	29.59	276,288	32.78	130,530	25.25
研揚蘇州	4,232	0.73	127	0.02	183	0.02	76	0.01
A S G	45	0.01	—	—	6	—	—	—
研揚科技	10	—	75	0.01	125	0.01	125	0.02
醫揚上海	—	—	54	0.01	14,762	1.75	20,843	4.03
合計	98,336	16.86	203,510	29.63	291,364	34.56	151,574	29.32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105 年第二季之自結數字，102~104 年度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A.該公司之各子公司

(A)交易原因及必要性

a.OHU

OHU 係該公司位於美國之重要銷售據點，為開拓美國市場，於 100 年度成立，主要係從事美洲地區醫療用電腦之銷售業務。OHU 在節省交易成本考量及銷售策略以銷售該公司產品為主的情況下，係統一向醫揚科技採購後，再銷售予美國地區之非關係人客戶。OHU 之客戶主要係以 OEM/ODM 為主，OHU 於美洲地區接受當地客戶訂單後，即向該公司採購醫療用電腦及其設備，OHU 驗收後，會進行配件組裝及檢測，並依客戶訂單需求作調整後，再出貨給當地客戶，之後亦會提供定期之更新及維護服務，故此交易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該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 OHU 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94,049 千元、203,254 千元、276,288 千元及 130,530 千元。103 及 104 年度銷貨金額大幅增加，主要係因 OHU 既有客戶營收穩定成長並持續開發新客戶所致，其變化情

形尚無重大異常情事。經抽核醫揚科技銷貨予 OHU 之相關交易憑證，尚未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b. 醫揚上海

醫揚上海係負責該公司產品在中國大陸之銷售業務，醫揚上海於 103 年度成立，為節省交易成本及拓展中國大陸市場，向醫揚科技採購後，再銷售予中國大陸地區之非關係人客戶。該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醫揚上海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0 千元、54 千元、14,762 千元及 20,843 千元。大陸近幾年因經濟實力大幅提升，政府對醫療政策大幅推進，對於醫療環境要求逐年提高，人民消費能力亦逐年成長，健康意識逐漸提升，故於 104 年度及 105 年度第二季之銷貨金額大幅躍升，其變化情形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B) 交易價格及款項收付情形之合理性

醫揚科技向其子公司之銷貨價格訂定，係依其集團內部轉撥計價政策，主要係考量產品之生產成本及子公司所調查之終端市場售價，依產品類別加計不同區間之毛利率後，作為該公司銷售予子公司之價格。另醫揚科技對其子公司 OHU 及醫揚上海之銷貨收款條件分別為月結 90 天及貨到 180 天，與對非關係人銷貨客戶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30~60 天收款相較，所給予之收款條件較寬鬆，OHU 係考量其船運期間較長，而醫揚上海因尚處開拓中國市場之際，營收成長較緩，故給予較長之收款授信期間，惟期後收款尚屬穩健，未有重大異常之情事。

B. 研揚科技、研揚蘇州及 ASG

研揚蘇州及 ASG 為其百分之百轉投資持有之子公司。該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上述公司合計銷貨金額分別為 4,287 千元、202 千元、314 千元及 201 千元，主要係銷售觸控螢幕、醫療顯示器及其他電機零件類用品。醫揚科技對前述關係人之銷貨收款條件分為月結 30 天~60 天，與對非關係人銷貨客戶之收款條件相較，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之交易目的應屬合理，另交易條件整體而言，除了上海醫揚因甫成立，故考量市場狀況酌予延長外，其他關係人與一般銷貨客戶比較並無重大異常。該公司向其子公司之銷貨價格訂定，係依其集團內部轉撥計價政策，主要係考量各類產品之生產成本及終端市場售價，加計不同類別產品之毛利率後，作為該公司銷售之價格。另經抽核該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相關交易憑證，尚未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4)應收帳款(含應收票據)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佔應收帳款比例	金額	佔應收帳款比例	金額	佔應收帳款比例	金額	佔應收帳款比例
OHU	28,540	28.30	47,766	35.69	97,796	51.00	126,971	51.69
醫揚上海	—	—	55	0.04	7,452	3.89	16,148	6.57
研揚科技	—	—	11	0.01	29	0.02	9	0.00
研揚蘇州	—	—	61	0.05	113	0.06	—	—
合計	28,540	28.30	47,893	35.79	105,390	54.97	143,128	58.26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105 年第二季之自結數字，102~104 年度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上述關係人應收帳款係因一般正常營業所產生，該公司與關係人間銷貨之授信期間，分別為對 OHU 月結 90 天、對醫揚上海貨到 180 天、對研揚科技月結 30 天及對研揚蘇州月結 60 天，除了醫揚上海，餘與非關係人比較尚無重大差異，惟仍會視其船運所耗期間及客戶付款情形而有所調整。醫揚上海因係屬該公司 100% 持股子公司，期後收款尚屬穩健。經抽核相關憑證及評估期後收回情形，尚未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5)營業費用與營業成本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 年度	性質別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佔營業費用/營業成本比例	金額	佔營業費用/營業成本比例	金額	佔營業費用/營業成本比例	金額	佔營業費用/營業成本比例
ONI	營業費用	26,087	26.84	27,659	26.06	30,009	23.80	17,201	20.78
	營業成本	—	—	—	—	621	0.11	—	—
研揚科技	營業費用	1,448	1.49	3,083	2.90	3,809	3.02	1,293	1.56
	營業成本	96	0.02	893	0.18	1,310	0.23	422	0.13
研揚蘇州	營業費用	144	0.15	1,489	1.40	11	0.01	—	—
	營業成本	—	—	—	—	—	—	—	—
OHU	營業費用	—	—	1,334	1.26	—	—	—	—
	營業成本	100	0.02	—	—	1,420	0.25	1,011	0.31
AGI	營業費用	3,206	3.30	—	—	—	—	—	—
	營業成本	—	—	—	—	—	—	—	—
晶達光電	營業費用	87	0.09	87	0.08	22	0.02	81	0.10
	營業成本	—	—	—	—	—	—	—	—
富禮投資	營業費用	—	—	—	—	—	—	—	—
	營業成本	—	—	—	—	621	0.11	414	0.13
其 他	營業費用	6	—	—	—	2	—	50	0.06
	營業成本	—	—	—	—	—	—	4	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978	31.87	33,652	31.70	33,853	26.85	18,625	22.50
營業成本合計		196	0.04	893	0.18	3,972	0.70	1,851	0.57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A.ONI

該公司主要係支付 ONI 於歐洲地區推廣銷售該公司產品之服務費用，該服務費用係 ONI 於當地之辦公室的行政管理費用以及代醫揚處理客戶維修產品之費用。整體而言，其支付尚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經抽核相關憑證，尚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B.研揚科技

該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支付予研揚科技之費用，主要係鋼板費、設計費、服務費用、租金。鋼板費價格經與非關係人比價後尚屬合理；租金尚符合當地行情。付款條件主要皆在隔月底做支付，與非關係人比較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C.研揚蘇州

該公司於 103 年度成立上海子公司，因成立初期尚未聘用員工，故委由其代為處理相關事務之行政管理費用，另外還包括電路佈線設計費(Layout fee)、大型

秀展相關廣告費等，醫揚上海於成立初期，為了佈局中國大陸廣大市場，拓展醫療設備潛在商機，經評估上述委由研揚蘇州產生之行銷活動相關費用尚有其必要性。104 年度因上海子公司營運步入軌道，以致上述費用大幅減少，105 年第二季已無相關交易產生。經抽核相關憑證，尚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D.OHU

該公司主要係支付 OHU 代該公司就近處理國外客戶在美國當地因產品維修之修繕費、維修產品運送費用以及在美國當地參展所分攤的廣告費。美國為全球最大醫療器材市場，於 2014 年度推行的新醫保制度，強制將多數美國人民納入健保，進而推升美國醫療器材設備商機。故在維持住既有客戶以及發掘新客戶之前提下，多方參展有其必要性，而 OHU 行銷策略以銷售醫揚科技產品為主，故由該公司共同分攤美國當地大型秀展費用亦屬合理。

修繕費及維修產品運費，係 OHU 為就近服務美國當地客戶維修服務產生之費用。醫揚科技係負責集團整體產品的設計及製造，OHU 為其在美國之銷售據點，定位係屬行銷功能，故產品問題係可歸屬於醫揚科技，由 OHU 就近服務客戶維修，再向醫揚科技請款，可提供當地客戶便利性及節省成本，經評估有其合理性與必要性。

前述關係人交易，經抽核相關憑證，尚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E.AGI

該公司主要係支付 AGI 於歐洲地區之行政管理費以及產品修繕費用，102 年度 ONI 初成立，相關行政管理，係委由研揚歐洲子公司處理，經評估尚有其必要性。103 年度後，ONI 已配置相關行政人員，故已無相關交易。經抽核相關憑證，尚未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F.晶達光電

該公司 102~104 年度支付予晶達光電之營業費用分別為 87 千元、87 千元及 22 千元，主要係向其承租車位之租金費用。經核對相關租約及抽核相關憑證，並與非關係人租金行情比較，其價格尚屬合理。

G.富禮投資

該公司 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支付予富禮投資之營業費用分別為 621 千元及 414 千元，主要係向其承租倉庫之租金費用。經核對相關租約及抽核相關憑證，其價格尚屬合理。

H.其他關係人

該公司支付與其他關係人之費用主要係廣告費用及產品修繕費用。

(6)其他應付款(含應付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年度 名稱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金額	佔年度該 科目金額 比例	金額	佔年度該 科目金額 比例	金額	佔年度該 科目金額 比例	金額	佔年度該 科目金額 比例
其他應付款	ONI	3,706	13.72	2,593	8.66	2,621	7.19	3,226	5.55
	晶達光電	—	—	—	—	—	—	81	0.14
	華碩聯合	—	—	—	—	—	—	54	0.09
	研揚科技	103	0.38	359	1.20	708	1.94	160	0.27
	研揚蘇州	—	—	537	1.79	—	—	—	—
	富禮投資	—	—	—	—	—	—	414	0.71
合 計		3,809	14.1	3,489	11.65	3,329	9.13	3,935	6.76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105 年第二季之自結數字，102~104 年度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其他應付款主要係上述費用於期末尚未支付的應付款，經檢視期後付款，大致於隔月即作支付，未有重大異常之情事。

(二)合併財務報告

1.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2.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該公司納入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有 OHU、ONI 及醫揚上海，故該公司與前揭子公司之交易將合併沖銷。茲擬對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關係人交易說明如下：

(1)進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金額	佔合併進 貨比例	金額	佔合併進 貨比例	金額	佔合併 進貨比 例	金額	佔合併進 貨比例
研 揚 科 技		174,424	39.51	129,946	26.62	141,324	26.82	105,076	31.08
研 揚 蘇 州		1,842	0.42	125	0.03	—	—	—	—
華 碩 電 腦		—	—	—	—	2,159	0.41	220	0.07
華 碩 聯 合		35	0.01	—	—	—	—	—	—
其 他		—	—	4	—	—	—	—	—
合 計		176,301	39.94	130,075	26.65	143,483	27.23	105,296	31.15

資料來源：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A.交易原因及必要性

(A)研揚科技

該公司於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研揚科技合併進貨金額分別為 174,424 千元、129,946 千元、141,324 千元及 105,076 千元。研揚科技於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皆為該公司第一大供應商，對其進貨金額較高，主係因該公司產品多為客製化，相對對產品品質要求較高，而研揚科技深耕電腦平台產業多年，技術水準優異且雙方合作較久，較能了解醫揚科技之需求，因此選擇研揚科技為主要供應商，使其於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皆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第一大供應商。整體而言，其進貨金額之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B)研揚蘇州、華碩電腦及華碩聯合

該公司與研揚蘇州、華碩電腦及華碩聯合之進貨金額，主係一般電機零件組合品及 IC 零組件之採購交易，其交易價格係經雙方議價後決定之。

B.交易價格及款項收付情形之合理性

該公司與上述關係人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或貨到 60 天付款，與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約為月結 30~60 天相較，尚無重大差異。經抽核相關憑證，尚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目的及交易條件應屬合理，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比較並無重大異常。

(2)應付帳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金額	佔合併應付帳款比例	金額	佔合併應付帳款比例	金額	佔合併應付帳款比例	金額	佔合併應付帳款比例
研揚科技	12,616	19.57	4,198	9.01	13,148	25.32	14,121	21.45
研揚蘇州	378	0.58	—	—	—	—	—	—
華碩電腦	—	—	—	—	675	1.30	—	—
合計	12,994	20.15	4,198	9.01	13,823	26.62	14,121	21.45

資料來源：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關係人之應付帳款，主係因一般進貨交易而產生。

(3)銷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金額	佔合併銷貨比例	金額	佔合併銷貨比例	金額	佔合併銷貨比例	金額	佔合併銷貨比例
研揚蘇州	4,232	0.64	127	0.02	182	0.02	76	0.01
ASG	45	0.01	—	—	7	—	—	—
AEI	—	—	—	—	—	—	53	0.01
研揚科技	10	—	75	0.01	125	0.01	125	0.02
合計	4,287	0.65	202	0.03	314	0.03	254	0.04

資料來源：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研揚科技成立於民國 75 年，為該公司之母公司，研揚蘇州、ASG 及 AEI 為其百分之百轉投資持有之子公司。研揚科技及其子公司主要係從事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該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上述公司合計合併銷貨金額分別為 4,287 千元、202 千元、314 千元及 254 千元，主要係銷售觸控螢幕、醫療顯示器及其他電機零件類用品。

綜上所述，該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之交易目的應屬合理，另交易條件整體而言，除了上海醫揚因甫成立，故考量市場狀況酌予延長外，其他關係人與一般銷貨客戶比較並無重大異常。該公司對其子公司之銷貨價格訂定，係依其集團內部轉撥計價政策，主要係考量各類產品之生產成本及終端市場售價，加計不同類別產品之毛利率後，作為該公司銷售之價格。另經抽核該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相關交易憑證，尚未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4) 應收帳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名稱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金額	佔合併 應收帳 款比例	金額	佔合併 應收帳 款比例	金額	佔合併 應收帳 款比例	金額	佔合併 應收帳 款比例
研揚科技	—	—	11	0.01	29	0.02	9	—
研揚蘇州	—	—	61	0.05	113	0.07	—	—
合計	—	—	72	0.06	142	0.09	9	—

資料來源：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上述應收帳款皆係因一般正常營業而產生。

(5)營業費用及營業成本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 年度	性質別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佔合併營業費用比例	金額	佔合併營業費用比例	金額	佔合併營業費用比例	金額	佔合併營業費用比例
研揚科技	營業費用	1,448	1.24	3,083	1.99	3,809	1.96	1,293	1.53
	營業成本	96	0.02	893	0.17	1,310	0.22	422	0.13
研揚蘇州	營業費用	144	0.11	1,489	0.96	11	—	—	—
	營業成本	—	—	—	—	—	—	—	—
A G I	營業費用	3,206	2.74	—	—	—	—	—	—
	營業成本	—	—	—	—	—	—	—	—
A E I	營業費用	4,894	4.18	5,242	3.39	6,617	3.41	3,265	3.86
	營業成本	—	—	—	—	—	—	—	—
晶達光電	營業費用	87	0.08	87	0.06	22	0.01	81	0.10
	營業成本	—	—	—	—	—	—	—	—
富禮投資	營業費用	—	—	—	—	—	—	—	—
	營業成本	—	—	—	—	621	0.10	414	0.13
其他	營業費用	—	—	—	—	2	—	50	0.06
	營業成本	—	—	—	—	—	—	4	—
營業費用合計		9,779	8.35	9,901	6.40	10,461	5.39	4,689	5.55
營業成本合計		96	0.02	893	0.17	1,931	0.32	840	0.26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合併營業費用及營業成本之關係人交易與個體關係人交易大致相同，對 AEI 主要係租金支出與管理費，餘請詳陸、關係人交易評估一、(一)2.(5)之評估說明。

(6)其他應付款(含應付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金額	佔合併其他應付款比例	金額	佔合併其他應付款比例	金額	佔合併其他應付款比例	金額	佔合併其他應付款比例
研揚科技	103	0.34	359	1.01	708	1.62	160	0.12
研揚蘇州	—	—	537	1.52	—	—	—	—
合計	103	0.34	896	2.53	708	1.62	160	0.12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105 年第二季之自結數字，102~104 年度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關係人之合併其他應付款說明，請詳陸、關係人交易評估一、(一)2.(6)之評估說明。對富禮投資主要係應付租金費用。

二、瞭解申請公司金額重大之關係企業應收款項是否逾期，針對逾期者，應查明其原因及有無重大異常情事

經核閱該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度截至月底之應收款項帳齡分析表及期後收款情形，除 103 及 104 年度有金額重大之關係企業應收款項逾期者外，餘均在關係人收款條件內或為金額不重大之逾期應收款項。

該公司 103 及 104 年底對 OHU 之逾期應收款項分別為 31,790 千元及 48,135 千元，

惟尚未逾期半年以上，故未重分類為其他應收款，該逾期之應收款項係由於 OHU 部分主要客戶內部付款作業較緩以及部分產品規格尚在與客戶討論中，致 OHU 收款情況較慢延有遲支付貨款之情形；惟故截至 105 年 9 月 30 日為止，前述逾期應收款項已全數收回。整體而言，該公司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收回情形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三、申請公司與關係企業、股東或關係人間有鉅額資金往來者，應查明其原因，及利率、收付息情形有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所出具之個體或合併財務報告，均無與關係企業、股東或關係人間有資金融通之情形，故不適用本項之評估。

柒、重要子公司營運情形

該公司轉投資事業中符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推薦證券商辦理股票申請上櫃案之評估查核程序」第七條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二條之一第二項」規定之重要子公司為 OHU，茲就 OHU 進行實地查核，以瞭解該子公司之組織、生產及營運情形，經抽核其銷售收款循環、採購付款循環、生產循環及固定資產循環等有關作業流程之抽核，並實地觀察其存貨及財產保管情形，執行固定資產及存貨之抽盤，經評估上述內控循環及實際執行情形，尚無發現 OHU 有重大營運風險或其他重大異常之情事。另有關上述重要子公司之重大營運風險列示說明如下：

一、推薦證券商派員實地瞭解申請公司之重要子公司營運情形者，應具體列示其是否有重大營運風險或其他重大異常情事之評估意見

有關該公司之重要子公司 OHU 之重大營運風險列示說明如下：

(一)財務業務關係

該公司基於未來產業策略發展、拓展業務及就近提供服務客戶等考量，設立美國子公司 OHU，並於 100 年 12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美金 500 千元之投資案，復於 101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美金 500 千元之增資案，作為該公司在美國之銷售據點。該公司與 OHU 之交易模式，係由 OHU 就其專責銷售之地區開拓客源、報價及接單後，該公司直接銷售予 OHU，OHU 再進行測試及包裝後直接出貨予銷售客戶，以貼近美洲地區市場及了解客戶需求，除可與客戶保持良好互動及溝通外，亦可增加產品之競爭力。此外，該公司與 OHU 未有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之情事，其財務業務關係係配合該公司經營策略及營運發展所產生，該公司已訂有「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與「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規定集團公司間之交易不得違反常規，其與重要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情形詳本評估報告「陸、關係人交易評估」，雙方財務業務往來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二)存貨及固定資產管理情形

OHU 之存貨由專人負責管理，對存貨出入庫等作業均依照其內部辦法，並定期進行內部盤點，另該公司稽核人員亦會不定期稽查。年度則由會計師進行抽盤，針對呆滯、過時之存貨亦依政策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經本推薦證券商派員實地觀察 OHU 之存貨倉儲管理情形及固定資產等作業流程，並實地抽盤存貨、固定資產並抽核其內控作業，其存貨及固定資產管理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三)重大營運風險評估

1.進、銷貨風險

在銷貨風險方面，OHU 為該公司於美國之銷售據點，OHU 主要銷售對象為 ACIST Medical Systems, Inc.、Arrow Electronics Inc.、AVNET, Inc.、NuVasive, Inc.及 Natus Medical Incorporated 等知名企業，分別為知名大型醫療器材製造商、電子零組件及產品、技術與解決方案之全球供應商、美國大型之精密電子儀器製造廠及提供互動式病患護理（Interactive Patient Care）解決方案之領導供應商，因歐美地區醫療福利政策較完善並可投入較多資源在醫療設備，加上該公司產品品質深獲客戶肯定，故銷售金額逐年穩定成長。整體而言，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單一客戶並無銷售集中之情形，經抽核其主要銷售對象之交易憑證，收款情形良好，尚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因此 OHU 尚無重大之銷貨風險。

在進貨風險方面，OHU 根據每週的營運會議，規劃與控管存貨水準，由於所需之產品主要係由該公司供應，因屬同集團公司，故無供貨短缺之疑慮，其餘配件係一般配件，則由其自行對外採購。OHU 自行訂定內部控制制度，並依所訂相關採購循環之規定執行，另根據客戶訂單及銷售計畫預估並而進行採購程序，OHU 與該公司保持穩定及緊密之合作關係，供貨來源穩定，故其產品來源及數量應不虞匱乏，故 OHU 在進貨方面應無供貨短缺之風險。

2.匯率風險

OHU 位於美國，其營運活動所產生之費用分別係以美元計價，而其銷售予客戶或向供應商採購原物料，OHU 均以美元計價，故無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該公司財務人員日常隨有即時注意匯率變化，蒐集有關匯率變動資訊，以掌握匯率走勢，降低匯率帶來之風險。

綜上所述，經本推薦證券商派員實地瞭解該公司之重要子公司 OHU 營運情形，並就上述各項風險項目據以評估後，尚無發現有重大營運風險或其他重大異常之情事。

二、本國申請公司生產據點或獲利主要來自海外重要子公司者，應具體列示申請公司對其海外重要子公司在財務操作與資金調度、帳務處理、內控內稽執行及盈餘決策等事項之監管措施及實際執行情形之評估意見

(一)財務操作與資金調度、帳務處理

該公司要求 OHU 定期提供財務資料及管理報表，使該公司能及時掌握 OHU 之帳務處理情形。該公司每周會與 OHU 召開業務會議，瞭解 OHU 之業務及存貨狀況，OHU 每月均會提供營運報表予該公司，使該公司能隨時掌握 OHU 之財務操作與調度情形，另該公司之業務副總王鳳翔先生亦會不定期出差至 OHU，實地了解當地之業務推廣及營運狀況。該公司對重要子公司之監管措施尚屬合理，實際執行情形尚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二)內控內稽執行情形

為奠定營運基礎及提升管理績效，OHU 已訂定內部控制制度，藉以規範其銷售及收款、採購及付款、存貨循環及固定資產等相關作業，另該公司亦訂有「對子公司之監理與管理」辦法，以協助子公司建立健全之經營管理制度，確保其各項財務、業務作業均依規定執行，此外，該公司亦派稽核管理人員稽核其營運情形及內部控制制

度執行情形，以落實母公司對子公司之內部稽核。經本推薦證券商派員赴 OHU 實地觀察瞭解並抽核其內部控制制度之主要作業循環進行了解評估及抽樣測試，尚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另參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針對該公司之內部控制作業所出具無保留意見之專案審查報告，亦顯示該公司對子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尚屬有效。

(三)盈餘決策

該公司重要子公司之盈餘決策，主要係依據該公司所訂之「對子公司之監理與管理」辦法五、財務、業務資訊：1.公司與各子公司間應建立有效之財務及業務溝通系統，子公司之重大財務、業務事項應於事實發生前陳報公司，並依法令及相關規定應為公告或申報之其他足以影響公司權益及證券價格之重大事項亦應於事實發生時立即向公司報告。因此該公司有效掌控海外重要子公司之盈餘決策，其盈餘決策程序尚屬合理。

綜上所述，該公司對其海外重要子公司在財務操作與資金調度、帳務處理、內控內稽執行及盈餘決策等事項之監管措施及實際執行情形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捌、法令之遵循及對公司營運影響

經本推薦承銷商委任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法律意見書，針對申請公司、申請時之董事、監察人、大股東、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最近三年內就下列事項出具意見後，依據其法律意見之意旨，本推薦證券商再就該等項目具體評估對申請公司營運影響及因應之道：

一、申請公司是否違反相關法令規章

(一)所屬行業之目的事業中央主管機關及影響該行業之重要法律與相關規章

經參酌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尚無違反所屬行業之目的事業中央主管機關及影響該行業之重要法律與相關規章之情事。

(二)依公開發行公司資訊公開相關法令應公開之資訊

醫揚科技於 104 年 12 月 3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後，均依公開發行公司資訊公開相關法令辦理資訊公開應行公告及申報事項，另經參酌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其應行公告事項申報事宜均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資訊公開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三)其他法令規章

經參酌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醫揚科技尚無違反其他法令相關規章之情事。

二、申請時之董事、監察人、大股東、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是否違反相關法令，而有違誠信原則或影響其職務之行使

經查閱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以及詢問該公司管理階層並取具聲明書、無退票及欠稅之證明文件，該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大股東、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等相關人員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尚無違反相關法令，致使有違誠信原則或影響其職務之情事。

三、是否違反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事

經取得該公司及該公司董事、監察人、大股東、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出具之聲明書，並參酌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及其前述人員尚無違反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事。

四、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經參酌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並取得該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大股東及實質負責人所出具之聲明書，該公司及其董事、監察人、大股東、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尚無繫屬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訴訟事件之情事。

五、申請公司是否有重大勞資糾紛或污染環境事件

經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及主管機關之函覆資料，並查閱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尚無重大勞資糾紛或污染環境事件之情事。

綜上所述，經本承銷商評估及取具該公司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大股東及實質負責人所出具之相關聲明書，並參酌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乃遵循相關法令規章經營，尚無重大違反法令之情事，故該公司各項法令

遵循事項對該公司正常財務業務運作尚不致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玖、列明依本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櫃情事之評估意見

該公司並無「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櫃之情事，相關說明請詳附件一。

拾、列名申請公司設置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其成員之專業資格、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是否依我國證券法令規定辦理之評估意見。

該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 月 4 日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委任李世光先生(獨立董事)、江博文先生(獨立董事)及戴怡蕙女士(獨立董事)擔任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屆期與為委任之董事會屆期相同。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與第一屆相同，其中李世光先生因接任經濟部長，故於 105 年 4 月 18 日辭任薪酬委員職務，自 105 年 5 月 19 日生效，並由該公司 105 年 7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補委任李三良先生為薪資報酬委員。該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專業資格、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之評估如下：

一、成員之專業資格

經本推薦承銷商檢視該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證明，其委員會之成員組成尚屬健全，尚無不符「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五條及第六條對於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條件及獨立性資格規範之情事。

二、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

經檢視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議事錄，該公司於 105 年 2 月 3 日召開第一屆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議，針對該公司經理人之年終績效獎金議案提出討論並決議；並於 105 年 7 月 21 日召開第二屆第一次會議，檢討該公司薪資相關管理辦法及績效獎金實施辦法，與審查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經評估該公司薪酬委員會應屬有效運作，且提交至董事會之建議尚屬合理，董事會就薪資報酬委員會所提之建議事項均充分討論進行決議，整體而言，該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尚符合我國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6 及「股票於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規定。

綜上所述，該公司已依我國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6 及「股票於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其委員會人數未少於三人，分別為獨立董事江博文先生、戴怡蕙女士及李三良先生，且該公司已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專業資格、所定職權之行使及相關事項之辦法，業已依規定辦理，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拾壹、評估申請公司之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是否允當表達其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該公司已確實依照其「公司治理自評報告」各項具體指標自我評量公司治理執行狀況，茲就該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說明如下：

一、股東權益

該公司自 104 年 12 月 3 日公開發行後，即設有專人負責公開資訊上傳揭露公司重要資訊，而股東會召集皆依公司法規定辦理，另股東會議事錄皆已列冊保存，公開發行後之股東會議事錄，均上傳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另該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等事項，故在股東權益方面，該自評報告已依指標評量，且尚能表達該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二、董事會職能

該公司目前設有七席董事，其中三席為獨立董事，獨立董事皆依公司法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於股東會完成選任，董事會成員雖有三席法人董事之代表人係屬同一法人董事指派，惟尚未超過半數之席次，且董事成員皆未有二親等親屬關係。另在董事會議事部份，該公司已制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並提報股東會通過，該公司已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辦理，每季至少召開一次董事會，並於 7 日前通知並提供相關資料予各董事，另該公司公開發行後之董事會均有錄音及錄影，且該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則明訂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並據以執行。該公司業經採用審計委員會制度，且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其成員及相關運作均符合法令規定；該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亦有參加「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指定機構辦理之公司治理課程。故在董事會職能方面，該自評報告已依指標評量，且尚能表達該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三、資訊透明度

該公司公開發行後所編制之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並依規定於期限內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且各項資訊之公開，均由該公司指定專人負責，故在資訊透明度方面，股東及利害關係人能及時與充分瞭解公司之財務、業務狀況以及實施公司治理之情形。

四、內控內稽制度

該公司已建置內控內稽制度，且最近期經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內部控制專審報告，顯示該公司內控內稽制度有效且已確實執行，而稽核人員已依規定訂定稽核計劃，並依計畫進行查核，並於每月底前將上月稽核報告送達獨立董事覆核。該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作業程序(含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經董事會決議，並提報股東會通過。另該公司在內控內稽制度方面之自評報告已依指標評量，且尚能表達該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五、經營策略

該公司已建立策略目標及經營理念，且清楚定位公司核心事業為醫療用電腦設備之研發、製造及銷售廠商。另有價證券發行係以辦理現金增資或盈餘轉增資為主，負債管理則以向銀行取得足夠資金額度，再依實際需求分批動用，故在經營策略方面，該自評報告已依指標評量，且尚能表達該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六、利害關係人與社會責任

該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等作業辦法規範與關係企業間之往來交易，另最近二年度未受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新北市政府及勞工、環保、稅務機關之處分或處罰，故在利害關係人與社會責任方面，該自評報告已依指標評量，且尚能表達該公

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綜上所述，該公司之公司治理自評報告尚能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範允當表達其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拾貳、評估本國申請公司是否符合集團企業、建設公司、資訊軟體公司、投資控股公司、金融控股公司、參與公共建設之民間機構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

一、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

(一)集團企業之認定標準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評估，「集團企業」係指於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其上一會計年度內，與申請公司彼此間具有控制或從屬關係之企業整體。其具體認定標準如下：

1.具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即認為其彼此間具有控制或從屬關係：

認 定 標 準	符合集團企業標準之公司	評 估 說 明
(1)屬於母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關係者。	(1)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2)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揚) (3)ASUS COMPUTER INTERNATIONAL(ACI) (4)華碩聯合科技股份有公司(華碩聯科) (5)翔威國際股份有公司(翔威) (6)ASUS HOLLAND B.V.(ACH) (7)ASUS INTERNATIONAL LIMITED(AIL) (8)ASUSTEK HOLDINGS LIMITED(AHL) (9)ASUS GLOBAL PTE. LTD.(ASGL) (10)華碩雲端股份有限公司(華碩雲端) (11)國際聯合科技股份有有限公司(國際聯合) (12)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	(1)經參閱該公司股東名冊、104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告，該公司第一大股東研揚科技直接持有該公司 58.50%之股權，對該公司具有控制權。而研揚科技為華碩電腦直接及間接持有 63.00%之轉投資事業，故華碩電腦係為最終母公司。 (2)經參閱該公司 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告，該公司轉投資公司計有左列(103)~(105)家。 (3)經參閱華碩電腦與研揚科技 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告，華碩電腦與研揚科技直接或間接持股 50%以上之轉投資公司計有左列(3)~(102)家，計有 100 家轉投資公司。 綜上所述，該公司符合本款認定標準者，共計有左列(1)~(105)共

認 定 標 準	符合集團企業標準之公司	評 估 說 明
	司(祥碩) (13)亞旭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亞旭) (14)華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華誠) (15)華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華敏) (16)凌海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凌海) (17)力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力碩) (18)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力智) (19)ASUS DIGITAL INTERNATIONAL PTE. LTD.(ADI) (20)翔孚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翔孚蘇州) (21)GREAT EXTEND INVESTMENT CORP.(GEI) (22)ASKEY INTERNATIONAL CORP.(ASKEYI) (23)DYNALINK INTERNATIONAL CORP.(DIC) (24)MAGIC INTERNATIONAL CO., LTD.(MIC) (25)ASKEY (VIETNAM) COMPANY LIMITED(ASKEY VN) (26)MAGICOM INTERNATIONAL CORP.(MAGICOM) (27)揚旭電子科技(上海)有	105 家公司。

認 定 標 準	符合集團企業標準之公司	評 估 說 明
	限公司(揚旭上海) (28)OPENBASE LIMITED(OB) (29)LEADING PROFIT CO., LTD.(LP) (30)UNI LEADER INTERNATIONAL LTD.(UNI) (31)亞旭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亞旭江蘇) (32)蘇州旭詠電子科技有 限公司(蘇州旭詠) (33)遠智(香港)有限公司 (遠智) (34)SILIGENCE SAS(SILIGENCE) (35)亞旭視訊科技(吳江)有 限公司(亞旭視訊吳江) (36)ASKEY COMMUNICATION GMBH(ASKEYCG) (37)INTERNATIONAL UNITED TECHNOLOGY CO., LTD.(IUTS) (38)AGAITECH HOLDING LTD.(AG AHL) (39)香港凌海科技企業有 限公司(香港凌海) (40)凌海達(深圳)有限公司 (凌海達深圳) (41)凌海通智能(深圳)有 限公司(凌海通深圳) (42)ENERTRONIX INTERNATIONAL LIMITED(ENIL)	

認 定 標 準	符合集團企業標準之公司	評 估 說 明
	(43) ENERTRONIX HOLDING LTD.(ENHL) (44)力碩電子(惠州)有限公司(力碩惠州) (45)AAEON ELECTRONICS, INC.(AEI) (46)AAEON DEVELOPMENT INCORPRATED (ADI) (47)AAEON TECHNOLOGY CO., LTD.(ATCL) (48)AAEON TECHNOLOGY (EUROPE) B. V. (ANI) (49)AAEON TECHNOLOGY GMBH(AGI) (50)研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研友) (51) AAE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ASG) (52)研揚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研揚蘇州) (53)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力祥) (54)力群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力群香港) (55)龍騰力群科技開發(深圳)有限公司(龍騰力群深圳) (56)UPI SOLUTIONS CO., LTD.(UPIJP) (57)ASUS CLOUD	

認 定 標 準	符合集團企業標準之公司	評 估 說 明
	SINGAPORE PTE. LTD. (ASUSCLOUDSG) (58)華碩雲端(天津)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華碩雲端天津) (59)ASUS CLOUD (LUXEMBOURG) S. A. R. L. (ASUSCLOUDLB) (60)WAVEFA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WAVEFACE) (61)DEEP DELIGHT LIMITED(DDL) (62)CHANNEL PILOT LIMITED(CHANNEL) (63)UNIMAX HOLDINGS LIMITED(UHL) (64)ASUS TECHNOLOGY PTE. LIMITED(ASTP) (65)ASUS MIDDLE EAST FZCO (ACAE) (66)ASUS EGYPT L. L. C.(ACEG) (67)ASUS COMPUTER GMBH(ACG) (68)ASUS COMPUTER BENELUX B. V.(ACBNL) (69)ASUS FRANCE SARL(ACF) (70)ASUSTEK(UK) LIMITED(ACUK) (71)華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華科香港) (72)ASUS KOREA CO., LTD.(ACKR) (73)ASUSTEK	

認 定 標 準	符合集團企業標準之公司	評 估 說 明
	COMPUTER (S) PTE. LTD.(ACSG) (74)ASUS POLSKA SP. Z O. O.(ACPL) (75)ASUS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ACIN) (76)ASUS TECHNOLOGY HOLLAND B. V.(ACNL) (77) ASUS TECHNOLOGY(VIETN AM) CO., LTD.(ACVN) (78)ASUSTEK ITALY S. R. L.(ACIT) (79)ASUS IBERICA S. L.(ACIB) (80)華碩科技(蘇州)有限公 司(華科蘇州) (81)ASUS JAPAN INCORPRATION(ACJP) (82)ASUS COMPUTER CZECH REPUBLIC S. R. O.(ACCZ) (83)華碩電腦(上海)有限公 司(華碩上海) (84)ASUS CZECH SERVICE S. R. O.(ACCZS) (85)ASUS SERVICE AUSTRALIA PTY LIMITED(ASAU) (86) ASUS AUSTRALIA PTY LIMITED(ACAU) (87)ACBZ IMPORTACAO E COMERCIO	

認 定 標 準	符合集團企業標準之公司	評 估 說 明
	LTDA.(ACBZ) (88)ASUS INDIA PRIVATE LIMITED(ASIN) (89)ASUS ISRAEL(TECHNOLOG Y) LTD.(ACIL) (90)華碩電腦(重慶)有限公 司(華碩重慶) (91)ASUS PERU S. A. C.(ACPE) (92)ASUS SERVICE INDONESIA PTE. LTD.(ASID) (93)ASUS HOLDINGS MEXICO, S. A. DE C. V.(ACMH) (94) ASUS MEXICO, S. A. DE C. V.(ACMX) (95)ASUS PORTUGAL, SOCIEDADE UNIPessoal LDA.(ACPT) (96)ASUS HUNGARY SERVICES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ACHU) (97)ASUS SWITZERLAND GMBH(ACCH) (98)ASUS NORDIC AB(ACN) (99)ASUS COMPUTER COLUMBIA S. A. S.(ACCO) (100)宇碩電子(股)公司(宇 碩) (101)上海華維電腦有限公	

認 定 標 準	符合集團企業標準之公司	評 估 說 明
	司(上海華維) (102)華碩置業(蘇州)有限公司(華碩置業蘇州) (103)ONYX HEALTHCARE USA, INC(OHU) (104)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ONI) (105)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OCI)	
(2)申請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他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或他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申請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其判斷標準如下：		
①取得對方過半數之董事席位者。	(1)OHU (2)ONI (3)OCI	(1)經查閱該公司最近期變更登記事項表，其董事席次計有 7 席，其中 3 席係由研揚科技以法人董事擔任，其餘董事皆以自然人名義擔任，並無他公司取得該公司過半數之董事席位之情形。 (2)另經查閱該公司 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OHU、ONI 及 OCI 均為該公司直接持有 100%之子公司，且前述公司之董事皆為該公司指派，故該公司取得對方過半數董事席位之集團企業共計有 3 家。

認 定 標 準	符合集團企業標準之公司	評 估 說 明
②指派人員獲聘為對方總經理者。	(1)OHU (2)ONI (3)OCI	經查閱該公司董事會議事錄，該公司總經理係經 99 年 08 月 26 日之董事會聘任，並無他公司指派之情事。另 OHU、ONI 及 OCI 為該公司直接 100%持有之子公司，其總經理一職為該公司指派，故該公司指派人員獲聘為他公司總經理之集團企業計有 3 家。
③依合資經營契約規定擁有對方經營權者。	無	經檢視該公司之重大合約彙總表、董事會議事錄，並未發現有與他人簽訂合資經營契約而取得經營權之情事。
④為對方資金融通金額達對方總資產之三分之一以上者。	無	經參閱該公司董事會議事錄、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告，並未發現該公司有為對方資金融通之情形，或他公司為該公司資金融通之情形。
⑤為對方背書保證金額達對方總資產之三分之一以上者。	無	經參閱該公司董事會議事錄、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告，並未發現該公司有為對方背書保證之情形，或他公司為該公司背書保證之情形。
(3)申請公司與他公司相互投資各達對方有表決權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三分之一以上者，並互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對方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	無	經查閱該公司董事會議事錄、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告及股東名冊，該公司未有與他公司相互投資各達對方有表決權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並互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對方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情事。

2.申請公司與他公司間具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即認為其彼此間具有控制或從屬關係。但經檢具相關事證，證明無控制或從屬關係者，不在此限：

認 定 標 準	符合集團企業標準之公司	評估說明
(1)申請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合計有半數以上相同者。其計算方式包括該等人員之配偶、子女及二親等以內親屬。	無	經檢視該公司董事及總經理之轉投資聲明書及親屬表，該公司並未有與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合計達半數以上相同之情形。
(2)申請公司與他公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均有半數以上為相同之股東持有或出資者。	(1) AEI (2) ADI (3) ATCL (4) ANI (5) AGI (6) 研友	經檢視該公司 104 年度及 105 年截至最近期之股東名冊，另參閱該公司董事及持股 10%以上大股東之轉投資聲明書，符合左列認定標準共有左列六家公司。
(3)對申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他投資公司與其關係人總計持有申請公司超過半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者；或申請公司與其關係人總計持有申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他投資公司超過半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者。(但經檢具相關事證，證明無控制或從屬關係者，不在此限)	(1) 華碩 (2) 研揚 (3) 華誠 (4) 華敏 (5) OHU (6) ONI (7) OCI	(1)經核閱該公司截至 105 年 7 月 28 日止之股東名冊，對該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他投資公司為研揚科技(58.50%)，且研揚科技係華碩電腦直接及間接 63%持有之轉投資公司。另核閱華碩電腦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華敏及華誠係華碩電腦直接 100%持有之轉投資公司，且華碩電腦及其子公司(華敏、華誠及研揚)合計持有該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已超過 50% (69.16%)，故華碩電腦、研揚、華敏與華誠皆為符合本款認定標準之集團企業。 (2)另經核閱該公司 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該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他投資公司計有 OHU、ONI 及 OCI 等 3 家公司，且均由研揚科技持股

認 定 標 準	符合集團企業標準之公司	評估說明
		100%，故為符合本款認定標準之集團企業。 綜上所述，符合本款規定之集團企業計有左列 7 家公司。

綜合以上各項結論，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第一條所列各項情形具體評估後，共計有下列 105 家公司符合集團企業之認定標準：

項次	集 團 企 業 名 稱	簡 稱
1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華碩電腦
2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揚
3	ASUS COMPUTER INTERNATIONAL	ACI
4	華碩聯合科技股份有公司	華碩聯科
5	翔威國際股份有公司	翔威
6	ASUS HOLLAND B. V.	ACH
7	ASUS INTERNATIONAL LIMITED	AIL
8	ASUSTEK HOLDINGS LIMITED	AHL
9	ASUS GLOBAL PTE. LTD.	ASGL
10	華碩雲端股份有限公司	華碩雲端
11	國際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聯合
12	祥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祥碩
13	亞旭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亞旭
14	華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誠
15	華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敏
16	凌海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凌海
17	力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註 1)	力碩
18	力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力智
19	ASUS DIGITAL INTERNATIONAL PTE. LTD.	ADI
20	翔孚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翔孚蘇州
21	GREAT EXTEND INVESTMENT CORP.	GEI
22	ASKEY INTERNATIONAL CORP.	ASKEYI
23	DYNALINK INTERNATIONAL CORP.	DIC
24	MAGIC INTERNATIONAL CO., LTD.	MIC
25	ASKEY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ASKEY VN
26	MAGICOM INTERNATIONAL CORP.	MAGICOM

項次	集團企業名稱	簡 稱
27	揚旭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旭揚上海
28	OPENBASE LIMITED	OB
29	LEADING PROFIT CO., LTD.	LP
30	UNI LEADER INTERNATIONAL LTD.	UNI
31	亞旭電子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亞旭江蘇
32	蘇州旭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註 2)	蘇州旭詠
33	遠智(香港)有限公司	遠智
34	SILIGENCE SAS	SILIGENCE
35	亞旭視訊科技(吳江)有限公司	亞旭視訊吳江
36	ASKEY COMMUNICATION GMBH	ASKEYCG
37	INTERNATIONAL UNITED TECHNOLOGY CO., LTD.	IUTS
38	AGAITECH HOLDING LTD.	AG AHL
39	香港凌海科技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凌海
40	凌海達(深圳)有限公司	凌海達深圳
41	凌海通智能(深圳)有限公司	凌海通深圳
42	ENERTRONIX INTERNATIONAL LIMITED	ENIL
43	ENERTRONIX HOLDING LTD.	ENHL
44	力碩電子(惠州)有限公司(註 3)	力碩惠州
45	AAEON ELECTRONICS, INC.	AAEONEI
46	AAEON DEVELOPMENT INCORPORATED	AAEONDI
47	AAEON TECHNOLOGY CO., LTD.	AAEONTCL
48	AAEON TECHNOLOGY (EUROPE) B. V.	AAEONEU
49	AAEON TECHNOLOGY GMBH	AAEONG
50	研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研友
51	AAE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AAEONSG
52	研揚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研揚蘇州
53	力祥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力祥
54	力群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	力群香港
55	龍騰力群科技開發(深圳)有限公司	龍騰力群深圳
56	UPI SOLUTIONS CO., LTD.	UPIJP
57	ASUS CLOUD SINGAPORE PTE. LTD.	ASUSCLOUDSG
58	華碩雲端(天津)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華碩雲端天津
59	ASUS CLOUD (LUXEMBOURG) S. A. R. L.	ASUSCLOUDLB

項次	集團企業名稱	簡 稱
60	WAVEFA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註 4)	WAVEFACE
61	DEEP DELIGHT LIMITED	DDL
62	CHANNEL PILOT LIMITED	CHANNEL
63	UNIMAX HOLDINGS LIMITED	UHL
64	ASUS TECHNOLOGY PTE. LIMITED	ASTP
65	ASUS MIDDLE EAST FZCO	ACAE
66	ASUS EGYPT L. L. C.	ACEG
67	ASUS COMPUTER GMBH	ACG
68	ASUS COMPUTER BENELUX B. V. (註 5)	ACBNL
69	ASUS FRANCE SARL	ACF
70	ASUSTEK(UK) LIMITED	ACUK
71	華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華科香港
72	ASUS KOREA CO., LTD.	ACKR
73	ASUSTEK COMPUTER (S) PTE. LTD.	ACSG
74	ASUS POLSKA SP. Z O. O.	ACPL
75	ASUS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ACIN
76	ASUS TECHNOLOGY HOLLAND B. V.	ACNL
77	ASUS TECHNOLOGY(VIETNAM) CO., LTD.	ACVN
78	ASUSTEK ITALY S. R. L.	ACIT
79	ASUS IBERICA S. L.	ACIB
80	華碩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華碩蘇州
81	ASUS JAPAN INCORPRATION	ACJP
82	ASUS COMPUTER CZECH REPUBLIC S. R. O.	ACCZ
83	華碩電腦(上海)有限公司	華碩上海
84	ASUS CZECH SERVICE S. R. O.	ACCZS
85	ASUS SERVICE AUSTRALIA PTY LIMITED	ASAU
86	ASUS AUSTRALIA PTY LIMITED	ACAU
87	ACBZ IMPORTACAO E COMERCIO LTDA.	ACBZ
88	ASUS INDIA PRIVATE LIMITED	ASIN
89	ASUS ISRAEL(TECHNOLOGY) LTD.	ACIL
90	華碩電腦(重慶)有限公司	華碩重慶
91	ASUS PERU S. A. C.	ACPE
92	ASUS SERVICE INDONESIA PTE. LTD.	ASID

項次	集團企業名稱	簡 稱
93	ASUS HOLDINGS MEXICO, S. A. DE C. V.	ACMH
94	ASUS MEXICO, S. A. DE C. V.	ACMX
95	ASUS PORTUGAL, SOCIEDADE UNIPessoal LDA.	ACPT
96	ASUS HUNGARY SERVICES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ACHU
97	ASUS SWITZERLAND GMBH	ACCH
98	ASUS NORDIC AB	ACN
99	ASUS COMPUTER COLUMBIA S. A. S.	ACCO
100	宇碩電子(股)公司	宇碩
101	上海華維電腦有限公司	上海華維
102	華碩置業(蘇州)有限公司	華碩置業蘇州
103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OHU
104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ONI
105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OCI

註 1：該公司已解散。

註 2：業於 104 年第二季註銷營業登記。

註 3：業於民國 105 年第二季業已清算各項權利義務完畢並註銷營業登記。

註 4：於 104 年度已非屬集團企業。

註 5：於 105 年 1 月 1 日併入 ACNL。

(二)集團企業中之公開發行公司申請股票上櫃者，雖合於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有關規定，但不能符合下列各款情事，櫃檯買賣中心認為不宜上櫃者，應不同意其股票上櫃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集團申企業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第二條中之發行公司是否適宜上櫃之各款規定，逐項評估如下：

- 1.申請公司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之主要業務或產品(指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均占各該年度總營業收入百分之三十以上者)，無相互競爭之情形且具有獨立行銷之開發潛力者，所稱「相互競爭」，應以企業型態、商品可否替代及對象客戶等一般性要素綜合判斷之。

該公司主要係從事醫療電腦及週邊設備的設計、製造及買賣業務，依產品的特性及用途可區分為生理監測系統、行動醫療輔具、行動護理、醫療控制器、長照照護、醫療電源及服務收入，茲將該公司及其集團企業之主要業務或產品列示如下，並說明有無相互競爭之情事：

項次	集團企業名稱	企業型態	銷售產(商)品	有無相互競爭
1	華碩電腦	3C 資訊產品之設計、研發及銷售	電腦系統產品、主機板、及各類板卡、平板電腦及智慧型手機等手持裝置	無

項次	集團企業名稱	企業型態	銷售產(商)品	有無相互競爭
2	研揚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	無
3	ACI	位於美國，主要業務為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4	華碩聯科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5	翔威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資訊系統軟體之研發、設計及諮詢	資訊系統軟體	無
6	ACH	位於荷蘭，主要業務為 3C 資訊產品之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7	AIL	位於開曼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8	AHL	位於開曼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9	ASGL	位於新加坡，主要業務為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10	華碩雲端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網際網路服務之銷售及諮詢	網際網路服務	無
11	國際聯合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噴墨列印頭與噴墨數位影像輸出系統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噴墨列印頭與噴墨數位影像輸出系統	無
12	祥碩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高速類比電路之設計、研發及製造	高速類比電路	無
13	亞旭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及電腦週邊零組件之設計、製造、維修及銷售	資訊通訊產品及電腦週邊零組件	無
14	華誠	位於台灣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15	華敏	位於台灣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16	凌海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電腦週邊產品及智慧型吸塵器之設計及銷售	電腦週邊產品及智慧型吸塵器	無
17	力碩(註 1)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之銷售	資訊通訊產品	無
18	力智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積體電路之設計及研發	積體電路	無
19	ADI	位於新加坡，主要業務為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20	翔孚蘇州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資訊系統軟體之研發、設計及諮詢	資訊系統軟體	無
21	GEI	位於薩摩亞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22	ASKEYI	位於美國，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之設計及研發	資訊通訊產品	無
23	DIC	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24	MIC	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25	ASKEYVN	位於越南，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資訊通訊產品	無
26	MAGICOM	位於開曼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27	旭揚上海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之研發及銷售	資訊通訊產品	無

項次	集團企業名稱	企業型態	銷售產(商)品	有無相互競爭
28	OB	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及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資訊通訊產品及電腦週邊零組件	無
29	LP	位於模里西斯，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及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資訊通訊產品及電腦週邊零組件	無
30	UNI	位於模里西斯，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及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資訊通訊產品及電腦週邊零組件	無
31	亞旭江蘇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資訊通訊產品	無
32	蘇州旭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註2)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資訊通訊產品	無
33	遠智	位於香港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34	SILIGENCE	位於法國，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之銷售及服務	資訊通訊產品	無
35	亞旭視訊吳江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資訊通訊產品	無
36	ASKEYCG	位於德國，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之銷售及服務	資訊通訊產品	無
37	IUTS	位於薩摩亞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38	AG AHL	位於薩摩亞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39	香港凌海	位於香港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40	凌海達深圳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智慧型吸塵器之銷售	智慧型吸塵器	無
41	凌海通深圳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智慧型吸塵器之製造	智慧型吸塵器	無
42	ENIL(註3)	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主要業務為電腦週邊零組件之製造及銷售	電腦週邊零組件	無
43	ENHL(註3)	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44	力碩惠州(註3)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電腦週邊零組件之製造及銷售	電腦週邊零組件	無
45	AAEONEI	位於美國，主要業務為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	無
46	AAEONDI	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47	AAEONTCL	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48	AAEONEU	位於荷蘭，主要業務為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	無
49	AAEONG	位於德國，主要業務為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	無
50	研友	位於台灣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51	AAEONSG	位於新加坡，主要業務為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	無
52	研揚蘇州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工業用電腦、介面卡之製造及銷售	工業用電腦、介面卡	無
53	力祥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積體電路產品之設計、研發及銷售	積體電路產品	無

項次	集團企業名稱	企業型態	銷售產(商)品	有無相互競爭
54	力群香港	位於香港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55	龍騰力群深圳	位於深圳，主要業務為積體電路產品之銷售及技術支援之諮詢	積體電路產品	無
56	UPIJP	位於日本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57	ASUSCLOUDSG	位於新加坡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58	華碩雲端天津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網際網路服務之銷售及諮詢	網際網路服務	無
59	ASUSCLOUDLB	位於盧森堡，主要業務為網際網路服務之銷售及諮詢	網際網路服務	無
60	WAVEFA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註 4)	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61	DDL	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62	CHANNEL	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63	UHL	位於開曼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64	ASTP	位於新加坡，主要業務為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65	ACAE	位於阿拉伯聯合大公國，主要業務為中東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及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66	ACEG	位於埃及，主要業務為埃及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67	ACG	位於德國，主要業務為德國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及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68	ACBNL(註 5)	位於荷蘭，主要業務為荷比盧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69	ACF	位於法國，主要業務為法國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70	ACUK	位於英國，主要業務為英國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71	華科香港	位於香港，主要業務為香港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及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72	ACKR	位於南韓，主要業務為南韓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及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73	ACSG	位於新加坡，主要業務為新加坡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74	ACPL	位於波蘭，主要業務為波蘭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75	ACIN	位於印度，主要業務為印度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及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76	ACNL	位於荷蘭，主要業務為荷蘭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77	ACVN	位於越南，主要業務為越南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78	ACIT	位於義大利，主要業務為義大利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79	ACIB	位於西班牙，主要業務為西班牙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項次	集團企業名稱	企業型態	銷售產(商)品	有無相互競爭
80	華碩蘇州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 3C 資訊產品之研發。	3C 資訊產品	無
81	ACJP	位於日本，主要業務為日本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82	ACCZ	位於捷克，主要業務為捷克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83	華碩上海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中國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84	ACCZS	位於捷克，主要業務為歐洲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85	ASAU	位於澳大利亞，主要業務為澳大利亞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86	ACAU	位於澳大利亞，主要業務為澳大利亞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87	ACBZ	位於巴西，主要業務為巴西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88	ASIN	位於印度，主要業務為印度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89	ACIL	位於以色列，主要業務為以色列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90	華碩重慶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中國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91	ACPE	位於祕魯，主要業務為祕魯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92	ASID	位於印尼，主要業務為亞太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93	ACMH	位於墨西哥，主要業務為墨西哥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94	ACMX	位於墨西哥，主要業務為墨西哥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95	ACPT	位於葡萄牙，主要業務為葡萄牙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96	ACHU	位於匈牙利，主要業務為匈牙利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及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97	ACCH	位於瑞士，主要業務為瑞士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98	ACN	位於瑞典，主要業務為北歐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99	ACCO	位於哥倫比亞，主要業務為哥倫比亞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及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100	宇碩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車用電子及電腦週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車用電子及電腦週邊產品	無
101	上海華維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 3C 資訊產品之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102	華碩置業蘇州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不動產出租。	不動產出租	無
103	OHU	位於美國，主要業務為醫療用電腦之設計及銷售	醫療用電腦	無

項次	集團企業名稱	企業型態	銷售產(商)品	有無相互競爭
104	ONI	位於荷蘭，主要業務為醫療用電腦之設計及銷售	醫療用電腦	無
105	OCI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醫療用電腦之設計及銷售	醫療用電腦	無

資料來源：華碩電腦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及該公司提供。

註 1：該公司已解散。

註 2：業於 104 年第二季註銷營業登記。

註 3：業於民國 105 年第二季業已清算各項權利義務完畢並註銷營業登記。

註 4：於 104 年度已非屬集團企業。

註 5：於 105 年 1 月 1 日併入 ACNL。

該公司係從事醫療用電腦之設計、生產及銷售，該公司之子公司 OHU、ONI 及 OCI 係分別負責美洲、歐洲及中國醫療用電腦之設計及銷售，主要產品與該公司相同，係該公司於海外當地之銷售據點，並無相互競爭情形。此外，集團企業中大部分主要業務係 3C 資訊產品的生產及銷售、電腦周邊零組件製造及銷售、網路雲端服務及海外所設立的產品維修據點，與醫揚科技有所區別，故雙方應無主要業務或主要商品相互競爭之情形。母公司研揚及研揚 100%轉投資子公司主係從事單板電腦及周邊裝置及工業用系統產品的設計、製造及銷售，與醫揚科技專精於醫療領域電腦之領域亦有所區別，故雙方亦無主要業務或主要商品相互競爭之情形。

- 2.申請公司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間有業務往來者，除各應就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章訂定具體書面制度，並經董事會通過。

該公司已訂定「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以規範與集團企業公司間財務業務往來事宜，並經董事會通過。此外，該公司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間有業務往來者，已各出具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之書面聲明，另對於無業務往來之集團企業，該公司業已書面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並於公開說明書中充分揭露。

- 3.其財務業務狀況及前述之作業辦法與其他同業比較應無異常現象。

該公司之「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除依主管機關之有關規定外，並參酌同業已制定之辦法，且考量本身業務經營狀況修訂完成，並無重大異常。

- 4.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最近二會計年度之進貨或營業收入金額來自集團企業公司不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對於來自母、子公司之進貨或營業收入金額，或依據公司法、企業併購法辦理分割者，不適用之。

經查閱該公司 103~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除該公司之母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持有股權 100%之子公司不適用此項規定外，對其餘集團企業之進、銷貨金額之總和佔進貨及營業收入之比例並未有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情事，故尚無違反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最近二會計年度進貨或營業收入金額來自集團企業公司不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規定。

- 5.前項第四款之規定情形，如係基於行業特性、市場供需狀況、政府政策或其他合理原因所造成者，得不適用。

該公司並無前項第四款規定之情事，故不適用之。

綜上所述，該公司與其集團企業公司符合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補充規定之情事。

(三)申請時屬母子公司關係者，母公司申請其股票上櫃者，依據本中心審查準則有關規定辦理；子公司申請其股票上櫃者，雖合於同準則有關規定，但不能符合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者，本中心認為不宜上櫃者，應不同意其股票上櫃

經取其該公司 105 年截至最近期止之股東名冊，研揚科技直接持有該公司 58.50% 股權，對該公司具有控制權。華碩電腦因直接及間接持有研揚科技 63.00% 股權，故華碩電腦為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子公司不宜上櫃認定標準	是否符合規定	評估說明
1. 應檢具母公司與其所有子公司依母公司所在地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並應由中華民國會計師就中華民國與母公司所屬國適用會計原則之差異及其對財務報告之影響表示意見。	是	該公司最終母公司係華碩電腦，經檢視華碩電腦 103 年度、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由於自 102 年度起，我國上市（櫃）公司財務報告首次全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編製，故華碩電腦之財務報告係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佈、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故符合中華民國適用之會計原則。 該公司之母公司係研揚科技，經檢視研揚科技 103 年度及 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亦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佈、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綜上，華碩電腦與研揚科技之合併財務報告並無因適用會計原則之差異而須由會計師表示意見之情事。
2. 依其所檢送財務報告核計，其獲利能力應達櫃檯買賣中心審查準則第三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但申請公司係依審查準則第三條第二項或第四項規定，或「參與公共建設之民間機構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申請上櫃，或申請公司於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其最近一會計年度內與	是	經檢視華碩電腦 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其稅前淨利為 22,443,320 千元，股本為 7,427,603 千元，稅前淨利占股本之比率為 302.16%，且其最近一會計年度決算無累積虧損，故符合本款所規定之標準。 另檢視研揚科技 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其稅前淨利為 388,219 千元，股本為 960,000 千元，稅前淨利占股本之比率為 40.44%，且其最近一會計年

子公司不宜上櫃認定標準	是否符合規定	評估說明
母公司間之進銷貨往來金額未達其進銷貨總金額百分之十者，或基於行業特性、市場供需狀況、政府政策或其他合理原因者，得不適用上開獲利能力之限制。		度決算無累積虧損，故符合本款所規定之標準。
3. 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最近一會計年度之營業收入金額來自母公司者，不超過百分之五十；主要原料或主要商品或總進貨金額來自母公司者，不超過百分之七十。但基於行業特性、市場供需狀況、政府政策或其他合理原因者，不在此限。	是	經檢視該公司 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該公司與研揚科技之進貨金額分別為 141,324 千元及 105,076 千元，佔該公司當期合併進貨金額分別為 26.82% 及 31.08%。該公司與華碩電腦進貨金額分別為 2,159 千元及 0 千元，佔該公司當期合併進貨金額分別為 0.41% 及 0.00%。該公司來自母公司(研揚)進貨之主要品項為主機板，其合理原因請詳(三)、1.之說明。 該公司對研揚科技 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125 千元及 125 千元，佔該公司當期銷貨淨額分別為 0.01% 及 0.02%。該公司與華碩電腦於 104 年度及 105 年度第二季並無銷貨交易。
4. 申請公司之董事會成員至少五席，監察人至少三席，且其中之獨立董事席次不得低於三席。	是	該公司設有董事七席，其中獨立董事三席，並由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符合本款規定。
5. 母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以及前開公司之董事、監察人、代表人，暨持有公司股份超過發行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與其關係人總計持有該申請公司之股份不得超過發行總額之百分之七十。	擬於上櫃掛牌前完成	經核閱該公司最近期之股東名冊，華碩電腦與其所有子公司，以及前開公司之董事、監察人、代表人，暨持有公司股份超過發行總額10%之股東，與其關係人總計持有該公司股份為83.27%。該公司將依規定辦理上櫃前之股票公開銷售，擬使本款所規定之人員對該公司之持股比率降至70%以下。
6. 本國上櫃（市）公司或第一上櫃（市）公司之子公	是	經核閱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華碩電腦出具之 104 年第二季至 105 年第一季止未包

子公司不宜上櫃認定標準	是否符合規定	評估說明
司申請上櫃時，該已掛牌之母公司最近四季未包括申請公司財務數據且經會計師核閱之擬制性財務報表所示之擬制性營業收入或營業利益，未較其同期財務報告衰退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且母公司最近二個會計年度未有重大客戶業務移轉之情事。但母子公司間因業務型態、產業類別或產品別不同且無相互競爭，或其他合理原因造成者，得不適用之。		括該公司財務數據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並核算其擬制性營業收入或營業利益，衰退比率分別為 0.21%及 0.25%，均未較其同期合併財務報表有衰退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情事，且最終母公司 103 及 104 年度未有重大客戶業務移轉之情事。
7. 子公司依前款規定申請上櫃者，於申請上櫃前三年內，母公司為降低對子公司持股比例所進行之股權分散行為，應採母公司原有股東優先認購或其他不損及母公司股東權益方式為之，其審查認定標準準用本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各款不宜上櫃規定之具體認定標準」第十款規定。	不適用	經核閱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華碩電腦出具之 104 年第二季至 105 年第一季止未包括該公司財務數據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其擬制性營業收入或營業利益均未較其同期合併財務報表有衰退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情事，且最終母公司 103 及 104 年度未有重大客戶業務移轉之情事。因此該公司非依前款但書規定申請上櫃，故不適用左列不宜上櫃認定標準。

1. 該公司進貨集中原因及合理性說明

該公司係以研揚科技為主要供應商，致使 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來自母公司之進貨金額佔總進貨比重分別為 26.82%及 31.08%，茲將其原因及合理性分析如下。

(1) 選擇研揚科技為主要供應商之合理性

該公司團隊兼具完整生產管理能力及醫療用電腦相關經驗，故得以設計、專案管理、銷售及售後服務為其競爭核心，主要原料之主機板則委由專業供應商負責。由於醫療用電腦對產品品質及穩定性要求極高，復加上該公司主要客戶係為將產品銷售至醫院之經銷商及國外醫療設備應用大廠，故對產品品質要求更為嚴格。另主機板為該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因此該公司須謹慎挑選合作之供應商。由於研揚科技長期致力於工業電腦之研究發展、創新與製造，持續跨足產業上下

游，不僅是單板電腦及主機板的專業製造廠商，更已躋身工業用系統廠商之林，故該公司向研揚科技採購主機板以符合客戶產品品質要求，應屬合理。

另因營運規模尚小，雖業界仍有多間工業用主機板製造商可選擇，惟考量如分散採購將難以取得價格優勢，且須需額外投入成本於產品品質之控管，因此主機板集中向研揚科技採購為其目前較適策略。

此外，主機板為該公司產品之主要零件，內容包含設計原理及技術秘密，因此選擇供應商時，尚需考量該供應商之客戶是否有生產醫療用電腦相關產品之競爭對手，以降低機密外洩之風險。以樺漢科技(股票代碼：6414)為例，亦係委由母公司鴻海精密代工生產，顯見為使公司經營以最佳營運策略運籌帷幄，創造公司之極大價值，採以委外代工之營運模式尚屬業界常態，該公司並非特有案例。研揚科技於產業電腦業界深耕多年，其設備產能、製程技術、品質良率、產能供應、交期配合、成本、產品保密及彼此溝通性良好等諸多關鍵因素及優勢，致使該公司選擇研揚科技做為主機板及轉接板之主力供應商，應具有其必要性，且應屬合理。

(2)交易價格合理性說明

該公司與研揚科技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付款，與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約為月結 30~60 天相符。向研揚科技與非關係人主機板採購交易之價格，經抽核相同或是類似品項，並比對主機板 BOM 表之內建原材料，所採購主機板會除因內建原材料不同(比如 Intel CPU 規格)而產生價格差異外，其價格差異在 3%左右，對研揚科技之採購價格尚無不合理之情形。

(3)結論

綜上所述，該公司雖進貨有集中於母公司研揚科技之虞，然因該公司之銷售對象係以經銷商及 OEM/ODM 客戶為主，經銷商部分，主要係透過其通路將產品銷售至醫院體系；OEM/ODM 則多為國外醫療設備應用大廠。為考量客戶對產品品質及穩定度之要求，加上營運規模尚未擴大，又考量主機板之設計涉及該公司之技術秘密，故需向無銷售予競爭對手之供應商採購，參考目前同業亦有相同之情形。另該公司與研揚科技交易條件並無異常情事，且該公司本身具備獨立研發設計、採購及生產管理、售後服務、銷售能力，故在業務爭取、挑選供應商、原料採購等各方面均有相當自主性，整體而言其進貨集中於研揚科技，主要係因該公司之營運策略所致，其原因尚屬合理。

(四)集團企業評估結論

綜上分析，該公司與同屬集團企業之公司，並無違反「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所規範之情事。

二、是否符合建設公司、資訊軟體公司、投資控股公司、金融控股公司、參與公共建設之民間機構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

該公司非屬資訊軟體公司、建設公司、投資控股公司、金融控股公司、參與公共建設之民間機構，故不適用本項之評估。

拾參、以投資控股公司身分申請其股票為櫃檯買賣者，推薦證券商亦應就其被控股公司依本應行記載事項要點第五條、第七條第四項、第十條及第十條規定逐項評估

該公司非以投資控股公司身份申請其股票為櫃檯買賣，故不適用本事項之評估。

拾肆、本國上櫃(市)公司之海外子公司申請其股票為櫃檯買賣者，推薦證券商應詳加評估說明

該公司非屬本國上櫃(市)公司之海外子公司，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拾伍、自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完成日起至股票上櫃用公開說明書列印日前，如有重大期後事項，推薦證券商對上列各項目應加以更新說明與評估

該公司截至目前為止，尚無重大之期後事項發生。

拾陸、其他補充揭露事項

該公司截至目前為止，尚無其他應補充揭露事項。

附件一、依「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櫃情事之推薦證券商評估意見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一、有證券交易法第一五六條第一項第一至第三款所列情事者：		✓			該公司尚無違反左列之情事
(一)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訴訟事件或非訟事件，其結果足使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劃、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一)經檢視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股東會及董事會議事錄、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勞務費明細帳、營業外支出明細帳等，並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及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未有訴訟或非訟事件，其結果足使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劃、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二)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重大災害，簽訂重要契約，發生特殊事故，改變業務計劃之重要內容，或退票，其結果足使公司之財務狀況有顯著重大之變更，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二)經查閱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股東會議事錄、目前存續之重要契約、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相關帳冊、收發文紀錄、台灣票據交換所第二票據信用查覆單，並取得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綜合信用報告、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及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尚無遇有重大災害，簽訂重要契約，發生特殊事故，改變業務計劃之重要內容，或退票，其結果足使公司之財務狀況有顯著重大之變更，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 明
		是	否	不適用	
(三)發行該有價證券公司之行為，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足以影響其證券價格，而及於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三)經查閱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主管機關往來函文、相關帳冊，並取得該公司所出具之聲明書及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尚無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足以影響其證券價格，而及於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 綜上所述，該公司並無證券交易法第156條第1項第1款至第3款所列之情事。				
二、財務或業務未能與他人獨立劃分者。	(一)是否未有資金來源過度集中於非金融機構 經查閱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相關帳冊、董事會議事錄，並取得該公司之聲明書，該公司並無其他向非金融機構借款之情事，故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該公司並無資金來源過度集中於非金融機構之情事。 (二)申請公司是否未與他人簽訂對其營運有重大限制或顯不合理之契約，致生不利影響之虞 經查閱該公司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存續有效之重要合約，參酌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並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尚未發現該公司有與他人簽訂對其營運有重大限制或顯不合理之契約，致生不利影響之虞之情事。 (三)是否未有無與他人共同使用貸款額度	✓			該公司並無違反左列之情事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而無法明確劃分 經查閱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往來銀行貸款合約、董事會議事錄及函詢主要往來銀行之回函，並取得該公司之聲明書，該公司並無與他人共同使用貸款額度而無法明確劃分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並無財務或業務未能與他人獨立劃分之情事。				
三、發生重大勞資糾紛或重大環境污染之情事，尚未改善者。	(一)重大勞資糾紛 經核閱該公司之102~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相關帳冊、公開說明書、年報及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並發函向主管機關查詢及取具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管理當局及相關員工意見調查表，該公司尚無發生足以影響公司財務業務正常營運之重大勞資糾紛之情事。 經取得該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設立登記證、核准函及組織章程，並抽核該公司職工福利金提撥情形，其已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另該公司已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每月薪資總額6%之勞退金至勞保局勞工個人專戶，另抽核該公司退休金提撥情形，其相關作業程序及帳務處理皆依規定辦理。 經參閱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相關帳冊、公開說明書、年報及與	✓			該公司並無違反左列之情事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 明
		是	否	不適用	
	主管機關往來函文，另取具新北市政府勞工局及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回函、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及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並詢問相關人員，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尚無因安全衛生設施不良而發生重大職業災害者；或違反勞工安全衛生法被處以部份或全部停工者；或設置危險性機械、設備未檢查合格之情事。 經參閱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抽核該公司勞工保險費及健保費之相關投保及繳納情形，另參酌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取得勞工保險局、健康保險局出具之無積欠勞健保費之回函資料，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並無積欠勞工保險費、健保費及滯納金之情事。 (二)重大環境污染 經詢問該公司管理當局，核閱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另經參閱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尚無依法應取得污染相關設置、操作或排放許可證之情事。 經查閱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雜項費用明細帳、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訪談管理當局及參閱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 明
		是	否	不適用	
	書，函詢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尚無因環境污染，而受環保機關按日連續處罰或經限期改善，而未完成改善之情事。 經查閱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公開說明書，並詢問該公司管理當局及參閱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函詢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尚無發現該公司有公害糾紛事件而無有效污染防治設備，或未能提供污染防治設備之正常運轉及定期檢修紀錄之情事。 經核閱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參閱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並發函詢問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尚無因環境污染情事，經有關機關命令停工、停業、歇業或撤銷污染相關許可證之情事。 經核閱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詢問該公司管理當局及參閱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並取得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有無違反環境污染相關違規處分紀錄之函證資料，該公司並無廢棄物任意棄置或未依相關規定貯存、清除、處理或於處理過程中造成環境重大污染，因而致人於死或致重傷或危害人體健康導致疾病之情形。 經核閱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詢問該公司管理當局及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參閱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並非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公告之事業，其土地亦無因污染土壤或地下水而被公告為控制場址或整治場址之情事。 經核閱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並詢問該公司管理當局並參閱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所出具法律意見書，該公司並未有製造、加工、或輸入偽禁環境用藥情事，其負責人經判刑確定之情事。 綜上評估，該公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並無發生足以影響其財務業務正常營運之重大勞資糾紛或重大環境污染情事而尚未改善者。				
四、有重大非常規交易迄申請時尚未改善者。	(一)進銷貨交易 經參閱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並抽核該公司與關係人之進、銷貨交易及收付情形，尚未發現該公司有進銷貨交易之目的、價格及條件，或其交易之發生，或其交易之實質與形式，或其交易之處理程序，與一般正常交易顯不相當或顯欠合理之情事。 (二)取得或處分資產 該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且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 經查核該公司公開發行後其依規定應	✓			該公司並無違反左列之情事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行公告或申報之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行為，尚依主管機關訂頒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辦理，其內部決定過程、交易之必要性，或其報表揭露之充分性，暨價格與款項收付情形尚無重大異常。 (三)不動產交易 經查閱該公司 100~104 年度及 105 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最近五年度固定資產明細表以及財產目錄，該公司最近五年內尚無向關係人購置或處分不動產之情事。 (四)資金貸與他人 經參閱該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財務報告及核閱應收關係人款項、存出保證金、預付款項、暫付款及代付款等會計科目明細帳，並參閱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該公司於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並無非因公司間業務交易行為有融通資金之必要，而仍有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並無重大非常規交易迄申請時尚未改善之情事。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 明
		是	否	不適用	
五、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已辦理及辦理中之增資發行新股併入最近一年度財務報告所列示股本計算，其獲利能力不符合上櫃規定條件者。	經參閱該公司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股東會議事錄及最近經濟部核發之變更事項登記表，該公司104年底之實收資本額為143,451千元，該公司於105年6月6日股東常會通過擬辦理盈餘轉增資14,345千元，加計擬辦理現金增資24,090千元供上櫃新股承銷，併入104年度財報列示股本計算，該公司預計上櫃時之實收資本額為181,886千元，以該公司104年度稅前純益151,113千元占預計上櫃時實收資本額181,886千元之比率為84.92%，已超過4%，且104年度決算無累積虧損，故該公司獲利能力已符合上櫃規定條件。	✓			該公司尚無違反左列之情事
六、未依相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或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及書面會計制度未經健全建立且有效執行，其情節重大者。	(一)財務報告編製情形 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均依相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並無經會計師出具否定意見或無法表示意見之查核報告書，或經會計師出具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而影響財務報告之允當表達者。 經查閱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該公司財務報告並無經主管機關函示應調整改進事項。 經借閱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報告工作底稿，尚無發現有重大缺失，致無法確認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之情事。 (二)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及書面會計制度建立及執行情形 經取得該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書面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並檢視其內容，均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未發現其制度有重大缺失	✓			該公司並無違反左列之情事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 明
		是	否	不適用	
	之情事。 經取得該公司書面內部控制制度，並抽核該公司重要循環之作業處理程序，其皆已依其書面制度運行。 經取得會計師 102~104 年度之內部控制建議書，並查核其缺失改善情形，尚未發現有重大缺失尚未改善之情形，顯示該公司內控制度尚屬合宜。 經檢視會計師對該公司實施內控制度查核之內控專審底稿，並據 105 年 06 月 14 日會計師出具對該公司內部控制所出具無保留意見之審查報告，該公司內控制度尚屬有效設計及執行。 經逐一檢視內部控制處理準則中內控制度之檢查項目，並未發現重大缺失。 經借閱該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內部稽核報告，檢視其報告內容已依相關規定辦理，尚無發現有重大異常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並無未依相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或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及書面會計制度未經健全建立且有效執行，其情節重大之情事。				
七、公司或申請時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於最近三年內，有違反誠信原則之行為者。	(一)公司部分 經核閱該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取得台灣票據交換所第二類票據信用資料查覆單、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出具之信用報告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並取得公司出具之聲明書及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並無所開立之支票存款戶經票據交換所公告為拒絕往來戶，或	✓			該公司並無違反左列之情事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 明
		是	否	不適用	
	因簽發支票或以金融業為擔當付款人之票據，發生存款不足退票列入記錄之情事。 參閱該公司102~104年度及105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取得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出具之信用報告、公司出具之聲明書及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並發函該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並無向金融機構貸款有逾期還款之情形。 經函詢勞工主管機關、核閱該公司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並取得公司出具之聲明書及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並無違反勞動基準法經判決有罪確定之情事。 經核閱該公司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並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無欠稅證明及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並無違反稅捐稽徵法經判決有罪確定之情事。 經參酌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及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並無違反申請上櫃時所出具聲明書之聲明事項之情事。 經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及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並未發現該公司有其他重大虛偽不實、違反法令或喪失公司債信情事，而有損害公司利益或股東權益或公眾利益之情事。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部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分 經取得該公司董事、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之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出具之信用報告、台灣票據交換所第二類票據信用資料查覆單、前述人員出具之聲明書及核閱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其現任董事、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並無所開立之支票存款戶經票據交換所公告為拒絕往來戶，或因簽發支票或以金融業為擔當付款人之票據，發生存款不足退票列入記錄，另亦無向金融機構貸款有逾期還款之情形。 經取得該公司董事、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出具之聲明書及良民證，其現任董事、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並無曾違反勞動基準法經判決有罪確定之情事。 經取得該公司董事、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向國稅局及稅捐稽徵機關查詢之資料及所出具之聲明書及良民證，其現任董事、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並無違反稅捐稽徵法經判決有罪確定之情事。 經取得該公司董事、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出具之聲明書及核閱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其現任董事、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並無違反申請上櫃時所出具聲明書之聲明事項之情事。 經查閱該公司之公開說明書、法源法律網、董事會議事錄、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及102~104年度及105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並取得該公司董事、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出具之聲明書及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並未發現該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公司董事、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有觸犯公司法、銀行法、保險法、金融控股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期貨交易法、商業會計法、票券金融管理法等商事法所定之罪，或貪污、瀆職、詐欺、背信、侵佔等罪，經法院判決有期徒刑以上之刑者。 經核閱該公司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查閱報章媒體雜誌及網路新聞，並取得該公司董事及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出具之聲明書及經兆國際法律事務所莊植焜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董事及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尚無經營其他公司涉及惡性倒閉等不良經營行為之情事，亦尚無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或申請時之董事、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於102~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尚無違反誠信原則之行為。				
八、申請公司之董事會或監察人，有無法獨立執行其職務者。	(一)經查閱該公司最近一次變更登記事項卡，該公司現有董事七席，分別為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席(代表人：莊永順、王鳳翔、許金龍)、李祖德、江博文、戴怡蕙及李三良，其中包含獨立董事三席分別為江博文、戴怡蕙及李三良，符合申請公司之董事會成員至少五席，其中獨立董事席次不得低於二席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之規定。 (二)該公司已依證交法第 14-4 條第 1 項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權，並按第 2 項規定由該公司三席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故該公司無設置監察人，不適用監察人至少三席之規定。	✓			該公司並無違反左列之情事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三)該公司目前設有董事七席，經核閱其轉投資資料及親屬表，七席董事中除莊永順、王鳳翔、許金龍屬同一法人之代表人外，其餘四席董事彼此間均未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或同一法人之代表人之關係；另該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故不適用監察人間應至少一席以上，未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規定。 (四)獨立董事之任職條件： 該公司獨立董事之任職條件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五條之規定，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之選舉，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並載明於公司章程，股東應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該公司之獨立董事業經 105 年 02 月 23 日及 105 年 07 月 22 日臨時股東會選舉江博文、戴怡蕙及李三良擔任，其選任程序符合相關規定。另就獨立董事是否符合認定標準，評估如下： 該公司獨立董事江博文、戴怡蕙及李三良係以個人身份當選董事，並非公司法第二十七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之情事；另經取得該公司獨立董事出具之聲明書、台灣票據交換所第二類票據信用資料查覆單、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出具之信用報告、國稅局及稅捐稽徵處出具之無欠稅證，該公司獨立董事並無公司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之一。 (五)獨立性資格之評估說明：(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1)經取得該公司獨立董事江博文、戴怡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明
		是	否	不適用	
	蕙及李三良之聲明書及其工作資歷證明，上述獨立董事均未於該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任職。 (2)經取得該公司獨立董事江博文、戴怡蕙及李三良之聲明書及其工作資歷證明，上述獨立董事均非為該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經取得該公司之股東名冊、獨立董事之聲明書及親屬表，上述獨立董事並無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之情事。 (4)經取得該公司之股東名冊、獨立董事之聲明書、親屬表，上述獨立董事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非為該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非直接或間接持有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等人員。 (5)經取得該公司之股東名冊、獨立董事之聲明書及任職相關資料，上述獨立董事並非直接持有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 (6)經取具獨立董事之聲明書及轉投資與任職相關資料，上述獨立董事並非與該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經取具獨立董事之聲明書及其轉投資與任職相關資料，上述獨立董事並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 明
		是	否	不適用	
	非為該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經取得該公司獨立董事江博文、戴怡蕙及李三良之學經歷相關資料列示如下： (1)江博文 A.最高學歷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系學士 B.工作經歷 (A)民國 72 年~103 年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擔任通路事業群總經理 (2)戴怡蕙 A.最高學歷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學系博士 B.工作經歷 (A)民國 90 年 榜示會計師高考及格 (B)民國 100 年~102 年 誠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C)民國 102 年~迄今 銘傳大學會計系助理教授 (3)李三良 A.最高學歷 美國加州大學聖塔芭芭拉分校博士 B.工作經歷 (A)民國 97 年~99 年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教務長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 明
		是	否	不適用	
	(B)民國 100 年~102 年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研發長 (C)民國 100 年~102 年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副校長 (D)民國 101 年~迄今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特聘教授 綜上所述，該公司獨立董事均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之工作經驗，且獨立董事戴怡蕙為會計或財務專業人士，已符合獨立董事需有一人以上為會計或財務專業人士之規定。 該公司獨立董事於該公司受輔導期間，皆已進修法律、財務或會計專業知識每年達三小時以上，並取得「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訂定之進修體系出具之證明文件。 經取具獨立董事之聲明書及其轉投資資料，上述人員除李三良有擔任創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外，其餘人員並未擔任其他公司獨立董事，故該公司獨立董事未有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超過三家以上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之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並未有無法獨立執行其職務之情事。				
九、申請公司於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其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已登錄為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於掛牌日起，其現任董事、監察	該公司自105年1月15日登錄為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經查閱該公司內部人持股異動申報資料、股東名冊及函詢該公司股務代理部，其現任董事及持股超過其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並未有未於興櫃股票市場買賣該公司股票之情事。	✓			該公司並無違反左列之情事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適宜上櫃			說 明
		是	否	不適用	
人及持股超過其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有未於興櫃股票市場，而買賣申請公司發行之股票情事者。但因辦理第四條之承銷事宜或其他正當事由者，不在此限。					
十、上櫃(市)公司進行分割之分割受讓公司於申請上櫃前三年內，被分割公司為降低對分割受讓公司之持股比例所進行之股權分散行為，有損及被分割公司之股東權益者。	該公司非屬上櫃(市)公司進行分割設立或分割之受讓公司，故不適用。			✓	該公司非為上櫃(市)公司進行分割之分割受讓公司，故不適用
十一、所營事業嚴重衰退者。	該公司104年度合併稅前淨利為151,113千元，占當年度實收資本額143,451千元之105.34%，達6%以上，故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各款不宜上櫃規定之具體認定標準」第一條第一項第十一款審查認定標準第一項之規定，得不予適用。	✓			該公司104年度歸屬於母公司之合併稅前淨利占股本比率為105.34%，達6%以上，故無所營事業嚴重衰退之情事
十二、其他因事業範圍、性質或特殊狀況，本中心認為不宜上櫃者。	該公司尚無其他因事業範圍、性質、或特殊狀況而有不宜上櫃之情事。	✓			該公司尚無違反左列之情事

推薦證券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評估人簽章：陳建志



陳素嬌



陸宏銘



馬靖涵



陳又瑋



魏旭伶



鄭閔分



單位主管簽章：陳立國



負責人簽章：林維俊



中華民國 105 年 7 月 28 日編制
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31 日修訂

(本頁僅供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使用)

推薦證券商：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評估人簽章：鍾瑛琪



單位主管簽章：林文雄



負責人簽章：陳惟龍



中華民國 105 年 7 月 28 日編制
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31 日修訂

(本頁僅供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使用)

推薦證券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評估人簽章：黃詩婷



單位主管簽章：林能顯



負責人簽章：方維昌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7	月	28	日	編制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10	月	31	日	修訂

(本頁僅供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推薦證券商評估報告使用)

附件七

105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辦理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用)

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十 月 三 十 一 日

目錄

壹、承銷商總結意見.....	1
貳、評估報告內容摘要.....	2
一、產業概況.....	2
二、發行人之競爭地位.....	13
三、發行人之營運風險.....	16
四、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籌資效益.....	30
參、發行人業務財務狀況.....	31
一、業務狀況.....	31
二、財務狀況.....	84
肆、發行人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之執行情形.....	99
一、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尚未完成者之執行狀況，如執行進度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再具體評估其落後原因之合理性、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是否有具體改進計畫.....	99
二、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如經重大變更且尚未完成者，應說明其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	99
三、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之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已完成者之原預計效益是否顯現，如執行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評估其原因之合理性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99
四、曾發行公司債或舉借長期債務者，是否均如期還本付息，其契約對公司目前財務、業務或其他事項之重大限制條款，並說明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有無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99
五、是否確實依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辦理資訊公開.....	100
伍、就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適法性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100
一、是否有「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三條第一項第二款所列情事，如有，則應就其事項性質評估對發行人財務狀況之影響及是否影響本次有價證券募集及發行... ..	100
二、是否有「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七條及第八條所列之情事.....	100
三、是否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規定.....	110
四、法令之遵循及對公司營運影響.....	121
五、說明發行人委請填報其案件檢查表並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於最近一年內是否曾受法務部律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且是否與發行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及主辦證券承銷商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規定之關係人關係或其他法令規定或事實證明任何一方直接或間接控制他方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	126
陸、綜合評估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是否具有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	127
一、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是否具有合理性.....	127
二、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發行人如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六條第二項第二款規定之案件，得僅就發行新股對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情形進行評估.....	129
三、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如用於轉投資、償債、充實營運資金、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130

三之一、本次增資計畫如非以現金出資時，其出資金額之合理性及取得資產之必要性	135
四、本次增資計畫如併同減資計畫辦理者，應評估其可行性及合理性	135
五、以低於票面金額辦理現金發行新股者，應評估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發行價格訂定方式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35
六、發行人向金管會申報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發行辦法依規定採彈性訂定方式者，應評估事項	135
七、發行人申報發行人民幣債券者，應審慎評估到期償債資金來源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	136
柒、本次附認股權特別股、分離型附認股權特別股分離後之特別股及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之下列各款之合理性及對原股東及附認股權特別股持有者權益之影響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136
捌、本次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之下列各款之合理性及對原股東及轉換公司債持有者權益之影響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136
玖、本次附認股權公司債、分離型附認股權公司債分離後之公司債及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之下列各款之合理性及對原股東及附認股權公司債持有者權益之影響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136
拾、就本次發行公司債債權確保情形(列明有無擔保、擔保品種類與價值等)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其實際情形，如為經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取得其相關項目及評等結果	137
拾壹、就本次轉換公司債設算理論價值之下列各款因素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137
拾貳、就本次附認股權公司債、分離型附認股權公司債設算理論價值之下列各款因素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137
拾參、就發行人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137

壹、承銷商總結意見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醫揚科技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409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合計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24,090 仟元整,依法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林 維



承銷部門主管：陳 立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月 日

貳、評估報告內容摘要

一、產業概況

(一)產業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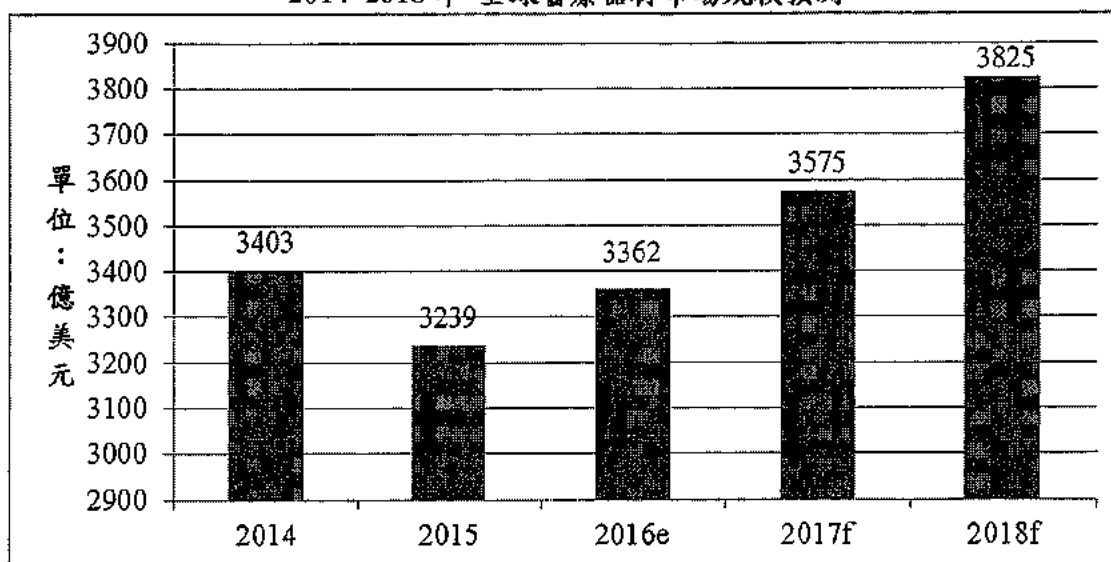
醫揚科技主要係從事醫療用電腦設備之研發、製造及銷售業務，提供各醫療院所完整的醫療用電腦解決方案，除經營自有品牌 onyx 外，亦為國際知名大廠設計代工。其產品依照特性與用途可分為生理監測系統、行動醫療輔具、行動護理、醫療控制器及長照照護系統等，可應用於醫療院所之護理站、手術室、加護病房及急診室等。由於該公司之產品外銷比重超過九成，主力市場集中於美國及歐洲，且於 103 年度成立中國上海子公司，跨足大中華市場，故以下將針對全球醫療器材產業現況與該公司主力市場之情形作說明。

醫療器材依照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之定義，為「一種設備、裝置、器具、機器、器械、植入管、體外檢驗試劑，以及其他相似或相關物品，包含任一元件、零件或附件(包含元件、零件或附件)。使用於人類或其他動物的疾病或其他症狀的診斷，或是用於疾病的治療、減輕或預防；可以影響人類或其他動物身體之結構或功能，但不經由人類或其他動物體內的化學或代謝反應來達成目的」。目前 Business Monitor International(以下簡稱 BMI)市場報告，將醫療器材分為醫用耗材類產品(Consumables)、診斷影像類產品(Diagnostic imaging)、牙科產品(Dental products)、骨科與植入物產品(Orthopaedic and Prosthetic)、輔助器具(Patient aids)及其他醫材類產品(Others)等六大項。醫揚科技主要從事醫療用電腦設備之研發及生產，故診斷影像類產品之類別，亦涉略少部分輔助器具類別。

1.全球市場概況

根據 BMI Research 於 2016 年 3 月統計，2015 年度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約為 3,239 億美元，預估至 2018 年度將成長至 3,825 億美元，其成長動能來自於全球共同面臨的高齡社會趨勢與慢性病所衍生的治療與照護需求，以及開發中國家人口成長與醫療進步帶動醫療支出增加。隨著高齡化議題持續發酵，聯合國人類發展報告指出，全球老年人口占總人口比率將由 1950 年度的 8%、2000 年度的 10% 上升至 2050 年度的 22%，未來新興國家亦將面臨高齡化社會的問題，2050 年全球 60 歲以上的高齡人口增加速度將為平均人口的 3 倍，人口結構改變使老化相關疾病與慢性病的醫療需求快速增加，以美國為例，2015~2025 年 65 歲以上的潛在照護人口由 4,800 萬人增加至 6,500 萬人，85 歲以上的重度需照護人口則從 630 萬增加至 740 萬人，可預期照護人力及資源將出現短缺情形，故對於醫療器材支援之需求日漸增強。此外開發中國家因經濟成長快速，帶動醫療建設的成長機會，在強勁的經濟與政策支持下，醫療器材市場將有兩位數以上的成長率。

2014~2018 年 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BMI Research(2016/03)；工研院 IEK(2016/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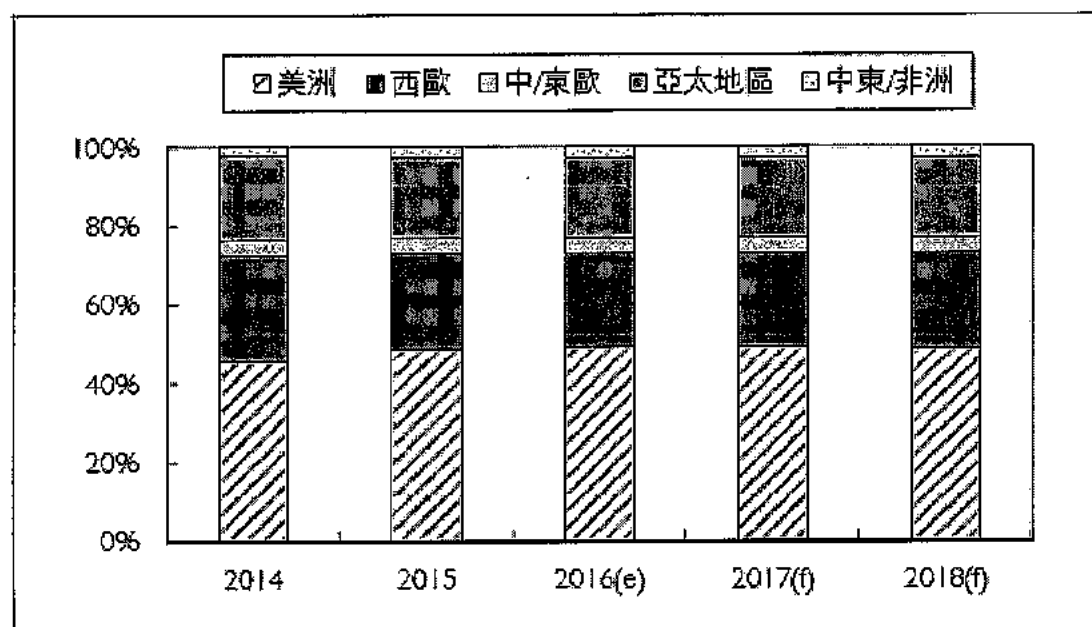
就區域層面分析，全球醫療器材市場以美洲地區為主，2015 年度占全球 48.8%，其次依序為西歐地區、亞太地區、中歐與東歐地區及中東與非洲地區，占比分別為 23.8%、20.2%、4.3%與 2.9%，未來仍以美洲市場為主。其中美國為全球最大的醫療器材市場，2015 年占全球比重 43.3%，主係因美國為國際醫療器材研發與行銷重鎮，且醫療保險體系發展相對成熟，此外美國總統歐巴馬於 2014 年 1 月 1 日推行的健保政策，根據 BMI Research(2016/3)數據顯示，仍有 3,200 萬人口尚未納保的美國民眾，透過政府的強制性，預期增加的納保人數將持續活絡醫療器材市場的需求。另受到平價醫療法影響，美國醫療器材部分品項開始面臨價格調降壓力，因此對於高性價比產品需求持續攀升，進一步影響品牌或產品市占率的消長變化，相較於歐美或日系高價品牌而言，擁有高性價比的台灣醫療器材廠商將有機會增加市場佈局力度。

西歐地區則是受到景氣衰退、通貨緊縮，以及西歐各國實施醫療撙節政策影響，再加上歐元對美元大幅貶值，影響西歐醫療器材市場的美元計價數據表現，故 2015 年西歐之市場規模下滑 12.4%，降至 777.2 億美元，約占全球市場 23.8%；惟若以歐元計價，其規模約為 706.5 億歐元，較 2014 年成長 5.9%，預期未來在歐洲央行持續採取貨幣鬆政策以及油價低迷的情勢下，將有助於西歐地區景氣復甦，預估 2018 年西歐地區之醫療器材市場規模可回復至 933.9 億美元。於後續發展趨勢，西歐地區因面臨高齡化壓力，醫療創新方案的導入一直是各國推行重點，如歐盟(2007~2013 年度)積極投入 Health ICT 的應用領域，占整體 ICT 項目總經費 11%，約為 91.1 億歐元，是以未來將可持續關注 e-Health 的應用契機。

亞太市場部分則以日本為首，占亞洲市場四成之多，主要係受到超高齡社會影響，因此高齡醫材需求商機之佈局為發展重點，但受限於日本總體經濟疲弱，使得其醫材市場成長趨緩，相較之下中國近年推行平均城鄉醫療資源政策，以及即將面臨的

高齡化社會，成為醫材大廠關注的重點市場之一，未來除基礎醫材需求外，透過 ICT 技術提升醫院經營管理效率，亦為中國之重點議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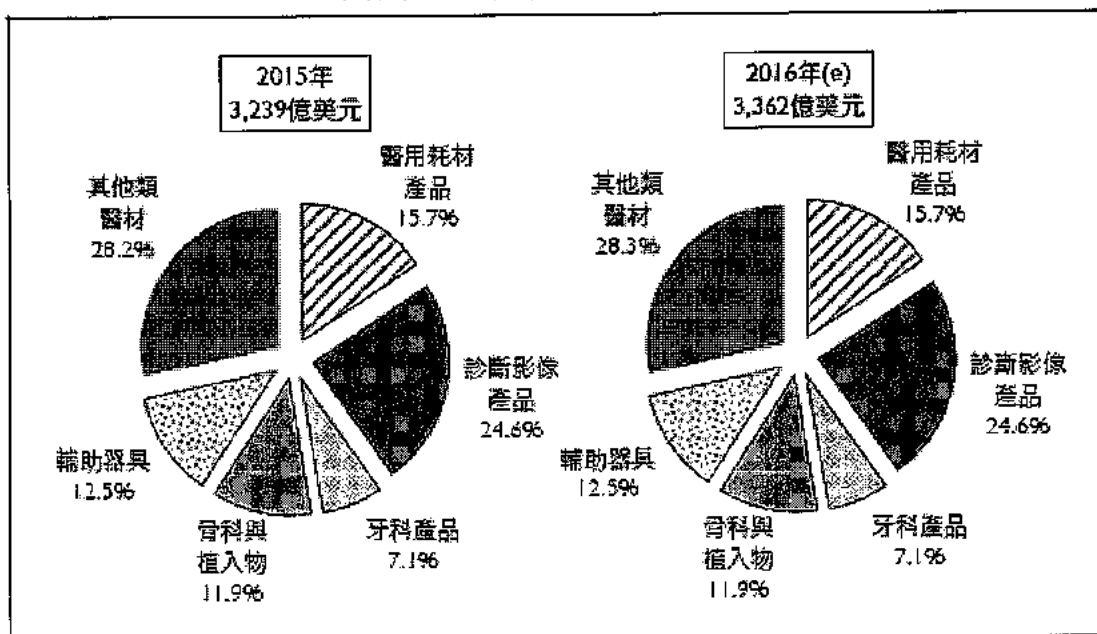
2014~2018 年度全球醫療器材主要區域市場規模比例預測



資料來源：BMI Research(2016/03)；工研院 IEK(2016/05)

就產品應用面分析，根據 BMI Research 資料顯示，2015 年除其他類醫材產品受到項目繁多而占比最大之外，以診斷影像類產品為占比最高之領域，約占 24.6%，該類產品屬於醫療院所高端診斷用醫療設備，價格相對為高，而近年來歐美國家受到醫療成本高漲的壓力，而對高階產品採取審慎評估的態度，因此醫療平價化需求湧現，高性價比的產品較易受到市場的青睞，此乃台灣廠商拓展至先進國家市場之一大利多。

全球醫療器材市場產品別銷售比例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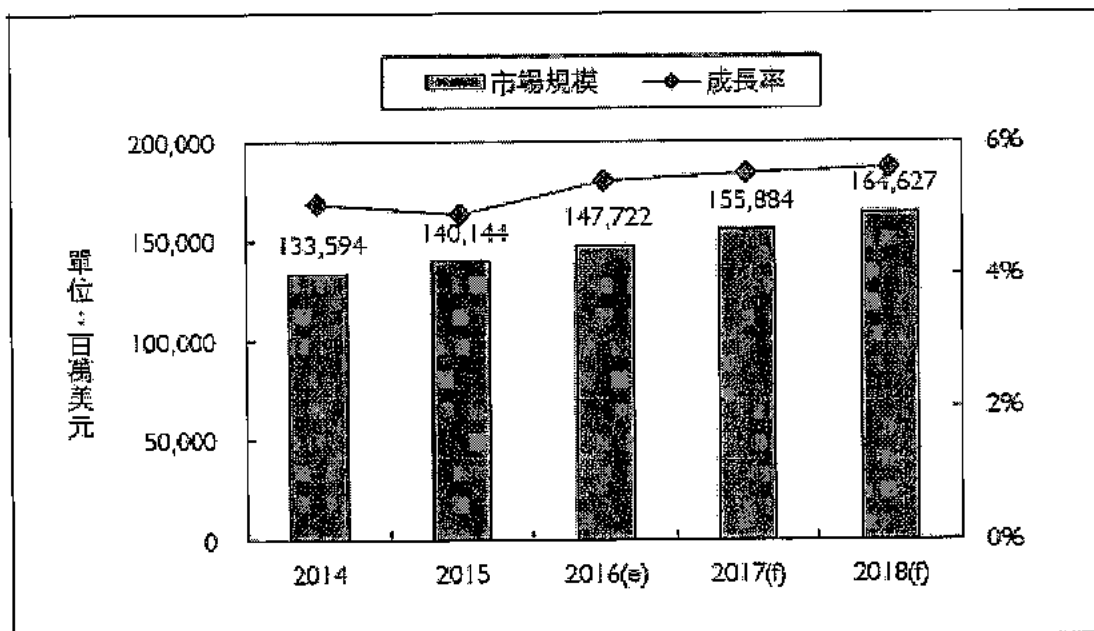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MI Research(2016/03)；工研院 IEK(2016/05)

2.美國醫療器材市場現況

美國為全球最大醫療器材市場，2015 年度市場規模為 1,401.4 億美元，預估 2018 年度將成長至 1,646.3 億美元，其成長動能除整體經濟成長帶動外，尚有 2014 年度推行的新醫保制度，強制將多數美國人民納入健保，進而推升美國醫療器材設備商機；另由於戰後嬰兒潮大多已步入老年，使其 65 歲以上高齡人口比重在 2015 年突破 14%，進而驅動各類醫療器材產品的需求。

2014~2018 年美國醫療器材市場規模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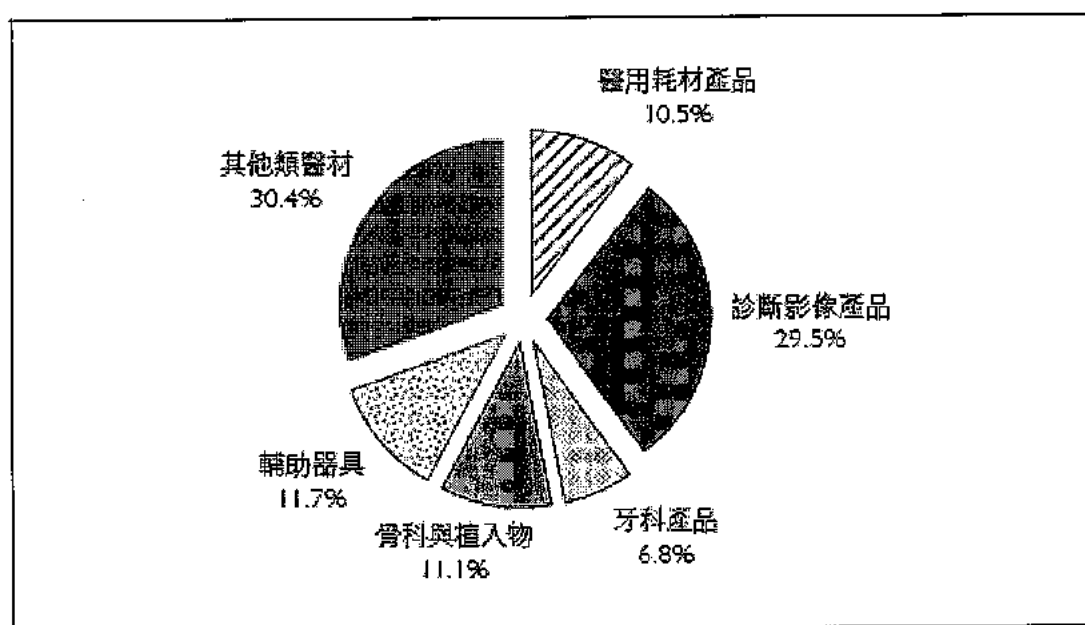


註：2016 年 BMI Research 資料庫修改 2015 年(含)以前統計數值。

資料來源：BMI Research(2016/03)；工研院 IEK(2016/05)

以產品別分析之，2015 年度同樣因其他類醫材品項繁多，以致該類別占整體醫療器材產業比重第一，其次則為診斷類影像產品為最大，占比 29.5%，市場規模為 413.6 億美元，為全球最大之診斷影像類產品之市場。輔助類別雖排名第三，惟隨著美國高齡人口數量攀升，預估將由 2015 年 125.6 億美元成長至 2018 年 187.6 億美元，複合成長率為 4.7%，其成長力道不容小覷。

2015 年美國醫療器材市場產品結構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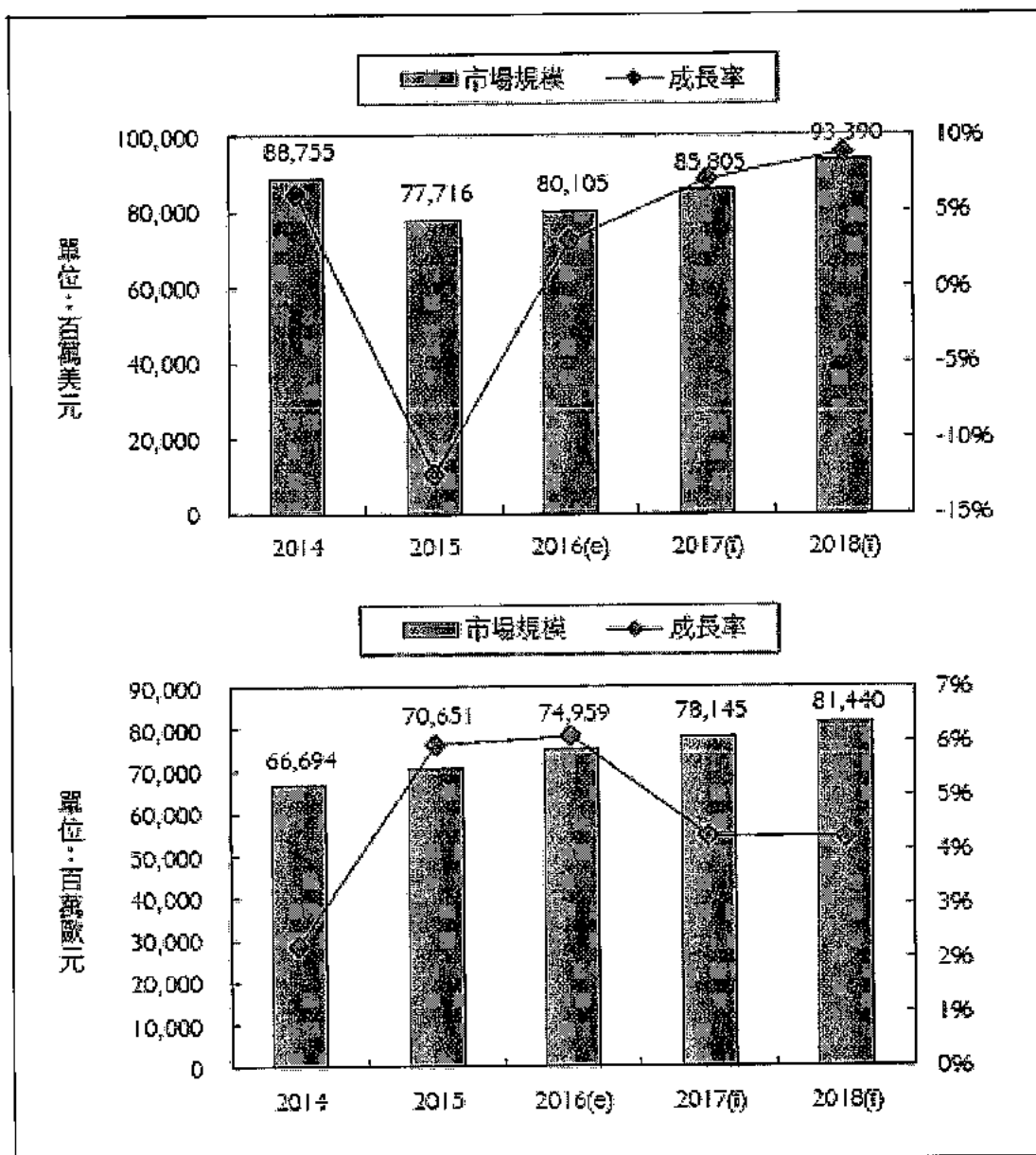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MI Research(2016/03)；工研院 IEK(2016/05)

3. 歐洲醫療器材市場現況

因該公司於歐洲之目標客戶多為先進國家，故以下僅針對西歐地區醫療器材市場作說明。根據 BMI Research 統計，2015 年度西歐整體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為 777.2 億美元，約占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 1/4，市場規模較 2014 年下滑，整體而言係受到強勢美元趨勢而影響市場規模金額，若以歐元計價，仍有 5.9% 的年成長率，預計 2018 年度可達到 933.9 億美元(814.4 億歐元)，主係受惠於高齡化社會、貨幣寬鬆政策及低油價時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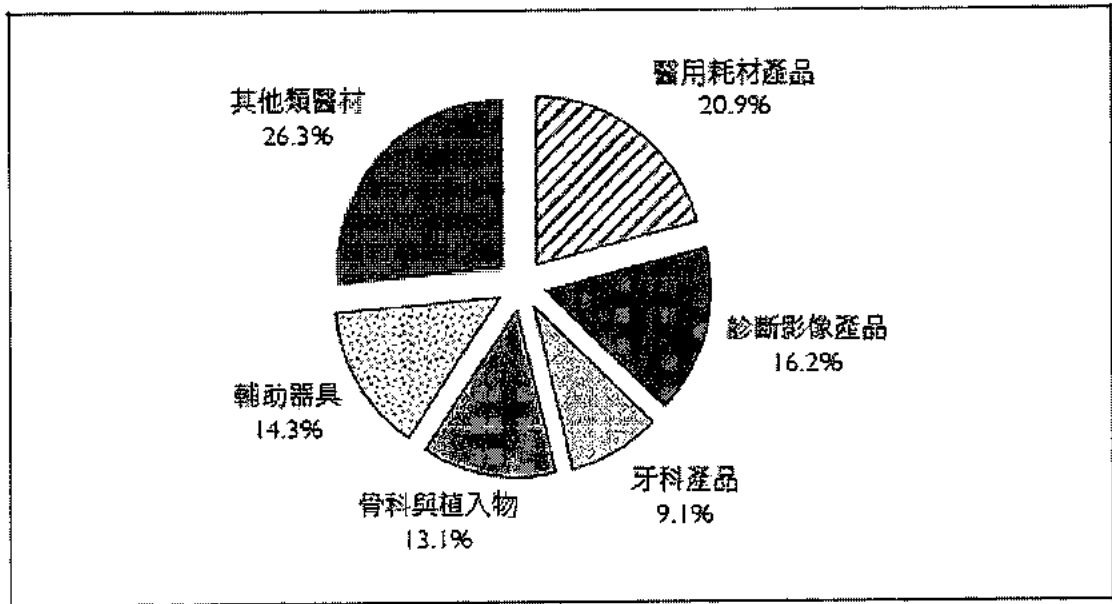
2014~2018 年度西歐醫療器材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BMI Research(2016/03)；工研院 IEK(2016/05)

就產品別分析，除其他類醫材外，以醫用耗材產品及診斷影像產品占比最大，市場規模分別為 162.7 億美元及 126.1 億美元，各占整體市場 20.9%及 16.2%。此外排名第四的輔助器具類別於 2015 年呈現 7.6%的成長，占整體比重 14.3%，主係因老年人口及慢性疾病相關之醫療需求增長所致。總結西歐地區醫材產品市場概況，雖其成長力道受限於西歐各國經濟衰退影響，然因該地區面臨高齡化壓力，各國政府仍積極堆動醫療創新方案，藉由醫療電子設備降低作業成本及提升服務效率，因此高齡相關產品與簡化醫療行為流程乃為該地區醫療器材未來發展之核心。

2015 年西歐醫療器材市場產品結構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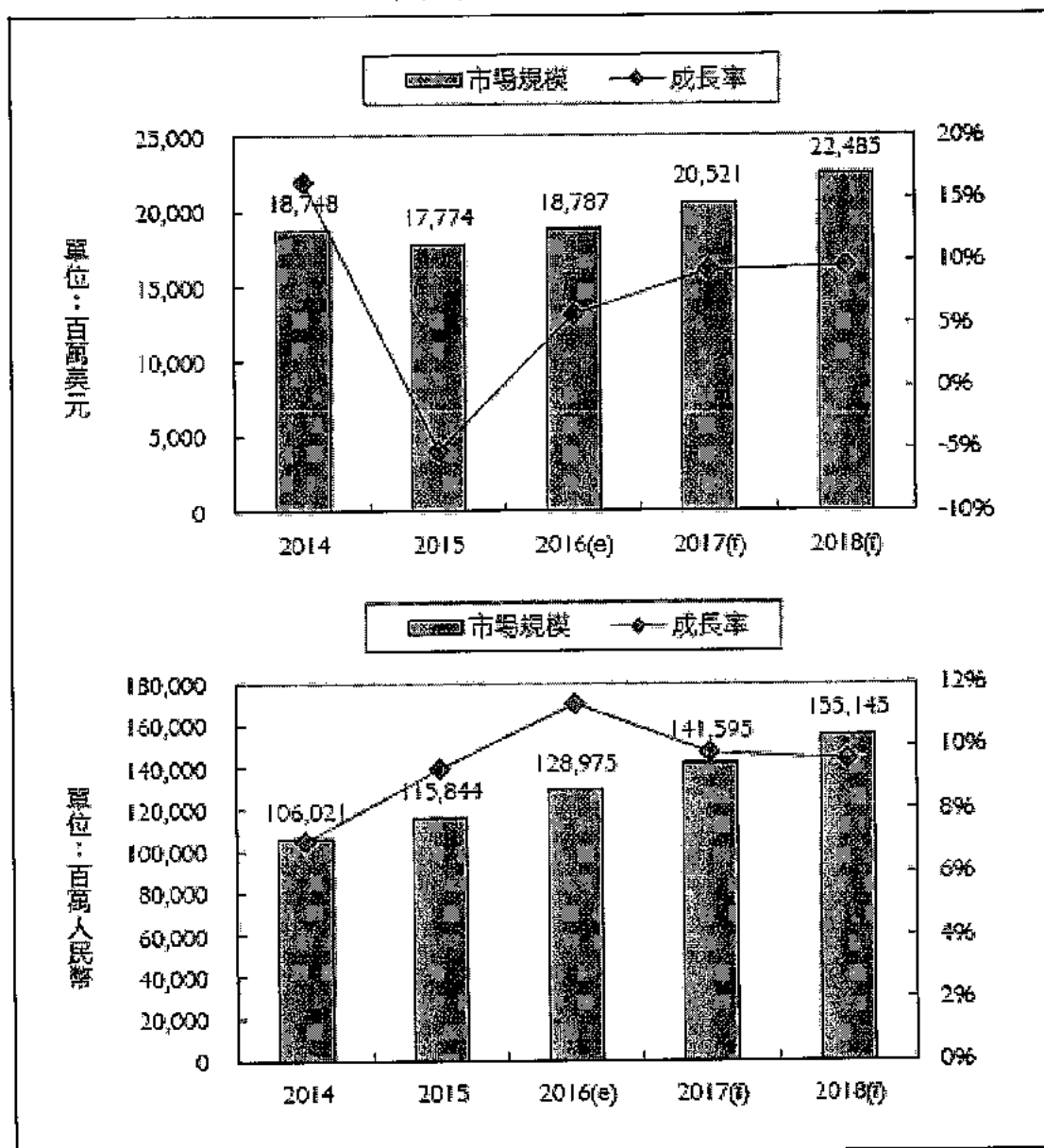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BMI Research(2016/03)；工研院 IEK(2016/05)

4. 中國醫療器材市場現況

2015 年中國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為 177.7 億美元，與 2014 年相較衰退 5.2%，主係因受美元升值影響，若以人民幣計價，2015 年之市場規模約為 1,158 億人民幣，較 2014 年成長 9.3%。其成長動能來自於該國消費者對健康意識和醫療照護品質提升的期待，以及管理當局針對醫療服務擴張相關基礎醫療建設和提高醫療保險覆蓋率，再加上中國高齡化現象日趨嚴重，截至 2014 年止中國 65 歲以上高齡人口比例已達 9.1%，預期 2020 年將增加到 11.7%，且慢性病罹患比例亦逐年攀升，皆對於該國之整體醫療器材市場發展有正向推動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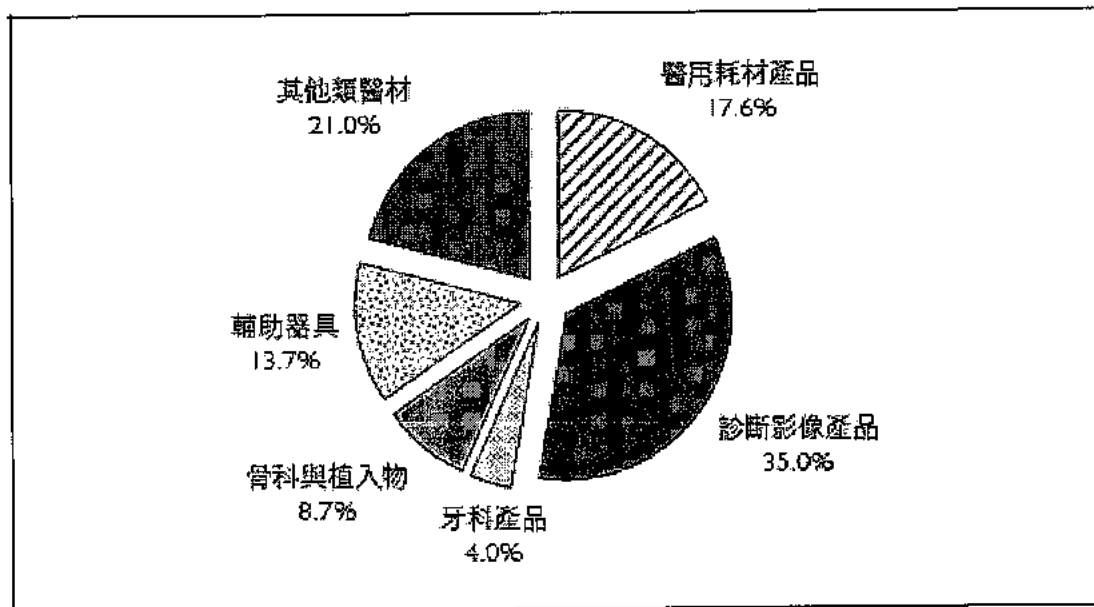
2014~2018 年中國大陸醫療器材市場規模預測



資料來源：BMI Research(2016/03)；工研院 IEK(2016/05)

就產品別分析，中國醫療器材產品以診斷影像類產品占比最高，占整體 35.0%，主係因 2013 年度中國放寬對公立醫院在大型醫療設備採購的數量、規格及使用上的限制，且在平衡城鄉醫療資源政策下，帶動了鄉村醫院的診斷影像類產品需求，目前中國對於該類產品多仰賴進口，在各級醫院進行設備升級與汰舊換新的情況下，整體需求相當殷切，預估診斷影像類產品於 2015~2018 年度將以年複合成長率 8.5% 增加，於 2018 年度達到 79.5 億美元之市場規模。

2015 年中國大陸醫療器材市場產品結構分析



資料來源：BMI Research(2016/03)；工研院 IEK(2016/05)

(二)行業未來發展趨勢

隨著行動通訊網路的普及，以及雲端運算、巨量資料和物聯網的快速發展，將可以有效提升照護效率，降低非必要的支出，而醫療健保也由過去的治療逐步朝向預防保健發展，使得智慧醫療產業成為各國未來重點發展的產業。

1. 聚焦高齡化過程需求，掌握老化醫材商機

全球高齡化問題持續發酵，人口老化速度加劇，聯合國預估 2050 年全球 60 歲以上人口超過 20%，且增加速度將是平均人口成長的三倍，而 60 歲以上人口比例超過 20% 的國家將超過 2/3；若再加上肥胖人口增加、久坐且缺乏運動的生活型態，以及智慧手持裝置大舉佔據民眾的生活，過度使用的結果，更加速身體組織功能退化，預期老化相關醫材、相關高齡及長照照護商機需求將持續升溫。

該公司自成立以來，已投入大量資源深耕行動醫療輔具及長照照護系統，分別占本公司 105 年第二季營收 21% 及 9%。行動醫療輔具包括 A01 專案及少部分 BEDSIDE 系列及 MEDPC 系列產品，A01 專案產品係為特殊疾病患者設計之 12 吋及 15 吋醫療用電腦，能藉由眼動追蹤技術完成人機介面互動，目前已進入第三代產品；長照照護系統主係 BEDSIDE 系列智慧型病房資訊機，為一體成型的觸控式面板的終端系統，可提供病房娛樂資訊及病理解說，亦可與醫院的醫院資訊系統連結，提升醫護人員工作流程及服務效率。除此之外，該公司業已與工業技術研究院合作，協助其開發「身障行動輔具機器人」之電腦控制器，用於協助身障患者，回復正常行動能力。前述產品皆係該公司為因應全球老化、長照照護資源短缺所開發之產品，未來該公司將掌握原有的專業技術，並持續開發市場需求之新產品，以厚植長期競爭優勢及維持營運成長動能。

2. 高性價比概念與平價產品需求

全球各國高齡人口持續增加，先進國家醫療支出日益龐大，因此歐美各國積極進行醫療支出節約政策，以期降低不必要的醫療支出，例如美國總統歐巴馬積極推動患者保護與平價醫療法案(The Patient Protection and Affordable Care Act)，試圖給廠商更大的壓力，以提供最具成本效益的產品與服務。對於歐美先進國家的銷售廠商而言，如何透過優質平價化定價策略，搶占高性價比產品為重要課題。

另一方面，新興國家因基礎醫療建設分布不均、城鄉資源差距甚大，管理當局積極透過相關醫療改革政策提升偏鄉醫療環境與建設，預期對於醫療器材的需求將快速增加，然而反映在財政上則是年年增長的醫療支出費用，受限於經費有限，因此終端需求者偏好品質良好但價格較歐美品牌平價的產品。對於新興國家而言，醫療器材供應商可透過移除非必要的功能規格，提供貼近市場可接受的價格，並且增加當地維修與售後服務的便利性，來吸引當地使用族群的青睞，逐步累積建立品牌信任度，掌握新興市場商機動能。

3. 資通訊技術加速醫療器材產業變革，互聯健康(Connected Health)成為大勢所趨

高齡化速度加劇及慢性病盛行率持續增加之際，各國政府積極尋求醫療支出高漲的因應對策與解決方案，提高預防、促進健康與醫療效益比為大勢所趨。而無線通訊技術、雲端運算、巨量資料分析等資通訊技術的應用日漸普及，預期將有效增進醫療行為的效率、加速醫療資訊的傳遞與改善工作流程，及早的進行處置與因應，節省照護人力，達到醫療資源有效配置，並改變以往健康、醫療以及照護間的斷層，串聯起醫療院所、病患、照護者，形成一個互聯網絡，透過數據的加值，持續回饋進行健康行為的改善以及預防，達到正向循環，大幅降低醫療支出。

由產業樣態觀之，互聯健康涉及感測器與硬體設備、軟體與介面、數據平台以及服務等方面，然至今大多集中在前端的感測與硬體設備，目前量測數據類型來看仍相當有限，再加上人體健康數據種類多元，還有許多重要的健康數據尚可被應用，因此，如何應用創新感測技術，實現更多健康生理參數量測與應用，並且增加數據準確性仍是未來技術發展重點。

目前該公司於國內已與軟體公司合作，提供醫療院所智慧醫院整體方案，提升資料傳輸與記錄的速度及正確性，除了有效配置人力資源，也能提高診斷效率和品質。其合作內容包括 Venus 行動護理推車、智慧生理量測資訊整合解決方案、醫療級護理電子白板(patient flow management system)、床邊多媒體機，其中 Venus 行動護理推車結合了該公司所開發之 ORION 系統，可達到遠端電子醫療紀錄管理目的；此外該公司所開發之生理資訊開道器，可接收來自不同廠牌、不同通訊協定的生理量測設備數據，以搭載 intel 處理器的工業電腦，扮演智慧開道器(gateway)的角色，利用 wifi 訊號自動上傳雲端，建立 NIS(護理資訊系統/醫療資訊系統)資料庫，除了免去醫護人員資料抄寫的程序，達到 100%資料正確性，未來亦可進一步朝向巨量資料分析發展，以期增進醫療行為的效率。

4. 提升醫療作業效率，降低成本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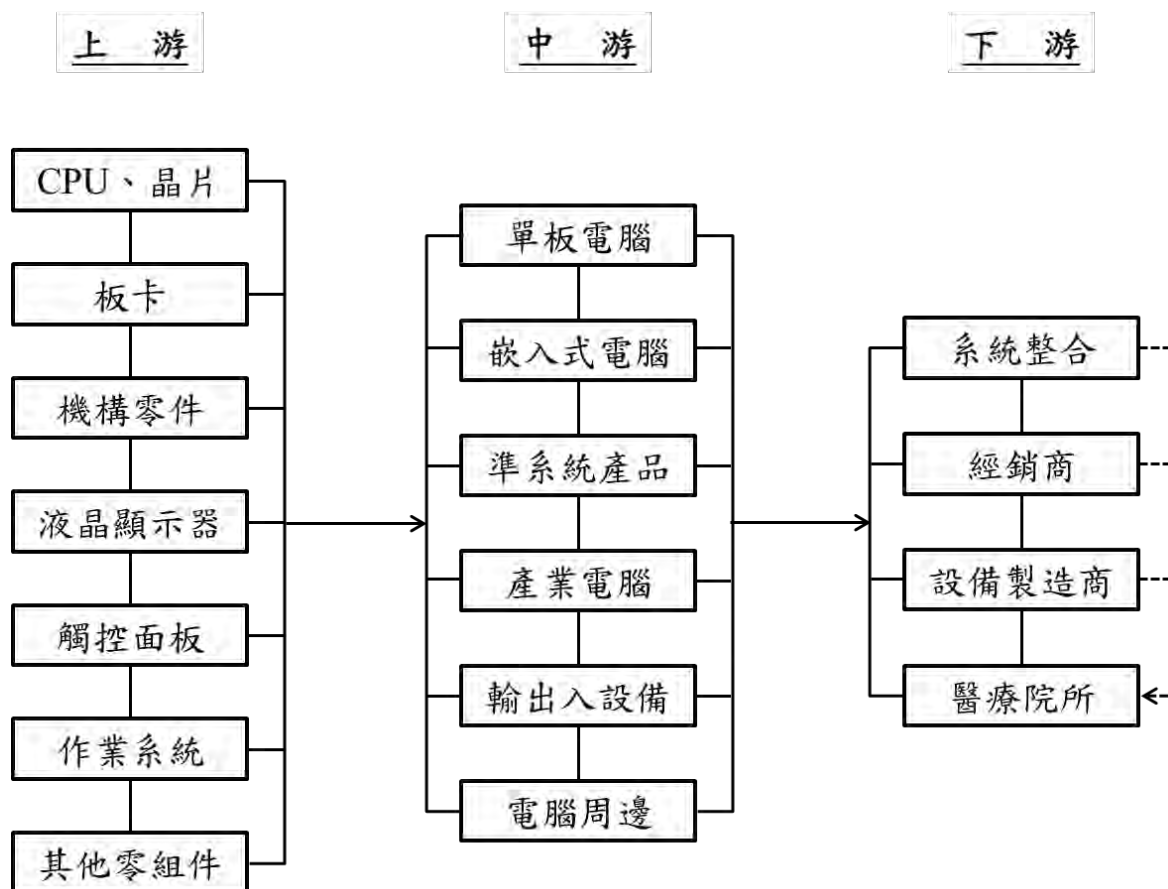
由於金融海嘯及歐債危機對總體經濟的衝擊，致使各國政府與醫療院所更為審慎的評估醫療支出的合理性，進而牽動醫療器材產品開發的思維，未來產品開發，除解

決重大臨床問題外，如何透過技術創新與設計人性化，簡化傳統醫療繁瑣的流程、縮短手術時間及增加使用者的操作便利性，將為未來的主流趨勢。

該公司所開發之 Venus 行動護理推車與醫療級護理電子白板(patient flow management system)即為簡化傳統醫療繁瑣的流程及增加使用者操作便利性的成功案例。Venus 系列產品係為醫療目的所開發的 all-in-one 平台，除了 intel 處理器帶來的高效能、低耗電、輕量化外，也加入更多使用者友善的設計，在使用上更行動化、智慧化，減輕護理人員負擔，包括減輕整體重量達 20%，並採用互為備源的雙電池設計，讓醫護人員進行更換電池時，不需關機等待，使護理工作可持續 24 小時不中斷，充分發揮工作效能。此外該公司延伸此種電源設計，打造智慧電源解決方案(UPower)，支援熱插拔與資訊傳輸，為行動數位醫療設備提供不間斷的穩定電源與遠端電子醫療紀錄管理的基礎(即 ORION 系統)。另醫療級護理電子白板，可利用點選方式讓狀況交接的流程標準化，連結病人電子病歷與醫護歷史紀錄，隨時透過 wifi 遠端更新，以易於理解的方式維持病人最新狀態，避免傳統人工書寫所造成曲解或遺漏。

綜上所述，於行業未來發展之風險，該公司已有自行設立研發部門，並與軟體公司及醫療院所合作，且積極參與國際醫材展覽，藉此掌握市場脈動，達到市場趨勢與研發方向一致的目的；此外該公司於歐洲、美洲及中國皆有設立子公司，聘用在地員工及時調整當地銷售策略，是以該公司得以掌握行業未來發展風險之變化。

(三)行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台新證券整理

醫揚科技係以 CPU、晶片、板卡、機構零件、液晶顯示器面板、觸控面板、作業系統、其他零組件等為上游主要關鍵材料，各項物件均屬發展純熟且容易取得之原物

料，不論國內外皆有多家廠商生產，供應情況尚屬穩定。除對原供應商維持良好合作夥伴關係外，該公司亦持續積極尋找其他品質穩定的上游廠商，透過培養國內外具有成本與品質競爭力的上游合作夥伴，並藉由供應商之間的良性競爭，以提升其供貨水準，目前該公司各主要原物料均維持在兩家以上之供應商，以減少進貨中斷或短缺的可能性，確保採購價格具市場競爭性及保有充足的供貨來源。

下游則依銷售模式不同而有所差異，乃因醫療用電腦設備並非標準化產品，功能整合度較高，產品應用範圍廣泛，因此需透過具有工程背景的經銷商、系統整合商或設備製造商，再銷售予最終醫療院所，亦有少部分直接銷售予醫療院所；除前述銷售模式外，該公司亦與國際大廠合作，跨足 ODM/OEM 業務，為國際知名大廠代工設計及製造醫療電腦設備，因此該公司下游風險係來自於經銷商銷售情形、終端醫療設備製造商、各醫療院所支出預算及 ODM/OEM 客戶出貨情形。

該公司目前以採取經營自有品牌 onyx 及委託設計生產(ODM/OEM)雙軌並行的營運模式，使下游客源非單一侷限於經銷商、醫療院所、醫療設備終端製造商或 ODM/OEM 顧客，以期達到互補及分散風險的目的。整體而言，該公司上游原物料均屬發展純熟且容易取得之產業，下游則已採取不同營運模式分散客源，故行業上下游變化風險對該公司影響尚屬有限。

二、發行人之競爭地位

(一)業務範圍

1.業務內容及主要產品類別

該公司係屬專業醫療用電腦設備研發、製造及銷售廠商，其產品類別包含生理監測(Critical Care Monitoring)、行動醫療輔具(Mobile Medical Assistant)、行動護理(Mobile Nursing Care)、醫療控制器(Medical Controller)、長照照護(Patient Infotainment)、服務收入(Service Revenue)及其他(Others)等。

產品別	介紹
生理監測 (Critical Care Monitoring)	包含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MATE 系列醫療級觸控式平板電腦以及提供 HIT 解決方案之 OEM/ODM 醫療級無風扇平板電腦，主要應用於高敏感度醫療作業環境，如手術室或加護病房。
行動醫療輔具 (Mobile Medical Assistant)	行動醫療輔具主要為專案產品，係為特殊疾病患者設計之 12 吋及 15 吋醫療用電腦，能藉由眼動追蹤技術完成人機介面互動。此外亦有少部分 BEDSIDE 系列及 MEDPC 系列產品。
行動護理 (Mobile Nursing Care)	行動護理系統主係 VENUS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專門提供長時間的醫療作業環境使用，透過雙電池設計及熱插拔功能實現極長的運行時間，同時減輕產品重量，降低護理人員負擔。
醫療控制器 (Medical Controller)	MEDPC 系列醫療級嵌入式無風扇箱型電腦，主要應用在生物實驗室、放射科資訊系統、檢驗資訊系統等特殊需求環境。
長照照護 (Patient Infotainment)	BEDSIDE 系列智慧型病房資訊機，為一體成形的觸控式面板的終端系統，可提供病房娛樂資訊及病理解說，亦可與醫院的醫院資訊系統連結，提升醫護人員工作流程及服

	務效率。
服務收入 (Service Revenue)	設計開發收入及保固收入。
其他 (Others)	包含醫療電源及搭配醫療電腦銷售之零組件及周邊配件等，醫療電源主要應用於 VENUS 系列產品。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千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生理監測	409,667	52.44	343,291	36.66	191,086	34.85
行動醫療輔具	209,458	26.81	297,771	31.79	113,763	20.74
行動護理	27,164	3.48	112,765	12.04	108,632	19.81
醫療控制器	8,863	1.13	75,460	8.06	5,307	0.97
長照照護	30,888	3.95	19,382	2.07	50,882	9.28
服務收入	8,804	1.13	15,606	1.67	14,694	2.68
其他	86,407	11.06	72,252	7.71	63,984	11.67
合計	781,251	100.00	936,527	100.00	548,348	100.00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二) 競爭地位

1. 主競爭對手及其營業項目或競爭項目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業務係從事專業醫療用電腦設備研發、製造與銷售，銷售模式包含 ODM/OEM，以及直接或透過經銷商售予終端使用者，綜觀目前國內上市、上(興)櫃及未上市、未上櫃之公開發行公司中，並無與該公司所營事業完全相同之公司，故就該公司之營業型態及產品性質予以綜合考量，並參酌資本額及營業規模後，選擇從事醫療用顯示器、工業用顯示器、專色彩應用顯示器、觸控顯示器暨系統及各式零組件製造商之鈺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4153，以下簡稱鈺緯)、從事醫療用精密金屬零組件專業製造商之鎧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4163，以下簡稱鎧鈦)及產銷各式手術檯、手術燈、婦產科設備與代理銷售醫療耗材及銷售超音波產品之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4116，以下簡稱明基醫)等三間公司作為採樣同業進行分析。其主要營業項目及營業收入比較如下：

單位：千元；元

公司	產品內容	104 年 資本額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收淨額	每股 稅 後 盈 餘	營收淨額	每股稅 後盈餘
醫揚 (6569)	1. 生理監測 36.66% 2. 行動醫療輔具 31.79% 3. 行動護理 12.04% 4. 醫療控制器 8.06% 5. 長照照護 2.07% 6. 其他 7.71% 7. 服務收入 1.67%	143,451	781,251	6.47	936,527	8.32

鈺緯 (4153)	1. 醫療用顯示器 45.80% 2. 工業用顯示器 23.79% 3. 專業彩色應用顯示器 0.02% 4. 零組件 14.60% 5. 觸控顯示器暨系統 15.79%	385,463	935,579	4.71	1,343,550	4.02
鏡鈦 (4163)	1. 醫療器材 55.57% 2. 精密扣件 27.89% 3. 微波開關 16.54%	402,380	1,804,287	7.87	1,884,733	7.31
明基醫 (4116)	1. 手術檯 35.31% 2. 手術燈 14.63% 3. 醫用耗材 38.09% 4. 其他 11.97%	422,460	1,015,229	2.06	937,505	3.06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 104 年股東會年報

2. 市場占有率

該公司為醫療用電腦設備研發、製造及銷售廠商，銷售地區以歐美為最大宗，兩地區占九成以上之銷售金額，其中歐洲地區多透過經銷商售予終端客戶，美洲地區則係以 ODM/OEM 模式居多。由於該公司業務包含 ODM/OEM，自有品牌 onyx 之顧客亦有部分係採購該公司醫療級電腦，搭配其他系統或裝置於其醫療設備上再行銷售；再加上醫療電腦設備市場較為封閉，目前並無相關市場研究統計市場規模相關資料，故基於銷售模式及產業特性因素，目前尚無法計算其市占率。

3. 競爭利基

該公司競爭利基	競爭同業
■ 專注醫療產業 醫療電腦客戶需求與其他產業大異其趣，醫療客戶需要具備醫療專業知識與能力之合作夥伴，該公司因專注於醫療電腦市場，故舉凡人員訓練、專業養成、設計研發、醫療安規測試、料件生命週期控管、國際醫療 ISO 檢驗以及具備醫療 ISO 13485 認證之生產工廠，皆以服務醫療客戶為唯一目標，故該公司能提供與競爭者完全不同等級之醫療電腦設計與製造服務，為客戶以及公司創造雙贏。	■ 百貨型經營模式 競爭者為台灣之一般工業電腦廠商，及國外醫療器材設備廠商等。與其他工業電腦廠商最大的差異在於該公司專注於醫療電腦之研發、生產與銷售，而其他工業電腦廠商則是屬於百貨型之工業電腦經營型態，目標市場包含醫療、車載、監控及一般工控，故人員對於醫療產業之經驗與能力，無法與該公司相比。
■ 醫療級保護與隔離 醫療院所之檢測與治療儀器眾多，相關儀器必須具備隔離之能力才能對醫護人員(MOOP)以及病患(MOPP)提供雙向之完全保護，即於歐美醫療法規中所嚴格要求之病患保護方法 Means of Patient Protection (MOPP) 及操作者保護方法 Means of Operator Protection (MOOP)。醫療產品製造商必須確認其產品與病患或醫護人員接觸的情形，以決定是否使用 MOPP 或是 MOOP，如果醫療	■ 一般工業電腦無隔離保護 一般工業電腦之使用環境多為生產工廠、運輸載具或是控制中心，但醫療院所與工業環境完全不同，與儀器設備接觸之病患可能配戴植入式心律調整器，此時若無通過國際醫療法規之隔離保護，會對病患以及醫護人員產生無法回復之傷害。

設備會接觸病患就必需符合 MOPP 絕緣要求。醫揚科技產品皆通過最嚴苛之歐美第四版醫療法規，在保護醫護人員及病患同時，也是醫揚科技之競爭優勢之一。	
■ DICOM 等級之醫療工作站 醫療工作站與一般工作站大不相同，醫療工作站除了必須具備強大的運算能力及圖像處理能力外，其影像顯示上還必須符合國際 DICOM(Digital Imaging and Communications in Medicine)之標準，用以提供醫護人員快速且精準的醫療成像資料，成為大幅提高數位醫療之重要基礎。	■ 一般工作站 一般工作站僅強調運算能力，完全無法符合醫療工作站對於醫療顯像的標準。再者，一般工作站之初等顯像，因不具備符合國際 DICOM 標準之規範，故呈現之影像僅能一般觀看，無法成為醫療人員診斷之依據。
■ 超高等級之靜電放電保護 醫療產品之安全及穩定度至關重要，故醫揚科技針對靜電放電保護(ESD, Electrostatic Discharge Protection)提供超乎業界之 15KV(air)以及 8KV(contact)之保護，完全符合國際醫療法規 IEC 61000-4-2 之要求。	■ 一般靜電放電保護 靜電放電效應猶如電流熱（火花）效應，有可能因靜電引起的著火與爆炸，但一般工業電腦因安全程度要求不若醫療環境，故靜電防護等級為 2KV or 4KV，此等級將對醫療儀器產生致命風險與危害。
■ 主動式抗菌之表面處理 醫療院所儀器設備必須具備主動抗菌能力，使儀器表面具有殺菌能力，用以避免醫療院所發生交叉感染的發生。醫揚科技具備獨特之表面技術，可將具抗菌能力之金屬(例如:鋅)濃縮至十億分之一公尺的奈米分子大小並平均散佈在醫療電腦表面，經實驗可以主動殺死 99.99%之金黃色葡萄球菌，實現安全的醫療環境。	■ 無表面處理 一般工業電腦之表面無處理，且經使用所產生的刮痕縫隙經常是病菌之溫床。且即便噴上抗菌材質，但經過約 6 個月的擦拭，其塗層即脫落殆盡，完全無法提供醫療環境所需之主動式抗菌能力。

三、發行人之營運風險

有關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運風險茲分別就業務、技術能力、研發、專利權、人力資源、財務等之營運風險列示說明。

(一)業務營運風險

1.影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未來發展之有利及不利因素及其相關依應措施

(1)有利因素

A.專業醫療級電腦設備，經營自有品牌 onyx

相對於其他競爭同業，該公司致力於醫療級電腦設備研發與生產，更能掌握醫療產業市場脈動，提供客戶更即時、彈性且完善的需求。此外該公司之營運模式包含承接 OEM/ODM 生產，也以自創品牌 onyx 打入國內外市場，品牌經營提升了該公司產品的能見度，增強其議價能力，不但有助於海內外市場之拓展，也優化該公司之營運績效。

B.完善客製化服務與彈性接單式生產

該公司專注於醫療用電腦設備之開發與生產，相較其他消費性電腦製造商受制於產品生命週期較短且標準化產品競爭，必須壓低毛利以因應市場競業的削價壓力，該公司可提供更多元且完善的客製化服務，議價能力較強；再者該公司之生產模式係以接單式生產為主，並搭配計畫性備料策略，採購部門依據客戶不同期間需求進行備貨及生產，故較能掌控存貨水平。

C.專業生產技術佳，市場進入障礙高

醫揚科技專攻於醫療產業，除擁有優質的研發團隊外，於製造方面致力於產品品質提升，該公司於 2011 年通過 ISO 9001:2008 國際品質認證及 ISO 13485:2003 醫療器材業品質管理系統驗證，符合醫療產品製造規範，此外因醫療設備認證對於技術及設備性能要求極高，如防水、防塵及電壓穩定等需求，因此該公司各項產品亦通過 60601-1 醫療認證，提供客戶有效的品質保證，增強客戶信賴度。高規格品質與安全規範認證之特性強化了市場進入的困難度，有助於該公司保全既有市場與拓展未開發之業務範疇。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匯率波動風險

該公司產品有九成以上為外銷，以歐美地區為主要銷售地，多以美金計價，主要原物料如主機板、液晶顯示器、金屬機殼、觸控螢幕、CPU 等皆由國內廠商購得，是以市場匯率變動對該公司營收及獲利有相當程度之影響。

因應措施

由財務部負責與各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相關資訊，以研判匯率變動走勢，適度調整外幣帳戶之比重，減少外幣匯率波動風險；業務部門則根據匯率走勢，於每季調整產品報價，減低匯率波動對獲利的影響；另採購部門進行購料時，要求供應商盡量以美金計價及付款，以期達到收付款同一幣別的自然避險效果。除前述因應匯率風險的措施外，該公司亦酌量承作預售遠期外匯避險操作，是以該公司對針對匯率波動風險，已有具體因應措施。

B.營業規模較小，原料採購較無議價能力

醫揚科技成立於民國 99 年，尚屬新創公司階段，該公司營運規模尚不及國際知名大廠，故於原料進貨方面較無議價空間，可能造成壓縮利潤之情事。

因應措施

積極拓展業務範疇，擴大營運規模。該公司於 100 及 101 年陸續成立美國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與荷蘭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作為歐美地區業務拓展據點，目前約九成銷售發生於此二區域，有鑑該公司成立至今銷售重心皆落在歐美地區，為拓展業務版圖，遂 103 年於上海設立子公司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期望增加大中華市場其銷售比重，壯大營運規模，藉此達到規模經濟之效益。

C.同業市場價格競爭

該公司致力研發新產品因應市場需求，新產品推出市場後雖有高毛利收益，然當該產品進入成熟期後，眾多業者相繼模仿相似產品，並以低價搶攻市場，衝擊該公司市占與利潤空間。

因應措施

該公司係以醫療用電腦專業設計以及品質管控服務為其核心競爭力，深受銷貨客戶青睞，面對同業以功能相似之產品低價搶單，該公司除了提高品質及客製化產品與服務，更取得 60601-1 系列品質與安全規範之醫療認證，增強客戶對該公司品牌的信賴度，並提供有效的品質保證。

(二)技術研發及專利權方面之營運風險

1.取得技術專家之評估意見佐證

本推薦承銷商與該公司並未請技術專家就該公司之研發技術能力出具意見或報告，故不適用。

2.取得該公司研究發展部門之沿革、組織、人員、學經歷、研究成果及未來計畫等資料，以瞭解主要技術來源、技術報酬金或權利金支付方式及金額，暨研發工作未來發展方向，並分析研發部門人員之人數、平均年資、流動情形及離職率等資料，評估研發人員離職對該公司之營運風險。

(1)研發部門之沿革及組織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民國 99 年，主要業務為各式醫療電腦設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產品包括生理監測(Critical Care Monitoring)、行動醫療輔具(Mobile Medical Assistant)、行動護理(Mobile Nursing Care)、醫療控制器(Medical Controller)、長照照護(Patient Infotainment)、服務收入(Service Revenue)與其他(Others)。有鑑於醫療產業為當代最具潛力產業之一，該公司於創建時即設立研發單位，以因應該產業之需求動態，其草創初期僅設立軟體部、硬體部及機構部，隨著業務不斷擴大，自創品牌 onyx 逐漸打響名號，ODM/OEM 業務亦在市場站穩根基，故增設創新開發部，分別服務不同屬性之客戶。創新開發部同時具備軟體、硬體與機構部門之特性，主要係服務 ODM/OEM 之客戶群，提供快速且客製化的服務；自創品牌 onyx 客群則由軟體部、硬體部及機構部服務之。而研發中心之職責為蒐集目前業界新技術，與構思舊有電腦技術於醫療產業的創新應用，以及開發醫療應用軟體，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與其他競業產品差異化。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部門別	工作職掌
軟體部	BIOS、EC、SDK、APP、OS 之開發
硬體部	主機板線路設計
機構部	產品 ID 結構與外殼設計
研發中心	業界新科技及現有電腦相關技術之醫療應用開發、軟硬體整合
創新開發部	軟體、硬體、機構組合之整合，提供快速客製服務及解決方案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2)研發部門人員學歷分佈、平均年資、流動情形

單位：人；年；%

年度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截止 至 9 月底
員工人數 (人)	期初人員	11	14	14	15
	新進人員	8	0	3	8
	離職人員	5	0	2	1
	退休人員	0	0	0	0
	資遣人員	0	0	0	0
	部門異動	0	0	0	0
	期末人數	14	14	15	22
平均年資		1.65	2.65	3.19	2.53
離職率		26.32%	0.00%	11.76%	4.35%
學歷分布 (人)	博士	0	0	0	0
	碩士	4	4	6	10
	大學(專)	10	10	9	13
	高中職	0	0	0	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註：離職率=離職人數/(期末人數+離職、退休及資遣人數)

該公司研發部門人數 102 年至 105 年 9 月底止分別為 14 人、14 人、15 人及 22 人，離職員工數分別為 5 人、0 人、2 人及 1 人，員工離職率分別為 26.32%、0.00%、11.76%及 4.35%。於離職人員方面，醫揚科技成立於民國 99 年，102 年仍在創業期間，流動率偏高尚屬合理，其餘年度離職人數僅介 1~2 人，整體而言尚在合理範圍內，離職因素多為員工個人生涯規劃，或無法跟上公司研發策略目標而自提離職，該公司已制定健全的規範，防範離職人員攜帶研發設備與文件資料，尚不致有技術外流之疑慮，且相同性質的研發專案皆有至少三名以上研發人員參與，是以離職人員可立即辦理交接事宜，故研發人員之離職對於該公司研發部門之運作及公司營運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該公司研發部門截至 105 年 9 月底止平均年資為 2.53 年，主係因醫揚科技創建僅六年歷史，故其研發人員平均年資較短尚屬合理，細究其研發人員之研發經歷，該公司研發團隊成員之資歷大多擁有 5~10 年以上之研發年資，顯示其研發人員之資質具備一定水準，對該公司業務運作應屬熟稔，且對公司營運之穩定及成長應有正向助益。

該公司截至 105 年 9 月 30 日止，共有研發人員 22 名，就其學歷分佈而言，大學或大專以上學歷占總研發人員之比重高達 100.00%；另依學經歷背景觀之，該公司研發人員多畢業於電機、電子、資工、光電、機械與工業設計等相關科系，且曾任研發工程師及工業設計師等職務背景，顯見該研發團隊無論於專業背景或產品開發實務方面，均具備厚實的專業知識與經驗。整體而言，該公司之研發團隊素質尚稱良好。

綜上所述，研發部門人員流動情形對於該公司運作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又其平均年資及學歷分佈，對公司營運之穩定及成長應有正向助益。

(3)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投入之研究發展費用

年度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第二季
研發費用	32,450	41,451	46,099	28,368
合併營收淨額	659,988	781,251	936,527	548,348
研發費用占營收比率(%)	4.92%	5.31%	4.92%	5.17%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研發費用分別為 32,450 千元、41,451 千元、46,099 千元及 28,368 千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例分別為 4.92%、5.31%、4.92%與 5.17%。該公司之研發費用逐年上升，主係因該公司營運業績成長，其中以行動醫療輔具、行動護理產品之需求成長尤甚，為因應市場需求，該公司遂擴增原有研發單位之編制，惟該費用占營收比率並無呈現逐年增長趨勢，係由於該公司營運業績良好，合併營收淨額成長速度高於研發費用增長速度所致。綜上所述，該公司研發費用及其占營收比重變動情形尚屬合理，並無重大異常情事。

(4)最近三年度其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重要研發成果

年度	技術或產品
102	VENUS-191/221 移動醫療車電腦第一代 ONYX-5 系列醫療顯示器 ONYX-1723 輕薄型醫療電腦
103	VENUS-192/222 移動醫療車電腦第二代 BE381 分離式床邊醫訊系統 MD80，8"醫療等級手持平板
104	ONYX-1222 小型醫療工作電腦 ZEUS 智能醫療工作站第二代 BE182 18.5"吋床邊醫訊一體機 MedPC-2100/MedPC-2000 嵌入式無風扇醫療級電腦
105	Venus-223/243 移動醫療車電腦第三代 Zeus-198/228/248 智能醫療工作站第三代 緊急救護醫療電腦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5)研發工作未來發展方向

產品類別	產品特色及用途
超高解析度醫療工作站	手術房對醫療工作站之要求極高，醫療工作站之顯示、運算能力及系統穩定度都必須達到國際醫療規範，才能符合醫療院所之需求，故特別研發超高解析度及四核心之醫療工作站，用以滿足歐美手術室對工作站之嚴苛要求。
智能充電座	醫療院所相關處置與病患生命息息相關，因此持續且穩定的供電系統對醫療院所維持不間斷醫療服務甚為關鍵，故開發智能式充電座，提供醫療院所能以抽換之方式供應醫療儀器穩定之電力，使醫護行為能完

	全不間斷。
醫療級護理電子白板	護理人員交班多半以傳統白板為交接之工具，然傳統白板有資訊雜亂不及時以及易產生錯誤之情形，故研發醫療級護理電子白板，使醫護人員能以手指觸控之方式輕鬆操作，大幅提升資訊之正確性及時效性，幫助醫院實現真正的無紙化作業。
醫院遠端監控中控軟體	醫療儀器設備往往散置於醫院各處，對醫院管理人員造成控管困難，且儀器設備一旦有異常狀況，往往需及時解決問題不能有任何延誤，故研發於醫療院所使用之監控中控軟體，使醫院管理人員能夠於遠端掌握院內所有儀器使用情形，並且於遠端及能以連線方式迅速解決異常狀況，確保醫護行為延續。
分離式床邊照護系統	床邊照護系統對病患之紓壓及增進護理效率有絕對的幫助，而一般照護系統多為一體式，往往有施工困難、維修不易、升級麻煩等諸多問題，故研發分離式床邊照護系統，可簡化施工流程、降低維修難度，且未來系統升級可望大幅簡化。
手持式醫療平板	因應醫療行動化的來臨，醫療院所以開始大幅導入平板類產品來改善院內效率，但一般平板具有無法清潔、易沾染細菌、手持不易等諸多問題，故研發醫療等級之手持平板，整機可用醫療溶劑消毒，並提供主動式抗菌能力，避免院內交叉感染，加上把手設計，使平板真正能於醫療院所普及並使用。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3. 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

該公司截至評估日止，已取得 16 項中華民國、3 項中國大陸及 3 項德國專利權，並於 100 年 1 月 1 日於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取具 1 項商標註冊，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並無登記或已取得之著作權。

經查詢司法院法學資料檢索系統、參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往來函文，及查閱律師出具之「發行人申請股票櫃檯買賣法律事項檢查表」與「法律意見書」等相關資料，尚無發現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涉及違反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事。茲將專利權及商標權資訊列示如下：

(1) 專利權

A. 已取得之專利權

專利權名稱	專利類別	申請日期	申請地區	專利證號碼	專利期間
免螺絲固定的電子裝置及具有卡固結構的承載板	新型	2011/6/29	中華民國	M416969	2011/11/21~2021/6/28
可換式像符模組	新型	2012/3/14	中華民國	M434994	2012/8/1~2022/3/13
內導式散熱結構	新型	2012/4/6	中華民國	M434974	2012/8/1~2022/4/5
具有模組化擴充架構之平板電腦	新型	2012/7/25	中華民國	M443872	2012/12/21~2022/7/24

專利權名稱	專利類別	申請日期	申請地區	專利證號碼	專利期間
薄型電腦主機及其整合性散熱殼體結構	新型	2012/8/17	中華民國	M448718	2013/3/11~2022/8/16
薄型電腦主機	新型	2012/8/29	中華民國	M448719	2013/3/11~2022/8/28
醫療院所之終端機	新型	2012/11/16	中華民國	M457913	2013/5/18~2022/11/15
醫療院所之終端機	新型	2012/12/6	大陸	3005590	2012/12/6~2022/12/6
醫療院所之終端機	新型	2013/1/29	德國	202013100404.9	2013/1/29~2023/1/29
具有閉鎖結構的拆卸模組	新型	2013/1/14	中華民國	M463426	2013/10/11~2023/1/13
無線醫療設備	新型	2013/6/28	中華民國	M463110	2013/10/11~2023/4/25
醫療電腦及其旋轉替換電池裝置	新型	2013/8/16	中華民國	M467437	2013/12/11~2023/8/15
無線醫療設備	新型	2013/5/9	德國	202013102826.6	2013/6/28~2023/6/28
無線醫療設備	新型	2013/5/9	大陸	3286813	2013/5/9~2023/5/9
醫療顯示裝置	新型	2013/12/2	德國	202013105484.4	2013/12/2~2023/12/2
醫療顯示裝置	新型	2013/11/6	中華民國	M474309	2014/3/11~2023/11/5
醫療顯示裝置、醫療電腦及其手提式醫療通訊裝置	新型	2013/11/6	中華民國	M474306	2014/3/11~2023/11/5
醫療電腦之部分	新型	2013/8/19	中華民國	D162320	2014/8/11~2025/8/18
具電源監控之行動護理設備及其電源監控系統	新型	2014/9/5	中華民國	M497300	2015/3/11~2024/9/4
具感測顯示之顯示設備及其系統	新型	2015/5/1	中華民國	M510488	2015/10/11~2025/4/30
具感測顯示之顯示設備及其系統	新型	2015/5/8	大陸	4751521	2015/5/8~2025/5/8
傳送裝置、接收裝置及其傳輸系統	新型	2015/7/20	中華民國	M516185	2016/1/21~2025/8/25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B. 申請中專利權

專利權名稱	專利類別	申請日期	申請地區
門鎖機構	新型	2016/6/4	中華民國
安全防斷電結構及使用其之電子裝置	新型	2016/6/4	中華民國
供電基座、供電基座及平板電腦之組合	新型	2016/6/4	中華民國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2) 商標權

商標名稱	圖樣	國家	有效期限	證書號
onyx Smart Healthcare		中華民國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01446285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4.取得重要技術合作契約，就其內容評估對公司之營運風險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要技術皆由該公司研發部門自行開發，最近三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該公司並無與他人簽訂重大技術授權合約足以影響公司營運之情事。

(三)人力資源分析

1.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依產品別區分之每人每年生產量值表，並就重大變動情形者，加以分析原因

主要產品		年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第二季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行動醫療輔具	生產量值		3,434	110,955	4,058	164,020	5,770	192,819	3,292	80,360
	直接人員	平均量值	264	8,535	271	10,935	385	12,855	194	4,727
		人數	13		15		15		17	
	直接及間接人員	平均量值	51	1,656	49	2,000	59	1,988	30	744
		人數	67		82		97		108	
生理監測	生產量值		7,819	232,939	6,734	258,436	8,714	178,808	6,602	114,328
	直接人員	平均量值	601	17,918	449	17,229	581	11,921	388	6,725
		人數	13		15		15		17	
	直接及間接人員	平均量值	117	3,477	82	3,152	90	1,843	61	1,059
		人數	67		82		97		108	
行動護理	生產量值		50	1,521	642	18,942	3,501	64,830	3,371	56,808
	直接人員	平均量值	4	117	43	1,263	233	4,322	198	3,342
		人數	13		15		15		17	
	直接及間接人員	平均量值	1	23	8	231	36	668	31	526
		人數	67		82		97		108	
長照照護	生產量值		1,707	51,126	845	21,115	5,795	56,282	4,604	41,694
	直接人員	平均量值	131	3,933	56	1,408	386	3,752	271	2,453
		人數	13		15		15		17	
	直接及間接人員	平均量值	25	763	10	258	60	580	43	386
		人數	67		82		97		108	
醫療控制器	生產量值		333	6,065	691	10,509	5,239	44,236	738	3,100
	直接人員	平均量值	26	467	46	701	349	2,949	43	182
		人數	13		15		15		17	
	直接及間接人員	平均量值	5	91	8	128	54	456	7	29
		人數	67		82		97		108	
其他	生產量值		2,150	4,171	915	2,436	2,569	6,287	2,339	5,715
	直接人員	平均量值	165	321	61	162	171	419	138	336
		人數	13		15		15		17	
	直接及間接人員	平均量值	32	62	11	30	26	65	22	53
		人數	67		82		97		108	
合計	生產量值		15,493	406,777	13,885	475,458	31,588	543,262	20,946	302,005
	直接人員	平均量值	1,192	31,291	926	31,697	2,106	36,217	1,232	17,765
		人數	13		15		15		17	
	直接及間接人員	平均量值	231	6,071	169	5,798	326	5,601	194	2,796
		人數	67		82		97		108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1)行動醫療輔具

行動醫療輔具主要為 A01 專案及少部分 BEDSIDE 系列及 MEDPC 系列產品。A01 專案產品係為特殊疾病患者設計之 12 吋及 15 吋醫療用電腦，能藉由眼動追蹤技術完成人機介面互動。最近三年度之每人平均生產量值逐年上升主係因該公司產品品質深獲信賴以及 A01 受益於美國醫療保險法規之訂定，致生產量值逐年增加；105 年第二季平均生產值不若往年則係由於 A01 季節性出貨調節消化庫存，故對其銷售金額趨緩，進而影響每人平均生產值。

(2)生理監測系統

生理監測系統包含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MATE 系列醫療級觸控式平板電腦以及提供 HIT 解決方案之 OEM/ODM 醫療級無風扇平板電腦，主要應用於高敏感度醫療作業環境之手術室或加護病房。整體產值大致隨營收成長而增加，惟 104 年度下降，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組合調整所致，104 年度因 OEM/ODM 醫療級無風扇平板電腦之占比增加，故當年度生理監測系統之產量雖成長，但因產品組合產值差異使該產品別生產值呈現降低態勢。

(3)行動護理系統

動護理系統主係 VENUS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專門提供長時間的醫療作業環境使用，透過雙電池設計及熱插拔功能實現極長的運行時間，同時減輕產品重量，降低護理人員負擔。該公司行動護理系統之生產量值逐年成長主係因該產品可提供高附加價值之護理解決方案，故該產品具有市場領先優勢，102 年度產品尚在開發階段，生產量值極低且為測試機種，隨著歐洲醫療院所之銷售反應良好，帶動出貨暢旺，103 年~105 年第二季生產量值呈現增長態勢。

(4)長照照護

長照照護主係 BEDSIDE 系列智慧型病房資訊機，為一體成形的觸控式面板終端系統，可提供病房娛樂資訊及病理解說，亦可與醫院的醫院資訊系統連結，提升醫護人員工作流程及服務效率。102~104 年度因 BEDSIDE 系列產品尚在市場開發階段，故其生產量值不穩，但占整體生產比重不大，105 年起則因市場開發有成，獲得醫院標案致出貨量增加，生產量值亦隨之增加。

(5)醫療控制器

醫療控制器主要係 MEDPC 系列醫療級嵌入式無風扇箱型電腦，主要應用在生物實驗室、放射科資訊系統、檢驗資訊系統等特殊需求環境。102~103 年度尚在市場開發階段，故其生產量值占整體比重極低；104 年度受益於新開發之 OEM/ODM 客戶訂單出貨，生產量值隨之增加；105 年上半年則因受 OEM/ODM 客戶季節性調節出貨之影響，致生產量值趨緩。

(6)其他

其他主要包含醫療電源以及搭配醫療電腦銷售之零組件及周邊配件等，醫療電源主要應用於 VENUS 系列產品。因該產品線項目繁多且產值互有差異，並會依市場需求調配銷售品項，其生產量值之變動將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作生產量值變動之評估分析。

綜上所述，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每人平均生產值之變化係依據該公司整體業績，其變動尚屬合理。

2. 員工合併總人數、離職人數、資遣或退休人數、直接或間接人工數、平均年齡及平均服務年資等料，以評估離職率之變化情形及合理性以及對公司營運之風險

單位：人；%

年度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第三季
期初人數		43	67	82	97
新進人員		43	26	27	26
離職 人員	主管職員	0	0	0	0
	一般職員	16	3	9	6
	直接員工	3	6	2	0
	合計	19	9	11	6
離職率(%)		22.09	9.68	10.09	4.88
資遣及退休人員		0	2	1	1
期末人數合計		67	82	97	116
期末 員工	經理人	6	7	9	10
	一般間接員工	48	60	73	89
	直接人員	13	15	15	17
	平均年資	1.52	2.03	2.44	2.62
	平均年齡	38.73	39.68	40.73	40.67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註：離職率=本期離職人員數/(本期期末人數+本期離職、資遣及退休人數)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三季之期末員工人數分別為 67 人、82 人、97 人及 116 人，離職率分別為 22.09%、9.68%、10.09%及 4.88%。就經理人離職情形分析，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僅於 104 年度資遣 1 名品保客服部資深經理，資遣緣由主係因該名經理人工作績效無法隨公司營運成長而提升，經輔導無效故予以資遣，該公司於資遣該名經理後，隨即聘任適當人員接任其職務，再者品保客服處主要業務為生產流程及材料品質管理、顧客售後維修服務與新產品開發之後段安規驗證，其部門職務內容對該公司研發技術及銷售業績之影響相對較小，故資遣該名經理人尚不致對該公司財務或業務有重大不利影響；其餘離職或資遣人員皆為一般職員及生產線員工，離職原因多為生涯規劃、工作不適任與競爭壓力所致，人力增補後可順利銜接，故離職原因對於公司衝擊尚屬有限。該公司最近三年度與 105 年第三季共資遣 4 名員工，針對資遣員工該公司已依勞基法規定於法定時間內預定通告並支付資遣費用，已符合法令規定。

3. 員工學歷分析

單位：人；歲；年；%

年度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三季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博士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碩士	15	22.39	18	21.95	22	22.68	29	25.00
大專	40	59.70	50	60.98	58	59.79	67	57.76

高中職以下	12	17.91	14	17.07	17	17.53	20	17.24
合計	67	100.00	82	100.00	97	100.00	116	100.00

註：離職率=本期離職人員數/(本期期末人數+本期離職、資遣及退休人數)

醫揚科技專業於醫療電腦設備研發及製造，屬技術密集程度高之醫療器材製造產業，故大專以上學歷之人力比重較高，自 102 年至 105 年第三季皆超過八成以上。

(四)各主要產品之成本分析

1.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產品之原料、人工及製造費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行動醫療輔具	直接材料	99,294	89.49	149,043	90.87	178,643	92.65	75,428	93.86
	直接人工	1,861	1.68	2,373	1.45	2,067	1.07	832	1.04
	製造費用	9,800	8.83	12,604	7.68	12,109	6.28	4,100	5.10
	小計	110,955	100.00	164,020	100.00	192,819	100.00	80,360	100.00
生理監測	直接材料	219,408	94.19	241,844	93.58	167,847	93.87	107,673	94.18
	直接人工	1,863	0.80	2,301	0.89	1,520	0.85	1,116	0.98
	製造費用	11,668	5.01	14,291	5.53	9,441	5.28	5,539	4.84
	小計	232,939	100.00	258,436	100.00	178,808	100.00	114,328	100.00
行動護理	直接材料	1,358	89.29	17,482	92.29	60,642	93.54	53,500	94.18
	直接人工	26	1.73	217	1.15	585	0.90	555	0.98
	製造費用	137	8.98	1,243	6.56	3,603	5.56	2,753	4.84
	小計	1,521	100.00	18,942	100.00	64,830	100.00	56,808	100.00
長照照護	直接材料	48,033	93.95	19,007	90.02	48,992	87.05	36,878	88.45
	直接人工	462	0.90	340	1.61	1,203	2.14	858	2.06
	製造費用	2,631	5.15	1,768	8.37	6,087	10.81	3,958	9.49
	小計	51,126	100.00	21,115	100.00	56,282	100.00	41,694	100.00
醫療控制器	直接材料	5,873	96.84	9,821	93.45	39,456	89.19	2,666	85.99
	直接人工	21	0.34	94	0.90	765	1.73	78	2.52
	製造費用	171	2.82	594	5.65	4,015	9.08	356	11.49
	小計	6065	100.00	10,509	100.00	44,236	100.00	3,100	100.00
其他	直接材料	3,882	93.08	2,234	91.72	5,879	93.51	5,561	97.30
	直接人工	84	2.02	31	1.26	57	0.91	87	1.52
	製造費用	205	4.90	171	7.01	351	5.58	67	1.18
	小計	4,171	100.00	2,436	100.00	6,287	100.00	5,715	100.00
合計	直接材料	377,848	92.89	439,431	92.42	501,464	92.31	281,706	93.28
	直接人工	4,317	1.06	5,356	1.13	6,192	1.14	3,526	1.17
	製造費用	24,612	6.05	30,671	6.45	35,606	6.55	16,773	5.55
總計		406,777	100.00	475,458	100.00	543,262	100.00	302,005	100.00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該公司主要產品為醫療用電腦設備，可大致分為行動醫療輔具、生理監測系統、行動護理系統、長照照護系統、醫療控制器及其他等類別。其產品製程主要以主機板、CPU、液晶顯示器面板、觸控面板、機構組合等多項零組件進行組裝，並搭配相關作業系統及軟體售予客戶，故直接材料所占產品比重最高，其次為製造費用，直接人工

比重最低。其中行動醫療輔具、生理監測系統、行動護理系統自 104 年後成本結構大致維持穩定，直接材料介於 92.65%~94.18%之間，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可分別控制在 0.85%~1.07%與 4.84%~6.28%之間；長照照護及醫療控制器因尚在開發階段，故未及規模經濟效益，因此成本結構變動幅度較大，直接材料介於 85.99%~96.84%，直接人工介於 0.34%~2.52%，製造費用則介於 2.82%~11.49%，惟此二產品別占整體生產成本比重不大，對整體成本結構影響有限；其他產品別考量其產品線項目繁多，故不予作成本結構變動之評估分析。

整體而言，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主要產品之成本結構變動不大，其波動主要係由於該公司產品種類多元所致。合計直接材料介於 92.31%~93.28%，直接人工介於 1.06%~1.17%，製造費用則介於 5.55%~6.55%，尚屬穩定無重大異常情形。

2.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產品原料每年採購量及單價，分析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主要原料價格變化情形

單位：新臺幣元/件

年度 原料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數量	平均單價	數量	平均單價	數量	平均單價	數量	平均單價
主機板	18,011	4,175	17,835	7,118	23,478	5,703	16,100	5,655
液晶顯示器	12,339	3,282	12,918	3,310	15,029	3,152	9,716	3,215
作業系統	9,142	3,151	10,914	3,201	12,368	3,044	4,996	3,898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 該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為主機板、液晶顯示器面板及作業系統，由上表觀之，於採購量方面，整體採購量約略與營業額變化一致，其中 103 年主機板採購量下降主係為分散供應鏈，由原最大主機板供應商研揚科技，分單轉向瑞傳科技進料，又因自瑞傳購入之主機板多為套件形式，故在計算上數量大幅減少，平均單價升高，而後因考量瑞傳科技之銷貨客戶亦包含該公司同業，基於營業風險，遂於 104 年度減少對其購料比重；於單價方面，由於該公司產品種類多元，導致原料進貨品項繁雜，各原料平均價格波動主係因其規格不同所致，其中主機板、液晶顯示器面板進貨規格會依當年度 ODM/OEM 及經銷商之訂單而變化，故其平均單價隨之波動；作業系統於 105 年第二季大幅增價主係因產品系統轉換升級至 Windows 10 IoT 所致，其餘作業系統採購單價並未有顯著波動。整體而言，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主要原料採購量及單價之變化情形大致與其銷售狀況趨勢相符，其變化情形應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 3.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長期供貨契約，暨供貨短缺或中斷情形資料，以評估供貨契約有無重大限制條款及貨源過度集中之風險

由於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要原物料多為標準品，故替代性高，且下游客戶亦可能有偏好之元件品牌，綜上考量，該公司並未與上游供應商簽訂長期供貨合約；又該公司進貨對象廣泛，僅對第一大供應商研揚科技進貨之比重達 20%以上，對其他個別廠商進貨之比重並不高，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積極開拓合格之供應商，以提升供貨

之彈性及穩定性而分散採購，使採購集中之情形逐漸改善，此外該公司基於產品品質穩定性，故維持 2 家以上主要原料之供應商，減少進貨中斷或短缺之可能性，並確保採購價格具市場競爭性及保有充足供貨來源。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供貨來源尚無重大限制條款及貨源過度集中之風險，供貨來源尚屬穩定無虞。

(五)匯率變動風險

1.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合併內外銷、內外購比率分析

內外銷金額及其比率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內銷		16,619	2.52	9,363	1.20	13,869	1.48	9,750	1.78
外銷	歐洲	395,029	59.85	463,411	59.32	527,955	56.37	330,906	60.35
	美洲	178,534	27.05	297,765	38.11	374,042	39.94	169,974	31.00
	亞洲	66,811	10.12	9,391	1.20	20,559	2.20	20,144	3.67
	其他	2,995	0.46	1,321	0.17	102	0.01	17,574	3.20
	小計	643,369	97.48	771,888	98.80	922,658	98.52	538,598	98.22
合計		659,988	100.00	781,251	100.00	936,527	100.00	548,348	100.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內外購金額及其比率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內購	278,907	63.18	255,531	49.22	319,015	60.54	208,042	61.53
外購	162,508	36.82	232,651	50.78	207,906	39.46	130,080	38.47
合計	441,415	100.00	488,182	100.00	526,921	100.00	338,122	100.00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銷貨以外銷為主，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外幣計價銷貨占銷售淨額分別為 97.48%、98.80%、98.52%及 98.22%，其中以歐洲及美洲客戶為最大宗，占總銷貨淨額八成以上；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內外購方面，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外購比例分別為 36.82%、50.78%及%、39.46%及 38.47%，各年度比重大致維持穩定，僅 103 年度相對偏高，主係因 103 年該公司為分散供應鏈，由原最大主機板供應商研揚科技，分單轉向瑞傳科技進料，以致美金支付比重提升，而後因考量瑞傳科技之銷貨客戶亦包含該公司同業，基於營業風險，遂於 104 年度減少對其購料比重。

2.發行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兌換損益占營業利益之比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第二季
匯兌(損)益(A)	636	9,586	8,524	(6,579)
營業收入淨額(B)	659,987	781,251	936,527	548,348
營業利益(C)	52,506	93,620	142,637	84,617
匯兌損益占營業收入淨額比例(A)/(B)	0.10%	1.23%	0.91%	(1.20)
匯兌損益占營業利益比例(A)/(C)	1.21%	10.24%	5.98%	(7.7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兌換利益(損失)淨額分別為 636 千元、9,586 千元、8,524 千元及(6,579)千元，占營業收入之比率分別為 0.10%、1.23%、0.91%及(1.20)%，占營業利益之比率分別為 1.21%、10.24%、5.98%及(7.78)%。該公司外銷及外購係以美元為主，惟外銷金額大於外購金額，故美金匯率變動對該公司有重大影響，美元升值將使該公司產生兌換利益，美元貶值則產生兌換損失。102 年因美國勞動市場轉佳，Fed 逐步縮減購債規模，導致美元呈現升值趨勢，使該公司於 102 年產生兌換利益 636 千元；103 年受到美國 QE 退場，加上美國總體經濟復甦，以致美元升值，產生兌換利益 9,586 千元；104 年除美國經濟相較日本及歐洲等國為強，且 Fed 調升利率之因素，我國央行於 104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連續調降三大利率，致使台幣相對美元持續呈現貶值走勢，故 104 年該公司產生 8,524 千元之匯兌利益；105 年第二季則係因 FOMC 於該年度 3 月聲明下修 2016 年升息次數，市場預期偏向鴿派，致第二季美元走貶產生 6,579 千元匯損。整體而言，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之匯兌損益主係因美元匯率波動所致，其原因尚屬合理。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外銷比重皆在九成以上，惟各期匯兌損益占整體營收比重僅介於(1.20)%~1.23%，故受美元匯率影響，尚非重大，然各期兌換損益占營業利益之比率為(7.78)%~10.24%，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獲利有一定影響力。

3.發行公司之避險措施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針對匯兌損益波動風險，係由財務部負責與各銀行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相關資訊，以研判匯率變動走勢，適度調整外幣帳戶之比重，減少外幣匯率波動風險；業務部門則根據匯率走勢，於每季調整產品報價，減低匯率波動對獲利的影響；另採購部門進行購料時，要求供應商盡量以美金計價及付款，以期達到收付款同一幣別的自然避險效果。除前述因應匯率風險的措施外，該公司亦酌量承作預售遠期外匯避險操作，是以該公司對針對匯率波動風險，已有具體因應措施。

四、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籌資效益

請參閱本評估報告「肆、就發行人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之執行情形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之結論」之說明。

參、發行人業務財務狀況

一、業務狀況

(一)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財務報告主要銷售對象及供應商(年度前十名或占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或進貨淨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之變化分析

1.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主要銷售對象之名稱、金額及占年度營業收入比例，主要銷售對象變化情形之原因並分析是否合理，是否有銷售集中之風險，並簡述發行人之銷售政策

(1)主要銷售對象之名稱、金額及占當年度營業收入之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截至第二季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營業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營業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營業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二季止營業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01	109,172	16.54	否	A01	156,016	19.97	否	A01	185,982	19.86	否	A01	78,993	14.41	否
2	A02	55,510	8.41	否	A07	101,608	13.01	否	A09	86,383	9.22	否	A05	74,674	13.62	否
3	A03	55,390	8.39	否	A02	54,408	6.96	否	A04	77,176	8.24	否	A09	60,668	11.06	否
4	Nextira	41,484	6.29	否	A09	53,150	6.80	否	A13	68,204	7.28	否	A13	54,215	9.89	否
5	A04	32,462	4.92	否	A10	39,467	5.05	否	A14	66,373	7.09	否	A11	25,924	4.73	否
6	A05	27,798	4.21	否	A04	38,683	4.95	否	A11	58,393	6.24	否	A04	23,394	4.27	否
7	A06	27,735	4.20	否	A11	33,604	4.30	否	A02	40,526	4.33	否	VOLCANO	22,185	4.05	否
8	A07	26,484	4.01	否	A12	32,224	4.13	否	A15	32,138	3.43	否	A15	20,322	3.71	否
9	A08	26,441	4.01	否	Sparton	24,668	3.16	否	A12	27,758	2.96	否	A18	17,571	3.20	否
10	A09	25,893	3.92	否	Rein Medical	21,888	2.80	否	Sparton	27,071	2.89	否	A10	16,337	2.98	否
	其他	231,619	35.10	—	其他	225,535	28.87	—	其他	266,523	28.46	—	其他	154,065	28.08	—
	營收淨額	659,988	100.00	—	營收淨額	781,251	100.00	—	營收淨額	936,527	100.00	—	營收淨額	548,348	100.00	—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2)主要銷售對象變化情形之原因，並分析其合理性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產品為醫療用電腦設備，其產品應用範圍可分為生理監測系統、行動醫療輔具、病患長照系統、護理照護系統、醫療控制器、服務收入、其他等七大類別，銷售對象係以經銷商及 OEM/ODM 客戶為主，經銷商部分，主要係透過其通路將產品銷售至醫院體系；OEM/ODM 則多為國外醫療設備應用大廠。另因歐美地區醫療福利政策較完善及生活水平較高，相對於東南亞或亞太地區而言，可投入較多資源在醫療設備，且因臺灣地區市場相對小，加之醫療用電腦設備之產品生命週期長，不似消費性產品汰換之頻率較高，內銷市場之銷售需求易飽和，故目前之銷售地區以歐美地區為主。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前二季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659,988 千元、781,251 千元、936,527 千元及 548,348 千元，呈現逐年增加之情形，其營收變化主要受歐洲地區醫院標案、美洲地區 OEM/ODM 客戶之產品開發週期以及新市場開發等因素影響，近年來隨著新客戶持續開發，產品於歐美地區之銷售反應良好，進而挹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收動能。茲將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度前二季主要銷售對象之變化原因分析如下：

A.OEM/ODM

(A) A01

A01 成立於 2001 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其銷貨金額分別為 109,172 千元、156,016 千元、185,982 千元及 78,993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16.54%、19.97%、19.86%及 14.41%，主要係銷 12 吋及 15 吋醫療用電腦，該項產品專為特殊需求的患者使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對其銷貨金額逐年增加且皆為第一大銷售客戶，主要係因產品品質深獲信賴，以及 A01 受益於美國醫療保險法規—The Steve Gleason Act 之訂定，使其銷售業績成長所致。105 年前二季對其銷售金額較去年同期減少 11.13%，係因 A01 之作業系統及其授權貼紙已改由自行採購，致銷售單價下降，進而影響整體銷售金額下降，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B) A04

A04 成立於 1991 年，為大型醫療器材製造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 A04 銷貨金額為 32,462 千元、38,683 千元、77,176 千元及 23,394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4.92%、4.95%、8.24%及 4.27%，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OEM/ODM 之醫療級超薄無風扇平板電腦。102~103 年度對其銷售金額尚無重大變化，104 年度銷貨金額大幅增加，主係因 A04 之新產品—高清血管內超音波系統訂單效益顯現所致，進而使其躍升為第三大銷貨客戶，105 年前二季較去年同期減少 24.40%，主係因設備陸續安裝，出貨量趨緩所致，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C)A06

A06 為大型 IT 解決方案之供應商，其合作夥伴多為國際知名企業如：Cisco、HP、Apple 等。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度對 A06 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27,735 千元，占營業收入淨額之 4.20%，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OEM/ODM 之醫療級超薄無風扇平板電腦。102 年度所占營收比重最高，主係因 102 年度

A06 獲得一次性之政府標案所致，103 年因設備陸續安裝完畢，需求減緩，故對其之銷售金額極低，並已退出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104~105 年第二季已無交易往來，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D)A07

A07 成立於 1935 年，為電子零組件及產品、技術與解決方案之全球供應商，其解決方案應用在電信、資訊系統、運輸、醫療、工業和消費性電子產品等產業，合作夥伴多為 HP、3M、intel、SAMSUNG 等國際知名企業。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 102~103 年度對 A07 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26,484 千元及 101,608 千元，占營業收入淨額之 4.01%及 13.01%，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OEM/ODM 之智慧醫療工作站及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103 年度銷售金額大幅增加，主係因 ZEUS 系列新機種訂單效益顯現所致。104 及 105 年前二季因處於新舊產品交替之際，A07 之庫存需求減緩，故對其之銷售金額大幅下滑，並已退出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E)A10

A10 為美國醫材大廠，成立於 1995 年，主要專注在手術產品之設計、開發與銷售。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其銷售金額為 39,467 千元及 16,337 千元，分別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5.05%及 2.98%，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OEM/ODM 之醫療級超薄無風扇平板電腦。103 年度 A10 成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第五大銷售客戶，主係因 A10 考量產品品質，將該產品轉向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進行採購，104 年度因設備陸續安裝完畢，產品需求減緩，故對其之銷售金額大幅降低，並已退出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105 年前二季因 A10 透過併購取得市場優勢，新訂單效益顯現，致成為第十大銷售客戶，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F)A12

A12 為美國醫材大廠，成立於 1989 年，服務對象遍及全世界之醫院、診所或醫學實驗室，並提供創新式診斷及治療解決方案。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度對 A12 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32,224 千元及 27,758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4.12%及 2.96%，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OEM/ODM 之醫療級超薄無風扇平板電腦及智慧醫療工作站。103 年度對 A12 之銷售金額最高，為第八大銷貨客戶，主係因 A12 衡量產品品質，將產品轉由向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購所致，104 年度因設備陸續安裝完畢，產品需求減緩，對其銷售金額亦下降，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G)A13

A13 成立於 1999 年，服務對象多為美國醫院及大型醫療機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其銷售金額分別為 68,204 千元及 54,215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7.28%及 9.89%，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MATE 系列醫療級觸控式平板電腦及 BEDSIDE 系列智慧型病房資訊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 A13 之交易始於 104 年度，當年度即進入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主係因其透過併購取得市場優勢，新增醫院及醫療機構之客戶，訂單效益

顯現，進而帶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其銷售金額大幅增加，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皆為第四大銷貨客戶，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H)A14

A14 成立於 1955 年，為紐約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公司，銷售地區遍布全球，並涵蓋汽車、通訊、電腦硬體及其週邊、工業和製造業、醫療設備、國防、航空航天領域。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4 年度對其銷售金額為 66,373 千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7.09%，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OEM/ODM 之醫療用嵌入式無風扇箱型電腦。104 年度位居第五大銷售客戶，主係因 A14 新產品開始量產所致，105 年前二季則因設備陸續安裝完畢，加上 A14 調整庫存水位，故對其之銷售額下滑，並退出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I)Sparton Medical Systems Colorado, LLC (簡稱 Sparton)

Sparton 成立於 1900 年，總部設立於美國伊利諾州，1978 年度於紐約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為美國大型之精密電子儀器製造廠。目前 Sparton 設計與製造之產品主要應用在生技醫療及軍事航太產業，並以提供符合該產業法規需求之關鍵零組件。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度對 Sparton 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24,668 千元及 27,071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3.16%及 2.89%，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OEM/ODM 之醫療級超薄無風扇平板電腦。因 A10 所開發之產品，需有特許證之廠商才可購買，故部分訂單係交由 Sparton 下訂，105 年前二季已無交易往來，係因 A10 之產品需求減緩，連帶影響對 Sparton 銷售金額下降，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J)VOLCANO CORPORATION(簡稱 VOLCANO)

VOLCANO 成立於 2000 年，原為 NASDAQ 掛牌上市公司，2015 年被 PHILIPS 併購下市後成為 PHILIPS 集團之子公司。VOLCANO 專注於診斷與治療血管及結構性心臟病之血管內超聲波檢測產品，並透過影像引導治療及提供醫療解決方案。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5 年前二季對其銷售金額為 22,185 千元，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之 4.04%，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醫療級無風扇平板電腦。105 年前二季對 VOLCANO 銷貨金額較去年同期增加 362.48%，並躍升第七大銷售客戶，主係因 VOLCANO 被併購之後，藉由 PHILIPS 集團之資源取得更多市場優勢，積極開發新客戶所致，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B.經銷商

(A)A08

A08 成立於 2001 年，係電子模組及 IT 解決方案之供應商，其所提供之解決方案主要應用在電子工業及醫療產業。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度對 A08 之銷貨金額為 26,441 千元，占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4.01%，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A08 僅於 102 年位居前十大客戶之列，主係因所屬國家挪威人口有限，其業績拓展較難有突破，故對其銷售額亦逐年下降。103 度起已退出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B)A09

A09 成立於 1984 年，為 IT 解決方案供應商，其解決方案主要應用在醫療、金融、工業等產業，合作夥伴有 DELL、EIZO、EPSON 等國際知名企業。該

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其銷售金額分別為 25,893 千元、53,150 千元、86,383 千元及 60,668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3.92%、6.80%、9.22%及 11.06%，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VENUS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及 MATE 系列醫療級觸控式平板電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 A09 之銷售金額逐年增加，主係因其經營之產品線較多樣化，且銷售渠道較多，於醫療用電腦供應鏈中取得市場優勢所致，進而使銷售排名自 102 年度第十大銷售客戶躍升為 103 年度~105 年前二季之第二及第三大銷售客戶，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C)A02

A02 成立於 2009 年，為提供醫療整體解決方案之醫療用電腦經銷商，其合作夥伴有 GE Healthcare、HP、PHILIPS 等國際知名大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對 A02 銷貨金額分別為 55,510 千元、54,408 千元及 40,526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8.41%、6.96%及 4.33%，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對 A02 銷貨金額呈逐年遞減情形，主係因 A02 較專注於手術室、加護病房用之產品，產品線較單薄，無法取得市場優勢，故對其銷售金額逐年減少。105 年第二季已退出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D)A03

A03 成立於 1947 年，為工業電腦經銷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度對 A03 銷貨金額為 55,390 千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8.39%，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醫療級無風扇平板電腦。A03 自 103 年度起即退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且 105 年第二季亦無銷售予 A03 之情事，主係因 A03 對其美國客戶之銷售預測失準，向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購之產品庫存尚未銷售完畢，短期內無採購需求，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E)NextiraOne France (簡稱 Nextira)

Nextira 成立於 2002 年，總部位於法國聖丹尼斯，為電信通訊整合商，主要提供私人及公共機構之客戶設計、安裝、維護及支援業務解決方案與通訊服務。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度對 Nextira 銷貨金額分別為 41,484 千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6.29%，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BEDSIDE 系列智慧型病房資訊機，該項產品主係應用於住院病房，提供病患即時線上娛樂與診療資訊，亦可提昇即時化的遠距病患照護作業，進而提升住院品質。Nextira 於 102 年獲得醫院之標案，帶動業績提升，使其成為該年度第四大銷貨客戶，惟隨著該項產品陸續安裝完畢，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 及 104 年度對 Nextira 之銷貨金額呈逐年遞減之情形並退出前十大客戶之列，105 年前二季已無銷售予 Nextira 情事，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F)A05

A05 為工業電腦經銷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 A05 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27,798 千元及 74,674 千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4.21%及 13.62%，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及 VENUS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該經銷商甫切入醫療用電腦領

域，仍處於市場開發階段，銷售業績較不顯著，105 年前二季因陸續取得醫院標案，成功打入醫療用電腦之供應鏈，進而帶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其銷售金額大幅增加，躍升成為第二大銷售客戶，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G)A11

A11 成立於 1989 年，為專業之醫療 IT 解決方案供應商。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 A11 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33,604 千元、58,393 千元及 25,924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4.30%、6.24%及 4.73%，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VENUS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MATE 系列醫療級觸控式平板電腦及 BEDSIDE 系列智慧型病房資訊機。103 及 104 年度因 A11 擁有較多樣化之產品線，進而帶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其銷售金額逐年增加，105 年前二季較去年同期減少 13.08%，主係因 A11 處於預算調整期，加上該國政府對醫院標案之政策趨為保守，使開案時間遞延所致，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H)Rein Medical AG (簡稱 Rein Medical)

Rein Medical 為德國之醫療 IT 經銷商，專注於醫療影像系統之銷售業務。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 年度對 Rein Medical 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21,888 千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2.80%，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MATE 系列醫療級觸控式平板電腦及醫療級無風扇平板電腦。Rein Medical 僅於 103 年度位居第十大銷售客戶，主要係因其自身業績成長率難以突破，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其銷售金額大幅減少，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I)A15

A15 成立於 1986 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其銷售金額分別為 32,138 千元 20,322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 3.43%及 3.71%，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及 A15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104 年度對其銷售金額大幅增加，主係因受醫院標案之出貨週期影響，出貨量大幅增加，進而帶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其銷售金額成長，致 104 年度位居第八大銷售客戶；而 105 年前二季因新增醫院標案且 104 年度之訂單陸續出貨，較去年同期增加約 26.29%，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J)A18

A18 成立於 1960 年，為提供 IT 解決方案之澳洲經銷商，其產品主要包括醫療設備、嵌入式電腦、工業通訊產品等。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5 年前二季對其銷售金額為 17,571 千元，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之 3.20%，對其收入來源主要係銷售 VENUS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 A18 交易始於 105 年度，於當年度即進入前十大銷售客戶之列，主係因其於澳洲地區擁有豐富之銷售經驗及多元銷售渠道，透過當地醫療展覽等積極推廣醫療用電腦產品，於醫療用電腦市場佔得優勢，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

(3)主要銷售對象、價格及條件之變化原因，並分析是否合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要產品為醫療用電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主要銷貨客戶之售價，主要視銷售產品類別、成本波動、專案內容、客戶採購量議價等因素而有所不同；另考量個別客戶之營運規模、財務狀況、信用紀錄及往來交易情形，該公司對主要銷貨客戶之收款條件以月結 30 ~90 天收款為原則，整體而言，該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主要銷售對象之銷售條件並無重大變化，其交易價格及條件應屬合理。

(4)是否有銷貨集中之風險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前二季對前十大客戶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428,369 千元、555,716 千元、670,004 千元及 394,283 千元，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64.90%、71.13%、71.54%及 71.90%，其中第一大銷售對象之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16.54%、19.97%、19.86%及 14.41%，個別銷售比重皆未超過 20%。另個別客戶銷售金額會受到醫院標案及 OEM/ODM 客戶產品交替及產品開發週期等因素影響，排名易較有變化，惟與主要前十大客戶皆能維持穩定合作關係。綜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致力於拓展各種醫療用電腦之銷售業務，同時致力提升自有品牌之能見度，拓展醫療用電腦之市場，並積極開發新客戶以期分散營運風險，故經評估後該公司應無銷售集中風險之虞。

(5)該公司之銷售政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成立至今已於歐美市場獲得良好之銷售反應，藉此優勢深耕既有重點客戶，隨時掌握客戶發展動態與趨勢，並與客戶保持良好關係，提供更具有市場競爭力之產銷策略，以強化客戶滿意度，進而發展長期合作關係，爭取持續性訂單。此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亦持續開發潛在業務，針對醫療電腦應用市場，提供客製化產品之研發及生產，以現有技術領先之優勢，陸續推出新產品，以提供客戶更優質及多樣化之選擇。隨著智慧醫療之趨勢及物聯網之蓬勃發展，中國大陸為預期為成長最快的市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將複製歐美地區經驗，投入中國大陸二甲醫院，並開發高階醫療用設備大廠客戶，與其展開緊密合作，以期擴大營運利基，進而帶來營運綜效。

2.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各主要供應商名稱、進貨淨額占當年度進貨淨額百分比及其金額，並分析主要供應商之變化情形

(1) 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各主要供應商名稱、進貨淨額及占當年度進貨淨額百分比及其金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期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研揚科技	174,424	39.51	母公司	研揚科技	129,946	26.62	母公司	研揚科技	141,323	26.82	母公司	研揚科技	105,076	31.08	母公司
2	聯強國際	19,412	4.40	無	瑞傳科技	48,845	10.01	無	聯強國際	39,947	7.58	無	聯強國際	27,310	8.08	無
3	研華	17,967	4.07	無	聯強國際	38,259	7.84	無	創見資訊	30,951	5.87	無	元眾實業	16,697	4.94	無
4	創見資訊	13,662	3.10	無	元眾實業	27,241	5.58	無	元眾實業	27,768	5.27	無	創見資訊	16,343	4.83	無
5	元眾實業	10,929	2.48	無	創見資訊	25,076	5.14	無	德臻科技	22,567	4.28	無	德臻科技	15,034	4.45	無
6	集泰企業	10,114	2.29	無	新加坡商安富利台灣分公司	13,689	2.80	無	瑞傳科技	19,168	3.64	無	榮茂光學	12,735	3.77	無
7	新加坡商安富利台灣分公司	9,854	2.23	無	研華	13,512	2.77	無	研華	16,439	3.12	無	鑫圓超	8,988	2.66	無
8	富基電通	8,985	2.04	無	德臻科技	13,482	2.76	無	鑫圓超	12,616	2.39	無	全台晶像	7,535	2.23	無
9	宇辰光電	8,679	1.97	無	商越科技	12,776	2.62	無	全台晶像	12,427	2.36	無	宜鼎國際	7,296	2.16	無
10	巨旦科技	8,339	1.89	無	宇辰光電	10,406	2.13	無	榮茂光學	11,135	2.11	無	川慶科技	6,167	1.82	無
	小 計	282,365	63.98	—	小 計	333,232	68.27	—	小 計	334,341	63.44	—	小 計	223,181	66.02	—
	其 他	159,050	36.02	—	其 他	154,950	31.73	—	其 他	192,580	36.56	—	其 他	114,941	33.98	—
	進貨淨額	441,415	100.00	—	進貨淨額	488,182	100.00	—	進貨淨額	526,921	100.00	—	進貨淨額	338,122	100.00	—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2)主要供應商變化情形之原因分析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係從事製造及銷售醫療用電腦，產品應用於醫療生技產業等領域，其經銷網絡遍及台灣、中國大陸、美國及歐洲。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目前致力推廣其醫療用電腦，以建立消費者對 onyx 品牌與商品的信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進貨金額分別為 441,415 千元、488,182 千元、526,921 千元及 338,122 千元，主要係因新產品持續開發且持續強化品牌形象，致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銷售金額穩定成長，相對進貨金額亦呈現成長趨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前十大供應商合計進貨金額占各年度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63.98%、68.27%、63.44%及 66.02%，整體而言變動幅度不大，茲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主要供應商之變化情形說明如下：

A.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研揚科技；股票代碼：6579；網址：<http://www.aaeon.com/tw/>)

研揚科技成立於民國 75 年，為該公司之母公司，在 102 年度成為華碩之子公司，主要產品為電腦平臺，包括工業主機板和系統、工業顯示器、強固型平板電腦等，雙方自 99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工業用主機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研揚科技之進貨金額分別為 174,424 千元、129,946 千元、141,323 千元及 105,076 千元，分別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39.51%、26.62%、26.82%及 31.08%。研揚科技於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皆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第一大供應商，對其進貨金額較高，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多為客製化，相對對產品品質要求較高，而研揚科技深耕電腦平台產業多年，技術水準優異且雙方合作較久，較能了解醫揚科技之需求，因此選擇研揚科技為主要供應商，使其於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皆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第一大供應商。整體而言，其進貨金額之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B. 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聯強國際；股票代碼：2347；網址：<http://www.synnex-grp.com/>)

聯強國際於民國 77 年度成立，並於 84 年度成為台灣上市公司，代理全球知名品牌之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元組件四大領域高科技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雙方自 100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微軟視窗作業系統及其授權貼紙以及部分電腦核心處理器(CPU)。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聯強國際之進貨金額分別為 19,412 千元、38,259 千元、39,947 千元及 27,310 千元，分別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4.40%、7.84%、7.58%及 8.08%。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向其採購金額 103 年度較 102 年度增加 97.09%，主係因該年度合作之專案客戶要求產品選配微軟視窗作業系統及其授權貼紙所致，聯強國際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皆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前三大供應商。整體而言，其進貨金額之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C.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研華；股票代碼：2395；網址：<http://www.advantech.com/>)

研華於民國 70 年度成立，並於 88 年度成為台灣上市公司，主要產品為工業自動化、通訊用電腦、嵌入式電腦及網路電腦相關產品。雙方自 101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向其採購 12 吋及 15 吋液晶顯示器面板(LCD 面板)。102~104 年度對研華之進貨金額分別為 17,967 千元、13,512 千元及 16,439 千元，分別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4.07%、2.77%及 3.12%。103 年度之採購金額較 102 年度減少

24.80%，主係因 LCD 面板之進貨價格下滑所致，因而退居第七大供應商；104 年度採購金額較 103 年度增加 21.66%，主係因 104 年度部分專案產品採用研華 LCD 面板所致；研華於 105 年第二季退出前十大供應商之列，主係因 105 年第二季研華所提供之 LCD 面板價格較不理想，因而轉向其他供應商採購所致，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 D.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創見資訊；股票代碼：2451；網址：<http://tw.transcend-info.com/>)

創見資訊成立於民國 78 年，並於 90 年度成為台灣上市公司，以自有品牌「Transcend」行銷全球 140 餘國，主要產品為各式記憶體、記憶卡、隨身碟、外接式硬碟、固態硬碟(SSD)、多媒體產品與其他電腦周邊產品。雙方自 100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記憶體模組(RAM)、SSD 及 SATA。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創見資訊之進貨金額分別為 13,662 千元、25,076 千元、30,951 千元及 16,343 千元，分別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3.10%、5.14%、5.87%及 4.83%。與創見資訊合作模式與聯強國際相似，係取決於當年度專案客戶產品選配附加零件與否。自 103 年度起，專案客戶產品大多選配 RAM 及 SSD 為附加零件，且近年來客戶選配附加零件中 SSD 有取代硬碟(HDD)之趨勢，故對創見資訊進貨金額呈現穩定且持續成長之趨勢，使其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皆為前五大供應商，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 E. 元眾實業有限公司 (簡稱：元眾實業；網址：<http://www.yje.com.tw/>)

元眾實業成立於 88 年度，致力於 LCD 顯示領域，主要代理各廠牌大小尺寸齊全的液晶面板。雙方自 101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 19 吋及 21.5 吋 LCD 面板。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元眾實業進貨金額分別為 10,929 千元、27,241 千元、27,768 千元及 16,697 千元，分別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2.48%、5.58%、5.27%及 4.94%。103 年度之採購金額較 102 年度成長 149.25%，主係因元眾實業所採用之 19 吋及 21.5 吋 LCD 面板具價格競爭優勢所致。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仍與該公司穩定持續配合，對元眾實業採購金額差異不大。綜上所述，元眾實業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皆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前五大供應商之一，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 F. 集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集泰企業；網址：<http://www.chitaiplas.com.tw/>)

集泰企業成立於民國 73 年，為專業塑膠射出成型廠商，主要係從事塑膠射出模具開發設計、塑膠射出模具製造、單料及雙料塑膠射出成型、塑膠製品裝飾加工及組裝。雙方自 99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對其業務為塑膠射出模具開發設計。102 年度對集泰企業進貨金額為 10,114 千元，占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2.29%，為第六大供應商。由於集泰企業自公司設立之初即開始配合，因此其塑膠射出之開模皆屬於舊機款，近年來舊機款之銷售金額逐年減少且集泰企業面臨技術瓶頸，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3 年度起，塑膠射出開模之新開案主要轉由其他廠商來承做，集泰企業因而退出前十大供應商，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 G. 新加坡商安富利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新加坡商安富利；網址：<https://www.avnet.com/>)

新加坡商安富利成立於 88 年度，主要為提供各項電子元件之代理商。雙方自 101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專案產品所需之 12 吋及 15 吋電容式觸控面板(CTP)。102 及 103 年度對新加坡商安富利進貨金額分別為 9,854 千元及 13,689 千元，分別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2.23%及 2.80%。103 年度之採購金額較 102 年度成長 38.92%，主要係因銷售專案產品採用新加坡商安富利代理之 12 吋及 15 吋 CTP 所致。新加坡商安富利係全台晶像之代理商，考量產品技術支援及交貨時間，故公司於 104 年度專案產品改版後直接改與原廠合作，因而自 104 年度起退出前十大供應商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H.富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富基電通；網址：<https://www.afastor.com.tw/>)

富基電通成立於 93 年度，公司之核心事業為代理國際知名品牌的資訊商品與電子元件。雙方自 99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 TOSHIBA 品牌之 HDD。102 年度對富基電通進貨金額為 8,985 千元，占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2.04%。近年來客戶選配附加零件中 SSD 有取代 HDD 的趨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而轉向其他供應商採購 SSD 作為選配附加零件之標準品，故富基電通自 103 年度起退出前十大供應商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I.宇辰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宇辰光電；網址：<http://www.eturbotouch.com.tw/>)

宇辰光電成立於 96 年度，專注於中大尺寸觸控面板、控制器和驅動程式的研發、生產及銷售。雙方自 101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觸控面板。102 年度及 103 年度對宇辰光電進貨金額分別為 8,679 千元及 10,406 千元，分別占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1.97%及 2.13%。考量產品品質及交貨時間，公司改由向其他供應商進貨，因而自 104 年度起退出前十大供應商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J.巨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巨旦科技；網址：<http://www.yts-tech.com.tw/>)

巨旦科技成立於 84 年度，主要產品為各式鋁擠型、鋁合金加工製品(如電腦散熱片)、鎂合金製品、電腦週邊設備、鋁製門窗。雙方自 100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金屬散熱片及鋁後蓋。102 年度對巨旦科技進貨金額為 8,339 千元，占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1.89%。後因新產品開發，巨旦科技技術無法配合，自 103 年度起，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金屬散熱片轉由其他供應商進行開模；鋁後蓋亦轉由其他廠商承做，巨旦科技因而自 103 年度起退出前十大供應商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K.瑞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瑞傳科技；網址：<http://www.portwell.tw/>)

瑞傳科技成立於 82 年度，並於 90 年度成為台灣上櫃公司，公司產品開發之主軸乃為傳統工業電腦板卡之研發製造，並專注於寬頻通訊網路應用領域，主要產品為嵌入式工業電腦、工業電腦、垂直市場整合應用服務、工業平板電腦應用服務及工業電腦知識庫。雙方自 102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電腦主機板。103 年度對瑞傳科技進貨金額為 48,845 千元，占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10.01%。瑞傳科技於 103 年度成為第二大供應商，主要係為分散供應鏈而向瑞傳科技進貨。後因考量其銷售客戶亦包含該公司之同業，基於營業風險，104 年度進貨金額大幅減少，因而退出前十大供應商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L.德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德臻科技；網址：<http://www.glw.com.tw/>)

德臻科技成立於 75 年度，為電池模組製造廠，主要經營項目為移動式電子產品之電源供應解決方案。雙方自 101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電池模組。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德臻科技進貨金額分別為 13,482 千元、22,567 千元及 15,034 千元，分別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2.76%、4.28%及 4.45%。103

及 104 年度之採購金額分別增加 84.23%及 67.39%，主係因專案產品、VENUS 及 ZEUS 系列機種選配電池模組所致，自 103 年度起進入前十大供應商；105 年第二季雙方仍保持良好合作關係，致往來交易金額仍維持相當之水準，為第五大供應商，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M.商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商越科技；網址：<http://tw.dsltech.com.tw/>)

商越科技成立於 80 年度，為工業電腦記憶體供應商，主要產品為記憶體模組。雙方自 100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 RAM。103 年度對商越科技進貨金額為 12,776 千元，占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2.62%。商越科技於 103 年度成為第九大供應商，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作之專案客戶產品大多選配 RAM 為附加零件所致。惟因商越科技規模較小且公司產品需要供應商做技術支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而轉向其他供應商採購，致商越科技自 104 年度起退出前十大供應商之列，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N.鑫圓超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鑫圓超；網址：<http://supercircle.com.tw/>)

鑫圓超成立於 101 年度，原名為圓超雷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各類金屬、鈹金及零組件之切割、製造及專業折床加工。雙方自 101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鐵器零件。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鑫圓超進貨金額分別為 12,616 千元及 8,988 千元，分別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2.39%及 2.66%。公司自 104 年度增加對鑫圓超之進貨金額，主要係為分散供應商集中之風險，鑫圓超因而成為第八大供應商；105 年第二季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進貨比例與 104 年度相當，為第七大供應商，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O.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全台晶像；股票代碼：3038；網址：<http://www.edtc.com/>)

全台晶像成立於 83 年度，並於 91 年度成為台灣上市公司，主要產品為中小尺寸液晶平面顯示器及電容式觸控面板。雙方自 103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專案產品之 12 吋及 15 吋觸控面板。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全台晶像分別為 12,427 千元及 7,535 千元，分別占各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2.36%及 2.23%。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過去係向其代理商採購 12 吋及 15 吋觸控面板，後因考量產品技術支援及交貨時間，於 104 年度專案產品改版後，直接改與原廠合作，使其成為第九大供應商；105 年第二季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進貨比例與 104 年度維持相當，為第八大供應商，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P.榮茂光學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榮茂光學；股票代碼：4729；網址：<http://www.mildex.com.tw/>)

榮茂光學成立於 94 年度，並於 84 年度成為台灣上櫃公司，主要產品為觸控面板、光學鏡片、視窗鏡片、玻璃及鍍膜。雙方自 102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 21 吋及 24 吋 CTP。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榮茂光學進貨金額為 11,135 千元及 12,735 千元，占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2.11%及 3.77%。榮茂光學之產品品質良好且交期穩定，因而自 104 年度起，進入前十大供應商；105 年第二季進貨金額較去年同期增加，主係因 105 年第二季 VENUS 系列機種選配 21 吋及 24 吋 CTP 作為標準品所致，使榮茂光學躍升為第六大供應商，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Q.宜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宜鼎國際；股票代碼：5289；網址：<http://www.innodisk.com>)

宜鼎國際成立於 94 年度，並於 102 年度成為台灣上櫃公司，主要產品為工業用嵌入式儲存裝置及動態隨機記憶體模組。雙方自 101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 RAM 及 SSD。105 年第二季對宜鼎國際進貨金額為 7,296 千元，占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2.16%，主係因 105 年第二季專案產品選配 RAM 及 SSD 作為附加零件，為增加供貨來源並分散採購，進而使宜鼎國際躍升為第九大供應商，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R. 川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川慶科技；網址：<http://www.chunking.com.tw/>)

川慶科技成立 68 年度，為專業塑膠射出成型廠。主要產品為個人電腦數位機、筆記型電腦、手機、翻譯機、掃描器、3C 週邊商品及各式塑膠用品。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其自 101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對其業務為塑膠射出模具開發設計。105 年第二季對川慶科技進貨金額為 6,167 千元，占該年度進貨淨額之 1.82%，主係因塑膠射出開模新開案由川慶科技承做，使其躍升為第十大供應商，其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3)與主要供應商交易價格及條件之變化原因

該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之交易價格及條件，因採購品項規格、數量、市場價格變化及對供應商議價能力而有所不同。經抽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與主要供應商採購單價之變動情形，其交易價格尚無重大變動，而交易條件多為貨到付款至次月結 60 天，並無顯著異常之情形。整體而言，該公司之交易價格及條件變化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4)是否有進貨集中之風險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主要原料之供應商均已合作多年且保持良好關係，各項原料之供應尚屬穩定，與各廠商間並無簽訂長期供貨合約，進貨對象廣泛，對個別廠商進貨比重並不高，僅對第一大供應商研揚科技之進貨比重達 20%以上，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其進貨占各年度總進貨淨額之比率分別為 39.51%、26.62%、26.82%及 31.08%，該公司基於產品品質穩定性並維持兩家以上主要原料之供應商，以減少進貨中斷或短缺之可能性，另亦積極開拓新供應來源以分散進貨集中風險，以確保採購價格具市場競爭性及保有充足供貨來源。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進貨來源穩定，尚無供貨短缺、中斷及過度集中之風險，其與供應商間進貨已建立良好且穩定之供需關係，貨源不虞匱乏，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5)該公司之進貨政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採購原料對象以國內、外製造商及代理商為主。該公司之採購策略主係按供貨穩定度、交貨配合度、產品品質、價格競爭力、售後服務及技術支援等作為遴選供應商之依據，另綜合考量公司之營運策略，輔以安全庫存管控，並參酌業務單位之訂單需求等因素而提出採購，以確保產品之品質與競爭力。另鑒於產品供貨期較長之屬性，該公司雖未與供應商簽訂長期供貨合約，但為維持購料彈性，該公司之主要進貨項目維持兩家以上之供應商，並保持長期而穩定的合作關係，以降低進貨中斷或短缺之可能性，另外亦積極開拓新供應來源以分散進貨集中及降低缺料之風險，以建立完整之供應鏈。

(二)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發行人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收款項變動之合理性、母子公司備抵呆帳提列之適足性及收回可能性之評估，並與同業比較評估

1.最近二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應收款項變動合理性評估並與同業比較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期間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營業收入淨額		686,795	781,251	842,870	936,527	504,795	548,348
應收款項	應收票據	3,343	3,343	—	1,049	697	697
	應收帳款	82,615	117,395	86,383	157,961	102,515	196,764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47,893	72	105,390	226	143,127	9
應收款項總額		133,851	120,810	191,773	159,236	246,339	197,470
備抵呆帳總額		16	649	2,192	2,712	3,002	4,302
應收款項淨額		133,835	120,161	189,581	156,524	243,337	193,168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85	6.90	5.18	6.69	4.61	6.15
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天)		62	53	70	55	79	59
授信條件		視客戶營運規模、財務狀況、信用狀況及過去往來交易情形而訂定不同之授信條，大多為月結 30~90 天；對關係人之收款期限以月結 60~180 天收款為原則，並考量市場狀況酌予延長。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另因 105 年第二季未出具個體財務報告，故以該公司自結財務報表評估。

(1)個體財務報告

該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個體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686,795 千元、842,870 千元及 504,795 元，而個體應收款項總額則分別為 133,851 千元、191,773 千元及 246,339 千元。該公司業務主要係以外銷歐美地區為主，104 年營業收入淨額較 103 年度成長 22.73%，應收帳款-關係人較 103 年大幅增加 120.05%，除了該公司產品品質受主要客戶信賴，銷售業績穩定成長以外，主要係因 104 年該公司之美國子公司積極開拓業務，成功開發新客戶群，成果顯著，且既有客戶銷售穩定成長；另在客製化產品方面，美國子公司於往年所開發之潛在客戶，亦於 104 年開始反映銷售狀況，因此對該公司產品需求大幅增加，帶動該公司銷售大幅成長。105 年第二季業績良好，主要係因該公司於歐洲地區之主要經銷商於該年成功打入醫療用電腦市場供應鏈並成功開發澳洲地區經銷商，且經營之產品線較多樣化，銷售渠道較多，於醫療用電腦供應鏈中取得市場優勢，另外大陸地區業務於該年第二季亦有顯著成長所致。105 年第二季應收款項增加，係因 105 年第二季美國地區客戶出貨交期調整，連帶影響美國子公司付款較遲所致。綜上所述，該公司之應收款項變動情形應屬合理。

該公司 103、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個體應收款項週轉率與週轉天數分別為 5.85 次、5.18 次及 4.61 次與 62 天、70 天及 79 天，該公司 104 年營業收入淨額較 103 年增加，而平均應收款項增加幅度大於營收成長幅度，致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103

年下降；104 年與 105 年第二季相較，應收帳款週轉率亦下降，主係因美國子公司帳款尚未收回所致。

(2)合併財務報告

該公司 103、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之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781,251 千元、936,527 千元及 548,348 千元，而合併應收款項總額則分別為 120,810 千元、159,236 千元及 197,470 千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4 年之合併營業收入淨額較前一年同期成長 19.88%，合併應收款項總額則增加 31.87%，主係因美洲及歐洲地區之銷售業績暢旺所致。105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應收款項總額較 104 年底增加 24.01%，主係因 105 年第二季美國子公司部分主要客戶與第三方供應商協商規格，致有延遲付款情形。綜上所述，該公司合併應收款項動情形應屬合理。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合併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6.90 次、6.69 次及 6.15 次，合併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分別為 53 天、55 天及 59 天，收現天數呈現穩定態勢。104 年底合併應收款項週轉率較 103 年度略微下降，主係因 104 年第四季銷貨收入大幅成長致 104 年底應收款項總額大幅增加所致；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下降，主係因 105 年第二季美國地區部分主要客戶因仍在與第三方供應商協調規格，致款項較遲支付所致，收款天數遂增加至 59 天。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應收款項週轉率及合併應收款項收現天數變化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合併應收款項變動及合併應收款項週轉率暨週轉天數變化情形尚屬合理，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之情形。

(3)與同業相較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期間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營業收入淨額	醫 揚	686,795	781,251	842,870	936,527	504,795	548,348
	鈺 緯	939,285	935,579	1,041,656	1,343,550	(註)	516,392
	鏡 鈦	1,815,165	1,804,287	1,876,341	1,884,733	(註)	1,087,182
	明基醫	716,506	1,015,229	654,398	937,505	(註)	444,220
期末應收款項總額	醫 揚	133,851	120,810	191,773	159,236	246,339	197,470
	鈺 緯	226,754	226,315	214,530	253,730	(註)	269,705
	鏡 鈦	344,676	179,100	330,544	177,331	(註)	200,790
	明基醫	131,072	185,579	153,042	185,799	(註)	184,163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醫 揚	5.85	6.90	5.18	6.69	4.61	6.15
	鈺 緯	5.74	5.74	4.72	5.30	(註)	4.19
	鏡 鈦	6.24	11.15	5.56	10.58	(註)	11.50
	明基醫	5.82	6.16	4.61	5.05	(註)	4.80
應收款項週轉	醫 揚	62	53	70	55	79	59
	鈺 緯	64	64	77	69	(註)	87

項目	期間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天數	鎧 鈦	58	33	66	35	(註)	32
(天)	明基醫	63	59	79	72	(註)	76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因 105 年第二季該公司及各採樣同業並未出具個體財務報告，故該公司以自結數評估，同業則無資料。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 及 104 年度之合併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6.90 次及 6.69 次；應收款項收款天數分別為 53 天及 55 天。103 及 104 年度與同業相較，其應收款項週轉率均介於同業之間；105 年第二季之合併應收款項週轉率為 6.15 次；應收款項收款天數分別為 59 天，亦均介於同業之間。該公司及子公司深耕醫療電腦市場，產品在美洲及歐洲深受客戶讚許，加之近期於大中華區之開發與投資，切入高成長的中國市場，已逐步與業務往來客戶建立良好合作關係，其客戶財務結構尚屬穩健，故帳款收回情形尚屬良好。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款項變動與同業相較，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 發行人財務報告母子公司備抵呆帳提列之適足性及收回可能性之評估，並與同業比較評估

(1)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備抵呆帳提列政策

該公司與其子公司之業務性質及營運模式大致相同，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備抵呆帳提列政策均屬一致。該公司授信條件係依據客戶之基本資料、經營狀況、財務報表、經營策略、業界風評及過去往來交易情形等，經權責主管核准後訂定。該公司備抵呆帳提列政策除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不予提列備抵呆帳外，係按各公司對一般客戶應收帳款期末餘額之逾期帳齡提撥不同比例之備抵呆帳，其提列政策如下：

逾期帳齡		1-60 天	61-90 天	91-180 天	181 天以上
提列比率	非關係人	—	10%	50%	100%
	關係人	—	—	—	—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該公司對銷售客戶之授信期間約為月結 30 天～90 天，且依據過去歷史經驗，該公司逾期帳齡超過 60 天者極為少數，基於穩健保守原則，針對逾期帳齡於 61 天～90 天者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比率為 10%，91 天～180 天者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比率為 50%，而超過 180 天者則提列 100% 之呆帳比率，然遇客戶因財務困難或其他原因而經該公司判斷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低者，則對該客戶之應收帳款一律提列 100% 之備抵呆帳。對關係人之備抵呆帳提列政策與一般客戶相同，但對於持股 50% 以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產生減損疑慮時，不予計提呆帳，而係依據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第 36 號規定對子公司進行減損評估測試；另該公司子公司之應收款項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係遵循母公司之提列政策。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備抵呆帳提列政策尚屬合理。

(2)備抵呆帳提列之適足性並與同業比較評估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期間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備抵呆帳 總額(A)	醫 揚	16	649	2,192	2,712	3,002	4,302
	鈺 緯	—	—	—	4,737	(註)	709
	鏡 鈦	878	878	395	395	(註)	2,274
	明 基 醫	657	10,203	872	1,521	(註)	2,267
應收帳款 總額(B)	醫 揚	133,851	120,810	191,773	159,236	246,339	197,470
	鈺 緯	226,754	226,315	214,530	253,730	(註)	269,705
	鏡 鈦	344,676	179,100	330,544	177,331	(註)	200,790
	明 基 醫	131,072	185,579	153,042	185,799	(註)	184,163
備抵呆帳 占應收款 項總額提 列比率 %(A/B)	醫 揚	0.01	0.54	1.14	1.70	1.22	2.18
	鈺 緯	—	—	—	1.87	(註)	0.26
	鏡 鈦	0.25	0.49	0.12	0.22	(註)	1.13
	明 基 醫	0.50	5.50	0.57	0.82	(註)	1.23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因 105 年第二季該公司及各採樣同業並未出具個體財務報告，故該公司以自結數評估，同業則無資料。

A.個體報表

該公司 103 年及 104 年之備抵呆帳提列金額分別為 16 千元及 2,192 千元，占應收款項總額之比例分別為 0.01%及 1.14%，與採樣同業相較，103 年係介於採樣同業之間，104 年度較高於採樣同業，104 年度個體備抵呆帳提列比率較高主係因該年度部分客戶對該公司產品驗收期較長，故有逾期天數超過 180 天之情形，致期末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較高。整體而言，該公司係已遵照其所訂定之政策提列備抵呆帳。

B.合併報表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之合併備抵呆帳提列金額分別為 649 千元、2,712 千元及 4,302 千元，占合併應收款項總額之比例分別為 0.54%、1.70%及 2.18%，其應收款項多來自於業務往來穩定之公司，客戶財務狀況尚屬穩健，應收帳款期後收回情形良好，故該公司備抵呆帳之提列尚無異常不足之虞。另該公司係依據過去之經營經驗、考量個別客戶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擬訂備抵呆帳提列政策據以提列備抵呆帳準備，其備抵呆帳提列金額已依其政策執行，其備抵呆帳提列情形應屬合理。與採樣同業相較，103 及 104 年均介於採樣同業之間；105 年第二季則高於採樣同業。整體而言，該公司係已遵照其所訂定之政策提列備抵呆帳。

(3)應收款項收回可能性之評估

該公司 105 年 06 月 30 日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應收款項金額分別為 246,339 千元及 197,470 千元，截至 105 年 9 月 30 日止之期後收回情形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期間	105.06.30 餘額	截至 105.09.30 收回情形		截至 105.09.30 未收回情形	
			金 額	%	金 額	%
個體 報表	應收票據	697	697	100.00	—	—
	應收帳款	245,642	221,934	90.35	23,708	9.65
	應收帳款總額	246,339	222,631	90.38	23,708	9.62
合併 報表	應收票據	697	697	100.00	—	—
	應收帳款	196,773	191,646	97.39	5,127	2.61
	應收帳款總額	197,470	192,343	97.40	5,127	2.6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A.個體報表

105 年第二季之個體應收帳款總額為 246,339 千元，截至 105 年 9 月 30 日已收回之應收帳款為 222,631 千元，收回比率為 90.38%；未收回之應收帳款 23,708 千元，其中 15,558 千元為授信期間內款項，8,150 千元為逾期應收款項，逾期款項中主要係對美國子公司貨款 5,240 千元，惟因尚未超過 60 天，收款尚無重大疑慮。

B.合併報表

105 年第二季之合併應收帳款總額為 197,470 千元，截至 105 年 9 月 30 日已收回 192,343 千元，收回比率為 97.40%；未收回之金額為 5,127 千元，經檢視主要逾期之帳款，係部分客戶之對帳差異仍在調節並持持續協商，餘係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客戶產品維修服務收入所認列之應收帳款，對主要業務並無重大影響，據該公司表示，其與子公司已加強催收作業，預計將於近期收回逾期款項。

(三)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發行人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存貨淨額變動之合理性、母子公司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提列之適足性評估，並與同業比較評估

1.最近期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發行人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存貨淨額變動之合理性

單位：新臺幣千元

存貨		個體財務報告			合併財務報告		
項目/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第二季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第二季
營業收入		686,795	842,870	516,891	781,251	936,527	548,348
營業成本		489,054	564,020	321,943	533,061	600,010	323,969
期末 存貨 總額	原物料	24,428	26,319	38,739	24,428	26,319	38,739
	在製品	17,300	18,789	27,214	17,300	18,789	27,214
	半成品	34,700	29,735	34,623	34,700	29,735	34,623
	製成品	5,708	7,462	5,980	36,170	48,818	66,445
	合計	82,136	82,305	106,556	112,598	123,661	167,021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及呆滯損失		(4,656)	(10,114)	(10,321)	(13,434)	(21,542)	(29,333)
期末存貨淨額		77,480	72,191	96,235	99,164	102,119	137,688
存貨週轉率(次)(註)		6.37	6.77	6.74	5.31	4.97	4.30
存貨週轉天數(天)		57	54	54	69	73	85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另因105年第二季未出具個體財務報告，故以該公司自結數評估。

註：採用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及存貨總額計算存貨週轉率。

該公司主要係從事製造及買賣醫療用電腦設備，產品特性少量多樣，客製化程度高，因此存貨種類繁多，就原物料部分，料號即達一千五百種以上，故單一品項金額大多不高，其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半成品及製成品。原物料存貨包括觸控螢幕面板、液晶顯示器面板、金屬機構組合及塑膠機構組合等，在製品存貨主係為組裝中之機台，半成品存貨主係為主機板、轉接板及電池模組等，製成品存貨係為組裝完成之醫療用電腦設備。由於該公司通常確定要準備出貨才會組裝成製成品，因此個體存貨主係以原物料、在製品及半成品為主。於合併存貨方面，因國外子公司存貨均為母公司之製成品，故與個體存貨之差異僅為製成品存貨。

(1)個體財務報告

該公司 103、104 年底及 105 年第二季底之個體財務報告期末存貨總額分別為 82,136 千元、82,305 千元及 106,556 千元。該公司之生產模式係以接單式生產為主，並搭配計畫性備料策略，採購部門依據客戶不同期間需求進行備貨及生產，故存貨水準皆維持一定水平，103 年底及 104 年底存貨金額相當，105 年第二季底存貨總額較 104 年底增加 29.46%，主要係為因應下半年度訂單而提前備料所致，其變化應尚屬合理。

另存貨週轉率及存貨週轉天數方面，該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6.37 次、6.77 次及 6.74 次，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為 57 天、54 天

及 54 天，104 年度個體存貨週轉率上升至 6.77 次，平均銷售天數則減少為 54 天，主係 104 年度營業成本較 103 年度同期增加 15.33%，加上存貨水位控制得宜，104 年底存貨金額相較 103 年底並無相對增加所致，其變化尚屬合理。105 年第二季存貨週轉天數則與 104 年度相當，其變化尚屬合理。

(2)合併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報表之編制主體除該公司外，尚包括 ONYX HEALTHCARE USA, INC.(以下簡稱 OHU)、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以下簡稱 ONI)及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OCI)三間子公司。此三間子公司主要係從事銷售及拓展醫療用電腦設備業務，其中 OHU 及 OCI 營運模式為接到當地銷貨客戶之訂單後，向母公司進貨到當地營業據點再依據當地客戶需求微幅調整產品再進行銷售；ONI 則係歐洲地區之營業據點，其客戶多為當地之經銷商，營運模式係為銷售客戶直接向母公司下單，再由母公司出貨予客戶，帳上並無存貨。

103、104 年底及 105 年第二季底之合併存貨總額分別為 112,598 千元、123,661 千元及 167,021 千元，其合併存貨金額係由母公司、OHU 及 OCI 因營業需求而產生，其中 OHU 存貨項目為製成品，主要銷予國際知名大廠；OCI 存貨項目為製成品，主要銷售予中國大陸廠商。104 年底合併存貨總額較 103 年底成長 9.83%，主係因該公司醫療用電腦設備受到美國大廠青睞，使得 OHU 營運規模擴大，加上 OCI 之中國大陸客戶於 104 年度業績持續增長所致；105 年第二季底合併存貨總額較 104 年底成長 35.06%，主係為母公司為因應 105 下半年度訂單提前備料及 OHU 業績成長備貨所致。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底及 105 年第二季底合併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5.31 次、4.97 次及 4.30 次，週轉天數分別為 69 天、73 天及 85 天。104 年度合併存貨週轉率下降至 4.97 次，平均售貨天數增加為 73 天，主要係因 OHU 產品修改而延遲出貨所致；105 年第二季底合併存貨週轉率下降至 4.30 次，平均售貨天數增加為 85 天，主係為母公司因應下半年度訂單而提前備料及 OHU 客戶訂單調整交期所致。

綜上評估，該公司 103、104 年底及 105 年第二季底之合併存貨總額、合併存貨週轉率及合併存貨週轉天數之變動情形，尚屬合理。

2. 最近期存貨去化情形

(1) 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5 年 6 月底 存貨金額	截至 105 年 9 月底 存貨去化情形		105 年 9 月底 餘額
		金額	比率(%)	
原物料	38,739	18,451	47.63%	20,288
在製品	27,214	27,172	99.85%	42
半成品	34,623	17,725	51.19%	16,898
製成品	5,980	2,758	46.12%	3,222
合計	106,556	66,106	62.04%	40,450

資料來源: 該公司提供

醫揚科技 105 年 6 月底存貨總額為 106,556 千元截至 105 年 9 月底存貨去化金額為 66,106 千元，去化比率為 62.04%，尚未去化金額為 40,450 千元，去化情形尚屬良好，茲就各項存貨去化情形說明如下：

A. 原物料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原物料總額為 38,739 千元，截至 105 年 9 月底去化金額為 18,451 千元，去化比率為 47.63%，尚未去化之原物料主要為積體電路(IC)，因該公司之生產模式係以接單式生產為主，並搭配計畫性備料策略，故公司進貨時需評估規模效益及經濟訂購量等條件因素，加以估算未來之預計訂單，而進行一次多量採購，其去化尚屬合理，另未去化之存貨還在生命週期內，仍可使用，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B. 在製品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在製品總額為 27,214 千元，截至 105 年 9 月底去化金額為 27,172 千元，去化比率為 99.85%，公司生產線係屬於組裝性質且生產線不長，能快速完成製成品之組裝，故去化比率尚屬良好，經評估在製品去化情形尚屬合理，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C. 半成品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半成品總額為 34,623 千元，截至 105 年 9 月底去化金額為 17,725 千元，去化比率為 51.19%，尚未去化之半成品以主機板為主，主係因採購板卡有最低採購量，致出貨數量低於採購量所致，其去化尚屬合理；另因醫療用電腦設備產品生命週期較長，未去化之存貨還在生命週期內，仍可使用，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D. 製成品

該公司之製成品總額為 5,980 千元，截至 105 年 9 月底去化金額為 2,758 千元，去化比率為 46.12%，未去化之庫存主要為相關製成品備貨，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2)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05 年 6 月底 存貨金額	截至 105 年 9 月底 存貨去化情形		105 年 9 月底 餘額
		金額	比率(%)	
原 物 料	38,739	18,451	47.63%	20,288
在 製 品	27,214	27,172	99.85%	42
半 成 品	34,623	17,725	51.19%	16,898
製 成 品	66,445	36,318	54.66%	30,127
合 計	167,021	99,666	59.67%	67,355

資料來源：該公司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該公司提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5 年 6 月底存貨總額為 167,021 千元，截至 105 年 9 月底存貨已去化 99,666 千元，去化比率為 59.67%。其中原物料存貨未去化部分主要為作業系統及積體電路（IC）等，由於該公司原物料多數可共用，且大部分原物料將隨客戶訂單陸續投入生產，故去化尚屬無虞。而在製品存貨未去化部分主要係尚未組裝完成之機台。另半成品存貨未去化部分主要係主機板及功能性插卡，係依最低生產批量產生，惟在客戶陸續下單後將可逐步去化；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製成品存貨產品生命週期較長，未去化之存貨仍在生命週期內，其去化應屬無虞。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存貨去化情形尚屬合理，並無異常之情事。

3.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提列政策及提列金額適足性評估

(1)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

該公司與其子公司之業務性質、營運模式及存貨性質(特性)皆相同，故該公司與其子公司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亦相同，茲說明如下：

A.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政策：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期末存貨係以標準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採加權平均法計算。98 年度起配合財務會計準則 10 號公報之適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之餘額。

B.備抵存貨呆滯損失提列政策：

(A)原物料、在製品、半成品及製成品：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備抵存貨呆滯損失提列政策制定庫存未逾 3 個月；或雖逾 3 個月，但係因客戶需求而保留之料件，因持續投入生產出貨無呆滯之虞，故不予提列呆滯損失，其餘存貨品質狀況正常，惟庫存已逾 3 個月，則依據存貨狀況做不同分類，設定不同的提列標準，提列政策如下：

日期 天數	3~6 個月	6~12 個月	12~18 個月	18~24 個月	24 個月以上
提列比率(%)	10%	30%	50%	80%	1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B)堪用品：指存貨性能正常，惟外觀有毀損之情況，提列 70%呆滯損失。

(C)不良品：指存貨品質不良，提列 70%呆滯損失。

(D)報廢品：指存貨已無使用價值，全數提列 100%呆滯損失

綜上所述，經評估上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與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係依據產業概況以及市場需求，並依據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並考量其存貨特性所制定，尚無重大異常。

(2)備抵存貨跌價與呆滯損失提列之適足性

A.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底		104 年底		105 第二季	
	成本	備抵跌價呆滯損失	成本	備抵跌價呆滯損失	成本	備抵跌價呆滯損失
原物料	24,428	2,014	26,319	2,800	38,739	3,297
在製品	17,300	854	18,789	508	27,214	652
半成品	34,700	1,285	29,735	5,785	34,623	5,792
製成品	5,708	503	7,462	1,021	5,980	580
合計	82,136	4,656	82,305	10,114	106,556	10,321
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比率	5.67%		12.29%		9.69%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之財務報告及該公司提供。

該公司 103、104 年底及 105 年第二季底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4,656 千元、10,114 千元及 10,321 千元，占各期間期末存貨總額比例分別為 5.67%、12.29%及 9.69%。104 年底較 103 年底增加 5,458 千元，其中半成品增加 4,500 千元，主係因採購主機板及板卡有最低採購量；105 年第二季該公司為因應 105 下半年度出貨提前備料所致，使其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比例下滑，其變化尚屬合理。整體而言，該公司之提列政策係考量其產業特性及存貨使用狀態而制定，故尚屬允當。再者，經實地了解該公司存貨管理情形及存貨去化狀況，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另該公司定期於每周的產銷會議、每月的存貨庫存會議及每季的存貨控管分析會議，依照料號逐項審視存貨的去化情形，檢討提出改善，故該公司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之適足性尚屬允當。

B.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第二季	
	成本	備抵跌價呆滯損失	成本	備抵跌價呆滯損失	成本	備抵跌價呆滯損失
原物料	24,428	2,014	26,319	2,800	38,739	3,297

在製品	17,300	854	18,789	508	27,214	652
半成品	34,700	1,285	29,735	5,785	34,623	5,792
製成品	36,170	9,281	48,818	12,449	66,445	19,592
合計	112,598	13,434	123,661	21,542	167,021	29,333
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比率	11.93%		17.42%		17.56%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告及該公司提供。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期末存貨係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並按分類項目逐項比較；此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亦按存貨庫齡情形針對呆滯、不良及陳廢之存貨提列備抵存貨呆滯損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底及 105 年第二季底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提列金額分別為 13,434 千元、21,542 千元及 29,333 千元，分別占期末合併存貨總額比率為 11.93%、17.42%及 17.56%，均依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訂定之提列政策執行。綜上所述，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提列金額尚屬適足，應無重大異常。

(3)與同業比較評估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公司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存貨總額 (A)	醫揚	82,136	112,598	82,305	123,661	106,556	167,021
	鈺緯	184,035	186,571	187,119	267,918	註 1	359,879
	鏡鈦	414,531	525,262	477,274	594,927	註 1	570,145
	明基醫	106,604	134,249	103,977	133,186	註 1	134,131
備抵存貨跌價與呆滯損失提列數(B)	醫揚	4,656	13,434	10,114	21,542	10,321	29,333
	鈺緯	22,135	22,135	26,167	26,417	註 1	28,862
	鏡鈦	6,601	6,601	4,867	4,867	註 1	4,867
	明基醫	5,924	6,029	8,895	9,149	註 1	13,096
提列比率 (B)/(A) (%)	醫揚	5.67	11.93	12.29	17.42	9.69	17.56
	鈺緯	12.03	11.86	13.98	9.86	註 1	8.02
	鏡鈦	1.59	1.26	1.02	0.82	註 1	0.85
	明基醫	5.56	4.49	8.55	6.87	註 1	9.76
存貨週轉率(次)	醫揚	6.37	5.31	6.77	4.97	6.74	4.30
	鈺緯	4.38	4.33	3.87	4.16	註 1	2.32
	鏡鈦	2.83	2.22	2.55	2.04	註 1	2.14
	明基醫	4.89	5.78	4.42	4.99	註 1	4.26
存貨週轉天數(天)	醫揚	57	69	54	73	54	85
	鈺緯	83	84	94	88	註 1	157
	鏡鈦	129	164	143	179	註 1	171
	明基醫	75	63	83	73	註 1	86

資料來源：該公司及各採樣同業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另因 105 年第二季該公司及各採樣同業未出具個體財務報告，故該公司以自結數評估，同業則無資料。

註 1：採樣同業公司，於 105 年度第二季並無公告經會計師核閱之個體財務報告，故無法列示。

A. 個體財務報表

該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財報中之備抵存貨跌價與呆滯損失分別為 4,656 千元、10,114 千元及 10,321 千元，占存貨當期總額比例分別為 5.67%、12.29%及 9.69%，與同業相較，介於同業之間，尚無重大異常。在個體存貨週轉率及週轉天數方面，該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及週轉率分別為 6.37 次、6.77 次及 6.74 次，週轉天數分別為 57 天、54 天及 54 天，均優於採樣同業，主係因該公司致力於存貨管理以避免存貨累積所致，應屬合理。

綜上所述，該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個體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金額占期末存貨總額比率及個體存貨週轉率與採樣同業相較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經評估其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金額之適足性尚屬合理。

B. 合併財務報表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合併報表中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3,434 千元、21,542 千元及 29,333 千元，各別占當期存貨總額 11.93%、17.42%及 17.56%，與同業相較均高於同業，主要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提列政策基於穩健保守原則所致。在合併存貨週轉率及週轉天數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合併報表之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5.31 次、4.97 次及 4.30 次，週轉天數分別為 69 天、73 天及 85 天，與採樣同業相較，介於同業之間，尚無重大異常。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合併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金額占期末存貨總額比率及合併存貨週轉率與採樣同業相較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經評估其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金額之適足性尚屬合理。

(四) 發行人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財務報告止之業績概況

1. 列表並說明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財務報告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與同業比較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公司名稱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醫揚	659,988	100.00	781,251	100.00	936,527	100.00	548,348	100.00
	鈺緯	776,929	100.00	935,579	100.00	1,343,550	100.00	516,392	100.00
	鎰鈦	1,514,295	100.00	1,804,287	100.00	1,884,733	100.00	1,087,182	100.00
	明基醫	805,721	100.00	1,015,229	100.00	937,505	100.00	444,220	100.00
營業毛利	醫揚	169,651	25.71	248,190	31.77	336,517	35.93	224,379	40.92

年度 公司名稱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鈺緯	196,141	25.25	283,281	30.28	396,413	29.50	149,204	28.89
	鏡鈦	571,414	37.73	702,082	38.91	741,121	39.32	465,005	42.77
	明基醫	271,471	33.69	363,834	35.84	308,492	32.91	131,130	29.52
	醫揚	52,506	7.96	93,620	11.98	142,637	15.23	84,617	15.43
營業利益	鈺緯	64,602	8.32	121,128	12.95	124,275	9.25	30,908	5.99
	鏡鈦	253,848	16.76	322,639	17.88	311,946	16.55	227,802	20.95
	明基醫	44,649	5.54	95,108	9.37	4,755	0.51	24,620	5.54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係以醫療用電腦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為主要經營業務，近年來以“onyx”自有品牌及 OEM/ODM 客製化設計產品為主，發展醫療護理應用產品、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及病房娛樂資訊系統等各項產品。

由於專業醫療用電腦製造廠商較少，且該類產品具有少量多樣與客製化設計之特性，經檢視其相關產業及同業資料，目前國內上市、上櫃公司及未上市櫃之興櫃及公開發行公司中，並無與其產品組合相同之公司，在考量該公司所屬產業、規模、產品用途及產品性質下，選取同為醫療器材產業之上櫃公司鈺緯、鏡鈦及明基醫作為採樣同業。其中鈺緯係專業醫療及工業用液晶顯示器製造廠商；鏡鈦係醫療器材用精密金屬零組件之專業製造商；明基醫係為專業醫療大型家具及耗材之製造商，主要產品為醫療院所使用之手術燈及手術檯等手術室相關設備。另就該公司與採樣同業鈺緯、鏡鈦及明基醫之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比較說明如下：

(1)營業收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公司 \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4 年 第二季	105 年 第二季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營業收入	醫揚	659,988	781,251	18.37	936,527	19.88	420,793	548,348	30.31
	鈺緯	776,929	935,579	20.42	1,343,550	43.61	656,233	516,392	(21.31)
	鏡鈦	1,514,295	1,804,287	19.15	1,884,733	4.46	947,114	1,087,182	14.79
	明基醫	805,721	1,015,229	26.00	937,505	(7.66)	468,405	444,220	(5.16)

資料來源：各公司 102~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659,988 千元、781,251 千元、936,527 千元及 548,348 千元，103 及 104 年營收成長率分別為 18.37% 及 19.88%；105 年第二季較去年同期成長 30.31%。102 年~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收入呈現逐年增加情形，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客戶主要分布歐美地區，分別為全球第一及第二大醫材市場，且醫療保險體系成熟，隨著未來高齡化議題持續發酵，各國醫療發展趨勢為預防性照護與居家看護，以降低醫療支出負擔，亦提升遠距

醫療、行動輔具、長照照護系統等產品的發展潛力。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受益於歐美醫療政策，確實掌握市場脈動，除產品線多元外，亦持續開發具高附加價值之產品，有助於開發歐美地區新客戶，並透過提升自有品牌能見度及維持技術領先之優勢，開拓亞洲地區之新市場，進而挹注營收動能，致整體營業收入維持高度成長趨勢。

與採樣同業相較，各公司經營策略及營運模式不盡相同，故 102~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收入金額及成長率互有消長。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營業收入金額皆低於採樣同業，係營運規模尚在成長階段所致；105 年第二季因醫院標案業績成長，致營業收入金額高於鈺緯及明基醫，並僅次於鏡鈦。營收成長率方面，103 年度因新客戶仍在開發階段，致成長率皆低於採樣同業；104 年度高於鏡鈦及明基醫，並僅次於鈺緯，係鈺緯併購從事教育市場大尺寸觸控式面板之供應商富動科技，致合併營收大幅成長 43.61%；105 年第二季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受到客戶訂單效益顯現之助益，致營收成長率皆高於採樣同業。

綜前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在營業收入及營收成長率方面，經評估其變化應屬合理，且與採樣同業相較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2)營業毛利

單位：新臺幣千元；%

公司	年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4 年 第二季	105 年 第二季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營業毛利	醫揚	169,651	248,190	46.29	336,517	35.59	158,631	224,379	41.45
	鈺緯	196,141	283,281	44.43	396,413	39.94	198,546	149,204	(24.85)
	鏡鈦	571,414	702,082	22.87	741,121	5.56	355,820	465,005	30.69
	明基醫	271,471	363,834	34.02	308,492	(15.21)	142,946	131,130	(8.27)

單位：%

項目	年度 公司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第二季
營業毛利率	醫揚	25.71	31.77	35.93	40.92
	鈺緯	25.25	30.28	29.50	28.89
	鏡鈦	37.73	38.91	39.32	42.77
	明基醫	33.69	35.84	32.91	29.52

資料來源：各公司 102~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 102~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毛利分別為 169,651 千元、248,190 千元、336,517 千元及 224,379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25.71%、31.77%、35.93%及 40.92%，其營業毛利主係跟隨營收成長而呈現同步成長之趨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因營運規模尚在成長階段，相關生產成本較高，故營業毛利率較低。103 年~105 年第二季隨著銷售量持續增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供應商之議價能力亦

更加有利，顯現規模經濟效益，加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持續開發新產品線，除了推出較具價格競爭力之產品以外，亦對現有機型作改版，優化營運成本，故營業毛利率逐年穩定增加。

經與採樣同業相較，營業毛利率因各公司具競爭力之產品、製程技術及營業規模不盡相同，故毛利率表現亦隨公司訂價政策調整、匯率變動而互有差異。其中鈺緯之主要產品醫療級液晶顯示器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產品最為相似，故102~103年之毛利率與鈺緯相比差異較小，惟104年及105年第二季皆優於鈺緯，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持續改善產品銷售組合以提升毛利率所致。另鎧鈦及明基醫以手術室專用之一次性耗材產品為大宗，故毛利率能穩定維持在約40%左右。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102~104年及105年第二季之營業毛利率皆介於採樣同業之間，且有穩定成長趨勢，其變化情形應屬合理，與採樣同業相較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3)營業利益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公司名稱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4 年 第二季	105 年 第二季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營業費用	醫揚	117,145	154,570	31.95	193,880	25.43	91,810	139,762	52.23
	鈺緯	131,539	162,153	23.27	272,138	67.83	128,477	118,296	(7.92)
	鎧鈦	317,566	379,443	19.48	492,175	29.71	205,600	227,802	10.80
	明基醫	226,822	268,726	18.47	303,737	13.03	142,946	131,130	(8.27)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公司名稱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4 年 第二季	105 年 第二季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營業利益	醫揚	52,506	93,620	78.30	142,637	52.36	66,551	84,617	27.15
	鈺緯	64,602	121,128	87.50	124,275	2.60	70,069	30,908	(55.89)
	鎧鈦	253,848	322,639	27.10	311,946	(3.31)	150,220	237,203	57.90
	明基醫	44,649	95,108	113.01	4,755	(95.00)	11,237	24,620	119.10

單位：%

項目	年 公司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第二季
營業利益率	醫揚	7.96	11.98	15.23	15.43
	鈺緯	8.32	12.95	9.25	5.99
	鎧鈦	16.76	17.88	16.55	21.82
	明基醫	5.54	9.37	0.51	5.54

資料來源：各公司102~104年及105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利益分別為 52,506 千元、93,620 千元、142,637 千元及 84,617 千元，營業利益率分別為 7.96%、11.98%、15.23%及 15.43%，其營業利益主係跟隨營收成長而呈現同步成長之趨勢。102 年營業利益率較低，主係營運規模尚在成長階段，尚無法藉由規模經濟降低營運成本，103~104 年營業利益率逐漸增加，主係毛利率增加且費用控管得宜所致，105 年第二季營業收入呈現成長，並持續擴展營運規模，參加醫材展覽及座談會等相關推銷費用亦大幅增加，故營業利益率下降至 15.43%，略低於去年同期水準。

與採樣同業相較，各公司因其主要產品類型不同而互有差異，且營業費用支出水準不同亦影響其營業利益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3 年之營業利益率與鈺緯相去不遠，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皆優於鈺緯，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成本費用控管良好，且因鈺緯併購富動科技，集團尚在整合階段，致營業成本及費用大幅增加，營業利益率亦隨之下降。鎰鈦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利益率則受到各年銷售產品結構之變化而增減。明基醫 102~103 年因推出新手術檯產品，營業毛利率增加，且費用控管得宜致營業利益率成長，104 年因補估列員工分紅費用致整體營業利益率下降，105 年第二季營業利益率已回復以往水準。

綜前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利益率皆介於採樣同業之間，且呈現逐年成長趨勢，主要係因該公司與採樣同業各自營運策略及銷售產品組合不同而使營業利益表現各有差異所致。整體而言，該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利益變化情形尚屬合理，且與同業相較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2.列表並說明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財務報告以「部門別」或「主要產品別」之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化情形是否合理

(1)營業收入變動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要產品 \ 年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生 理 監 測 系 統	350,541	53.11	409,667	52.44	343,291	36.66	191,086	34.85
行 動 醫 療 輔 具	127,613	19.34	209,458	26.81	297,771	31.80	113,763	20.74
長 照 照 護 系 統	49,043	7.43	30,888	3.95	19,382	2.07	50,882	9.28
行 動 護 理 系 統	143	0.02	27,164	3.48	112,765	12.04	108,632	19.81
醫 療 控 制 器	11,788	1.79	8,863	1.13	75,460	8.06	5,307	0.97
其 他	108,864	16.49	86,865	11.12	72,252	7.71	63,984	11.67
服 務 收 入	11,996	1.82	8,346	1.07	15,606	1.67	14,694	2.68
合 計	659,988	100.00	781,251	100.00	936,527	100.00	548,348	100.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2)營業成本變動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主要產品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生理監測系統	239,841	48.91	268,405	50.35	200,492	33.41	105,890	32.69
行動醫療輔具	102,378	20.88	148,367	27.83	207,010	34.50	71,354	22.02
長照照護系統	49,385	10.07	26,107	4.90	15,949	2.66	36,191	11.17
行動護理系統	69	0.02	16,209	3.04	64,362	10.73	56,508	17.44
醫療控制器	7,899	1.61	6,867	1.29	51,986	8.66	4,382	1.35
其他	88,949	18.14	66,815	12.53	46,082	7.68	41,393	12.78
服務收入	1,816	0.37	291	0.06	14,129	2.36	8,251	2.55
合計	490,337	100.00	533,061	100.00	600,010	100.00	323,969	100.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3)營業毛利變動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主要產品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生理監測系統	110,700	65.25	141,262	56.92	142,799	42.43	85,196	37.97
行動醫療輔具	25,235	14.88	61,091	24.61	90,761	26.97	42,409	18.90
長照照護系統	(342)	(0.20)	4,781	1.93	3,433	1.02	14,691	6.55
行動護理系統	74	0.04	10,955	4.41	48,403	14.38	52,124	23.23
醫療控制器	3,889	2.29	1,996	0.80	23,474	6.98	925	0.41
其他	19,915	11.74	20,050	8.08	26,170	7.78	22,591	10.07
服務收入	10,180	6.00	8,055	3.25	1,477	0.44	6,443	2.87
合計	169,651	100.00	248,190	100.00	336,517	100.00	224,379	100.00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4)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主要產品別之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化情形

A.生理監測系統

生理監測系統包含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MATE 系列醫療級觸控式平板電腦以及提供 HIT 解決方案之 OEM/ODM 醫療級無風扇平板電腦，主要應用於高敏感度醫療作業環境之手術室或加護病房。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來自生理監測系統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350,541 千元、409,667 千元、343,291 千元及 191,086 千元，占各年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53.11%、52.44%、36.66%及 34.85%。所占營收比重自 104 年開始呈現減少趨勢，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銷售組合略作調整，價格較低之 OEM/ODM 醫療級無風扇平板電腦之占比增加，故 104 年生理監測系統之銷售數量雖成長，營業收入金額卻低於 102~103 年之金額；105 年第二季較去年同期增加 42,474 千元，主係受益於歐洲地區醫院標案，ZEUS 及 MATE 銷售數量增加所致。另因產品組合價格差異以及

其他產品線推出或改版新產品，挹注整體營收成長，相對稀釋生理監測系統之營收比重。整體而言，生理監測系統之營業收入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另就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生理監測系統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39,841 千元、268,405 千元、200,492 千元及 105,890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110,700 千元、141,262 千元、142,799 千元及 38,297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31.58%、34.48%、41.60%及 44.59%。營業成本主係隨營收成長而增加，104 年開始下降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組合調整，使 OEM/ODM 之產品占營收比重增加，又因 OEM/ODM 產品屬高度客製化產品，價格議定後不易有變動，且訂單出貨期間可達一年以上，故隨著營業成本之優化以及規模經濟效益顯現，營業毛利亦呈現逐年成長趨勢。整體而言，生理監測系統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變化尚屬合理。

B. 行動醫療輔具

行動醫療輔具主要為 A01 專案及少部分 BEDSIDE 系列及 MEDPC 系列產品。A01 專案產品係為特殊疾病患者設計之 12 吋及 15 吋醫療用電腦，能藉由眼動追蹤技術完成人機介面互動。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來自行動醫療輔具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127,613 千元、209,458 千元、297,771 千元及 113,763 千元，占各年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19.34%、26.81%、31.79%及 20.74%。又 A01 專案占各年行動醫療輔具營收之平均比重約 75%，故行動醫療輔具之營收變化主要係隨 A01 專案之銷售金額而有所消長。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因產品品質深獲信賴以及 A01 受益於美國醫療保險法規之訂定致銷售金額逐年增加，105 第二季因應 A01 之作業系統及其授權貼紙已由其自行採購，致銷售單價下降，進而影響行動醫療輔具營業收入金額及所占營收比重下降。整體而言，行動醫療輔具之營業收入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另就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行動醫療輔具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02,378 千元、148,367 千元、207,010 千元及 71,354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25,235 千元、61,090 千元、90,761 千元及 42,409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19.77%、29.17%、30.48%及 37.28%。營業成本主係隨著營收成長而增加，惟在產品達到規模經濟效益後，對供應商之議價能力較具優勢，進而能將營業成本控制於合宜水準，且因產品組合調整，毛利率較高之產品占比增加，綜合影響使營業毛利率逐年成長。整體而言，行動醫療輔具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變化尚屬合理。

C. 長照照護系統

長照照護系統主係 BEDSIDE 系列智慧型病房資訊機，為一體成形的觸控式面板的終端系統，可提供病房娛樂資訊及病理解說，亦可與醫院的資訊系統連結，提升醫護人員工作流程及服務效率。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來自長照照護系統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49,043 千元、30,888 千元、19,382 千元及 50,882 千元，占各年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7.43%、3.95%、2.07%及 9.28%。102~104 年度因 BEDSIDE 系列產品尚在市場開發階段，故所占營收比例皆低；104 年度較 103 年度略為減少，主係歐洲經銷商內部組織調整，暫緩採購需求所

致；105 年第二季因獲得歐洲地區醫院標案，致出貨量增加，營業收入隨之成長，其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另就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長照照護系統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49,385 千元、26,107 千元、15,949 千元及 36,191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342)千元、4,781 千元、3,433 千元及 14,691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0.70)%、15.48%、17.71%及 28.87%。營業成本主係隨營收變化增減，102~103 年因 BEDSIDE 系列產品尚在開發階段致毛利率較低；104 年度以單價較低且毛利較高之 BEDSIDE 機型為主，故毛利率略為上升；105 年第二季因出貨量大幅增加，達到規模經濟效益，且因毛利較高之 MEDPC 機型銷量亦增加，故毛利率與去年同期相比呈現高成長趨勢。整體而言，長照照護系統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D. 行動護理系統

行動護理系統主係 VENUS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專門提供長時間的醫療作業環境使用，透過雙電池設計及熱插拔功能實現極長的運行時間，同時減輕產品重量，降低護理人員負擔。本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來自行動護理系統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143 千元、27,164 千元、112,765 千元及 108,632 千元，占各年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0.02%、3.48%、12.04%及 19.81%。由於 VENUS 系列產品可提供高附加價值之護理解決方案，且市場上設計相似之產品並不多見，故該產品具有市場領先優勢。102~103 年因產品尚在開發階段故銷售金額極低，隨著經銷商推廣有成，於歐洲醫療院所之銷售反應良好，帶動出貨暢旺，致 104 年營業收入呈現高成長趨勢；105 年第二季通路佈局擴大，歐洲經銷商經營醫療用電腦市場有成，以及新增澳洲經銷商，致其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成長。整體而言，行動護理系統之營業收入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另就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而言，本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行動護理系統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69 千元、16,209 千元、64,362 千元及 56,508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74 千元、10,955 千元、48,403 千元及 52,124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51.75%、40.33%、42.92%及 47.98%。另因 102 年產品尚在開發階段，銷售數量極低且為測試機種，故營業毛利率尚不具比較意義。隨著 103 年出貨量增加，104 年~105 年第二季達到規模經濟效益，故營業毛利率隨之增加。整體而言，行動護理系統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E. 醫療控制器

醫療控制器主要係 MEDPC 系列醫療級嵌入式無風扇箱型電腦，主要應用在生物實驗室、放射科資訊系統、檢驗資訊系統等特殊需求環境。該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來自醫療控制器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11,788 千元、8,863 千元、75,460 千元及 5,307 千元，占各年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1.79%、1.13%、8.06%及 0.97%。102~103 年尚在市場開發階段，銷售量尚無重大變化，104 年受益於新開發之 OEM/ODM 客戶 MEDPC 訂單出貨，致營收占比略微增加；105 年第二季因設備陸續安裝完畢需求暫緩，致銷售金額較去年同期減少。整體而言，醫療控制器之營業收入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另就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而言，該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醫療控制器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7,899 千元、6,867 千元、51,986 千元及 4,382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3,889 千元、1,996 千元、23,474 千元及 925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32.99%、22.52%、31.11%及 17.43%。其營業成本主要隨營收增減變化，營業毛利則因各年專案性質而有所差異，平均約在 25%~35%之間；105 年第二季因新開發中國大陸地區客戶，提供少量樣本機種，故毛利率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整體而言，醫療控制器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F.其他

其他主要包含醫療電源以及搭配醫療電腦銷售之零組件及周邊配件等，醫療電源主要應用於 VENUS 系列產品。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來自其他項目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108,864 千元、86,865 千元、72,252 千元及 63,984 千元，占各年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16.49%、11.12%、7.71%及 11.67%，因該產品線項目繁多且銷售價格互有差異，並會依市場需求調配銷售品項，其營業收入隨銷售產品組合變動，故其占營收比重介於 7%~17%。

另就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而言，該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其他項目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88,949 千元、66,815 千元、46,082 千元及 41,393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19,915 千元、20,050 千元、26,170 千元及 22,591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18.29%、23.08%、36.22%及 35.31%。營業成本主要隨營收變化而有所增減，102 年~105 年第二季營業毛利率增加主係因營業成本優化以及醫療電源屬利基型產品，能維持一定毛利率水準，故其他項目之營業毛利能夠呈逐年成長趨勢。整體而言，其他項目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G.服務收入

服務收入主要係設計開發收入及保固收入，該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來自服務收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11,996 千元、8,346 千元、15,606 千元及 14,694 千元，占各年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1.82%、1.07%、1.67%及 2.68%，視產品開發階段以及客戶是否增加保固年限而有所變化，營收占比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並無重大變化，整體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另就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而言，該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服務收入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816 千元、291 千元、14,129 千元及 8,251 千元，營業毛利分別為 10,180 千元、8,055 千元、1,477 千元及 6,443 千元，毛利率分別為 84.86%、96.51%、9.46%及 43.85%。其營業成本及毛利主要係隨服務項目而變化，其中產品開發設計服務及保固服務毛利較高，若屬認證服務則毛利較低，各年變化情形視服務收入組成而有高低。整體而言，服務收入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之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各主要產品之營業收入，除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歐美地區營運佈局擴大，帶動各產品線營收成長外，亦積極開發新客戶，提升自有品牌於各地區醫療院所之能見度，使該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收入逐年增加；另各主要產品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則受到產品組合及規模經濟之因素影響，其變化情形應尚屬合理。

3.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財務報告合併營業收入或毛利率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應做價量分析變動原因，並敘明是否合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公司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4 年 第二季	105 年 第二季	
	金額	金額	變動率%	金額	變動率%	金額	金額	變動率%
營業收入	659,988	781,251	18.37	936,527	19.88	420,793	548,348	30.31
營業毛利	169,651	248,190	46.29	336,517	35.59	158,631	224,379	41.45
毛利率	25.71	31.77	23.57	35.93	13.09	37.70%	40.92	8.54

資料來源：該公司 102~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由上表分析得知，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3 年之營業毛利率變動率為 23.57%，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收入變動為 30.31%，有營業收入或毛利率變動達 20%以上情形。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其他收入產品類別眾多，尚不適合進行價量變動分析；另因服務收入係依照客戶需求提供開發設計服務，包含非常態性發生之收入及成本，亦不適用價量變動分析，故以下茲就生理監測系統、行動醫療輔具、長照照護系統、行動護理系統及醫療控制器進行價量分析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102 年~103 年	104 年第二季~105 年 第二季
生理監測系統	(一)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 - Q)$	29,223	94,811
	$Q(P' - P)$	27,602	-31,952
	$(P' - P)(Q' - Q)$	2,301	-20,385
	$P'Q' - PQ$	59,126	42,474
	(二)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 - Q)$	19,995	56,233
	$Q(P' - P)$	7,910	-23,496
	$(P' - P)(Q' - Q)$	659	-14,990
	$P'Q' - PQ$	28,564	17,747
	(三)毛利變動金額	30,562	24,727
行動醫療輔具	(一)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 - Q)$	28,932	39,449
	$Q(P' - P)$	43,134	-39,804
	$(P' - P)(Q' - Q)$	9,779	-12,410
	$P'Q' - PQ$	81,845	-12,765
	(二)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 - Q)$	23,211	25,988
	$Q(P' - P)$	18,569	-28,959
	$(P' - P)(Q' - Q)$	4,210	-9,029
	$P'Q' - PQ$	45,990	-12,000
	(三)毛利變動金額	35,855	-765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102 年~103 年	104 年第二季~105 年 第二季
長照照護系統	(一)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 - Q)$	-13,502	61,432
	$Q(P' - P)$	-6,420	-2,631
	$(P' - P)(Q' - Q)$	1,767	-17,275
	$P'Q' - PQ$	-18,155	41,526
	(二)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 - Q)$	-13,596	50,559
	$Q(P' - P)$	-13,359	-2,917
	$(P' - P)(Q' - Q)$	3,677	-19,151
	$P'Q' - PQ$	-23,278	28,491
	(三)毛利變動金額	5,123	13,035
行動護理系統	(一)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 - Q)$	44,473	84,573
	$Q(P' - P)$	-56	-5,108
	$(P' - P)(Q' - Q)$	-17,396	-10,808
	$P'Q' - PQ$	27,021	68,657
	(二)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 - Q)$	21,459	46,580
	$Q(P' - P)$	-17	-3,880
	$(P' - P)(Q' - Q)$	-5,302	-8,209
	$P'Q' - PQ$	16,140	34,491
	(三)毛利變動金額	10,881	34,166
醫療控制器	(一)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 - Q)$	-701	-41,303
	$Q(P' - P)$	-2,365	-28,698
	$(P' - P)(Q' - Q)$	141	22,406
	$P'Q' - PQ$	-2,925	-47,595
	(二)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 - Q)$	-469	-28,295
	$Q(P' - P)$	-598	-16,257
	$(P' - P)(Q' - Q)$	35	12,692
	$P'Q' - PQ$	-1,032	-31,860
	(三)毛利變動金額	-1,893	-15,735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註：P'及 Q'為最近年或最近期單價、數量，P 及 Q 為上一年或去年同期單價、數量。

(1)生理監測系統

A.銷貨收入

103 年銷貨收入較 102 年增加 59,126 千元，主係因歐美地區銷售反應良好且拓展市場有成，生理監測系統銷售數量成長，產生 29,223 千元數量有利差異，另外產品規格升級致單價提高，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27,602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有利差異 2,301 千元。

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銷貨收入增加 42,474 千元，主係因產品組合調整，OEM/ODM 之產品占比增加，雖隨著營運佈局之拓展產生 94,811 千元之數量有利差異，惟 OEM/ODM 之單價不如 ZEUS 系列高，致產生 31,952 千元之價格不利差異，綜合產生銷售組合 20,385 千元不利差異。

B. 銷貨成本

103 年銷貨成本較 102 年增加 28,564 千元，主係因生理監測系統銷售數量成長，產生 19,995 千元數量不利差異，另外因產品單價提高，惟規模經濟效益尚未顯現，致產生價格不利差異 7,910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不利差異 659 千元。

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銷貨成本增加 17,747 千元，主係因 OEM/ODM 之產品占比增加，產生數量不利差異 56,233 千元，惟產品達規模經濟效益，對供應商議價能力提升，致產生 23,496 千元之價格有利差異，綜合產生銷售組合 14,990 千元有利差異。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生理監測系統 103 年營業毛利較 102 年增加 30,562 千元；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營業毛利增加 24,727 千元。

(2) 行動醫療輔具

A. 銷貨收入

103 年較 102 年銷貨收入增加 81,845 千元，主係因專案出貨量增加，產生 28,932 千元數量有利差異，另外高單價產品占比提高，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43,134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有利差異 9,779 千元。

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銷貨收入減少 12,765 千元，雖營運規模擴大致產生數量有利差異 39,449 千元，惟 A01 產品因部分原料改由自行採購，銷售單價降低，致產生 39,804 千元之價格不利差異，綜合產生銷售組合 12,410 千元不利差異。

B. 銷貨成本

103 年較 102 年銷貨成本增加 45,990 千元，主係因出貨量增加，產生 23,211 千元數量不利差異，另外因高單價產品占比增加，惟規模經濟效益尚未顯現，致產生價格不利差異 18,569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不利差異 4,210 千元。

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銷貨成本減少 12,000 千元，係銷售量增加產生數量不利差異 25,988 千元，惟產品達規模經濟效益致產生 28,959 千元之價格有利差異，綜合產生銷售組合 9,029 千元有利差異。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行動醫療輔具 103 年營業毛利較 102 年增加 35,855 千元；105 年第二季營業毛利較 104 年第二季增加 765 千元。

(3) 長照照護系統

A. 銷貨收入

103 年較 102 年銷貨收入減少 18,155 千元，主係因產品尚在市場開發階段，產生數量不利差異 13,502 千元及價格不利差異 6,420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有利差異 1,767 千元。

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銷貨增加 41,526 千元，主係 OEM/ODM 客戶出貨量增加，產生數量有利差異 61,432 千元，另因所售機型不同致產生價格不利差異 2,631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 17,275 千元不利差異。

B. 銷貨成本

103 年較 102 年銷貨成本減少 23,278 千元，主係因銷售量較低，產生數量有利差異 13,596 千元，另產能利用率提升致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13,359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不利差異 3,677 千元。

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銷貨成本增加 28,491 千元，係銷售量增加產生數量不利差異 50,559 千元，另產能利用率提升致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2,917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 19,151 千元有利差異。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長照照護系統 103 年較 102 年營業毛利增加 5,123 千元；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營業毛利增加 13,035 千元。

(4) 行動護理系統

A. 銷貨收入

103 年較 102 年銷貨收入增加 27,021 千元，主係因歐洲地區銷售數量成長，產生 44,473 千元數量有利差異，另因開始量產後價格調整，致產生價格不利差異 56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不利差異 17,396 千元。

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銷貨收入增加 68,657 千元，主係歐洲市場持續開發有成，致產生數量有利差異 84,573 千元，惟各地區醫院專案性質不同致產生 5,108 千元之價格不利差異，綜合產生銷售組合 10,808 千元不利差異。

B. 銷貨成本

103 年較 102 年銷貨成本增加 16,140 千元，主係因出貨量增加，產生 21,459 千元數量不利差異，另因規模經濟效益致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17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有利差異 5,302 千元。

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銷貨成本增加 34,491 千元，係銷售量增加產生數量不利差異 46,580 千元，惟產品達規模經濟效益致產生 3,880 千元之價格有利差異，綜合產生銷售組合 8,209 千元有利差異。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行動護理系統 103 年較 102 年營業毛利增加 10,881 千元；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營業毛利增加 34,166 千元。

(5) 醫療控制器

A. 銷貨收入

103 年較 102 年銷貨收入減少 2,925 千元，主係銷售數量略減，產生 701 千元數量不利差異，另因所售機型不同，致產生價格不利差異 2,365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有利差異 141 千元。

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銷貨收入減少 47,595 千元，係銷售量減少致產生數量不利差異 41,303 千元，而所售機型單價較低，致產生 28,698 千元之價格不利差異，綜合產生銷售組合 22,406 千元有利差異。

B. 銷貨成本

103 年較 102 年銷貨成本減少 1,032 千元，主係因銷售數量略減，產生 469 千元數量有利差異，另因產能利用率提升致產生價格有利差異 598 千元，綜合產生銷售組合不利差異 35 千元。

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銷貨成本減少 31,860 千元，係銷售量減少產生數量有利差異 28,295 千元，且因各專案性質不同，今年度提供單價較低之樣本

機種，致產生 16,257 千元之價格有利差異，綜合產生銷售組合 12,692 千元不利差異。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醫療控制器 103 年較 102 年營業毛利減少 1,893 千元；105 年第二季較 104 年第二季營業毛利減少 15,735 千元。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要產品別之營業收入、營業成本與營業毛利之變化情形暨其價量變化情形應屬合理，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五)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截至承銷商評估報告出具日止，發行人及其各子公司(包括母子公司間交易事項)與關係人交易之評估

1.與關係人間業務交易往來情形，以評估其有無涉及非常規交易情事，如屬銷貨予關係人者，則再評估授信政策、交易條件、款項收回、所售產品關係企業後續投入生產或再銷售之情形及其合理性，如未符一般交易常規，其差異之原因及合理性

(1)個體財務報告之關係人交易

A.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該公司之關係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研揚科技)	該公司之母公司
AAEON ELECTRONICS, INC. (以下簡稱AEI)	母公司之子公司
AAEON TECHNOLOGY GMBH. (以下簡稱AGI)	母公司之子公司
AAEO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以下簡稱ASG)	母公司之子公司
研揚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研揚蘇州)	母公司之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以下簡稱OHU)	該公司之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EUROPE B.V. (以下簡稱ONI)	該公司之子公司
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醫揚上海)	該公司之子公司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碩電腦)	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華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碩聯合)	最終母公司之子公司
晶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晶達光電)	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富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富禮投資)	董事長同一人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B.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截至第二季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A)進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金額	佔進貨金額比例	金額	佔進貨金額比例	金額	佔進貨金額比例	金額	佔進貨金額比例
研揚科技	155,995	36.29	109,205	22.98	134,565	24.64	99,341	29.44
研揚蘇州	1,842	0.43	125	0.03	—	—	—	—
華碩電腦	—	—	—	—	2,159	0.49	220	0.07
華碩聯合	35	0.01	—	—	—	—	—	—
O H U	—	—	—	—	—	—	7	—
其 他	—	—	4	—	—	—	—	—
合計	157,872	36.73	109,334	23.01	136,724	25.03	99,568	29.51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105 年第二季之自結數字，102~104 年度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a.交易原因及必要性

(a)研揚科技

該公司於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研揚科技進貨金額分別為 155,995 千元、109,205 千元、134,565 千元及 99,341 千元。研揚科技成立於民國 75 年，為該公司之母公司，在 102 年度成為華碩之子公司，主要產品為電腦平台，包括工業主機板和系統、工業顯示器、強固型平板電腦等，雙方自 100 年度起合作至今，主要係向其採購工業用主機板。研揚科技於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皆為該公司第一大供應商，對其進貨金額較高，主係因醫療用電腦對產品品質及供貨來源穩定性要求極高，為取得可靠且穩定之產能，復加上該公司主要客戶係為將產品銷售至醫院之經銷商及國外醫療設備應用大廠，故對產品品質要求更為嚴格。另主機板為該公司產品之主要原物料，因此該公司須謹慎挑選合作之供應商。由於研揚科技長期致力於工業電腦之研究發展、創新與製造，也熟知醫揚產品需求及特性且無其他與醫揚科技類似之醫療用電腦客戶，考量技術、品質良率、產能充分、交期配合及代工廠商之客戶等因素，該公司趨向與特定之供應廠商維持長期的合作關係，故該公司向研揚科技採購主機板以符合客戶之產品品質要求及該公司自身之營運風險，應屬合理。此外，主機板為該公司產品之主要零組件，內容包含設計原理及技術機密，因此選擇供應商時，尚需考量該供應商之客戶是否有銷售醫療用電腦相關產品之競爭對手，以降低機密外洩之風險。整體而言，其進貨金額之變化原因尚屬合理，尚無異常情事。

(b)研揚蘇州、華碩電腦及華碩聯合

該公司與研揚蘇州、華碩電腦及華碩聯合之進貨金額，主係一般電機零件組合品及 IC 零組件之採購交易，其交易價格係經雙方議價後決定之。

(c)OHU

該公司與 OHU 之進貨金額，主係一般電機零件組合品之採購交易，其交易價格係經雙方議價後決定之。

b. 交易價格及款項收付情形之合理性

該公司與上述關係人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貨到付款或貨到 60 天付款，與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約為月結 30~60 天相較，尚無重大差異。經抽核相關憑證，尚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目的及交易條件應屬合理，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比較並無重大異常。

(B) 應付帳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佔應付帳款比例	金額	佔應付帳款比例	金額	佔應付帳款比例	金額	佔應付帳款比例
研揚科技	12,616	20.28	4,198	9.19	10,199	21.10	11,901	18.92
研揚蘇州	378	0.61	—	—	—	—	—	—
華碩電腦	—	—	—	—	675	1.40	—	—
合計	12,994	20.89	4,198	9.19	10,874	22.50	11,901	18.92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105 年第二季之自結數字，該公司 102~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上述該公司與關係人間之應付帳款，係因一般進貨交易所產生。

(C) 銷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佔銷貨收入比例	金額	佔銷貨收入比例	金額	佔銷貨收入比例	金額	佔銷貨收入比例
O H U	94,049	16.12	203,254	29.59	276,288	32.78	130,530	25.25
研揚蘇州	4,232	0.73	127	0.02	183	0.02	76	0.01
A S G	45	0.01	—	—	6	—	—	—
研揚科技	10	—	75	0.01	125	0.01	125	0.02
醫揚上海	—	—	54	0.01	14,762	1.75	20,843	4.03
合計	98,336	16.86	203,510	29.63	291,364	34.56	151,574	29.32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105 年第二季之自結數字，102~104 年度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a. 該公司之各子公司

(a) 交易原因及必要性

① OHU

OHU 係該公司位於美國之重要銷售據點，為開拓美國市場，於 100 年度成立，主要係從事美洲地區醫療用電腦之銷售業務。OHU 在節省交易成本考量及銷售策略以銷售該公司產品為主的情況下，係統一向醫

揚科技採購後，再銷售予美國地區之非關係人客戶。OHU 之客戶主要係以 OEM/ODM 為主，OHU 於美洲地區接受當地客戶訂單後，即向該公司採購醫療用電腦及其設備，OHU 驗收後，會進行配件組裝及檢測，並依客戶訂單需求作調整後，再出貨給當地客戶，之後亦會提供定期之更新及維護服務，故此交易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該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 OHU 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94,049 千元、203,254 千元、276,288 千元及 130,530 千元。103 及 104 年度銷貨金額大幅增加，主要係因 OHU 既有客戶營收穩定成長並持續開發新客戶所致，其變化情形尚無重大異常情事。經抽核醫揚科技銷貨予 OHU 之相關交易憑證，尚未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② 醫揚上海

醫揚上海係負責該公司產品在中國大陸之銷售業務，醫揚上海於 103 年度成立，為節省交易成本及拓展中國大陸市場，向醫揚科技採購後，再銷售予中國大陸地區之非關係人客戶。該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醫揚上海之銷貨金額分別為 0 千元、54 千元、14,762 千元及 20,843 千元。大陸近幾年因經濟實力大幅提升，政府對醫療政策大幅推進，對於醫療環境要求逐年提高，人民消費能力亦逐年成長，健康意識逐漸提升，故於 104 年度及 105 年度第二季之銷貨金額大幅躍升，其變化情形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b)交易價格及款項收付情形之合理性

醫揚科技向其子公司之銷貨價格訂定，係依其集團內部轉撥計價政策，主要係考量產品之生產成本及子公司所調查之終端市場售價，依產品類別加計不同區間之毛利率後，作為該公司銷售予子公司之價格。另醫揚科技對其子公司 OHU 及醫揚上海之銷貨收款條件分別為月結 90 天及貨到 180 天，與對非關係人銷貨客戶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30~60 天收款相較，所給予之收款條件較寬鬆，OHU 係考量其船運期間較長，而醫揚上海因尚處開拓中國市場之際，營收成長較緩，故給予較長之收款授信期間，惟期後收款尚屬穩健，未有重大異常之情事。

b.研揚科技、研揚蘇州及 ASG

研揚蘇州及 ASG 為其百分之百轉投資持有之子公司。該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對上述公司合計銷貨金額分別為 4,287 千元、202 千元、314 千元及 201 千元，主要係銷售觸控螢幕、醫療顯示器及其他電機零件類用品。醫揚科技對前述關係人之銷貨收款條件分為月結 30 天~60 天，與對非關係人銷貨客戶之收款條件相較，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之交易目的應屬合理，另交易條件整體而言，除了上海醫揚因甫成立，故考量市場狀況酌予延長外，其他關係人與一般銷貨客戶比較並無重大異常。該公司向其子公司之銷貨價格訂定，係依其集團內部轉撥計價政策，主要係考量各類產品之生產成本及終端市場售價，加計不

同類別產品之毛利率後，作為該公司銷售之價格。另經抽核該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相關交易憑證，尚未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D)應收帳款(含應收票據)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佔應收帳款比例	金額	佔應收帳款比例	金額	佔應收帳款比例	金額	佔應收帳款比例
OHU	28,540	28.30	47,766	35.69	97,796	51.00	126,971	51.69
醫揚上海	—	—	55	0.04	7,452	3.89	16,148	6.57
研揚科技	—	—	11	0.01	29	0.02	9	0.00
研揚蘇州	—	—	61	0.05	113	0.06	—	—
合計	28,540	28.30	47,893	35.79	105,390	54.97	143,128	58.26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105 年第二季之自結數字，102~104 年度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上述關係人應收帳款係因一般正常營業所產生，該公司與關係人間銷貨之授信期間，分別為對 OHU 月結 90 天、對醫揚上海貨到 180 天、對研揚科技月結 30 天及對研揚蘇州月結 60 天，除了醫揚上海，餘與非關係人比較尚無重大差異，惟仍會視其船運所耗期間及客戶付款情形而有所調整。醫揚上海因係屬該公司 100% 持股子公司，期後收款尚屬穩健。經抽核相關憑證及評估期後收回情形，尚未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E)營業費用與營業成本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 年度	性質別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佔營業費用/營業成本比例	金額	佔營業費用/營業成本比例	金額	佔營業費用/營業成本比例	金額	佔營業費用/營業成本比例
ONI	營業費用	26,087	26.84	27,659	26.06	30,009	23.80	17,201	20.78
	營業成本	—	—	—	—	621	0.11	—	—
研揚科技	營業費用	1,448	1.49	3,083	2.90	3,809	3.02	1,293	1.56
	營業成本	96	0.02	893	0.18	1,310	0.23	422	0.13
研揚蘇州	營業費用	144	0.15	1,489	1.40	11	0.01	—	—
	營業成本	—	—	—	—	—	—	—	—
OHU	營業費用	—	—	1,334	1.26	—	—	—	—
	營業成本	100	0.02	—	—	1,420	0.25	1,011	0.31
AGI	營業費用	3,206	3.30	—	—	—	—	—	—
	營業成本	—	—	—	—	—	—	—	—
晶達光電	營業費用	87	0.09	87	0.08	22	0.02	81	0.10
	營業成本	—	—	—	—	—	—	—	—
富禮投資	營業費用	—	—	—	—	—	—	—	—

	營業成本	—	—	—	—	621	0.11	414	0.13
其 他	營業費用	6	—	—	—	2	—	50	0.06
	營業成本	—	—	—	—	—	—	4	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978	31.87	33,652	31.70	33,853	26.85	18,625	22.50
營業成本合計		196	0.04	893	0.18	3,972	0.70	1,851	0.57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a.ONI

該公司主要係支付 ONI 於歐洲地區推廣銷售該公司產品之服務費用，該服務費用係 ONI 於當地之辦公室的行政管理費用以及代醫揚處理客戶維修產品之費用。整體而言，其支付尚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經抽核相關憑證，尚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b.研揚科技

該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支付予研揚科技之費用，主要係鋼板費、設計費、服務費用、租金。鋼板費價格經與非關係人比價後尚屬合理；租金尚符合當地行情。付款條件主要皆在隔月底做支付，與非關係人比較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c.研揚蘇州

該公司於 103 年度成立上海子公司，因成立初期尚未聘用員工，故委由其代為處理相關事務之行政管理費用，另外還包括電路佈線設計費(Layout fee)、大型秀展相關廣告費等，醫揚上海於成立初期，為了佈局中國大陸廣大市場，拓展醫療設備潛在商機，經評估上述委由研揚蘇州產生之行銷活動相關費用尚有其必要性。104 年度因上海子公司營運步入軌道，以致上述費用大幅減少，105 年第二季已無相關交易產生。經抽核相關憑證，尚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d.OHU

該公司主要係支付 OHU 代該公司就近處理國外客戶在美國當地因產品維修之修繕費、維修產品運送費用以及在美國當地參展所分攤的廣告費。美國為全球最大醫療器材市場，於 2014 年度推行的新醫保制度，強制將多數美國人民納入健保，進而推升美國醫療器材設備商機。故在維持住既有客戶以及發掘新客戶之前提下，多方參展有其必要性，而 OHU 行銷策略以銷售醫揚科技產品為主，故由該公司共同分攤美國當地大型秀展費用亦屬合理。

修繕費及維修產品運費，係 OHU 為就近服務美國當地客戶維修服務產生之費用。醫揚科技係負責集團整體產品的設計及製造，OHU 為其在美國之銷售據點，定位係屬行銷功能，故產品問題係可歸屬於醫揚科技，由 OHU 就近服務客戶維修，再向醫揚科技請款，可提供當地客戶便利性及節省成本，經評估有其合理性與必要性。

前述關係人交易，經抽核相關憑證，尚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e.AGI

該公司主要係支付 AGI 於歐洲地區之行政管理費以及產品修繕費用，102 年度 ONI 初成立，相關行政管理，係委由研揚歐洲子公司處理，經評估尚有其必要性。103 年度後，ONI 已配置相關行政人員，故已無相關交易。經抽核相關憑證，尚未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f.晶達光電

該公司 102~104 年度支付予晶達光電之營業費用分別為 87 千元、87 千元及 81 千元，主要係向其承租車位之租金費用及樣品費用。經核對相關租約及抽核相關憑證，並與非關係人租金行情比較，其價格尚屬合理。

g.富禮投資

該公司 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支付予富禮投資之營業費用分別為 621 千元及 414 千元，主要係向其承租倉庫之租金費用。經核對相關租約及抽核相關憑證，其價格尚屬合理。

h.其他關係人

該公司支付與其他關係人之費用主要係廣告費用及產品修繕費用。

(F)其他應付款(含應付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年度 名稱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金額	佔年度該 科目金額 比例	金額	佔年度該 科目金額 比例	金額	佔年度該 科目金額 比例	金額	佔年度該 科目金額 比例
其他應付款	ONI	3,706	13.72	2,593	8.66	2,621	7.19	3,226	5.55
	晶達光電	—	—	—	—	—	—	81	0.14
	華碩聯合	—	—	—	—	—	—	54	0.09
	研揚科技	103	0.38	359	1.20	708	1.94	160	0.27
	研揚蘇州	—	—	537	1.79	—	—	—	—
	富禮投資	—	—	—	—	—	—	414	0.71
合 計		3,809	14.1	3,489	11.65	3,329	9.13	3,935	6.76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105 年第二季之自結數字，102~104 年度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其他應付款主要係上述費用於期末尚未支付的應付款，經檢視期後付款，大致於隔月即作支付，未有重大異常之情事。

(2)合併財務報告之關係人交易

A.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B.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截至第二季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該公司納入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有 OHU、ONI 及醫揚上海，故該公司與前揭子公司之交易將合併沖銷。茲擬對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關係人交易說明如下：

(A)進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金額	佔合併進貨比例	金額	佔合併進貨比例	金額	佔合併進貨比例	金額	佔合併進貨比例
研揚科技	174,424	39.51	129,946	26.62	141,324	26.82	105,076	31.08
研揚蘇州	1,842	0.42	125	0.03	—	—	—	—
華碩電腦	—	—	—	—	2,159	0.41	220	0.07
華碩聯合	35	0.01	—	—	—	—	—	—
其他	—	—	4	—	—	—	—	—
合計	176,301	39.94	130,075	26.65	143,483	27.23	105,296	31.15

資料來源：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請詳(五)發行人及其各子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之評估、1.(1)B.(A)之評估說明。

(B)應付帳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金額	佔合併應付帳款比例	金額	佔合併應付帳款比例	金額	佔合併應付帳款比例	金額	佔合併應付帳款比例
研揚科技	12,616	19.57	4,198	9.01	13,148	25.32	14,121	21.45
研揚蘇州	378	0.58	—	—	—	—	—	—
華碩電腦	—	—	—	—	675	1.30	—	—
合計	12,994	20.15	4,198	9.01	13,823	26.62	14,121	21.45

資料來源：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對關係人之應付帳款，主係因一般進貨交易而產生。

(C)銷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金額	佔合併銷貨比例	金額	佔合併銷貨比例	金額	佔合併銷貨比例	金額	佔合併銷貨比例
研揚蘇州	4,232	0.64	127	0.02	182	0.02	76	0.01
ASG	45	0.01	—	—	7	—	—	—
AEI	—	—	—	—	—	—	53	0.01
研揚科技	10	—	75	0.01	125	0.01	125	0.02
合計	4,287	0.65	202	0.03	314	0.03	254	0.04

資料來源：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請詳(五)發行人及其各子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之評估、1.(1)B.(C)之評估說明。

(D)應收帳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名稱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金額	佔合併 應收帳 款比例	金額	佔合併 應收帳 款比例	金額	佔合併 應收帳 款比例	金額	佔合併 應收帳 款比例
研揚科技	—	—	11	0.01	29	0.02	9	—
研揚蘇州	—	—	61	0.05	113	0.07	—	—
合 計	—	—	72	0.06	142	0.09	9	—

資料來源：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上述應收帳款皆係因一般正常營業而產生。

(E)營業費用及營業成本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名稱	性質別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佔合併 營業費 用比例	金額	佔合併 營業費 用比例	金額	佔合併 營業費 用比例	金額	佔合併 營業費 用比例
研揚科技	營業費用	1,448	1.24	3,083	1.99	3,809	1.96	1,293	1.53
	營業成本	96	0.02	893	0.17	1,310	0.22	422	0.13
研揚蘇州	營業費用	144	0.11	1,489	0.96	11	—	—	—
	營業成本	—	—	—	—	—	—	—	—
A G I	營業費用	3,206	2.74	—	—	—	—	—	—
	營業成本	—	—	—	—	—	—	—	—
A E I	營業費用	4,894	4.18	5,242	3.39	6,617	3.41	3,265	3.86
	營業成本	—	—	—	—	—	—	—	—
晶達光電	營業費用	87	0.08	87	0.06	22	0.01	81	0.10
	營業成本	—	—	—	—	—	—	—	—
富禮投資	營業費用	—	—	—	—	—	—	—	—
	營業成本	—	—	—	—	621	0.10	414	0.13
其 他	營業費用	—	—	—	—	2	—	50	0.06
	營業成本	—	—	—	—	—	—	4	—
營業費用合計		9,779	8.35	9,901	6.40	10,461	5.39	4,689	5.55
營業成本合計		96	0.02	893	0.17	1,931	0.32	840	0.26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合併營業費用及營業成本之關係人交易與個體關係人交易大致相同，對 AEI 主要係租金支出與管理費，餘請詳(五)發行人及其各子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之評估、1.(1)B.(E)之評估說明。

(F)其他應付款(含應付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第二季	
	金額	佔合併其他應付款比例	金額	佔合併其他應付款比例	金額	佔合併其他應付款比例	金額	佔合併其他應付款比例
研揚科技	103	0.34	359	1.01	708	1.62	160	0.12
研揚蘇州	—	—	537	1.52	—	—	—	—
合計	103	0.34	896	2.53	708	1.62	160	0.12

資料來源：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關係人之合併其他應付款說明，請詳(五)發行人及其各子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之評估、1.(1)B.(F)之評估說明。

2.發行人與同屬關係企業公司之主要業務或產品(指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均占各該年度總營業收入百分之三十以上者)，有無相互競爭之情形

該公司主要係從事醫療電腦及週邊設備的設計、製造及買賣業務，依產品的特性及用途可區分為生理監測系統、行動醫療輔具、行動護理、醫療控制器、長照照護、醫療電源及服務收入，茲將該公司及其集團企業之主要業務或產品列示如下，並說明有無相互競爭之情事：

項次	集團企業名稱	企業型態	銷售產(商)品	有無相互競爭
1	華碩電腦	3C 資訊產品之設計、研發及銷售	電腦系統產品、主機板、及各類板卡、平板電腦及智慧型手機等手持裝置	無
2	研揚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	無
3	ACI	位於美國，主要業務為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4	華碩聯科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5	翔威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資訊系統軟體之研發、設計及諮詢	資訊系統軟體	無
6	ACH	位於荷蘭，主要業務為 3C 資訊產品之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7	AIL	位於開曼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8	AHL	位於開曼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9	ASGL	位於新加坡，主要業務為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10	華碩雲端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網際網路服務之銷售及諮詢	網際網路服務	無
11	國際聯合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噴墨列印頭與噴墨數位影像輸出系統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噴墨列印頭與噴墨數位影像輸出系統	無
12	祥碩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高速類比電路之設計、研發及製造	高速類比電路	無
13	亞旭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及電腦週邊零組件之設	資訊通訊產品及電腦週邊零組件	無

項次	集團企業名稱	企業型態	銷售產(商)品	有無相互競爭
		計、製造、維修及銷售		
14	華誠	位於台灣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15	華敏	位於台灣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16	凌海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電腦週邊產品及智慧型吸塵器之設計及銷售	電腦週邊產品及智慧型吸塵器	無
17	力碩(註 1)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之銷售	資訊通訊產品	無
18	力智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積體電路之設計及研發	積體電路	無
19	ADI	位於新加坡，主要業務為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20	翔孚蘇州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資訊系統軟體之研發、設計及諮詢	資訊系統軟體	無
21	GEI	位於薩摩亞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22	ASKEYI	位於美國，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之設計及研發	資訊通訊產品	無
23	DIC	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24	MIC	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25	ASKEYVN	位於越南，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資訊通訊產品	無
26	MAGICOM	位於開曼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27	旭揚上海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之研發及銷售	資訊通訊產品	無
28	OB	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及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資訊通訊產品及電腦週邊零組件	無
29	LP	位於模里西斯，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及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資訊通訊產品及電腦週邊零組件	無
30	UNI	位於模里西斯，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及電腦週邊零組件之銷售	資訊通訊產品及電腦週邊零組件	無
31	亞旭江蘇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資訊通訊產品	無
32	蘇州旭詠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註 2)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資訊通訊產品	無
33	遠智	位於香港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34	SILIGENCE	位於法國，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之銷售及服務	資訊通訊產品	無
35	亞旭視訊吳江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資訊通訊產品	無
36	ASKEYCG	位於德國，主要業務為資訊通訊產品之銷售及服務	資訊通訊產品	無
37	IUTS	位於薩摩亞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38	AG AHL	位於薩摩亞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39	香港凌海	位於香港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40	凌海達深圳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智慧型吸塵器之銷售	智慧型吸塵器	無

項次	集團企業名稱	企業型態	銷售產(商)品	有無相互競爭
41	凌海通深圳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智慧型吸塵器之製造	智慧型吸塵器	無
42	ENIL(註 3)	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主要業務為電腦週邊零組件之製造及銷售	電腦週邊零組件	無
43	ENHL(註 3)	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44	力碩惠州(註 3)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電腦週邊零組件之製造及銷售	電腦週邊零組件	無
45	AAEONEI	位於美國，主要業務為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	無
46	AAEONDI	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47	AAEONTCL	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48	AAEONEU	位於荷蘭，主要業務為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	無
49	AAEONG	位於德國，主要業務為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	無
50	研友	位於台灣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51	AAEONSG	位於新加坡，主要業務為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之銷售	工業用電腦及電腦週邊產品	無
52	研揚蘇州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工業用電腦、介面卡之製造及銷售	工業用電腦、介面卡	無
53	力祥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積體電路產品之設計、研發及銷售	積體電路產品	無
54	力群香港	位於香港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55	龍騰力群深圳	位於深圳，主要業務為積體電路產品之銷售及技術支援之諮詢	積體電路產品	無
56	UPIJP	位於日本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57	ASUSCLOUDSG	位於新加坡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58	華碩雲端天津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網際網路服務之銷售及諮詢	網際網路服務	無
59	ASUSCLOUDLB	位於盧森堡，主要業務為網際網路服務之銷售及諮詢	網際網路服務	無
60	WAVEFA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註 4)	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61	DDL	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62	CHANNEL	位於英屬維京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63	UHL	位於開曼群島之投資控股公司	無	無
64	ASTP	位於新加坡，主要業務為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65	ACAE	位於阿拉伯聯合大公國，主要業務為中東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及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66	ACEG	位於埃及，主要業務為埃及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67	ACG	位於德國，主要業務為德國地區	3C 資訊產品	無

項次	集團企業名稱	企業型態	銷售產(商)品	有無相互競爭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及銷售。		
68	ACBNL(註 5)	位於荷蘭，主要業務為荷比盧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69	ACF	位於法國，主要業務為法國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70	ACUK	位於英國，主要業務為英國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71	華科香港	位於香港，主要業務為香港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及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72	ACKR	位於南韓，主要業務為南韓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及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73	ACSG	位於新加坡，主要業務為新加坡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74	ACPL	位於波蘭，主要業務為波蘭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75	ACIN	位於印度，主要業務為印度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及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76	ACNL	位於荷蘭，主要業務為荷蘭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77	ACVN	位於越南，主要業務為越南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78	ACIT	位於義大利，主要業務為義大利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79	ACIB	位於西班牙，主要業務為西班牙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80	華碩蘇州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 3C 資訊產品之研發。	3C 資訊產品	無
81	ACJP	位於日本，主要業務為日本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82	ACCZ	位於捷克，主要業務為捷克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83	華碩上海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中國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84	ACCZS	位於捷克，主要業務為歐洲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85	ASAU	位於澳大利亞，主要業務為澳大利亞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86	ACAU	位於澳大利亞，主要業務為澳大利亞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87	ACBZ	位於巴西，主要業務為巴西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88	ASIN	位於印度，主要業務為印度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89	ACIL	位於以色列，主要業務為以色列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90	華碩重慶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中國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91	ACPE	位於祕魯，主要業務為祕魯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92	ASID	位於印尼，主要業務為亞太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項次	集團企業名稱	企業型態	銷售產(商)品	有無相互競爭
93	ACMH	位於墨西哥，主要業務為墨西哥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銷售。	3C 資訊產品	無
94	ACMX	位於墨西哥，主要業務為墨西哥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95	ACPT	位於葡萄牙，主要業務為葡萄牙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96	ACHU	位於匈牙利，主要業務為匈牙利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及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97	ACCH	位於瑞士，主要業務為瑞士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98	ACN	位於瑞典，主要業務為北歐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	3C 資訊產品	無
99	ACCO	位於哥倫比亞，主要業務為哥倫比亞地區 3C 資訊產品之行銷及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100	宇碩	位於台灣，主要業務為車用電子及電腦週邊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車用電子及電腦週邊產品	無
101	上海華維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 3C 資訊產品之維修。	3C 資訊產品	無
102	華碩置業蘇州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不動產出租。	不動產出租	無
103	OHU	位於美國，主要業務為醫療用電腦之設計及銷售	醫療用電腦	無
104	ONI	位於荷蘭，主要業務為醫療用電腦之設計及銷售	醫療用電腦	無
105	OCI	位於中國，主要業務為醫療用電腦之設計及銷售	醫療用電腦	無

資料來源：華碩電腦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及該公司提供。

註 1：該公司已解散。

註 2：業於 104 年第二季註銷營業登記。

註 3：業於民國 105 年第二季業已清算各項權利義務完畢並註銷營業登記。

註 4：於 104 年度已非屬集團企業。

註 5：於 105 年 1 月 1 日併入 ACNL。

公司係從事醫療用電腦之設計、生產及銷售，該公司之子公司 OHU、ONI 及 OCI 係分別負責美洲、歐洲及中國醫療用電腦之銷售，主要產品與該公司相同，係該公司於海外當地之銷售據點，並無相互競爭情形。母公司研揚及研揚子公司主係從事工業用電腦及周邊裝置及工業用系統產品的設計、製造及銷售，與醫揚科技專精於醫療領域電腦之領域亦有所區別，故雙方亦無主要業務或主要商品相互競爭之情形。以下為該公司與同屬關係企業公司之競業分析：

(1) 華碩電腦與其子公司

前述集團企業中，華碩電腦與其子公司大部分主要業務係 3C 資訊產品的生產及銷售、電腦周邊零組件製造及銷售及海外所設立的產品維修據點，其產品內容如下(資料來源：華碩電腦 104 年度股東會年報)：

A. 桌上型/伺服器電腦主機板

B. 3D 高效能繪圖顯示卡

- C. 高階音效卡
- D. 筆記型電腦
- E. 平板電腦
- F. 智慧型手機
- G. 液晶顯示器
- H. 寬頻暨通訊產品
- I. 高階伺服器
- J. 可攜式投影機
- K. 穿戴式裝置
- L. 智慧家庭產品
- M. 電競及週邊產品
- N. 雲端服務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內容如下(資料來源，華碩電腦 104 年度股東會年報)：

- A. 多相電源設計主機板
- B. 高階 3D 影像顯示專業繪圖卡
- C. 智慧型手機
- D. 超薄高效能筆記型電腦
- E. 高速路由器/交換器/防火牆/VPN 等網路產品
- F. 無排線高擴充性多工高階伺服器
- G. 專業玩家級液晶顯示器
- H. 平板及電腦 2 in 1 類型機種
- I. ZenPad 觸控式平板電腦
- J. Chrome OS 新類型運算裝置
- K. 穿戴式電子產品
- L. 虛擬實境/擴增實境(VR/AR)
- M. 機器人

醫揚科技銷售之主要產品內容為生理監測、行動醫療輔具、行動護理、醫療控制器及長照照護。經與華碩電腦比較得知，華碩電腦從創立至今，掌握自有技術從事研發、製造、行銷高階主機板、顯示卡、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伺服器、手機等消費性產品為要務，未來更將積極研發 4C（電腦、通訊、消費電子、車用電子）整合產品，與該公司從事醫療與長期照護領域醫療級電腦之設計、製造及銷售有明顯區別，因此，產品並無相互競爭性及替代性。而華碩電腦子公司華碩雲端主係致力於雲端服務之研發、營運與行銷，其服務對象包含個人、家庭、企業、產業體系及政府。而在健康照護產業方面，華碩雲端將結合雲端儲存平台與海量資料，協助中國當地衛生主管機關建立雲端健康資料庫，提供資料儲存、查詢、統計分析、交換等模式；而醫揚科技之生理量測系統則係連結其他醫療設備，藉由該公司設計之智慧閘道器(gateway)，蒐集病患的生命徵象(Vital Sign)，並利用 wifi 訊號自動上傳雲端，建立 NIS(護理資訊系統/醫療資訊系統)資料庫，免去醫護人員資料抄寫的程序，以提升工作效率，未來將進一步結合雲端資料庫，進行大數據分析及診斷。經訪談該公司管理階層，醫療院所之數據資料庫皆自行建構，

非由該公司協助建置，且該公司目前並無提供雲端資料庫之服務，因此雙方之產品領域不同，並無主要業務或商品相互競爭之情形。

(2) 母公司研揚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研揚及其子公司主係從事單板電腦及周邊裝置及工業用系統產品的設計、製造及銷售，其產品內容如下：(資料來源：研揚科技 105 年度興櫃公開說明書)

A. 超高運算 Mini-ITX 主機板、超高運算 Micro-ATX 主機板、超高運算 ATX 主機板、模組化主板

B. 各類嵌入式單板產品包含主板，觸控電腦，物聯網開道機，以及開發者平台

C. 系統平台：

(A) 觸控式平板電腦：專注於 HMI 觸控式平板電腦，工業用觸控式平板電腦，並主推涵蓋 10” ，12” ，15” ，15.6” ，17” ，19” ，21.5” 等完整螢幕尺寸，支援全平面電阻/電容及 8 種以上擴充模組的 OMNI Series 產品線。

(B) 嵌入式控制器：嵌入式產品開發部分，專注於無風扇嵌入式 BOX 電腦，車載電腦，鐵路電腦，並主推 BOXER 產品線。

(C) 強固可攜式產品：因應產業需要，致力整合各項相關技術，如防水防塵防摔之機構設計、高整合之感測設置，提供如 RFID/NFC/Barcode Reader/Multi-sensor 等功能及 Microsoft 與 Android 兩大作業系統。

經與研揚科技比較得知，醫揚科技係專精於醫療及長照領域之醫療級電腦，故雙方亦無主要業務或商品相互競爭以及產品可相互替代之情形。經檢視研揚科技與醫揚科技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前十大客戶中，雖有相同客戶，惟該等客戶皆屬通路配售性質，該公司銷售予該等客戶之產品均為醫療用電腦，包含 ZEUS 系列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VENUS 系列醫療級不斷電行動醫護平台、OEM/ODM 之智慧醫療工作站及醫療用嵌入式無風扇箱型電腦。經檢視研揚科技銷售予該等客戶之產品類別係為工業用主機板及單板電腦等，主要應用於博弈、運輸及安全監控等方面，並無與醫療級電腦及設備相關，因此並無相互競爭之情形。

二、財務狀況

(一)應列明發行人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損益狀況及財務比率，並作變動分析與同業比較

1.選擇採樣同業公司之說明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業務係從事專業醫療用電腦設備研發、製造與銷售，銷售模式包含 ODM/OEM，以及直接或透過經銷商售予終端使用者，綜觀目前國內上市、上(興)櫃及未上市、未上櫃之公開發行公司中，並無與該公司所營事業完全相同之公司，故就該公司之營業型態及產品性質予以綜合考量，並參酌資本額及營業規模後，選擇從事醫療用顯示器、工業用顯示器、專色彩應用顯示器、觸控顯示器暨系統及各式零組件製造商之鈺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4153，以下簡稱鈺緯)、從事醫療用精密金屬零組件專業製造商之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4163，以下簡稱鏡鈦)及產銷各式手術檯、手術燈、婦產科設備與代理銷售醫療耗材及銷售超音波產品之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4116，以下簡稱明基醫)等三間公司作為採樣同業進行分析。另同業之財務比率資料係取自「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所出版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行業類別為「其他製造業」，統計數採綜合算術平均數，作為該公司分析所引用之比較依據資料。

2.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損益狀況、變動分析與同業之比較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公司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金額	註 1	註 2	金額	註 1	註 2	金額	註 1	註 2
營業收入	醫揚	659,988	781,251	121,263	18.37	936,527	155,276	19.88	548,348	127,555	30.31
	鈺緯	776,929	935,579	158,650	20.42	1,343,550	407,971	43.61	516,392	(139,841)	(21.31)
	鏡鈦	1,514,295	1,804,287	289,992	19.15	1,884,733	80,446	4.46	1,087,182	140,068	14.79
	明基醫	805,721	1,015,229	209,508	26.00	937,505	(77,724)	(7.66)	444,220	(24,185)	(5.16)
營業成本	醫揚	490,337	533,061	42,724	8.71	600,010	66,949	12.56	323,969	61,537	23.45
	鈺緯	580,788	652,298	71,510	12.31	947,137	294,839	45.20	367,188	(90,499)	(19.77)
	鏡鈦	942,881	1,102,205	159,324	16.90	1,143,612	41,407	3.76	622,177	30,883	5.22
	明基醫	534,250	651,395	117,145	21.93	629,013	(22,382)	(3.44)	288,470	(25,752)	(8.20)
營業毛利(損)	醫揚	169,651	248,190	78,539	46.29	336,517	88,327	35.59	224,379	66,018	41.69
	鈺緯	196,141	283,281	87,140	44.43	396,413	113,132	39.94	149,204	(49,342)	(24.85)
	鏡鈦	571,414	702,082	130,668	22.87	741,121	39,039	5.56	465,005	109,185	30.69
	明基醫	271,471	363,834	92,363	34.02	308,492	(55,342)	(15.21)	155,750	1,567	1.02
營業費用	醫揚	117,145	154,570	37,425	31.95	193,880	39,310	25.43	139,762	47,952	52.23
	鈺緯	131,539	162,153	30,614	23.27	272,138	109,985	67.83	118,296	(10,181)	(7.92)
	鏡鈦	317,566	379,443	61,877	19.48	429,175	49,732	13.11	227,802	22,202	10.80
	明基醫	226,822	268,726	41,904	18.47	303,737	35,011	13.03	131,130	(11,816)	(8.27)
營業損益	醫揚	52,506	93,620	41,114	78.30	142,637	49,017	52.36	84,617	18,066	27.15
	鈺緯	64,602	121,128	56,526	87.50	124,275	3,147	2.60	30,908	(39,161)	(55.89)

項目	年度 公司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金額	註 1	註 2	金額	註 1	註 2	金額	註 1	註 2
營業 外收 入及 支出	鏡鈦	253,848	322,639	68,791	27.10	311,946	(10,693)	(3.31)	237,203	86,983	57.90
	明基醫	44,649	95,108	50,459	113.01	4,755	(90,353)	(95.00)	24,620	13,383	119.10
	醫揚	2,622	10,178	7,556	288.18	8,476	(1,702)	(16.72)	(6,842)	(2,253)	(49.10)
	鈺緯	9,405	28,970	19,565	208.03	55,089	26,119	90.16	(10,156)	(7,032)	(225.10)
本期 淨利 (損)	鏡鈦	33,673	42,850	9,177	27.25	48,052	5,202	12.14	2,833	10,022	139.41
	明基醫	8,708	5,821	(2,887)	(33.15)	124,364	118,543	2,036.47	8,973	(108,720)	(92.38)
	醫揚	44,304	84,345	40,041	90.38	119,327	34,982	41.47	63,811	12,628	24.67
	鈺緯	65,304	124,153	58,849	90.12	150,314	26,161	21.07	18,979	(41,057)	(68.39)
本期 其他 綜合 損益 稅後 淨額	鏡鈦	243,424	316,473	73,049	30.01	294,034	(22,439)	(7.09)	201,167	97,149	93.40
	明基醫	42,429	75,655	33,226	78.31	114,956	39,301	51.95	22,754	(94,526)	(80.60)
	醫揚	—	1,292	1,292	—	730	(562)	(43.50)	(1,219)	117	8.76
	鈺緯	9	1,440	1,431	15,900.00	274	(1,166)	(80.97)	(659)	(347)	(111.22)
本期 綜合 損益 總額	鏡鈦	(3,458)	(4,029)	(571)	(16.51)	(6,798)	(2,769)	(68.73)	(1,355)	282	17.23
	明基醫	(800)	402	1,202	150.25	(883)	(1,285)	(319.65)	(496)	(146)	(41.71)
	醫揚	44,304	85,637	41,333	93.29	120,057	34,420	40.19	62,592	12,745	25.57
	鈺緯	65,313	125,593	60,280	92.29	150,588	24,995	19.90	18,320	(41,404)	(69.33)
	鏡鈦	239,966	312,444	72,478	30.20	287,236	(25,208)	(8.07)	199,812	97,431	95.17
	明基醫	41,629	76,057	34,428	82.70	114,073	38,016	49.98	22,258	(94,672)	(80.96)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 1：較前一年度相同期間之增減金額

註 2：較前一年度相同期間之增減比率

(1)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

請參閱本評估報告「參、一、業務狀況(四)」之說明

(2)營業費用及營業(損)益

營業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金額	占營收 比率%	金額	占營收 比率%	金額	占營收 比率%	金額	占營收 比率%
推銷費用	65,039	9.85	84,422	10.81	100,066	10.68	75,973	13.85
管理費用	19,656	2.98	28,697	3.67	47,715	5.09	35,421	6.46
研究發展費用	32,450	4.92	41,451	5.31	46,099	4.92	28,368	5.17
營業費用合計	117,145	17.75	154,570	19.78	193,880	20.70	139,762	25.49
營業利益	52,506	7.96	93,620	11.98	142,637	15.23	84,617	15.43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各同業公司營業費用占營業收入比重

單位：%

公司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醫揚	17.75	19.78	20.70	25.49
鈺緯	16.93	17.33	20.26	22.91
鏡鈦	20.97	21.03	22.77	20.95
明基醫	28.15	26.47	32.40	29.52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各同業公司營業損益占營業收入比重

單位：%

公司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醫揚	7.96	11.98	15.23	15.43
鈺緯	8.32	12.95	9.25	5.99
鏡鈦	16.76	17.88	16.55	21.82
明基醫	5.54	9.37	0.51	5.54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業費用包括推銷費用、管理費用與研究及發展費用，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費用分別為 117,145 千元、154,570 千元、193,880 千元及 139,762 千元，占營業收入比重分別為 17.75%、19.78%、20.70%及 25.49%，呈現逐年上升趨勢，主係隨各年度業績擴張而營業收入成長所致，其費用組成以薪資及用人支出(含薪資、勞健保、退休金及其他用人費用)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為主。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費用率皆介於採樣同業之間，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利益分別為 52,506 千元、93,620 千元、142,637 千元及 84,617 千元，營業利益率分別為 7.96%、11.98%、15.23%及 15.43%，呈逐年上升趨勢，主係因各年度營業規模持續成長致營業收入增加，再加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成本控制得宜，使毛利率分別為 25.71%、31.77%、35.93%及 40.92%，以致該公司營業利益率表現逐年優化。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利益率皆介於採樣同業之間，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費用及營業利益之變動情形尚屬合理，而營業費用率與營業利益率與同業相較，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3)營業外收入與支出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科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第二季
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74	136	592	187
	其 他 收 入	2,599	506	940	109
	合 計	2673	642	1,532	296
其他利益 及損失	透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淨損失	(345)	—	(780)	—
	淨外幣兌換利 益 (損 失)	636	9,586	8,524	(6,579)
	處分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損失	—	(5)	(2)	—
	其 他 損 失	(222)	(4)	(741)	(527)
	合 計	69	9,577	7,001	(7,106)
財務成本		120	41	57	32
合計		2,622	10,178	8,476	(6,842)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各同業公司營業外收入與支出占營業收入比重

單位：%

年度 公司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醫揚	0.40	1.30	0.91	(1.25)
鈺緯	1.21	3.10	4.10	(1.97)
鎧鈦	2.22	2.37	2.55	0.26
明基醫	1.08	0.57	13.27	2.02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外收入與支出包含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與財務成本，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營業外收入與支出分別為 2,622 千元、10,178 千元、8,476 千元及(6,842)千元，所占營業收入比率分別為 0.40%、1.30%、0.91% 及(1.25)%，其主要波動係來自於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最近三年度分別產生 636 千元、9,586 千元及 8,524 千元之淨外幣兌換利益，主係因美元近三年大致呈走強趨勢，105 年第二季產生(6,579)千元之匯兌損失主係因上半年市場預期美國聯邦公開市場委員會(Federal Open Market Committee, FOMC)可能下修當年度升息次數，致美元走貶產生匯損。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營業外收入與支出占營業收入比重，102 及 104 年度低於採樣同業，顯示該公司主要利潤係來自於其本業營運，經評估尚在合理範圍，其餘年度皆介於採樣同業之間，並無重大異常情事。

(4)本期淨利(損)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元

科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本期淨利	44,304	83,345	119,327	63,811
本期綜合利益	44,304	85,637	120,057	62,592
基本每股盈餘(元)	4.59	5.88	8.32	4.04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淨利分別為 44,304 千元、83,345 千元、119,327 千元及 63,811 千元，綜合利益分別為 44,304 千元、85,637 千元、120,057 千元及 62,592 千元。該公司近年來受惠於全球醫療產業成長，再加上持續開發新產品因應市場需求，使該公司營業規模持續擴大，其中以生理監測系統、行動醫療輔具及護理照護系統為該公司主力產品；此外因各年度產量增加，致採購議價能力增加，單位成本下滑，促使毛利率提升，使該公司獲利行情得逐年增長。

3.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分析及與同業之比較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第二季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醫揚	45.19	37.71	36.08	49.43
		鈺緯	45.88	45.00	39.49	45.05
		鏡鈦	33.87	42.18	40.16	44.97
		明基醫	37.08	37.23	26.89	29.43
		同業	43.40	41.60	19.80	註 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醫揚	1,005.40	1,309.23	1,761.45	1,531.60
		鈺緯	226.29	190.37	527.25	371.33
		鏡鈦	154.19	211.99	166.08	168.33
		明基醫	121.03	155.86	195.98	173.28
		同業	222.22	236.97	172.12	註 3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醫揚	241.01	311.25	324.10	219.46
		鈺緯	353.77	153.00	304.54	1,454.48
		鏡鈦	169.44	306.70	154.66	140.39
		明基醫	125.67	158.02	227.02	194.85
		同業	184.00	191.00	319.00	註 3
	速動比率(%)	醫揚	163.38	208.69	239.28	158.02
		鈺緯	272.93	107.66	239.25	1,404.34
		鏡鈦	79.04	179.35	84.90	87.70
		明基醫	85.10	99.76	186.06	156.92
		同業	126.10	136.70	294.00	註 3
	利息保障倍數(倍)	醫揚	460.40	2,532.66	2,652.11	2,431.47
		鈺緯	29.81	38.77	25.33	5.94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第二季
		鏡鈦	74.99	81.31	41.55	54.27
		明基醫	32.46	59.92	143.52	61.86
		同業	1,602.10	2,060.50	1,295.6	註 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註 1)(註 6)	醫揚	6.89	6.90	6.69	6.15
		鈺緯	6.96	5.74	5.60	3.95
		鏡鈦	10.18	11.15	10.58	11.50
		明基醫	6.03	6.16	5.21	4.80
		同業	4.70	4.20	3.00	註 3
	存貨週轉率(次) (註 1)(註 6)	醫揚	6.28	5.31	4.97	4.30
		鈺緯	5.26	4.33	4.16	2.52
		鏡鈦	2.23	2.22	2.04	2.16
		明基醫	6.20	5.78	4.99	4.41
		同業	3.80	3.50	16.50	註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註 6)	醫揚	41.66	41.32	46.50	52.65
		鈺緯	3.06	3.67	5.31	4.08
		鏡鈦	1.93	2.10	2.18	2.50
		明基醫	2.59	2.38	2.01	1.59
		同業	3.50	3.20	0.80	註 3
	總資產週轉率(次) (註 6)	醫揚	2.42	2.35	2.14	2.04
		鈺緯	1.12	1.07	0.78	0.60
		鏡鈦	0.86	0.91	0.83	0.90
		明基醫	1.03	1.10	0.78	0.64
		同業	1.00	0.80	0.40	註 3
獲利能力現金流量	資產報酬率(%) (註 6)	醫揚	16.29	25.38	27.26	23.70
		鈺緯	10.84	16.29	12.11	1.31
		鏡鈦	14.04	16.17	13.30	16.94
		明基醫	5.61	8.34	9.66	3.32
		同業	6.30	6.00	3.40	註 3
	權益報酬率(%) (註 6)	醫揚	32.79	42.94	43.11	41.77
		鈺緯	21.49	29.06	19.84	3.83
		鏡鈦	22.47	26.01	22.04	29.02
		明基醫	8.07	13.02	13.94	4.53
		同業	10.70	9.90	5.30	註 3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醫揚	54.35	71.79	99.43	117.97
		鈺緯	28.66	45.63	32.24	16.04
		鏡鈦	63.09	80.18	77.53	117.90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第二季
	(註 6)	明基醫	11.92	24.87	1.07	11.13
		同業	—	—	—	—
	稅前純益占實 收資本額比率 (%) (註 6)	醫揚	57.07	79.59	105.34	108.43
		鈺緯	32.83	56.54	46.53	10.77
		鏡鈦	71.46	90.83	89.47	44.36
		明基醫	14.24	26.39	29.18	15.18
		同業	—	—	—	—
	純益率(%)	醫揚	6.71	10.80	12.74	11.64
		鈺緯	8.41	13.27	11.19	3.68
		鏡鈦	16.08	17.54	15.60	18.50
		明基醫	5.27	7.45	12.26	5.12
		同業	5.90	6.50	13.30	註 3
	每股稅後純益 (元)	醫揚	4.59	5.88	8.32	4.04
		鈺緯	2.19	3.93	4.02	0.49
		鏡鈦	6.05	7.87	7.31	5.00
		明基醫	1.13	2.06	3.06	0.52
		同業	—	—	—	—
	現金流量比率 (%) (註 6)	醫揚	3.83	45.88	91.93	13.25
		鈺緯	68.26	2.03	49.32	38.08
		鏡鈦	54.08	75.97	33.63	51.15
		明基醫	41.55	31.62	24.44	註 2
		同業	12.80	18.10	6.10	註 3
	現金流量允當 比率(%)	醫揚	註 5	註 5	註 5	註 5
		鈺緯	87.53	53.94	134.54	127.25
		鏡鈦	76.94	70.48	77.44	118.09
		明基醫	134.01	151.46	86.68	93.07
		同業	—	—	—	—
	現金再投資比 率(%)	醫揚	0.92	15.71	24.23	8.87
		鈺緯	11.97	註 2	9.79	2.72
		鏡鈦	11.63	5.75	5.23	32.21
		明基醫	11.65	9.20	3.77	註 2
		同業	5.40	7.40	2.60	註 3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之「財務分析資料」。同

業資料係摘自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出版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

註 1：應收款項週轉率係以應收款項總額計算；存貨週轉率係以存貨總額計算。

註 2：利息保障倍數、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如為 0 或為負數則不予以表達。

註 3：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並未統計該期間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

註 4：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3 年度係以 ROC GAAP 財務報告為比較基礎，自 104 年首次採用 IFRSs；同業採樣公司皆係以 IFRSs 為比較基礎。

註 5：該公司 101 年度始開始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故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無法計算此項比率。

註 6：105 年第二季換算為全年度計算。

註 7：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A. ROC GAAP：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B. IFRSs：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餘額

(2)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3) A. ROC GAAP：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B. IFRSs：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4)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總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X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營業利益 / 期末實收資本額

(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稅前純益 / 期末實收資本額

(5)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6) A. ROC GAAP：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追溯後加權平均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B. IFRSs：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A. ROC GAAP：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B. IFRSs：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1)財務結構

A.負債占資產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45.19%、37.71%、36.08%及 49.03%，最近三年度負債比重逐年下滑係由於該公司銷售業績暢旺獲利增加，使相關營運產生之流動資產等科目有明顯上升所致；105 年度第二季負債比率上升，主係因上半年度購料備貨以因應下半年度訂單，使得應付帳款增加所致，其變化尚在合理範圍內。

與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負債占資產比率僅 105 年第二季高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經上述評估該比率上升因素尚屬合理，其餘年度皆介於同業之間，尚無重大異常。

B.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以下簡稱長期資金比率)分別為 1,005.40%、1,309.23%、1,761.45%及 1,531.60%，最近三年度比率呈上升趨勢，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並無重大固定資產之購置，於營業規模成長及獲利挹注下，固定資產增長不及股東權益增加之幅度，故長期資金比率逐年上升；105 年度第二季長期資金比率下滑主係因 OHU 增加人事成本及廣告費用，再加上為因應客戶要求修改機台而調整訂單交期，使權益總計減少所致。由於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各年度長期資金比率均遠高於 100%，顯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應無以短期資金支應擴充不動產、廠房或購置設備之情事。

與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各年度之長期資金比率皆高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尚無重大異常。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結構在營業規模逐漸擴大及獲利挹注下，整體財務結構尚稱穩健。

(2)償債能力

A.流動比率與速動比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流動比率分別為 241.01%、311.25%、324.10%及 219.46%，速動比率分別為 163.38%、208.69%、239.28%及 158.02%，該公司 103 及 104 年度隨著營收及獲利成長，與營業活動相關之現金及應收帳款等流動(速動)相對資產增加，致使 103 及 104 年度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較前一年度明顯提升。105 年度第二季流動比率與速動比率皆呈下滑態勢則係由於第二季購料備貨以因應下半年度訂單，使得應付帳款增加，導致流動負債成長幅度高於流動資產及速動資產所致。

與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 103 及 104 年流動比率優於採樣公司及同業，而 103 年度速動比率亦優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其餘年度之流動比率與速動比率皆介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水準，其數值尚屬合理。

B.利息保障倍數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度第二季之利息保障倍數分別為 460.40、2,532.66、2,652.11 及 2,431.47。最近三年度逐年攀升，雖 105 年度第二季呈現下滑態勢，然其數值仍遠高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係由於該公司積極拓展業務且整體獲利能力提升，營收及稅前息前純益逐步上揚，且該公司僅與金融機構簽訂短期借款合同，用於短期營運週轉、購料、應收承兌及保證款事宜，故財務成本金額可控制於一定範圍，是以其利息保障倍數除 102 年度介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水準之間，其餘期間皆高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

整體而言，該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大於 100%，顯示該公司因應短期間突發的現金需求能力應屬允當良好，另扣除存貨及預付費用後，依舊能以現金、應收帳款及票據等具高變現性之流動資產償還流動負債，故此二項比率尚無重大異常情事；利息保障倍數亦均高於採樣公司水平，顯示短期內該公司之營運收益用以支付各期利息費用尚且無虞。綜上所述，該公司之償債能力尚稱良好。

(3)經營能力

A.應收款項週轉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應收款項週轉率分別為 6.89 次、6.90 次、6.69 次及 6.15 次，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應收帳款週轉率較 103 年度下滑，主係因 104 年及 105 年第二季應收款項總額增加幅度大於銷貨成長幅度所致。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應收款項週轉率及合併應收款項收現天數變化並無重大異常情形，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持續維持穩健授信政策，經評估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與採樣公司期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帳款週轉率自 102 年至 105 年第二季止，皆介於採樣公司與同業平均之間，其數值尚屬合理。

B.存貨週轉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6.28 次、5.31 次、4.97 次及 4.30 次，呈現逐期下滑之趨勢主要因素係為因應歐洲及美洲市場銷售業績持續擴張而提前備料，故其存貨週轉率呈現下滑態勢。104 年度合併存貨週轉率下降至 4.97 次，主係因美國子公司 OHU 為因應客戶要求修改機台而調整訂單交期導致存貨增加；105 年 6 月底合併存貨週轉率下降至 4.30 次，則為因應下半年度訂單而提前備料所致。

與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除 102 年度存貨週轉率高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其餘期間皆介於採樣同業與同業平均水準，故該項指標表現尚屬合理。

C.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度至 105 年第二季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分別為 41.66 次、41.32 次、46.50 次及 52.65 次，103 年度較 102 年度微幅下滑主係因該年度為擴增產能購置機器設備，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增加，致該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下跌；104 年度則因當其資本支出相較前一年度低，

且因攤提折舊之因素，致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較前一期減少，又該公司營運業績表現良好，104 年度營收成長高達 19.88%，因此該公司 104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上升至 46.50 次；105 年第二季之週轉率上升至 52.65 次，主係因該公司產品銷售情形良好，使該公司營收成長高於其資本支出幅度所致。

與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皆高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顯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效率尚屬良好。

D.總資產週轉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總資產週轉率分別為 2.42 次、2.35 次、2.14 次及 2.04 次，103 年度總資產週轉率下滑至 2.35 次主係因該年度為擴增產能購置機器及設備，使整體資產總額提升 32.88%，高於當年度營收淨額成長 18.37%所致，因而導致該指標下滑；104 年度較 103 年度下降主要原因除行動醫療輔具、醫療控制器及行動護理產品需求增加，致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4 年度之營業收入較為成長，帶動現金、應收帳款及預付款項較 103 年度增加，使 104 年度流動資產較 103 年度增加 114,566 千元，整體總資產增加 30.82%，高於 104 年度營收成長幅度，故 104 年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總資產週轉率下滑至 2.14 次。105 年度第二季週轉率下滑至 2.04 次，則係因生理監測、行動護理及長照照護系統產品銷售暢旺，使該公司之現金、應收帳款及存貨隨之增加所致。

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總資產週轉率皆優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水準，顯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資產使用效率良好。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最近期止，各項經營能力指標之變化情形尚屬合理，並未發現重大異常情事。

(4)獲利能力

A.資產報酬率與權益報酬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資產報酬率分別為 16.29%、25.38%、27.26%及 23.70%，權益報酬率分別為 32.79%、42.94%、43.11%及 41.77%，近三年呈現逐年上升趨勢，主係因生理監測系統產品、行動醫療輔具及行動護理產品銷售成長及獲利增加，且營業成本及費用控制得宜，使營業利益及稅後純益穩定成長所致；105 年度第二季則係因受工作日數較少影響，再加上美國子公司增加人事成本與廣告費用及因應客戶要求修改機台而調整訂單交期，影響獲利情形所致。

與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資產報酬率與權益報酬率皆優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水準，顯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運用自有資產或資本之獲利能力優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為其股東創造利潤能力應屬良好，整體而言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B.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分別為 54.35%、71.79%、99.43%及 117.97%，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

率分別為 57.07%、79.59%、105.34%及 108.43%。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03 及 104 年度分別辦理盈餘轉增資 3,381 仟股及 1,304 仟股，然因該公司獲利成長強勁，業績擴張及毛利率表現亮眼，使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增加幅度皆高於實收資本額，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皆呈現逐年上升態勢。

與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於 102 及 103 年度皆介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之間，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則優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水準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獲利能力尚稱良好。

C.純益率與每股盈餘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度至 105 年度第二季之純益率分別為 6.71%、10.80%、12.74%及 11.64%；每股盈餘則分別為 4.59 元、5.88 元、8.32 元及 4.04 元，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純益率及每股盈餘逐年增加，係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績成長帶動獲利逐期提升所致；105 年度第二季係由於美國子公司之人事費用及相關參展費用，使其純益率較 104 年略為下降。

與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純益率自 102 年度至 105 年度第二季皆介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之間；而每股稅後純益除 104 年度優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水準外，其餘年度皆介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間，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獲利能力尚屬穩健。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獲利能力大多介於或優於採樣同業及同業平均水準之間，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獲利能力尚屬良好。

(5)現金流量

A.現金流量比率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現金流量比率分別為 3.83%、45.88%、91.93%及 13.25%，最近三年度呈現高成長態勢，主係因該公司 102 年度至 104 年度業績穩健成長，帶動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逐年增加，又該公司之流動負債成長幅度不及營運現金流量，故該項指標持續攀升；105 年第二季現金流量比率下滑主係因該公司之營運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減少 10,316 千元，係由於 105 年第二季外銷成長，應收退稅款隨之增加所致。

與採樣公司比較，該公司 102 年度之現金流量比率低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103 年度該指標則介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之間，至 104 年度始高於採樣公司，顯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以營運活動產生現金償還短期負債之能力日益強健，105 年第二季雖低於採樣公司，然經評估其因素尚屬合理，餘變動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B.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該公司 101 年度始開始編制合併財務報表，因此無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等資料，故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無法計算此項比率，亦無法與同業比較。

C.現金再投資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之現金再投資比率分別為 0.92%、15.71%、24.23%及 8.87%，最近三年度逐年成長係因該公司自 102 年至 104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其他資產及營運資金皆為穩健成長，惟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成長幅度最為顯著，103 及 104 年度分別成長 1,142.99%與 154.79%，主係因營運業績表現優異，獲利提升且應收帳款回收情形良好所致；105 年第二季下滑至 8.87%，主係因該公司之營運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減少 10,316 千元，其原因為 105 年第二季外銷成長，應收退稅款隨之增加所致。

與採樣公司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現金再投資比率僅 102 年低於採樣公司與同業平均水準，其餘期間皆高於或介於採樣公司及同業平均，且均為正數，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營業活動均能產生現金流入以支應資本支出及現金股利發放，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營業活動現金均呈淨流入情形，且營業活動所需資金充裕，並無重大異常情事。

(二)發行人及其各子公司(包括母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背書保證、重大承諾、資金貸與他人、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情形及重大資產交易之情形，並評估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背書保證

該公司訂有「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提報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以作為執行背書保證之依據，另該公司業經董事會通過，禁止其子公司從事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故其子公司並無訂定相關作業程序。經參閱董事會議事錄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並無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

2.資金貸與他人

該公司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提報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以做為執行之依據，另該公司業經董事會通過，禁止其子公司從事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故其子公司並無訂定相關作業程序。經參閱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及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該公司於 105 年 8 月 5 日董事會通過總額度美金 25 萬元，貸與子公司醫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其用途為充實子公司營運資金、延攬當地人才及拓展中國市場，經評估其資金貸與他人之目的尚屬合理，且金額占該公司資產比重甚微，故尚不致對其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3.重大承諾

經參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及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存在之重大承諾僅有基於營運所需簽訂辦公室及停車位之營業租賃合約，各年度於未來應付租金彙總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期間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6 月 30 日
不超過一年	4,659	6,677	9,113	5,848
超過一年但不 超過五年	754	5,572	1,279	54
合計	5,413	12,249	10,392	5,902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上述租金支出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正常營運行為而產生，故尚不致對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4.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該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且業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作為從事衍生性商品事項之依據。經參閱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上半年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均為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其因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產生之淨(損)益及其他相關資料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期間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第二季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	51	—
從事衍生性商品淨損益	(345)	—	(780)	—
兌換(損)益	636	9,586	8,524	(6,579)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經參閱該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該公司於 102 年度、104 年度為規避匯率波動風險，從事預售遠期外匯交易，惟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處理之要件而帳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另 103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未從事預售遠期外匯交易，主係市場預期美元走升之考量。依該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2 年度至 105 年第二季因衍生性商品交易產生之金融商品評價(損)益分別為(345)千元、0 千元、(780)千元及 0 千元，考量該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兌換(損)益分別為 636 千元、9,586 千元、8,524 千元及(6,579) 千元，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為規避匯率波動風險所進行之遠期外匯產生損益與匯兌損益部分金額互相抵消，應無重大異常情事。

該公司自 103 年 5 月 6 日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後，交易流程皆依該處理程序規定辦理，此外由於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衍生性交易主要目的係為規避匯率波動之風險，且往來交易之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故對該公司之財務狀況應不致有重大不利影響。

5. 重大資產交易

該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並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此外其轉投資重要子公司 ONYX HEALTHCARE USA, INC. (以下簡稱 OHU) 亦有配合訂定相關程序，以作為從事重大資產交易事項之依據。經參閱該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並無發生取得或處分資產之交易金額達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或三億元以上之情事。另檢視該公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該公司業已於 105 年 6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對子公司 OHU 增資 100 萬美金，其用途主係為拓展美國業務之營運所需，應無重大異常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申請年度截至評估日止，其所從事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重大承諾、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及重大資產交易情形對該公司之財務狀況尚不致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三) 發行人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資金募集及每股盈餘變化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截至 第二季
期初股本	75,000	96,600	130,410	143,451
現金增資	—	—	—	—
股票股利	21,600	33,810	13,041	14,345
員工認股權執行(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期末股本	96,600	130,410	143,451	157,796
營業收入(淨額)	659,988	781,251	936,527	548,348
合併總純益／本年度淨利	44,304	84,345	119,327	63,81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44,304	84,345	119,327	63,811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元)	3.40	5.88	8.32	4.04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截至第二季發放股票股利，致股本由 102 年初 75,000 仟元成長至 105 年第二季 157,796 仟元，合計增加股本 82,796 仟元。而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截至第二季之每股盈餘分別為 3.40 元、5.88 元、8.32 元及 4.04 元，且合併總損益亦從 102 年度之 44,304 仟元成長至 104 年度之 119,327 仟元，成長幅度達 169.34%，尚無每股盈餘嚴重稀釋之情形。

(四) 本次募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或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者，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其資金來源、用途及預計效益

該公司本次募資計畫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自 105 年 11 月起至 106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中，並無預計之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五) 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計畫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時尚未逾三年，且增資計畫係用於償債或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者，前所提現

金收支預測表中之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項目預計效益之達成情形

該公司並無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情事，且前各次現金增資計畫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時均已逾三年，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六)發行人其他特殊財務狀況

經查閱該公司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並無發現其他特殊財務狀況之情事。

肆、發行人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之執行情形

一、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尚未完成者之執行狀況，如執行進度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再具體評估其落後原因之合理性、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是否有具體改進計畫

經查閱該公司公開資訊觀測站募資計畫執行專區及私募專區公告、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該公司並無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而前各次現金增資已依計畫執行完畢，尚無執行進度未達預計目標之情形，故不適用本項之評估。

二、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如經重大變更且尚未完成者，應說明其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

經查閱該公司公開資訊觀測站募資計畫執行專區及私募專區公告、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該公司並無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而前各次現金增資未有經重大變更且尚未完成之情事，故不適用本項之評估。

三、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之前各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已完成者之原預計效益是否顯現，如執行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評估其原因之合理性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該公司未曾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及私募有價證券，而前各次計畫完成日距本次現金增資申報日已逾三年者，故不適用本項之評估。

四、曾發行公司債或舉借長期債務者，是否均如期還本付息，其契約對公司目前財務、業務或其他事項之重大限制條款，並說明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有無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經查閱該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及重要契約，該公司於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並無發行公司債，且無舉借長期借款之情事。另經查閱該公司之借款合同亦無訂定對目前

財務、業務或其他事項之重大限制條款，該公司 102~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並無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五、是否確實依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辦理資訊公開

該公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未有私募有價證券之情事，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伍、就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適法性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一、是否有「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三條第一項第二款所列之情事，如有，則應就其事項性質詳與評估對發行人財務狀況之影響及是否影響本次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

該公司本次係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六條第二項第二款之規定，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供上櫃前公開承銷之用，非屬同準則第六條第二項第一款或第三款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故不適用同準則第十三條第一項第二款所列情事之評估。

二、是否有「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七條及第八條所列之情事

該公司並未有「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七條及第八條所列之情事，詳細評估內容如下所述：

(一)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七條所列情事之承銷商審查意見如下：

審查情事	有無左列情事		評估依據
	有	無	
1. 簽證會計師出具無法表示意見或否定意見之查核報告者。		✓	經查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尚無出具無法表示意見或否定意見之查核報告者，故無左列情事。
2. 簽證會計師出具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其保留意見影響財務報告之允當表達者。		✓	經查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尚無出具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其保留意見影響財務報告之允當表達者，故尚無左列情事。
3. 發行人填報、簽證會計師覆核或主辦證券承銷商出具之案件檢查表，顯示有違反法令或公司章程，致影響有價證券之募集與發行者。		不適用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供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之案件，依法令規定無需檢附發行人填報、簽證會計師覆核或主辦證券承銷商出具之案件檢查表，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4. 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表示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之募集與發行者。		✓	經參閱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並未發現該公司有違反法令以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審查情事	有無左列情事		評估依據
	有	無	
5. 證券承銷商出具之評估報告，未明確表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者。		✓	本承銷商已對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明確表示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故並無左列情事。請參閱本評估報告「陸」之說明。
6. 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退回、撤銷、廢止或自行撤回其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申報(請)案件，發行人自接獲金管會通知即日起三個月內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六條第二項規定之案件者。但本次辦理合併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依法律規定進行收購或分割發行新股者，不在此限。		✓	經查閱金管會證期局之網頁公告訊息、該公司與金管會之往來文件、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並詢問該公司相關人員，並無左列情事。
7. 申報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案件，直接或間接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違反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規定者。但其資金用途係用於國內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承諾不再增加對大陸地區投資，不在此限。		✓	經查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及105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董事會議事錄、股東會議事錄及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相關核准函，並取得105年度及預計106年度之預估現金流量表，該公司本次募集資金之運用計畫並無用於直接或間接赴大陸地區投資之情事，且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該公司直接或間接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並無違反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規定，故無左列情事。
8. 上市、上櫃公司或興櫃股票公司未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第一項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未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情節重大者。		✓	經查閱該公司相關董事會議事錄、股東會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相關資訊，該公司業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依相關規定辦理，故尚無左列之情事。
9. 未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第一項但書規定將		✓	經查閱該公司之公司章程，該公司已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

審查情事	有無左列情事		評估依據
	有	無	
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者。			一，故無左列之情事。
10. 違反或不履行申請股票上市或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時之承諾事項，情節重大者。		✓	經查閱該公司與證券主管機關往來函文、董事會議事錄及股東會議事錄，該公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尚無違反或不履行申請股票上市或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時之承諾事項，其情節重大之情事。
11. 經金管會發現有違反法令，情節重大者。		✓	經查閱該公司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董事會議事錄及律師法律意見書，並詢問相關人員，該公司未有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現有違反法令，情節重大之情事。

綜上評估，該公司並無「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七條所列之情事。

(二)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八條所列情事之承銷商審查意見

審查情事	有無左列情事			評估依據
	有	無	不適用	
1. 申報年度及前二年度公司董事變動達二分之一，且其股東取得股份有違反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一者。但於申報日前已完成補正者，不在此限。		✓		經參閱該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股東會議事錄、股東會年報及變更事項登記表，該公司為符合股票申請上櫃相關法令要求及落實公司治理考量，於 105 年 2 月 23 日股東臨時會進行全面改選董事致董事變動達二分之一，惟該公司股東並無取得股份而有違反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一之情形，故無左列之情事。
2. 上市或上櫃公司有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六條各款情事之一者。但依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三十九條第二項規定限制其上市買賣者，不在此限。				經查閱該公司與證券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該公司並無證券主管機關依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三十九條第二項規定限制上市買賣之情事。另該公司亦無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

審查情事	有無左列情事			評估依據
	有	無	不適用	
				十六條第一項各款之情事，評估依據說明如下：
(1) 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訴訟事件或非訟事件，其結果足使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畫、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		✓		經參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其申報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主管機關往來函文、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並詢問管理階層、取得公司聲明書，及參閱翰辰法律事務所彭義誠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並未有訴訟事件或非訟事件，其結果足使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畫、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之虞者。
(2) 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重大災害，簽訂重要契約，發生特殊事故，改變業務計畫之重要內容或退票，其結果足使公司之財務狀況有顯著重大之變更。		✓		經查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報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股東會議事錄、與稅捐稽徵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現行有效之重要契約，並向該公司相關人員詢問及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另參閱翰辰法律事務所彭義誠律師出具之法律見書，並無發現該公司遇有重大災害，簽訂重要契約，發生特殊事故，改變業務計畫之重要內容或退票，其結果足使公司之財務狀況有顯著重大之變更情事。
(3) 發行該有價證券公司之行為，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足以影響其證券價格。		✓		經核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之董事會議事錄、股東會議事錄、主管機關往來文件，並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及參閱翰辰法律事務所彭義誠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尚未發現該公司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足以影響其證券價格之情事。
(4) 該有價證券之市場價格，發生連續暴漲或暴跌			✓	該公司目前為興櫃市場掛牌之公司，尚非已上市(櫃)公司，故不適

審查情事	有無左列情事			評估依據
	有	無	不適用	
情事，並使他種有價證券隨同為非正常之漲跌。				用左列之評估。
(5) 其他重大情事。		✓		經查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董事會議事錄、股東會議事錄、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及主管機關往來文件，該公司並無其他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3.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不具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者。		✓		本證券承銷商出具之評估報告已明確表示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確具可行性，其資金用途、運用進度與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而因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案件，故不適用關於必要性之評估。評估過程請參閱本評估報告「陸」之說明。
4. 前各次募集與發行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之執行有下列情事之一，迄未改善：		✓		經查閱該公司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資訊，該公司未曾辦理私募有價證券，另該公司前次各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將相關評估請參閱評估報告「肆」之查核說明。
(1) 無正當理由執行進度嚴重落後，且尚未完成者。		✓		該公司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並無重大變更情事。
(2) 無正當理由計畫經重大變更者。但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請）時已逾三年者，不在此限。		✓		該公司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並無重大變更情事。
(3) 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經重大變更，尚未提報股東會通過者。		✓		該公司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並無重大變更情事，故並無左列情事。
(4) 最近一年內未確實依第九條第一項第四款至第九款及發行人募集與發		✓		經參閱該公司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104 年度年報，查詢公開資訊觀測站相關公告資料，該公司最近

審查情事	有無左列情事			評估依據
	有	無	不適用	
行海外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一條規定辦理者。				一年內募集有價證券並無未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九條第一項第四款至第九款辦理之情事，且該公司並無募集與發行海外有價證券之情事。
(5) 未確實依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辦理資訊公開，情節重大。			✓	經查該公司最近三年度計申請年度之董事會與股東會議事錄、查詢公開資訊觀測站相關資料，該公司未曾辦理私募有價證券之情事，故不適用左列事項之評估。
(6) 未能產生合理效益且無正當理由者。但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已逾三年者，不在此限。			✓	該公司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均已產生合理效益，故並無左列之情事。
5.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重要內容（如發行辦法、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定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等）未經列成議案，依公司法及章程提董事會或股東會討論並決議通過者。		✓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主要內容已列成議案，業經 105 年 6 月 6 日股東會及 105 年 3 月 8 日暨 105 年 10 月 24 日董事會討論並決議通過，故無左列情事。
6. 非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業務交易行為有融通資金之必要，將大量資金貸與他人，迄未改善，而辦理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者。		✓		經查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董事會議事錄、股東會議事錄及詢問相關管理階層，該公司並無左列之情事。
7. 有重大非常規交易，迄未改善者。		✓		經查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董事會議事錄、股東會議事錄，並未發現該公司有重大非常規交易，迄未改善情事。
8. 持有具流動性質之金融資產投資、閒置性資產或投資性不動產而未有處分或積極開發計畫，達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	該公司本次係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六條第二項第二款之規定，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供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之用，依同準則第八條第四項規定，

審查情事	有無左列情事			評估依據
	有	無	不適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之百分之四十或本次申報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募集總金額之百分之六十，而辦理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者。但所募得資金用途係用於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且有具體募資計畫佐證其募集資金之必要性，不在此限。				得不適用左列之評估。
9. 本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畫之用途為轉投資以買賣有價證券為主要業務之公司或籌設證券商或證券服務事業者。		✓		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並非轉投資以買賣有價證券為主要業務之公司或籌設證券商或證券服務事業者，故無左列情形。
10. 不依有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情節重大者。		✓		經查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該公司均依相關法令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制財務報告，並無左列情事。
11. 違反「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條第二項規定情事者。		✓		該公司已出具聲明書，將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條第二項規定，自申報日起至申報生效前，除依法令發布之資訊外，不得對特定人或不特定人說明或發布財務業務之預測性資訊。
12. 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或執行有重大缺失者。		✓		經核閱該公司內控聲明書、稽核報告及稽核工作底稿，並查閱該公司 105 年 6 月 14 日經簽證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該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尚屬有效執行，並未發現有重大缺失之情事。
13. 申報日前一個月，其股價變化異常者。			✓	經查詢櫃檯買賣中心網站所公告之興櫃股票股價異常通知公告，該公司申報日前一個月間並無股價變化異常情事，故無左列之情事。

審查情事	有無左列情事			評估依據
	有	無	不適用	
14. 公司全體董事或監察人持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1) 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經本會通知補足持股尚未補足。		✓		經查閱該公司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董事、監察人持股不足法定成數會總表」，其董事尚無因違反證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而經該公司通知補足持股尚未補足之情事；另查詢公開資訊觀測站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全體董事持股餘額明細資料，該公司全體董事持股數為 10,886,086 股，占已發行之股份總數 15,779,610 股之 68.99%，故該公司業已符合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及「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之規定。
(2) 加計本次申報發行股份後，未符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但經全體董事或監察人承諾於募集完成時，補足持股，不在此限。		✓		該公司截至 105 年 9 月 30 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總數為 15,779,610 股，加計本次預計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409,000 股，預計增資後股本為 18,188,610 股，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全體董事之持股總數為 10,886,086 股，占該公司現金增資後已發行股份總數 59.85%，尚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之規定。
(3) 申報年度及前一年度公司全體董事或監察人未依承諾補足持股。			✓	該公司 104 年度及 105 年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其全體董事或監察人持股數均符合規定，故不適用。
15. 發行人或其現任董事長、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於最近三年內，因違反證券交易法、公司法、銀行法、金融控股公司法、商業會計法等工商管理法律，或因犯貪污、瀆職、詐欺、背信、侵占等違		✓		經參閱翰辰法律事務所彭義誠律師出具之律師意見書、法律事項檢查表、102 年度迄今董事會議事錄、股東會議事錄及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102~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並取得該

審查情事	有無左列情事			評估依據
	有	無	不適用	
反誠信之罪，經法院判決有期徒刑以上之罪者。				公司、現任董事長及總經理聲明書，該公司及其現任董事長及總經理於最近三內並無左列事項。
16. 因違反證券交易法，經法院判決確定須負擔損害賠償義務，迄未依法履行者。		✓		經參閱翰辰法律事務所彭義誠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法律事項檢查表、102 年度迄今董事會議事錄、股東會議事錄及與主管機關往來函文，102~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並取具該公司聲明書，該公司尚無左列情事。
17. 為他人借款提供擔保者，違反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五條規定，情節重大，迄未改善。		✓		經查閱公司之董事會議事錄、股東會議事錄、最近三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該公司並未有為他人借款提供擔保，違反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五條規定，情節重大，迄今未改善之情事。
18. 合併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依法律規定進行收購或分割發行新股者，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1) 違反本會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二章第五節之規定，情節重大。 (2) 受讓或併購之股份非為他公司新發行之股份、所持有非流動之股權投資或他公司股東持有之已發行股份。 (3) 受讓之股份或收購之營業或財產有設質或限制買賣等權利受損或受限制之情事。 (4) 違反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七條第三項及第四項之			✓	該公司本次非辦理合併或分割發行新股，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審查情事	有無左列情事			評估依據
	有	無	不適用	
規定。 (5) 被合併公司最近一年度之財務報告非經會計師出具非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但經出具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惟其資產負債表經出具無保留意見，不在此限。				
19. 有第十三條第一項第二款第六目規定之情事，且有下列情形之一： (1) 申報現金發行新股，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有股份超過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未承諾將一定成數股份送交證券集中保管事業保管。 (2) 申報發行轉換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			✓	該公司並無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三條第一項第二款第六目之情事，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20. 證券承銷商於發行人申報時最近一年內經本會、證券交易所、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處記缺點累計達十點以上，且自被處記缺點累計達十點之日起未逾三個月。但興櫃股票公司辦理現金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上櫃公開銷售者，不在此限。			✓	該公司本次係依「發行人募集與發售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六條第二項第二款之規定，興櫃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初次上櫃前辦理公開承銷之用，故不適用左列評估。
21. 其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為保護公益認為有必要者。		✓		截至評估報告止，該公司並無左列情事。

三、是否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同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規定

該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係屬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故針對「中華民國證券商同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壹章總則第一條至第四條及第貳章現金增資普通股第五條至第九條之規定，逐條評估如下：

自律規則條款	說明
第 一 條	為推動有價證券之發行，並保障投資，除其他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辦理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事宜時應遵守本自律規則。
第 二 條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主辦承銷商與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間不得有下列情事： 一、 任何一方與其母公司、母公司之全部子公司，合計持有對方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二、 任何一方與其子公司派任於對方之董事，超過對方董事總席次半數者。 三、 任何一方董事長或總經理與對方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者。 四、 任何一方股份總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股份為相同之股東持有者。 五、 任何一方董事或監察人與對方之董事或監察人半數以上相同者。其計算方式係包括該等人員之配偶、子女及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在內。 六、 任何一方與其關係人總計持有他方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十以上者。但證券承銷商為金融機構或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子公司時，如其母公司、母公司之全部子公司總計持有發行公司股份未逾發行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且擔任發行公司董事或監察人席次分別未逾三分之一者，不在此限。
	本證券商輔導該公司辦理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相關事宜，謹遵守本自律規則辦理。 經查核台新綜合證券(股)公司與該公司之董事、大股東、經理人及關係人間之關係，雙方並無左列情事，且雙方亦已出具聲明書，聲明並無左列各項限制條款之一者，故台新綜合證券(股)公司得為該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主辦承銷商。

	自律規則條款	說明
	七、 雙方依相關法令規定，應申請結合者或申報後未經公平交易委員會禁止結合者。 八、 其他法令規定或事實證明任何一方直接或間接控制他方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致有失其獨立性之情事者。 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發行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金融債券，如銷售對象僅限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所定之專業投資人，其主辦承銷商得不受前項規定之限制，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如具證券承銷商之資格者，亦得擔任主辦承銷商。 本條所稱母公司及子公司，應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認定之。	
第二條之一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應取得填報檢查表並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於最近一年內未受法務部律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且不得與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會計師及證券商具有下列關係之聲明書： 一、 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規定之關係人關係。 二、 其他法令規定或事實證明任何一方直接或間接控制他方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 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海外有價證券處理準則或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海外存託憑證、海外股票或海外公司債發行辦法與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同意生效內容無重大差異意見書中文本之律師，亦應符合前項之規定。	經取得該公司洽請本次填報檢查表並出具法律意見書之翰辰法律事務所彭義誠律師所出具之聲明書，其內容業已聲明於最近一年內並未受法務部律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且與發行公司、會計師及證券商亦未具有左列關係。
第三條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應於向本公會申報承銷契約副本時，檢送有關承銷商與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於向金管會或其委託	本承銷商輔導該公司本次申報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件，將依左列規定辦理。

	自律規則條款	說明
	之機構申報案件至繳款截止日止，其相關宣傳或資訊揭露應以公開說明書所載內容為限之聲明書；承銷商並應複核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有無違反前開規定。 前項聲明書之聲明事項，應增列有關不得對特定人或不特定人說明或發布除依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辦理公告之財務預測資訊內容以外之其他財務業務預測性資訊。經主管機關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二條第一項核定免向金管會申報生效者，第一項聲明書之聲明期間以向金管會申請案件至繳款截止日止。	
第 四 條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申報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員工認股權憑證除外），加計其前各次（含其所私募者）上述有價證券流通在外餘額依各別轉換（認購）價格設算轉換（認購）後所增加之股數，不得逾已發行股數之百分之五十。 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以已發行之股份做為轉換（認購）之用者，其做為轉換（認購）用之已發行股份不列入前項增加股數之計算。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第 四 條 之 一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申報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以新發行之股份履行轉換義務或履約者，承銷商應加強輔導發行公司採取股票無實體發行之制度，惟自九十五年七月一日起，上市、上櫃及興櫃股票公司發行股票或公司債應採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承銷商輔導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交付，除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另有規定外，應以帳簿劃撥方式為之。	該公司本次係申報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
第 四 條 之 二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申報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認購）權之各種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左列

	自律規則條款	說明
	有價證券，應注意發行公司之發行與轉換（認購）辦法中應訂明「自發行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認購）」規定；另應注意已發行流通在外之轉換公司債其轉換股份時先交付股票再辦理變更登記者，如遇普通股除息、除權或現金增資認股時，應符合證交所「營業細則」及櫃檯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業務規則」第十條有關二階段公告規定。	規定。
第四條之三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申報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認購、交換）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自發行日後屆滿一定期間起，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持有人得依發行人所定之發行及轉換（認股、交換）辦法請求轉換（認股、交換）；但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為未上市（櫃）、未登錄興櫃之公開發行公司者，轉換（認股、交換）期間自發行日後屆滿一定期間至到期日前十日止為限。前項所稱一定期間不得少於一個月，並應由發行人或外國發行人於轉換（認購、交換）辦法中訂定之。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第四條之四	（刪除）	—
第四條之五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申報發行具股權轉換（交換、認購）性質之各種有價證券，應就發行年期、發行價格、贖回時點、轉換溢價率、收益率、賣回時點、擔保狀況、分券狀況等因素綜合評估其發行條件訂定之合理性。對於發行條件顯不相當者，承銷商應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於重新合理訂定發行條件後，再行送件。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第四條之六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申報	該公司本次非發行海外有

	自律規則條款	說明
	發行海外有價證券，其按發行價格計算之發行金額，應高於二千萬美元。但發行公司確有外幣需求或外國發行人確有特殊需求，且發行條件合理者，不受此限。	價證券，故不適用。
第四條之七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申報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應注意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之發行與轉換（認購）辦法中應訂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依發行與轉換（認購）辦法所定反稀釋調整公式計算其調整後轉換價格時，其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加計已私募股數。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申報（請）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應注意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之發行與轉換（認購）辦法中應訂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後，除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所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遇有私募普通股股份增加時，或遇有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應比照該發行與轉換（認購）辦法所定於遇有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或遇有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之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計算其調整後轉換價格（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證交所或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依第二項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時，如須訂定每股時價，應以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	該公司本次非申報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自律規則條款		說明
	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第四條之八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申報發行具股權轉換（交換、認購）性質之各種有價證券，公開說明書中應充分揭露當次發行有價證券之發行條件及該發行條件對股權稀釋、股東權益之影響。	該公司本次非申報發行具股權轉換（交換、認購）性質之各種有價證券，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第四條之九	除上市（櫃）公司、興櫃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採公開申購配售辦理案件外，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得先行印製價格以區間方式揭露之公開說明書寄交投資人，並於該公開說明書封面顯著處註明提醒投資人上網查詢、參閱承銷商配售通知之實際承銷價格並依承銷商之通知繳交價款。 承銷商應注意交寄當日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須將該公開說明書電子檔傳送至金管會指定之網站，另價格確定後二日內須將完整公開說電子檔傳送至金管會指定之網站。 第一項公開說明書上揭露之價格區間應與承銷商辦理詢價公告之預計承銷價格之可能範圍一致。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申請初次上櫃案件，將採競價拍賣及公開申購方式辦理公開承銷，謹遵守本自律規則辦理。
第四條之十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申報發行具有股權轉換（認購、交換）性質之各種有價證券，若發行條件中包含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利，應注意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之發行與轉換（認股、交換）辦法中應訂明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之款項支付日。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第四條之十一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申報發行具股權性質之各種公司債，應注意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及 36 號規定設算應負擔年息總額是否符合公司法第 249 條第 2 款及第 250 條第 2 款之規定。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第四條之十二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辦理申報募資案件時，應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於申報案件時出具承諾書，承	該公司已出具承諾書，承諾自申報日起至該有價證券掛牌後一個月內不得買回

自律規則條款		說明
	諾自申報日起至該有價證券掛牌後一個月內不得買回本公司股份。	該公司股份，故符合左列規定。
第四條之十三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辦理申報募集人民幣計價海外公司債時，應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於申報案件時出具承諾書及到期償債資金來源之計畫，承諾海外募得人民幣資金係供海外營運實體使用，不得以任何方式匯回臺灣。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第四條之十四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辦理申報募資案件時，應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於公開說明書記載發行公司、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長以及與發行公司辦理募資案件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絕無要求或收取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發行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之聲明書，並依「公司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編製公開說明書及簡式公開說明書，且於申報募資案件及向本公會申報承銷契約前，檢核上傳之公開說明書電子檔已確實用印且內容具完整性。	該公司已於本次辦理現金增之公開說明書記載發行公司及其董事、總經理、財務長及與本次辦法募資案件有關之經理人、受僱人，絕無要求或收取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之聲明書。
第四條之十五	承銷商輔導外國人發行人辦理申報「外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六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募資案件時，應於募集完成年度及其後二個會計年度，協助其遵循中華民國證券相關法令。	該公司係本國發行公司，故不適用左列評估。
第四條之十六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辦理申報募資案件時，應就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之財務業務狀況製作檢查表，並於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前五個營業日，向證交所或櫃買中心申報。	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供初次上櫃公開承銷之用，故不適用左列條款之規定。
第五條	承銷商輔導上市（櫃）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應於申報案件時出具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之子公司不得參與	該公司並非已上市（櫃）公司，故不適用左列條款之規定。

自律規則條款		說明
	新股認購之承諾書。	
第五條之一	承銷商輔導上市（櫃）公司、興櫃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如申請延長募集期間且其財務預測無重大變動者，應檢送由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出具經會計師複核之財務預測仍屬有效性聲明書。	該公司本次辦現金增資案件係供初次申請上櫃公開承銷，無需公佈財務預測，故不適用左列之規定。
第五條之二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申請初次上市（櫃）案件，向金管會或其委託之機構申報案件時應以合理之方式訂定暫定價格，如有興櫃交易者，暫定價格不得低於向金管會或其委託之機構申報案件前興櫃有成交之10個營業日其成交均價簡單算術平均數之七成；如經股東會決議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股者，得採股數區間方式辦理申報，並敘明實際發行價格或股數如有變動，導致募集資金不足時之處理或募集資金增加時之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承銷商並應就其適法性及合理性評估。承銷商應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於實際發行價格確認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公告實際發行計畫，並更新公開說明書相關內容。 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股票初次上市、上櫃前之承銷案件，主辦承銷商應與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約定，由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協調股東按該次現金增資對外公開銷售之一定比例之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供主辦承銷商於承銷期間進行過額配售，並應依本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辦理。	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係供申請初次上櫃公開承銷之用，該公司與本承銷商業已依合理之方式制定暫定之承銷價格，且亦於評估報告中敘明實際發行價格如有變動，導致募集資金不足時之處理或募集資金增加之資金用途及預估效益，相關評估內容請參閱評估報告「陸」之說明；待本案件之實際發行價格確認後，本承銷商謹遵循本自律規則之規定，輔導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公告實際發行計畫，並更新公開說明書相關內容。另本證券承銷商業已與該公司簽訂過額配售協議書，將依照「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辦理相關作業。
第六條	承銷商輔導上市（櫃）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如採公開申購配售辦理承銷，其發行價格之訂定，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及除權交易日前五個營業日，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	該公司非屬上市（櫃）公司，且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係供初次上櫃公開承銷之用，故不適用左列條款。

	自律規則條款	說明
	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承銷商輔導興櫃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採公開申購配售辦理承銷，其發行價格除不低於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外，應參考向本公會報備承銷契約前三十個營業日興櫃股票電腦議價點選系統內該興櫃股票普通股之每一營業日成交金額之總和除以每一營業日成交股數之總和計算之均價，並應提出合理說明。 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向金管會申報案件時，應載明暫定發行價格及因市場變動實際發行價格須依第一項規定調整，並敘明募集資金不足時之處理或募集資金增加時之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承銷商並應就其適法性及合理性評估。 承銷商應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於實際發行價格確認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公告實際發行計畫，並更新公開說明書相關內容。	
第六條之一	承銷商輔導上市（櫃）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如發行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一第三項規定，決議提撥發行新股總額超過百分之十對外採公開申購配售辦理承銷，其發行價格訂定方式應提報公司股東會。	該公司非屬上市(櫃)公司，且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係供初次上櫃公開承銷之用，故不適用條款。
第七條	承銷商輔導上市（櫃）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經股東會決議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股者，如採詢價團購方式辦理承銷，其發行價格之訂定，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向本公會申報詢價團購約定書及向本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時，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	該公司非屬上市(櫃)公司，且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係供初次上櫃公開承銷之用，故不適用左列條款。

	自律規則條款	說明
	後平均股價之九成；如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承銷，其發行價格之訂定，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向本公會申報辦理競價拍賣公告時，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向金管會申報案件時，應載明暫定發行價格、股數區間及因市場變動實際發行價格須依第一項規定調整，並敘明募集資金不足時之處理或募集資金增加時之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承銷商並應就其適法性及合理性評估。 銷商應輔導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於實際發行價格及股數確認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公告實際發行計畫，並更新公開說明書相關內容。	
第七條之一	承銷商輔導上櫃（市）公司申請轉上市（櫃）為達股權分散標準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承銷案件經股東會決議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股，採公開申購方式辦理承銷，其發行價格之訂定，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向本公會申報辦理公開申購公告時，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向金管會申報案件時，應載明暫定發行價格、股數區間及因市場變動實際發行價格須依第一項規定調整，並敘明募集資金不足時之處理或募集資金增加時之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承銷商並應就其適法性及合理性評估。 承銷商應輔導發行公司於實際發行價格及股數確認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公告實際發行計畫，並更新公開說明書相	該公司非為上櫃（市）公司申請轉上市（櫃）公司，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自律規則條款		說明
	關內容。	
第 八 條	採詢價圈購配售辦理之承銷案件，於承銷契約報本公會前，如發行價格偏離市場價格過大者，應重新辦理詢價，並於詢價後，隨即進行承銷作業。承銷商於向本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時，應一併檢送下列資料： 一、 詢價圈購之相關資料（含詢價期間、詢價範圍、各圈購價格及其圈購股數、詢價公告暫訂發行價格占詢價公告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成數等資料）。 二、 配售原則及預計配售予自然人、法人及本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三十六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七款有關董事、監察人、大股東、關係人等之股數及配售比率。 承銷商於向本公會申報承銷契約後，應隨即辦理承銷公告及相關承銷事宜。	本承銷商將輔導該公司辦理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將採部分競價拍賣，部分公開申購方式辦理公開承銷，故不適用左列之規定。
第九條	承銷商輔導上市（櫃）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其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依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第一項保留員、工承購股份於員、工未認購時之處理方式，均應列成議案經股東會討論並決議通過。 承銷商輔導上市（櫃）公司向金管會申報案件，暫訂發行價格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 實際發行價格不得低於訂價日收盤價、訂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	該公司非為上市（櫃）公司，且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非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用，故不適用。

自律規則條款		說明
	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	

綜上所述，該公司本次申報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件已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同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

四、法令之遵循對公司營運影響

(一)是否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三十條、第一百五十條第七項、第一百六十七條第三項提第四項、第二百四十六條、第二百四十七條、第二百七十八條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四規定，且無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九條及第二百五十條、第二百六十九條及第二百七十條規定之情事。

法令	是否符合規定	評估依據
公司法第 130 條： 左列各款事項，非經載明於章程者，不生效力： 一、 分公司之設立。 二、 分次發行股份者，定於公司設立時之發行數額。 三、 解散之事由。 四、 特別股之種類及其權利義務。 五、 發起人所得受之特別利益及受益者之姓名。 前項第五款發起人所得受之特別利益，股東會得修改或撤銷之。但不得侵及發起人既得之利益。	不適用	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係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並無左列所述各項，故不適用左列規定。
公司法 156 條第 7 項： 股東之出資除現金外，得以對公司所有之貨幣債權，或公司所需之技術抵充之；其抵充之數額需經董事會通過，不受第二百七十二條之限制。	不適用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並無以現金外之方式出資，故不適用公司法第 156 條第 7 項之規定。
公司法第 167 條第 3 項及第 4 項： 被持有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超過半數之從屬公司，不得將控制公司之股份收買或收為質物。 前項控制公司及其從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他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之	是	經查閱該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股東名冊，並未發現該公司及前述被投資公司有違反左列規定之情事。

法令	是否符合規定	評估依據
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合計超過半數者，他公司亦不得將控制公司及其從屬公司之股份收買或收為質物。		
公司法第 246 條： 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後，得募集公司債。但須將募集公司債之原因及有關事項報告股東會。 前項決議，應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不適用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左列之規定。
公司法第 247 條： 公司債之總額，不得逾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 無擔保公司債之總額，不得逾前項餘額二分之一。	不適用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左列之規定。
公司法第 278 條： 公司非將已規定之股份總數，全數發行後，不得增加資本。 增加資本後之股份總數，得分次發行。	是	經參閱該公司之公司章程及變更登記事項表，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實收資本額為 157,796 千元，加計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4,090 千元，估計發行後實收資本額將增加至 181,886 千元，並未超過額定資本額 250,000 千元，故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符合公司法 278 條規定。
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4： 已依證券交易法發行股票之公司，募集與發行有擔保公司債、轉換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其發行總額，除經主管機關徵詢目的事業中央主管機關同意者外，不得逾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餘額之百分之二百，不受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七條規定之限制。	不適用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非募集與發行公司債，故不適用證交法 28 條之 4 之規定。
公司法第 249 條： 公司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發行無擔保公司債：	不適用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非募集與發行公司債，故不適用公司法第 249 條之規定。

法令	是否符合規定	評估依據
一、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已了結，自了結之日起三年內。 二、最近三年或開業不及三年之開業年度課稅後之平均淨利，未達原定發行之公司債，應負擔年息總額之百分之一百五十。		
公司法第 250 條： 公司有左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發行公司債： 一、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尚在繼續中者。 二、最近三年或開業不及三年之開業年度課稅後之平均淨利，未達原定發行之公司債應負擔年息總額之百分之一百者。但經銀行保證發行之公司債不受限制。	不適用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非募集與發行公司債，故不適用公司法第 250 條之規定。
公司法第 269 條 公司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公開發行具有優先權利之特別股： 一、最近三年或開業不及三年之開業年度課稅後之平均淨利，不足支付已發行及擬發行之特別股股息者。 二、對於已發行之特別股約定股息，未能按期支付者。	不適用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公司法第 269 條之規定。
公司法第 270 條： 公司有左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公開發行新股： 一、最近連續二年有虧損者。但依其事業性質，須有較長準備期間或具有健全之營業計畫，確能改善營利能力者，不在此限。	是	該公司 103 及 104 年度之稅後純益分別為 84,345 千元及 119,327 千元並無連續二年虧損之情事；另該公司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資產總額為 580,933 千元，負債總為 287,133 千元，尚無資產不足抵償債務之情形，故無左列之情事。

法令	是否符合規定	評估依據
二、資產不足抵償債務者。		

綜上，該公司對上述各項應遵循之法令並未有違反情事，故對該公司之營運及本次有價證券之募集與發行應無不利影響。

(二)是否有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一項各款情事

法令	是否符合		評估依據
	是	否	
證券交易法第 156 條第一項： 一、主管機關對於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有價證券，發生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得命令停止其一部或全部之買賣，或對證券自營商、證券經紀商之買賣數量加以限制： 二、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訴訟事件或非訟事件，其結果足使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畫、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 三、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重大災害，簽訂重要契約，發生特殊事故，改變業務計畫之重要內容或退票，其結果足使公司之財務狀況有顯著重大之變更。 四、發行該有價證券公司之行為，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足以影響其證券價格。 五、該有價證券之市場價格，發生連續暴漲或暴跌情事，並使他種有價證券隨同為非正常之漲跌。 六、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發生重大公害或食品藥物安全事件。 七、其他重大情事。		✓	經查閱該公司 102~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及 105 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董事會議事錄、股東會議事錄、重要契約、主管機關往來函文、由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法律事項檢查表，並取具該公司所出具之聲明書，尚未發現該公司有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156 條第一項所列各款之情事，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綜上，該公司對上述各項應遵循之法令並未有違反情事，故對該公司之營運及本次有價證券之募集與發行應無不利影響。

(三)發行人及其現任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負責人、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與從屬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至刊印日止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

經取得該公司董事、總經理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股東所出具之聲明書，並參酌該公司委任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檢查表，該公司董事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除下列案件外，最近三年度及截至本評估報告出具日止，未發現有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 1.獨立董事李三良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9 日 11 時 30 分許，駕駛車號 0000-00 號自小客貨車，沿新北市石碇區碇坪路 1 段往華梵大學方向行駛，本應注意路邊起駛應讓直行車先行，而依當時情形並無不能注意之情事，竟疏未注意左方來車而貿然左轉起駛，致撞及由黃則忠所駕駛亦同向直行之車號 000-000 號重型機車，當場導致黃則忠人車倒地，該案件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判決 103 年審交簡字第 485 號刑事判決：「李三良有期徒刑五個月，得易科罰金，緩刑兩年」，李三良未再上訴，本案確定。
- 2.綜上，該公司董事李三良雖有如上所述之訴訟案件，惟依據經濟部經商字第 09302213080 號函釋：「經理（負責）人消極資格限制，依公司法第三十條第二款規定，以受有期徒刑一年以上宣告，服刑期滿尚未逾二年為構成要件。而受緩刑宣告者，因未服刑，與公司法第三十條第二款之規定要件有異，不受該款規範；受緩刑宣告之經理（負責）人如於任期中經撤銷緩刑時，則自撤銷緩刑開始，職務當然解任。」董事之消極資格依據公司法第 192 條第五項準用第 30 條規定，該公司董事李三良雖經判決有期徒刑，並宣告緩刑，惟並無違反董事消極資格之規定，仍得當選為董事。另因其所犯之罪為過失致死，非屬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各款不宜上櫃規定之具體認定標準，其中關於董事、監察人、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部分：「…(2)觸犯公司法、銀行法、保險法、金融控股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期貨交易法、商業會計法、票券金融管理法等商事法所定之罪，或貪污、瀆職、詐欺、背信、侵占等罪，經法院判決有期徒刑以上之刑者。」之犯罪類型，故該董事李三良應無重大違反誠信原則之虞。且因該案件屬於董事李三良本身之訴訟案件，與醫揚公司無涉，故該等訴訟不致影響醫揚公司之財務、業務，也不影響其上櫃後之股東權益。

(四)發行人或其現任董事、監察人、負責人、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最近三個會計年度至刊印日止是否經法院判決有期徒刑以上之罪者

經取得該公司或其現任董事、負責人及總經理出具之聲明書，並參閱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或其現任董事、負責人及總經理最近三個會計年度至刊印日止並無經法院判決有期徒刑以上之罪之情事，故對該公司之營運及本次有價證券之募集與發行尚不致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五)發行人及其各子公司目前仍有效存續、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目前仍有效存續之重要計約如下表：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託開發及製造	A01	2012/1/20~	客戶委託開發製造	保密
銀行借款	兆豐國際 商業銀行	2015/11/8~2016/11/7	約定借款額度	無

資料來源：醫揚科技提供

經取具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翰辰法律事務所彭義誠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檢視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存續有效之契約，並詢問該公司相關人員，該公司目前有效存續之重要契約均屬正常營運所需而簽訂，尚無對該公司營運有重大限制條款而影響投資人權益之情事。

(六)發行人及其各子公司是否有重大勞資糾紛或汙染環境事件

經查閱與主管機關之往來函文及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105年第二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並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聲明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105年度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該公司並無發生重大勞資糾紛及汙染事件，故對該公司之營運及本次有價證券之募集與發行並無不利之影響。

(七)發行人之資金用途須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意者，其核准之附帶事項是否有影響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情事

該公司本次募集資金用途係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尚無須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意，故未有影響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情事。

綜上所述，該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以符合相關法令規定，尚無未符合或違反相關法令之重大異常情事。

五、說明是否已取具填報檢查表並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於最近一年未受法務部律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且不得與發行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及主辦證券承銷商具有下列關係之聲明書

(一)依主管機關訂頒之各業別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關係

(二)其他法令規定或事實證明任何一方直接或間接控制他方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

本承銷商已取具填報檢查表並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所出具之於最近一年內未受法務部律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且不得與發行公司、會計師及承銷商有依主管機關訂頒之各業別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關係及其他法令規定或事實證明任何一方直接或間接控制他方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關係之聲明書。

陸、就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是否具有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一、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

(一)本次計畫內容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476,982 仟元。

2.資金來源：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409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暫定為新台幣 198 元，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476,982 仟元。

3.資金運用計畫項目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 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5 年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5 年第四季	476,982	476,982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4.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所募得之資金，擬用於充實營運資金，預計於 105 年第四季完成募集，資金運用進度係考量申報及募集資金所需之作業時程而定，於資金到位後隨即投入支應公司營運所需之相關資金需求，進而強化公司長期競爭力，提高自有資本比率及健全財務結構，並可提升資金靈活調度之彈性，實對企業之經營及健全財務結構具有正面之助益，故本次籌資計畫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應屬可行。

(二)本次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

該公司於 105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通過辦理初次上櫃前現金增資提撥公開承銷案，並於 105 年 10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次現金增資股票發行計畫。經查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令之規定，且參酌律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顯示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確已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故該公司本次募集資金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發行普通股 2,409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暫定以每股 198 元發行，預計募集總金額為 476,982 仟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5%，計 361 仟股由員工認購，餘 2,048 仟股係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之規定，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櫃前公開銷售，並按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於 105 年 6 月 6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權，排除公司法第 267 條第 3 項原股東優先分認之適用。其中員工

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之部分，經該公司 105 年 10 月 24 日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對外公開承銷認購不足部分，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規定辦理，應可確保資金募集完成，故本次計畫募集完成應具可行性。

3.計畫內容之可行性

該公司考量增資案件申報主管機關及資金募集之時程，預計完成募集資金後，即於 105 年第四季將資金挹注於充實營運資金，得以因應營運規模成長所增加之資金需求，將可強化該公司之財務結構、提升資金靈活調度之彈性，進而提升該公司長期競爭能力，對其強化財務結構具有正面之助益，故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以充實營運資金之計畫，應屬合理可行。

綜上所述，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內容，就其適法性、資本市場募得資金及資金運用項目及進度上等各方面評估應具有可行性，故整體而言，其籌資計畫應屬可行。

(三)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必要性評估

該公司初次申請股票上櫃案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有價證券上櫃審議委員會 105 年 10 月 5 日第 738 次會議及 105 年 10 月 21 日第八屆第 18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之規定，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委託證券商承銷商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故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6 條第 2 項第 2 款規定，得不適用有關計畫必要性之規定。

(四)本次資金募集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資金運用計畫項目與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作為辦理初次上櫃公開銷售之用，預計募得資金共計 476,982 千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作為其營運規模成長所需之營運資金，該公司 102 年~105 年第二季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659,988 千元、781,251 千元、936,527 千元及 548,348 千元，103 及 104 年營收成長率分別為 18.37%及 19.88%；105 年第二季較去年同期成長 30.31%。為因應營運規模擴大及配合該公司未來發展策略之執行，本次現金增資所籌措之資金將可適時挹注公司之營運資金需求，維持公司競爭力，其資金運用計畫應具合理性。另資金運用之進度，係考量向主管機關申報及募集資金所需之作業時程而定，預計於 105 年第四季完成資金募集作業後，即依本次募資計畫之預定進度，用於營運上資金需求，故本次資金運用進度尚屬合理。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所募集之 476,982 千元，將於 105 年第四季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後，以 105 年第二季之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資料推估，預計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如下表：

單位：%

項目 \ 年度		105 年第二季 (籌資前)	105 年第四季 (預估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0.99	28.4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2,021.70	4,727.7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6.82	403.01
	速動比率	165.13	361.32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除可提高自有資本比率及強化財務結構外，更可取得長期而穩定的資金，將有助於降低營運風險，提高市場拓展之競爭力，並順應未來營運規模擴張所需之資金規劃；此外，該公司預計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亦將由籌資前之 206.82% 及 165.13%，攀升至籌資後之 403.01% 及 361.32%，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 2,021.70% 上升至 4,727.75%，而負債比率將由籌資前之 50.99% 降至籌資後之 28.40%，故對該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償債能力均有正面助益，故其增資效益應屬合理。

綜上所述，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其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尚屬合理可期。

二、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發行人如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六條第二項第二款規定之案件，得僅就發行新股對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情形進行評估

該公司本次募資計畫係依據「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六條第二項第二款之規定，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初次上櫃前之公開銷售作業，故僅就發行新股對本年度每股盈餘稀釋情形進行評估。

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409 仟股佔該公司辦理增資後總股數 18,189 仟股之 13.24%，增資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營運規模成長所需資金且維持公司之競爭力，整體而言對該公司營運發展係有正面之助益，故本次發行新股對該公司 105 年度每股盈餘之稀釋度尚屬有限。

就股東權益而言，該公司本次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暫定以每股 198 元價格募集 476,982 千元，以該公司 105 年第二季之核閱報表觀之，於資金到位後，將使股東權益由 105 年 6 月底之 293,800 千元增加至 770,782 千元，每股淨值亦將由 105 年 6 月底之每股 18.62 元上升至 42.38 元，故對該公司現有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三、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如用於轉投資、償債、充實營運資金、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一)本次增資計畫如用於轉投資轉投資者之評估

該公司本次增資計畫並非轉投資特許事業，故不適用本項之評估。

(二)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用於償債或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者之評估

- 1.查閱發行人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以了解發行人之營業特性、應收帳款收款、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與前揭現金收支預測表編製基礎之合理性及與財務預測之關聯性，並分析本次增資計畫對發行人資金需求狀況、資金不足時點與原因相關影響之必要性及合理性。前述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其資金來源、用途及預計效益

(1)營業特性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係以醫療用電腦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為主要經營業務，近年來以“onyx”自有品牌及 OEM/ODM 客製化設計產品為主，發展醫療護理應用產品、高階醫療影像處理系統及病房娛樂資訊系統等各項產品。其主要之現金流入為銷貨應收帳款收現，主要現金支出則為薪資支出及進貨之應付帳款付現。

該公司於編製現金收支預測表時對未來年度之營業收入係以 105 年 1~9 月份之實際營運狀況為基礎，並綜合市場成長規模、該公司歷史營運情形、產業特性、接單狀況，及目前進行中客戶專案之進度與預計出貨時程，並考量該公司之營運行銷計劃及收付款政策等因素予以推估各月份收入及支出情形，故該公司現金收支預測表之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2)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該公司之授信政策主要考量個別客戶之營運規模、財務狀況、信用紀錄及往來交易情形有所不同，對主要銷貨客戶之收款條件以月結 30~90 天收款為原則。該公司應收款項收現數之編製基礎係考量未來預估之銷售情形、主要客戶之授信條件，作為預估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之基礎。預期 105 及 106 年度應收帳款之收款政策與 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並無顯著差異，故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該公司對供應商之交易條件多為貨到付款至次月結 60 天，其所編製之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之各月應付款項付款情形，係預估未來之付款條件、薪資、勞務等費用作為推估未來每月應付款項付現之基礎，預估 105 及 106 年度應付帳款之付款政策與 104 年度及 105 年第二季並無顯著差異，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3)資本支出計畫

該公司之資本支出計畫係依未來公司之經營策略及營運發展而定，主係以增資子公司為主，並視公司業務發展需要審慎評估後執行。惟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取得之資金，主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未來之資本支出計畫係以自有

資金支應，預計營運活動應無重大淨現金流出，其編製基礎假設尚屬合理。

(4)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編製基礎與其合理性 與財務預測關聯性

該公司 105 及 106 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105 年 1~9 月為實際數，105 年 10~12 月及 106 年為預估數，其預估數係依資金調度政策，及考量未來銷售計畫、營運狀況、款項收付情形等因素編製而成。

經核 105 年 1 月之期初現金餘額與 104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之現金餘額相符，且本次籌資款項之預計現金流入、資金運用進度及本次籌資計畫一致。整體而言，其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另該公司並無對外公佈 105 及 106 年度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現金收支預測表與財務預測之關聯性評估。

(5)該公司資金需求狀況、資金不足之時點與原因及本次現金增資之用以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就該公司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觀之，考量該公司未來業績成長所需之營運資金將增加，並為強化財務結構，故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提升財務調度靈活性，藉以增加其競爭力及降低企業財務風險。此外，為配合法令之規定，爰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 4 條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對公開發行公司申請股票櫃檯買賣應委託推薦證券商辦理承銷規定」第 2 條規定，擬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委託證券商承銷商辦理上櫃前公開銷售，故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係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6)現金收支預測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其資金來源、用途及預計效益

經檢視該公司 105~106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中，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合計之金額並未達此標準，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105 年度現金收支預計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156,431	223,524	256,774	218,137	253,647	174,888	151,664	233,162	215,738	176,836	168,800	160,419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帳款收現	83,902	83,831	89,157	42,784	69,373	82,755	95,534	84,096	122,024	64,055	59,102	75,030	951,643
應收票據收現	-	2,559	361	8	123	132	744	3,077	1,054	558	539	690	9,845
銷 貨 收 現	5,735	2,126	1,892	8,295	6,143	1,915	1,487	1,009	418	-	-	-	29,020
其他	4,559	962	(3,818)	3,581	5,947	2,097	916	1,571	875	2,401	2,318	2,518	23,927
合計	94,196	89,478	87,592	54,668	81,586	86,899	98,681	89,753	124,371	67,014	61,959	78,238	1,014,435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應付帳款付現	8,647	40,756	114,131	9,831	127,266	66,964	10,119	95,982	53,304	53,176	53,139	57,274	690,589
購 料 付 現	4,267	3,799	6,600	1,049	5,574	2,884	1,419	5,195	2,232	2,239	3,361	3,626	42,245
薪 資 付 現	3,798	11,361	4,254	4,407	6,287	6,660	4,505	5,704	7,032	19,335	5,500	5,000	83,843
長期股權投資	9,917	-	-	-	-	32,666	-	-	-	-	-	-	42,5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4	312	1,244	2,247	236	949	1,140	296	516	300	500	600	8,814
支付所得稅	-	-	-	1,624	20,982	-	-	-	14,118	-	-	-	36,724
其他應收款	-	-	-	-	-	-	-	-	-	-	7,840	-	7,840
合計	27,103	56,228	126,229	19,158	160,345	110,123	17,183	107,177	77,202	75,050	70,340	66,500	912,638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177,103	206,228	276,229	169,158	310,345	260,123	167,183	257,177	227,202	225,050	220,340	216,500	1,062,638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73,524	106,774	68,137	103,647	24,888	1,664	83,162	65,738	112,907	18,800	10,419	22,157	(48,203)
融資淨額 7													
發行新股	-	-	-	-	-	-	-	-	-	-	-	476,982	476,982
支付股利	-	-	-	-	-	-	-	-	(86,071)	-	-	-	(86,071)
合計	-	-	-	-	-	-	-	-	(86,071)	-	-	476,982	390,911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223,524	256,774	218,137	253,647	174,888	151,664	233,162	215,738	176,836	168,800	160,419	649,139	

106 年度現金收支預計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649,139	733,866	770,074	723,997	765,281	667,542	676,601	771,927	749,567	693,316	682,238	687,315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應收帳款收現	96,487	96,406	102,531	49,201	79,779	95,168	109,864	96,711	140,328	73,664	67,967	86,284	1,094,390
應收票據收現	-	2,943	415	10	142	152	856	3,539	1,212	642	620	793	11,324
銷 貨 收 現	6,595	2,445	2,176	9,540	7,064	2,203	1,710	1,160	480	-	-	-	33,373
營業稅退稅	2,752	2,553	3,156	3,440	3,887	3,616	3,192	2,679	2,612	2,741	2,645	2,875	36,148
合計	105,834	104,347	108,278	62,191	90,872	101,139	115,622	104,089	144,632	77,047	71,232	89,952	1,175,235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
應付帳款付現	10,204	48,092	134,675	11,601	150,174	79,017	11,940	113,259	62,899	62,748	62,704	67,583	814,896
購 料 付 現	5,035	4,482	7,788	1,238	6,577	3,404	1,675	6,130	2,634	2,642	3,966	4,279	49,850
薪 資 付 現	4,368	13,065	4,892	5,068	7,230	7,659	5,181	6,560	8,087	22,235	6,325	5,750	96,420
長期股權投資	-	-	-	-	-	-	-	-	15,750	-	-	-	15,7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00	2,500	7,000	3,000	500	2,000	1,500	500	600	500	1,000	500	21,100
支付所得稅	-	-	-	-	24,130	-	-	-	16,235	-	-	-	40,365
其他應收款	-	-	-	-	-	-	-	-	-	-	(7,840)	-	(7,840)
合計	21,107	68,139	154,355	20,907	188,611	92,080	20,296	126,449	106,205	88,125	66,155	78,112	1,030,541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171,107	218,139	304,355	170,907	338,611	242,080	170,296	276,449	256,205	238,125	216,155	228,112	1,180,541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583,866	620,074	573,997	615,281	517,542	526,601	621,927	599,567	637,994	532,238	537,315	549,155	(5,306)
融資淨額 7													
支付股利	-	-	-	-	-	-	-	-	(94,678)	-	-	-	(94,678)
合計	-	-	-	-	-	-	-	-	(94,678)	-	-	-	(94,678)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733,866	770,074	723,997	765,281	667,542	676,601	771,927	749,567	693,316	682,238	687,315	699,155	

- 2.就發行人申報年度財務槓桿、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營業收入、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評估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截至第二季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負債比率	36.61	34.53	50.99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註：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1)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財務槓桿指數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用以評估利息費用之變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該項指標數值愈高表示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愈大，而財務槓桿度比率為衡量公司財務槓桿作用的程度，若公司未舉債經營，則其財務槓桿度為 1，數值越大財務風險越高。該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年截至第二季之財務槓桿度均維持在 1 左右，預估本次募資後，財務結構更為穩健，故取得穩定之長期資金，確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就財務結構而言，負債比率係用以衡量公司財務結構與財務風險。該公司 103~104 年度及 105 截至第二季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36.61%、34.53%及 50.99%，顯示該公司確因營運資金需求攀升，致負債比率提高，預計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充實營運資金後，將可改善公司之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

(2)營業收入、獲利能力與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就營業收入及獲利能力觀之，該公司 103 年度之營業收入及營業淨利分別為 781,251 千元及 93,620 仟元，較 102 年度之營業收入及營業淨利 659,988 仟元及 52,506 千元分別成長 18.37%及 78.30%。營收及營業淨利逐期增加主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客戶主要分布歐美地區，分別為全球第一及第二大醫材市場，且醫療保險體系成熟，隨著未來高齡化議題持續發酵，各國醫療發展趨勢為預防性照護與居家看護，以降低醫療支出負擔，此亦提升該公司產品之發展潛力，預期未來對於資金之需求仍將殷切。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預計募集 476,982 仟元，預計於 105 年 12 月募集完成後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對其獲利能力將有正面之影響，可提高資金靈活調度空間，並有助於提昇公司競爭力，故從營業收入及獲利能力之影響評估本次之募資計畫，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另就每股盈餘稀釋狀況估算，本次該公司辦理募資後，將會因股本之膨脹而使每股盈餘產生稀釋效果。然若以發行總額及目前暫定價格推算，該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預計發行 2,409 仟股，預計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約為 13.24%【2,409,000 股/(目前已發行股份總數 15,779,610 股+擬發行新股 2,409,000 股)】，然隨著該公司營收規模逐漸增加，將有助於獲利能力之提升，故本次現金增資對每股盈餘稀釋影響程度應尚屬有限，且將對公司營收及獲利成長有所助益，對現有股東權益亦尚無重大影響。

綜上所述，該公司本次募集資金對該公司負債比率、營業收入及獲利能力皆有正面效益，且對每股盈餘稀釋效果尚屬不大，故就降低其營運及財務風險、

強化償債能力與提升市場競爭力而言，此次籌資具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 (三)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如購置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就預計自購置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與金額，評估可能產生效益是否具有合理性

該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並非用於購置營運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 (四)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如用於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評估其賣方轉讓之理由、受讓價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受讓過程是否適法及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

該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並非用於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三之一、本次增計畫如非以現金出資時，其出資金額之合理性及取得資產之必要性

該公司本次辦理增資發行新股係採現金出資方式，故不適用此評估項目。

四、本次增資計畫如併同減資計畫辦理者，應就下列事項評估其可行性與合理性

- (一)發生虧損原因、改善計畫、減資對財務、業務及股東權益之影響，暨若計畫引進新經營團隊或與他公司進行策略聯盟，對發行人營運及獲利改善情形。
- (二)減、增資之計畫內容。
- (三)減、增資前後對發行人每股淨值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 (四)發行人係非受產業或景氣影響產生虧損，是否已依規定委託會計師就內部控制制度進行專案查核？是否就所列缺失提出改善措施及其執行情形？

該公司本次辦理增資發行新股未併同減資計畫辦理，故不適用此評估項目。

五、以低於票面金額辦理現金發行新股者，應評估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發行價格訂定方式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該公司本次辦理增資發行新股係以溢價發行，故不適用此評估項目。

六、發行人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簡稱金管會)申報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發行辦法依規定採彈性訂定方式者之評估事項

- (一)已上市(櫃)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原股東未放棄優先認股，採公開申購配售方式辦理承銷者，應載明暫定發行價格及因市場變動實際發行價格須依「承銷商會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調整，並敘明募集資金不足時之處理或募集資金增加時之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及其適法性及合理性

該公司為申請股票初次上櫃公司，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二)已上市(櫃)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經股東會已決議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採全數詢價圈購或競價拍賣方式辦理承銷者，應載明暫定發行價格、股數區間及因市場變動實際發行須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七條第一項規定調整，並敘明募集資金不足時之處理或募集資金增加時之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及其適法性及合理性，及暫定發行股數區間是否符合公司法第二百七十八條規定之情事

該公司為申請股票初次上櫃公司，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三)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申請初次上市(櫃)案件向金管會申報案件時應以合理之方式訂定暫定價格，並敘明實際發行價格如有變動，導致募集資金不足時之處理或募集資金增加時之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其適法性及合理性

該公司於 105 年 10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409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暫定以每股 198 元溢價發行，暫定之發行價格係依一般市場承銷價格訂定方式，參考市場法，以及該公司近一個月之興櫃市場平均成交價等方式，以推算合理之承銷價格。本次現金增資之重要內容，包括但不限於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及其他有關事項，如因法律規定或主管機關要求、基於營運評估或客觀環境需予修正變更時，已於 105 年 10 月 24 日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故本次現金增資於法定程序應屬可行。若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調整變動，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將以自有資金支應，惟若募集資金增加時，則調整增加充實營運資金金額，故其募集資金增加或不足之資金用途及預計效益，皆具適法性及合理性。

(四)公司債未足額發行者，需就募集資金不足時之處理方式之合理性予以說明

該公司本次係為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本項之評估。

七、發行人申報發行人民幣債券者，應審慎評估到期償債資金來源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

該公司本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其幣別為新台幣，並非發行人民幣債券者，故不適用本項之評估。

柒、就本次附認股權特別股、分離型附認股權特別股分離後之特別股及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之下列各款之合理性及對原股東及附認股權特別股持有者權益之影響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

捌、就本次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之下列各款之合理性及對原股東及轉換公司債持有者權益之影響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

玖、就本次附認股權公司債、分離型附認股權公司債分離後之公司債及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之下列各款之合理性及對原股東及附認股權公司債持有者權益之影響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

拾、就本次發行公司債債權確保情形（列明有無擔保、擔保品種類與價值等）

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其實際情形，如為經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取得其相關項目及評等結果

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

拾壹、就本次轉換公司債設算理論價值之下列各款因素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

拾貳、就本次附認股權公司債、分離型附認股權公司債設算理論價值之下列各款因素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

拾參、就發行人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蒐集資料，說明其查核程序及所獲致結論
無。

主辦承銷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維俊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十 月 三 十 一 日

(僅限於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使用)

附件八

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承銷價格說明書

一、承銷總股數說明

(一)承銷前後流通在外股數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醫揚科技或該公司)申請上櫃時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以下同)143,451 仟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已發行股數為 14,345 仟股，加計本年度預計辦理盈餘轉增資 1,435 仟股，計算其擬辦理現金增資及提出供上櫃公開承銷之股數。該公司擬於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案經主管機關審查通過後，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 2,409 仟股以辦理股票公開承銷作業，預計上櫃掛牌時股數為 18,189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181,886 仟元。

(二)公開承銷股數來源

醫揚科技本次申請股票上櫃，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四條規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對公開發行公司申請股票櫃檯買賣應委託推薦證券商辦理承銷規定」第二條及第六條規定，公開發行公司初次申請股票上櫃時，至少應提出擬上櫃掛牌股份總額 10% 以上股份，全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方式，於扣除依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保留員工認購之股數後，委託推薦證券商辦理承銷，另公開發行公司開始為興櫃股票櫃檯買賣未滿二年者，依規定提出承銷之股數得扣除其前已依法提出供興櫃股票推薦證券商認購之股數，惟扣除之股數不得逾提出承銷股數之 30%。故該公司擬於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案經主管機關審查通過後，預計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409 仟股，並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 15%之股份計 361 仟股由員工認購，其餘 2,048 仟股依「證券交易法」第 28-1 條規定排除「公司法」第 267 條第 3 項原股東優先認購之適用，全數辦理上櫃前公開承銷。

(三)過額配售

該公司爰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櫃)案件承銷作業應行注意事項要點」第二點之規定，主辦推薦證券商應要求發行公司協調其股東就當次依法令規定委託證券商辦理公開承銷股數 15%之額度上限，提供已發行普通股股票供主辦推薦證券商辦理過額配售。該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過額配售協議書」，協議提出委託主辦推薦證券商辦理公開承銷股數 15%之額度範圍內計 307 仟股，提供發行普通股股票供主辦推薦證券商辦理過額配售，惟主辦推薦證券商得依市場需求決定過額配售數量。

(四)股權分散標準

該公司截至 105 年 7 月 28 日止，股東人數共計 305 人，其內部人及該等內部人持股逾百分之五十之法人以外之記名股東人數 296 人，且其所持股份總額合計 4,268 仟股，佔發行股份總額 29.75%，故尚未符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三條有關股權分散之標準，該公司擬於上櫃掛牌前完成股權分散作業。

(五)綜上所述，該公司於股票初次申請上櫃案經主管機關審查通過後，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409 仟股，扣除依公司法規定保留 15%予員工優先認購之 361 仟股後，餘 2,048 仟股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28-1 條規定，業經該公司 105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由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委由推薦證券商辦理上櫃前公開銷售作業。另本推薦證券商已與該公司簽訂過額配售協議，由該公司協調其股東提出不超過對外公開銷售股數 15%範圍內計 307 仟股，提供本推薦證券商辦理過額配售及價格穩定操作。

二、具體說明申請公司與推薦證券商共同訂定承銷價格之依據及方式

(一)承銷價格訂定所採用的方法、原則或計算方式及與適用國際慣用之市場法、成本法及收益法之比較

1.承銷價格訂定所採用之方法、原則及計算方式

股票價值之評價方式多樣，各有其優缺點，評估結果亦有所差異。茲將目前市場上常用之股價評價方法包括市場法(如本益比法、股價淨值比法)、成本法(如淨值法)及收益法，茲分述如下：

(1)市場法

市場法係透過已公開的資訊，和整個市場、產業性質相近的同業及被評價公司歷史軌跡比較，作為評量企業的價值，再根據被評價公司本身異於採樣同業公司之部份作折溢價的調整。市場上運用市價計算股價之方法主要為本益比法及股價淨值法。本益比法係依據該公司之財務資料，計算每股盈餘，比較同業公司平均本益比估算股價，最後再調整溢價和折價以反應與同業公司不同之處；另股價淨值比法係依據該公司之財務資料，計算每股帳面淨值，比較同業公司平均股價淨值比估算股價。

(2)成本法

成本法係以帳面之歷史成本資料為公司價值評定之基礎，即以資產負債表帳面資產總額減去帳面負債總額，並考量資產及負債之市場價格而進行帳面價值之調整。

(3)收益法

收益法係根據該公司未來預估之獲利及現金流量，以涵蓋風險的折現率來折算現金流量，同時考慮實質現金及貨幣之時間價值。

茲就各種評價方法之優點、缺點及適用時機彙總說明如下：

方法	本益比法	股價淨值比法	成本法	收益法
優點	1.具經濟效益與時效性，為一般投資人投資股票最常用之參考依據。 2.市場價格資料容易取得。	1.淨值係長期且穩定之指標。當盈餘為負時之替代評估法。 2.市場價格資料容易取得。	1.資料取得容易。 2.使用財務報表之資料，較客觀公正。	1.符合學理上對價值的推論，能依不同的關鍵變數的預期來評價公司。 2.較不受會計原則或會計政策不同影響。 3.考量企業之成長性及風險。
缺點	1.盈餘品質易受會計方法之選擇所影響。 2.企業盈餘為負時不適用。 3.使用歷史資訊無法反	1.帳面價值受會計方法之選擇所影響。 2.同產業之不同公司間之本質上仍有相當差異。	1.資產帳面價值與市場價值差距甚大。 2.未考量公司經營成效之優劣。	1.使用程序繁瑣，需估計大量變數，花費成本大且不確定性高。 2.對於投資者，現金流量觀念不易瞭解。

	映公司未來績效。			3.預測期間較長。
適用時機	適合評估風險水準、成長率及股利政策穩定的公司。	適合評估有鉅額資產但股價偏低的公司。	適合用於評估如傳統產業類股或公營事業。	1.當可取得公司詳確的現金流量與資金成本的預測資訊時。 2.企業經營穩定，無鉅額資本支出。

醫揚科技主要係從事醫療用電腦相關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業務，近年來隨營運規模成長，獲利能力亦逐年攀升，屬於營運績效穩定且成長型類股之族群，因此，在股價評價上較不適用以淨值為評價基礎之成本法，而收益法因預測期間長，對於公司未來數年的盈餘及現金流量估算困難度相對較高，較難評估該公司之合理價值。目前市場上投資人對於獲利成長型公司之股票多採用本益比法為評價基礎，其優點在於取得資料容易，市場投資人認同度高，因而廣為獲利成長型之公司採用，惟目前上市(櫃)公司中並無與該公司性質完全相同之公司可供參考，基於保守穩健原則，故同時以本益比法及股價淨值法比作為承銷價格訂定所採用的方法應屬較佳之評價模式。

2.承銷價格訂定與適用國際慣用之市場法、成本法及收益法之比較

該公司主要係從事醫療用電腦相關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綜觀目前國內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中，並無與該公司產品組合完全相似之公司。經綜合考量同業間所營業務內容、資本額、營收規模、獲利能力及財務比率等因素後，選擇專業醫療及工業用液晶顯示器製造商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號：4153，簡稱：鈺緯)；醫療器材用精密金屬零組件之專業製造商鏡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號：4163，簡稱：鏡鈦)；以及醫用耗材之製造商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號：4116，簡稱：明基醫)作為該公司之採樣同業公司。

(1)市場法

A.本益比法

茲彙總該公司採樣同業及上市及上櫃生技醫療業類股最近三個月(105年8月~105年10月)之本益比如下：

公司名稱	期間	平均收盤價 (元)	每股盈餘 (元)(註1)	平均本益比 (倍)(註2)
鈺緯 (4153)	105年08月	52.83	0.69	76.57
	105年09月	43.71		63.35
	105年10月	40.26		58.35
鏡鈦 (4163)	105年08月	174.54	8.77	19.9
	105年09月	162.42		18.52
	105年10月	156.33		17.83
明基醫(4116)	105年08月	47.03	0.51	92.22
	105年09月	46.35		90.88
	105年10月	44.04		86.35
上市 生技醫療業	105年08月	—	—	26.67
	105年09月	—		27.29
	105年10月	—		26.57
上櫃	105年08月	—	—	96.12

生技醫療業	105 年 09 月	—		103.04
	105 年 10 月	—		94.33

資料來源：台灣證券交易所、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開資訊觀測站暨台新證券整理。

註1：同業每股盈餘係以最近四季(104年第四季至105年第三季)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稅後淨利除以105年9月30日之實際發行股數。

註2：平均本益比=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依上表所示係採用同業及上市及上櫃生技醫療業類股最近三個月(105年8月~105年10月)之平均本益比予以觀之，去除極端值後，該公司採樣公司最近三個月之平均本益比區間約在 19.9 倍~27.29 倍，以該公司最近四季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120,251 仟元及擬上櫃掛牌股數 18,189 仟股計算之追溯調整後每股稅後盈餘 6.61 元為基礎計算，合理價格區間約為 132 元~180 元。

B.股價淨值比法

茲彙總該公司採樣同業及上市及上櫃生技醫療業類股最近三個月(105年8月~105年10月)之股價淨值比如下：

公司名稱	期間	平均收盤價 (元)	每股淨值 (元)(註 1)	平均股價淨值 比(倍)(註 2)
鈺緯 (4153)	105 年 08 月	52.83	20.82	2.54
	105 年 09 月	43.71		2.10
	105 年 10 月	40.26		1.93
鏡鈦 (4163)	105 年 08 月	174.54	36.29	4.81
	105 年 09 月	162.42		4.48
	105 年 10 月	156.33		4.31
明基醫 (4116)	105 年 08 月	47.03	22.25	2.11
	105 年 09 月	46.35		2.08
	105 年 10 月	44.04		1.98
上市 生技醫療業	105 年 08 月	—	—	2.34
	105 年 09 月	—		2.47
	105 年 10 月	—		2.4
上櫃 生技醫療業	105 年 08 月	—	—	4.2
	105 年 09 月	—		4.14
	105 年 10 月	—		3.79

資料來源：台灣證券交易所、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開資訊觀測站暨台新證券整理。

註1：同業每股淨值係以105年9月30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金額除以105年9月30日之實際發行股數。

註2：平均股價淨值比=平均收盤價/最近期財報每股淨值。

依上表得知，該公司採樣同業及上市及上櫃生技醫療業類股最近三個月(105年8月~105年10月)之平均股價淨值比約在 1.93 倍~4.81 倍，以該公司 105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金額 321,779 仟元，及擬上櫃掛牌股數 18,189 仟股計算之每股淨值 17.69 元(321,779 仟元/18,189 仟股)為計算基礎，其參考價格區間為 34 元~85 元。

(2)成本法

成本法係帳面價值法(Book Value Method)，帳面價值乃是投資人對公司請求權價值之總和，包括債權人、普通股投資人及特別股投資人等。其中，股票投資者對公司之請求權價值係公司資產總額扣除負債總額之淨資產價值。此種評價方式係以歷史成本為計算依據，將忽略通貨膨脹因素且無法表達資產實際經濟價值，並深受財務報表採行之會計原則與方法影響，將可能低估成長型公司之企業價值，因此國際上慣用成本法以評估企業價值者並不多見。因成本法未能考量該公司之成長性，且較常用於評估資產投資較高之公司及傳統產業或公營事業等，故不擬採用此法來計算承銷價格。

(3)收益法

收益法係依據公司預估之獲利及現金流量，以涵蓋風險的折現率來折算現金流量，同時考量實質現金及貨幣之時間價值來進行估算，惟考量此方法預測期間長，部分評價因子亦較難取得適切之數據，故在相關參數之參考價值相對較低下，不僅困難度相對較高且資料未必十分準確，較不能合理評估公司應有之價值，故不擬採用本法為議定承銷價格參考之依據。

綜上所述，考量該公司所屬產業應屬於營收獲利成長之公司，並不適宜以成本法評價，而收益法需估計未來數年的營收獲利成長及現金流量、投資率等，評價相關係數之參考價值相對較低下，因此該公司較不適合以收益法計算承銷價格。本券商為能訂定合理、客觀及具市場性之承銷價格，乃同時以市價法中本益比法及股價淨值比法作為醫揚科技申請上櫃之承銷價格計算依據，尚屬合理。

(二)該公司與已上市櫃同業之財務狀況、獲利情形及本益比之比較情形(財務狀況)

茲就該公司與採樣同業鈺緯、鎧鈦及明基醫之財務狀況、獲利情形及本益比之比較分析列示如下：

1.財務狀況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名稱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第三季
負債佔資產比率(%)	醫揚	45.19	37.71	36.08	37.98
	鈺緯	45.88	45.00	39.49	40.78
	鎧鈦	33.87	42.18	40.16	46.52
	明基醫	37.08	37.23	26.89	26.31
長期資金佔不動 產、廠房及設備(固 定資產)比率(%)	醫揚	1,005.40	1,309.23	1,761.45	1733.35
	鈺緯	226.29	190.37	527.25	365.74
	鎧鈦	154.19	211.99	166.08	231.64
	明基醫	121.03	155.86	195.98	153.18

資料來源：該公司及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1)負債占資產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三季之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45.19%、37.71%、36.08%及 37.98%，最近三年度負債比重逐年下滑主因該公司銷售業績暢旺獲利增加，使相關營運產生之流動資產等科目有明顯上升所致；105

年度第三季負債比率略微上升，主係因估列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增加，以及銷售成長連帶影響預收保固收入增加，其變化尚在合理範圍內。

與採樣公司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三季，負債占資產比率介於採樣公司之間，整體而言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固定資產週轉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三季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以下簡稱長期資金比率)分別為 1,005.40%、1,309.23%、1,761.45% 及 1733.35%，最近三年度比率呈上升趨勢，主係因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年度並無重大固定資產之購置，於營業規模成長及獲利挹注下，固定資產增長不及股東權益增加之幅度，故長期資產比率逐年上升；105 年度第三季長期資金比率亦無顯著差異。由於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各年度長期資金比率均遠高於 100%，顯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應無以短期資金支應擴充不動產、廠房或購置設備之情事。

與採樣公司相較，該公司各年度之長期資金比率皆高於採樣公司，尚無重大異常。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結構在營業規模逐漸擴大及獲利挹注下，整體財務結構尚稱穩健。

2.獲利情形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名稱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第三季
權益(股東權益) 報酬率(%)	醫揚	32.79	42.94	43.11	38.81
	鈺緯	21.49	29.06	19.84	0.41
	鎧鈦	22.47	26.01	22.04	25.19
	明基醫	8.07	13.02	13.94	4.17
營業利益佔實收 資本額比率(%)	醫揚	54.35	71.79	99.43	111.41
	鈺緯	28.66	45.63	32.24	13.79
	鎧鈦	63.09	80.18	77.53	111.65
	明基醫	11.92	24.87	1.07	7.42
稅前純益佔實收 資本額比率(%)	醫揚	57.07	79.59	105.34	96.22
	鈺緯	32.83	56.54	46.53	0.86
	鎧鈦	71.46	90.83	89.47	105.15
	明基醫	14.24	26.39	29.18	14.19
純益率(%)	醫揚	6.71	10.80	12.74	11.58
	鈺緯	8.41	13.27	11.19	0.39
	鎧鈦	16.08	17.54	15.60	16.84
	明基醫	5.27	7.45	12.26	4.77
每股盈餘(元)	醫揚	4.59	5.88	8.32	5.89
	鈺緯	2.19	3.93	4.02	0.07
	鎧鈦	6.05	7.87	7.31	6.66
	明基醫	1.13	2.06	3.06	0.71

資料來源：各公司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1)權益報酬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105年第二季之權益報酬率分別為權益報酬率分別為32.79%、42.94%、43.11%及38.81%，近三年呈現逐年上升趨勢，主係因生理監測系統產品、行動醫療輔具及護理照護產品銷售成長及獲利增加，且營業成本及費用控制得宜，使營業利益及稅後純益穩定成長所致；105年度第三季則係因美國增加人事成本與廣告費用及因應客戶要求調整規格致訂單交期調整，影響獲利情形所致。

與採樣公司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三季，資產報酬率與權益報酬率皆優於採樣公司水準，顯見該公司及其子公司運用自有資產或資本之獲利能力優於採樣同業，為其股東創造利潤能力應屬良好，整體而言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2)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 105 年第三季之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分別為 54.35%、71.79%、99.43%及 111.41%，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分別為 57.07%、79.59%、105.34%及 96.22%。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03 及 104 年度分別辦理盈餘轉增資 3,381 仟股及 1,304 仟股，然因該公司獲利成長強勁，業績擴張及毛利率表現亮眼，使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增加幅度皆高於實收資本額，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皆呈現逐年上升態勢；105 年第三季受到美元貶值影響，產生較高兌換損失，侵蝕獲利，致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下降。

與採樣公司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於 102 及 103 年度及皆 105 年第三季介於採樣公司之間，104 年度則優於採樣公司水準，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獲利能力尚稱良好。

(3)純益率及每股盈餘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 年度至 105 年度第三季之純益率分別為 6.71%、10.80%、12.74%及 11.58%；每股盈餘則分別為 4.59 元、5.88 元、8.32 元及 5.89 元，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純益率及每股盈餘逐年增加，係隨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業績成長帶動獲利逐期提升所致；105 年度第三季係由於美國子公司之人事費用及相關參展費用，使其純益率較 104 年略為下降。

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純益率自 102 年度至 105 年度第三季皆介於採樣同業之間；而每股稅後純益除 104 年度優於採樣公司水準外，其餘年度皆介於採樣公司間，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獲利能力尚屬穩健。

綜上所述，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獲利能力大多介於或優於採樣同業水準之間，顯示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獲利能力尚屬良好。

3.本益比

請詳本價格計算書「二、(一)、2、(1)、A.本益比法」之說明。

(三)所議定之承銷價若參考財務專家意見或鑑定機構之鑑價報告者，應說明該專家意見或鑑價報告內容及結論

本推薦證券商與該公司共同議定股票公開承銷價格，並未委請財務專家出具意見或委託鑑定機構出具鑑價報告，故本項評估尚不適用。

(四)申請公司於興櫃市場掛牌之最近一個月平均股價及成交量資料

該公司係於 105 年 01 月 15 日於興櫃市場掛牌，彙整該公司最近一個月於興櫃市場交易買賣總成交量及平均成交價格如下表所示：

月 份	成交數量(股)	平均成交價(元)
105 年 10 月	745,529	219.11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

(五)推薦證券商就其與申請公司所共同議定承銷價格合理性之評估意見

本推薦證券商依一般市場承銷價格訂定方式，參考採樣同業及上市上櫃生技醫療類股之本益比，以及該公司最近一個月之興櫃市場平均成交價等方式，以推算合理之承銷價格，做為該公司辦理股票承銷之參考價格訂定依據。

經參考採樣同業及上市上櫃生技醫療類股之本益比，計算該公司股價區間介於 132 元~180 元，另參酌該公司最近一個月興櫃股票市場之成交均價為 219.11 元，以及考量初次上櫃股票流動性風險貼水之折扣後為 197 元，綜合得出價格區間為 132 元~197 元。該公司初次上櫃股票將循競價拍賣之承銷方式，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 8 條規定，設算 105 年 11 月 28 日前有成交之 30 個營業日其成交均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219.83 元)，並以不高於該簡單算術平均數之七成，訂定 152.89 元作為最低承銷價格(競價拍賣底標)，另依同法第 16 條規定，承銷價格不得超過最低承銷價格 1.21 倍 185 元。綜上，本推薦證券商與該公司共同議定之暫定承銷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185 元溢價發行，其議定方式尚屬合理。惟未來俟該公司上櫃申請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於辦理公開銷售前，依該公司實際營運狀況、當時股票市場狀況及投資人競價拍賣結果，與該公司另行議定合理之承銷價格。

發行公司：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董事長 莊 永 順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1 月 28 日

(本用印頁僅限於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推薦證券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林 維 俊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1 月 28 日
(本用印頁僅限於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推薦證券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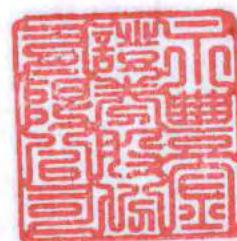
負責人：方維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1 月 28 日

(本用印頁僅限於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推薦證券商：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陳 惟 龍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1 月 28 日

(本用印頁僅限於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推薦證券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史綱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11 月 28 日

(本用印頁僅限於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醫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莊永順

